

真实的基督教（上册）

新天堂与新教会的信仰

1.在本书开头，我们以普遍和具体的形式阐述这信，以此作为本书的开篇，就像进入圣殿的入门和作为后续细节指南的概要。之所以称之为新天堂与新教会的信仰，是因为天使所在的天堂和世人构成的教会行如一体，就像内在人和外在人。所以，教会成员若拥有信之真所产生的爱之善和爱之善所产生的信之真，就其心智的内在而言，便是一位天堂天使。因此，他死后会进入天堂，在那里照其爱与信结合的状态得享幸福。要知道，在新天堂，也就是主如今正建立的天堂，这信是它的开端、入门和概要。

2.新天堂与新教会的普遍信仰如下：永恒之主耶和华，降世征服地狱，并荣耀祂的人身；若非如此，无人能得救；信祂的人得救。上述内容就是该信仰的普遍形式，因为这是信仰的普遍原则，信仰的普遍原则必包含在其一切细节中。

这是一个信仰的普遍原则：神在本质和位格上是一，圣三一在祂里面，祂就是主神救主耶稣基督。

这是一个信仰的普遍原则：若非主降世，无人得救。

这是一个信仰的普遍原则：主降世将地狱从人那里移除，祂通过与之争站并战胜它而移除，从而将其制服，使之归入秩序、服从祂的命令。

这是一个信仰的普遍原则：主降世荣耀了祂在世所取的人性，也就是说，将这人性与神性（万物起源于它）合一，并由此永远使地狱保持秩序并服从祂的命令。由于这一切只能通过以其人性所经历的各种试探，甚至终极的试探，也就是十字架受难而成就，所以祂忍受了这一切。

这些信仰的普遍原则是关于主的。在人这一方，信仰的普遍原则是：人当信主，因为通过信主，人得以与主结合，从而得救。信主就是笃信主是救主；由于只有那些过着良善生活之人才有如此信心，所以这也是信祂之义。对此，主在约翰福音中教导：

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约翰福音 6:40)

又：

信子的有永生。不信子的不得见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福音 3:36）。

3.新天堂与新教会的具体信仰如下：

耶和華神是愛本身和智慧本身，或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祂以神聖真理的形式，即聖言、與神同在之神而降世，並取了人的形式，以便將天堂、地獄和教會的一切都歸入秩序。因為那時，地獄的力量勝過了天堂的力量，地上惡的力量勝過了善的力量，因此一場滅頂之災的威脅即將來臨。耶和華神藉着祂的人身，就是神聖真理，消除了這個迫在眉睫的詛咒，從而救贖了天使和人類，祂隨即以其人性將神聖真理與神聖良善，或神聖智慧與神聖之愛結合起來，因而以其榮耀的人性並連同它一起回到自永恒就是祂的神性中。所有這一切就是約翰福音中這些話的含義：

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約翰福音 1:1,14)

同一福音書：

我由父而出，到了世界；我又離開世界，去父那裏。(約翰福音 16:28)

還有：

我們也知道神的兒子已經來到，且將智慧賜給我們，使我們認識那位真實的，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裏面，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裏面。這是真神，也是永生。(約翰一書 5:20)

上述經文表明，若沒有主的降世，沒有人能得救。今天的情形也差不多。若非主以神聖真理的形式，即聖言，再次降世，如今無人得救。

在人這一方，信的具体細節是：

- ①神是一，聖三一在祂裏面，祂是主神救主耶穌基督。
- ②得救之信就是信祂。
- ③諸惡莫作，因為它們屬於魔鬼並來自魔鬼。

④众善奉行，因为它们属于神并来自神。

⑤人必须貌似凭自己做出这些行为，但必须相信它们出自在他里面并通过他作工的主。

①②涉及信，③④涉及仁，⑤涉及仁与信的结合，因而涉及主与人的结合。

第一章 神造物主

4.自主的时代起，基督教会经历了自婴儿到老年的各个阶段。其婴儿期是使徒时期，那时，使徒们走遍全世界传讲悔改和信主神救主。从使徒行传明显可知，这两点就是他们所传讲的主要内容：

（保罗）又向犹太人和希利尼人证明当向神悔改，信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使徒行传 20:21）

值得注意的事实是，就在几个月前（本书完成于 1771 年），主呼召祂那现为天使的十二个门徒，差遣他们往精灵界去，命他们在那里四处传讲新福音。因为时至今日，主通过他们所建立的教会已临近终结，几乎没有余民幸存。之所以成这个样子，是因为圣三一被割裂成三个位格，其中每一位都是神和主。

结果，一种精神错乱不仅席卷了整个神学领域，还席卷了奉主名的基督教会。之所以称为精神错乱，是因为它使人们的心智陷入狂乱状态，以致他们不知道究竟是一位神还是三位神。嘴上说一位，心里却想着三位。所以嘴上说的和心里想的发生冲突，冲突的后果是：他们认为根本没有神。如今盛行的自然主义唯源于此。若愿意，请你认真想一想，嘴上说一位，心里想三位，当这两种观念中途相遇时，彼此都无法消灭对方。所以，当人思想神时，只想到“神”这个空头衔，却没有认识祂的感觉。

由于对神的观念和有关祂的一切知识都已支离破碎，所以我认为要依次讨论神造物主、主救赎主、圣灵运作者，最后讨论圣三一，以便将支离破碎的东西重新整合起来。当人的理性通过圣言及它所赋予的启示确信存在一个圣三一，这圣三一就在主神救主耶稣基督里面，就象

灵魂、肉体和它们所发出的活动形成人里面的三位一体那样时，这一切就成就了。因此，《亚他尼修信经》所说的这一条是真的：

在基督里面，神和人、或神性与人性，并非二，而是在一个人里面；如同理性灵魂和肉体是一个人，因而神和人是一位基督。

神的一体性

5. 出于认识神而对神的承认是全部神学内容的精髓和灵魂，所以我必须先谈神的一体性。这一点将按下列顺序分为若干节予以阐述：

(1) 在整个基督教界，整本圣经和教会从中提取的一切教义都教导：神只有一位。

(2) 从神发出的一种普遍感觉被注入到人类灵魂中，即存在一位神，祂是一。

(3) 因此，全世界但凡拥有宗教信仰和正常理智的民族没有不承认一位神和神是一的。

(4) 至于这一位神的性质，由于种种原因，各民族和人民持有不同观念，并仍继续持不同观念。

(5) 若愿意，人类理性能通过世间的诸多现象发觉和确信存在一位神，祂是一。

(6) 若神不是一位，整个宇宙无法被造并维持存在。

(7) 凡不承认神者皆被逐出教会、受到诅咒。

(8) 对承认数位神，而非一位神的人而言，教会根本无法被凝聚起来。现逐一解读上述要点。

6. (1) 在整个基督教界，整本圣经和教会从中提取的一切教义都教导：存在一位神，祂是一。整本圣经都在教导神的存在，其原因在于，它的至内层只涉及神，即从神发出的神性。因为圣经由神口授，所以除了何为神外，没有什么东西从神发出，我们称之为神性。这一点（即何为神）居于圣经的至内层。不过，就其衍生物，即来自这些至内层并在其下之物而言，圣经适合天使和世人的理解。神性同样存在于这

些衍生物中，只是换了一种形式；在这种情况下，神性被称为属天的、属灵的和属世的。这些不过是神的面纱而已，因为诸如存在于圣言至内层的神自己无法被任何造物看到。所以，当摩西祈求能看见耶和华的荣耀时，祂对摩西说：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圣言的至内层也一样，神在那里就居于祂的存在和本质中。

形成至内层的神性尽管披上了诸如适合天使和世人理解的面纱，但仍象亮光透过晶体结构那样闪耀出来。不过，这光因着人要么通过神，要么通过自己所形成的心智状态而各不相同。在通过神形成其心智状态的每个人面前，圣经就象一面镜子，他在其中看到神，不过，各自有各自的方式。这面镜子是由那些他从圣言所学，并通过照之生活所吸收的真理构成。由此得出第一个结论：圣经是神的丰满。

圣经教导，神不仅存在，而且还是一。这从构成那面镜子的真理可以看出来，因为它们形成一个连贯的整体，防止人思想一位以外的神。由于这个缘故，凡理性通过圣言充满某种圣洁之人，都仿佛凭自己知道，神是一，并视谈论数位神为疯狂。天使甚至无法张嘴说出“诸神”这个词，因为他们所在的天堂氛围会予以阻止。圣经教导，神是一，该教导不仅是普遍的，如我所说，而且还体现在许多具体经文中，如：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華我们的神是独一的耶和華。（申命记 6:4; 马可福音 12:29）

神确实在你们之中，除我以外，再没有神。（以赛亚书 45:14）

我不是耶和華吗？除我以外，别无其他神。（以赛亚书 45:21）

我是耶和華你们的神，除我以外，不可接受别的神。（何西阿书 13:4）
耶和華以色列的王如此说，我是首先的，是末后的，除我以外，再没有神。（以赛亚书 44:6）

在那日，耶和華必为王掌管全地；在那日，耶和華必为一，祂的名必为一。（撒迦利亚书 14:9）

7.众所周知，基督教会的教义教导：神是一。这是因为，他们的一切教义均取自圣言；只要不仅口头上，而且发自内心承认一位神，这些教义就会连贯起来。对那些嘴上承认一位神，心里却认可三位神的人

来说——这是如今基督教界很多人的情形，神只不过是挂在嘴上的一个词而已。他们的整个神学无非是锁在箱子里的一个金偶像，钥匙只在他们的领袖手里。这种人在阅读圣言时，在圣言中或从圣言感知不到任何亮光，甚至感知不到神是一。对他们来说，圣言仿佛沾染了污渍而模糊不清，而涉及神一体性的地方，则完全被污渍覆盖。主在马太福音中所描述的，就是这些人：

你们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他们眼睛闭着，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让我医治他们。（马太福音 13:14,15）

所有这些人就像那些逃避日光的人，他们把自己关进无窗的房子里，在墙上四处摸索，寻找食物和金钱。最后，他们获得一种如同猫头鹰那样的视力，从而能在黑暗中观看。他们类似于有数位丈夫的妇人，她不是真正的妻子，而是一个淫妇。他们又像一个接受数位追求者戒指的少女，婚后不仅跟一位过夜，还和其他追求者过夜。

8.(2)从神发出的一种普遍感觉被注入到人类灵魂中，即存在一位神，祂是一。神的流注进入人里面，这从人们所公认的信条明显可知，即本为良善、存在于人里面并由他所行出的一切善事都来自神。全部的仁和全部的信也一样。因为我们读到：

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约翰福音 3:27）

耶稣说：

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翰福音 15:5）

也就是说，行不出属于仁与信的任何事。这流注进入人的灵魂，因为灵魂是人至内在和至高的部位；神的流注进入灵魂，并从那里降至较低部位，根据接受程度而赋予它们生命。诚然，要构成信的真理通过聆听流进来，并因此被植入在灵魂之下的心智中。但凭借这些真理，人只是预备接受从神那里经由灵魂而来的流注；预备的程度如何，接受的程度就如何，属世之信转化为属灵之信的程度亦如何。

有这样一种流注从神进入人的灵魂，即神是一。神性的一切，无论最普遍的，还是最细微的，都是神。由于全部神性凝聚为一，所以它必

然在人里面启示一位神的观念。随着人被神提升至天堂之光，这种观念会日益强化。天使因自己的光而无法迫使自己说出“诸神”这个词。也正因如此，他们说话时，每句话的结尾都以一个单音符结束。

尽管神是一的观念被注入到所有人的灵魂中，但仍有很多人认为神的神性被分成了拥有相同本质的数份。这是因为所流入的这种观念在下降的过程中落入了与它不相匹配的形式中，是形式本身造成了这种变化，如发生在自然界三个王国的一切事物中的情形。赋予人生命和赋予一切动物生命的神是一样的；但接受者的形式决定了动物成为动物，人成为人。当人使自己的心智变成动物的形式时，同样的事会发生在人身上。太阳的流注进入各种树的情形也一样，它的效果因每种树的形式而各不相同；流入葡萄树的东西和流入荆棘的一样；不过，若荆棘被嫁接到葡萄枝上，这流注就会倒转过来，照着荆棘的样式行进。

矿物王国也有类似现象。照在石灰石上的光和照在钻石上的一样；但它照在钻石上会闪闪发光，而照在石灰石上则被熄灭。人的心智照其形式而经历各种变化，这些形式根据对神的信，连同它们从神接受的生命而从内在成为属灵的。信一位神会使心智的形式变得透明，如天使一般，相反，信多神则会使它们变得黑暗，如野兽一般。信多神和不信神差别不大。

9.(3)因此，全世界但凡拥有宗教信仰和正常理智的民族没有不承认一位神和神是一的。如前所述，神性注入人灵魂的结果是，每个人里面都有一种内在指示：存在一位神，祂是一。然而，仍有些人否认神，有些人视自然为神，有些人承认多神，有些人拜偶像为神。原因在于，这些人已经用世俗和肉体之物堵塞了其理性或理解力的内层，从而抹去了他们最初或孩童时关于神的想法，同时将宗教信仰抛诸脑后。基督徒承认一位神，但至于以哪种方式承认，这从他们所确立的信经明显可知，信经的内容如下：

天主教的信条是这样：我们敬拜在三位一体的一位神和统一体中的三位一体。神性位格有三：圣父，圣子、圣灵，然后没有三位神，只有一位神。圣父是一个位格，圣子是另一个位格，圣灵又是一个位格，他们的神性是一，同尊同荣。因此圣父是神，圣子是神，圣灵也是神。

因为正如基督教真理迫使我们承认每个位格分别为神和主，天主教禁止我们说有三位神或三位主。这就是基督徒关于神的一体性之信。但在那信经中，神的三位一体和神的一体性彼此冲突，这一点会在神性三位一体那一章予以说明。

世界上但凡拥有宗教信仰和正常理智的其它民族都坚持认为神是一：如在本国中的所有伊斯兰教徒；非洲大陆上很多国家的非洲人；许多国家的亚洲人；更不用说如今的犹太人。黄金时代的上古之人，就是那些拥有宗教信仰的人，也敬拜一位神，他们称这位神为耶和華。

在接下来的时代，直到君主政权建立，古人也是如此。因为如今，世俗之爱和后来的肉体之爱开始逐渐封闭理解力的高层区域，该区域原先是开放的，就象敬拜一位神的神殿和圣所。但主神为了重新打开它们，从而恢复一位神的敬拜，就在雅各的后代中建立了一个教会，并将下面这一条置于其宗教的一切诫命之首：

在我面前你不可有别的神。（出埃及记 20:3）

此外，祂在此时恢复了耶和華这个名，它表示至高无上、独一无二的存在，宇宙万有的源头。朱庇特这个名可能就源于耶和華，他被古代异教徒奉为至高神；许多其它神明组成他的宫廷，他们也披戴神性；而在接下来的时代，一些智者，如柏拉图与亚里士多德，承认这些并不是神，只不过是一位神的众多特性、品质和属性，之所以被称为神，是因为他们每个人里面都有某种神性。

10. 凡心智健全者，即便没有宗教信仰，也能明白，一切合成物若不依赖于某一个事物，必会自行瓦解。如，人由众多肢体、脏腑、感官器官和运动器官组成，它们若不依赖于一个灵魂，必会垮塌；身体本身若不依赖于一个心脏，也会如此。还有，一个王国若不依赖于一个国王，一个家庭若不依赖于一个主人，王国中的各种职务若不依赖于一个总管，同样如此。若一支军队没有一个拥有至高权力的指挥官，下属不服从他，而这些下属各自又没有对士兵的指挥权，这样的军队如何对抗敌人？若不承认一位神，教会，或天使天堂，就是地上教会的头，也一样，因为在那里，主是它们的灵魂。这就是为何天堂与教会

被称为祂的身体。这二者若不承认一位神，就如同一具死尸，毫无用处，会被抛弃并埋葬。

11. (4)至于这一位神的性质，由于种种原因，各民族和人民持有不同观念，并仍继续持不同观念。第一个原因是，没有启示，对神的认识、因而对神的承认是不可能的。对主的认识、因而对“神性一切的丰富都有形有体地住在祂里面”的承认只能出自圣言，圣言是启示的王冠。人因着被恩赐的启示而能靠近神，接受流注，从而由属世的变成属灵的。早期的启示遍及全世界，却被属世人以种种方式扭曲了。这就是宗教争端、纷争、异端邪说和分裂的根源。第二个原因是，属世人对神没有直觉，只对这个世界有感觉，并使它适应自己。所以，基督教会的教规有这样一条：属世人反对属灵人，他们彼此争战。这也解释了为何那些通过圣言或其它启示得知神的存在之人对神的性质及其一体性持不同观念，并仍继续持不同观念的原因。

因此，那些精神视觉依赖肉体感官、然而仍渴望见到神的人为自己制造了各种金银石木的形像，从而以这些可见物体来敬拜神；这也是为何因宗教而放弃这些形像的其他人从日月星辰，以及地上各样物体中为自己制造神的形像。但那些自认为比普通人聪明、却仍旧属世的人因着神创造这个世界的浩瀚无垠和无所不在，居然承认自然界为神；其中有些人视自然的至内在为神，有些人则视自然的最表层为神；而有些人为了将神与自然分开，就设想出某种最普遍之物，他们称之为“宇宙本原 (Being of the universe [Ens universi])”；由于这些人对神没有进一步的认识，所以这种本原对他们来说，就成了毫无意义的纯粹抽象概念。

谁都能明白，人对神的认识就是他对神的一面镜子，那些对神一无所知的人不是对着镜子看神，而对着镜子的背面去看。而镜子的背面则涂上了水银或黑涂料，不仅不能反映神的形像，反而会熄灭它。对神的信仰通过在先的路径进入人里面，它从灵魂进入理解力的高层区域；而关于神的知识则通过在后的路径进入。因为理解力须借助身体感官通过圣言的启示吸收它们。这两条路径在理解力中间相遇；在那里，属世之信从纯粹的说服变成属灵的，也就是说，变成真正的承认。所

以，人的理解力就象一个精炼炉，在这里产生转化的效应。

12.(5)若愿意，人类理性能通过世间的诸多现象发觉和确信存在一位神，祂是一。这一真理可通过世上无数可见事物得以证实；因为整个宇宙就象一个大舞台，有关“存在一位神，祂是一”的证据在这个舞台上层出不穷。我引用下面的灵界记事来证明这一点：

有一次，我正与天使交谈，一些尘世来的新灵来了。看到他们，我向他们表示欢迎，并告诉他们很多他们此前所不知道的关于灵界的真相。谈话结束后，我问他们从尘世带来多少有关神和自然的知识。“这个嘛，”他们说，“自然执行整个受造宇宙中所进行的一切运作。创世之后，神就将这种能力和力量归给了自然，并将其铭刻在它上面；神只是维持并保护这力量，免得它消失。所以，地上万物的萌发、产生或再生，现在都归因于自然。”我回答说，自然凭自身不能执行任何运作，而是神藉着自然这样做的，而是神通过自然来运行。他们要求证据，于是我说：“那些相信神的运作可见于自然界的一切细节之人，同样能从这个世界找出诸多现象来支持他们对神的信仰，甚至比支持自然的还要多。

“因为那些寻求证据支持神性运作于自然界一切细微之物中的人，会细心观察可见于动植物繁殖中的奇事。如植物的繁殖，他们发现：把一粒小种子丢进土里，它就会发出根来，根又会长出茎，然后相继开枝散叶，开花结果，直到结出新种子，就好象这种子知道自己借以重新开始的先后次序或发展过程一样。稍具理性者，谁会以为纯然是火的太阳知道这一切？或这太阳能将产生这类效果、着眼于这类功用的能力赋予它的热和光？凡理性提升者，看到并反思这些事时，必会得出结论：它们来自拥有无限智慧的那一位，即来自神。那些承认神性运作于自然界一切细节中的人，在看到这些事时，都会确认这个结论。另一方面，那些不承认的人则用他们脑袋后面而非前面的理性眼光看待这些事。这些人就是诸如一切思想观念皆从身体感官获得，并证实感官谬论，说：“难道你没看到这太阳凭它的热和光产生所有这些事物吗？看不到的东西什么也不是。

“那些确认支持神性的人会认真观察他们在动物繁殖过程中所看到的

奇事。先说说蛋，它包含藏在其精子中的雏鸟，还包含雏鸟的形成、孵化后整个成长过程、直到长成父母样式的小鸟所需的一切。此外，如果我们想到一般的飞行生物，深思的头脑会被有关它们的奇事所震撼；无论最小的还是最大的，无论不可见的还是可见的，即无论细小的昆虫还是飞禽和大型走兽，都拥有视、嗅、味、触的感觉器官；也有能使它们飞翔或行走的运动器官或肌肉；还有附于心肺、受大脑支配的脏腑。诚然，那些将一切归于自然的人会看到这些事，但他们仅仅将其当成事实来看，并声称它们是自然的产物。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他们的心思从神性那里转离。从神性那里转离使得他们无法对所看到的自然界中的奇妙现象进行理性思考，更不用说作属灵地思考。其思维局限于感官和物质，以致他们只在自然界内并通过自然界思考，而非越过它。他们与动物的区别仅在于，他们享有理性能力，也就是说，若愿意便能理解。

“那些将一切思维从神性那里转离，从而变得肉体感官之人永远想不到，肉眼的视觉如此粗糙和物质化，以致它将很多小昆虫看成一个模糊的物体；然而，它们当中的每一个都为着感觉和运动而被有机组织起来，因而被赋予纤维和血管，有纤细的心脏、肺管、脏腑和大脑；这些由自然界中最纯的元素构成，这些结构对应其最低等的生命，它们最细微的部位藉此分别被驱动。想想我们肉体视觉的粗糙，许多这类昆虫（其中每一个都具有无数部位）看似一个细微的模糊物体，而感官人仅竟据此思考并得出结论，可见其心智何等迟钝，他们必在属灵事物上陷入何等黑暗。

“若愿意，谁都能在自然界的可见事物中找到支持神性的证据；每当他思想神，思想祂在创造宇宙时的全能、在维护宇宙时的全在时，更能做到这一点；例如，当他看到空中各种飞鸟都知道自己的食物及觅食之处，能凭视觉和声音识别同伴，在其它种类中分辨哪些是友，哪些是敌；它们知道如何求偶婚配，能娴熟地建造巢穴，并在里面产蛋，然后孵化它们，还知道孵化的时期；孵出幼雏后，它们精心呵护之，将其覆佑在翅膀下，喂养它们，直到它们能照顾自己、履行类似职责为止。凡愿意思考神性经由灵界流入尘世者，都能在这些生物中看到

神。而且，若愿意，他还会发自内心说，太阳及其热与光不可能是这类知识的源头，因为作为自然界源头和本质的尘世太阳纯粹是火，所以它放射的热和光完全是死的；因此，他会得出以下结论：这些知识来自神性经由灵界进入自然界最表层的流注。

“谁都能在自然界的可见事物中找到支持神性的证据。如当他观察毛虫时，看到它们在特有之爱的喜悦驱动下，渴望从地上的状态转变为类似天堂的状态。为此它们爬到合适的地方，将自己包裹在一个遮蔽物中，因而仿佛将自己置于一个子宫里，在那里重生；它们还在那里逐渐蜕变成茧、蛹、幼虫，最后成蝶；经过这样的蜕变后，它们各按其类着上美丽的翅膀飞入空中，犹如进入它们的天堂；它们在空中快活玩耍，婚配，产卵，预备抚养后代，与此同时，还从花朵中吸取甘甜美味的食物来滋养自己。凡在自然界的可见事物中看到支持神性的证据之人，谁不能在这些如毛虫之类的小生物身上看到人的尘世状态的某种形像？在这些如蝴蝶之类的生物身上看到人的天堂状态的某种形像？那些确认支持自然之人看到同样的现象后，却从思想上拒绝人的天堂状态，只将其称为自然的运作。

“谁都能在自然界的可见事物中找到支持神性的证据。如当他研究蜜蜂时，就会了解到，蜜蜂知道如何从玫瑰和花丛中采集蜂蜡、吸食花蜜；知道如何建造类似小房子的蜂室，并将它们布置成一座城市的样式，还有进出的街道；它们远远地就能嗅到花草的芳香，然后从中采集建房用的蜂蜡和作为食物的花蜜，并满载这些东西径直飞回自己的蜂巢。它们就这样为即将来临的冬天预备食物，好象它们预见到这一点。它们还指定一个女主人作为自己的王后，通过她繁殖后代；它们在上面为她建造宫室，并在周围安置警卫。分娩之际，蜂后在叫做雄蜂的‘警卫’陪伴下，逐个蜂室产卵，然后她的随即便将这些卵密封起来，以免被空气伤害。新一代就这样出生了；等到这一代达到能重复上述过程的适当年龄，它就被逐出蜂巢，新蜂群首先聚集成一团，以免分离，然后四处飞行另觅家园。约在秋季时分，那些没有提供蜂蜡或花蜜的雄蜂就被带出来，并被剥去翅膀，以免它们飞回来消耗食物，因为它们没有为这些食物劳力。由此及其它现象可以看出，鉴于

这些小昆虫为人类所发挥的功用，它们凭神性经由灵界的流注而接收一种类似世人，确切地说，类似天堂天使那样的治理模式。

“凡理智健全者，谁看不出尘世不可能是所有这一切的源头？作为自然界源头的太阳，与效仿和类似天堂治理模式有何共同之处？从这些动物所展现的这些及类似事实，既能使一个承认和敬拜自然的人确认支持自然，也能使一个承认和敬拜神的人确认支持神；因为属灵人在它们里面看见属灵事物，而属世人则从中看见属世事物，因而各自都取决于其本性。就我自己而言，这类事物就是从神而来的流注经灵界进入尘世的明证。试想一下，若不假定有一个凭自己的智慧经由灵界的神性流注，你们还能否分析思考什么政府形式、世间法律、道德美德或属灵真理？至于我本人，这是不可能的，永远也不可能。我对这种流注的觉察和感受现已持续了二十六年；因此，我能立此声明作为一个见证。

“自然界能以功用为目的，并将功用安排得井然有序吗？唯有一位智者才能做到这一切；而唯独拥有无限智慧的神，才能安排并形成整个宇宙。还有谁能预见和供应人类衣食？衣食皆出自田地的出产，地上的果实和动物。其中一个奇迹是：那些被称为蚕的不起眼的小虫子，居然用蚕丝为人类提供衣裳，华美地装扮男男女女，上至国王王后，下至男仆女佣；象蜜蜂这样微不足道的小昆虫都会提供蜡烛用的蜂蜡，使得圣殿和宫殿灯火通明。所有这些以及更多奇迹都是确凿证据，证明神凭祂自己经由灵界执行在自然界进行的一切运作。

“对此，我再补充以事实：在灵界，我见过那些凭世间可见事物确认支持自然的人，他们逐渐沦为无神论者；在属灵的光照下，这种人的理解力看似向下开放，向上关闭。这是因为他们的思维向下注视尘世，而不是向上仰望天堂。其感官官能之上，也就是理解力的最低层有一种能看到地狱之火的遮光板，有时黑如煤烟，有时灰如死尸。所以，要谨防通过这些确认支持自然，而是确认支持神，这并不缺乏材料。”

13. (6)若神不是一位，整个宇宙无法被造并维持存在。神的一体性可通过宇宙的创造推论出来。原因在于，宇宙自始至终是一个有机组织起来的单一系统，它依赖神，如同肉体依赖灵魂。宇宙如此被造，以

致神无处不在，并使宇宙的一切细节都在祂的掌控之下，不断将其联结为一体，从而维护整个宇宙。这也是为何耶和華神说，祂是首先的和末后的；是始和终；是阿拉法，是俄梅戛（以赛亚书 44:6；启示录 1:8），在别处说祂是创造万物的，是独自铺张诸天、铺开大地的（以赛亚书 44:24）。这个被称为宇宙的浩瀚系统工程自始至终是一个有机组织起来的单一整体，因为神在创造宇宙时所着眼的一个目的就是通_过人类创造一个天使天堂。达到这个方法的方法是构成这个世界的一切事物；因为凡意愿目的者也会意愿方法。

因此，凡将这个世界视为包含达到这个方法的一件作品者，也会视整个受造宇宙为连贯成一个整体的作品，并看到这个世界被构造为有益人类的功用的集合体，以便形成天使天堂。圣爱只有一个目的，就是通过祂的神性使人类得到永恒的祝福；祂的圣智只产生旨在实现这个目的功用。从这种普遍观点来看待这个世界，凡有智慧者都能领悟到宇宙创造者是一位，祂的本质是爱和智慧。所以，宇宙的最小细节中无不隐含着某种有益人类的功用，或远或近。因为人类的衣食皆源自地上的出产和动物。

奇事之一是，那些被称作蚕的微不足道的昆虫能让男男女女穿上丝绸，华丽地装扮他们，上至王后国王、下至男仆女佣。象蜜蜂这样渺小的昆虫都能为照亮教堂和礼堂提供蜡烛所需要的蜂蜡。那些逐一研究这个世界上的一些事物，而不思考万物最普遍的联系，包括目的、居间原因和结果，并且不从藉着圣智的圣爱推论创造的人，看不到整个宇宙其实是一位神的杰作，祂居于一切具体功用中，因为祂居于目的中。无论哪种情况，凡居于目的者，必居于方法中，因为目的存在于一切方法的至内在，驱动并引导它们。

人若不视宇宙是神的手艺，也不视之为祂的圣爱与圣智的居所，反而视之为自然界的手艺，是太阳的热与光的居所，就会反对神，关闭其心智的高层区域；然后向着魔鬼打开其低层区域，结果脱去他们的人性，披上兽性，不仅视自己如同野兽，而且的确变成野兽。因为他们狡诈如狐狸，残暴如狼，奸猾如豹，野蛮如虎，还变成鳄鱼、毒蛇、猫头鹰、以及其它夜鸟，各随其本性。在灵界，象这样的人从远处看，

的确就象这些野兽，因为这就是他们恶欲的写照。

14.(7)凡不承认神者皆被逐出教会、受到诅咒。凡不承认神者皆被逐出教会、受到诅咒。其原因在于，神是教会的全部，我们称之为神学的神圣真理则构成教会。所以，否认神就是否认属教会的一切事物。因这样的否认而与教会隔绝；并非神与人隔绝，而是人自己与神隔绝。将人逐出教会的，就是这种否认，因而他不是被神、而是被他自己逐出教会。他受到诅咒的原因在于，凡被逐出教会者也被逐出天堂。因为地上的教会和天使天堂合而为一，就象人里面的内在人与外在人，或属灵之物和属世之物。神如此造人，是为了使他的内在人可以居于灵界，而外在人则居于尘世。因此，他被造为两个世界的居民，以便属于天堂的属灵之物能被植入在属于尘世的属世之物中，就象种子被播种于土壤中，他因而变得稳定并持续到永恒。

人若因否认神而将自己逐出教会、从而逐出天堂，也就关闭了其内在人的意愿和给予他快乐的爱。因为人的意愿是其爱的容器，并成为爱的居所。但他无法关闭内在人的理解力，因为若能关闭且已关闭，他就不再是人。然而，他的意愿之爱用谬念冲昏了理解力的高层区域，结果，理解力向属于信的真理和属于仁的良善关闭，因而越来越反对神和教会的属灵事物。人就这样切断了与天堂天使的联系，并因着这种切断而使自己与地狱的撒旦相联，想得和他们一模一样。所有撒旦都否认神，并愚蠢地思想神和教会的属灵事物，凡与他们联结的人也一样。

这样的人在其灵的指引下，如独处时，任由他的思维被恶与假的愉悦支配。他在自己里面孕育并生出这些恶与假。这时，他认为神不存在，或者神只不过是讲台上发出的一个词而已，用来使老百姓服从正义的法律，也就是社会的法律。他还认为圣言（牧师据此声称有一位神）只不过是传道人的大量故事，因着权威而被神圣化，而十诫或教义问答只是一本小册子，当被孩子们翻烂时，就被扔在一边，因为它教导当孝敬父母、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做假见证等等；谁不能从民法中获知这些事？他认为教会是一些头脑简单、容易受骗和思想软弱之人的聚会，他们能看到他们看不到的东西。他视人，包

括他自己，如动物，其死后的生命与动物死后的生命一样。

他的内在人就是这样想的，尽管其外在人的说法完全不同。因为就象刚才说的，每个人都有一个人内在和一个外在；构成这个人的是内在，也就是死后活着的灵。而外在则被埋进坟墓，正是这外在使他道貌岸然，扮演伪善者的角色；他因否认神而面临诅咒。就人的灵而言，每个人都与灵界中类似自己的灵人相联，如同他们当中的一员。我经常被许可看到人的灵也生活在那里的各个社群，其中有的在那里的天使社群，有的则在地狱社群。我还得以与他们交谈数日，令我很不解的是，尚活在肉身的这个人本人却对此一概不知。这经验清楚表明，那些否认神的人早已在受诅咒者之列，死后则归到他们自己的同类当中。

15.(8)对承认数位神，而非一位神的人而言，教会根本无法被凝聚起来。凡承认信一位神，并发自内心敬拜祂的人都处于地上圣徒和天堂天使的团契中。这些人被称为“团契”，也的确是团契，因为这些人在一位神里面，这一位神也在他们里面。此外，他们还与整个天使天堂结合，我敢说，是与其全部和每一个居民结合。因为他们全都如同一位父亲的孩子和后裔。他们的性情、举止、特征都相似，他们凭此识别彼此。天使天堂按照对良善之爱的多样性而和谐排列为各个社群，这些多样性以一个普遍之爱为中心，就是对神的爱。凡承认相信并发自内心敬拜一位神，就是宇宙的创造者，救世主和再造者之人，都是从这爱而生的。

但对于那些靠近并敬拜数位神明、而非一位神的人，以及那些嘴上说一位、心里想三位的人，如当今教会中那些将神分割为三个位格、并声称每一位自身都是神，将有别于其它位格的特定品质或属性归给各个位格的人来说，情况则截然不同。由此不仅造成神一体性的解体，还导致神学本身的解体，同样造成专注于此的人类心智的解体。除了纠缠于有关教会事物的支离破碎的想法外，还能有什么结果？本书附录将证明，这就是当今教会的状态。事实是，将神或神性本质分裂为三个位格，其中每个位格都单独或本身是神，就等于否认神。这就象是有人进了神殿去敬拜，却发现祭坛的牌位上画有一位如古时的神，一位如大祭司的神，和如飞行风神的第三位神，并且底下注明说：“这

三个是一位神”。或象他看到的是由三个头一个身子，或三个身子顶着一个头的人所代表的一体和三位一体。这种观念是骇人的，若有人抱着这种想法进入天堂，他必会一头栽下来，即便他声称这个头或三个头是指本质，这个身子或三个身子是指不同的属性。

16.对此，我补充以下记事：

我曾看见一些刚从尘世进入灵界的灵人一起谈论永恒的三个神性位格。他们曾是教会的显要人物，其中一位还是主教。他们来到我跟前，我们谈了一会儿有关灵界的事，他们以前对此一无所知。然后我说：“我听见你们在谈论永恒的三个神性位格，请你们根据在世时所形成的概念向我揭示这个大奥秘。”于是那个主教看着我说：“我发现你是一个平信徒，所以，我会阐述对这个奥秘的看法，以便教导你。我对这个问题的观点以前是，现在仍是这样：父神、子神、圣灵神坐在天天堂当中巍峨雄壮的宝座上。其中父神在纯金宝座上，手持权杖；子神坐在父神右手边的纯银宝座上，头上戴着冠冕；圣灵神坐在他们旁边的闪耀水晶宝座上，手里托着一只鸽子。闪闪发光的宝石灯以三盏为一组悬挂在他们周围；距离这个光环很远的地方是侍立着无数天使，他们都在敬拜并唱着赞美诗；此外，父神还不时与祂的儿子讨论哪些人当被称义，他们一起判断并决定地上哪些人配得被他们接纳到天使之列，得着永生的冠冕；而圣灵神一听到这些名字，便奔赴全世界找到他们，随身携带功义的恩赐，作为每个要称义之人得救的标志。祂一到就向他们呼气，吹去他们的罪孽，就好象人拿着扇子扇净火炉冒出的煤烟，并将它粉饰一新。祂还会除去他们刚硬的石心，赐给他们柔软的肉心，同时刷新他们的灵或心灵，给他们带来新生，赋予他们婴孩般的面容。最后，祂会在他们额上留下十字架的印记，称其为神的选民，神的儿女。”一番讲论过后，主教说：“在世时，我就是这样阐明这个伟大奥秘的；因为我的很多牧师都在那里为我的演讲鼓掌喝彩，所以我肯定你也会，作为一个平信徒，你会因它而信服的。”

主教讲完这番话，我仔细打量他并与他一起的牧师，发现他们一致赞同他的观点。于是，我开始回答说：“我仔细思考了你所阐述的信仰，从中推断出，你所形成并持守的三位一体神的观念纯粹是属世的、感

把父神想象为坐在宝座上，手持权杖，或圣子头戴冠冕坐在宝座上，或圣灵手托鸽子奔赴世界各地执行祂的命令，这一切难道不是感官化的思维吗？根据你的陈述，脑海中就会浮现出这种想法，我不同意你所说的话。我从小就不能接受一位神以外的其它观念；我不能接受并持守其它观点，所以你所说的话对我没有任何影响。不久以后我就明白，圣经上说的耶和華所坐的“宝座”是指祂的国度，“权杖”和“冠冕”是指管理和统治；“坐在右手边”是指神通过祂的人性所行使的全能；而关于圣灵的陈述是指神性无处不在的作为。请接受我的主，一位神的观念，并给予理性思考，你终究会明白事实就是这样。

“另外，你承认神是一位，因为你让这三个位格的本质成为一个不可分割的一体。然而，你不让人说这一位神是一个位格，却又坚持说有三个位格，以免失去你所信奉的三位神的观念。你又赋予每个位格不同于其他位格的属性。你所做的这一切不是在分割你的神性本质吗？既如此，你又怎能声称并思想神是一位呢？若你说有一位神性，我还能原谅你。人若听说‘父是神，子是神，圣灵也是神，每一位都单独为神’，又怎么可能认为神是一位呢？这岂不是一个无法让人相信的悖论？他们无法被说成一位神，只能说有一样的神性，这一点可这样来说明：很多人组成一个参议院、议会或委员会，但不能说他们是一个人；他们各自持有相同的观点，只可说他们有一个观点，换句话说，他们在观点上是一位。单一成分的三颗钻石不可说成是一颗钻石，尽管它们在成分上可以说是一颗。而且，每颗钻石因其重量而在价值上不同于其它钻石。若说它们是一颗而不是三颗，这是不可能的。

“不过，我明白你们为何称每个位格自身单独为神的三个位格为一位神，又要求教会的每个信徒都这样说。因为世上凡理性健全的开明人士都承认神只有一位。你若不这样说，就会蒙羞。然而，当你嘴上说‘一位神’，脑子里想三位时，那羞耻无法阻止你说出这两种想法。”说完这番话，主教和他的牧师离开了，他边走边转身，试图叫喊“只有一位神”；却做不到，因为他的思维阻住了他的舌头，结果他张嘴喘着气说“三位神！”旁观者看到这古怪的一幕不禁放声大笑，随后也离开了。

17.后来，我打听哪里能找到主张分裂为三个位格的神性三位一体，并且头脑最为敏锐的学者。有三个人上前来，于是我对他们说：“你们怎能将神性三位一体分裂为三个位格，并声称每个位格自身或单独为神和主呢？若是这样，虽然口称一位神，但这和你们心里想的相去甚远，犹如南辕北辙。”对此，他们回答说：“相差没那么远，因为这三个位格拥有一个本质，神性本质是神。在世上，我们是位格的三位一体的维护者，我们负责监护我们的信；在这信中，每个神性位格都有自己的职责：父神负责归罪与恩赐，子神负责代求与调解，圣灵神负责履行归罪和调解的服务。”

“你们怎么理解神性本质？”

“神性本质就是全能、全知、全在、无限、永恒、同尊同荣。”

“若这本质能使许多神成为一，那你们也可以再加上更多神，如第四位，就是摩西、以西结、约伯提及的、被冠以‘全能者’的神。古希腊人和古罗马人早就做过这种事，他们将相同的属性和相似的本质归给他们的诸神，如萨图恩、朱庇特、尼普顿、哈迪斯、阿波罗、朱诺、狄安娜、密涅瓦、墨丘利、维纳斯，尽管他们不会说所有这些都是一个神。而且，如我所理解的，你们三个人在这方面的学问是一样的，具有同样的本质，但你们无法将自己合并成一个学者。”

他们闻言笑着说：“你在开玩笑。这与神性本质不同。神性本质是一，不能分割为三。它既是单独的，也是不可分割的。分割和分开不适用于它。”

对此，我回敬道：“那就让我们好好讨论这个问题。你们如何理解‘位格’（person）？这个词是什么意思？”

“‘位格’这个词不是指另一位当中部分或品质，而是自行存在物。这是‘位’一词的定义，教会领袖们都是这样定义的，我们同意他们的定义。”

“这就是‘位格’的定义吗？”

“是的。”

“那就是说，子没有父的部分，圣灵中也没有父或子的部分了。由此可推知，每一位自行支配，拥有各自的权能，因此除了适合每一位、因而可随意沟通的意愿外，就没有能将它们联结起来的任何事物了。那么，这三个位格岂不成了三个独立的神了吗？再仔细听：

你们已将‘位格’定义为自行存在者，所以你们是在说，存在三种实质，你们将神性本质划分为这三种实质了。然而，你们又说这是不能分割的，因为神性本质是不可分割的一体。此外，你们将不存在于其它位格，甚至无法与其它位格沟通的属性，即定罪、调解和执行归给每种实质，也就是每个位格。由此除了推出这三个‘位格’是三位神外，还能得出什么结论呢？”

听到这些话，他们退缩了，说：“容我们讨论一下这些说法，然后再给你答复。”

当时旁边站着一位智者，听了这些辩论说：“我不愿通过如此精细的网络来看待如此高深的话题。撇开这些细节不说，我分明看出你们思想中有三位神的观念。但由于你们羞于在全世界面前公开这样说（若这样做，你们必被视为疯子和傻子），所以为了避免受辱，你们只好嘴上声称一位神。”然而，这三个人仍坚持自己的观点，并不理会这番话；离开时，他们嘴里咕哝着从玄学摘选的一些术语。这提醒我，玄学是他们的三脚架，他们愿意通过这三脚架作出答复。

神性存在，也就是耶和華

18.我们首先讨论神性存在，接着讨论神性本质。这二者看似是一回事，而事实上，存在比本质更普遍，因为本质以存在为先决条件，并通过存在而存在。神的存在，或神性存在是无法言传的，因为它超出人类的一切思想观念。人类思维只能理解受造和有限之物，而诸如非受造和无限之物是无法理解的。神性存在是存在本身，万物的源头，并且为了万物的存在而存在于万物之中。以下要点有助于对神性存在形成进一步的概念。

(1)独一神因存在而名为耶和華，这是因为唯有祂今在，昔在，永在，祂是首先的和末后的，是初和终，是阿拉法和俄梅夏。

(2)这独一神是实质本身和形式本身，天使和世人是来自祂的实质和形式；他们越在祂里面，祂在他们里面，他们越是祂的形像和样式。

(3)神性存在是存在本身，同时也是彰显本身。

(4)神性存在和彰显本身不可能产生也是存在和彰显本身的另一个神性。所以，具有相同本质的另一位神是不可能的。

(5)从古至今，多神的教义完全是误解神性存在的结果。

现逐一解读上述要点。

19. (1)独一神因存在而名为耶和華，这是因为唯有祂今在，昔在，永在，祂是首先的和末后的，是初和终，是阿拉法和俄梅夏。众所周知，“耶和華”的意思是“自有永有”（'I am' and 'Being'）。从创造书或创世记清楚可知，自上古时代神就被如此称呼。在第一章，祂被称为“神”，在第二章及以后续章节，祂被称为“耶和華神”。后来，当亚伯拉罕的后代，从雅各开始，因长期寄居在埃及而忘了神的名时，它重新唤回他们的记忆。对此，我们读到：

摩西问当如何称呼神的名字，神对摩西说：“我是那位自有永有的，因此你要对以色列的子女说：‘那位自有的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你要说：‘耶和華你们祖宗的神，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耶和華是我的名，直到永远，这也是我的纪念，直到万代”。（出埃及记 3:13-15）

由于唯独神自有永有，就是耶和華，所以受造宇宙中没有一物不从祂获得其存在；下面将看到这是怎么回事。这些话也是这个意思：

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我是初，我是终，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夏。（以赛亚书 44:6；启示录 1:8;22:13）

这段经文的意思是，祂自初至终都是独一无二的源头，万物皆出自祂。

神被称为“阿拉法和俄梅夏，初和终”，是因为“阿拉法”是希腊字母表中第一个字母，“俄梅夏”是最后一个；因此这两个字母表示综合在一起的万物。原因在于，在灵界，字母表中的每个字母都表示某种事物。使单词发出音来的元音表示与情感或爱相关的某种事物。这就是灵人或天使的言语及其书写系统的起源。不过，这是之前未知的一个

秘密：所有天使和灵人所用的语言是一种通用语言，这种语言与世人的语言毫无共同之处。每个人死后都会逐渐掌握这种语言，因为它是每个人自被造之时所固有的。所以在灵界，人人都能理解其他所有人。我经常被允许倾听这种语言，并将其与世上的语言进行对比，发现无论在哪方面，它都与世上的任何属世语言不同。就其初始元素而言，这种语言不同于它们，也就是说，每句话的每个字母都有其特定含义。正因如此，神被称为“阿拉法和俄梅戛”，意思是，祂自始至终都是独一无二的源头，万物皆出自祂。不过，关于源于天使的属灵思维的这种语言及其书写系统，可参看《婚姻之爱》(326—329节)，以及本书(280, 365.3, 386)。

20. (2)这独一神是实质本身和形式本身，天使和世人是来自祂的实质和形式；他们越在祂里面，祂在他们里面，他们越是祂的形像和样式。

神既是存在，那么也是实质。存在若非实质，它就是想象的实体，因为实质就是持续存在的实体。凡是实质者必也是形式，因为没有形式的实质是想象的实体。故实质和形式这二者皆可指称神，但条件是，神是独一无二，是真正的、最初的实质和形式。《圣爱与圣智》(1763年发表于阿姆斯特丹)一书已证实：这形式是人的真形式，也就是说，神是真人，祂的一切属性都无限的；同样，天使和世人是被造的、组织有序的形式，以便接受经由天堂而来的神性流注。因此缘故，在创世记中，他们被称为“神的形像和样式”(创世记 1:26,27)；在别处还被称为“祂的众子”和“祂所生的”。整本书还充分证实，人越顺应神性指引生活，即越使自己被神引领，他就越来越内在地成为神形像。

人的心智若不形成以下观念，即神是最初的实质与形式，祂的形式是人的真形式，那么对于神祂自己、人的起源和创世，就很容易落入梦幻、幽灵般的观念中。他们不可避免地视神为宇宙的原始自然，因而视其为它的扩张，或仿佛是真空、虚无。他们认为人的起源就象一堆原子偶然汇聚而形成这样的形式；而创世则是由于它的实质和形式先是起源于几何点，然后又起源于几何线条，而它们本身并不存在，因为它们没有任何属性。对这类人而言，关乎教会的一切就象冥河，或地狱底下的深渊那样暗无天日。

21. (3)神性存在是存在本身，同时也是彰显本身。耶和华神是存在自身，因为祂是自有，自永恒到永恒，都是万物独一无二的最初源头，没有祂，万物皆不存在。在此而非其它意义上，祂是初、是终，是首先的、是末后的，是阿拉法、是俄梅戛。不可说祂的存在来自它本身，因为“来自它本身”这样的说法就暗含了某种在先之物，因而暗含了时间；而时间并不适用于被称为来自永恒的无限的无限者；它还暗示另有一位本身是神的神，因而暗示来自神的神，或神形成祂自己；在这种情况下，祂既不是非被造的，也不是无限的，因为这样祂要么通过祂自己，要么通过另一个而使自己成为有限。由神是存在本身的事实可推知，祂是爱本身，智慧本身和生命本身，正是祂是万物的源头，每个事物若要存在，必与祂有关。神之所以是神，是因为祂是生命本身。这从主在约翰福音（5:26）和以赛亚书中的话明显可知：

我耶和华是创造万物的，是独自铺张诸天、铺开大地的。（以赛亚书 44:24）

祂是独一无二的神，除祂之外再没有别神。（以赛亚书 45:14,15,21,22；何西阿书 13:4）

神不仅是存在本身，还是彰显本身。原因在于，没有彰显的存在什么也不是，同样，彰显若非来自存在什么也不是。因此，一个所在之处，另一个必在。实质和形式也一样。形式没有实质无法存在；实质若没有形式，就无法被赋予任何属性，没有任何属性之物本身什么也不是。在此采用的术语是存在和彰显，而非本质和实体，是因为必须区分存在和彰显，以及本质和实体，就象区分在先者和在后者，在先者比在后者更为普遍。无限和永恒适用于神性存在；而圣爱与圣智，以及经由这二者而来的全能和全在则适用于神性本质和实体。这些主题将在适当地方予以讨论。

22.属世人凭自己的理性根本不可能认识到，神是它本身，是独一无二，是最初的源头，被称为存在和彰显本身，是一切存在或生成之物的源头。属世人凭自己的理性只能理解属自然之物，这与其理性的本质一致，因为自婴儿至童年时，就没有别的东西曾进入他的理性。然而，人受造是为了既成为属世的，也成为属灵的，因为他死后还会继续活

着，然后活在那些在世时属灵的人当中。为此，神提供了圣言，祂在圣言中不仅揭示了祂自己，还揭示了天堂和地狱的存在，每个人根据自己的生活和信要么在天堂，要么在地狱活到永远。而且，在圣言中，神揭示了祂是自有或存在，是它本身，独一无二的源头，这源头自我存在，因而是首先的，或是初，是万有的源头。

凭着这启示，属世人是能提升自己越过自然，因而越过他自己，然后看到诸如属神之物。然而，他只能好像隔着一定距离看到，尽管神就在每个人身边。因为就其本质而言，神就在他里面。因此缘故，祂离那些爱的人非常近，爱他的人就是那些照祂诫命生活并信祂的人，这些人仿佛能看到祂。何为信，不就是人的灵能看到事实的确如此吗？何为照着祂诫命生活，就是在行为中承认祂是救赎和永生的源头吗？然而，那些其信不是属灵的，而是属世的，也就是说，纯粹是知识，因而生活属世之人，虽然确实看到神，但距离非常遥远，只有在他们谈论神时才会看到。这两组人之间的区别就象那些站在晴天白日下看到并触摸旁边的人和那些站在浓雾中分不清是人，是树还是石头的人之间的区别。

或就象那些生活在高山上的城市中，并四处活动，与其同胞交谈的人和那些从那山顶上俯视，却分辨不出他们所看到的是人，动物还是雕像的人之间的区别。确切地说，就象那些站在某个星球上，并在那里看到他们的同胞之人和那些站在另一个星球上，用望远镜看向前一个星球，声称他们看到那里有人，而事实上，他们只能大体辨认出象月球明亮区域的陆地轮廓和如暗斑一样的海洋之人之间的区别。这就是那些有信，同时过着仁爱生活之人在心里所看到的神，以及从祂发出的神性之物和那些只有关于信和仁的知识之人之间的区别，因而是属世人和属灵人之间的区别。然而，那些否认圣言的神圣性，却象披在肩上的麻袋那样四处携带宗教信仰的人则看不到神，只是象鹦鹉那样重复“神”这个词。

23. (4)神性存在和彰显本身不可能产生也是存在和彰显本身的另一个神性。所以，具有相同本质的另一位神是不可能的。前面已说明，独一神，宇宙的创造者，是存在和彰显本身，因而本身就是神。由此可

知，源于神的神是不可能的，因为神性的真正本质就是存在和彰显本身，不可能存在于另一个神里面。无论你说“从神生的”还是“从神发出的”，都没什么区别，二者都暗含是神产生的，这与被造的区别不大。因此，将“存在三个神性位格，其中每一位单独为神，具有相同本质，一个从永恒生出，另一个从永恒发出”的信仰引入教会，彻底摧毁了神一体性的观念，以及它所具有的一切神性观念，从而使理性的全部灵性被逐出。于是，人不再是人，而是完全属世，除了会说话外，其它方面与动物无异，并且还反对教会的一切属灵之物，因为属世人称其为愚蠢。这就是充斥整个世界关于神的可怕异端邪说的源头，且是唯一源头。因此，将圣三一分裂为位格，不仅使教会陷入黑夜，还陷入死亡。

三个相同的神性本质是对理性的冒犯，天使向我清楚表明这一点。他们声称，他们甚至无法张嘴说出“三个平等的神性”这句话。若有人向他们走来，想说这句话，他会情不自禁地背过身去；说出这句话后，他变得象人的躯干，并被丢了下去，然后加入到地狱中那些不承认任何神的人中。事实上，若将三个神性位格的观念植入在小孩子或少年人的心里，而这个观念不可避免地带有三个神的观念，就等于夺去他们的一切灵奶，然后夺去其一切灵粮，最后夺去一切属灵的理性，并给那些确信它的人带来灵性的死亡。区别是这样：那些有信且发自内心敬拜一位神，宇宙的创造者，将祂作为救世主和再造者来敬拜的人就象神殿建成后，大卫时代的锡安城和所罗门时代的耶路撒冷城；而信三个位格，且每一个单独为神的教会，则象被韦斯帕西安（罗马皇帝）摧毁的锡安城和耶路撒冷城，以及那里被焚毁的神殿。而且，人若敬拜一位神，祂里面有一个圣三一，因而是一个位格，就会越来越变成有活力的、天使般的人；而他若因数个位格而确信数位神，就会逐渐变得象一个有活动肢体的雕像，而撒旦就站在里面，并通过人造的嘴巴说话。

24. (5) 从古至今，多神的教义完全是误解神性存在的结果。前面(8节)说明，神的一体性被内在地铭刻在每个人心里，因为这种观念形成来自神并影响人灵魂的一切流注的核心。但是，它之所以没能由此降至

人们的理解力中，是由于相关知识的缺乏，人必须凭借这些知识才能向上攀升遇见神。因为每个人都必须为神预备道路，即预备自己接受神，而相关的知识就是达到这个目的的手段。以下内容就是所缺失的知识，这些知识能使理解力刺透到一个点，在此足以使它明白神是一，只能有一个神性存在，祂是自然万物的源头：

①迄今为止，没人知道有关灵界的事，灵界就是灵人和天使的居所，也是每个人死后所去的地方。

②同样没人知道灵界有一轮太阳，它是来自耶和華神的纯然之爱，耶和華神就在这太阳当中。

③从这太阳所放射的热本质上是爱，所放射的光本质上是智慧。

④因此，灵界的一切事物都是属灵的，并作用于内在人，构成他的意愿和理解力。

⑤耶和華神通过祂的太阳不仅产生灵界及其中不计其数且是实质的属灵之物，还产生自然界及其中同样不计其数且是物质的一切属世之物。

⑥迄今为止，没人知道属灵与属世之间的区别，甚至不知道就其本质而言，什么是属灵的。

⑦也没人知道，爱与智慧有个三层级，天使天堂就照这三个层级排列。

⑧同样没人知道，人的心智也被划分为三层，以使它死后能被提升到这三层天堂当中的一层，不过，这取决于人的生活 and 信仰。

⑨最后，若非通过一个神性存在，所有这些事物丝毫不能存在；而神性存在本身是它自己，因而是首先的，是初，是万物的源头。

迄今为止，这些知识是缺乏的。然而，正是经由它们，人们才能攀升并逐渐认识神性存在。

我们说人能攀升，但要这样来理解，他是被神提升。人运用自由选择获取知识；但当凭借自己的理解力通过圣言为自己获取知识时，他就为神降临并提升他铺平了道路。知识能使人的理解力攀升，而神则将它握在手里并引领它。这知识好比雅各看到的天梯，它立在地上，直达天堂，天使凭借它向上攀升，而耶和華就站在它上面（创世记

28:12,13)。当这些知识匮乏，或人们鄙视它们时，情形就完全不同了。这时，理解力的提升好比立在地面的梯子，它抵达宏伟宫殿的第一层，就是世人居所的窗户，但未抵达第二层，就是灵人居所的窗户，更未抵达第三层，就是天使居所的窗户。其结果是，这个人没能逃脱充斥其眼、耳、鼻的自然界大气和物体。他通过这些东西所获得的有关天堂，以及神的存在和本质的观念都是诸如属于大气和物质之类的观念。若通过这类观念思想，那么人对神就无法形成任何结论，如神存在与否，是一位还是数位，更不用说其存在与本质的性质了。这就是从古至今多神信仰的源头。

25.对此，我补充以下记事：

有一次睡醒时，我陷入对神的沉思默想中。我举目观看，发现上空有一道极亮的、椭圆形的光。当我定睛注视时，这光向两边移动，形成一个圆。然后，看哪！天堂在我面前敞开了，我看到壮观的景象，天使在开口的南边站成一圈，互相交谈。我因很想听听他们在说些什么，于是首先被许可听他们说话的声音，那声音充满天堂之爱，接着被许可听他们所说的话，那些话充满来自那爱的智慧。他们一起谈论了一位神、与祂的结合从而得救。他们说的那些事妙不可言，绝大多数无法用世上的任何语言来表达。但由于我曾数次与处于天堂本身的天使们在一起，并且在这种时候，也处于类似的状态，使用相同的语言，所以我能听懂他们的话，并从他们的谈话中摘选几个能以属世语言的词句来理性表述的要点。

他们说，神性存在是一，是同一个，是本我 (very Self)，不可分割。他们用属灵的概念来说明这一点，声称神性存在无法将自己分成数个，其中每一个都是神性存在，而这个本我 (very Self) 仍是一，那同一个，且不可分割。因为每一个都通过自己的存在凭祂自己，并分别经由自己思考；并且即使那时祂通过其他数位并经由他们一致思考，仍会有数位心思一致的神，而没有一位神。所谓的一致其实是指各自凭自己并经由自己同意的数位的一致，这种一致与神的一体性并不相符，只与多神相符。天使不会说“神们”，因为他们不能。这种表述会遭到主导其思维的天堂之光和传递其言辞的气氛的强烈抵抗。他们还说，当

他们想说意味着每一个凭自己成为一个位格的“神们”时，就在他们试图说出“神们”的那一刻，这个词立刻被转换为“一位神”，确切地说，“只有一位神”。对此，他们补充说，神性存在是神性存在本身，并非来自它本身。因为“来自它本身”暗含了存在本身来自另一个在先的存在，因此这句话暗含了来自神的一位神，这是不可能的。来自神之物不能被称为神，但可被称为神性。来自神的一位神是什么呢？因而自永恒之神所生的一位神又是什么呢？从神经由永恒所生的一位神所发出的一位神，不就是其中没有丝毫天堂之光的一句话吗？

他们继续说，本身为神的神性存在是那同一个，不是简单的同一个，而是无限的一个，也就是说，是自永恒至永恒的一个。祂处处都是那同一个，是同每个人在一起并在每个人里面的同一个。一切改变和不同都在于接受者，是由接受者的状态造成的。至于本身为神的神性存在是本我（very Self），他们是这样证明的：神是本我（very Self），因为祂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也就是说，祂是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因而是生命本身。若神里面的这些事物不是爱与智慧本身、良善与真理本身，因而生命本身，那它们在天堂和尘世什么也不是，因为它们里面没有一物与本我（very Self）相关。每种品质都因以下事实而得其品质，即它起源于一个真我（the self），它必与这个真我（the self）相关，以便具有那种品质。这本我（very Self），也就是神性存在，并不在任何位置，而是与那些根据其接受它的能力而在位置中的人同在并在他们里面。因为位置，或位置与位置之间的移动不适用于爱和智慧，或良善和真理，以及来自它们的生命。爱和智慧构成神里面的本我（very Self），确切地说，就是神祂自己。因此，神是全在。这就是为何主说，祂在他们当中，并且祂在他们里面，他们在祂里面。

由于神无法象在自己里面那样被人接受，所以祂因在本质中而显为天使天堂之上的一轮太阳。从这太阳所发如光一样的放射物就是祂自己智慧的那一面，而所发如热一样的放射物则是祂自己爱的那一面。这太阳并非神自己，而是神性之爱和神性智慧（简称圣爱与圣智），是神最近的发出物，祂周围的一切在天使看来如同太阳。在这太阳里面的祂自己是一个人（Man）。就神性起源和神性人身而言，祂就是我们的

主耶稣基督。因为本我 (very Self)，也就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就是祂来自父的灵魂，因而是本身为生命的神性生命。这在人里面却不然，人里面的灵魂并非生命，而是生命的接受者。主也教导我们这一点，祂说：

我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约翰福音 14:6)。

还有：

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祂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约翰福音 5:26)

“在自己有生命”是指神。对此，他们补充说，人只要拥有一丝属灵之光，就能从这些话中领悟到：神性存在无法存在于数位，因为它是一，是同一个，是本我 (very Self)，因而不可分割。若有人坚持认为多神是可能的，必导致明显的矛盾。

26.听完这番话，天使发觉我正在思想盛行在基督教会的那些神观，如三位一体和一体三位，以及神儿子自永恒而生。于是，他们说：“你在想什么？你这不是在通过属世之光思考吗？这光与我们的属灵之光不一致。所以，如果你不摒弃这些观念，我们只好向你关闭天堂，然后离开。”不过，我回应说：“请更深地进入我的思维，或许你们会发现我们是一致的。”他们照做了，然后明白，我将三个位格理解为从神发出的三种属性，即创造、救赎和重生，这三者是那一位神的属性；将神儿子自永恒的出生理解为自永恒所预见的祂的出生，并适时成就；认为自永恒从神所生的儿子对我来说，并非超越自然和理性，而是违背自然和理性；而认为适时经由童女玛利亚从神而生的儿子是神唯一的儿子，是独生子，就截然不同了。不相信这一点而相信别的，是一个巨大的错误。

然后，我告诉他们，我的有关三位一体及其一体性，以及神儿子自永恒出生的属世思想取自名为亚他尼修信经的教会信之教义。天使说：“很好。”并让我按他们的要求说，人若不靠近天地之神祂自己，就无法进入天堂；因为正是独一真神使得天堂成为天堂，这独一真神就是耶稣基督，祂就是主耶和華，永恒的创造者，及时的救世主和永恒的

再生者。因此，祂同时也是父、子、圣灵。他们说，这才是当传的福音。此后，之前所看到的上面开口处的天堂之光又回来了，并从那里逐渐降下来，充满我心智的内层，启示我对于神的三位一体和一体性的观念。然后，我看到我原先对于这些主题所形成的纯属世的观念被分离出去，如同糠秕被转动的风扇从麦子分离出去，被风刮到天堂的北边，直到它们消失不见。

神的无限，或祂的无垠和永恒

27. 尘世有两个特有的属性使得其中万物成为有限：一为空间，一为时间。由于尘世由神所造，并且空间和时间连同它一起被造，致使其成为有限，故有必要讨论它们的两个起点，即无垠和永恒。因为神的无垠与空间相关，神的永恒与时间相关，而祂的无限则包含无垠和永恒这二者。但由于无限超越有限，它不是有限的心智所能理解的，只能允许其在某种程度上对它有所理解力，故要认真讨论下列要点：

- (1) 神是无限，因为祂是存在和彰显本身，宇宙万物皆通过祂而存在和彰显。
- (2) 神是无限，因为祂在世界，因而在空间和时间产生之前就已存在。
- (3) 自创世之时，神就在空间中，却无关空间，在时间中，却无关时间。
- (4) 相对于空间的无限被称为无垠，而相对于时间的无限则被称为永恒。尽管它们如此关联，但神的无垠之中丝毫没有空间，祂的永恒之中丝毫没有时间。
- (5) 世上有众多事物能使被启示的理性看到神创造者的无限。
- (6) 一切受造物都是有限的，无限在有限事物里面，如同在自己的容器中，在人里面则如同在自己的形像中。

现逐一解读上述要点。

28. (1) 神是无限，因为祂是存在和彰显本身，宇宙万物皆通过祂而存在和彰显。前面说明：神是一，是本身、是万物最初的存在，存在和持续存在的宇宙万物皆来自祂，因而祂是无限。下文将证明，人类理性能够通过受造宇宙中的众多事物明白这一真理（32 节）。然而，尽管

人的心智能通过这些事物承认最初的实体或最初的存在是无限的，但它仍无法认识其性质，因此只能将最初的实体或最初的存在定义为绝对无限和自行存在，因而定义为独一无二的实质；由于没有形式的实质没有任何属性，故它也是独一无二的形式。然而，这能说明什么？它依然没能说明何为无限。因为人的心智本身即便具有最高深的分析能力，也是有限的，其有限性与它是不可分的。所以，人的心智根本不能象在自己里面那样看到神的无限，从而看到神。但它能从后面看到神的背影，如同摩西祈求见神时所被告知的，他被放在磐石穴中，得见神的背（出埃及记 33:20—23）。“神的背”表世上可见之物，尤表圣言中可感知之物。所有这一切表明，想要认识在其存在或在其实质中的神是何等徒劳。通过祂无限存在于其中的有限之物，即受造物来承认祂就足够了。人若不满足于此，就好比离水的鱼儿，或空瓶里的鸟儿，当空气被抽尽时，这鸟儿就窒息而死。他还好比遭遇风暴的船只，不听舵的使唤，于是撞到礁石上或陷入流沙中。这就是那些奢望从内在认识神的无限，而不满足于从外在通过明显的指示承认它之人的情形。有一个故事讲到，古时有位哲学家因不能凭自己的头脑明白或领悟宇宙的永恒，居然投海自尽了。倘若他想要明白或领悟的是神的无限，那他又会做出什么事呢？

29. (2)神是无限，因为祂在世界，因而在空间和时间产生之前就已存在。尘世有时间和空间，但在灵界，时间和空间仅仅是表象，而非实际存在。时间和空间被引入这两个世界，是为了区分此事物和彼事物，大和小、多和少，因而区分数目，以及质量；还能使身体感官区分自己的物体，也使精神感官区分自己的物体，从而能感受、思考和选择。尘世的时间是通过地球围绕地轴的旋转，以及旋转的球体沿着黄道的各个点行进被引入的。这些运动看似由太阳造成，因为它是整个水陆球体表面热和光的源头。由此产生一日晨、午、暮、晚四时和一年春、夏、秋、冬四季的划分。一日的划分是根据明和暗，四季的划分是根据热和冷。尘世的空间则通过地球被塑为球体，且充满各种物质，其各部分彼此有别并延伸而被引入的。但灵界没有物质空间和相应的时间，那里只有时间和空间的表象。这些表象因那里的灵人和天使心智

状态的不同而不同。因此，那里的时间和空间取决于他们意愿的情感和他们理解力的思维。但从他们恒常依赖其状态的意义上说，这些表象是真的。

关于死后灵魂、因而天使与灵人的状态，普遍的观点是：他们不占任何地方，因而不在时空之中。由于这样的观点，死后的灵魂被认为位于不确定的某处；而灵人和天使被认为纯粹是风的气息，这风的气息则被视为以太、空气、呼吸，或风；但实际上，他们是实质的人，象活在时空中的世人那样生活，如刚才所说，这时空取决于他们心智的状态。若非如此，也就是说，若没有时空，灵魂所流入并天使和灵人所居的整个宇宙就能穿过针眼，或集中于一根头发的发尖。若那里没有实质的延伸，这是有可能的。但由于那里有实质的延伸，所以天使彼此分开、独立居住，甚至比活在物质空间中的世人分得还清楚。然而，灵界的时间并未被划分为日、周、月、年，因为那里的属灵太阳并不看似日升日落，也不看似从东移到西，而是固定在东方，就在天顶和地平线之间当中的一个点上。灵界也有空间，因为灵界万物是实质的，而這些事物在尘世是物质的。关于这个主题，我会在本章创世那一部分（75-80节）详细说明。

综上所述，可以理解空间和时间如何使这两个世界（即尘世和灵界）的万物成为有限；因此，世人无论在肉体还是在灵魂，都是有限的，天使和灵人也一样。由此可以得出以下结论：神是无限的，也就是说，不是有限的；因为祂自己作为宇宙的创造者、形成者、作成者，将有限赋予万物；祂成就这一切是藉着祂的太阳，祂就居于这太阳当中，由神性本质构成的这太阳象一个气场那样从祂发出。有限进程的开始就在于并来自这太阳，但有限会延伸到自然界的表层之物；因此，神本身是无限的，因为祂是非被造的。然而，无限在人看来如同不存在，因为人是有限的，并通过有限之物来思考。所以，若粘附于人思维的有限概念不除去，他会觉得剩下的东西等于没有。但真相却是：神是全然无限；与无限相比，人凭自己什么都不是，或说就是虚无。

30. (3)自创世之时，神就在空间中，却无关空间，在时间中，却无关时间。神，以及直接由祂发出的神性，并不在空间内。尽管祂全在，

与每一个世人，并天堂的每一位天使和天堂之下的每一个灵人同在。这一点无法以纯属世思维来理解，但以属灵思维在某种程度上能理解。纯属世的思维无法理解这一点，因为属世思维含有空间的概念。属世思维是通过我们周围的尘世物体形成的，肉眼可见的一切物体都牵涉空间。正是空间使得一切事物或大或小，以及具有长、宽、高的维度。总之，一切尺寸、形状、样式都属于空间。然而，只要允许某种属灵之光进入，人依然能在某种程度上理解这种概念。不过，我必须先对属灵思维加以说明。这种思维绝不牵涉空间，而是通过状态获得其整个品质。状态是爱、生命、智慧、情感、喜乐，以及总体上善与真的属性。有关这些事物的真正属灵概念与空间毫不相干，它超越空间概念，并俯视它们，如同天俯视地。

神在空间中，却无关空间，在时间中，却无关时间。这一事实解释了为何神自永恒至永恒都是那同一个，因而自创世之前就是那同一个；也解释了为何创世之前，空间和时间并不存在于神里面，或在祂的临在中，但创世之后它们却存在于其中。所以，由于祂是那同一个，故祂在空间中，却无关空间，在时间中，却无关时间。由此可知，自然界与祂是分开的，然而，祂却全在于自然界中。存在于构成人的一切实质和一切物质中的生命也一样，生命不与这些实质和物质混和。这好比眼中的光、耳中的音、舌中的味，或充满陆地和海洋、凝聚成水陆球体，并使之旋转等的以太。若这些因素被除去，实质和物质构成的事物会立刻分崩离析。事实上，人的心智同样如此，若神不处处并一直存在于其中，它也会象气泡一样破裂；并且，作为行为来源的两个大脑也会化为泡沫，人性的一切将变成尘土或空中漂浮的气味。

由于神在一切时间内，却无关时间，故在祂的圣言中，祂说话用现在时和将来时。如以赛亚书：

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祂名称为勇士、和平的君！

（以赛亚书 9:6）

诗篇：

我要传圣旨，耶和華曾对我说，你是我的儿子，今日我已生你。（诗篇

2:7)

这说的是要降临的主，故经上还说：

在祢看来，千年如已过的昨日。（诗篇 90:4）

神全在于整个世界，然而祂里面没有丝毫属于这个世界，也就是属于空间和时间之物。只要细心查看，这一点可从圣言中的很多经文清楚看出来。如耶利米书中的这段经文：

我岂为近处的神，不也为远处的神吗？人岂能在隐密处藏身，使我看不见他吗？我岂不充满天地吗？（耶利米书 23:23,24）

31. (4)相对于空间的无限被称为无垠，而相对于时间的无限则被称为永恒。尽管它们如此关联，但神的无垠之中丝毫没有空间，祂的永恒之中丝毫没有时间。相对于空间，神的无限被称为无垠，因为“无垠”是适用于浩大、伸展及其空间的术语。而相对于时间，神的无限则被称为永恒，因为“永恒”是适用于可用没有限度的时间来度量的逐渐发展之物。例如：水陆球体本身就是那能使物体被视为存在于空间之物，而该球体沿轨道的旋转和运动则是那能使物体视为存在于时间之物。事实上，后者制造了时间，而前者制造了空间。时空就是以这种方式通过头脑中反映它们的感官被感知。但就象刚才说的，神里面丝毫没有空间和时间。然而，时空却始于神。由此可知，相对于空间，祂的无限是以“无垠”来表示的；相对于时间，祂的无限是以“永恒”来表示的。

但对于天堂天使而言，神的无垠是指其神性的存在，神的永恒是指其神性的彰显。而且，他们将无垠理解为神性的爱，将永恒理解为神性的智慧。这是因为天使将时空从神性剥离出去，于是这类概念随之而来。但由于人只能通过由时空概念形成的观念思考，故他无法先于空间形成关于神无限的任何观念，或先于时间形成关于神永恒的任何观念。事实上，当他试图这样做时，他的头脑仿佛陷入昏厥，几乎如同遭遇海难的人，或即将被地震吞没的人。若仍坚持钻研这些秘密，人很容易陷入精神错乱，由此误入否认神的歧途。

我本人也曾陷入这种状态，那时我在思想何为永恒之神，或创世之前

祂做了什么。如祂是否深思过创世，并想出所遵循的秩序？在完全真空的状态下能否深入思考？以及其它无用的揣测。但为了防止我被这类揣测逼疯，主将我提升到内在天使所在的气场和光明中。当先前限制我思维的时空观念在那里被除去些许时，我才得以领悟到，神的永恒并非时间上的永恒，因为创世之前时间并不存在，以这种方式思想神根本就是白费力气。而且，由于来自永恒，即与一切时间无关的神性并不牵涉日、年或世纪，故对神而言，这些东西都是当下。于是，我得出以下结论：神并非在时间中创世，而是时间连同创世一起被神引入。

对此，我补充以下经历：在灵界的一极能看到两个张大嘴巴、敞开喉咙的巨大人形雕像，那些对永恒之神持守无用且疯狂的想法之人觉得自己好象被这两个雕像吞噬。不过，这只是幻觉，那些对创世之前的神持守荒谬和不切实际的想法之人就会陷入其中。

32. (5)世上有众多事物能使被启示的理性看到神创造者的无限。我列举一些能使人的理性看到神的无限之物：

①整个受造宇宙中没有两样完全相同的事物。学者们凭理性已发现并确认，这种同一性并不存在于同时存在的事物中，尽管就个体而言，宇宙的实体和物质形式在数量上是无限的。相继发生在世上的事不会有两种完全相同的结果，这从地球的公转可以推断出来，因为地球两极的章动会永远防止回到先前的任何位置。这一点从人类的面孔清楚看出来，整个世界找不出两张完全相同的面孔，并且这种可能性永远不会有。若非通过神创造者里面的无限，这种无限的多样性是不可能的。

②没有哪两个人的性格是完全一样的，由此才有这样的说法：“十个人，十条心。”同样，也没有哪两个人的心智，即意愿和理解力是完全一样的。因此，也没有哪两个人的言语，无论是语气还是它所表达的思维，以及行为，无论动作行为，还是激发它们的情感行为，是完全一样的。这种无限的多样性就是反映神创造者的无限的一面镜子。

③所有种子，无论动物的还是植物的，天生具有某种无垠和永恒：无

垠是因为它们能无限繁殖；永恒是因为这种繁殖能力自创世直到现在都未曾间断过，而且仍会不断持续下去。以动物界的海鱼为例：若任由这些鱼大量产卵、繁殖下去，它们在二、三十年内就会充满海洋，以致整个海洋全都成了鱼，结果海水会涨溢并摧毁所有陆地。不过，这是不可能的事，因为神规定，鱼类彼此为食。植物的种子也一样。如果植入很多种子，并且每株植物年年生长为新的植物，那么它们在二、三十年内不仅能覆盖一个地球，还能覆盖很多个地球。如灌木的每粒种子都会产生成百上千粒其它种子。试着计算一下，按照二十或三十次方计算一粒种子的产量，你就会明白。从这些例子可以领悟神的无垠和永恒的某种轮廓，这种形像必然会显现出来。

④被启示的理性也能通过一切知识和每个人聪明智慧的无限增长来理解神的无限。这二者都能象种子长成为树，树长成森林和花园那样生长，且没有止境。聪明智慧的土壤就是人的记忆，其理解力是它们生长发育之地，其意愿则是它们的结实之地。这两种能力，即理解力和意愿，就具有这种性质。它们在这个世上能被耕耘和完善，直到生命结束，然后直到永远。

⑤神创造者的无限也可从无数星辰看出来。它们各自都有太阳和自己的星系。存在于天上众星中的星球都有人类、动物、鸟类和植物存在。这一点在描述可见事物的小册子里已予以说明。

⑥神无限的更明显证据是通过天使天堂和地狱向我显明的。这两个地方是照着对善或恶之爱的一切种类被组织并排列为无数社群或集合体的。每个人照其爱的性质都有被指定的地方。因为自创世以来的所有人类都聚集在那里，并且以后世世代代还会聚在那里。尽管每个人在那里都有自己的地方或居所，然而，所有人都被联结起来，以致整个天使天堂呈现为一个神人，整个地狱呈现为一个畸形的魔鬼。这二者，连同他们所包含的无数奇事，将神的无垠和全能清晰地呈现出来。

⑦若稍微提升一下心智的理性能力，谁不能明白每个人死后所拥有的永生只能由永生神赐下？

⑧除了所有这一切外，在人内的属世或属灵之光范畴内的很多事物也

有一种无限。属世层有各种能发展到无限的几何系列。高度的三个层级就能分别发展到无限：第一层，即所谓的属世层无法被完善并提升到第二层，即所谓属灵层的完美程度；第二层也无法被完善并提升到第三层，即所谓属天层的完美程度。目的、原因和结果之间的关系也一样。因为结果无法被完善到变得象原因的程度，原因也无法被完善到变得象其目的的程度。这一点可通过那里的三层大气来说明。至高层是灵气 (aura)，灵气之下是以太，以太之下是空气。空气的品质无法被提升到以太的品质；以太的品质无法被提升到灵气的品质。然而，它们各自的完美性都能无限提升。在属灵层面，动物所具有的属世之爱无法被提升到属灵之爱的层面，而属灵之爱自人类受造时就被植入在人里面。动物的属世聪明相对于人类的属灵聪明也是如此。但由于这些事迄今尚不为人知，故我会在别处解释它们。

由此可见，这个世界的共性就是神创造者的无限的恒常模式。然而，若要问具体事物如何反映这共性，那就是一个深渊，或人类心智似乎能航行其中的海洋了。不过，要当心属世人所产生的风暴，这风暴首先会袭击属世人自信满满所站立的船尾，然后使整条船，包括它的桅杆、船帆一起沉没。

33. (6)一切受造物都是有限的，无限在有限事物里面，如同在自己的容器中，在人里面则如同在自己的形像中。一切受造物都是有限的，因为万物都是通过灵界太阳而来自耶和華神，这太阳就在祂周围，离祂最近。灵界太阳是由祂放射出的实质构成的，其本质是爱。整个宇宙自初至末，都是通过这太阳藉着它的热和光而被造的。不过，此处不宜阐述创造的次序，后续章节会简要概述这一主题。现在最重要的是要知道，一物通过另一物形成，因而形成各个层级：灵界有三个层级，尘世有与它们相对应的三个层级，构成水陆球体的惰性物质同样有三个层级。《圣爱与圣智》一书（1763年出版于阿姆斯特丹）和《灵魂与肉体的互动》这本小册子（1769年出版于伦敦）充分解释了这三个层级的起源和性质。一切在后之物都通过这些层级而成为在先之物的容器，而这些在先之物则又是更在先之物的容器，依次类推，最终成为构成天使天堂太阳的最初元素的容器；因此，它们是无限的有限

接受者。这也与古人的智慧一致，他们认为一切事物都能无限分割。一般认为，由于有限无法容纳无限，所以有限之物无法成为无限的容器。但在我的书中有关创世的内容已说明，神首先通过祂所发出的实质使得祂的无限成为有限，这就是离祂最近的周边气场的起源，这气场构成灵界太阳。祂通过灵界太阳形成剩下的气场，直至构成情性物质的最外层；因此，祂按照层级使得这个世界越来越有限。说这番话是为了满足人类的理性，因为它若不明白原因，就永不罢休。

34.神性的无限在人里面如同在自己的形像中。这从圣言中明显可知，我们在那里读到：

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着祂的形像造男造女。(创世记 1:26,27)

由此可知，人是能接受神的器官，并且作为一个器官，它的性能取决于它的接受能力。人的心智使得人成为人，并决定了他在何等程度上成为人，它照着这三个层级被划分为三个区域。最高层天堂的天使所在的属天区域在第一层；中间天堂的天使所在的属灵区域在第二层；最低层天堂的天使所在的属世区域在第三层。

照着这三个层级被划分的人的心智是神性流注的容器。然而，神性流注不会超出人预备道路或打开门的程度。若人预备道路或打开门的程度达到最高层或属天层，那你就真正成为神的形像了，死后会成为最高层天堂的天使。但若他预备道路或打开门的程度只达到中间层或属灵层，他也会成为神的形像，但不那么完美，死后会成为中层天堂的天使。但若人预备道路或打开门的程度仅达到最低层或属世层，那么如果他真正虔诚地承认并敬拜神，那他会最低程度上成为神的形像，死后成为最低层天堂的天使。

然而，若他不承认神，不真正虔诚地敬拜祂，他就脱去了神的形像，变得象动物，只享有理解因而说话的能力。然后，若他关闭与属天的最高层相对应的最高属世层，那么他的爱变得象地上的走兽。若他关闭了与中间属灵层相对应的中间属世层，他的爱就变得象狐狸，其理解力视觉变得象夜鸟。但是，若他也关闭了最低的属世层的属灵部分，

他的爱就变得象野兽，其对真理的理解力变得象条鱼。

神性生命通过来自天使天堂的太阳的流注驱使人类行动，它好比世间太阳之光照射透明物体。在最高层接受生命的方式就象光射入钻石；在第二层接受生命的方式就象光射入水晶；在最低层接受生命的方式则好比光射入玻璃或透明膜。但是，若最低层的属灵部分完全关闭，也就是否认神、敬拜撒旦时的情形，从神接受生命的方式就象光落到世上的黑色或不透明的物体上，如腐烂的木头、或沼泽地、或粪堆等等。这时，人就变成属灵的死尸。

35.我在此补充以下记事：

我曾一度困惑，为何那么多人将创造归于自然，因此将太阳之下和之上的万物归于它。无论他们看见什么，都会发自内心承认说：“这一切难道不是来自大自然吗？”当被问及他们为何说这一切来自大自然，而不是来自神时，尽管他们经常附和别人说是神创造了大自然，所以说他们所看到的一切来自神也好，来自大自然也好，都一样。但他们会用几乎听不到的声音嘟囔说：“神不就是大自然吗？”自然创造宇宙这种谬念和看似智慧的这种疯狂使得所有这类人自高自大，以致他们藐视所有承认神创造宇宙的人，觉得他们如同爬在地上的蚂蚁，踩着被踏平的老路，将一些人视为空中飞舞的蝴蝶。他们称其信条为梦幻，因为这些人看到了自己看不到的东西。他们说：“谁见过神？谁没见过大自然？”

当我惊讶于这类人如此众多时，站在我旁边的天使对我说：“你在想什么？”我回答：“我在想为何这多么人相信大自然自行存在，因而是宇宙的创造者。”然后天使对我说：“整个地狱都是由这类人组成的，他们在那里被称为撒旦和魔鬼。撒旦是那些认定支持自然，并因此否认神的人；魔鬼则是那些生活邪恶，从而发自内心完全摒弃对神的承认之人。不过，我会带你到西南地区的学校，这类人就聚集在那里，只是尚未下入地狱。”于是，他拉着我的手，带我前行。我看到一些村舍，学校就座落其中，当中一幢建筑似乎是主建筑。它是由沥青石砌成的，外面覆盖一层小玻璃板，表面仿佛金银一样闪闪发光，有点象所谓的冰长石或云母，并且处处嵌有发光的贝壳。

我们来到这幢建筑前敲了敲门，马上有人开门说：“欢迎。”然后，他跑到一张桌子旁，给我们拿来四本书，说：“这些书都包含智慧，现今在大多数国家备受推崇。这本书或智慧受到很多法国人的青睐，这本书受到很多德国人的青睐，这本书受到一些荷兰人的青睐，这本书则受到一些英国人的青睐。”他继续说，“如果你们想看，我会让这四本书在你们眼前发光。”于是，他倾泄出自己名声的荣耀，笼罩在这些书上，它们仿佛立刻放出光芒。不过，这光很快就从我们眼前消失了。然后，我们问他现在写的是什麼。他回答说，他现在正从自己的宝库中提取并展示智慧的精华。这些精华概述如下：

(1)是自然缘于生命，还是生命缘于自然。

(2)是中心缘于扩展，还是扩展缘于中心。

(3)关于自然和生命的中心和扩展。

说完这些话，他又坐到桌子旁。我们便逛了逛他这所很大的学校。屋子里没有阳光，只有月亮的夜光，所以他在桌子上点了一根蜡烛。令我惊讶的是，这根蜡烛似乎四处移动，从而投射出光来。然而，由于烛芯未剪，所以它发出的光极其微弱。他在写作时，我们看到各种形状的图像从桌子飞到墙上。在夜晚的月光下，它们看似美丽的印度鸟。但我们一开门，在白天阳光的照耀下，它们看上去就象长有网状翅膀的夜鸟。因为它们是表面真理，但他通过引证巧妙地将它们联结成连贯系列，从而使其变成虚假。

看到这一幕，我们来到桌旁，问他正在写什麼。他说：“我在写第一个问题，是自然缘于生命，还是生命缘于自然？”对此，他说，他能将这两者都证之为真理。不过，由于内心深处涌动着莫名的恐惧，所以他只敢证明自然缘于生命，也就是说来自生命，不敢证明反面，即生命缘于自然，也就是说来自自然。我们委婉地问他潜在的莫名恐惧是什麼。他回答说，他害怕神职人员给他贴上自然主义者，甚至是无神论者的标签，还害怕被平信徒视为丧失理智。因为这两种人要么出于盲目信仰相信，要么仅通过那些确认这种信仰之人的观点来看待。

出于对真理的热爱，我们有些气愤地对他说：“朋友，你大错特错了。你的智慧无非是些文字技巧罢了，却将你诱入歧途。你对名声的渴求引诱你去证明你所不相信的东西。难道你不知道人的心智能被提升至感官事物，也就是说身体感官所孕育的思维之上吗？一旦被提升，它就能看见在上的生命之物，也能看见在下的自然之物。生命不就是爱与智慧吗？自然界不就是爱与智慧的载体，是它们借以产生结果或功用的一个工具吗？除了一个为主因，一个为工具因外，这二者还能以别的方式成为一体吗？光与眼睛，或声音与耳朵能是一个吗？这些感觉岂不是源于生命？它们的形体岂不是源于自然界？人体不就是接受生命的器官吗？其中的一切成分被有机组织起来，不就是为了产生爱所意愿的一切和理解力所思维的一切吗？人体器官不是源于自然界吗？爱与思维不是源于生命吗？这些事物岂不是彼此完全不同吗？将你敏锐的心智稍稍提升一点，你就会明白，情感和思维是生命的属性。情感属于爱，思维属于智慧，这二者都属于生命。就象我们说过的，爱与智慧构成生命。若将你的理解力本能再稍稍提升一点，你就会明白，爱与智慧若非在某个地方有一个源头，就不可能存在。而这个源头就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因而是生命本身。这些就是神，自然界来自祂。”

随后，我们与他谈论了第二个问题，即是中心缘于扩展，还是扩展缘于中心。我们问他为何讨论这个话题。他回答说，是为了就自然和生命的中心和扩展，因而这二者究竟谁是谁的源头等问题得出一个结论。当我们问他持何观点时，他的答复一如从前，即他能证实其中任何一个。不过，因为害怕丧失名声，他只证明扩展缘于中心，即来自中心。“尽管如此，”他说，“我仍知道必有某种东西先于太阳存在，这种东西遍布整个穹苍，并自行使自己归入秩序，从而制造一个中心。”

我们出于义愤再次对他说：“朋友，你疯了！”一听这话，他将座椅从桌子向后撤了撤，警惕地看着我们，然后却面带微笑聆听。于是，我们继续说：“还有比中心缘于扩展更荒谬的说法吗？我们理解你所说的中心是指太阳，扩展是指宇宙。所以，你认为宇宙是在没有太阳的情况下生成的，是吗？难道不是太阳产生了自然界及其万有吗？它们不是唯独依靠太阳放射并经由大气传播的热和光吗？至于在有太阳之前

它们在哪里，我们会在后面的讨论中解释它们的起源。大气和地上万物不就象表面，它们的中心不就是太阳吗？要是没有太阳，所有这些事物会怎样呢？它们还能存活片刻吗？在太阳形成之前，它们能有什么呢？它们能生成吗？持续存在不就是不断生成吗？既然自然万物依靠太阳持续存在，那么可知，它们必依靠太阳才能生成。谁都能通过亲身经历明白并承认这一点。

“在后者岂不是通过在先者存在并持续存在吗？如果表面是在先者，中心是在后者，岂不成了在先者通过在后持续存在了吗？这岂不违背秩序法则？在后者如何产生在先者？或外在之物如何产生内在之物？又或粗糙之物如何产生精细之物？那么，形成扩展的表面如何产生中心呢？谁不知道这有违自然法则？我们通过理性分析提出这些论据，是为了证明：扩展由中心产生，而不是反过来。凡有正确思维者，即便没有这些证据也能明白这一点。你也说过，扩展一起自动流入形成中心。那么，万物流入如此奇妙和令人惊叹的秩序，以致一物为了另一物存在，并且万物都是为了人类及其永生存在，这是偶然的吗？自然界能出于爱藉着智慧预设目的，考虑原因，从而带来井然有序地产生这类事物的效果吗？它能使人类变成天使吗？能建造天使天堂、使其上的居民活到永远吗？请将这些事综合起来认真思考一下，你的自然孕育产生自然的观念就会土崩瓦解。”

之后，我们问他对于第三个问题，即自然和生命的中心和扩展，原先是怎么想的，现在又是怎么想的，是不是认为生命的中心和扩展等同于自然的中心和扩展。他说，他犹豫不决，他原以为生命就是大自然的内在活动，作为构成人生命本质成分的爱与智慧来源于它；而该活动是由太阳之火经由它的热和光、藉着大气这个媒介而产生的。但现在由于听说人死后仍活着，所以他心存疑问，这种疑问使他的心思忽上忽下。上升时，他承认有一个他以前丝毫不知的中心；下降时，他看到的是那个他原以为是独一无二的中心。因此，他情愿认为，生命来自他以前丝毫不知的那个中心，而自然来自他原以为是独一无二的那个中心，并且这两个中心各自都有一个围绕它的扩展。

对此，我们说，那样也好，只要他愿意通过生命的中心和扩展来看待自然的中心和扩展，而不是反过来。然后，我们告诉他，天使天堂之上还有一轮太阳，它是纯粹的爱，表面上象尘世太阳那样炽热。它所放射的热就是天使和人类的意愿和爱之源头，它所放射的光则是产生他们的理解力和智慧。凡来自这太阳的，都被称为属灵的，而凡由尘世太阳所发出的，都是生命的容器或载体，被称为属世的。因此，属于生命中心的扩展被称为灵界，属于自然中心的扩展被称为尘世，它们各自通过自己的太阳持续存在。“由于爱与智慧没有时空的属性，只有状态的属性，故可知，围绕天使天堂太阳的扩展并非空间的扩展，然而它却存在于尘世太阳所属的空间扩展中，并照着世间活物的接受程度而存在于活物中，而它们的接受程度则取决于其形式和状态。”

“但是，”他问道，“尘世太阳，或说自然界的太阳之火的起源是什么？”我们回答：“它来自天使天堂太阳，这太阳不是火，而是作为爱本身的神最直接放射的神性之爱，神就在这太阳当中。”他对此感到吃惊，于是，我们作了以下解释：“爱本质上是属灵之火。正因如此，在圣言中，火的灵是指爱。因此，在教堂，牧师会祈祷天堂之火，也就是爱，充满他们的内心。以色列人会幕中的祭坛之火，还有烛台之火，无非代表神性之爱。血的热，或人类和动物总体上的生命之热，只来源于形成其生命的爱。因此，当人的爱上升为热情，或被激发为生气和愤怒时，他就被点燃、发热并燃烧起来。由于属灵之热，也就是爱，在人里面产生属世之热，甚至会点燃和燃烧他们的脸和肢体，故显而易见，尘世太阳之火只通过唯一的源头生成，该源头就是属灵太阳之火，也就是神性之爱。

“因为扩展由中心产生，而不是反过来，就象我们前面说过的，生命的中心，即天使天堂的太阳，就是从神最直接放射的神性之爱，神就在这太阳当中；也因为该中心的扩展，即所谓的灵界来自这一源头，并且属灵太阳产生尘世太阳，还产生其扩展，即所谓的尘世，所以很明显，宇宙是由那独一无二的神创造的。”说完这番话，我们离开了，他陪我们来到校区外，并与我们谈论天堂和地狱，以及神性的指引，展现出新的聪明睿智。

神性本质，也就是圣爱与圣智

36.我们将神的存在和本质区分开来(18节)，因为神的无限和祂的爱是有区别的。无限这个术语适用于神的存在，而爱这个术语适用于祂的本质。如前所述，神的存在比祂的本质更普遍；同样，祂的无限比祂的爱更普遍。因此缘故，无限是适合神的要素和属性的形容词。所有这些都称为无限，因此，圣爱是无限的，圣智是无限的，圣能(神性权能, Divine Power)也是无限的。并非神的存在先于祂的本质存在，而是它作为加入物进入祂的本质，这加入物与祂的本质结合，并决定、形成，同时提升它。和前面一样，本章的这节内容将分为下列要点予以讨论：

- (1)神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这二者构成祂的本质。
- (2)神是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因为良善属于爱，真理属于智慧。
- (3)爱本身和智慧本身是生命本身，或本为生命。
- (4)爱和智慧在神里面是一。
- (5)爱的本质是爱自己之外的其他人，渴望与他们合而为一，并致力于他们的幸福。
- (6)圣爱的这些要素就是宇宙创造的原因，也是宇宙维护的原因。

现逐一讨论上述要点。

37. (1)神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这二者构成祂的本质。远古的祖先已经意识到，爱和智慧是与神里面或从祂发出的一切无限事物相关的两个基本要素。但后世却逐渐丧失了这种洞察力，因为他们任由自己的心智从天上滑落，并沉浸于世俗和肉体之物，逐渐不再知道何为本质上的爱，何为本质上的智慧。他们不知道爱不可能离了形式而抽象存在，而是在一个形式中并通过一个形式运作。既然神是独一无二的最初实质和形式，而它们的本质是爱和智慧，既然被作成的万物皆出自祂，那么可知，祂出于爱藉着智慧创造了整个宇宙及其中万物，因此圣爱与圣智一起存在于每一个受造物中。而且，爱不仅是形成万物的本质，还联合和结合万物，从而使它们保持联结。

世上有无数事物可用来说明这一点。如太阳的热和光，它们是使世上每一个事物生成并持续存在的两个要素和共性。热和光的存在是因为它们对应于圣爱和圣智。灵界太阳所放射的热本质上是爱，所放射的光本质上是智慧。还有一个例子也能说明这一点，就是使人的心智生成并持续存在的两个要素和共性，即意愿和理解力。每个人的心智都由这两种官能构成，这二者就存在于心智的每一个事物中，并在其中发挥功能。原因在于，意愿是爱的接受器和居所，而理解力则是智慧的接受器和居所。故这两种官能对应于圣爱和圣智，并源于圣爱和圣智。另外一个例子就是使人体生成并持续存在的两个要素和共性，即心与肺，或心脏的收缩舒张运动和肺呼吸。众所周知，这二者在身体每个部位发挥功能。原因在于，心对应于爱，肺对应于智慧。这种对应关系在出版于阿姆斯特丹的《圣爱与圣智》一书有充分的证明。

灵界和尘世这两个世界有无数例子可以证明，如同新郎或丈夫的爱只通过如同新娘或妻子的智慧产生或生出一切形式。只要牢记，整个天使天堂出于圣爱通过圣智照自己的形式排列，并被保持在自己的形式中。那些从其它渠道推论创世之人没有意识到，圣爱与圣智构成神性本质。他们从理性视见堕入眼见，并信奉自然界为宇宙的创造者，从而孕育幻想，生出幽灵。他们设想谬论，并由此推理，他们的结论就是含有夜鸟的蛋。这类心智不配称为心智，只不过是理解力的眼睛和耳朵，或没有灵魂的思维。他们谈论色彩，仿佛色彩离了光也能存在；谈论树木，仿佛树木没有种子也能生长；谈论世上万物，仿佛它们离了太阳也能生存。他们所做的一切将衍生物与神圣的原理混在一起，将所造成的事物与起因混在一起。他们就这样颠倒一切事物，催眠自己原本清醒的理智，直到他们所看到的事物成为梦境。

38. (2)神是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因为良善属于爱，真理属于智慧。众所周知，一切事物都关乎良善和真理，这是万物源于爱和智慧的证据。从爱发出的每一个事物都被称为良善，因为它能被感受到，并且爱借以显明自身的快乐就是每个人的良善。而从智慧发出的每一个事物都被称为真理，因为智慧唯独由真理构成，并使它的物体沐浴在愉悦之光中。这愉悦被感知时，就是良善所产生的真理。因此，爱是各

种良善的复合物，智慧是各种真理的复合物。但这二者皆来自神，神是爱本身，因而是良善本身，是智慧本身，因而是真理本身。正因如此，教会有两大要素，被称为仁与信。这仁与信构成教会的整体结构，并存在于其每一个部分中。原因在于，教会的一切良善都属于仁，被称作仁；教会的一切真理都属于信，被称作信。正是爱的快乐，也就是仁的快乐，使得快乐被称为良善；正是智慧的愉悦，也就是信的愉悦，使得真理被称为真理。因为赋予良善和真理生命的，是快乐和愉悦。若非它们通过这一源头拥有生命，各种良善和真理可以说毫无生命可言，就是一片不毛之地。

不过，爱的快乐有两种，即善爱的快乐和恶爱的快乐；而看似属于智慧的愉悦也有两种，即信真理的愉悦和信虚假的愉悦。爱的这两种快乐由于它们所产生的感受而被拥有它们的人视为良善；而信的这两种愉悦则由于它们所引起的觉察也被称为良善。但由于它们在理解力中，故它们其实是真理。然而，它们却是对立面，其中一种爱的良善是良善，另一种则是邪恶；其中一种信的真理是真理，而另一种则是虚假。其快乐本质上是良善的爱就象太阳的热，它会作用于肥沃的土壤、有用的树种和农作物，带来生机和出产。它的力量所到之处都变得象伊甸园，就是耶和华的园子，也象迦南地。而这爱之真理的愉悦则象春光，或象光流入盛满美丽鲜花的水晶花瓶，当花瓶被打开时，芳香四溢。然而，恶爱的快乐就象烤焦和毁灭的太阳之热，或这热作用于不毛之地和有害树种，如荆棘等。它的力量所到之处会制造阿拉伯沙漠，其中遍布毒蛇和火蛇。虚假的愉悦则象冬光，或象光流入满是蛆虫和恶臭爬行物的醋瓶。

要知道，每一种良善都通过真理形成，并以真理为衣包裹自身，从而与其它良善区别开来。而且，属于同一家族的一系列良善会将自己打包成捆，并覆上覆盖物，以使自己有别于其它家族。它们的这种形成方式可用人体的各个部位来说明。人的心智也是同样的情形，原因在于，心智的一切和人体的一切具有永恒不变的对应关系。由此可知，人的心智是由属灵的实质从内在、属世的实质从外在、最后由物质组织起来的。心智的快乐若是良善的，那么该心智就是由诸如存在于天

堂中的那类属灵实质形成；而心智的快乐若是邪恶的，那么该心智就是由诸如存在于地狱中的那类属灵实质形成，其邪恶通过虚假被打包成捆。而前一种心智中的良善则通过真理被打包成捆。由于各种良善与邪恶都被打包成捆，故主说：

稗子要褥出来，捆成捆，留着烧，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也要这样挑出来。（马太福音 13:30,40,41；约翰福音 15:6）

39. (3)爱本身和智慧本身是生命本身，或本为生命。约翰福音中说到：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翰福音 1:1,4）

“神”在此表示圣爱，“道”表示圣智。圣智是真生命，生命是灵界太阳所放射的真光，而耶和華神就在这太阳当中。圣爱形成生命，如同火形成光。火有两个属性：燃烧和发光。热是从燃烧的属性发出的，而光则是从发光的属性发出的。同样，爱也有两个属性，一个与火燃烧的属性相对应，是从至内在作用于人意愿的某种事物；另一个则与发光的属性相对应，是从至内在作用于人理解力的某种事物。这就是人的爱与智慧的源头。如我在前面数次说明的，灵界太阳所放射的热本质上是爱，所放射的光本质上是智慧。这二者流入宇宙的每一个事物中，并从至内在影响它们。就人类而言，这二者流入其意愿和理解力中，因为它们被造为流注的容器：意愿是爱的容器，理解力是智慧的容器。因此，显而易见，人的生命居于他的理解力中，并与他的智慧一致，而意愿之爱则调整它。

40.我们在约翰福音中还读到：

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祂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约翰福音 5:26）

这句经文的意思是，永恒存在的神性本身怎样在自己有生命，祂在时间中所取的人身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在自己所有的这生命就是使天使和人类存活的独一无二的真生命。人的理性通过思考尘世太阳所放射的光，是能理解这一点的。这光不能被造，但接受光的形式是被造的。例如，眼睛是接受这光的形式，而从这太阳所放射的光则能使眼

睛看见。生命也一样，如前所述，这生命就是灵界太阳所放射的光；这光不能被造，但它持续流入，点亮人的理解力，并赋予其生命。故可知，由于生命、光和智慧是一，所以智慧也无法被造。信、真理、爱、仁和善也不能被造，而接受这些的形式是被造的。这些形式就是人类和天使的心智。

因此，每个人都要特别小心，不要确信他靠自己而活，或靠自己而有智慧、信仰、爱、对真理的觉察，或意愿和行善。人越是确信这些观点，其心智就越从天上滑落到地上，从属灵变得属世、感官和肉体化。因为他关闭了其心智的高层区域，从而使得他在关乎神、天堂和教会的一切事上变得盲目。这时，他所思想、推理和言说的一切纯粹是愚蠢，因为他处在黑暗中。而与此同时，他却变得自信满满，以为这一切都是智慧的产物。因为当生命的真光所在的心智高层区域被关闭时，在它们之下的心智区域就被打开，这些区域只允许尘世之光进入。这光若与高层区域的光分离，就成了幻光。在这幻光中，虚假看似真理，真理看似虚假；出于虚假的推理看似智慧，出于真理的推理看似疯狂。然后，人自以为具有老鹰一样的敏锐视觉，尽管他看不到任何智慧，就象蝙蝠在白天看不到任何东西一样。

41. (4) 爱和智慧在神里面是一。教会中的智者都知道，爱与仁的一切良善，以及智与信的一切真理皆来自神。人的理性也能看出这是真的，只要它知道爱与智慧的源头是灵界太阳，耶和华神就在这太阳当中，或也可说，它们从耶和华神经由环绕祂的太阳而来。因为那太阳所放射的热本质上是爱，所放射的光本质上是智慧。故由此如大白天一样可清楚看出，爱与智慧在其源头中是一，因而在神里面也是一，因为神是那太阳的源头。这一点可通过世间的太阳来说明：世间的太阳纯粹是火，其火热的属性产生热，其火的光辉产生光；因此，这两者在其源头处是一。

但热和光在发出时变得分离，这从它们所作用的事物明显可知。其中，有些事物接受的热相对多一些，有些事物接受的光相对多一些。这种情形尤其体现在人身上，因为人里面的生命之光，就是智慧，和生命之热，就是爱，是分离的。这是因为人必须被改造和重生，而若非生

命之光，就是智慧，指示当意愿什么、热爱什么，改造和重生是不可能的。不过，要知道，神不断作工，在人里面将爱与智慧联结起来；然而，人若不注目于神，并信靠祂，就会不断作工使它们分离。于是，这二者，即爱或仁之善与智或信之真越在人里面被联结起来，人就越变成神的形像，越朝着天使所在的天堂被提升并进入其中。另一方面，这二者越在人里面被分离，人就越变成路西弗和龙的形像，从天上被摔到地上，然后堕入地下面的地狱中。这二者的结合所产生的效果是，人的状态变得如同春天的树，此时，热和光均等结合，使得树木发芽、开花、结果。而另一方面，当这二者被分离时，他的状态如同冬天的树，此时，光丧失热，这树变得光秃秃的，树叶凋零、绿色褪去。

当属灵之热，就是爱，与属灵之光，就是智慧分离时，或换句话说，当仁与信分离时，人变得如同滋生蛆虫的恶臭或腐烂的土壤，即便长出植物，其叶子也会布满虫子，然后被它们吃光。因为恶爱的诱惑本身是欲望，它们会爆发出来，不受理性的抑制和约束，反而被它热爱、纵容和滋养。总之，神不断努力联结起来的这两样事物，即爱与智慧，或仁与信，其分离好比脸色丧失红润，变得灰白如死人；或好比红润丧失白亮，使得脸色如同燃烧的火把；还好比两个人所缔结的婚约解体，使得妻子变成妓女，丈夫变成奸夫。因为爱或仁就象丈夫，智慧或信就象妻子。当这二者被分离时，属灵的卖淫嫖娼，即对真理的歪曲和对良善的玷污，就会随之而来。

42. 还当知道，爱与智慧有三个层级，因而生命也有三个层级。人的心智被划分为与这三个层级相对应的三个区域。最高区域的生命等级最高，第二区域的生命等级次之，最低区域的生命等级最低。随着人的成长，这三个区域依次被打开。生命所在的最低区域处于最低层，自婴儿至童年时期通过各种知识的获得被打开。生命所在的第二区域处于较高层，自童年至青少年时期通过基于知识的思维被打开。生命所在的最高区域，处于最高层，自青少年至成年早期，以及之后的时期通过对道德和属灵真理的领悟被打开。

当进一步知道，生命的完美不在于思维，而在于觉察来自真理之光的真理。由此可以推断人的生命何等不同。有些人一闻听真理，马上直

觉这是真理，这些人在灵界以雄鹰来代表。有些人对真理没有直觉，而是通过基于表象的论据得出结论，这些人以歌唱的鸟儿来代表。也有些人相信真理是因为，它是权威人士宣称的，这些人以喜鹊来代表。还有些人只有觉察虚假，而无觉察真理的渴望和能力，因为他们处在幻光中，这光使得虚假看似真理，使得真理要么看似隐藏在密云中的东西，要么看似流星，甚至看似虚假。这些人的思维以夜鸟来代表，他们的言语以尖叫的猫头鹰来代表。他们当中那些确信其虚假信仰的人甚至连闻听真理都无法忍受。一旦有真理敲击他们的耳膜，他们就会厌恶地拒绝，就象充满胆汁的胃因恶心而将食物呕吐一样。

43. (5)爱的本质是爱人胜己，渴望与他们合而为一，并致力于他们的幸福。有两个要素构成神的本质：爱和智慧。但有三个要素构成其爱的本质：爱人胜己，渴望与他们合而为一，致力于他们的幸福。这三个要素同样构成其智慧的本质，因为就象我前面说明的，爱和智慧在神里面是一。正是爱意愿这些事，而智慧则将它们付诸实践。

第一个要素，即爱人胜己，在神对全人类的爱中得到确认。因此缘故，神爱祂所造的一切事物，因为它们是实现途径，若爱目的，必也爱途径。宇宙中所有的人和物都在神之外，因为他们是有限的，而神是无限的。神的爱发出后，不仅延伸到善人与善物，还延伸到恶人与恶物，因而不仅延伸到天堂中的人和物，还延伸到地狱中的人和物，不仅延伸到米迦勒和加百列，还延伸到魔鬼和撒旦。因为神自永恒至永恒，处处都是相同的。祂也说：

祂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马太福音 5:45）

但恶人和恶物照样邪恶，其原因在于接受主体和物体本身。因为它们不是照着神之爱本来的样子，照着它至内在的样子来接受这爱，而是照着自己的样子来接受。这和接受太阳的热或雨水的荆棘或荨麻一个道理。

第二个要素，即渴望与他们合而为一，也可在祂与天使天堂、世上的教会，及其中的每个人，与进入并构成世人和教会的一切善与真的联

结中得以确认。就其本身而言，爱无非是努力结合。因此，为了实现爱的这个要素，神照祂的形像和样式创造了人类，以便人能与此结合。从主的话清楚可知，圣爱不断寻求结合。祂说：

祂愿与他们合而为一，祂在他们里面，他们在祂里面，使神的爱在他们里面。（约翰福音 17:21,22,23,26）

神之爱的第三个要素，即致力于他们的幸福，在永生，即无尽的祝福、幸福和快乐中得以确认。神将这些赐给那些接受祂的爱之人。因为正如神是爱本身，祂也是祝福本身。所有爱都从自身呼出快乐，圣爱则呼出祝福本身，幸福和快乐，直到永远。因此，神凭自己使天使和死后的人蒙福，祂通过与他们结合做到这一点。

44.这就是圣爱的性质。这一点从它的气场遍及整个宇宙，并根据人的状态而影响每个人可以得知。它尤其感染父母，因为正是这爱使他们温柔地爱着自己之外的他们的子女，愿意与他们合为一体，并致力于他们的幸福。圣爱的这种气场不仅打动好人，也打动坏人，不仅打动人类，也打动各种动物和鸟类。有哪个母亲在生育孩子后不是一心与它结合，为它提供食物？鸟儿孵化幼雏后心里所惦念的，不就是将它们庇佑在翅膀下，通过它们小小的嘴将食物送到它们的喉咙里？众所周知，连毒蛇和蝰蛇也爱它们的后代。这种普遍的气场尤其打动那些从内心接受神爱之人，他们就是那些信神并爱邻之人。这种人所具有的仁爱就是神爱的一个形像。

即便那些不善良的人之间的友谊也模仿这爱。人在坐席时，会把最好的东西给他的朋友，拥抱他，爱抚他，握住他的手，许诺给朋友提供服务 and 帮助。那些同质或相似之人想要并努力结合的感觉唯独出自这一本源。神性气场同样作用于无生命之物，如树木、植被。不过，它是通过尘世太阳及其热与光做到这一切的。这热从外面渗透进去，与它们结合起来，使它们发芽、开花、结果，这些类似于有生命之物里面的幸福。太阳的热就具有这种果效，因为它与属灵之热，也就是爱相对应。矿物界的各种事物中甚至也有这爱作工的代表形像。这爱的写照体现在这些矿物升华为有用的形式，以及宝石的形成。

45.从对圣爱的描述可以看出它的对立面，即魔鬼之爱的本质。魔鬼之爱是自我欲，它虽冠以爱之名，但就本身而言，其实是恨。因为它只爱自己，只愿为了利己而与他人结合，不愿为了利人而与他人结合。其至内在的性质就是不断试图统治每个人，夺取每个人的财物，最终象神明那样被崇拜。这就是为何地狱居民都不承认神，却视那些比其他人强大的人为神明。所以，他们根据其权力范围而拥有高低不等、大大小小的神明。在地狱，这就是每个人心之所系的，所以那里的每个人都燃烧着对自己神明的仇恨。而后者反过来对他所控制的人也以恨相待，视他们为卑贱的奴隶。只要他们敬拜他，他就会客气地与他们说话，但对其他人却怒火中烧，而且发自于内，或从心里向自己的追随者发怒。自我欲与盗贼当中的爱一样。共同劫掠时，他们彼此拥抱亲吻，但得手后却迫切想杀害彼此，以占有所有脏物。

在地狱：凡这爱所统治的地方，它都使得其欲望从远处看似各种野兽，有的象狐狸和豹子，有的象狼和虎，有的象鳄鱼和毒蛇；它使得地狱居所充满乱石堆和沙砾，以及遍满呱呱之蛙的沼泽，还使阴郁的鸟儿在他们的棚屋上盘旋和尖叫。这就是圣言先知书中所提到的旷野禽兽和豺狼，那里描述了出于自我欲的统治欲（以赛亚书 13:21；耶利米书 50:39；诗篇 74:14）。

46. (6) 圣爱的这些要素就是宇宙创造的原因，也是宇宙维护的原因。全面审视并仔细检查圣爱的这三个要素，我们会发现它们是创世的原因。第一个要素，即爱自己之外的其他人，是一个原因。这可见于整个宇宙，因为它在神之外，正如这个世界在太阳之外，祂由此能将祂的爱延伸至此，在它上面实践祂的爱，从而找到安息之处。我们也读到：神造天地之后，就安息了，这是安息日的来源（创世记 2:2-3）。

第二个要素，即渴望与他人合而为一，也是一个原因。这可见于人被造为神的形像和样式的事实，这意味着人被造为接受神的爱与智慧的一个形式，因而被造为神能与之结合的一个存在，并且神为了人的缘故能与宇宙万物结合，宇宙万物无非是方法或途径。因为与最终原因的结合也是与居间原因的结合。万物被造都是为了人的缘故，这也可从创世记（1:28-30）明显看出来。

第三个要素，即致力于他人的幸福是一个原因。这可见于天使天堂，天使天堂是提供给每一个接受神爱之人的，其中所有的祝福唯独来自神。神爱的这三个要素也是宇宙维护的原因，因为维护就是持续的创造，就象实质是持续的存在一样。圣爱从永恒到永恒都是相同的，所以，它在创世时如何，在被造的这个世界中仍旧并继续如何。

47.若正确理解这些事，就能看出，整个宇宙自初至末是一个连贯的整体。因为它包含目的、途径和结果，而这目的、途径和结果被绑定在一个解不开的结中。由于每种爱都有一个目的，一切智慧通过居间的途径促成这个目的，并通过这些途径获得结果，也就是用或服务，故可知，整个宇宙包含圣爱、圣智和用或服务，因而自初至末是一个连贯的整体。凡智者若对宇宙创造形成一个总体概念，并仔细检查其细节，因为细节会使自身适应自己的总体，而总体则将它们排列到一个和谐的形式中，那么他就会如在一面镜中那样发现，整个宇宙由持续不断的用或服务构成。这些用或服务由爱发起，通过智慧带来。我会在下文以多种方式说明这一真理。

48.对此，我补充一则记事：

有一次，我与两位天使交谈，一位来自东方天堂，另一位来自南方天堂。他们发觉我在默想关于爱的智慧奥秘，就说：“难道你不知道我们世界有关智慧竞技会的事？”“是的，至今不知”，我答道。“这样的竞技会有很多”，他们说，“参与者都是那些出于属灵的情感热爱真理之人，也就是说，他们热爱真理，是因为它们是真理，是通向智慧的途径。一旦有信号发出，他们就聚在一起讨论深奥的问题，并得出相关结论。”然后，他们拉着我的手说：“跟我们来，你必看到、听到。今天刚好有聚会的信号。”我被引领穿过一个平原，来到一座小山前。只见山脚下有一条两侧栽有棕榈树的林荫大道，一直通向山顶。我们沿着这条路向上走，在山顶看到一个小树林。在树丛当中，升起的地势形成一种剧院。该剧院当中有一块铺有各色鹅卵石的平地，平地周围的椅子排成四方形，上面坐着智慧的热爱者。剧院中央有一张桌子，上面放着一张密封的纸。

坐在椅子上的人邀请我们坐到空位上，不过，我回答说：“我只是被两

位天使带来看看、听听，就不坐了。”然后，两位天使来到平地中间的桌子旁，启开纸的封印，然后向与会者读了记在纸上的智慧奥秘，他们即将讨论并解释这些奥秘。它们是由第三层天的天使写下来并放到桌子上的。奥秘有三个：第一，人既被造为神的形像和神的样式，那么该形像和样式分别是什么？第二，为何人生来没有任何爱的知识，而动物和鸟类，无论高级还是低级，生来就知道它们的爱所需的一切？第三，生命树、善恶知识树，以及吃它们的含义是什么？下面还有一段话：“将这三个主题合成一个观点并陈述出来，写在一张新纸上，然后放到桌子上，我们必看得见。若这个观点陈述得有条有理，准确无误，你们每个人都将得到智慧的奖赏。”读完，两位天使离开，升到他们的天堂去了。然后，那些参会者开始讨论并解释提给他们的奥秘。他们按照北、西、南、东的座次轮流发言。首先讨论了第一个问题，即人既被造为神的形像和神的样式，那么该形像和样式分别是什么？他们先读了创世记中的经文：

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神就照着自己形像造人，乃是照着神的形像造他。（创世纪 1：26：27）

当神造人的日子，是照着自己的样式造的。（创世纪 5：1）

坐在北面的人首先发言，他们说：“神的形像和神的样式是由神吹入人里面的两个生命，就是意愿的生命和理解力的生命。因为我们读到：耶和華神将生气吹进亚当鼻孔里，这人就成了活的灵魂（创世纪 2：7）。这似乎意味着行善的意愿和对真理的直觉是被吹进人里面来的，它们可被称作生命的气息。由于生命由神吹入他里面，故形像和样式表示由他里面的爱和智慧、公义和判断力所产生的正义。”坐在西面的人同意这个观点，不过，他们补充了以下内容：由神吹入亚当里面的这种正义状态不断被吹入继亚当之后的每个人。但它在人内如在器皿内，人照着作为器皿的效用而成为神的形像和样式。

然后坐在南面的第三组说：“神的形像和神的样式是两样截然不同的事物，但在人里面，它们自他被造时就结合在一起。我们凭内在之光看到，人能破坏神的形像，但不能破坏神的样式。通过以下事实，如同通过屏幕一样可以看清这一点，即亚当在失去神的形像后仍保有神的

样式。因为诅咒之后，经上说：看哪，那人已经像我们中间的一个，知道善恶（创世记 3: 22）。后来，他被称为神的样式，不再被称为神的形像（创世记 5: 1）。不过，还是把这个问题留给我们坐在东面、享有更高光明的朋友，让他们说说何为神的形像，何为神的样式。”

一阵静默过后，坐在东面的人起身，抬头仰望主，然后回到座位上，说，神的形像是神的接受器皿。由于神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所以在人里面，神的形像就是从神那里接受爱与智慧；而神的样式则是爱与智慧存在于人里面并属于他的完美样式和十足表象。“因为人只知道他凭自己去爱，凭自己有智慧，或凭自己意愿良善、理解力真理，而事实上，丝毫不是凭他自己，而是靠着神。唯独神凭自己去爱，凭自己有智慧，因为神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爱与智，或善与真存在于人里面，如同他自己的东西，正是这一样式或表象使人成为人，并使他能与神结合，从而活到永远。由此可知，人之为人，是由于他貌似能完全自主意愿良善、理解力真理，而同时又能知道并相信，他是通过神这样做的。照着人对这一点的认识和信念，神将祂的形像安置在他里面。若人以为是靠着自已，而不是靠着神，情况则不然。”

说到这里，热爱真理的激情感染他们，促使他们继续说：“若非感觉爱与智慧就是自己的，人怎会接受它，甚至还保留并繁殖它呢？若不赋予人某种相互结合的功能，人如何通过爱与智慧与神结合呢？结合若不是相互的，是不可能的。这种相互结合的功能就是人爱神并行出祂的旨意，仿佛他凭自己这样行，然而又相信这些事出自神。此外，若不与永生的神结合，人怎能活到永远呢？所以，若那样式不在他里面，人又如何成为人呢？”

全体一致鼓掌称赞这番话，并请求按着这些话得出一个结论。于是采纳了以下陈述：“人是接受神的器皿，神的器皿就是神的形像。由于神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故人是接受爱与智慧的器皿；该器皿照其接受它们的程度而成为神的形像。人是神的样式，是由于以下事实：他从内心觉得他从神所接受的就是他的，好象是他自己的东西。不过，只有承认他里面的爱与智，或善与真不是他的，并非来自他，只存在于神里面，因而来自神，那样式才能使人成为神的形像。”

之后，他们着手讨论第二个问题，为何人生来没有任何爱的知识，而动物和鸟类，无论高级还是低级，生来就知道它们的爱所需的一切？首先，他们通过各种观察资料确认这个问题是事实。如，人生来没有任何知识，甚至连婚姻之爱的相关知识也没有。他们询问研究人员，从他们那里获悉：婴儿生下来甚至不知道母亲的乳房，而是在母亲或保姆的反复帮助下才知道；它只知道如何吸吮，而这也是它通过在母亲子宫内不断吸吮才学会的；后来，婴儿不知道如何走路，也不知道如何调和声音使之形成人的话，甚至不知道如何通过声音表达它的情绪，还不如动物。而且，它也不象动物那样知道适合自己的食物，而是碰见什么抓什么，无论脏、净，都往嘴里送。研究人员说，若不接受教导，人丝毫不懂如何做爱，甚至若非别人告知，连少男少女也不知道。总之，人生来纯是肉体，好比一条蠕虫。若不从别人那里学习如何获得知识、聪明和智慧，他仍是属肉体的。

然后，他们证实，动物，无论高级还是低级，包括地上的走兽，空中的飞鸟，各种爬行动物，鱼类和昆虫，天生就知道为了生活其爱所需的一切。例如，它们知道关乎喂食、居所、交配、繁殖、抚育后代的一切。他们通过从在世时的所见所闻所读回想起的奇妙例子证实了这些事实，尘世的动物不是代表物，而是真实的。充分证明了该问题的真实性之后，他们把注意力转向寻求并找出能使他们解释和阐明这个奥秘的原因。他们一致声称，这必缘于圣智，以使人成为人，动物成为动物，因此，人生来的不完美会变成他的完美，而动物生来的完美则就是它的不完美。

然后，北面的人开始表达自己的观点。他们声称，人生来没有任何知识，是为了他能接受各种知识。人若生来就有某种知识，就只能接受与生俱来的知识，无法再取得其它知识。他们用下面的比喻说明了这一点：人刚生下来，好比没有播种的土地，但这土地能接受各类种子，使之生长并结果。而动物好比早已播种过的土地，这土地满了青草和草本，除了已播入的种子外，不再接受其它种子。即便其它种子被播种，它也会将它们窒息。正因如此，人需要很多年才能逐渐长大，在这些年里，他象土地那样被耕种，可以说长出各样谷物、花木。而动

物几年就长大，因为除了与生俱来的东西外，它不需要时间被耕种以产出任何事物。”

西面的人接着发言说，人不象动物生来就有知识，但他天生有一种能力和倾向，即认知能力和爱的倾向。而且，人生来不但具有认知能力，还具有理解和变得智慧的能力。所以，他生来也具有最完美的爱的倾向，不仅热爱属乎自己和世俗之物，还热爱属乎神和天堂之物。因此，人生为一个器官，这器官凭其外在感觉生活得吃力、朦胧，他生来没有内在感觉，以便他能逐渐获得生命，首先成为一个属世人，继而成为一个理性人，最后变成一个属灵人。若他生来就象动物那样被赋予各种知识和爱，这一切是不可能的。因为与生俱来的知识和爱的情感会限制发展，而与生俱来的能力和倾向则对它没有任何限制。所以，人的知识、聪明和智慧能变得越来越完美，直到永远。

南面的人接着他们的话说，人从自己那里不可能获得任何知识，必须从别人那里获得它，因为他没有天生的知识。“人无法从自己那里获得任何知识，故也无法获得任何爱。因为没有知识，就没有爱。知识和爱是不可分割的伴侣，就象意愿与理解力，或情感与思维，甚或本质与形式那样无法分割。因此，当人从别人那里获得知识时，爱会象其伴侣那样依附于他。能使自己依附的普世之爱就是对认知的爱，后来则是对理解和变得智慧的爱。唯独人类才有这些爱，动物则没有，它们是从神那里流入的。

“我们赞同我们西面同伴的观点，即人生来没有任何爱，因而也没有任何知识，只有爱的倾向，以及随之而来的接受知识的能力，不过，并非从自己，而是从其他人那里接受，确切地说，是通过其他人。之所以说‘通过其他人’，是因为其他人也不是从自己那里接受任何事物，而从源头上说，一切知识皆来自神。我们也同意我们北面同伴的观点，即人刚出生时就象没有播种的土地；不过，一切种子，无论好坏，都能被种植其中。这就是为何人被称为从土里来的，并被称作亚当，因为亚当表示土。我们要补充的是，动物生来就具有属世之爱，因而具有对应这些爱的各种知识；然而，这知识并不能使它们去认知、思考、理解，并变得有智慧。它们只是被其爱引向这知识，就跟盲人被狗引

领穿过街道差不多。就其理解力而言，它们是瞎的，确切地说，就象梦游者通过盲目的知识做事，而其理解力还在睡大觉。”

最后发言的是坐在东面的人。他们说：“我们一致赞同我们弟兄刚才所说的这一切，即人凭自己一无所知，只能通过并经由其他人拥有知识，以便他能认识并承认，他的一切知识、理解力和智慧都来自神。人只能以这种方式被神生出并创造，成为祂的形像和样式。人成为主的形像，是凭着他承认并相信，他已接受并继续接受的一切爱与仁之善和智与信之真皆来自主，没有一顶点来自他自己。他成为主的样式，是凭着他感觉自己里面的这些事物仿佛来自他自己。他有这种感觉是因为，他生来没有任何知识，而是接受各种知识，他觉得似乎是凭他自己接受的。神允许人有这种感觉，以便他能成为一个人，而不是一个动物，因为他通过貌似自主意愿、思考、热爱、认识、理解和变得智慧而接受各种知识并将它们升华为聪明，通过运用它们升华为智慧。神就是这样将人与祂自己结合起来，并且人将自己与神结合起来。若主没有规定人生在完全无知的状态，这些事是不可能发生的。”

说完这番话，大家都想通过刚才讨论的要点得出一个结论，并且得出以下结论：“人生来没有任何知识，是为了他能获得各种知识，并发展为聪明，再通过聪明发展为智慧。他生来没有任何爱，是为了他能通过运用源于聪明的知识获得各种爱，并通过爱邻获得对神的爱，从而与神结合，凭此结合成为完全的人，并活到永远。”

之后，他们又拿起那张纸，宣读了第三个题目，即生命树、善恶知识树，以及吃它们的含义？他们一致请求坐在东面的人解释这个奥秘，因为它需要更为深刻的领悟力。而来自东方的人享有火焰般的光芒，即爱的智慧。这智慧就是“伊甸园”所表示的，这两棵树就被置于其中。于是，他们回答说：“我们会告诉你们，不过，由于人无法从自己那里获得任何东西，所接受的一切皆来自神，所以我们会通过神来阐明，但仍貌似我们自己在说话那样来谈论。”他们接着说：“树表示人，它的果实表示生命的良善。所以，生命树表示从神拥有生命的人。由于爱与智，仁与信，或善与真构成人里面来自神的生命，所以生命树就表示从神拥有这些品质并因此拥有永生的这个人。在启示录（2:7；

22:2, 14), 被赐给人吃的生命树具有相同的含义。

善恶知识树表示人相信他凭自己而非神拥有生命；因此他的爱与智，仁与信，即善与真是他的，而非神的。之所以有这样的信念是因为，他觉得他完全就象是自主思考、意愿、言说和行动，而且从表面上看也是如此，以至于他确信，他就是神，故蛇说：

神知道，你们吃那树的果子之日眼睛就开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

(创世记 3: 5)

吃这两棵树表接受并变成自己的。吃生命树表接受永生，吃善恶知识树表接受诅咒。这也是为何亚当及其妻子，连同蛇一起受到诅咒的原因。蛇表以我欲和自我聪明为骄傲的。

这爱就是善恶知识树的主人，凡由于我欲而骄傲的人就是这种树。所以，认为亚当凭自己有智慧和行善，并且这是他的完备状态，是一个巨大的错误。事实上，亚当本人就是因这样的信念而受诅的。这就是吃善恶知识树所表示的，这就是为何那时他其完备状态堕落了。而亚当处于完备状态正是由于他相信他有智慧并行善，靠的是神，根本不是他自己，这就是吃生命树所表示的。当主在世时，唯有祂凭自己而有智慧，凭自己行善，因为自出生时神性本身就在祂里面，是祂的。所以，祂凭自己的力量成为救世主和救主。”

他们由此得出这一结论：生命树、善恶知识树和吃它们表示：人的生命就是他里面的神，当神在他里面时，他便拥有天堂和永生；而人的死亡则是被说服并确信，他的生命不是神，而是他自己，这种信念通向地狱和永死，也就是诅咒。

此后，他们看了看天使留在桌子上的纸，见上面写着：“将这三点合成一个观点。”于是，他们将这三点合起来，发现它们形成一个连贯的系列，该系列或观点如下：“人如此被造以至于能从神那里接受爱与智慧，然而，表面上完全看似从他自己那里接受，这是为了接受和结合。因此，人生来没有任何爱或知识，甚至没有通过自己去爱和变得智慧的能力。所以，人若将一切爱之善和一切智之真归于神，就成了活人；但若将其归于自己，就成了死人。”他们将这些话写在一张新纸上，放

到桌子上。突然，天使一团亮云中出现了，并将这张纸带到天堂。纸上的内容在那里被读完，在座的听到有声音天堂传来：“说得好，说得好，说得好。”紧接着，就看到一位天使从天堂飞来。他的脚上好象有两个翅膀，太阳穴有两个翅膀，带来了奖品，这奖品是长袍、帽子和月桂花冠。降落后，他将蛋白石色的长袍奖给坐在北面的人；将猩红色的长袍奖给坐在西面的人；将帽子奖给坐在南面的人，帽子的帽沿饰有金边和珍珠，左侧的卷起处饰有花形钻石；将内有红宝石和蓝宝石的月桂花冠奖给坐在东面的人。装饰上这些奖品后，他们全都开心地离开智慧的竞技场回家了。

神的全能、全知和全在

49.我已论述了圣爱与圣智，并说明这二者构成神性本质，现着手论述神的全能、全知和全在。因为这三者从圣爱和圣智发出的方式，和太阳的能力和临在凭热和光存在于这个世界及其万物差不多。而且，耶和華神在当中的灵界太阳之热本质上是圣爱，它的光本质上是圣智。因此，很明显，正如无限、无垠和永恒是神性存在（Divine Being 或 Esse）的属性，全能、全知、全在则是神性本质（Divine Essence）的属性。然而，神性本质的这三个属性至今不为人理解，因为人们不知道它们照着自己的方式，也就是秩序法则行进的过程。因此，有必要按如下顺序阐明它们：

- (1)全能、全知和全在是出于圣爱的圣智的属性。
- (2)人若不知道何为秩序，知道神就是秩序，祂在创世的那一刻就将秩序引入宇宙及其万物中，就很难清楚理解神的全能、全知和全在。
- (3)神的全能按照神序的法则在宇宙及其万物中行进和作工。
- (4)神是全知，也就是说，祂直觉、看见并知道照着秩序发生的一切事物，直至最细微的细节，并由此直觉、看见并知道违背秩序发生的事物。
- (5)神自其秩序的初至其秩序的末都是全在的。
- (6)人被造为神性秩序的形式。

(7)人通过神性全能拥有反对恶与假的能力，通过神性全知拥有关于善与真的智慧，通过神性全在而在神里面，以至于他照着神性秩序存活。

现逐一解读上述要点。

50. (1)全能、全知和全在是出于圣爱的圣智的属性。全能、全知和全在是出于圣爱的圣智的属性，而非藉着圣智的圣爱的属性。这个天上的奥秘迄今不为任何人的理解力所理解，因为至今没人知道爱的本质是什么，源于爱的智慧的本质是什么，更不知道一个如何流入另一个，也就是说，爱及其一切细节流入智慧并住在那里，如同国王住在自己的王国，或主人住在自己家里，并将一切司法审判交由智慧裁决。由于公义是爱的属性，公平（或判断）是智慧的属性，所以爱将一切管理交由自己的智慧。接下来这个奥秘会更加明朗，同时，上述内容可作为一个准则。神的全能、全知和全在通过祂的爱之智慧产生，这一事实就是以下经文所表示的。约翰福音：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万物借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祂造的。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世界也是借着祂造的；道成了肉身。（约翰福音 1:1,3,4,10,14）

此处“道”表神圣真理，或也可说，表神性智慧。为此，它还被称作“生命”和“光”，因为“生命”和“光”无非是智慧。

51. 在圣言中，公义用来论及爱，公平（或判断）用来论及智慧。为此，我会引用一些经文来说明，这二者就是神借以在全世界掌权的工具：

公义和公平是祢宝座的根基。（诗篇 89:14）

耶和华喜悦在世上施行慈爱、公平和公义，以此夸口。（耶利米书 9:24）

耶和华被尊崇，祂以公平公义充满锡安。（以赛亚书 33:5）

惟愿公平如大水滚滚，使公义如江河滔滔。（阿摩司书 5:24）

耶和华啊，祢的公义好像高山，祢的判断如同大深渊。（诗篇 36:6）

耶和华要使祢的公义如光发出，使祢的公平明如中午。（诗篇 37:6）祂要按公义审判祢的民，按公平审判祢的困苦人。（诗篇 72:2）

我学了祢公义的判语，我因你公义的判词，一天七次赞美你。（诗篇 119:7,164）

我必以仁义、公平聘祢归我。（何西阿书 2:19）

锡安必因公平而蒙赎救；她那些回转的人必因公义而得救拔。（以赛亚书 1:27）

祂必坐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他的国，以公平公义使国坚定稳固。（以赛亚书 9:7）

我要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祂必掌王权，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耶利米书 23:5;33:15）

经上在其它地方也提及要施行公平和公义（以赛亚书 1:21;5:16;58:2；耶利米书 4:2;22:3,13,15；以西结书 18:5;33:14,16,19；阿摩司书 6:12；弥迦书 7:9；申命记 33:21；约翰福音 16:8,10,11）。

52. (2)人若不知道何为秩序，知道神就是秩序，祂在创世的那一刻就将秩序引入宇宙及其万物中，就很难清楚理解神的全能、全知和全在。由于不理解神在创造宇宙及其万物时所赋予它们的秩序，有何等多、何等大的荒唐谬论悄然潜入人的思想，并因此通过教会创始人的头脑溜进教会，这一点仅从下文(56-58节)对这些谬论的列举就能看出来。不过，首先，我在此阐明我所说的秩序的一般定义，即：秩序就是构成一个形式的部分、实质或元素的排列、界定和活动的品质；这就是它的状态的来源；状态的完美由智慧通过它的爱产生，而状态的不完美则是因贪欲而失去理智的后果。这个定义用到了实质、形式和状态这些术语，实质也是指形式，因为每一个实质就是一个形式。所有这些因是形而上学的抽象术语，故不可避免地显得非常晦涩难懂。不过，在下文，这种晦涩会通过举例说明被驱散。

53.神就是秩序，因为祂是实质本身和形式本身。祂是实质，因为一切存在物皆从祂而出，并不断从祂而出。祂是形式，因为实质的一切属性皆由祂产生，并不断产生，属性只出自形式，没有其它源头。既然神是绝对的、独一的，是最初的实质和形式，同时也是绝对独一的爱和绝对独一的智慧，既然出于爱的智慧构成形式，该形式的状态和品

质取决于它里面的秩序，那么可知，神就是秩序本身；因此，神通过祂自己将秩序引入整个宇宙及其万物；还可知，祂引入的秩序是最为完美的，因为祂所造的一切都是好的，如我们在创世记所读到的。我会在适当地方说明，创世后各种邪恶连同地狱是如何产生的。不过，我们首先考虑那些更容易理解、启示得更清楚，并且情绪反应温和的问题。

54.然而，要阐明创造宇宙时施加于它的秩序的性质需要花费大量篇幅。下面有关创世的几节内容（75-80节）会给出该主题的大体轮廓。必须牢记，宇宙中的每一个事物都是按自己的秩序被造的，以使它能自行持续存在。它从一开始就承受这秩序，是为了与整个宇宙的秩序相联结，以便每个具体秩序能作为总体结构的部分而持续存在，因而与全体合而为一。

举几个例子。人是按他自己的秩序被造的，所以他的每一个部分也是按自己的秩序被造的；如头、躯体、心、肺、肝、胰、胃等都有各自的秩序；被称为肌肉的每一个运动器官有自己的秩序；每个感觉器官，如眼、耳、舌也有自己的秩序；没有自己秩序的血管或纤维根本就不存在；然而，这些无数部分与整个身体联结起来，并将自己安插在它里面，以便全体合而为一。所有其它事物也一样，仅仅列举一下就足以说明。地上的每个走兽、空中的每只飞鸟、海里的每条鱼，每个爬行动物，甚至每条虫子直到飞蛾，都有自己的秩序。每一树木、矮树丛、灌木和菜蔬也有自己的秩序；而且，每块石头、每种金属，直至每一粒微尘同样有自己的秩序。

55.谁都能看出，没有哪个帝国、王国、公国、共和体、城市或家庭缺乏法律保障，这些法律构成它的秩序，因而构成它的管理形式。其中，公义法居首位，政治法居第二位，经济法居第三位。若拿人作对比，公义法就是头，政治法是身体，而经济法则衣服。这就是为何经济法象衣服那样能更换的原因。至于神为教会所确立的秩序，情况是这样：神必在于教会的每一个事物中，秩序所针对的目标也必是邻舍。该秩序的律法和圣言中的真理一样多；涉及神的律法构成头，涉及邻舍的律法构成身体，而它的仪式构成衣服。因为若没有这些仪式将前

面的律法保持在它们的适当秩序中，这就象是被剥光了衣服的身体暴露于夏日的炎热与冬日的严寒之中；或象是圣殿的墙和天花板被拿走，导致圣所、祭坛和讲坛成了露天的，并暴露于各种极端天气。

56.(3)神的全能按照神序的法则在宇宙及其万物中行进和作工。神是全能的，因为祂凭自己凡事都能作，其它一切皆从祂那里获得行动的能力。神的能力和祂的意愿是一；由于祂只意愿良善，故祂只会行善事。在灵界，没人能做违背祂意愿的事；这种制约缘于神，因为祂的能力和意愿是一。而且，神是良善本身，所以祂在行善时就在自己里面，不可能走出祂自己。由此明显可知，祂的全能在善行的气场内行进和作工，这个气场是无限的。因为该气场从至内在发出，充满整个宇宙及其中万有，并通过至内在统治它自身之外的事物，以至于它们照自己的秩序法则与它联结起来。即便没有联结，它仍会维持它们，竭尽全力使其恢复到与普遍秩序和谐一致的秩序中。神以其全能居于这普遍秩序，并照该秩序行事。否则，它们就会与神分离；即便如此，祂仍通过至内在维持它们。由此清楚可知，神性全能决不会背离自己，以至于触及任何邪恶，也不会通过自己促成任何邪恶，因为邪恶会自动远离。结果，邪恶与祂完全绝缘，并被丢入地狱。地狱与祂所在的天堂之间有一道巨大的鸿沟。从这些考虑可以看出，那些认为、甚至相信，尤其教导神会谴责、咒诅人，将他丢入地狱，使他的灵魂注定永死，报复、发怒或惩罚人的人何等疯狂。祂甚至不能向人掩面、皱眉。这些及类似行为有违祂的本质，而违反祂的本质就是违反祂自己。

57. 当今流行的观点是，神的全能就像世上国王的绝对权力，他行事可以随心所欲：随意赦免或定罪、让有罪的成为无罪、将不忠的判为忠诚、提拔不配和不够格的在配得和有资格者的头顶上，甚至任意掠夺其臣民的财物，判他们死刑等等。由于有关神性全能的这种荒谬的观点、信念和教导，故如洪水一样涌入教会的虚假、谬论、妄想与那里信仰的变化、区别、派生一样多。然而，可能涌入的数量相当于大湖水的水所能装满的罐子的数量，或相当于爬出洞穴、在阿拉伯沙漠中晒太阳的毒蛇的数量。除了宣扬全能和信仰这两个词，然后在普通百姓当中散布诸如迎合身体感官的猜测、传说和废话外，还有什么需要

呢？因为这两个词驱逐了理性，理性若被逐出，人的思维比头上飞鸟的理性能好到哪里去呢？这时，使人有别于动物的灵性不就成了兽窝里的臭气吗？这臭气适合野兽，不适合人类，除非他们变得象野兽。

倘若神的全能延伸到行恶如同行善，那神和魔鬼还有什么分别？其分别不就象两位统治者之间的分别吗？其中一位既是国王，也是暴君，而另一位则是暴君，只是他的权力受到限制，以至于不能被称为一个国王。其分别还象被允许既引领绵羊，也扮演狼的牧人和不允许这样做的牧人之间的分别。谁看不出善与恶是对立面？若神出于祂的全能拥有意愿这二者的能力和通过意愿行出这二者的能力，祂根本就不能意愿和行出任何事，因而不会有任何能力，更不用说全能了。这就象是两个轮子朝相反的方向旋转，结果就是使这两个轮子都停下来，并造成一种静止不动的状态；或象一艘船逆强流而上，若不抛锚将它固定，它就会被水流卷走并毁掉；或象一个人有两个相互矛盾的意志，以致若一个是活跃的，另一个必是不活跃的；若二者同时起作用，他的心智就会陷入精神错乱或头晕眼花的状态。

58.如果当今流行的有关神全能的观点是正确的，以致它延伸到了既行善又行恶的地步，那么，神就可以，确切地说，很容易将整个地狱提入天堂，将魔鬼和撒旦变为天使，在一瞬间将不信的人从世上的罪孽中洁净，让他们焕然一新，使他们成圣、重生，将他们从易怒之子转变为恩典之子(以弗所书2:3-8)，也就是使他们称义，而成就这一切仅凭祂儿子公义的转稼和归给。但神不会凭自己的全能这样做，因为这违反祂施加于整个宇宙的秩序法则，同时违反施加于每个人的秩序法则，这些法则要求神与人之间的结合应是相互的。这一点将在本书后面予以证明(即89, 99, 100, 110:4-6, 368-372节)。关于神全能的这种谬念和信仰导致的结果是：神能将人的山羊本性变为绵羊；祂若乐意，便能将祂从祂的左边移到右边(马太福音25:31-46)，还能将龙的使者变成米迦勒的使者(启示录12:7)；并且具有鼯鼠般的理解力之人能被赋予雄鹰的敏锐视觉；总之，祂能将猫头鹰样的人作成鸽子样的人。然而，所有这些事神都不可能做，因为它们违反祂的秩序法则。不过，祂一直不断意愿它们，并努力实现它们。祂若能做这种事，就不会让亚当

听从蛇的话去摘善恶知识树上的果子，并将它放在嘴里。若能这样做，祂不会让该隐去杀他的兄弟，不会让大卫去数点百姓数目，也不会让所罗门为偶像建神殿，或犹大和以色列的王亵渎圣殿，他们经常做这种事。事实上，若神真的能通过祂儿子所成就的救赎这样做，那祂会拯救全人类，无一例外，并且会铲除所有地狱。古代的异教徒将全能归给他们的神和女神，这是他们的神话传说的源头。如丢卡利翁和皮拉的传说，他们将石头扔到身后去，人就从石头中长了出来；阿波罗将达芙妮变成一株月桂树；黛安娜将猎人变成一头牡鹿；他们的另一位神明则将帕纳萨斯山的少女变成喜鹊。如今还流行着关于神性全能的类似信念。如此多迷信的异端邪说之所以传入世界各地凡有宗教的地方，即源于此。

59. (4)神是全知，也就是说，祂直觉、看见并知道照着秩序发生的一切事物，直至最细微的细节，并由此直觉、看见并知道违背秩序发生的事物。神是全知，也就是说，祂直觉、看见并知道照着秩序发生的一切事物。原因在于，祂是智慧本身和光本身，智慧本身直觉一切事物，而光本身则看见一切事物。前面说明（37节），神是智慧本身。祂是光本身，因为祂就是天使天堂的太阳，这太阳启示所有人的理解力，无论天使还是人类。因为正如眼睛被尘世之光照亮，理解力也是如此被灵界太阳之光照亮。它不仅凭这光看见，而且还照着对接受这光的热爱而充满聪明智慧，因为这光就其本质而言，就是智慧。因此，我们在大卫诗篇中读到：

神住在不可接近的光中。（诗篇 104:2；提摩太前书6:16）

在启示录：

在新耶路撒冷城内，他们不需要灯光，因为主神光照他们。（启示录21:23）

在约翰福音：

与神同在并且就是神的道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翰福音 1:1,9）

道（圣言）是指圣智。这就是为何天使越享有更明亮的光，智慧就越大。这也是为何在圣言中，每当提到“光”时，它都表示智慧。

60.神直觉、看见并知道照着秩序发生的一切，直至最细微的细节。因为秩序通过存在于最小细节而变得普遍，这些最小细节集中起来就被称作普遍，如同具体集中起来就被称作总体。包含其最小细节的普遍构成一个连贯的整体，以致每一部分在被触及或作用时都把自己的知觉传给整体。宇宙秩序的这种性质在这个世界的一切受造物内产生类似效果。不过，这一点可通过看得见的事物来对比说明。整个人体里面有总体部分和个体部分，包裹个体的总体和谐地组合起来，以致每一个都属于另一个。这种效果是通过人体每个部位所共有的覆盖物产生的，这种覆盖物伸入其中的每个部分，与其紧密联结起来，以便它们作为一体发挥功能或作用。例如，每块肌肉的覆盖物都与每根运动纤维联结，并通过自己包裹它们；所以，肝、胰、脾的覆盖物与它们里面的各个单独部位联结；肺的覆盖物，就是所谓的胸膜，也与它的内在部位联结；心包膜同样与心脏的所有部位联结；腹膜总体上凭韧带与所有脏腑的覆盖物联结。脑膜同样凭取自它们自己的凸状长丝纤维与下一层的各个腺体联结，并通过它们与所有纤维联结，再通过它们与身体的各个部位联结。这就是为何头部通过大脑两个半球支配从属于它的所有部位。在此引用这些事实只是为了让人们能通过可见事物对“神如何直觉、看见、知道照着秩序发生的一切事物，直至最小细节”形成某种概念。

61.神通过符合秩序的万物直觉、知道并看见违反秩序所发生的一切事物，直至最小细节。原因在于，神不会将人保守在罪恶中，而是使他从罪恶中退离。所以，祂不是引导他，而是与他相争。通过恶与假不断抗争、搏斗、抵抗、憎恶和反对祂自己的善与真，神能直觉它们的性质和程度。这从以下事实可推知，神全在于其秩序的一切细节中，对于它们当中的每一个也是全知的。这就好比某人的耳朵十分熟悉和谐一致的和音，因此能精确分辨出声音听上去如何不和谐、不一致，并且到了何种程度；或好比充满快乐感觉的人能洞察不快乐感觉的干扰；同样好比目光专注于美丽物体的人能对它旁边的丑陋物体形成精确评估，这就是为何画家习惯在漂亮的脸旁边摆一张丑脸的原因。当恶和假与善和真相争时，善和真的情形也是如此，因为通过善和真能

清晰觉察恶和假。凡处于良善者皆能察觉邪恶，凡处于真理者皆能看清虚假。原因在于，良善处于天堂之热，真理处于天堂之光；而邪恶处于地狱之冷，虚假处于地狱之暗。这一点可用以下事实来说明：天堂天使能看清地狱所发生的一切，以及那里存在哪类怪物；而反过来，地狱灵人却全然不知天堂所发生的一切，甚至看不见天使，如同一个瞎子，或眼睛注视虚空或太空。理解力被智慧光照的人，好比人正午站在高山上，对下面的所有事物都看得了了分明；而享有更高光明的人则好比人透过望远镜去看周边和下面的物体，仿佛它们近在咫尺。但那些因确信谬念而处于地狱虚假之光的人，则好比人在夜里手拿灯笼站在同一座高山上，只能看见离他最近的物体，并且不能分辨这些物体的形状或颜色等属性。人若拥有稍许真理之光，但却过着邪恶生活，那么他在以对邪恶的喜爱为乐时，一开始看真理，就跟猫看挂在花园里的亚麻布差不多，这猫会飞扑到亚麻布上，好象那是它的庇护所。后来，他变得象夜鸟，最后变得象尖叫的猫头鹰。那时，他变得象扫烟囱的人，紧紧靠在烟囱的阴暗角落里，向上看，只能透过烟雾看到天空，向下看，则只能看到升起烟雾的灶台。

62. 必须记住：对立物的概念完全不同于相关物的概念，因为对立物是指在内在事物之外并与内在事物相对立的事物。当一个事物完全不存在，与前者反向而行的另一个事物出现时，一种对立就产生了。如两个反向旋转的轮子，或相互对抗的两股水流。而相关物则属于众多不同元素按和谐一致的秩序所进行的排列，如女王胸饰中各种颜色的宝石，或为了赏心悦目而被编织成花环的各种颜色的花朵。因此，这些对立面，即善的与恶的，真的与假的，因而天堂与地狱，都有相关物，地狱的一切相关物都是天堂相关物的对立面。既然神通过祂所在的秩序直觉、看见并知道天堂的一切相关物，并由此直觉、看见并知道地狱的一切相关物（这从前面所述可推知），那么清楚可知，神在地狱如在天堂那样是全知的，在世人中同样是全知的。因此，神通过祂自己所在的良善与真理直觉、看见并知道世人的邪恶与虚假，这些良善与真理就其本质而言，就是祂自己。因为祂说：

我若升到天上，祢在那里；我若在阴间下榻，祢也在那里。（诗篇 139:8）

还有：

他们虽然挖透阴间，我的手必取出他们来。（阿摩司书9:2）

63.(5)神自其秩序的初至其秩序的末都是全在的。神凭借祂在当中的灵界太阳的热与光而自其秩序的初至其秩序的末都是全在的。秩序正是凭这太阳而得以产生，祂通过灵界太阳发出热与光，而这热与光自初至末充满整个宇宙，并产生人和一切动物里面的生命，以及世上一切植被的植物灵魂。这二者流入每一个事物，并使各自照着自创世时施加于它们的秩序而存活和生长。神虽然没有延伸，却充满宇宙的一切空间，故祂是全在的。别处还说明（30节），神是非空间的，却存在于一切空间，神是非时间的，却存在于一切时间。所以，整个宇宙就其本质和秩序而言，就是神的丰盛。正因如此，祂才凭祂的全在直觉万物，凭祂的全知预备万物，凭祂的全能产生万物。由此清楚可知，全在，全知和全能成为一体，换句话说，一个必然包含另一个，因而它们是不可分的。

64.在灵界，神性全在以一种天使和灵人呈现给彼此的奇妙方式来加以说明。由于灵界没有空间，只有空间的表象，故天使或灵人能在一瞬间呈现给别人，只要他具有相似的爱之情感和相似的想法。因为正是这两个因素制造了空间的表象。那里的临在具有这种性质对我来说是显而易见的，因为我在那里看到非洲人和印度人就在旁边，尽管他们在世上相距数千英里。事实上，我能与那些居住在这太阳系星球上的人在一起，甚至与那些来自其它星系星球上的人在一起。由于这种临在不在空间中，只在空间的表象中，所以我得以与众使徒，已逝的教皇和君王，当代教会的创始者，如路德、加尔文、梅兰希顿，以及其它遥远地区的人交谈。既然连天使和灵人都有这种临在的能力，那么无限的神性临在存在于整个宇宙中又有什么限制呢？

天使和灵人具有这种临在的能力，其原因在于，一切爱的情感和一切理解力的思维都是非空间的，却存在于空间中，是非时间的，却存在于时间中。谁都能思想印度群岛上的某个兄弟、亲戚或朋友，觉得仿佛与他同在。同样，他能通过回想他们而被他们的爱所感动。这些事都是人类的经验，能在某种程度上说明神性全在。人的思维也是这样，

无论是谁，只要他回想起在各地旅行时所看到的一切，就仿佛再次回到那里。甚至肉体视觉也模仿了这种临在，若非凭借居间的参照物，它也不会注意距离，是这种参照物提供了测量的尺度。事实上，若居间物体没有揭示太阳距离如此遥远的事实，这太阳本身就会近在眼前，甚至仿佛就在眼睛里。光学作家在自己的著作中已指出，这是事实。这种临在的感觉既属于人的理解力视觉，也属于人的肉体视觉。因为是他的灵透过他的眼睛在看。但动物不是这种情形，因为动物没有属灵的视觉。所有这些事实有助于证实，神自其秩序的初至其秩序的末都是全在的。前几节（61，62节）还说明，祂在地狱也是全在的。

65. (6)人被造为神性秩序的形式。人被造为神性秩序的形式，是因为他被造为神的形像和样式；由于神是秩序本身，故他被造为秩序的形像和样式。有两个要素使秩序存在并持续存在，就是圣爱与圣智；人被造为接受这二者的器皿。所以，他通过受造被赋予这个秩序，圣爱与圣智就照着该秩序在整个宇宙中运作，尤其照着该秩序在天使天堂运作，以致整个天堂就是一个最大规模的神性秩序形式，在神眼里看似一个人。而且，天堂与人之间存在完全的对应关系，因为天堂中的社群无不对应于某个身体部位，或人体内的脏腑或器官。由于这个原因，天堂的某个社群被说成位于肝、胰、脾、胃、眼、耳、舌等等区域。此外，天使本人知道自己身处这个人体哪个部位的哪个区域。我凭活生生的经历得以获知这是事实。我曾看见数千天使组成的社群显为一个人。这清楚表明，天堂整体上是神的形像，而神的形像就是神性秩序的形式。

66.要知道，耶和華神在当中的灵界太阳所发出的万物都与人相关。结果，凡存在于灵界中的事物都结合成一个人形，并在其核心呈现为人形。因此，在灵界，显为可见的一切物体都是人体的代表。那里可见的各种动物则是天使的爱之情感和随之思维的样式。那里同样有可见的树林、花园和草地。我曾被允许得知这样或那样的物体代表哪种情感。奇妙的是，当他们的至内在视觉被打开时，他们能在这些物体中认出自己的形像。这是因为，每个人都是自己的爱和随之自己的思维。由于在每个人里面，源于他们的情感和思维各种各样，极其复杂，其

中有些与这个动物有关，有些与那个动物有关，所以，这些情感的形像以这种方式变得明显。有关该主题的更多说明可见于下面有关创造的那几节内容（75-80节）。这些事实也证实了这个真理，即创世的目的是来自人类的天使天堂，所以这目的就是人，神能居于人里面，如同居于自己的容器中。这就是为何人被造为神性秩序形式的原因。

67.创世之前，神就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并且也是努力发挥服务或作用的这二者的合一。因为若离了用或服务，爱与智慧就是理性稍纵即逝的想象而已。若不致力于服务或用，它们的确会飞离。脱离服务或用的爱与智慧还象小鸟飞越汪洋大海，最终因精疲力竭而掉进海里淹死。这证明，神创造宇宙是为了服务或用得以存在，以便整个宇宙可称作用或服务的舞台。由于人是创世的主要目的，故可知，万物被造都是为了人类的缘故。因此，属于秩序的万物都被汇集起来，浓缩于人里面，就是为了神能通过他实现主要的服务或用。爱与智慧若没有它们的第三个伴侣，也就是服务或用，就好比太阳的热与光因不作用于人和动植物而成为毫无价值的东西，但若流入并作用于这些主体，就变得真实了。因为有三样事物依次相随，即目的、原因和结果。在学术界，众所周知，目的若不通过一个有效的原因实现，就什么也不是，而这个目的和原因若不产生一个结果，同样什么也不是。目的和原因是头脑的抽象揣测，但它们必须针对某个结果，目的关注这个结果，而原因则实现它。爱、智慧和服务或用也一样：服务或用是爱所关注并通过原因实现的目的。当这个服务或用实现时，爱与智慧就有了真实的存在，并将自己的住处和居所置于那服务或用中，在那里安息，如同在自己的家里安息。拥有神的爱与智慧之人在履行服务或用时也一样。为了使他能为神履行服务或用，他被造为神的形像和样式，也就是神性秩序的形式。

68. (7)人通过神性全能拥有反对恶与假的能力，通过神性全知拥有关于善与真的智慧，通过神性全在而在神里面，以至于他照着神性秩序存活。人越照着神性秩序生活，就越通过神性全能拥有抵抗恶与假的能力。原因在于，除了唯独神外，没人能抵抗邪恶及其虚假。因为一切邪恶及其虚假皆来自地狱，它们在地狱粘合为一体，正如一切良善及

其真理在天堂合为一体那样。如前所述（65节），所有天堂在神面前如同一个人，而所有地狱则如同一个巨兽。因此，对抗一个邪恶及其虚假就等于对抗这个巨兽或整个地狱。除了神以外，没人能做到这一点，因为神是全能的。

由此清楚可知，人若不靠近全能的神，凭自己对抗邪恶及其虚假，就跟一条鱼对抗整个大洋，或一只跳蚤对抗一头巨鲸，或一粒尘埃对抗一座垮塌的高山那样没有任何力量，也跟一只蚱蜢与一头大象，或一只苍蝇与一头骆驼较量差不多。此外，人对抗邪恶及其虚假的力量如此微弱，是因为他就生在邪恶当中，而邪恶不会对抗它自己。综上所述，可知，人若不照着秩序生活，也就是说，不承认神和祂的全能，以及所赋予他对抗地狱的保护，并且他这一方若不与自己里面的邪恶斗争（因为这两方面都是秩序所要求的），他必会陷入地狱，被它吞噬，在那里受到邪恶的猛击，一波接一波，如同海上的小船受到暴风雨的袭击。

69.人越照着神性秩序生活，就越通过神性全知拥有关于善与真的智慧。原因在于，一切善之爱和一切真之智，换句话说，一切爱之善和一切智之真，皆来自主。这是基督教界一切教会所公认的。由此可知，若非靠着神，人不可能内在拥有任何智之真，因为神拥有全知，即无限的智慧。人的心智和天使天堂一样，被划分为三个层级。因此，它既能被提升至较高，甚至更高层级，也会降至较低，甚至更低层级。它升至高层的程度，就是进入智慧的程度，因为它进入同等程度的天堂之光中，唯有神才能做到这一点。而且，心智越如此被提升，就越成为一个真正的人。但是，它越降至低层，就越进入地狱的幻光中，并且越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动物。这就是为何人会双脚站立，仰面朝天，并能将脸提升到顶点；而动物以平行于地面的姿势站立，并将整个脸面朝向地面，以致它很难仰面朝天。

人若将其心智提升向神，承认一切智之真皆来自祂，同时照秩序生活，就类似于人站在高塔上俯瞰人口密集的城市，并看见城市街道上所发生的一切。但是，人若确信一切智之真皆来自他里面的属世之光，即来自他自己，就类似于人依然呆在那高塔下面的洞穴中，通过狭小的

洞口观看同一座城市，只能看到那城中一座房子的墙壁，并研究墙砖是如何砌成的。再者，人若从神汲取智慧，就好比高空飞翔的鸟儿窥探下面花园、树林和周围村庄的一切事物，然后朝那些对它有用的事物飞去。但这人若从自己获取诸如属于智慧之类的事物，不相信它们来自神，则好比紧贴地面飞行的大黄蜂，看见一个粪堆就飞到上面，以那里的恶臭为乐。

只要尚在人世，每个人都行走在天堂与地狱之间的路上，并由此处处在平衡中。因此，他拥有自由意志，既能仰望神，也能向下注视地狱。若仰望神，他会承认一切智慧皆来自神，他的灵也真实地与天堂天使同在。但若向下看（如凡处于来自邪恶的虚假之人所做的那样），他的灵也真实地与地狱魔鬼同在。

70.人越照秩序生活，就越通过神性全在而在神里面，因为神是全在。祂在其神性秩序里面，可以说就是在自己里面，因为祂就是秩序，如前所示（52-53节）。由于人被造为神性秩序的形式，故神存在于他里面，但只有他照着神性秩序生活，才能全在于他里面。若他不照神性秩序生活，神仍在他里面，但只在他的最高区域内，赋予他理解真理和意愿良善的能力，即赋予他理解力的本能和去爱的倾向。但是，人越违背秩序生活，就越关闭其心智或灵的较低区域，从而越阻止神降下来，并以其临在充满这些较低区域。所以，神在他里面，而他却不在神里面。在天上，一个普遍规则是，神在每个人里面，无论善恶，但人却不在神里面，除非他照秩序生活。因为主说，祂愿意人在祂里面，祂在人里面（约翰福音 15: 4）。

人凭借符合秩序的生活而在神里面，因为神全在于整个宇宙及其每一部分，在各自的最深层，这些最深层都处在秩序中。然而，在那些违背秩序的事物（它们完全是那些最深层之外的事物）里面，神通过与它们相争并且不断努力将它们带回秩序而全在。因此，人越允许自己被带回秩序，神就越全在于他的整个存在中，因而越在他里面，他也越在神里面。神离开人，就象经由其热和光的太阳离开大地一样不可能。但世上的物体只有接受如春夏时太阳所放射的热和光才能感受到太阳的能力。

这种类比也适用于神性全在。人越处于属灵之热，同时处于属灵之光，也就是说，越拥有爱之善和智之真，就越服从秩序。不过，属灵的热和光不同于属世的热和光。属世之热在冬天会从大地及其物体中消退，而属世之光则在夜里消退，因为地球凭其自转和围绕太阳的公转产生季节和时间。而属灵的热和光则不然，因为神凭借祂的太阳提供热和光，并且不象尘世太阳那样发生改变。人使自己转离，好比大地转离太阳。当转离智之真时，他好比夜里转离太阳的大地；当转离爱之善时，则好比冬天转离太阳的大地。这就是灵界太阳所产生的结果和服务（或用）与尘世太阳所产生的结果和服务（或用）之间的对应关系。

71.对此，我补充三个记事，记事一：

有一次，我听到下面有如同大海的咆哮声，于是询问发生何事。有人告诉我，那些聚集在低地（lower earth）（就在地狱之上）的灵人中间发生骚乱。不一会儿，那在他们上面形成屋顶的地面就裂开了，看哪，成群结队的夜鸟从这个裂口涌出来，并向左边散开。紧随其后的是一波蝗虫，它们跳入草地，把它变成了沙漠。稍后，我开始听见那群夜鸟此起彼伏的尖叫声，在一边则听见仿佛森林鬼怪发出的混乱叫嚣声。接着，我看见许多美丽的鸟儿从天而降，向右边散开。这些鸟具有点缀着银色纹点的金翅膀，有的头顶上有皇冠状的羽冠。正当我惊奇地注视这些景象时，一个假扮光明天使的灵人突然从发生骚乱的低地冒出来。“这人在哪里，”他大声叫嚷，“是谁谈论秩序，还将它写下来，声称全能的神在处理人的事情上居然受秩序限制？这个传闻已经穿过屋顶到了我们这里。”他一上到地面，就沿着一条铺平的道路跑到我面前，并立刻伪装成天堂天使，以不是自己的腔调讲话，说：“你就是那位思考并谈论秩序的人？请简要告诉我何为秩序，以及有关它的一些例子。”

我回答说：“我会给你一个概述，但不能讲述细节，因为这些细节你理解不了。”于是，我告诉他：

①神是秩序本身。

②祂照着秩序通过秩序创造了人，并使他服从秩序。

③祂照着整个灵界的秩序创造了人的理性心智，照着整个自然界的秩序创造了他的肉体，这就是为何古人将人称作小天堂和小宇宙。

④因此，这是一条秩序法则：人通过他的小天堂或小灵界来管理他的小宇宙或小尘世，就象神通过祂的大天堂或大灵界来管理大宇宙或大尘世及其中万物一样。

⑤由此产生一条秩序法则：人有必要凭借圣言的真理进入信，凭借善行进入仁，从而使自己得以改造和重生。

⑥这是一条秩序法则：人理应凭自己的努力和能力从罪中洁净自己，而不是确信自己无能为力，徒然等候神在一瞬间抹掉自己的罪恶。

⑦这也是一条秩序法则：人理应尽心尽性爱神，并爱邻如己，而不是干等着神在一瞬间将这些爱放在他的脑海和内心里，就像面包从面包师那里直接放到他嘴里一样。

我还告诉他其它类似内容。

听完这番话，这个撒旦心怀诡诈但表面客气地说：“你说的这是什么呀？难道人必须通过服从这些秩序的法则而进入秩序吗？难道你不知道人不在律法之下，乃在恩典之下吗？一切事物都是白白赐给他的，他只能接受从天上赐给他的一切；并且在属灵事务上，人和罗得之妻所化的盐柱，或非利士人在以革伦所拜的大衮神像一样没有任何行动的能力；因此，使自己称义对人来说是不可能的；称义必须通过信与仁才能实现。”对此，我只能这样回答：“以下也是一条秩序法则：人理应凭自己的努力和能力通过圣言的真理为自己获得信，然而要相信，真理丝毫不是来自他自己，唯独来自神；而且，人理应凭自己的努力和能力去使自己称义，然而要相信称义丝毫不是来自他自己，而唯独来自神。人不是被命令去信神，尽全力爱神，并爱邻如己吗？想一想再告诉我，如果人没有服从和执行这些命令的能力，神怎么可能赐下它们呢？”

听到这些话，这撒旦的脸色发生变化，起初发白，后来变得铁青、再后来变得漆黑。他用自己的黑嘴讲话，说：“你所说的都是些似是而非、自相矛盾的悖论。”然后，他立刻沉入自己的同伴那里，并消失不见。

左边的夜鸟和发出怪叫的鬼怪们自行投入名为红海的大海；蝗虫们也跟着他们跳进去了；空气得到洁净，大地也清除了这些野生生物；低下的骚乱也平息了，一切回归安静祥和。

72. 记事二：

有一次，我听到远处有一种奇怪的喃喃声，于是便在灵里循声而去。当抵达声音的源头时，我发现原来是一群灵人在争论分配和预定的话题。他们是荷兰人和英国人，当中还有几个其它国家的人，每次争论结束时，这些灵人就大声呼喊：“太棒了，太棒了！”讨论的话题是：“为何神不将祂儿子的公义归给祂所造并随之救赎的每个人？祂不是全能吗？若祂愿意，难道祂不能将路西弗、龙、以及所有山羊变成天使吗？祂不是全能吗？那为何祂允许魔鬼的不义和不敬虔胜过祂儿子的公义和敬拜神者的虔诚呢？对神来说，还有什么比判定所有人都配得信仰，因而救赎更容易的呢？这不就是祂一句话的事吗？否则，祂岂不违背自己的话，即祂渴望所有人得救，不愿一人死亡？那么，请告诉我们，那些沦丧之人所遭受的诅咒从何而来，其原因又是什么？”这时，一些预定论者，即来自荷兰的堕落前预定论者说：“的确，这有赖于全能者的美意。黏土岂能因为窑匠将它造为便壶而向他抱怨？”另一个说：“每个人的救恩都在祂手里，就像天平在某个称重者手里。”

这群灵人旁边站着很多持守简单信仰、内心正直的人，有的眼睛布满血丝，有的看似被下了麻药，有的看似喝醉了，有的则看似被窒息了，他们彼此嘟囔说：“对这样的胡言乱语，我们该怎么办？他们被自己的信逼疯了，竟然相信父神在祂乐意时会将祂儿子的公义归给凡祂所愿意的任何人，并差遣圣灵去执行那公义的奖赏；免得任何人在其救恩的行为上认为自己有丝毫的功德，他必须在称义的事上完全就象块石头，在属灵事务上则像根木头。”然后，其中一个人挤到人群中大声说：“你们这群疯子！你们的争论就是山羊毛（谚语，不存在的东西）。你们根本就不知道全能的神就是秩序本身，秩序的法则不计其数，就和圣言中的真理一样多。神不可能违背它们行事，否则，祂就是与自己对抗，因而不仅违背公义，还违背祂自己的全能。”

隔一定距离往右看，他看见类似绵羊、羔羊和飞鸽的形像，往左看，则看见类似山羊、豺狼和秃鹫的形像。于是他说：“你们相信神能凭祂的全能将山羊变成绵羊、豺狼变成羔羊，或秃鹫变成鸽子，反过来也行吗？绝无可能！因为这违背祂的秩序法则，至于这秩序法则，照祂的话说，就是一点一划也不落空（路加福音 16:17）。那么，祂怎会将祂儿子救赎的公义归给任意一个违背其公义律法的人呢？公义本身又怎会行不义之事、预先指定人下地狱、将他扔进火里去呢？而站在火旁边的魔鬼手里拿着火把使它熊熊燃烧。你们这群疯子，毫无灵性可言！你们的信将你们带入歧途。它在你们手里，不就像捕鸽的网罗吗？”听到这里，一个巫师仿佛用那信制造了一张网，并将它挂到一棵树上，说：“看我怎么捕那只鸽子！”话音刚落，一只老鹰就朝这张网飞来，一头扎进去，并挂在那里，而那只鸽子一看到老鹰就飞走了。旁观者们则惊呼：“这个把戏就是公义的展示啊！”

73.第二天，有一些相信预定和分配的人从这群灵人中来到我面前，他们说：“我们觉得自己醉了，不是因为喝酒，而是因为昨天那人所说的话。他谈到全能，还谈到秩序，并得出结论说，由于全能是神性，所以秩序也是神性，甚至神自己就是秩序。他还声称，秩序的法则和圣言里的真理一样多，不止成千上万，而且数以亿万。而神服从祂自己在圣言里的律法，人则服从他的律法。神性全能若受制于律法，那它算什么呢？因为这样的话，全能就丧失了一切绝对权力。难道神所拥有的权力还不如世上专制的君王？他尚能以绝对的权力行事，如屋大维·奥古斯都或尼禄。一想到全能受制于律法，我们就觉得好象喝醉了，若不得到帮助就要昏倒。我们的信教导我们这样祷告：父神必因祂儿子的缘故怜悯我们；我们相信祂会怜悯祂所拣选的任何一人，赦免祂所喜悦之人的罪过，拯救凡祂所愿意的人。我们不敢从祂的全能那里减损丝毫东西。因此，对于将神束缚在自己律法枷锁下的行为，我们视为不敬，因为这与祂的全能是矛盾的。”

说完这番话，他们看着我，我也看着他们。我发现他们很迷惘，于是就说：“我会向主祷告，通过祂带给你们帮助，让这个问题有些眉目，不过，现在我只能举几个例子。”我说：“全能的神通过祂里面的秩

序创造了这个世界，也就是说，使这个世界服从祂所在的秩序，并照着这秩序管理它；祂赋予整个宇宙及其万物以自己的秩序。所以，人类有自己的秩序，动物、鸟类、鱼类、昆虫都各有自己的秩序，每棵树，甚至每片草也有自己的秩序。我简要举例说明如下：指定给人类的秩序法则是，他当通过圣言为自己获取真理，以属世的方式思考它们，并尽其所能理性这样做，从而为自己获得一种属世之信。神那一方的秩序法则是，祂以其神性之光靠近并充满这些真理，从而以神性本质充满这人的属世之信。属世之信仅仅是知识和信念，并且只能以这种方式成为得救之信，别无它法。仁也一样。我再举几个例子简要说明。只有人照着祂的律法避免作恶，神才能照着祂的律法饶恕任何人的罪孽。只有人照着祂的律法以属世的方式使自己重生，神才能以属灵的方式使他重生。神不断努力重生并救赎人，但祂无法实现这一点，除非这人预备好接受神，从而铺平道路，并向祂打开门。新郎在少女成为他的新娘之前无法进入她的寝室，因为她会关上门，将钥匙保存在里面。不过，当许下婚姻的诺言时，她会把钥匙交给新郎。

神若非成为一个人，就无法凭祂的全能救赎人类。若非祂的人性首先如同婴儿的人性，然后如同孩童的人性，接着将自身塑造为祂的父所能进入的容器和居所，祂也无法使祂的人性变成神性。祂通过应验圣言的全部，也就是说，圣言所包含的一切秩序法则而成就这一切。祂做得越完全，祂将自己与父融合得越紧密，父也将自己与祂融合得越紧密。举这些例子只是为了说明，以使你们能明白：神性全能处在秩序中，它的治理，也就是所谓的圣治（或天命）则遵循祂的秩序；它不可能与它们背道而行，也不可能改变它们的一点一划，因为神就是秩序及其一切法则。

说完这番话，一道明亮的金光透过屋顶照射进来，又变成基路伯飞在空中。它们所散发的红光照亮了一些人的太阳穴，不过是朝向他们的脑后，而非额前，因为他们嘟囔说：“我们还是不明白全能是什么。”于是我说：“一旦对你们所说的话给你们一些启发，它就会被揭示出来。”

74. 记事三：

我看见远处有很多人聚在一起，他们头上都戴着帽子。一些人的帽子上系有丝带，以表明他们是牧师。有些人是平信徒，其帽子边缘饰有金带。他们所有人都是有教养、有学问的。我还看见一些人头戴无檐帽，这些人是没有受过良好教育的。我逐渐接近，听见他们正一起谈论不受限制的神性全能，声称，若神性全能照着任何既定的秩序法则行进，那它就不是无限的，而是受到限制，因此只是一种能力，而非全能。他们说：“但是，谁看不出没有任何律法的强制能迫使全能这样做而不那样做？毫无疑问，当我们思想全能，同时又思想它被迫服从的秩序法则时，我们原先对全能的观念就会崩溃，就象胳膊倚靠一根断了的拐杖一样。”

他们发现我在旁边，其中一些人就跑上来，有点气势汹汹地说：“你就是那个用律法如同用锁链那样将神束缚起来的人？太狂妄了！你这样做等于粉碎了我们的信仰，而这信是我们得救的基础，我们将救赎者的公义放在这信当中，而父神的全能就在它上面，圣灵的作工则是附属。圣灵作工的功效就取决于人在属灵事物上的绝对无能，以使他只需谈论称义的丰盛，称义的丰盛凭神性全能而存在于那信中。但我们听说你看到我们的信中只有虚空，并无一物，因为你在其中没有看到人这一方的神性秩序。”听到这里，我打破沉默，大声说：“先学学神性秩序的法则，再打开你们的信。你们就会看到一片巨大的沙漠，以及里面又长又弯的怪兽利维坦，它周围的网罗缠成了解不开的结。但是，我们读到亚历山大看到戈耳迪之结时是怎么做的，他拔出刀来，将它一刀两段，从而切断这结，然后将它扔在地上，用脚踩踏。”

这番话让这些会众咬住了自己的舌头，他们想磨快它们，以作出尖刻的答复，但他们不敢。因为他们看见我上面的天开了，并听到那里有声音传来说：“克制自己，先听听什么是秩序，全能的神照着秩序的法则行事。”这声音又说：“神通过作为秩序的祂自己，凭秩序创造了整个宇宙，并使它服从秩序。祂以同样的方式创造了人，并在他里面设立他自己的秩序法则，以使他成为神的形像和样式。简言之，这些法则就是，人当信神，并爱邻舍；他越以其属世的能力做这两件事，就越使自己成为接受神性全能的容器，神就越将自己与他，以及他与神

结合起来。他的信就这样成为活的得救之信，他的行为也变成仁爱，而这仁爱也是活的，具有拯救的功效。不过，必须知道，神不断临在，不断与人相争，并作用在他身上，甚至触碰他的自由意志，但从不强迫它。因为若神强迫人的自由意志，那么他在神里面的居所就会被摧毁，他里面只留有神的居所，而这居所在地上和天上的所有人里面，甚至也在地狱的人里面。因为这是他们能力、意愿和理解力的源头。而人在神里面的相应居所只存在于那些照圣言中所颁布的秩序法则生活之人里面；这些人成为神的形像和样式，天堂乐园作为产业被赐给他们，他们也要吃生命树的果子。而剩下的人则聚集在善恶知识树的周围，与那里的蛇交谈，吃它的果子。但此后，他们会被逐出天堂乐园。然而，并非神离弃他们，而是他们离弃神。”

戴有檐帽的人理解这些话，并表示同意。但戴无檐帽的人反对说：“这样的话，全能岂不受到限制？受到限制的全能是自相矛盾的说法。”我回答说：“照着公义的律法公平行事，或照着爱通过智慧所铭刻的律法行事无所不能，这并不矛盾。相反，声称神能违背自己的公义和爱行事才是自相矛盾，因为这等于缺乏公平和智慧。若你们相信神能简单地凭恩典使不义的人称义，并赋予他一切救赎的恩赐和生命的奖赏，那你们的信就包含这种矛盾。不过，我会用几句话告诉你们神的全能到底是什么。神凭祂的全能创造了整个宇宙，同时将秩序植入宇宙万物。神还凭祂的全能维护整个宇宙，并维持那里的秩序及其法则，直到永远。若有任何事物脱离秩序，祂就会将其带回，并恢复它。此外，神凭祂的全能建立了教会，并在圣言中揭示了它的秩序法则。若教会脱离秩序，祂就会恢复它；若它彻底脱离，那祂就会亲自降世，通过祂所取的人形披戴全能、重建教会。

“神凭祂的全能和全知检查死后的每个人，并为义人或绵羊预备他们在天堂的居所，通过他们建天堂；为不义的人或山羊预备他们在地狱的居所，通过他们建地狱。神照着他们各种不同的爱欲将天堂和地狱排列成各个社群或集合体；在天堂，这些社群和我们在世上所看到的天上众星一样多。祂将天堂中的各个社群联成一体，以便在祂眼里，他们如同一个人；同样将地狱的集合体联成一体，以便他们如同一个

魔鬼。祂用一道鸿沟将这二者分开，以使地狱无法侵犯天堂，天堂也无法折磨地狱。因为那些地狱里的人照着天堂流入的程度而遭受痛苦、折磨。若非神时时刻刻这样做，这种野蛮的本性就会充斥人类，以致他们不再受任何秩序法则的约束，因此人类必要灭亡。若神并非秩序，全能就在秩序中，这些及类似的事就会发生。”听完这些话，那些头戴有檐帽的人一边赞美神，一边将帽子夹在胳膊底下离开了。在灵界，聪明人都戴着有檐的帽子。而那些头戴无檐帽的人则不然，这种人都秃顶，秃顶表示愚蠢。后者离开去了左边，前者离开去了右边。

宇宙的创造

75.由于本章的主题是神创造者，故它也必须论述宇宙的创造，就象有关主救主的下一章也必须论述救赎那样。不过，没人能对宇宙的创造形成正确的观念，除非他的理解力首先通过最一般的概念被带入一种觉察的状态。这些一般概念如下：

- (1)有两个世界：即天使与灵人所在的灵界和人类所在的尘世。
- (2)这两个世界各有一轮太阳。灵界太阳是来自耶和華神的纯然之爱，耶和華神就在这太阳当中。灵界太阳放射热和光，它的热本质上是爱，它的光本质上是智慧。这二者作用于人的意愿和理解力，热作用于他的意愿，光作用于他的理解力。但尘世太阳纯粹是火，所以它的热毫无生命可言，它的光也一样。这些起到包裹和支撑的作用，以使属灵的热和光能传给人类。
- (3)灵界太阳所发出的这二者和由它们所产生的灵界万物都是实质的，被称为属灵的。而尘世太阳所发出的这二者和由它们所产生的尘世万物都是物质的，被称为属世的。
- (4)这两个世界都各有三个层级，被称为高度层级，并因此有三个区域。三个天使天堂照着这三个层级被排列；人的心智也是，因此它们与这三个天使天堂相对应。两个世界的其它事物之间也有类似的对应关系。
- (5)灵界事物与尘世事物之间存在一种对应关系。
- (6)有一个秩序存在，在这两个世界中，一切受造物都符合这个秩序。

(7)我们必须先对这些事形成某种概念，否则，人的心智对这些问题一无所知，很容易落入自然创造宇宙的观念，而只能仅仅依靠教会权威声称神创造自然界。然而，由于人的心智并不知道创造是如何成就的，所以它一旦往深层探究这个问题，就会一头栽入否认神的自然主义。不过，要逐一准确解释和论证这些命题，那将是一部鸿篇巨制。而且，这并非本书所旨在的神学体系的主要部分或主题。所以，我只简单地讲述几个经历，以便神创造宇宙的概念能由此孕育，而某些代表它的后代能通过这样的概念生出。

76. 记事一：

一天，我正默想宇宙的创造，被我右上方的天使察觉，那里也有一些天使时不时地默想和推理这个问题。于是，其中一位天使降下来，邀请我加入他们。我进入灵里，与他同去。一到那里，我便被带到君主面前，看到他的大厅里有数百会众，君主就在他们中间。然后，其中一位说：“我们在此注意到，你深入思考过宇宙的创造，这个问题我们也想过好几次，但始终得不出一个结论。因为我们的思维总是粘附着像巨蛋样的混沌概念，宇宙万物依次从这个巨蛋样的混沌中被孵化出来。然而，我们发觉，如此浩瀚的宇宙不可能这样孵化出来。困扰我们的另一个观念是，神从无创造了万物。不过，我们同样发觉，没有什么东西出自无。我们的思想无法摆脱这两个观念，不清楚创造到底是如何发生的。为此，我们将你从你所在的地方召上来，请你说说你对这个问题的看法。”

听到这里，我回答：“当然可以。”于是我说：“我曾对这个问题深入思考过很长时间，但一点眉目也没有。不过，由于我被主带入你们的世界，我才发现，若不首先认识到两个世界的存在，一个是天使所在的世界，另一个是世人所在的世界，并且世人通过死亡从自己的世界进入另一个世界，那么试图对宇宙创造形成一个结论是徒劳的。后来我还发现，有两轮太阳存在，一切属灵之物从这个太阳发出，而一切属世之物则从另一轮太阳发出；发出一切属灵之物的这轮太阳无非是来自耶和華神的爱，祂就在这太阳当中；而发出一切属世之物的那轮太阳无非是火。了解到这些事实后，我一度处于启示状态，得以领

悟到，耶和華神凭借祂在当中的那轮太阳创造了整个宇宙；由于爱离开智慧无法存在，所以耶和華神出于爱凭借智慧创造了宇宙。我通过目睹你们所在世界和我的肉身所在世界的一切事物确信，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要解释创造如何自其初始状态发展的，这会占用大量篇幅。不过，我处于启示状态期间曾领悟到：属灵的大气从你们世界的太阳凭借热和光一个接一个被创造出来，这些大气本身是实质的。由于大气有三种，随之有三个层级，所以有三层天堂被建立。一层天堂为具有最高等爱与智慧的天使而建；另一层天堂为具有次等爱与智慧的天使而建；再一层天堂为具有最低等爱与智慧的天使而建。不过，属灵的宇宙无法离开属世的宇宙而存在，它要在属世宇宙中产生它的结果和功用（或服务），故与此同时，另一轮太阳被创造出来，一切属世之物皆从它发出，并且三种大气同样通过它凭借热和光被创造出来，这三种大气包裹前三种大气，如同壳包裹核，或树皮包裹木头；最后，水陆球体凭借这些大气通过由土壤、石头和矿物构成的尘世物质被创造出来，成为人类、动物、鱼类、树木、灌木和植被的家园。

“这只是有关创造发生发展的一个极其笼统的轮廓。要解释其中的一切具体细节和步骤，则需要花费很多卷书。不过，所有这一切都指向这样的结论：神并非从无创造了这个宇宙，因为如你们所说，没有什么东西出于无，而是神凭借天使天堂的太阳创造了宇宙。这太阳来自祂的存在，因而完全是爱与智慧。宇宙万物—我所说的宇宙是指灵界和尘世，都见证并证实，宇宙是通过圣爱藉着圣智被造的。若凭借照亮你们理解力的觉察之光按适当次序和关联考虑这些事，你们就能清楚明白这一点。但是，必须谨记，在神里面合而为一的爱与智慧并非抽象意义上的爱与智慧，而是作为实质存在于祂里面。因为神是独一无二，因而是最初的实质和本质，这实质和本质就是存在和持续存在本身。

“万有都是通过圣爱与圣智被造的，这就是约翰福音中这句经文所表示的：

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万物是藉着祂造的，世界也是藉着祂造的。
(约翰福音 1:1,3,10)

神在此表示圣爱，道（即圣言）表示圣真，或圣智。这就是为何道（即圣言）在此被称为光的原因；当论及神时，光表示圣智。”当我说完这番话，正要道别时，一道光芒从那里的太阳经由天使天堂照射下来，并进入他们的眼睛，由此进入他们心灵的居所。被如此启示后，他们都赞同我所说的话，然后护送我到前厅；先前那个同伴把我送回家，并从那里升回他自己的社群。

77. 记事二：

一天早上，我从沉睡中醒来，睡眼惺松之际，我在清明的晨光中陷入沉思。这时，我透过窗户看见闪电般的光亮，继而听到雷鸣般的隆隆声。我正纳闷这是从哪来的，就听到天上传来这些话：“你附近有些人在激烈争论神和自然。闪电般的光亮和雷鸣般的隆隆声是对应，形像地表现了观点的冲突和碰撞。因为一方发言支持神，而另一方发言支持自然。”造成这次属灵冲突的原因是：在地狱，一些撒旦彼此说：“只要能与天堂天使对话，我们完全能向他们彻底证明，他们所宣称的神，也就是万物的源头，其实是自然。除非是指自然，否则神只是一个词而已。”由于这些撒旦坚定不移地相信这一点，而且渴望与天堂天使对话，所以他们得以从地狱的泥沼和黑暗中爬上来，与两位从天上下来的天使对话。他们在天堂与地狱中间的灵人界会合。

一看到天使，这些撒旦就冲到他们面前，怒不可遏地叫嚷说：“你们就是天上派来与我们辩论神与自然的天使吗？就因为承认神，所以你们声称自己有智慧。这简直太天真了！谁见过神？谁知道神是什么？谁能领悟神掌管或能掌管整个宇宙及其万有？除了那些无知草民和庸俗大众外，谁会承认看不见、不明白的东西？还有比自然是万有中的万有更明显的事实吗？眼睛看的、耳朵听的、鼻子闻的、舌头尝的、手或肢体摸的，除了大自然还有什么？我们的身体感觉不就是大自然唯一确凿的见证者吗？谁不会据此发誓说，事实的确如此？你们的脑袋岂不是在自然界？你们脑子里的想法不是从自然流入的吗？还能出自何处？离开自然，你们还能思考吗？”以及诸如此类的其它话。

闻听此言，天使回应说：“你们这样说，是因为你们完全受感官影响。凡在地狱者都将其思想观念浸没于身体感官，从而无法将其心智提升上去。所以我们原谅你们。罪恶的生活和虚假的信仰已关闭你们的心智内层，以致你们要升至感官层面之上是不可能的，除非你们远离罪恶的生活和虚假的信仰。撒旦听闻真理同样能理解，和天使无异，只是不能存留在心里，因为罪恶会抹杀真理，引入虚假。不过，我们发觉你们正处于远离（罪恶生活和虚假信仰）的状态，因此你们会理解我们所说的真理。所以，要留心倾听我们要说的话。”然后，他们继续说：“你们曾活在尘世，并且在那里死去，你们现在灵界。在此之前，你们知道死后的生命吗？你们以前不是否认它的存在、把自己等同于动物吗？你们以前知道天堂和地狱，或这个世界的光和热吗？知道你们已不在自然界，而是在它之上的事实吗？这个世界及其万物都是属灵的，属灵的事物远远高于属世的事物，以致自然界的東西丝毫不会流入这个世界。但是，由于你们将自然界奉为神明或女神，故而以为这个世界的光和热就是尘世的光和热。然而，它们毫不相干，因为在这里，属世之光是黑暗，属世之热是寒冷。你们了解这个世界的太阳吗？我们的光和热由此发出。你们知道这轮太阳纯然是爱，而尘世的太阳纯然是火吗？纯然是火的尘世太阳是自然界生成并持续存在的源头；而纯然是爱的天堂太阳则是生命本身，也就是爱与智慧生成并持续存在的源头。所以，你们奉为神明或女神的自然界完全是死的，毫无生命可言。”

“你们若得到保护，就能和我们一同升入天堂。同样，我们若得到保护，也能和你们一同下入地狱。在天堂，你们会见识到壮丽辉煌的景象，而在地狱，我们会看到肮脏污秽的景象。这就是天堂和地狱的不同。因为凡在天堂者都敬拜神，而凡在地狱者都敬拜自然。天堂的壮丽辉煌与对善和真的情感相对应，而地狱的肮脏污秽则与对恶和假的欲望相对应。综上所述，请你们自己推论一下，神和自然究竟谁是万有中的万有。”对此，撒旦们回答说：“就目前的状态来说，我们能从刚才所听到的这一切推论出，神是万有中的万有。但是，当邪恶的快乐主宰我们的头脑时，我们只能看到自然。”

两位天使和两个撒旦就站在离我不远的右方，所以我能看到和听到他们。突然，我看见很多在世时以学问著称的灵人出现在他们周围。我惊讶地发现，这些学者时而靠近天使，时而靠近撒旦，靠近哪一边就为哪一边鼓掌喝彩。我得知，其位置的改变代表了他们心态的改变。因为他们时而支持这一边，时而支持那一边，所以其行为就象墙头草。“我们会向你们透露一个秘密，”天使说，“我们俯视大地，看到那些著名学者运用自己的判断思考神和自然。一千个当中有六百个站在自然这一边，剩下的站在神这一边。不过，我们发现他们站在神这一边，不是因为理解，而是依赖于被告知‘自然来自神’，于是他们就经常这么说。只是通过记忆或回想、而非同时在思维和理性的促使下不停地说一件事，就会制造一种表面的信仰。”

之后，撒旦得到保护，与两位天使一同升入天堂，看到了壮丽辉煌的景象。在天堂之光的启示下，他们承认存在一位神，创造自然界是为了服务生命，而生命在神内，出自神；自然本身是无生命的，因而凭自身什么也做不了，而是被生命驱动。看见并感知这些事后，他们下来了。随着他们下降，其恶欲又返回来，关闭了在上的理解力，打开了在下的理解力。然后，上面好象蒙上了一层闪烁着地狱之火的面纱。他们的双脚一触及大地，其脚下的地面就裂开了，他们沉回到自己的同类那里。

78. 记事三：

第二天，来自天堂另一社群的一位天使来到我面前，说：“我在我们社群听说，你因思索宇宙的创造而被邀请到我们附近的一个社群，并在那里作了关于创世的演讲，得到他们的赞同，因此给他们带来极大的喜乐。现在，我想向你展示神如何创造各种动植物。”于是，他带我来到一片宽阔的绿色平原上，说：“四周看看。”我照做并看见颜色最美的鸟儿，有的在空中飞翔，有的栖息在树上，有的啄着玫瑰花瓣。这些鸟中还有鸽子和天鹅。当这些在我眼前消失后，我看见不远处有成群的绵羊及其羔羊，还有山羊，有公有母。我看到羊群周围有成群的牛及其牛犊，还有骆驼和骡子。在树林里，我看见长着高高鹿角的牡鹿，还有独角兽。我看完这些，这位天使说：“朝东边看看。”我看到

东边有个花园，栽满各种果树，如橙树、香橼树、橄榄树、葡萄树、无花果树、石榴树，还有产出可食用浆果的灌木。然后，他说：“再朝南边看看。”我看见南边有各种谷物，如小麦、小米、大麦和豆类。它们周围全是五彩缤纷的漂亮玫瑰花圃。北边则是树林，有栗树、棕榈树、酸橙树、梧桐树以及其它树叶茂盛的树种。

我看完这些事物后，那天使说：“你看到的所有这些事物都是附近天使爱之情感的对应。”他还告诉我每种具体事物对应哪种情感。而且，不仅这些事物，所有呈于眼见的其它事物都是对应，如房子及里面的各种家具，桌子、食物、衣服、甚至金币银币，以及天堂里的妻子和少女们所饰有的钻石和其它宝石。他说：“每个人爱与智慧的品性通过所有这些事物为我们所觉察。我们家里有用的东西会永远留在那里，而在那些从一个社群游荡到另一个社群的人眼里，这些东西会随着他们关系的改变而变化。

“这些事物展示给你，是为了让你在具体而微的事物上看到整个宇宙的创造，因为神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祂的爱包含无限情感，祂的智慧包含无限感知。世上可见的一切事物都是这些情感和感知的对应。这就是鸟类和动物、树木灌丛、五谷杂粮、花草植被的起源。因为神没有任何延伸，却全在于空间中，所以祂自初至末充满整个宇宙。由于祂是全在的，故整个自然界都有其爱与智慧的情感的这些对应。但在我们的世界，也就是所谓的灵界，那些从神接受情感和感知的人具有相似的对应。不同之处在于，在我们的世界，这类事物是神照天使们的情感瞬间创造出来的；而在你们的世界，尽管它们也一开始也是这样被创造出来的，但却规定，它们必须不断代代更新，以便创造可以持续下去。

“在我们的世界，创造是瞬间的；而在你们的世界，创造是通过繁衍持续下去的。因为我们世界的大气和土地是属灵的，而你们世界的是属世的。属世物体被造来包裹属灵物体，就象皮肤表层包裹人类和动物的肉体，树皮和内皮包裹树木的树干和树枝，软脑膜和硬脑膜及其它成分包裹大脑，鞘包裹神经，神经膜包裹其纤维等等。这就是为何你们世界的万物保持不变，并且年复一年有规律地重现。”对此，这位

天使还补充说：“去告诉你们世界的居民你的所见所闻，因为迄今为止，他们对灵界一无所知。若对灵界没有一些了解，没人知道，甚至猜到，神在创造宇宙时，我们世界的创造是一个持续的过程，你们世界的创造也一样。”

此后，我们谈论了各种话题，最后谈到地狱。在那里看不到诸如可见于天堂的那类事物，只能看到它们的反面。因为地狱中人的爱之情感，也就是恶欲，是天堂天使爱之情感的反面。地狱中人一般都在荒漠中，在那里会看到夜鸟，如蝙蝠和猫头鹰，以及豺狼、黑豹、老虎、老鼠；还有各种毒蛇、龙和鳄鱼。凡有草的地方尽都是荆棘、荨麻、蒺藜、大蓟，还有一些有毒植物，它们轮番时隐时现。那里只能看到乱石堆和充满蛙鸣的沼泽。所有这些事物也是对应，但如前所述，是其爱之情感的对应，这些情感都是恶欲。然而，在那里，这类事物不是神创造出来的，在类似事物所在的尘世，它们也不是神创造出来的。因为无论过去还是现在，神所造的一切事物都是好的；出现在世上的这类事物连同地狱，都起源于人，他们因远离神死后成为魔鬼和撒旦。不过，由于这些可怕的话题开始让我们的耳朵感觉不舒服，于是我们的思维远离它们，重新忆起我们在天堂所看到的一切。

79. 记事四：

有一次，我在思索宇宙的创造时，一些来自基督教界的灵人靠近我。在他们那个时代，这些人都是最有名的哲学家，以非凡的智慧著称。他们说：“我们发觉你在思考创造，请告诉我们你对这个问题的想法。”“先说说你们的想法吧。”我答道。其中一个说：“我们认为创造来自大自然，因而是大自然创造了它自己，它自永恒就存在。因为真空不存在，也不可能存在。然而，我们眼睛所看到的、耳朵所听到的、鼻子所闻到的、胸中所呼吸的，除了自然还有什么？自然在我们之外，故也在我们之内。”

另一位闻言说：“你谈到了自然，并视其为宇宙的创造者，但你不知道自然如何变成宇宙。让我来告诉你，它将自己卷成漩涡，像云一样碰撞在一起，或像房屋在地震中塌陷。”他解释说，这样的碰撞使得密度更大的物质聚在一起形成地球；更易于流动的部分则分离出来并汇成

海洋；更轻的部分也分离出来形成以太和空气，最轻的则形成太阳。

“难道你没见过油、水和尘土混在一起时，它们是如何自发分离出来，并井然有序地一层浮在另一层之上的吗？”

然后，另一位听众说：“你所说的纯粹是想象。人人都知道，万物最初的源头是混沌。混沌的规模足以容纳整个宇宙的四分之一，它当中是火，火周围是以太，以太周围是物质。该混沌裂开，然后火从裂缝中喷发出来，就象从埃特纳或维苏威火山喷发出来，从而形成太阳。接着，以太膨胀并向周围扩散，形成大气。最后剩下的物质浓缩成一个球体，形成大地。至于众星，它们不过是浩瀚宇宙中的光点，这光点源于太阳及其热和光。因为起初，这太阳就象一个火海，但为避免烧毁地球，它从自身迸出火花，这些火花就安扎在周围空间，从而通过形成穹苍而使宇宙完整。

不过，有一位旁观者说：“你们错了。你们自以为聪明，我却觉得你们很简单。然而，我单纯地相信，现在仍旧相信：宇宙是神创造的；并且因自然是宇宙的一部分，故神在创造宇宙的同时，也创造了整个自然。如果自然创造了自己，它岂不自永恒就存在？这简直是胡说八道！”这时，其中一位所谓的智者冲上来，逐渐靠近那位发言者，并将左耳贴近对方的嘴巴（他的右耳被棉花样的东西塞住了），问他说了些什么。那人将刚才说的话重复了一遍，然后这位“智者”环顾四周，想看看有没有牧师在场。他忽然发现发言者旁边就有一位，于是转过身去说：“我也承认整个自然界来自神，不过嘛……，”他边离开边向他的同伴低语说：“我这样说是因为有牧师在场。你们和我都知道自然来自自然，因此自然就是神，我说整个自然来自神，只是……。”

但牧师听见他们在嘀咕什么，就说：“你们的智慧无非是哲学，它已使你们误入歧途，并彻底关闭你们心智的内层，以至于来自神及其天堂的光无法穿透进来，给你们带来启示。你们已将那光扑灭。所以请想一想，”他继续说，“你们自己再确定一下你们那不朽的灵魂到底源自哪里。难道它们来自自然，亦或被包含在那大能的混沌中？”

听到这里，第一个人离开去向他的同伴求助，以解决这个棘手的问题。他们得出的结论是，人的灵魂无非是以太，思维无非是阳光造成的以

太的改变，而以太是自然的一部分。他们说：“谁不知道我们借助空气说话？思维不就是更纯空气中的话语吗？而这更纯的空气就是所谓的以太。因此，思维和话语行如一体。谁都能在小孩子身上发现这一点。小孩子先学习说话，然后逐渐学习与自己说话，这就是思维。那么，思维岂不是以太的改变？说话声岂不也是它的改变？我们由此推论，思考的灵魂是自然的一部分。”

不过，其中一些人虽然不十分反对，但为了使这个问题更清楚，就说：“当以太从那大能的混沌中分离出来时，灵魂就生成了。这时，以太在最高区域使自身分裂为无数个体形式。当人们开始通过更纯的空气思考时，这些个体形式就注入到他们里面，然后被称作灵魂。”另一个人闻言说：“我承认，由最高区域的以太所形成的个体形式不计其数。然而，自创世以来所生人类的数量远远超过这些形式的数量，所以，这些以太形式如何足够呢？于是，我心里思想，当人们死亡之时，灵魂会从他们的口中涌出来，历经数千年后再回到这些人身上，开始并度过与其前世相似的一生。很多智者相信灵魂转世及其类似观念。”除此之外，其他人还提出了其它猜测，因太过离谱，我就忽略不计了。

过了一会儿，牧师回来了。之前声称神创造宇宙的那一位便将他们有关灵魂的结论告诉他。听了这些话后，牧师对他们说：“你们所说的和你们在世时所想的一样，殊不知你们已不在尘世，而是在另一个世界，这个世界被称为灵界。所有那些因确信自然理论而沉浸于身体感官的人都没有意识到他们已不在他们曾出生并长大的那个世界。原因在于，在那里，他们拥有物质身体，而在此则拥有实质身体。实质人看自己和他周围的同伴，正如物质人看自己和他周围的同伴，因为实质是物质的起点。你们因所思、所看，所闻，所尝，所言和在世时一模一样，故以为这里的自然也一样。然而，这个世界的自然完全不同于那个世界的自然，就象实质完全不同于物质，或属灵的完全不同于属世的，或在先者完全不同于在后者。你们以前所生活的那个世界的自然相对来说是死的，所以你们若确认相信自然，那么在有关神、天堂、教会，以及你们灵魂的问题上无形中也变成死的。然而，每个人，无论好坏，都能拥有被提升至天堂天使所享之光的理解力，然后看到神和死后生

命的存在，以及人的灵魂并非以太，因而并不具有物质世界的性质，而是属灵的，因此注定活到永远。只要源于这个世界、支持它及其自然，以及源于肉体、支持它和自我的属世爱欲被逐出，理解力就能享有那天使之光。”

立刻，这些爱欲被主逐出，他们得以与天使对话。在这种状态下，他们通过交谈发觉神的存在，并且发现他们已经死了，现正生活在另一个世界。这使得他们满面羞愧，叫喊说：“我们疯了，我们疯了！”但是，由于这种状态不是他们自己的，并且几分钟后变得倦怠和不快，所以他们远离那牧师，不愿再听他讲话，因而又回到以前的爱欲中。这些爱欲纯粹是属世、世俗和肉体的。他们离开去往左边，从一个社群来到另一个社群，最后踏上他们感受自己的爱之快乐的道路上，说：“我们走这条路吧。”于是，他们沿着这条路走下去，直到最后来到那些具有相似的爱之快乐的人那里，仍继续往下走。由于其快乐在于行恶，并且他们在路上伤害了很多人，所以他们被关进监狱，变成恶魔。这时，其快乐变成痛苦，因为他们由于惩罚和对惩罚的恐惧而受到约束，被阻止享受以前的快乐，而这些快乐已成为他们的本性。他们问那监狱的同伴，他们是否要永远这样活下去。其中一些人回答说：“我们已在这里几个世纪了，还会永永远远呆在这里，因为我们在世时所获得的本性不会因惩罚而改变或被逐出。每当被如此逐出后，它很快就会回来。”

80. 记事五：

有一次，一个撒旦和一个女人被允许从地狱上来，并靠近我所在的房子。一看到他们，我就关上窗户，不过可以透过窗户和他们交谈。我问那撒旦从哪来，他说从自己的同伴那里来。我问那女人从哪来，他作了同样的答复。她属于塞壬那一伙。她们擅长通过幻想变幻各种美丽形像和衣着打扮，时而展现维纳斯的美，时而展现缪斯面容的魅力，时而打扮得象头戴王冠、身披凤袍的女王，并拄着银杖象帝王一样漫步。在灵界，这种女人都是妓女，专门研究幻想。她们通过感官思维诱发幻想，而感官思维会阻碍源于内在思维的观念。我问那撒旦，她是不是他的妻子。“什么是妻子？”他答道，“我和我的社群都不知道

这个词，她是我的女人。”然后，她唤起男人的淫欲，这些塞壬精于此道。这个撒旦一收到这个信号，就亲吻她说：“哦，我的阿多尼斯！”

不过，为了做正经事，我问那撒旦的职业是什么，他说：“我的职业就是追求学问，你没看到我头上的桂冠吗？”这桂冠是他的阿多尼斯用魔术变出来的，并从后面戴到他头上。于是，我说：“既然你来自一个流行学问的社群，那请告诉我，你和你的同伴对神是怎么想的。”他回答说：“对我们来说，神就是宇宙，我们也称其为自然。我们社群里头脑简单的人称其为大气，他们所说的大气是指空气。但聪明人所说的大气是指以太。神、天堂、天使等等都是这个世界众多传说的主题，它们全是空话，是从很多人眼前一闪而过的流星引发的幻想。世上可见的一切事物不都是太阳创造的吗？每当它在春天靠近时，有翅无翅的昆虫不就出生吗？难道不是它的热使得鸟类彼此相爱，交配繁殖吗？大地不是被它的热所温暖，使得种子发芽，并结出如同后代的果实吗？这一切不正意味着宇宙就是神，自然就是女神吗？自然作为宇宙的妻子，孕育、生出、抚育并滋养这些事物。”

我接着询问他和他的同伴对宗教的想法。他回答说：“我们所受的是高等教育，在我们看来，宗教无非是蛊惑普通老百姓的玩具。它象光环一样围绕他们心智的感官和想象力。在那光环中，虔诚的观念如同空中飞舞的蝴蝶。他们的信仰与这些观念仿佛联成一条链子，类似蚕茧里的蚕蛹，而蝴蝶之王就从中振翅而飞。没有受过教育的普通老百姓热衷于想象超出身体感官和由此而来的思维之物，因为他们渴望飞翔。所以，他们让自己长出翅膀，以便像雄鹰一样翱翔，并向地面上的人夸耀说：‘看看我！’但我们只相信亲眼看到的，亲手摸到的。”说到这里，他碰了碰他的女人，说：“这个我信，因为我看得见、摸得着。至于其它各样垃圾，我们全都从窗户扔出去，用大笑声将它吹走。”

然后，我又询问他和他的同伴如何看待天堂和地狱。他笑着说：“何为天堂？不就是那高处虚无缥缈的天空吗？天使不就是游荡在太阳周围的斑点吗？天使长不就是拖着长尾巴的慧星吗？而他们的同伴就住在其上。何为地狱？不就是遍满青蛙和鳄鱼的沼泽地吗？他们将这些青蛙和鳄鱼想象成了魔鬼。这些就是天堂与地狱的观念，除此之外的其

它一切纯粹是教会显要人物为了在无知草民中寻求荣耀而想出的胡言乱语。”他所说的这一切和他在世时所想的一模一样，殊不知他如今正过着死后的生活，完全忘了初到灵人界时所听到的一切事。所以，当被问及死后的生活时，他竟回答说，这是一个臆造的想像，又或许是以人形所埋葬的尸首产生的某种恶臭，或象有些故事中讲述的所谓鬼魂在人的幻想中引入这样的概念。

听到这里，我实在忍不住大笑起来。“撒旦，”我说，“你真是疯了。你现在是什么？难道你现在不是人形？难道你没说话、观看、聆听和行走？回想一下，你曾生活在你已完全忘却的另一个世界，而现在，你正过着死后的生活，甚至刚才还和以前一样说话。”他被赋予回忆，并且一想起来就羞愧万分，大声叫喊：“我疯了，我曾看见上面的天堂，听见那里的天使谈论无法描述的事物。这都是我刚来时的情形。我要把这一切牢记在心，告诉我所来的同伴们，那时，恐怕他们也会和我一样羞愧难当。”他不断重复说，他要叫他们疯子。但随着他下降，遗忘抹去了他的记忆。当到了他的同伴那里时，他变得和他们一样疯狂，并声称我说的话很疯狂。这就是死后撒旦们的思想和交谈的状况。那些确信虚假，直至完全相信的人被称为撒旦，而那些因邪恶的生活而滋生罪孽的人则被称为魔鬼。

第二章 主 救世主

81.上一章论述了神创造者，以及创造。本章将论述主救世主，以及救赎。下一章则论述圣灵，以及神性活动。我们所说的主救世主是指披上人身的耶和華，因为下面将说明，为了实现救赎，耶和華亲自降下来并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之所以用主这个名，而不用耶和華，是因为旧约中的耶和華在新约中被称为主，如以下经文所说明的。摩西书：
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華我们的神是独一的耶和華；你要尽心尽性爱耶和華神。（申命记 6:4-5）

而马可福音：

主我们的神是独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爱主你的神。（马可福音 12:29-30）

以赛亚书：

当预备耶和華的道路；在沙漠地修平我們神的大道。（以賽亞書 40:3）

而路加福音：

你要行在主的面前，預備祂的道路。（路加福音 1:76）

此外還有其它經文。而且，主命令祂的門徒稱祂為“主”（約翰福音 13:13）。這就是為何使徒們在書信中如此稱呼祂，後來的使徒教會也是如此。這從該教會的信經，也就是所謂的“使徒信經”明顯看出來。其原因在於，由於耶和華之名的神聖，猶太人不敢直呼其名；還因為“耶和華”表永恒的神性存在；而祂在時間中所取的人身並非那存在。至於何為神性存在或耶和華，這在上一章已予以說明（18-26，27-35 節）。因此緣故，在此處以及下文，主是指披上人身的耶和華。由於主的勝過教會的其它一切知識，甚至勝過天上的知識，故我將按以下順序使這一知識清晰明朗：

- (1) 為了贖回並拯救人類，耶和華，宇宙的創造者降下來並給自己取了人的樣式。
- (2) 祂作為神聖真理，就是聖言（即道）降下來，然而祂並未將神聖良善與神聖真理分離。
- (3) 祂照其神序給自己取了人的樣式。
- (4) 祂借以將自己帶入這個世界的人身就是所謂“神的兒子”。
- (5) 主通過救贖行為使自己成為公義。
- (6) 祂通過救贖行為使自己與父合一，父也將自己與祂合一。這也遵循神序。
- (7) 在一個人里面（in one Person），神就這樣成為人，人成為神。
- (8) 祂朝合一（union）的發展就是祂的倒空狀態；合一本身則是祂的榮耀狀態。
- (9) 從今往後，在基督徒當中，若不信主神救主，單單靠近祂，沒人能進入天堂。

现逐一解读这些要点。

82. (1)为了赎回并拯救人类，耶和华神降下来并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当今基督教会都相信：神，宇宙的创造者自永恒就育有一个儿子，祂降下来并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以赎回并拯救人类。只要心思专注于神是一，那么这种错误观点就会自行土崩瓦解。在理智看来，以下说法比难以置信更糟糕：这一位神自永恒就生了一个儿子，并且父神，连同每一个单独为神的圣子和圣灵是一位神。当圣言表明，耶和华神亲自降下来并变成人，以及救世主时，这种难以置信的观点就会像坠落到大气层的陨石那样彻底爆炸。

第一点，即耶和华神亲自降下来并变成人，可通过以下经文得以证实：看哪，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祂必称为与我们同在的神。（以赛亚书 7:14；马太福音 1:23）

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祂名称为奇妙、策士、神、勇士、永恒的父、和平的君！（以赛亚书 9:6）

到那日，人必说，看哪，祂是我们的神，我们素来等候祂来救我们。祂是耶和华，我们素来等候祂，我们必因祂的救恩欢喜快乐。（以赛亚书 25:9）

有人声喊着说，在旷野预备耶和华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们神的道。凡有血气的必一同看见。（以赛亚书 40:3,5）

看哪，主耶和华必以大能临到，祂的膀臂将为祂掌权。看哪，祂的赏赐在祂那里；祂象牧人牧养自己的羊群。（以赛亚书 40:10-11）

耶和华说，锡安的女儿啊，应当欢喜快乐。看哪，我要来住在你们中间。然后，到那日，必有许多民族归附耶和华。（撒迦利亚书 2:10-11）

我耶和华凭公义召你，必使你作众民的约。我是耶和华，这是我的名字；我必不将我的荣耀给另一个。（以赛亚书 42:6,8）

看哪，日子将到，我要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祂必掌王权，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这是祂的名，耶和華我們的義。(耶利米書 23:5-6;33:15-16)

还有一些经文，在那里，主的到来被称为“耶和華的日子”(如以賽亞書 13:6,9,13,22;以西結書 31:15; 約珥書 1:15;2:1,2,11,29,31; 3:1,14,18; 阿摩司書 5:13,18,20;西番雅書 1:7-18; 撒迦利亞書 14:1,4-21 等等)。

路加福音公开声称，耶和華亲自降下来并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

瑪利亞对天使说，这事怎能成就？因为我不认识男人。天使回答她说，圣灵要降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4-35)

在马太福音，天使在梦中对与瑪利亞订婚的约瑟说：

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约瑟不认识她，直到她生了儿子，就给祂起名叫耶穌。(马太福音 1:20,25)

圣灵表从耶和華神发出的神性，如将在本书三章(138-188 节)所看到的。众所周知，后代从父亲得其灵魂和生命，而身体则来自灵魂。那么，还有比“主的灵魂和生命来自耶和華神，因为神性无法分割，父的神性本身就是主的灵魂和生命”说得更清楚的事吗？这就是为何主经常称耶和華神为祂的父，耶和華神则称主为祂的儿子。还有比声称我们主的灵魂来自祂母亲瑪利亞更可笑的事吗？然而，这就是天主教徒和新教徒所做的梦，他们还没有被圣言唤醒。

83.自永恒所生的儿子降下来并披上人身，这是一个彻头彻尾的错误。只要想想耶和華亲自所说祂自己就是救主和救世主的经文，这种观点就会落空并消散，如以下经文：

不是我耶和華吗？除了我以外，再没有神！我是公义的神，又是救主，除了我以外，再没有别神！（以賽亞書 45:21, 22）

我是耶和華，除我以外没有救主。(以賽亞書 43:11)

我就是耶和華你的神，除我以外并没有救主。(何西阿書 13:4)

凡有血气的，必都知道我耶和华是你的救主，是你的救赎主。(以赛亚书 49:26; 60:16)

我们的救赎主，祂的名字是万军之耶和华。(以赛亚书 47:4)

他们的救赎主大有能力，万军之耶和华是祂的名。(耶利米书 50: 34)

耶和华啊，我的磐石，我的救赎主。(诗篇 19:14)

耶和华你的救赎主，以色列的圣者如此说，我是耶和华你的神。(以赛亚书 48:17; 43:14; 49:7)

你的救赎主，耶和华如此说，我就是独自造万物的耶和华。(以赛亚书 44:24)

耶和华以色列的君王，以色列的救赎主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除我以外再没有神。(以赛亚书 44:6)

耶和华啊，你是我们的父，从万古以来，你名称为我们的救赎主。(以赛亚书 63:16)

我以永远的慈爱怜恤你。这是耶和华你的救赎主说的。(以赛亚书 54:8)

耶和华信实的神啊，你救赎了我。(诗篇 31:5)

以色列啊，你当仰望耶和华。因祂有慈爱，有丰盛的救恩。祂必救赎以色列脱离一切的罪孽。(诗篇 130:7, 8)

万军之耶和华是祂的名。你的救赎主是以色列的圣者。祂必称为全地之神。(以赛亚书 54:5)

凡有眼目，并且心智通过眼目被打开之人，都能从上述及许多其它经文看出，神是一，祂为了实现救赎而降下来并变成人。只要留意一下所引用的有关神的这些神性说法本身，谁不能如同在晨光中那样看清这一点？然而，那些处于夜的阴影之人由于确信另有一位神自永恒而生，祂降下来施行救赎而关闭了看清这些神性说法的眼目，并在此状态下研究如何将其运用于自己的虚假并滥用它们。

84. 除非神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否则，祂无法救赎人类，即将人们从地狱和诅咒中解救出来。其中的原因有很多，这些原因将在下文依次

予以揭示。因为救赎就是地狱的征服和天堂的秩序，接着就是教会的建立。这是神以其全能除了通过这人身外无法做到的事，就象人没有臂膀无法工作一样；事实上，祂的人身在圣言中被称作“耶和华的膀臂”（以赛亚书 40:10；53:1）。或就象人若非有足够的应对手段，就无法攻下一座坚固城，并摧毁它里面的偶像神庙。由圣言也清楚可知，神的全能通过祂的人身执行这项神性任务。因为神居于至内和至纯部分，绝无法穿越到地狱和那时人们所在的最外层；好比灵魂离了身体什么也做不了。或好比某人若未看见敌人，或接近并以某种武器，如矛、盾或枪击打敌人，就无法战胜他们。对神来说，离了人身实现救赎就象人没有用船运来军队却要征服印度群岛一样不可能；或就象唯独以热和光支撑树木生长，却不创造空气作为它们传输的媒介，或创造它们生长所依赖的土壤一样不可能。事实上，这就象往空中而非水里撒网捕鱼一样不可能。诸如在自己里面的耶和华无法以其全能将一根手指头压在地狱的任何魔鬼，或世上的任何魔鬼身上，并节制他及其怒气，或驯服他的强暴，除非祂如同在其首先事物中那样存在于末后事物中。祂以其人身存在于末后事物中，这就是为何祂在圣言中被称为首先的和末后的，阿拉法和俄梅戛，初和终。

85. (2) 祂作为神圣真理，就是圣言（即道）降下来，然而祂并未将神圣良善与神圣真理分离。有两个要素构成神的本质，即圣爱与圣智，或也可说，圣善与圣真。这二者是神的本质，这在前面已说明（36-48 节）。此外，这二者就是圣言中“耶和华神”之名所表示的。“耶和华”表圣爱或圣善，“神”表圣智或圣真；因此，这两个名字在圣言中各有不同；经上有时只用“耶和华”这个名，有时只用“神”这个名：当论述圣善时，用“耶和华”之名，当论述圣真时，则用“神”之名，当论述这二者时，则用“耶和华神”之名。从约翰福音明显可知，耶和华神作为圣真，就是圣言（即道）降下来：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万物藉着祂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祂造的。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约翰福音 1:1,3,14）

圣言（即道）表神圣真理的原因在于，教会所拥有的圣言就是神圣真理本身。因为圣言是耶和華自己口授的，而耶和華所口授的，是纯全的神圣真理，不可能是别的什么。

不过，圣言因经由天堂降至尘世，故既适合天堂中的天使，也适合世人。所以，圣言既包含圣真在其中被光照的属灵之义，也包含圣真在其中处于阴影的属世之义。因此，约翰福音中这些经文所表示的是我们圣言中的神圣真理。这也可从主降世应验圣言的全部明显可知。这就是为何我们多次读到，发生在祂身上的这样或那样的事是为了“成就经书”（参看 262 节）。“弥赛亚”或“基督”，或“人子”，或主离世后派出的“圣灵保惠师”无非表示圣真。主于山上在三个门徒面前变像（马太福音 17:1-13；马可福音 9:2-13；路加福音 9:28-36），在约翰面前变像（启示录 1:12-16）时，祂就代表作为圣言的祂自己，这可见于圣经那一章（222 节）。

从主的话明显可知，祂在世时就是神圣真理：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

还有：

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且将智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真神，也是永生。（约翰一书 5:20）

这也可通过祂被称为“光”进一步来说明，如以下经文：

祂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翰福音 1:4,9）

耶稣说，光在你们中间还有不多的时候。你们应当趁着有光行走，免得黑暗临到你们。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约翰福音 12:35-36）

我是世上的光。（约翰福音 9:5）

西面说，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你的救恩，是启示列族的光。（路加福音 2:30-32）

定他们的罪就在此，光来到世间；行真理的必来就光。（约翰福音 3:19-21）

“光”表示神圣真理。

86.耶和華神作為神圣真理降世，是為了實現救贖。救贖就是地獄的征服，天堂的秩序，和隨後教會的建立。僅有神圣良善還不足以實現這些目標，但出於神圣良善的神圣真理卻能。神圣良善就其本身而言，就象劍上的圓柄、一塊鈍木，或無箭之弓。出於神圣良善的神圣真理就象鋒利的劍、削成尖矛的木頭，或有箭之弓，所有這些都能有力地對抗敵人。就聖言的靈義而言，劍（或刀）、矛、弓表有戰鬥力的真理（參看《破解啟示錄》52, 299, 436 節，那里對此有所說明）。若非通過出於聖言的神圣真理，整個地獄曾經所在並且恒常所在的虛假與邪惡絕無法被擊打、挫敗和征服；那時所建的新天堂絕無法被有序建立、形成並排列；世上的新教會也絕無法被建立起來。而且，神的一切力量、能力和權柄都屬於來自神圣良善的神圣真理。這解釋了為何耶和華神作為神圣真理，就是聖言（即道）降下來。故詩篇上說：

大能者啊，願你腰間佩刀，在你的榮耀中升起，為真理之道乘車前往；你的右手將教你神奇之事。你的箭鋒利，你的仇敵仆倒在。（詩篇 45:3-5）
這論及主，祂與地獄爭戰，並戰勝它們。

87.沒有真理的良善和出於良善的真理之間的區別可從人身上的情形清楚看出來。在人里面，一切良善皆居於其意願，一切真理皆居於其覺知；若非藉著覺知，意願憑其良善什麼也做不了；它不能行動、說話和感受；它的一切能力和力量都是憑著覺知，因而憑著真理，因為覺知是真理的容器和居所。这就象心肺在人體內的運作方式。心臟若不伴隨肺呼吸，就無法產生任何活動與感覺，這二者是心臟所發出的肺呼吸的結果。這一點從人窒息或溺水時喪失知覺的情形明顯看出來，這時，呼吸停止，然而心臟仍在跳動。眾所周知，在這些情況下，人既無活動，也無感覺。這與母親子宮內的胎兒一個道理，原因在於，心對應於意願及其各種良善，而肺則對應於覺知及其真理。在靈界，真理的力量尤為明顯。通過主擁有神圣真理的天使儘管身體柔弱似嬰兒，卻能擊潰成群的看似亞納族人和拿非利人（即巨人）的地獄靈，將其趕到地獄，迫使他们進入地獄洞穴；當這些地獄靈從洞穴中出沒時，他們不敢靠近這位天使。凡通過主擁有神圣真理的，在靈界都象

狮子，尽管他们的身体和绵羊一样没有力量。那些通过主拥有神圣真理的世人同样拥有对抗恶与假，因而对抗密集排列的魔鬼的力量。这些魔鬼就其本质而言，无非是恶与假。神圣真理之所以有这样的力量，是因为神是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祂正是藉着神圣真理创造了整个宇宙；祂维护整个宇宙所凭借的一切秩序法则就是真理，故约翰福音上说：

万物是藉着祂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祂造的。（约翰福音 1:3,10）

诗篇：

诸天藉耶和華的言語（Word，道）而造，万象藉祂口中的氣而成。（诗篇 33:6）

88. 尽管神作为神圣真理降下来，但这神圣真理并未与神圣良善分离。这一点从主的孕育明显可知，对此，经上说：

至高者的能力荫庇玛利亚。（路加福音 1:35）

“至高者的能力”表神圣良善。这一点也可从相关经文得以证实，在这些经文中，主说，父在祂里面，祂在父里面，凡父所拥有的都是祂的，父与祂为一等。“父”表神圣良善。

89. (3) 祂照其神性秩序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论述神性全能和全知的那一节已说明，神在创世的那一刻，就将秩序引入宇宙及其万物中。因此，祂的全能照其秩序的法则在宇宙及其万物中行进和作工。这些要点已在前面依次予以论述（49-74 节）。由于神降下来，并且如那一切所证明的，祂是秩序本身，所以祂必须变成实实在在的人，要在子宫内被孕育，然后出生，接受教育，逐渐获得知识，由此被引入聪明智慧。故就其人身而言，祂在婴儿时和其他婴儿没什么两样，在男孩时也和其他男孩一样等等。唯一区别在于，比起其他人，祂的发育更迅速、更全面、更完美。这种发育符合秩序，这从路加福音中的这些话明显可知：

耶稣这孩子渐渐长大，灵里强健起来。祂的智慧和年纪，并神和人喜爱祂的心，都一起增长。（路加福音 2:40,52）

比起其他人，这一成长过程更迅速、更全面、更完美。这从路加福音中有关祂的内容明显可知，祂十二岁时，就在殿里，坐在教师中间，教导他们，凡听见祂的，都希奇祂的聪明和祂的应对(路加福音 2:46,47; 4:16-22,32)。之所以发生这种事，是因为神性秩序要求那人要预备自己以接受神；并且随着他预备自己，神进入他里面如同进入祂的居所和家园；这种预备通过关于神和属于教会的属灵事物的知识，因而通过聪明智慧实现。秩序的法则之一是：人越接近和靠近神（他必须貌似完全凭自己这样做），神就越接近和靠近人，并在人的内部将祂自己与人结合起来。下文（97-99，105-106节）将说明，主照着这秩序发展，甚至直到祂与父合而为一。

90.人若不知道神性全能照秩序行进和作工，就会被自己的幻觉误导，萌生很多违背正常理智，甚至自相矛盾的想法。例如，神为何不立刻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而无需经历这些成长阶段？为何祂不从这个世界的四方聚集元素来制造一具躯体，以便祂可以作为神人向犹太人，确切地说，向全世界展示祂自己？或者，即便祂想出生，为何祂不将自己全部的神性注入到胚胎里面，或还是孩童时的祂自己里面？又或者，出生后，祂为何不立刻使自己发育到成人阶段，并通过神性智慧说话？那些思考脱离秩序的神性全能之人有可能孕育并生出这些及类似想法，从而以谬论和毫无意义的聒噪充斥教会，这种情形已经出现了。例如，神自永恒就生了一个儿子，然后又安排第三个神从祂自己和这个儿子发出的观念。再如，祂会向人类发怒，定意将其置于毁灭的境地，但因圣子又愿回头怜悯人类，并且祂是通过圣子的代求和十字架受难这样做的。又如，祂能将其儿子的公义放在人里面，将其植入在人心里，就象克里斯提安·沃尔夫的简单物质，照作者本人的话说，它里面包含属于圣子功德的一切事物，但它无法被分割，否则，必化为乌有。或进一步认为祂能仿佛凭一纸教皇诏书那样随意赦免人的罪恶，或将罪孽深重的人从其黑色罪恶中洁净，从而将一个漆黑的魔鬼变成一位闪光的白天使，而人象石头那样无需移动半分，只要如雕像或偶像那样静静站立即可。更不用提那些视神性权力绝对化，不认可或承认其中有任何秩序之人所持有的许多其它疯狂观点了，这些

观点就象簸谷机将糠秕吹入空中那样向外散播。在关乎天堂和教会，因而关乎永生的属灵事务上，这种人偏离神圣真理，如同森林里的瞎子，时而跌到石头上，时而前额撞到树上，时而头发缠在树枝上。

91.神迹的发生也遵循神性秩序，不过遵循的是灵界流入尘世的秩序。迄今为止，没人知道这神性秩序，因为至今没人知道有关灵界的事。至于该秩序的性质，等到论述神迹和巫术时将在适当时机予以说明。

92.(4)祂借以将自己带入这个世界的人身就是神的儿子。主经常说父差祂来，祂是父差来的（如马太福音 10:40; 15:24; 约翰福音 3:17, 34; 5:23, 24, 36-38; 6:29, 39, 40, 44, 57; 7:16, 18, 28, 29; 8:16, 18, 29, 42; 9:4 等等）。主这样说，是因为“被差到世间”是指祂降下来，并来到人类当中，祂做这一切凭借的是祂藉着童女玛利亚所取的人身。这个人身也的确是神的儿子，因为它从为父的耶和華神成孕（如路加福音 1:32,35 所说）。这个人身被称为“神的儿子”、“人子”和“玛利亚之子”。“神的儿子”表示处于人身的耶和華神，“人子”表示作为圣言的主，“玛利亚之子”表示祂自己所取的这个实实在在的人身。下文将证明，这些是“神的儿子”和“人子”的含义；“玛利亚之子”表示祂纯粹的人性，这一点从人类的生殖明显可知，其中灵魂来自父亲，身体来自母亲。父亲的精子包含灵魂，这精子在母亲的子宫内被裹以肉身。换句话说，人所拥有的一切属灵之物都来自他的父亲，一切物质则来自他的母亲。

对主而言，祂里面的神性来自祂的父耶和華，祂的人性则来自祂的母亲。这二者的合一就是神的儿子。这可从主的出生由来明显得到证实，对此，我们在路加福音读到：

天使加百列对玛利亚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5）

主也将自己描述为“父所差来的”，因为“差来的”和“使者”（angel）有相同的含义，在原文，使者的意思就是那被差来的。因为以赛亚书上说：

耶和華面前的使者（angel）拯救他们，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以赛亚书 63:9）

玛拉基书：

你们所寻求的主，必忽然进入他的殿；立约的使者，就是你们所仰慕的，快要来到。（玛拉基书 3:1）

还有其它类似经文。在本书第三章我们会看到，圣三一，即父神，圣子和圣灵，都在主里面，祂里面的父就是神性的起源(originating Divine)，圣子就是神性人，圣灵就是神性的发出 (emanating Divine)。

93.由于天使迦百列对玛利亚说：“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故以下圣言经文将说明，主就其人身而言，被称为以色列的圣者：

我在异象中观看；见有一位守望者，就是一位圣者，从天而降。（但以理书 4:13,23）

神从提幔而来，圣者从巴兰山临到。（哈巴谷书 3:3）

我是耶和华圣者，以色列的创造者，你们的圣者。（以赛亚书 43:14,15）

以色列的救赎主，他的圣者耶和华如此说。（以赛亚书 49:7）

我是耶和华你的神，是以色列的圣者，你的救主。（以赛亚书 43:1,3）

至于我们的救赎主，万军之耶和华是祂的名，就是以以色列的圣者。（以赛亚书 47:4）

耶和华你们的救赎主，以色列的圣者说。（以赛亚书 43:14； 48:17）

万军之耶和华是祂的名，你的救赎主是以色列的圣者。（以赛亚书 54:5）

他们试探神和以色列的圣者。（诗篇 78:41）

他们离弃耶和华，藐视以色列的圣者。（以赛亚书 1:4）

他们说，让以色列的圣者离开我们的面；所以，以色列的圣者如此说。（以赛亚书 30:11,12）

说，任他急速行，赶快成就他的作为，使我们看看；任以色列圣者所谋划的临近成就。（以赛亚书 5:19）

到那日，他们必将诚实倚靠耶和华，以色列的圣者。（以赛亚书 10:20）

锡安的居民哪，当扬声欢呼，因为在你们中间为大的是以色列的圣者。
(以赛亚书 12:6)

以色列神的话，当那日，他的眼目将仰望以色列的圣者。(以赛亚书 17:6,7)

人间贫穷的必因以色列的圣者快乐。(以赛亚书 29:19; 41:16)

地充满违背以色列圣者的罪。(耶利米书 51:5)

还可参看以赛亚书 55:5;60:9 等。

“以色列的圣者”表主的神性人，因为那天使对玛利亚说：
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5)

尽管耶和与以色列的圣者被分别提及，但显然，他们是一，是同一个，这也可从此处所引用的经文得以说明。这些经文证明，以色列的圣者就是耶和。有许多经文说明，主被称为“以色列的神”，如以赛亚书 (17:6; 21:10, 17; 24:15; 29:23); 耶利米书 (7:3; 9:15;11:3; 13:12; 16:9; 19:3, 15; 23:2; 24:5; 25:15, 27; 29:4, 8, 21, 25; 30:2; 31:23; 32:14, 15, 36; 33:4; 34:2, 13; 35:13, 17, 18, 19; 37:7; 38:17; 39:16; 42:9, 15, 18; 43:10; 44:2, 7, 11, 25; 48:1; 50:18; 51:33); 以西结书 (8:4; 9:3; 10:19, 20; 11:22; 43:2; 44:2); 撒迦利亚书 (2:9); 诗篇 (41:13; 59:5; 68:8)。

94. 当今基督教会习惯称主为我们的救主，“玛利亚之子”，却很少称祂为神的儿子，除非表达自永恒所生神儿子的意思。这是因为天主教将玛利亚奉为神圣，远胜过其他所有人，并将她高举为在一切圣徒之上的女神或女王。然而，主荣耀了祂的人身后，就脱去了属于其母的一切事物，并披上其父的一切事物。本书随后章节将充分说明这一点(102, 103 节)。大量谬念通过这种普遍说法流入教会，尤其流入那些不去思考圣言中所论及主的话之人中。如，父与祂为一，祂在父里面，父在祂里面，凡父所有的都是祂的，祂称耶和为祂的父，耶和父称主为祂的儿子。这些因主被称为“玛利亚之子”而非神的儿子所导致的谬念充斥教会，其恶果是，有关主的神性观念遭到毁灭，这导致圣言中有关祂是神儿子的所有内容都丧失。而且，这还导致犹太教、阿里乌斯教、索齐尼主义，以及加尔文主义的原型混进来。最终，自然主

义也混进来,并伴随以下荒诞观念:即主是玛利亚与约瑟所生的儿子,祂的灵魂来自其母亲,所以祂并非神的儿子,尽管祂被称为神的儿子。每个人,无论神职人员还是平信徒,都应扪心自问,自己是否已孕育并持有主作为玛利亚之子只是一个普通人的观念。

在四世纪,当阿里乌斯教义兴起时,这种观念就开始在基督教界盛行。故尼西亚公会为了维护主的神性,就编出了一个自永恒所生的神的儿子。当时,主的人身因这种编造而被高举到神性的层次,并且如今很多人仍将它高举到神性层次。然而,对那些通过位格合一来理解这二者之间的合一,其中一个在上,另一个在下之人来说,这人身并未被如此高举。这种信念所带来的后果,除了整个基督教会的毁灭外,还能有什么?而基督教会的唯一基石就是对处于人身的耶和华的敬拜,也就是说,它建立在神人的基础上。主在很多经文中都声称没人能看见父,也不认识祂、来到祂面前并信祂,除非通过祂的人身。若祂并非如此被靠近,教会的一切珍贵种子将变得一文不值;橄榄树的种子会变成松树的种子;橘树、柠檬树、苹果树、梨树的种子变成柳树、榆树、菩提树、橡树的种子;葡萄树变成沼泽里的芦苇,大小麦变成谷糠;事实上,一切属灵的食物都变得如同蛇所吃的尘土。因为那时,人里面的属灵之光变得属世,最终变得感官肉体化,就其本身而言,这样的光就是一种幻光;此时,人甚至就像鸟儿飞在高空却失去双翅,因此落到地上,只能在地上行走,在周围查看它脚前的东西。然后,其有关教会属灵之物,就是赞同永生的一切事物,类似于跳梁小丑的胡言乱语。这就是人将主神、救世主和救主仅仅视为玛利亚之子,也就是仅仅视为一个人的后果。

95.(5)主通过救赎行为使自己成为公义。如今的基督教会都声称并相信,唯独主通过祂在世时对父神的顺服,尤其通过十字架受难而拥有功德和公义。不过,他们认为十字架受难本身就是救赎行为,然而,那并非救赎行为,而是荣耀其人性的行为(这是关于救赎的114-137节所论述的主题)。主借以使自己成为公义的救赎行为是祂在灵界所执行的最后审判。那时,祂将恶者与善者、山羊与绵羊分开,将那些与龙的兽沆瀣一气的人(启示录13章)逐出天堂。祂通过配得者组建了一个

新天堂，通过不配者组建了一个新地狱，并逐步将各处的一切事物回归秩序，而且建立一个新教会。这些就是主借以使自己成为公义的救赎行为。因为公义就在于照神性秩序做一切事，并使一切脱离秩序的事物得以恢复。神性秩序本身就是公义。这就是主说这些话的含义：

我理当这样尽神诸般的义。（马太福音 3:15）

在旧约中还有这些经文：

看哪，日子将到，我要为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祂必掌王权，在地上施行公平公义；这是祂的名，耶和華我們的義。（耶利米书 23:5,6;33:15,16）

我凭公义说话，以大能施行拯救。（以赛亚书 63:1）

祂必在大卫的宝座上以公平公义治理使国坚定稳固。（以赛亚书 9:7）

锡安必因公义得蒙救赎。（以赛亚书 1:27）

96.但在我们这个时代，教会的领袖们对主的公义有截然不同的描述；他们还通过将祂的公义刻在人身上而使他们的信变成得救之信。然而，事实上，就其性质和源头而言，主的公义纯粹是神性，故它和神性生命，也就是圣爱与圣智一样，无法与任何人联结，因而无法使任何人得救。主与这些事物进入每个人里面，但除非这人照秩序生活，否则，这生命虽在他里面，却无助于他的救恩，仅仅赋予他觉知真理和行出良善的能力。照秩序生活就是照神的诫命生活，当人如此生活和行事时，他就为自己获得公义，不是主救赎的公义，而是作为公义的主自己。这就是下面以及其它经文所描述的人：

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马太福音 5:20）

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马太福音 5:10）

在世界的末了，天使要出来，从义人当中把恶人分别出来。（马太福音 13:49）

在圣言中，义人表那些照神序生活之人，因为神序就是公义。

主凭其救赎行为所成为的公义本身无法被归给、铭刻、安在或联结在人身上，正如光无法归给眼睛，声音无法归给耳朵，意愿无法归给活动者的肌肉，思维无法归给说话者的嘴唇，空气无法归给呼吸的肺，热无法归给血液等等。谁都能看出，这些东西会流入进来，产生作用，附于这些器官上，却不会联结到器官上。但人只有践行公义才能获得公义，并且他越出于对公义和真理的热爱对待邻舍，就越实践公义。公义居于他所履行的良善本身或用本身中。因为主说，凭果子就能认出每棵树来。若留意人意愿的目的和意图，以及其行为背后的动机和原因，谁不能通过他的行为来了解他？所有天使，以及我们这个世界的所有智者都会将注意力直接投向这些东西。一般来说，地上发出的每株植物和幼苗都能凭它的花、种，以及它的种子所发挥的作用或服务被认出来。同样，每种金属凭它的价值，每块石头凭它的属性，每块土地凭其所出的各种食物，以及地上的每个走兽，空中的每只飞鸟各凭自己的品质而被认出。人为何就不是如此呢？至于一个人的行为的性质和源头如何，我会等到信那一章予以解释（373—377节）。

97. (6)主通过救赎行为使自己与父合一，父也将自己与祂合一。这种合一通过救赎行为实现，因为主通过祂的人身执行这些行为。由于祂是这样做的，所以父所表示的神性越来越接近、帮助并配合祂，直到最终他们结合起来，以至于不再是二，而是一。这种合一就是下文所论述的荣耀。

98.父与子，就是神性与人性，如同灵魂与身体那样在主里面合一。这是当今教会的信条，也与圣言一致。然而，一百个人中几乎不到五个人，或一千个人中不到五十个人知道这一点。原因就在于唯信称义的教义，很多神职人员为了寻求学术上的声望以得到荣耀和晋升，狂热地传播这一教义，竟到了它充斥并围困其整个心智的地步。由于该教义如被称为酒精的酒神（vinous spirit）那样使他们的思维醉了，所以他们就象醉汉，看不见教会这一最根本的信条：即耶和華神降下来并取了人的样式。然而，这种合一是人借以与神结合的唯一途径，人凭着如此结合而得救。若深思神是天堂全部中的全部，因而是教会全部

中的全部，故也是神学全部中的全部，谁都能看出，救恩取决于对神的认识和承认。

我在此首先证明，父与子，即神性与人性在主里面的合一，就象灵魂与身体的合一，其次证明这是一种相互合一。亚他那修信经已经确立了如同灵魂与身体那样的合一的概念，整个基督教界都把它当作有关神的教义。其中，我们读到如下内容：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既为神，又为人；尽管祂为神，又为人，然非为二，乃为一基督；祂为一，乃因神为自己取了一人身。事实上，祂完全为一，为一个位格；如同灵魂和身体是一人，故神与人是一基督。

他们是这样理解这一教义的，即来自永恒的神儿子和生在时间中的儿子之间存在一个这样的合一；但由于神是一，而非三，所以若我们理解成来自永恒的一位神和生在时间中的儿子之间的合一，那么该教义就与圣言相符。在圣言中，经上说，祂从耶和華父成孕（路加福音 1:34,35）；那是祂灵魂和生命的源头；故祂说：

祂与父为一。（约翰福音 10:30）

他看见并认识祂，就是看见并认识了父。（约翰福音 14:9）

你们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约翰福音 8:19）

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约翰福音 13:20）

祂在父怀里。（约翰福音 1:18）

凡父所有的，都是祂的。（约翰福音 16:15）

祂被称为永恒的父。（以赛亚书 9:6）

祂因此有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约翰福音 17:2）

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祂。（马太福音 28:18）

从圣言中的上述及很多其它经文清楚看出，父与子的合一就象灵魂与身体的合一。因此，在旧约中，祂常被称为“耶和華”，“万军之耶和華”，“耶和華救赎主”（参看 83 节）。

99.这种合一是相互的，这一点从以下圣言经文明显看出来：

腓力，你不信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吗？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约翰福音 14:10,11）

叫你们知道并相信，父在我里面，我在父里面。（约翰福音 10:36, 38）

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约翰福音 17:21）

父，凡是我的，都是你的；凡是你的，都是我的。（约翰福音 17:10）

这种合一是相互的，因为若非彼此相互靠近，两个人之间的结合或联结是不可能的。在整个天堂，整个世界，整个人里面，一切结合都源于彼此的相互靠近，各自都愿与对方成为一体。这在两边的一切细节中都会产生相似和同感，以及和谐一致。这就是每个人里面灵魂与身体之间的相互结合；这就是人的灵与他的身体感觉、运动器官之间的结合；这就是心与肺之间的结合；这就是意愿与觉知之间的结合；这就是人体的一切肢体与肺腑本身，以及彼此之间的结合；这就是彼此恩爱的所有人心与心之间的结合。这种结合被铭刻在一切爱与友情之上，因为爱渴望去爱和被爱。世上彼此完全结合的一切事物之间都存在一种相互结合。太阳的热与木头或石块的热之间，生命之热与活物的一切纤维之热之间存在类似结合。土壤与根系，并经由根系与树木，再经由树木与果实之间存在类似结合；磁铁与铁块之间也存在类似结合等等。结合若非通过彼此的这种相互共同靠近实现，只不过是外在的，而非内在的。这种结合迟早会自动解体，有时他们甚至不再认识彼此。

100. 由于若不存在一种相互共同的纽带，结合是不可能的，所以主与人之间的结合也不例外。这可从以下经文清楚看出来：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在我里面，我也在他里面。（约翰福音 6:56）

你们要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在我里面的，我也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约翰福音 15:4,5）

若有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启示录 3:20）

以及其它地方。这种结合通过人靠近主，主靠近人实现，因为一个固定不变的法则就是：人越靠近主，主就越靠近人。我将在仁与信那一章进一步讨论该主题（336-462节）。

101.(7)在一个人里面 (in one Person)，神就这样成为人，人成为神。耶和華神成为人，人成为神。这是从本章上述要点，尤其从以下两点所推出的结论：即为了赎回并拯救人类，耶和華，宇宙的创造降下来并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参看 82-84 节）；主通过救赎行为使自己与父合一，父也将自己与祂相互共同合一（参看 97-100 节）。从这种相互合一明显可知，在一个人里面，神为人，人为神；同样的结论可从这二者类似于灵魂与身体那样的合一推出来。根据亚他那修信经的声明（参看 98 节），这与当今教会的信是一致的。根据名为协合信条的正统著作的声明，这也与福音派教会的信是一致的。协合信条的这一教义得到圣经和基督教早期教父文学，以及论据的有力支持，即基督的人性被提升至神权、全能和全在；以及在基督里面，人为神，神为人（参看那本书的 607, 765 节）。此外，本章已说明，就其人性而言，耶和華神在圣言中被称为“耶和華”、“耶和華神”、“万军之耶和華”和“以色列的神”。因此，保罗说：

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耶稣基督里面。（歌罗西书 2:9）

约翰一书：

耶稣基督，神的儿子，是真神，是永生。（约翰一书 5:20）

严格来说，“神的儿子”是指祂的人身（参看 92-93 节）。另外，耶和華神称祂自己和祂的儿子为主。我们读到：

主对我主说，坐在我的右边。（诗篇 110:1）

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祂名为神，永恒的父。（以赛亚书 9:6, 7）

在大卫的诗篇，就其人身而言，儿子也是指主：

我要传谕旨。耶和華說，你是我的兒子，我今日生你。當親吻兒子，免得祂發怒，你們便在道中滅亡。（詩篇 2:7,12）

這不是指永恆的兒子，而是指生在世間的兒子，因為這是主要來的一個預言。因此，它被稱為“諭旨”，就是耶和華曉諭大衛的消息。同樣在詩篇中，此前經上說：

我已經在錫安膏立我的君王。（詩篇 2:6）

又進一步說

我就將列族賜你為基業。（詩篇 2:8）

因此，“今日”並非指“自永恆”，而是指“在時間上”。對耶和華來說，未來就是當下。

102. 基督教界目前的信仰是，就其人性而言，主不僅過去是瑪利亞的兒子，現在仍是瑪利亞的兒子。但這是一個謬論。祂過去的确是瑪利亞的兒子，但現在不是。因為祂通過其救贖行為脫去了從母親那里所得的人性，披上了來自父親的人性。這就是為何主的人性是神性，並且在祂里面，神是人，人是神。祂脫去來自母親的人性，並披上來自父親的人性，也就是神性人。這一點從以下事實就能明顯看出來，即祂自己從來不稱呼瑪利亞為祂的母親，這從以下經文可以看出來：

耶穌的母親對祂說，他們沒有酒了。耶穌對她說，我與你有什么相干？婦人，我的時候還沒有到。（約翰福音 2:3,4）

又：

耶穌（從十字架上）見祂的母親和祂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就對祂母親說，婦人，看，你的兒子。然後，祂對那門徒說，看，你的母親。（約翰福音 19:26,27）

祂曾有一次不認她：

有人告訴耶穌說，你母親和你弟兄站在外邊，要與你說話。耶穌回答說，凡聽從神的道並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親，我的弟兄。（路加福音 8:20；馬太福音 12:46-49；馬可福音 3:31-35）

所以，主称她为“妇人”，而非“母亲”，并把她交给约翰作母亲。在其它地方，她被称为祂的母亲，但主自己从不这样称呼。

以下事实也证明这一点，即祂不承认自己是大卫的子孙，因为我们在福音书中读到：

耶稣问法利赛人，说，论到基督，你们的意见如何？祂是谁的子孙？他们对祂说，是大卫的子孙。祂对他们说，那大卫怎么在灵里称祂为主，说，主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的仇敌作你的脚凳？大卫既称祂为主，祂怎么又是他的子孙呢？”没有一个人能回答祂一言。（马太福音 22:41-46；马可福音 12:35；路加福音 20:41-44；诗篇 110:1）

我在此补充以下内容。有一次，我被允许与耶稣的母亲玛利亚对话。她碰巧经过，出现在我头顶上的天堂，身穿丝绸样的白衣。然后，她稍作停留说，她曾是主的母亲，主从她而生，但通过脱去从她得来的人身的一切事物而变成神，因此她拜主为她的神，并不想任何人视祂为她的儿子，因为神性的一切都在祂里面。真相从这几句话显露出来，即，因此耶和華在最初之物如在最末之物中那样是人，如经上所说的：我是阿拉法和俄梅戛，是初和终，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启示录 1:8,22: 13）

约翰一看见七灯台中间的人子，就仆倒在祂脚前，像死了一样。祂用右手按着他说，我是首先的和末后的。（启示录 1:13,17;21:6）

看哪，我必快来，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我是阿拉法和俄梅戛，是初和终，是首先的和末后的。（启示录 22:12,13）

还有以赛亚书：

耶和華以色列的君，以色列的救赎主，万军之耶和華如此说：我是首先的和末后的。（以赛亚书 44:6;48:12）

103.对此，我补充一个奥秘：灵魂来自父亲，就是这个人本人；而肉体来自母亲，并非这个人本人，却来自这个人；它仅仅是灵魂的衣服，由诸如来自尘世的那类事物交织而成；而灵魂则由诸如存在于灵界的那类事物交织而成。死后，人人都会抛弃从母亲那里得来的属世之物，

并保留从父亲那里得来的属灵之物，连同包裹它的、由最纯的自然物质构成的一种边缘物 (limbus)。对那些进入天堂的人来说，这种边缘物在下面，而属灵物在上面；但对那些进入地狱的人来说，这种边缘物在上面，而属灵物在下面。因此缘故，天使人 (angel-man) 通过天堂，即善与真说话；而魔鬼人 (devil-man) 发自内心说话时，如私下里，通过地狱说话；仅仅从口头上说话时，如公开场合，则仿佛通过天堂说话。

由于人的灵魂就是他的真我，就其来源而言，是属灵的，故显而易见，为何父亲的爱的心智、性情、秉性、倾向和情感会居于子孙后代，并代代返回并显现。这也是为何很多家族，甚至民族能通过他们的始祖被辨认出来。有一种共同的相似性 (common likeness) 会反映在每个后代的脸上，这种相似性只能通过教会的属灵事物才能发生改变。雅各和犹大的共同相似性仍保留在他们的后代中；他们由此而有别于其他人。因为直到如今，他们仍顽固坚持他们的宗教信仰。孕育每个人的精子里面存在父亲灵魂的完整移植或分支，而父亲的灵魂被包裹在自然元素所形成的包裹物中。这些东西决定了肉体在母亲子宫内的形成，这肉体会变得要么类似于父亲，要么类似于母亲，而父亲的形像仍保留在它里面，并不断努力显露出来。所以，它若在第一代中无法实现这个目标，就会在随后的几代中实现它。

父亲的灵魂完整地存在于精子中。原因在于，如前所述，就其来源而言，灵魂是属灵的，属灵之物与空间毫不相干。所以，它小面积复制和大面积复制是一样的。至于主，祂在世时通过救赎行为脱去了从母亲那里所得人性的一切事物，并披上来自父亲的人性，也就是神性人。这就是为何在祂里面，人是神，神是人。

104.(8) 祂朝合一 (union) 的发展就是祂的倒空状态；合一本身则是祂的荣耀状态。在教会，众所周知，主在世时有两种状态，被称为倒空状态和荣耀状态。在先的状态，也就是倒空的状态，在圣言多处有所描述，特别在大卫诗篇和先知书，尤其在以赛亚书 (53 章) 中，在那里，我们读到：

祂将命倾倒，以至于死。(以赛亚书 53:12)

这同样的状态就是祂在父面前的谦卑状态，祂在这种状态下向父祷告；祂说，祂行父的旨意，并将所行所言都归于父。从这些经文明显可知，祂向父祷告：马太福音 26:36-44；马可福音 1:35；6:46；14:32-39；路加福音 5:16;6:12;22:41-44；约翰福音 17:9,15,20。祂行父的旨意：约翰福音 4:34;5:30 祂将所行所言归于父：约翰福音 8:26,27,28;12:49,50;14:10。

祂甚至在十字架上大声喊叫：

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马太福音 27:46；马可福音 15:34）

而且，若未曾处于这种状态，祂不可能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荣耀的状态也是合一的状态。当祂在三个门徒面前变像，以及施行奇迹时，祂便处于这样的状态。每当祂说，父与祂为一，父在祂里面，祂在父里面，凡父所有的都是祂的时，也处在这样的状态。完全合一后，祂说祂有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约翰福音 17:2）；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祂了（马太福音 28:18）等等。

105.主不得不经经历这两种状态，即倒空的状态和荣耀的状态。因为朝向合一的发展只有这条途径，别无它法。这符合神序，神序是不可改变的。这神序就是，人当调整自己以接受神，预备自己成为神所进入并居住的器皿和居所，如同居于祂的圣殿。人必须凭自己这样做，然而又必须承认这是靠着主。他必须承认这一点，因为他感觉不到神的临在和运作，尽管神以最亲密的临在在人里面运作一切爱之善和一切信之真。若要变得属灵而非属世，人人都要且必须照这秩序发展。主同样照秩序发展，以使祂的属世人变成神性。正因如此，祂向父祷告，行父的旨意，将祂的所行所言全都归于父，并且在十字架上宣称：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马太福音 27:46；马可福音 15:34）

因为在这种状态下，神似乎不在场。但这种状态过后，另一种状态就到来了，这就是与神结合的状态。在这种状态下，人的行为和以前一样，但如今是通过神这样做的。他也无需象以前那样将自己所愿所行的一切良善，所思所言的一切真理尽都归于神，因为这种承认已刻写在他心里，因而内化于他的一切言行中。主以同样的方式将自己与祂的父合一，父也将自己与祂合一。总之，主荣耀了祂的人性，也就是

说，将它变成神性，其方式和祂重生人，也就是使人变得属灵的方式一样。

凡从属世变得属灵之人都会经历这两种状态，并通过第一种状态进入第二种状态，因而从这个世界进入天堂。这一点等到自由意愿（463-508节）、仁（392-462节）与信（336-391节）、以及改造和重生（571-625节）那几章再予以充分说明。我只在此说明，在第一种状态，也就是所谓的改造状态，人有充分的自由照其觉知的理性行事；在第二种状态，也就是重生的状态，他同样有充分的自由；但此时他通过主所赋予他的一种新的爱和新智慧意愿、行动、思考和言谈。因为在第一种状态下，觉知是主角，意愿是配角；而在第二种状态下，意愿是主角，觉知是配角。不过，觉知仍通过意愿行动，而非意愿通过觉知行动。善与真、仁与信并内在人与外在人等的结合，都是以这种方式进行的。

106.这两种状态可由宇宙万物来代表，因为它们符合神序，而神序充满宇宙万物，直至最小细节。在每个人的生命中，第一种状态由他的婴儿、孩童，直到少年、青年和成年早期时的状态来代表。这种状态以他在父母面前的谦卑，顺服，以及教师和导师的教导为标志；而第二种状态则由这个人成长为自己的主人和自主选择者，或自由行使自己的意愿和觉知，并且在自己家里有控制权时的状态来代表。所以，下列状态可代表第一种状态：他成为王或君主前的王子、国王的儿子或君主的儿子的状态；市民成为地方法官前的状态；国民成为公务人员前的状态；学生成为神父前接受神职训练时的状态，然后成为牧师前的状态，再后来成为主教前的状态；少女成为妻子前的状态，或侍女成为当家主母前的状态；一般来说，职员成为店主前的状态，或士兵成为军官前的状态，仆人成为主人前的状态。这些人的第一种状态是服侍的状态，第二种状态是行使自己的意愿并由此行使自己的觉知的状态。

这两种状态也可由动物界的各种生物来代表。第一种状态由走兽和飞鸟尚由父母照料，时时跟随它们，由它们喂养和引导时的状态来代表；而第二种状态则由它们离开父母、自己照顾自己时的状态来代表。毛虫同样具有这样的代表性：第一种状态由它们爬行并吞食树叶时的状

态来代表，第二种状态则由它们蜕皮变成蝴蝶时的状态来代表。这两种状态还可用植物界中的事物来代表：第一种状态由植株从种子萌芽，然后长出大小枝叶时的状态来代表，第二种状态则由它结果并产出新种子时的状态来代表。这好比真理与良善的结合，因为属树木的一切皆与真理相对应，而果实则与各种良善相对应。停留在第一种状态，未进入第二种状态的人就象只长叶、不结果的树。论到这种树，圣言上说：

它要被连根拔起，丢在火里。(马太福音 7:19;21:19;路加福音 3:9;13:6-9;约翰福音 15:5,6)

他还好比不愿自由的奴隶，被命令他要被带到门前，靠近门框，用锥子穿耳(出埃及记 21:6)。那些不与主结合之人就是奴隶，而那些与主结合之人是自由的。因为主说：

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翰福音 8:36)

107. (9)从今往后，在基督徒当中，若不信主神救主，单单靠近祂，没人能进入天堂。我们在以赛亚书中读到：

看哪，我造新天新地，从前的不再被记念，也不再追想；看哪，我要造耶路撒冷为人所喜，造其中的居民为人所乐。(以赛亚书 65:17,18)

在启示录，我们读到：

我看见一个新天新地，我又看见圣城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就如新妇为丈夫那样预备好了；坐宝座的那位说，看哪，我将一切都更新了。(启示录 21:1,2,5)

我们在很多地方读到，只有那些被记在羔羊生命册上的人才会进入天堂(启示录 13:8,17:8,20:12,15;21:27)。此处提及的“天”并非指我们眼见的天，而是指天使天堂，“耶路撒冷”并非指从天而降的城，而是指要从主那里从天使天堂而降的教会；“羔羊生命册”也并非指要打开的、在天堂所写的书，而是指来自主并论述主的圣言。本章前几节已证明、确认并证实，被称为创造者和父的耶和華神降下来披上人身，是为了人能靠近祂，与祂结合。有谁能通过靠近其灵魂而接受一个人？如何做到？靠近他，面对面注视、嘴对嘴交谈的，不正是这个人自己吗？

父神与儿子的情形也一样，因为父神在儿子里面，如同灵魂在它的身体里面。

以下圣言经文证实，人必须信神，救主：

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 3:16)

信子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翰福音 3:18)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不得见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福音 3:36)

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翰福音 6:33,35)

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翰福音 6:40)。

众人问祂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做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约翰福音 6:28,29)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我的人有永生。(约翰福音 6:47)

耶稣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翰福音 7:37,38)

你们若不信我永在，必要死在罪中。(约翰福音 8:24)

耶稣对她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约翰福音 11:25,26)。

耶稣说，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约翰福音 12:46； 8:12)

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约翰福音 12:36)

我们读到：

他们要在主里面，主也在他们里面。(约翰福音 14:20;15:1-5;17:23)

他们通过信做到这一点。保罗向犹太人和希利尼人传讲向神悔改、信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使徒行传 20:21）。耶稣说：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6）

以下经文证明，凡信子的也信父，因为如前所述，父在祂里面，正如灵魂在身体里面：

若是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约翰福音 8:19;14:7）

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约翰福音 12:45）

又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

原因在于：

人见父的面不能存活。（出埃及记 33:20）

因此，主说：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约翰福音 1:18）

没有人看见过父，惟独与父同在的，祂看见过父。（约翰福音 6:46）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祂的声音，也没有看见祂的形像。（约翰福音 5:37）

至于那些对主一无所知的人们，像三大洲中的那两大洲，即亚洲人和非洲人，更不说印度群岛，他们若信一位神，并照着他们自己的宗教戒律生活，也能凭他们的信仰和生活而得救。罪会归给那些知道的人，而不是那些无知者，就象瞎子撞到东西上不应受责怪一样。因为主说：

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你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约翰福音 9:41）

108.为进一步证实这一点，我把我所知道的讲述出来，因为我曾看见并因此能见证，如今，主正建立一个新的天使天堂，它由那些信主神救主，并直接靠近祂的人组成；其他所有人都被拒绝。所以，从此以后，来自基督教界的人进入灵界（这是每个人死后的情形）后不信主，单单靠近祂，并且若那时他因生活邪恶，或执着于假道而不能接受这

信，那么他一靠近天堂就会遭到排斥，然后背离天堂，朝向低地；因此，他会去往那个地方，与那些启示录中“龙”和“假先知”所指的那些灵人为伍。而且，今后来自基督教国家的人若不信主，便不再蒙垂听；他们的祷告在天堂会变成臭味，就象溃烂的肺所发出的暖气；即便他自认为他的祷告如同馨香之气，它升往天使天堂时，也不过象从上面来的狂风吹回他眼里的燃烧的烟雾，或藏在修道士长袍里的香炉发出的气味。这就是从今以后向一个分裂的三位一体，而不是向一个合一的三位一体表达虔敬的所有人的命运。本书的主要目的就是说明神性三位一体在主里面合一。对此，我补充以下新的信息：几个月前，主召集十二个使徒去往整个灵界，就象他们在世时去往全世界一样。他们肩负着传讲该福音的使命，每位使徒各自都有分配给他的地区；他们正以极大的热忱和献身精神执行这项使命。有关这些主题的更多内容将本书最后一章，也就是专门论述末世、主的到来和新教会的地方（753-791节）予以说明。

附 笔

109.主来之前，所有教会都是代表性的教会，他们只能在阴暗处看见神圣真理。主降世后所建立的教会就在光中看见，确切地说，能够看见神圣真理。二者之别犹如晚上和早晨之别。同样，在圣言中，主来之前教会的状态被称为晚上，主来之后其状态被称为早晨。主降世之前与教会成员同在，不过，仅通过代表祂的天使间接同在。但祂自到来后，便与教会之人直接同在，因为祂在世时也披上神性属世层，祂在这神性属世层中与人同在。主的荣耀是其人性的荣耀，也就是祂在世时所披戴之物；主所荣耀的人性就是这神性属世层。这一真理从以下事实明显看出来，即主带着在世时所具有整个躯体从坟墓中复活，并未在坟墓中留下什么，故祂从坟墓中自初至末带走了这神性属世层本身。所以，复活后，当祂的门徒以为他们看见的是鬼魂时，祂对他们说：

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实在是我；摸我看看，魂无肉无骨，你们看，我是有的。（路加福音 24:37,39）

由此清楚可知，祂的属世身体已藉着祂的荣耀而变成神性了。故保罗说：

神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歌罗西书 2:9）

约翰一书：

耶稣基督，神的儿子是真神。（约翰一书 5:20）

天使由上述经文清楚知道，在整个灵界，唯独主是完全的人。

在教会，众所周知，以色列和犹太民族当中的一切敬拜纯粹是外在的，预示了主所揭开的内在敬拜。因此，主来之前的敬拜仅仅是以适当模式代表真敬拜的象征和轮廓。古人的确看见过主本人，因为祂曾对犹太人说：

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见了，就快乐。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翰福音 8:56,58）

但由于那时主只是通过天使被代表，故犹太人教会中的一切都变成代表物；但主降世之后，那些代表就不存在了。其深层次的原因是，主在世时也披上一个神性属世层，藉此不仅照亮内在人，即属灵人，还照亮外在人，即属世人。若非这二者同时被照亮，人可以说就处在阴暗中。而当这二者皆被照亮时，他可以说处在白昼之光中。因为唯独内在人被照亮，而外在人未被照亮，或唯独外在人被照亮，而内在人未被照亮，就如同一个人睡觉作梦，一醒来仍记得他的梦，并由此得出各种结论，但这些结论全都是虚幻。或他就象一个人在梦游，自以为所看见的物体是在大白天看到的。

主来前后教会状态的区别，就好比在夜里就着星月之光看书的人和在阳光下看书的人。显而易见，在仅仅发白的星月之光下看书容易出错，而在火焰般的阳光下看书则很清晰。故，关于主，我们读到：

以色列的神说，以色列的磐石告诉我说。祂必像日出的晨光，如无云的清晨。（撒母耳记下 23:3,4）

以色列的神和以色列的磐石表主。别处说到：

当耶和華纏裹祂百姓的損處的日子，月光必像日光，日光必加七倍，像七日的光一樣。（以賽亞書 30:26）

這是对主來后教會狀態的描述。簡言之，主來之前教會的狀態好比老嫗，臉上塗脂抹粉，并因粉底的光澤而自認為很漂亮。而主來之后教會的狀態則好比少婦，因膚色天然的亮澤而美麗動人。再者，主來之前教會的狀態好比橙子、蘋果、梨子或葡萄等的果皮，以及皮的味道。而主來之后教會的狀態則好比這些果肉及其味道等等。這皆因主也披上了神性屬世層后，既照亮內在人，即屬靈人，也照亮外在人，即屬世人。若僅內在人被照亮，而外在人未被照亮，就會有陰影。僅外在人被照亮，而內在人未被照亮，同樣如此。

110. 对此，补充以下记事。记事一：

在靈界，有一次我看見一顆流星伴隨一道光墜落地上，這是俗稱為龍的流星。我發現了它墜落的地方，但在破曉之時，它却在黎明中消失了，這是流星常見的情形。拂曉过后，我來到夜間所看到的流星墜落的坑，發現這片土地全是硫磺、鐵屑和黏土的混合物。這時，有兩個帳篷突然出現在那里，一個就在这坑的正上方，另一個在這一個一側朝南的方向。然后，我舉目觀看，見有一個靈人像一道閃電那樣從天上墜落，剛好落在流星所墜的那個坑正上方的帳篷中，而我就在它旁邊朝南的另一個帳篷里，站在帳篷門口，并看見那靈人也站在帳篷門口。于是，我便問他為何如此從天上墜落。他回答，他被米迦勒的眾天使當作龍的使者被扔下來。“因為”，他說，“我發表了在世時所形成的有關信的一些看法。其中之一就是，我認為父神與子神是二，而非一。因為在天堂，如今人人都相信他們是一，如同靈魂與身體是一。凡有違此信仰的任何說法，就好像使他們鼻孔發癢，或錐子刺入他們的耳朵，致使他們煩亂和痛苦。所以，凡與他們相矛盾的，就被命令離開，若遲遲不肯離去，就會被扔下來。

聽到這番話，我對他說：“你為何不按他們說的去信呢？”他回答，離世后，沒人會相信與以前通過確認刻在自己頭腦中的東西不同的任何事物。這些信念已扎根在它里面，以致無法被撕下來。關於神的信念尤其如此，因為人對神的觀念決定了他在天堂的位置。我又問他找到

哪些证据证明父与子是二。他说：“圣言里的经文，经上声称子向父祷告，不仅在上十字架前祷告，而且在十字架上也祷告；并且子在父面前谦卑自己。那么他们怎么可能为一，如同灵魂与身体在人里面为一？若是另外一个自己，谁会仿佛向另一个人祷告，或仿佛在另一个人面前谦卑自己？没人会有这样的行为，更不用说神的儿子了。另外，在我的那个时代，整个基督教会都将神性分成位格，每个位格独自为一，并被定义为自我维持存在者。”

听到他这样说，我回答：“根据你刚才说的话，我发现你完全不知道父神和子神如何为一。由于你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所以你接受了仍流行在教会中的关于神的错误观点。难道你不知道主在世时和其他人一样拥有一个灵魂？祂的灵魂若非来自父神，又从何而来？这在福音书中有大量论述。那被称为子的，若不是从父的神性成孕，从童女玛利亚出生的人身，又会是什么？母亲无法孕育灵魂，这与人类出生所遵循的秩序完全相反。父神也不可能象世间的父亲那样从自己植入灵魂后就退出，因为神是祂自己的神性本质，这是一，是不可分割的。它因不可分割，故必是神自己。这就是为何主说父与祂为一，父在祂在里面，祂在父里面等等。那些拟定亚他那修信经的人也远远瞥见这一点，故将神性分裂为三个位格后，他们仍声称，在基督里面，神与人，即神性与人性为一，而非二，如同灵魂与身体在人里面为一。

“主在世时向父祷告，如同向另一个人祷告，在父面前谦卑自己，如同在另一个人面前谦卑自己。这符合创世时的所建的秩序。这秩序是不可改变的，是每个人朝与神的结合发展所必须遵循的。这秩序就是，只要人通过符合秩序法则，也就是神的诫命的生活而与神结合，神就会与人结合，并将人从属世的变成属灵的。正是以这种方式，主与父合而为一，父神与祂合而为一。主还是婴孩时，岂不就象其他婴孩？主是个少年人时，岂不象其他少年？我们不是读到，祂的智慧和恩典一同增长，并且后来，祂求父荣耀祂的名，即祂的人性？荣耀就是通过祂自己融为一体而变成神性。这清楚表明，为何主在其倒空状态，也就是祂朝合一发展的状态下向父祷告。

“同样的秩序自创世时就被铭刻在每个人身上,也就是说,规定就是:人越凭来自圣言的真理预备自己的觉知,就越使其觉知适合接受来自神的信;越凭仁爱的行为预备自己的意愿,就越使其意愿能接受来自神的爱。正如工匠在切割钻石时,会使钻石适合接受并放出光芒等等。一个人预备自己接受神,通过符合神序的生活与祂结合;秩序法则便是神的所有诫命。主应验这些诫命,直至一点一滴,从而使自己成为神性一切丰盛的接受者。因此,保罗说:

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耶稣基督里面。(歌罗西书 2:9)

主自己也说:

凡父所有的,都是祂的。(约翰福音 16:15)

“此外,必须牢记在心的是,在人里面,唯独主是主动的,人凭自己纯粹是被动的;凭着从神而来的生命流注,人也会具有主动性。从神而来的这种持续流注使人觉得他好象凭自己具有主动性。正是由于这一表象,人才拥有自由意志;赋予人自由意志是为了他能预备自己接受神,并与祂结合,而结合若不是相互的,这是不可能的。当人凭自己的自由意志行动,却通过信的引导而将其一切活动归于主时,这种相互结合才得以实现。”

说完这番话,我问他是否和他的其他同伴一样,承认神是一。他回答说承认。然后我说,“恐怕你的内心深处根本不相信有神!嘴上所说的每句话岂不是从脑子里的想法发出的吗?那么,口头上承认神的一体性绝不能逐出脑子里三位神的观念;另一方面,脑子里的这种想法绝不能逐出口头上对祂是一的承认。由此除了导致没有神外,还能有什么结果?从思维到口唇,再反过来从口唇到思维的整个间隔岂不就这样变成真空?那么,除了自然就是神外,心智对于神还能得出什么样的结论?除了主的灵魂要么来自母亲,要么来自约瑟外,对于主又能得出什么样的结论?天堂的所有天使都远离这两种观念,如同远离恐怖可憎之物。”我说完这一切,那灵人就被送入了无底坑(启示录 9:2 等节有所论及),龙的使者在那里讨论其信的奥秘。

第二天，我向那个坑望去，只见两个人形雕像取代了帐篷，这雕像由混合了硫磺、铁粉和黏土的泥土制成。一个雕像看似左手持权杖，头戴王冠，右手拿着一本书；它的胸衣斜系着一条用宝石装饰的腰带，长袍从后面向另一个雕像飘出。但雕像的这些装饰是幻想引发的。然后，只听见有声音从龙的一个追随者那里传来，说：“这尊雕像代表我们如同女王的信，而它后面那一尊则代表如同她女佣的仁。”这后一个雕像同样由泥土混合制成，被置于女王拖在身后的长袍末端。它手里拿着一张纸，上面写着：“当心，别靠得太近，以免触到长袍。”这时，突然从天上来了一阵雨，将这两个由硫磺、铁粉和黏土混合制成的雕像淋透了，它们开始冒泡，如同当水浇上去时，这些成分的混合物所发生的情形。因此，它们仿佛因里面着了火而燃烧起来，然后坍塌并化成一堆堆的，后来则伫立在地面上，如同坟茔。

111. 记事二：

在尘世，人的言语是双重的，因为他的思维是双重的，也就是说，既有外在思维，也有内在思维。他能同时通过内在思维和外在思维说话；他还能通过外在思维，而非内在思维说话，他的言谈甚至能与内在思维完全相反；这就是虚伪、奉承和伪善的源头。不过，在灵界，人们没有这种双重言语，只有一种说话方式；他所说的，就是他所想的；否则，他发出的声音就会刺耳、损害耳朵。然而，他能保持沉默，不泄露内心想法。所以，当伪君子来到智者当中时，他要么离开，要么躲到屋子里的某个角落，不引人注目，安静地呆着。

有一次，众多灵人在灵人界汇集，一起讨论这个话题。他们说，对于那些对神和主没有正确观念的人来说，当与善人混在一起时，他们很难做到只照自己所想的来发言。会众正中是来自新教教会的人，其中有很多神职人员，挨着他们的是天主教徒及其修道士。这些神职人员和修道士先发言，他们说：“这并非难事，让人只照自己所想的去发言有何必要？即使偶尔想得不对，难道他不能闭上嘴巴保持沉默吗？”一位神职人员说：“谁没有对神和主的正确想法？”但会众当中有些人说：“我们来试试他们。”于是，他们要求那些认定神是三位格的三一一体之人思想并说出“一位神”，结果他们无法做到。他们把嘴巴扭成各

种形状，却说不出一句与他们的思想不相符的话来，这些话都是关于三个位格的，因而是关于三位神的。

他们又要求那些确信与仁分离之信的人叫出“耶稣”之名，他们却说不出来，尽管他们能说“基督”，也能说“父神”。他们万分惊讶，忙问为什么。他们发现原因在于这一事实，即他们为了儿子的缘故向父神祷告，而没有向救主本人祷告；“耶稣”就是救主。

然后，他们被要求思想主的人性，并说出“神性人”这个词。在场的神职人员没有一个人能做到，而其中一些平信徒却能。于是，这个问题引发了一场深刻的辩论。首先，以下福音书中的经文被读给他们：

父已将万有交在子手里。（约翰福音 3:35）

父赐给子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约翰福音 17:2）

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马太福音 11:27）

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马太福音 28:18）

他们被要求通过这些经文牢记，基督就其神性和人性而言，就是天地之神，与此同时说出神性人这个词，但他们依然做不到。他们说，尽管他们根据自己对这个问题的理解保留了某些想法，但他们仍旧无法承认这一点，因此无法将其带入言谈中。

然后，路加福音（1:32,34,35）中的经文又被读给他们。这些经文证明，主就其人性而言，是耶和華神的儿子，在那里被称为“至高者的儿子”，在很多其它经文中被称为“神的儿子”，以及“独生子”。他们被要求牢记这一点，还要记住，生在世上的神的独生子必然是神，就象祂的父是神一样，然后说出“神性人”这个词。但他们说：“我们做不到，因为我们属灵的思维，即内在思维不允许任何类似观念进入最接近言语的思维。”结果，他们说，他们发觉他们不可以象在世时那样将其思维分开。

接着，主对腓力说的话被读给他们：

腓力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主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约翰福音 14:8-11）

还有其它经文，如：

父与祂为一。(约翰福音 10:30)

他们被要求将这一点牢记在心，然后说出神性人这个词。但由于这种思想没有扎根在“主甚至就其人性而言也是神”这一承认中，所以他们扭动嘴唇，直到气愤起来，想要强使他们的嘴说出这句话来，却没有成功。因为对那些身处灵界之人而言，从承认所流出的思想观念与言语合为一体；没有这些观念，就没有这些话。因为在言谈中，观念变成话语。

然后，出自整个基督教界所接受教义的下列内容被读给他们：神性与人性在主里面是一，而非二，事实上是一个位格，如同人里面的灵魂与身体那样相结合。这个信条出自亚他尼修信经，已得到公会的认可。然后，他们被告知：“这个信条至少能使你们获得某种观念，并承认主的人性就是神性，因为祂的灵魂就是神性。这可是你们教会的教义，你们在世时是承认的。而且，灵魂是人的本质，而身体则是形式，本质与形式构成一体，就象存在与彰显，或产生结果的有效原因与结果本身构成一体那样。”他们将这个观念记在心里，并凭它试图说出“神性人”，但依旧做不到。因为他们头脑当中有关主之人性的根深蒂固的观念排斥并逐出这一新的外来观念，如他们所称呼的那样。

此后，出自约翰福音的这段经文被读给他们：

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约翰福音 1:1,14)

还有：

耶稣基督是真神，也是永生。(约翰一书 5:20)

另外保罗说：

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耶稣基督里面。(歌罗西书 2:9)

他们被要求作相应的思考，也就是说，思想神，也就是道，成为人，祂是真神，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祂里面。他们照做了，但仅止于外在思维；因此，由于内在思维的抵触，他们说不出

神性人这个词；他们坦言：“我们对神性人无法形成任何概念，因为神就是神，人就是人，神是一个灵，我们一直将灵视为风或以太。”

最后，他们被告知：“你们知道，主曾说：你们要住在我里面，我就住在你们里面。住在我里面的，我也住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翰福音 15:4,5）。”由于在场的还有一些英国神职人员，故出自圣餐仪式中的告诫的一段话被读给他们：

“当我们从灵性上吃基督的肉，喝基督的血时，我们就住在基督里面，基督也住在我们里面。”他们被告知：“现在请你们思想若主的人性不是神性，这是不可能的，然后说‘神性人’这个词，并在思想中承认这一点。”但他们仍旧做不到，以下观念已深深刻在他们脑海里，即神性不可能是人性，人性也不可能是神性，并且主的神性来自从永恒所生儿子的神性，而祂的人性与其他人没什么两样。他们被问道：“你们怎么可以这样想呢？一个理性的头脑能想象神自永恒所生的一个儿子吗？”

接着，他们转向福音派教徒，说，奥格斯堡信纲和路德都教导说，神子与人子在基督里是一位；甚至祂就其人性的性质而言，就是全能和全在，并且就那性质而言，坐在父神的右手边，掌管天上地下万有，充满万有，与我们同在，住在我们里面并在里面作工；崇拜也没有什么区别，因为不可见的神性通过那可见的人性被敬拜；在基督里面，神为人，人为神。听到这里，他们说：“会是这样吗？”他们环顾四周，很快说：“我们以前不知道这些，所以无法说出神性人这个词。”有一两个说：“我们读过，还写过，只是当我们发自内心深思时，它们只不过是些话而已，我们对此没有任何内在观念。”

最后，他们转向天主教徒，说：“或许你们能说神性人，因为你们相信，基督完全存在于你们圣餐的饼和酒中，在它们的每一部分中；并且当展示并领受圣体时，你们也拜祂为至圣的神；还因为你们称玛利亚为神的母亲；因此，你们承认她生了神，也就是神性人。”然后，他们想说出这个词，但却不能，因为这时，关于基督身体和血的物质观念溜了进来，还溜进这样的信仰，即主的人性与神性是分离的，并且在教皇里面的确是如此分离的，因为只有人性权力而非神性权力被转给他，

故他们无法说出这个词。这时，一位修道士起来说，当提及至圣的圣母玛利亚，以及他修道院里的圣徒时，他能想象一个神性人。另一个修道士上前说：“根据我现在所持的观念，我能说神性人，不过是针对教皇的神圣性，而非基督的。”但这时，其中一些天主教徒把他拉回来，说：“真丢人。”

在这之后，只见天开了，就看到如同小火焰的舌头降落到一些人身上；然后，他们颂赞主的神性人，说：“抛弃三位神的观念吧，相信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主里面，父与祂为一，如同灵魂与身体为一，神并非风或以太，而是人，那么你们就会与天堂联结，并且靠着主你们也能说出耶稣之名，说出神性人这个词。”

112.记事三：

有一次，我在黎明时分醒来，便来到房前的花园中，观看日出的辉煌。只见有光环围绕太阳，起初很模糊，后来则无比清晰，并且金光闪闪。光环边缘下面有升起的云朵，这云朵因太阳的光芒而闪耀如红宝石。这让我想起上古之人的寓言，这寓言以银翅膀、金面容来描绘曙光。当我的心思沉浸在这些冥想的快乐里时，我进到灵里，听见有些灵人彼此交谈，他们说：“我们可以找那位将纷争的苹果扔到教会领袖当中的革新者谈一谈；很多平信徒追着这个苹果，还把它拾起来，拿到我们面前。”他们所说的苹果是指那本名为《新教会教义概论》的小册子。他们说：“这定是前人从未思想过的新教义，旨在分裂教会。”然后，我听见其中一位大声说：“的确是分裂，这是异端！”但他旁边一些人说：“嘘！管住你的舌头！它不是异端。作者从圣言引用了大量说法，我们那些刚刚接受宗教信仰的人，也就是所谓的平信徒，都注意并赞同这些说法。”

听到这里，我因在灵里，于是就上前说：“我在这里，有什么问题吗？”其中有一位德国人（后来我听说他是萨克森人），立刻用命令的口气说：“你怎敢颠覆基督教界已建立如此多世纪的敬拜？我们不是要将父神当成宇宙的创造者，将祂的儿子当成中保，将圣灵当成作工者来呼求吗？你正在排除来自三位格的三一体的第一个和最后一个神，尽管主自己说：‘你们祷告时，要这样祷告：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您的

名为圣，愿您的国降临。’这不是教导我们要呼求父神吗？”说完一阵沉默。他的所有支持者就象战舰上看见敌军的勇武水兵那样站着，预备大声叫喊：“让我们战斗吧，胜利必属于我们！”

于是，我起身发言，说：“你们当中有谁不知道神从天上降下来，并成为肉身。”然后，我观察那些新教徒，而刚才向我说话的那位发号施令者就在他们当中。我说：“你们当中有谁不知道在童女玛利亚所生的基督里面，神为人，人为神？”会众闻言一阵喧哗，我又说：“难道你们不知道这一点？这符合你们所认可的教义，也就是所谓的《协和信条》，这一点在那里得到确认和充分证实。”然后，那位发号施令者转向会众，问他们是否清楚这一点。他们回答：“我们几乎没注意到这本书针对基督位格说了些什么，不过，我们在唯信称义方面下了很大功夫。若书中真是这么写的，我们也认同。”这时，其中一位想起来了，说：“书上的确是这么说的，它还进一步说，基督的人性被提升至神的威荣，及其一切属性；而且就人性而言，基督坐在父的右手边。”

他们闻言陷入沉默。由于这是无可争议的，所以我再次发言，说：“既然如此，父不就是子，子不就是父吗？”然而，这句话刺到了他们的耳朵，于是，我继续说：“听听主是怎么说的，如果你们以前没注意，那现在请留心听：‘我与父为一；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父啊，凡我的都是你的，凡你的也都是我的；人看见了我，就看见了父’。这些话是什么意思？不就是说父在子里面，子在父里面，他们为一，如同灵魂与身体为一，因而他们是一个位格吗？这难道不是你们的信仰？因为你们所信的亚他那修信经里面几乎有同样的话。关于主，我刚才所引用的经文中有这样一句：‘父啊，凡我的都是你的，凡你的也都是我的’。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不就是说父的神性属于子的人性，子的人性属于父的神性，因此在基督里面，神为人，人为神，因而他们为一，如同灵魂与身体为一吗？”

人人都能把这些话用到自己的灵魂与身体上，也就是说，凡我的都是你的，凡你的也都是我的；你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人看见了我，就看见了你；我们在位格中为一，拥有一个生命。原因在于，灵魂就在这个人里面，充满他的整个和每一部分，因为灵魂的生命就是身体

的生命，这二者之间存在一种相互关系。所有这一切清楚表明：父的神性就是子的灵魂，子的人身就是父的身体。儿子的灵魂若非来自其父，还能来自哪里？儿子的身体若非来自其母，又能来自哪里？我们说父的神性，其实是指父自己，因为祂与祂的神性是同一个。这神性也是一，是不可分割的。天使迦百列对玛利亚所说的话证实了这一真理，即‘至高者的能荫庇你，圣灵要临到你身上；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就在刚才，主被称为‘至高者的儿子’，在别的地方被称为‘独生子’。但你们若称祂为玛利亚的儿子，就会摧毁其神性的观念；然而，只有饱学的神职人员和有学问的信徒才会摧毁这种观念。因为当这些人将其思维提升至属于其身体的感官事物之上时，他们关注的是自己的名望荣耀；这不仅会投下阴影，还会熄灭光，而神的荣耀只能通过这光才能进入。

让我们回到主祷文，主祷文里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您的名为圣，愿您的国降临。’你们这些在场的人将这些话理解为父唯独在祂的神性中，而我却理解为父在祂的人身中。而且这人身就是父的名；因为主说：‘父啊，荣耀你的名’，也就是说，荣耀祂的人性；当这一切成就时，神的国就到来了。如今，我们被教导要这样祷告，其原因是显而易见的，即为了让我们可以通过祂的人性靠近父神。主还说：‘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在先知书：‘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祂名称为奇神、勇士、永恒的父’；还有，‘耶和華阿，你是我们的父，从万古以来，你名称为我们的救赎主’；此外，在很多其它地方，主，我们的救主被称为耶和華。这才是对主祷文中这些话的正确解读。”

说完这番话，我看着他们，发现他们的表情随着其心态的变化而变化。有的赞同我并注视我，有的则不赞同，并将脸扭过去。这时，我看见右边有白云，左边有乌云，两种云都看似有阵雨落下。从乌云降下的雨如同深秋之雨；而从白云降下的雨则如同早春滴落的露水。忽然间，我从灵里进入肉身，因而从灵界回到尘世。

113.记事四：

我朝灵人界望去，看见一支骑着红马和黑马的军队，坐在马背上的人像猴子。他们的脸和胸朝向马尾，后脑勺和后背朝向马脖和马头，缰绳松松垮垮地挂在骑马者的脖子上。他们朝对面骑白马的人大喊大叫，双手猛然扯紧缰绳，将他们的马拉回来，避免交战，并且反复这样做。这时，两位天使从天而降，靠近我说：“你看到了什么？”我向他们描述了这支滑稽的骑兵队，并问道：“这是怎么回事？他们是谁？”天使回答说：“他们来自名为哈米吉多顿（启示录 16:16）的地方，那里有几千人聚集，要与主的新教会（它被称为新耶路撒冷）成员作战。他们正在那里谈论教会和宗教。然而，他们当中连教会的影儿都没有，因为他们没有一丝属灵的真理；也没有一丝宗教信仰，因为他们没有一丝属灵的良好。而关于这两个主题，他们嘴上说得够多的了。

“他们年轻时就学会相信唯信，并对神有所了解。在教会晋升到更高职位后，他们一度持守自己的信仰。但由于那时他们开始不再思想神与天堂，只想着自己和这个世界，从而放弃了永生的幸福快乐，只追求短暂的显赫与财富。他们将年轻时所学到的教义从与天堂相通，因而处于天堂之光的理性心智内层逐出，并将其甩到与这个世界相通，因而处于尘世之光的理性心智的外层；最后，这些教义被贬到属世的感官领域。结果，对他们来说，教会的教义成了纯粹的口头语。他们不再出于理性、更不出于爱的情感思考它们。他们已然变得如此，故不会接受构成教会的神圣真理，也不接受构成宗教信仰的真正良善。打个比方，其心智内层变得象盛满铁屑和硫磺混合物的瓶子。这时，若里面注入水，那么先是发热，然后着火，从而使瓶子爆裂。因此，当这些人听到有关活水，也就是圣言的纯正真理的事，并且它灌入他们的耳朵时，他们就会勃然大怒，把它当成能爆破他们脑袋的东西加以弃绝。

“他们就是那些在你看来像猴子，骑着红马和黑马，面朝马尾，缰绳绕在脖子上的人。人若不热爱源于圣言的教会真理与良善，就不愿看马的前面部分，只看马的后面部分。因为“马”表示对圣言的理解力：“红马”表示失去对圣言良善的理解力，“黑马”表示失去对圣言真理的理解力。他们之所以对着骑白马的人大喊大叫，是因为“白马”表

示对圣言的真理与良善的理解力。他们似乎拽紧马脖子，将马拉回来，是因为他们害怕战斗，唯恐圣言的真理到达很多人那里，为大家所周知。这就是解释。”

天使继续说：“我们来自名为米迦勒的天堂社群，遵照主的吩咐，降到一个叫哈密吉多顿的地方，就是你看到的骑兵要开战的地方。对我们而言，哈密吉多顿在天上的意思是指想以歪曲的真理作战的心态，这些歪曲的真理源于掌控并胜过其他所有人的欲望。我们发觉你有一种渴望，想要了解这场战斗，所以我们会告诉你它的一些情况。从天上降下后，我们来到叫哈密吉多顿的地方，看到数千人聚集在这里。不过，我们没有进入人群当中。南边有几座房子，房子里有一些少年人和他们的老师。我们进到房子里，受到友好款待，与他们在一起非常开心。他们双眼炯炯有神，谈吐生动活泼，因而都非常英俊。双眼炯炯有神，是因着他们对真理的领悟，谈吐生动活泼是因着他们对良善的情感。因此缘故，我们赠送给他们几顶帽子，帽子边缘饰有串着珍珠的金线，还赠送了白色和深蓝色的衣服。我们问他们有没有看到附近被称为哈密吉多顿的地方。他们说，他们曾透过屋顶下面的窗户看到过，并且还看见一大群人聚集在那里，这些人的形像常常发生变化。有时，他们就像身材高大的人，有时根本不像人，而是看似塑像和雕刻的偶像，周围跪着一帮人。在我们看来，跪着的这帮人的形像也各式各样，有的看似人，有的看似豹，有的看似山羊，后者还长着向下弯的角，他们就用这些角掘地。我们能解释他们的这些变化，知道他们代表谁、意指什么。

“言归正传：当这些会众听说我们进了那房子时，彼此说：‘他们在那些少年人中做什么？不如打发一些人到那里去，把他们赶出来。’于是他们便派出很多人，这些人来到说：‘你们为什么进入这些房子？你们打哪来？我们有权命令你们离开。’但我们回答说：‘你们无权发出这种命令。的确，在你们自己眼里，你们就像亚衲人，而此处的我们则如同小矮人。然而，你们在此仍旧没有任何权柄，只会耍弄阴谋诡计，并且这也是行不通的。所以，回去告诉你们的人，就说我们从天上被派到此处，来调查你们当中有没有宗教信仰；若没有，你们就会从这

个地方被赶出去。去，把下面这个涉及教会与宗教本质的问题摆到他们面前：主祷文中的这些话是什么意思：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他们闻言先是说：‘这都什么呀？’然后同意了。于是他们去告诉同伴所发生的这一切，他们回复说：‘这个问题是什么意思？它是哪种议题？’不过，他们猜到了这个问题背后的意图，也就是说，我们想知道这些话是否支持他们的信所教导的靠近父神的方式。于是，他们说：‘这些话清楚表明，我们应向父神祷告，因为基督是我们的中保，我们应为了祂儿子的缘故而向父神祷告。’他们立刻愤然决定来到我们跟前，与我们面对面说明这个问题，还声称他们要拧下我们的耳朵。他们离开那个地方，进入少年人及其老师所在房子附近的一个小树林。小树林中央有升起的平台，就象一个竞技场，他们手牵手进入这个竞技场，而我们正在此等着他们。地上有几个铺着草皮的小土丘，他们就坐在这些小土丘上，彼此说：‘我们不能当着他们的面站着，得坐下来。’然后，其中一个人具有使自己看似光明天使的本事，于是就被其他人指派来与我们对话，说：‘你们就我们如何理解主祷文中的头几句话而要求我们公开自己的观点，所以我谨告知你们，我们是这样理解的：我们应向父神祷告；并且由于基督是我们的中保，我们的救恩端赖于祂的功德；所以我们出于对基督功德的信而向父神祷告。’

但这时，我们对他们说：‘我们来自名为米迦勒的天堂社群，被派来造访你们，以调查在此聚集的你们有没有宗教信仰。因为对神的观念会进入宗教信仰的方方面面，人凭此与神结合，并凭这结合而得救。我们在天上日日念诵主祷文，和世人一样。但这时我们并不思想父神，因为祂是不可见的；而是思想处于其神性人中的祂，因为祂在这神性人中是可见的。你们称在神性人中的祂为基督，而我们则称其为主；主以这种方式成为我们在天上的父。此外，主曾教导：祂与父为一，父在祂里面，祂在父里面；看见了祂，就看见了父；若不藉着祂，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祂还教导：父的意思是人当信子；不信子的看不见生命；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从这些经文清楚可知，要藉着子，并在子里面靠近父。正因如此，祂也曾教导：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都赐

给了祂。主祷文中说：愿人都尊您的名为圣，愿您的国降临；我们通过圣言证明，父的名就是祂的神性人，若直接靠近主，父的国就会降临；而若直接靠近父神，祂的国根本不会降临。所以，主也吩咐祂的门徒传讲神的国，神的国就是这么一回事。’

“听完这番话，我们的对手说：‘你从圣言引用了很多经文，我们或许读过这类经文，但不记得了。所以请在此当着我们的面打开圣言，朗读这些经文，尤其声称当主的国到来时，父的国就到来这样的经文。’于是，他们吩咐青年人取来圣言，青年人照做了，我们便从中读了如下经文，约翰传神国的福音时说：

时候到了，神的国近了。（马可福音 1:14,15；马太福音 3:2）

耶稣自己传神国的福音，说，神的国近了。（马太福音 4:17,23;9:35）

耶稣吩咐祂的门徒们去传扬和宣讲神国的福音。（马可福音 16:15；路加福音 8:1;9:60）

祂差遣的那七十个人也一样。（路加福音 10:9,11）

我们还宣读了以下经文：马太福音（11:5;16:27,28）、马可福音（8:35;9:1,47;10:29,30;11:10）、路加福音（1:19;2:10,11;4:43;7:22;21:30,31;22:18）。神的国，也就是他们要传讲的好消息，就是主的国，因而是父的国。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可知：

父已将万有交在子的手里。（约翰福音 3:35）

父赐给子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约翰福音 17:2）

一切所有的，都是父交付我的。（马太福音 11:27）

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马太福音 28:18）

还有：

万军之耶和华是祂的名，救赎你的是以色列的圣者，祂必称为全地之神。（以赛亚书 54:5）

我观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祂得了权柄、荣耀、国度，各民各族都敬拜祂。祂的权柄是永远的，不能废去，祂的国必不败坏。（但以理书 7:13,14）

第七位天使吹号，天上就有大声音说，世上的国，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国，祂必掌王权，直到永永远远。（启示录 11:15;12:10）’。

“我们还进一步通过圣言向他们说明，主降世不仅是为了使天使和世人能得到救赎，还为了他们能藉着祂，并在祂里面与父神合而为一；因为祂教导：

凡信祂的，便在祂里面，祂也在他们里面。（约翰福音 6:56;14:20;15:4,5）

听后，他们问：‘那你们的主又怎么被称为父呢？’听到这里，他们问：‘你们的主怎能被称为父呢？’我们回答说：‘这从我们刚才所读的经文，以及下列经文可推知：

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祂的名是神、勇士、永恒的父。（以赛亚书 9:6）

亚伯拉罕虽然不认识我们，以色列也不承认我们，你却是我们的父。耶和華啊，你是我们的父；从万古以来，你名称为我们的救赎主。（以赛亚书 63:16）

当腓力想看看父时，耶稣岂不对腓力说：

腓力，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翰福音 14:9;12:45）

那么，除了腓力亲眼看到的这一位外，还有其他的父吗？’对此，我们补充道：‘整个基督教界都说，教会成员构成基督的身体，并在祂的身体里面。若不藉着基督（他就居于基督的身体之内），教会成员如何靠近父神呢？否则，他为了靠近父必彻底离弃那个身体。’最后，我们告诉他们，如今，主正在建一个新教会，也就是启示录（3:12;21:2,10）中新耶路撒冷所指的。在这新教会如在天堂那样，单单敬拜主，因而主祷文所包含的一切自始至终都得到了应验。我们通过圣言中的福音

书和先知书，以及从头至尾都在论述新教会的启示录充分证明所有这一切，直到他们听得不耐烦了。

哈米吉多顿那一方听到这一切很恼火，不时地想打断我们的发言。最终，他们插话说：‘你们所说的话违背了我们教会的教义，我们的教义教导，人们必须直接靠近父神，必须信祂；因此，你们犯亵渎我们信仰的罪过。所以，从这里滚开，否则，你们会被强行驱逐。’他们情绪激昂，以至于从威胁发展到试图采取行动。不过，我们凭着所赋予我们的力量击打他们，使他们瞎了眼，看不到我们。他们冲了出去，四处逃窜。有的掉进启示录（9:2）所提到的无底坑，这个无底坑如今就在靠东的南部地区，是那些确信唯信称义之人所呆的地方。在那里，凡通过引用圣言证实唯信称义的灵人都被扔到了荒漠中，在那里被赶到基督教区域的边界，与那些异教徒混在一起。”

救 赎

114. 在教会，众所周知，主在教会有两个职份，即祭司和国王。但由于很少有人知道这二者之间有什么区别，故有必要解释一下。就其祭司的职份而言，主被称为“耶稣”；就国王的职份而言，主被称为“基督”。在圣言中，就其祭司职份而言，祂还被称为“耶和華”和“主”；就国王的职份而言，祂被称为“神”和“以色列的圣者”，以及“王”。这两个职份之别犹如爱与智慧之别，或也可说，善与真之别。所以，凡主出于圣爱或圣善所行或所成就的，都是以其祭司职份来行或成就的。而凡主出于圣智或圣真所行或所成就的，都是以其国王的职份来行或成就的。此外，在圣言中，祭司和神职表神圣良善；而国王和王权表神圣真理。在以色列教会中，祭司和国王同样代表这二者。救赎涉及这两个职份，至于这个职份涉及哪一部分，那个职份又涉及哪一部分，这在下文将予以讨论。为了清楚明白这一主题的具体细节，现分为以下几节予以解读：

(1)真正的救赎就是征服地狱，恢复天堂秩序，并藉此预备一个全新的属灵教会。

(2)若没有这种救赎，无人能得救，天使也不可能平安无事。

(3)因此，主不仅救赎了世人，还救赎了天使。

(4)救赎纯粹是神性行为。

(5)这种救赎只能通过神道成肉身来成就。

(6)十字架受难是主作为最伟大的先知所经受的终极试探，也是荣耀其人性，即将其与父的神性融合的途径；但十字架受难并非救赎本身。

(7)相信十字架受难是真正的救赎行为，这是教会的根本性错误；这个错误，连同有关来自永恒的三个神性位格的错误，已败坏了整个教会，甚至到了其中属灵之物荡然无存的地步。

现逐一解读这些要点。

115.(1)真正的救赎就是征服地狱，恢复天堂秩序，并藉此预备一个全新的属灵教会。我完全可以肯定，这三个事件构成救赎，因为主如今正实施救赎。救赎过程始于1757年所执行的最后审判，并且自那时起一直持续到现在。原因在于，现今主的第二次到来正在进行，一个新教会即将建立；而在此之前若不先征服地狱，恢复天堂秩序，这是不可能的事。我得以见证所发生的这一切，故能描述地狱如何被征服，新天堂如何被建立和安排；但要描述这一切需要一整卷书。不过，我曾于1758年在伦敦发表过一本小册子，揭示了最后的审判是如何进行的。

救赎就在于征服地狱，恢复天堂秩序，建立一个新教会，因为没有这三个事件，无人能得救。另外，它们遵循以下次序：在新的天使天堂得以形成之前，地狱必须先被征服；而在新教会在地上得以建立之前，这个新的天使天堂必须先得以形成；因为世人与天堂天使并地狱灵人联结得如此紧密，以至于就其心智的内层而言，他们与天使或灵人合而为一。该主题在本书最后一章，也就是论述时代的末了，主的到来和新教会的那一章会有详细解读。

116.主在世时与地狱争战，得胜并征服它们，从而使其顺服。这从圣言的大量经文明显可知，我从中仅引用以下经文，以赛亚书：

这从以东的波斯拉来，穿红衣服，装扮华美，能力广大，大步行走的是谁呢？就是我，是凭公义说话，以大能施行拯救。你的装扮为何有红色？你的衣服为何象踹酒醉的呢？我独自踹酒醉，众民中无一人与我同在；我发怒将他们踹下，发烈怒将他们践踏。他们的胜利溅在我衣服上，并且污染了我一切的衣裳；因为报仇之日在我心中，救赎我民之年已经来到。所以我自己的膀臂为我施行拯救，又使他们的胜利下到地上。祂说，他们诚然是我的百姓；不行虚假的子民。这样，祂就作了他们的救主；祂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以赛亚书 63:1-9）

这论及主与地狱的争战。装扮华美的“红衣服”表圣言，犹太人已向它施暴；祂“发怒将他们踹下，发烈怒将他们践踏”描述了祂与地狱争战并胜过它们；“众民中无一人与我同在；我自己的膀臂为我施行拯救，又使他们的胜利下到地上”描述了祂唯独凭自己的力量争战；“这样，祂就作了他们的救主；祂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描述了祂由此施行拯救和救赎。这就是祂到来的原因，这一点就是“报仇之日在我心中，救赎我民之年已经来到”所表示的。

在以赛亚书的另一处：

祂见无人，竟无一人代求，甚为诧异，就用自己的膀臂拯救祂，以公义扶持祂。祂以公义为铠甲，以拯救为头盔，以报仇为衣服，以热心为外袍。必有一位救赎主来到锡安。（以赛亚书 59:16,17,20）

耶利米书：

他们惊惶，他们的勇士被击败了，仓皇逃跑，并不回头。那日是主万军之耶和华的日子，是祂向敌人报仇的日子；刀剑必吞吃得饱。（耶利米书 46:5,10）

这些经文都论及主与地狱的争战，并战胜它们，诗篇：

大能者啊，愿你的腰间佩刀。你的箭锋快；万民仆倒在你以下，射中王敌之心；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你喜爱公义，所以神膏你。（诗篇 45:3-7）

还有很多类似经文。

因为主独自战胜地狱，没有任何天使的帮助，故祂被称为“勇士和战士”（以赛亚书 9:6;42:13），“荣耀的王，大能的耶和華，在战场上有能的耶和華”（诗篇 24:8,10），“雅各的大能者”（诗篇 132:2）；在很多地方还称为“万军之耶和華”；祂的到来被称为“耶和華的日子，可畏、残酷的日子，发怒、烈怒、愤怒的日子，报仇、毁灭的日子，战争的日子，吹号、哄嚷、喧闹的日子等等。我们在福音书中读到：

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约翰福音 12:31）

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约翰福音 16:11）

放心，我已经胜了这世界。（约翰福音 16:33）

我看见撒旦从天上坠落，像闪电一样。（路加福音 10:18）

“世界”、“世界的王”、“撒旦”和“魔鬼”均表示地狱。

此外，启示录从头到尾都在阐述基督教会的现状，预言主的第二次到来，以及祂征服地狱，创造一个新的天使天堂，然后在地上建立一个新教会。所有这些事都在那里预言了，只是在此之前从未揭示出来。原因在于，启示录和圣言的所有预言部分一样，纯以对应写成，若非主将这些揭开，几乎没人能正确解读一个小节。现在，为了新教会的缘故，启示录的所有内容都被揭示出来，记录在我于 1766 年在阿姆斯特丹发表的《破解启示录》一书当中。凡相信主在马太福音二十四章所说有关当今教会的状态，以及祂到来的话之人，都会明白这一点。但对于那些已将当今教会有关来自永恒的三个神性位格，以及基督的十字架受难就是真正的救赎行为的信仰铭刻在自己内心，并且如此根深蒂固，以至于无法拔除之人而言，这只是一个摇摆不定的信念。不过，如前面（113 节记事）所说的那种人就像盛满铁屑和硫磺的瓶子，若向瓶内注入水，那么瓶子先是发热，然后着火，从而爆裂。因此，当这些人听到有关活水，也就是圣言的纯正真理的事，并且这真理通过眼或耳进入他们的脑海时，他们就会勃然大怒，把这真理当成能爆破他们脑袋的东西加以弃绝。

117. 有各种各样的比喻可用来说明征服地狱，恢复天堂秩序，然后建立教会这三件事。这些事好比一伙强盗或反叛分子入侵一个国家或一

座城市，放火焚屋，抢夺居民财物，坐地分赃，还洋洋自得。而救赎行为则好比一位正义的国王率军攻打他们，将其中一些人斩杀，另一些人投入监狱，夺回他们的战利品，归还给臣民，然后建立国家秩序，确保它的安全，使其免受类似攻击。就好比一群野兽从森林里窜出来，袭击牛羊群和百姓，以致没人敢出城到庄稼地里，致使田地荒芜，城镇居民面临饥荒的威胁。而救赎行为则好比杀死并驱逐这些野兽，保护田地和村庄自此以后不再遭受这样的袭击。又好比成群的蝗虫吃光地上的绿叶，为阻止它们进一步发展而采取措施。同样好比初夏毛毛虫啃噬树叶和果实，使得树木如在隆冬那样变得光秃秃；于是便将它们抖掉，以便花园重新开花结果。若主不通过救赎行为将善人与恶人分开，将恶人丢入地狱，善人提入天堂，教会的情形也一样。若没有正义和法庭将恶人从善人的社会踢除，保护善人免受侵害，好让人人在家中安全生活，如圣言所说，安然坐在他们的无花果树下或葡萄树下（列王纪上 4:25；弥迦书 4:4），那么，一个帝国和一个国家会是什么样？

118.(2)若没有这种救赎，无人能得救，天使也不可能平安无事。首先必须说明何为救赎。救赎意味着摆脱诅咒，从永死中解救出来，从地狱中拯救出来，从魔鬼手中释放被掳的和受捆绑的。主要是通过制服地狱，建立一个新天堂做到这一切的。人无法以其它方式得救，这是因为灵界与尘世联结得如此紧密，以致它们不可分割。这种联结尤其影响人的内层，也就是所谓的灵魂和心智。善人的内层与天使的灵魂和心智联结，恶人的内层与地狱灵的灵魂和心智联结。这种联结具有这样的性质：若天使与灵人从世人那里被带走，人必死去，如同一根木头。同样，若世人从天使和灵人那里被带走，他们也不能继续存在。这清楚表明为何救赎在灵界进行，为何在地上的教会建立之前，天堂与地狱有必要归入秩序。这在启示录说得很清楚，那里说明，创造新天堂之后，新耶路撒冷，也就是新教会，从那天堂而降（启示录 21:1,2）。

119.若非主施行救赎，天使无法继续安然存在。原因在于，在主眼里，整个天使天堂，连同地上的教会就像一个人，天使天堂构成他的内在，教会构成他的外在；或更详细一点，最高层天堂构成他的头，第二层

和最低层天堂构成他的胸和身体的中间部分，地上的教会则构成他的腿和脚，而主自己是这个人全部的灵魂和生命。所以，若主不施行救赎，这个人必整个被摧毁；地上教会的衰落会摧毁他的腿和脚，最低层天堂的衰落会摧毁腹部，第二层天堂的衰落则摧毁胸部，然后头部因与身体失去联结而丧失知觉。

这一点可通过比喻来说明。它好比坏疽袭击双脚，然后逐渐向上蔓延，先是感染腰部，之后感染腹内脏器，最后感染心脏附近部位。这时，如众所周知的，这人必死无疑。它还好比腹内脏器疾病，这些脏器发生病变后，就会造成心脏悸动，呼吸困难，最终心肺停止运动。也可拿内在人与外在人作比方来说明这一点：只要外在人顺从地履行它的功能，内在人就安好；若外在人不顺从，并且还抵触、甚至攻击内在人，内在人最终会衰弱，最后被外在人的快乐牵引走，直到支持它，甚至与其同流合污。同样，这一点还可用另外一个比喻来说明，即一个人站在山顶，看到下面地上洪水泛滥，并且逐渐上涨；当洪水涨到他所站之地时，若没有船只破浪驶来让他逃离，他也会被淹没。或就象有人站在山上，看见山下浓雾升起，离地面越来越高，遮蔽了田野、房舍和城镇；最后，大雾将他笼罩，他什么也看不见，甚至不知自己身在何处。

当地上的教会灭亡时，天使的命运就是如此。因为这时，低层天堂也会逝去。原因在于，天堂由地上的人类组成；当人的心里不再有丝毫良善，圣言的真理也荡然无存时，天堂就会被上涨的邪恶洪流所淹没，仿佛溺死在冥河中。然而，他们会被主转到安全地带，得到保护，直到最后审判之日，然后被提入新天堂。启示录中的这段经文指的就是这些人：

我看见在祭坛底下，有为神之道并为作见证被处死之人的灵魂。他们大声喊着说，圣洁真实的主啊，你不审判住在地上的人给我们伸流血的冤，要等到几时呢？于是有白袍赐给他们各人，又有话吩咐他们还要安息片时，等到那些一同做仆人的和他们的弟兄，就是那些必须同他们一样被处死的人，满了数目。（启示录 6:9-11）

120.若没有主的救赎，罪孽和邪恶就会充斥尘世和灵界的整个基督教

界。其原因有很多，其中一个原因是：每个人死后都会进入灵人界，在那里和之前一模一样。一进入灵人界，人难免与过世的父母兄弟和亲朋好友交谈。那时，丈夫先是寻找他的妻子，而妻子则寻找她的丈夫。他们通过与这些人接触而被带入各种外表看似绵羊、内心却像豺狼的人群当中，甚至那些曾过着虔诚生活的人也被这类人引入歧途。那个世界由于世所未闻的恶毒诡计而满是恶毒的人，如同绿池遍满蛙卵。

这就是与那里的恶人交往的后果。这一点因以下事实变得明显：人若与小偷或海盗共同生活一段时间，最后就会变得和他们一样；人若与奸夫淫妇生活在一起，很快就认为行淫没什么大不了；人若与亡命之徒混在一起，很快就不在乎对别人使用暴力。一切邪恶都具有传染性，好比瘟疫，仅仅通过呼吸或身体的臭气就能传染；还好比癌症或坏疽，先传到并感染附近部位，然后是较远的部位，直到整个身体被摧毁。正是每个人生来所进入的邪恶快乐造成这一切。

由此可见，若没有主的救赎，没有人能得救，天使也不会安然无恙。人避免毁灭的唯一庇护所就是主，因为祂说：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会被丢在外面枯干，扔在火里烧了。（约翰福音 15:4-6）

121. (3) 因此，主不仅救赎了世人，还救赎了天使。这一点从前节内容可推知，即若没有主的救赎，天使不可能继续存在。对于上述原因，再补充以下理由：

(1) 在主第一次到来之时，地狱已经增长到充满整个灵人界的高度，而灵人界就在天堂与地狱之间。因此，地狱不仅陷入使得所谓最低层天堂之物失序的状态，还攻击中间天堂，并以上千种方式骚扰它。若非主的保守，中间天堂早已被摧毁。地狱的这种攻击就是示拿地所建通天塔所表示的。这种企图通过变乱口音被挫败，它的建造者们也被分

散；这城就叫巴别（创世记 11:1-9）。塔和变乱口音的含义在出版于伦敦的《天堂的奥秘》一书已予以解释。

地狱增长到这种高度的原因在于，主降世时，全地因崇拜偶像和行巫术而彻底远离了神。在以色列人当中建立、后来存在于犹太人中的教会已通过歪曲和玷污圣言而遭到毁灭。所有这些人，无论犹太人还是外邦人，死后都涌入了灵人界，在那里，他们的数目最终增长、甚至倍增到只能靠神亲自降临，然后用祂神性的臂膀来逐出的地步。至于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这在 1758 年出版于伦敦的《最后的审判》这本小册子里有所描述。这项任务由在世时的主来完成。如今，主又采取了类似行动，因为如前所述，这是祂第二次到来的时间，祂的第二次到来已在整个启示录，以及马太福音（24:3,30）、马可福音（13:26），路加福音（21:27）、使徒行传（1:11）里面预言了。不同之处在于，祂第一次到来时，地狱的这种增长是由于偶像崇拜者、巫师和圣言的歪曲者；而祂第二次到来时，这种增长是由于所谓的基督徒，既包括那些沾染自然主义的人，也包括那些因确信永恒的三神性位格这个子虚乌有之信，并视主的十字架受难为真正的救赎行为而歪曲圣言的人。启示录（12 与 13 章）中“龙和他的两个兽”所指的，就是这些人。

(2)主还救赎了天使的第二个原因是，主不仅将每个世人，还将每个天使从恶中拦阻，并保守在良善中。因为没有人，无论天使还是人类，凭自己具有良善，一切良善皆来自主。因此，当天使在灵人界的脚凳被抢走时，他们就像一个人坐在了底座被抽走的宝座上。在神的眼里，天使并不纯洁，这一点从圣言的预言部分、约伯记，以及没有哪个天使以前不是人类的事实明显看出来。这证实了本书开头既普遍又具体所阐述的有关新天堂和新教会信仰的内容，也就是说：“主降世将地狱从人那里移除，祂通过与之争战并战胜它而移除，从而将其制服，使之顺服于祂”；还有，“耶和華神降临披上人身，是为了使天堂的一切事物和教会的一切事物归入秩序；因为那时魔鬼，即地狱的力量已胜过天堂的力量；并且在地上，邪恶的力量胜过了良善的力量，结果，一场灭顶之灾的威胁即将来临；主藉着祂的人身消除了这个迫在眉睫的诅咒，从而救赎了天使和人类。由此清楚可知，若没有主的到来，

没有人能得救。如今也一样；因此，若主不再次降世，没有人能得救”（参看前面 2, 3 节）。

122. 主已拯救灵界，并将通过灵界把教会从全然的诅咒中解救出来。这好比一个国王通过战胜敌人释放其被敌人所掳、投入监狱、戴上枷锁的子民和王子，将他们带回宫廷；就好比一个牧人象参孙和大卫那样将他的绵羊从狮子或熊的口中夺回来；或好比牧人驱逐从森林窜到牧场的野兽，将它们赶到远方，最后赶入沼泽或沙漠，然后回到绵羊那里，安然牧养它们，在清澈的泉水旁饮它们。这又好比一个人看见一条蛇盘在路上，伺机袭击旅人的脚跟，于是便抓住它的头，尽管蛇缠住了他的手，却仍把它带回家，砍下它的头，将身子扔进火里。同样好比新郎或丈夫看见一个奸夫企图对他的新娘或妻子施暴，于是便击打他，或用手里的刀剑刺伤他，或用腿和腰痛扁他，或叫仆人把他扔到大街上，用棍子赶回家，以便把获救的女人带回洞房。在圣言中，“新娘”和“妻子”表主的教会，而“奸夫”则表那些侵犯教会的人；他们就是玷污祂的圣言之人。犹太人就是这么做的，因此，主称他们为“淫乱的世代”（马太福音 12:39;16:4；马可福音 8:38）。

123. (4) 救赎纯粹是神性行为。人若知道地狱的性质，在主来之时它已上升到何等高度，并如何淹没整个灵人界，以及主用何等大能将它扔下去，并驱散它，然后将地狱和天堂归入秩序，必忍不住惊呼，所有这一切纯粹是神性行为。

第一，地狱的性质：它由不计其数的灵人组成，因为它囊括了自创世以来因邪恶的生活和虚假的信仰而远离神的所有人。

第二，前面章节（115-122 节）在某种程度上描述了主到来之时，地狱上升到何等高度，以及如何淹没整个灵人界。没有人了解主第一次到来时的情形，因为它在圣言的字义中并未揭示出来；但我被允许亲眼看到祂第二次到来时的情形，由此可得出有关前一个时期的某些结论。这在我 1758 年出版于伦敦的《最后的审判》这本小册子中有所描述。

第三，该书还说明主用何等大能将地狱扔下去，并驱散它。不过，此处没有必要重述我在书中所阐述的见证，因为这本书仍能买到，在伦

敦的印刷商那里还有很多库存。凡读过这本书的人都能清楚看出，这一切必是全能之神的作为。

第四，我尚未描述主如何将天堂和地狱的一切事物分别归入秩序，因为恢复天堂与地狱的秩序从最后的审判一直延续到现在，并仍在继续；不过，这本书出版后，如有需求，我也会将这些信息公之于众。对于这次事件，就我而言，我已天天并继续在其中看到主的神性全能，仿佛面对面。严格来说，重整灵界与救赎行为有关，而此前的阶段则与最后的审判有关。人们若将救赎和最后的审判分开看待，那么当觉知被有关对应关系的解读所启示时，就能看到有关它们的很多事，也就是隐藏在圣言预言部分的比喻之下，但仍对它有所描述的事。

救赎和最后的审判只能通过比喻来说明，甚至这些说明也是十分有限的。它们好比与全世界所有民族组成的军队所进行的一场战争，而这些军队装备了长矛、盾牌、刀剑、火枪、大炮，并由那些训练有素的精明将军和其它军官来率领。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地狱里的众多灵人掌握我们这个世界所不知的技能，并在他们自己人当中进行操练，专门研究如何向那些来自天堂的人发起进攻，并诱捕、围攻和袭击他们。

主与地狱的争战还好比（尽管不大恰当）与地上的所有野兽作战，击杀或制服它们，直到一个也不敢出来攻击主所保护的人；以至于这人仅仅摆出一副威胁的面孔，它就立刻退后，仿佛感觉有一只秃鹫要啄破它的胸腔，刺穿它的心脏。此外，在圣言中，地狱灵也被描述为野兽；这也是与主同处四十天的野兽所表示的（马可福音 1: 13）。

最后审判和救赎还好比当巨浪冲破堤岸，冲进田地和城镇时阻挡整个海洋；主征服地狱就是以祂令大海平静时所说的话来表示的：

住了吧！静了吧！（马可福音 4:38,39；马太福音 8:26；路加福音 8:23,24）

因为“大海”在此如在其它地方那样表示地狱。

如今，主在每个正在重生之人里面以类似的神性力量与地狱争战。地狱以恶魔般的愤怒攻击所有这样的人，若非主抵挡并制服地狱，他们必要屈服。因为地狱就像一个怪物般的人，或像一头巨狮（圣言中另

一个比方)。因此，除非主捆住那狮子或怪物的手脚，要不然，人在努力逃脱这个邪恶后，又不可避免地主动陷入另一个邪恶，然后不断陷入其它邪恶。

124. (5)这种救赎只能通过神道成肉身来成就。前一节说明，救赎纯粹是神性行为，因而唯有全能的神才能成就。救赎只能通过祂道成肉身，也就是使自己成为人来成就。原因在于，耶和華神在祂的无限本质中是无法靠近地狱的，更不用说进入地狱，因为祂存在于最纯和最初之物中。因此，在其本质属性中的耶和華哪怕稍微将气息吹到地狱里的人身上，就会即刻毁灭他们。当摩西想要见祂时，祂对摩西说：

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出埃及记 33:20）

就连摩西都不能见祂，何况那些地狱里的人，地狱的一切都存在于最末和最粗鄙之物中，因而是最远的。他们就是最低的属世层。因此缘故，若非耶和華神取了人的样式，从而披上属于最低层之物的肉体，祂的任何救赎都是徒劳。若不靠近敌人，或为了战斗而全副武装，谁能攻打敌人？若不披盔戴甲，手持长矛，谁能驱散和消灭龙、九头蛇和沙漠蜥蜴？没有船只和捕捞装备，谁能捕获大海里的鲸鱼？这些以及类似的事尽管不十分恰当，但也能说明全能的神与地狱的争战，主若不先取了人的样式，就无法进入地狱。

必须知道，主与地狱的争战不是口头上的论战，象推理者和争论者那样。这样的战斗对地狱没有任何作用。它是一场属灵的争战，神圣真理以神圣良善的力量，也就是主的生命力量而作战。若神圣真理以可见的方式流入，地狱中无人能抵挡。其中所蕴含的力量，使得地狱魔鬼一觉察到它就立刻逃之夭夭，投入深渊，爬进洞穴藏起来。这和以赛亚书描述得一样：

他们就进入石洞，进入土穴，躲避耶和華的惊吓和祂威严的荣光。（以赛亚书 2:19）

启示录：

他们都藏在山洞和岩石穴里，向山和岩石说，倒在我们身上吧，把我们藏起来，躲避坐宝座者的面目和羔羊的忿怒。（启示录 6:15-16）

当主于 1757 年执行最后审判时，祂通过神圣良善拥有这种力量，这一点从《最后的审判》这本小册子所描述的事可以看出来。如：在灵人界，主将地狱恶灵盘踞的大山小山夷为平地，驱散他们，其中一些沉下去。祂还淹没他们的城镇、村庄和田地，彻底掀翻整个地面，把地和其上的居民全都扔进漩涡、沼泽和湿地，除此之外还有很多。所有这一切都是唯独主凭借出于神圣良善的神圣真理而实现的。

125. 耶和華神只能凭祂的人身才能进入，并完成这样的工作。这一点可通过各种比方来说明。如，一个看不见的人无法与别人握手或交谈，除非他能看见；同样，天使或灵人无法与人互动，哪怕站在他们身边，就在他面前。人的灵魂若不借助肉身，也无法与别人交谈或共事。太阳及其光和热只有通过进入空气，并经由空气作工才能进入人类、动物或树木；或只有凭借水才能进入鱼类，因为它必须通过这个主体所在的元素起作用。没有刀，怎么刮鱼鳞？不用手指，怎么拔乌鸦毛？没有潜水器，怎么潜入湖底？总之，任何事物在与别的事物交流，或与它合作，或反对它之前，必须先适应它。

126.(6) 十字架受难是主作为最伟大的先知所经受的终极试探，也是荣耀其人性，即将其与父的神性融合的途径；但十字架受难并非救赎本身。主降世有两个目的：救赎并荣耀祂的人身；祂以此拯救人类和天使。这两个目的截然不同，然而在实现救赎的过程中却合而为一。在前面章节已说明何为救赎行为，也就是说，救赎行为就是与诸地狱的争战，征服地狱，重整天堂秩序。但荣耀则是主的人性与其父的神性的合一。这个过程是逐步进行的，最后通过祂的十字架受难完成。因为人这一方应靠近神；人靠得越近，神这一方就越进入他里面。这类似于建教堂：这教堂必须首先借助人手建起来；然后被祝圣，最后要祷告，祈求神同在，并将祂自己与会众结合起来。结合本身是通过十字架受难实现的，因为那是主在世时所经历的终极试探；试探创造了结合。在试探中，人看似孤单一人，但他并非如此。因为那时，神最亲密地临在于他的至内在，暗中给他支持。因此，人若战胜了试探，就会与神有内在的结合，就象主在试探中与其父神有至内在的合一那

样。主在十字架上受难时，也是孤身一人，这一点从祂在十字架上的喊声明显看出来：

神啊，你为什么离弃我？（马太福音 27:46）

也可从主的这些话看出来：

没有人夺我的命去，是我自己舍的。我有权柄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这是从我父所受的命令。（约翰福音 10:18）

从这些经文可以看出，主所受的苦难是就其人性而言的，而非就其神性而言的；至内在，因而完全合一由此实现。这一点也可通过以下事实说明，人在肉体中受苦时，他的灵魂不会受苦，只是有点忧伤；得胜之后，神会拿走这忧伤，将其抹除，如同人擦去眼中的泪水。

127. 救赎和十字架受难必须被视为两个截然不同的事件；否则，人的心智就会搁浅，就象船只及其上的舵手、船长和船员一起撞到堤岸或岩石上，失去控制；也就是说，它会在关乎主救赎的一切事上误入歧途。若对这两个不同事件没有一个清晰的概念，人就如同在梦中看到虚幻事物，并从这些事物中得出结论，以之为真，而事实上，它们是荒诞不经的；或他就象有人在夜间行走，抓住一些树叶，以为它们是某个人的头发，走近后，却将自己的头发缠到了树枝上。不过，尽管救赎与十字架受难是两个不同事件，但它们在实现救赎的过程中仍合而为一。因为主凭借祂与父的合一（这种合一通过十字架受难成就）而成为永恒的救赎主。

128. 对于荣耀，也就是通过十字架受难所完成的主之人性与父之神性的合一，主自己在福音书中说：

犹大既出去，耶稣就说，如今人子得了荣耀，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荣耀。神要因人子得了荣耀，神也要因自己荣耀人子，并且要快地荣耀祂。（约翰福音 13:31,32）

此处既描述了神的荣耀，也描述了人子的荣耀，因为经上说，“神要因人子得了荣耀，神也要因自己荣耀人子”。显然，这意味着合一。

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约翰福音

17:1,5)

之所以如此说，是因为合一是相互的，如经上所说的，父在祂里面，祂在父里面。

现在我的灵魂烦乱；祂说，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它，还要再荣耀。(约翰福音 12:27,28)

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合一是逐步进行的。

基督不是必须受这些苦难，然后进入祂的荣耀吗？(路加福音 24:26) 在圣言中，论及主的荣耀表示与神圣良善结合的神圣真理。这些经文清楚表明，主的人身是神性。

129.主之所以愿意经历各样的试探，甚至忍受十字架的苦难，是因为祂是本质上的先知，在古时，先知表示出于圣言的教会教义；所以，他们通过神所施加给他们的各种不公、严厉，甚至犯罪行为来代表教会当时的状态。然而，由于主是圣言本身，故祂作为本质上的先知，以十字架受难来代表犹太教会亵渎圣言的方式。另外一个原因是，祂要由此在诸天堂被视为两个世界（灵界和尘世）的救主。因为祂受难的一切细节都代表了亵渎圣言的细节；天使以属灵的方式来理解这些细节，而教会里的人则以属世的方式来理解。以下经文证实，主就是本质上的先知：

主说，先知除了在本地本家之外，没有不受尊敬的。(马太福音 13:57；马可福音 6:4；路加福音 4:24)

耶稣说，先知在耶路撒冷之外丧命是不能的。(路加福音 13:33)

众人都惊惧，颂赞神说，有伟大的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路加福音 7:16)

他们论到耶稣说，这是拿撒勒的先知。(马太福音 21:11；约翰福音 7:40,41)

一位先知要从弟兄中间兴起，他们要听从祂的话。(申命记 18:15-19)

130.以下经文证实，就来自圣言的教义和照着该教义的生活而言，先知代表他们教会的状态。先知以赛亚被晓谕说，解掉腰间的麻布，脱

下脚上的鞋，露身赤脚行走三年，作为预兆和奇迹（以赛亚书 20:2,3）。先知以西结被命令用以下方式代表当时教会的状态：收拾流亡的行囊，在以色列人眼前移到别处去；他要在白日拿出行囊，到了晚上，从墙洞出去；要蒙住脸看不见地面，因为他要作以色列家的预兆，他要说，看哪，我做你们的预兆；我怎样行，你们所遭遇的也必怎样。（以西结书 12:3-7,11）。先知何西阿则被命令以下列方式来代表当时教会的状态：他娶淫妇为妻；他照做了，那女人还为他生了三个孩子，其中一个名叫“耶斯列”，第二个名叫“罗路哈玛”（就是不蒙怜悯的意思），第三个名叫“罗阿米”（就非我民的意思）。他又被命令去爱被另一个男人所爱的妇人，即一个奸妇，并买了她（何西阿书 1:2-9;3:2,3）。还有一个先知被命令用头巾蒙眼，让自己被打伤（列王记上 20:35,38）。为了代表教会的状态，先知以西结被命令拿一块砖将一座耶路撒冷城画在其上；又围困这城，造垒筑台攻打它；拿铁螯放在自己和城的中间；向左侧卧，然后向右侧卧。还取小麦、大麦、豆子、小米、粗麦，用它们做饼；还要混合人粪做大麦饼；他恳求不要这样做，于是就被允许用牛粪取代。耶和华对他说：

你要向左侧卧，将以色列家的罪孽放在它上头；要按你向那边侧卧的天数，担当他们的罪孽。因为我将他们作孽的年数定为他们的天数，就是三百九十天给你，你要这样担当以色列家的罪孽。你满了这些日子，还要向右侧卧，担当犹大家的罪孽。（以西结书 4:1-15）

先知以西结以这些方式担当以色列家和犹大家的罪孽，不过，并未拿走它们，从而赎罪，只是代表并指出它们。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耶和华如此说，以色列人必吃不洁净的食物。看哪，我必断绝所恃之粮，使他们缺粮缺水，人和他的兄弟必荒凉，因自己的罪孽消亡。（以西结书 4:13, 16, 17）

论到主时所说的话意思也一样：

祂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祂使许多人因认识祂称为义，因为祂担当他们的罪孽。（以

赛亚书 53:4,6,11)

这一整章都在论述主的受难。

主受难的细节清楚表明，作为本质上的先知，祂代表了犹太教会对待圣言的状态。例如，犹大对祂的背叛；祭司和长老们逮捕祂并定祂的罪；鞭打祂；用一根苇子打祂的头；用荆棘作冠冕给祂戴上；分祂的外衣，为祂的里衣拈阄；祂被钉十字架；拿醋给祂喝；肋旁被刺；祂被安葬并第三日复活。犹大对祂的背叛表示祂被拥有圣言的犹太民族背叛，因为犹大代表犹太民族。祭司和长老们逮捕祂并定祂的罪表示整个犹太教会这样行。祂被打，被吐唾沫在脸上，被鞭打，头被一根苇子击打，表示他们同样如此对待圣言所包含的神圣真理。荆棘作的冠冕表示他们歪曲并玷污这些真理。分祂的外衣、为祂的里衣拈阄表示他们分裂了圣言的一切真理，但不能分裂里衣所象征的圣言属灵之义。钉十字架表示他们摧毁并玷污了整部圣言。他们给祂醋喝表示他们只给予歪曲的真理，这就是为何祂不喝的原因。祂的肋旁被刺表示他们完全扑灭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和一切良善。祂的安葬表示抛弃来自祂母亲的一切残留物。祂在第三日复活表示祂的荣耀，或者祂的人性与父的神性的合一。由此清楚可知，“担当罪孽”并非表示除去它们，而是代表对圣言真理的亵渎。

131. 这些事也可通过比喻来说明，打比喻是为了那些普通人，比起基于圣言和推理的演绎分析，他们通过比喻看得更明白。每个市民或臣民通过执行国王的命令和教导而忠诚于他，若为了王受苦则显得更忠诚，若为他献出生命，尤其忠诚，如在战争和交战中所发生的情形。同样，通过实现对方的愿望，朋友，或父子，或主仆之间会靠得更近；若他们能抗击敌人保护对方，则更是如此；若能为捍卫他们的荣耀而战，关系还要更进一层。当人与那些对着他所求爱的少女口出恶言之人决斗，甚至在决斗中被对手所伤时，他与少女的关系岂不会联结起来？这类事件使人们团结起来，这是一个自然法则。主说：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为此，父爱我。（约翰福音 10:11,17）

132. (7) 相信十字架受难是真正的救赎行为，这是教会的根本性错误；这个错误，连同有关来自永恒的三个神性位格的错误，已败坏了整个

教会，甚至到了其中属灵之物荡然无存的地步。如今，还有什么东西能比以下观念更能塞满正统神学书籍，或更热情地在学院中被教导和灌输，或更频繁地在讲坛上被宣讲和传扬的呢？即：父神向人类发怒，不仅将其从身边赶走，还把它置于普遍的诅咒之下，从而把它逐出教会；但祂又是仁慈的，故祂说服，或迫使自己的儿子降下来，担当这个诅咒的判决，以平息祂父亲的愤怒；只有这样祂才能以赞许的眼光看待人类。而且，这一切实际上是通过圣子完成的。例如，为了担当人类的诅咒，圣子让自己被犹太人鞭打，往自己脸上吐唾沫，然后被钉十字架，就象在神面前受咒诅一样（申命记 21:23）。这样行以后，父就得了安慰，并出于对祂儿子的爱而取消了这个诅咒，不过，仅仅取消了圣子所代求的那些人的诅咒，圣子因此成为父面前永恒的中保。

如今，这些及类似观念就回响在我们教堂中，再从墙上回响过来，如同森林里的回声，灌满那里所有听众的耳朵。若理性被圣言启示并清醒，谁不明白，神是怜悯本身和仁慈本身，因为祂是爱本身和善本身，这些属性是祂的本质？因此，说怜悯本身或良善本身以愤怒的眼光看待人，并对祂作出诅咒的判决，却仍保持祂自己的神性本质，这是一个矛盾。这类行为很难归给一个好人，只能归给一个坏人。它们也不可能归给天堂的天使，只能归给地狱灵。因此，把它们归给神是非常可怕的。

若问原因，答案是：人们把十字架受难当成了真正的救赎行为。这些错误便从这个源头涌出，就象一个错误酿成了一系列错误，或从一罐醋所流出的，无非是醋，从一个错乱的心智所流出的，无非是疯狂。一个结论会引出同类型的其它理论，因为它们就隐藏在这个结论中，一个接一个出现；从十字架受难就是救赎行为的教义中能出现并提取出关于神的更为卑鄙可耻的观念，直到以赛亚书中的话应验：

祭司和先知因浓酒东倒西歪。他们谬行审判，各席上满了呕吐的污秽。
(以赛亚书 28:7,8)

133. 关于神和救赎的观念通过将纯属世的属性归给神而使整个神学从属灵层降到了最低的属世层。属于教会的一切事物皆依赖于与救赎构成一体的神观和救赎观。因为这种观念就象头，而身体的各个部位皆

从头发发出；因此，若该观念是属灵的，那么属于教会的一切就会变得属灵；若该观念是属世的，那么属于教会的一切就会变得属世；结果，由于对神和救赎的这种观念已变得全然属世，即变得感官和肉体化，所以，头曾经教导并仍在教导的所有东西，和持守教义神学的教会成员也变得全然属世。从这种神学所孵化出来的，无非是虚假。因为属世人不断反对属灵人，从而视属灵之物为幽灵和空中的幻觉。因此可以说，由于关于救赎，因而关于神的这种感官观念，通向天堂的路，也就是通向主神救主的路，已被贼和强盗所围困（约翰福音 10:1,8,9）；神殿的大门被推倒，致使龙、猫头鹰，并沙漠与海岛的野兽涌了进来，在那里发出可怕的嘈音。

众所周知，对于救赎和神的这种观念就贯穿于当今的信仰中。这信规定，人要乞求父神为了祂儿子的十字架和宝血的缘故而赦免我们的罪，乞求圣子神为他们祷告和代求，乞求圣灵神使他们称义和成圣。这不就是在依次向三个神祷告吗？其中对神性治理的概念，与贵族阶层或等级制度，或曾存在于古罗马的三执政有何区别？不就是将三执政改称为三位格执政了吗？对魔鬼来说，还有比“分而治之”更容易的事吗？就象俗话说的，分散人心，煽动反叛，时而攻击这个神，时而攻击那个神，如自阿里乌斯时代直到如今一直所做的那样。这等于把拥有天上和地下一切权柄的主神救主（马太福音 28:18）赶下宝座，然后让魔鬼自己的奴仆登基，并向他下拜；或因为将敬拜从他那里拿走，所以也将它从主自己那里拿走。

134. 在此，我插入几个记事。记事一：

在灵人界，有一次我去教堂，那里有一个大型聚会。在布道开始之前，他们就救赎这个话题展开一场讨论。这个教堂呈四方形，墙上没有窗户；不过，屋顶中央有一个很大的敞口，天堂之光便由此照进来，使里面比两边有窗户还要明亮。看哪，他们在讨论救赎时，一片乌云忽然从北方飘来，遮住了这个敞口，使里面一片漆黑，以致他们看不见彼此，几乎伸手不见五指。正当他们对此目瞪口呆时，只见那片乌云从中间裂开了，他们透过裂隙看见众天使从天而降，将乌云驱散到两边，使教堂再度充满光明。然后，众天使派出其中一位降下来进入教

堂，以他们之名询问他们在争论什么，致使如此浓密的乌云遮蔽他们，夺走光明，带来黑暗。他们回答说，讨论的话题是神儿子通过十字架受难所施行的救赎，祂由此而遮罪，并将人类从诅咒和永死中解救出来。被差下来的这个天使闻言说：“为何要通过十字架受难？请解释一下。”

于是，一个牧师走上前来说：“我会依次解释我们所知和所信的：父神向人类发怒、诅咒它，将其关在祂宽恕的大门外，声称全人类注定灭亡、受到诅咒，并把他们扔进地狱；祂愿意让祂儿子来担当这个诅咒，儿子也同意了，并为此降下来，取了人的样式，忍受十字架的痛苦，从而将人类的诅咒转到自己身上。因为我们读到：‘凡挂在木头上的都是受诅咒的’（申命记 21:22-23；加拉太书 3:13）。儿子就这样通过调解和代求平息了父亲的怒气；然后父亲因对祂儿子的爱，并目睹了祂在十字架上所受的痛苦而感动，决定宽恕世人；但祂说：‘我只将你的公义归给这些人；我会将这些人从愤怒之子和诅咒之子变为恩典和蒙福之子，使他们成为公义、拯救他们。剩下的人则照从前的决定，仍是愤怒之子。’这就是我们的信，这些事就是我们的公义，父神将这公义植入在我们的信中，单凭这信就能称义并得救。”

听到这番话，那天使沉默了好一会。他无比震惊，但最终还是打破沉默：“基督教界怎会变得如此疯狂？竟偏离正常理智到了胡言乱语的地步，居然从这种悖论中推出救赎的基本信条。谁不明白这与神性本质本身，也就是神的圣爱及其圣智，同时与祂的全能和全在截然对立？没有哪一个正派的主人会如此对待他的奴婢；甚至飞禽走兽也不会这样对待它的幼雏或幼崽。太可怕了！取消对人类每一位成员的呼召，这岂不违背祂的神性本质？改变自永恒所建立的、规定各人照各人的生活受审判的秩序法则，这岂不违背神性本质？将其爱和怜悯从人那里，尤其从全人类那里收回，这岂不违背神性本质？通过目睹祂儿子的痛苦才回到怜悯中，且由于怜悯是神的本质，故才回到祂自己的本质中，这岂不违背神性本质？认为祂曾脱离那本质是极其恶毒的，因为那本质自永恒到永恒就是祂自己。

还有，将救赎的公义（这救赎本身是神全能的一部分）植入在诸如你们的信之类的事物中，把它转给或归于一个人，没有通过其它任何途径就宣称他是公义、纯净和圣洁的，这可能吗？仅仅通过将公义转给人，由此使不义变为公义，使诅咒变为蒙福，就能赦免任何人的罪，使他更新、重生并得救，这可能吗？以这种方式将地狱变为天堂，将天堂变为地狱，或将龙变为米迦勒，将米迦勒变为龙，从而结束他们之间的争战，这可能吗？除了将你们信的分配从这个人收回，并赋予另一个人外，还有需要做的事吗？你们这是迫使我们在天堂的人永远活在恐惧中。让一个人去担当另一个人的罪，使有罪的变得无罪，罪犯因此被洁净，这并不符合公义公平。这岂不违背神性公义和人性公平？基督教界仍不知道秩序的存在，更不知道何为秩序。神在创世的同时就将这秩序引入这个世界中，神不可能违背那秩序，那样祂就是在违背祂自己，因为神就是秩序本身。”

那个牧师明白了这位天使所说的话，因为上面的天使从天上降下光来。接着，他叹了口气说：“我们该怎么办？如今所有人都这样讲、这样祷告，也这样去信。人人都在说：‘仁慈的父啊，怜悯我们吧；为你儿子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所流宝血的缘故赦免我们的罪。’他们向基督祷告说：‘主啊，求你为我们代求。’我们这位牧师还补充道：‘请为我们差遣圣灵来。’”然后，天使说：“我发现牧师们通过对圣言肤浅的理解来预备眼膏，把它们抹在那些被自己的信弄瞎了双眼之人的眼上；或由此制作药膏，抹在自己的信条所造成的伤口上，却没有治愈这些伤口，因为它们已变成慢性的了。所以，去找站在那边的那个人，”然后，他指着我说，“他会通过主教导你们，十字架受难并非救赎行为，而是主人性与父神性的合一；救赎则是征服地狱，恢复天堂秩序；若主在世时没有成就这一切，没有人会得救，无论地上还是天上。他还会教导你们自创世时所建立的秩序，照这秩序生活就会得救，那些照之生活的人就被算在被救赎者之列，称作选民。”说完，教堂两边出现了窗户，亮光从四面八方照进来，只见基路伯在光芒中飞翔；然后，这位天使通过屋顶的敞口被提上去，与他的同伴们会合，我们也心情愉快地离开了。

135. 记事二：

一天早晨，我一觉醒来，只见灵界太阳照耀着，我发现诸天堂远在它之下，如同我们的大地远在太阳之下。接着只听见从那些天堂传来妙不可言的声音，它们联结起来，形成一句可理解的话：“神只有一位，祂是人；祂就居于那太阳当中。”这句话经由中间天堂降至最低层天堂，由此降至我所在的灵人界；我发现众天使的一神观在逐渐下降的过程中，被转变成了三神观。这个发现促使我与那些思想三神的人展开交谈，我说：“多么荒诞的想法！你们从哪得来的？”他们回答：“我们思想三神是因为，这就是我们对三位一体神这个概念的理解，不过，我们不会让它从嘴里溜出来。在讲话时，我们总是大声宣称神是一。若我们脑子里有不同想法，就随它去吧，只要它不冒出来，不将我们言谈中有关神一体性的概念割裂开就行了。尽管如此，它仍时不时地冒出来，因为它就在我们脑海里。在这种时候，我们若真说出来，就会声称有三神。不过，我们会小心避开这一点，免得在听众面前沦为笑柄。

然后，他们公开了自己的想法，声称：“不是有三神吗？因为有三个神性位格，其中每一个都是神。当我们的教会领袖引用他的神圣信条，将创世归于这一位，将救赎归于那一位，将圣化归于第三位，尤其当他将某些属性归于他们，每一个都有各自属性，并断言各自的属性不共享时，我们不可能想到别的；这些属性不仅包括创世、救赎和圣化，还包括分配、调解和作工。既如此，岂不是有一位神创造了我们，并将公义归给我们，而另一位救赎我们，并充当调解人，第三位则将分配付诸实践，并使我们成圣吗？谁不知道神儿子被父神差到世上来挽救人类，因而成为赎罪者、调解者、劝慰者和代求者？既然祂自永恒就与神儿子为一，那么父和子岂不是两个不同的位格？既然这二者在天上，一个坐在另一个的右手边，那么不得有第三个位格在世上执行天上的法令吗？”

闻听此言，我沉默了，心想：“多么愚蠢啊！他们根本就不知道圣言中的调解是什么意思。”很快就有三位天使奉主命从天而降，来到我身边，好让我通过内在直觉与那些思想三神的人交谈，尤其使我能谈论调解、

代求、劝慰和赎罪；他们将这属性归于第二个位格，也就是圣子，不过，要等到祂成为人之后；创世很多世纪后，祂才道成肉身，在这段时期，这四种救赎方式是不存在的；因此父神没有得到劝慰，也没有为人类所做的赎罪，并且没人从天上被派去代求和调解。

然后，我凭临到我的灵感对他们说：“你们都近前来，仔细听好，在圣言中调解、代求、劝慰和赎罪到底是什么意思。这些是取了人样式的那一位神的恩典所预见的四件事。父神绝不可被靠近，祂也不可能靠近任何人，因为祂是无限者，就其存在而言，就是耶和華。祂若真的以其存在靠近人，必将他烧毁，如同大火烧掉木头，使其化为灰烬。这一点从摩西想见神时，祂对摩西所说的话明显看出来：

没有人看见我还能存活。（出埃及记 33:20）

还有，主说：

从来没有人见过神，除了父怀里的独生子。（约翰福音 1:18；马太福音 11:27）

又：

没有人听说过父的声音，也没有看见过祂的形像。（约翰福音 5:37）

诚然，我们读到，摩西面对面看见耶和華，还当面与祂交谈（出埃及记 33:11；申命记 34:10），但这一切都是通过一位天使来实现的，这和亚伯拉罕、基甸的情况是一样的。由于这就是父神本身的性质，所以祂乐意取人的样式，以此让人们靠近祂，从而听见他们，和他们说话；这人身就是所谓神的儿子，也就是那调解、代求、劝慰和赎罪者。因此，我会解释父神的人身所预见的这四件事的含义。

“调解表示这个人身是媒介，人通过该媒介能靠近父神，父神也能靠近人，从而教导并引领人，好叫他得救。因此，父神的人身所表示的神儿子被称为救主，在世上则被称为耶稣，也就是救恩。代求表示不停地调解；因为爱本身，也就是怜悯、仁爱和恩典的源头，不停地代求，也就是说，为那些守祂诫命、祂所爱的人不断调解。赎罪表示移除人未经调解就靠近耶和華时要冲入的罪孽。劝慰表示仁慈与恩典的

作工，以防止人通过罪将自己带入诅咒，也表示保护，以防止他亵渎神圣事物。这就是圣所中约柜上面的施恩座的含义。

“众所周知，在圣言中，对神的论述都是照着表象说的，如祂发怒、报复、试探、惩罚、扔进地狱、诅咒，甚至行恶。而事实上，祂不向任何人发怒，也不会报复、试探、惩罚、扔进地狱或诅咒。所有这些事距离神，犹如地狱距离天堂那样遥远，确切地说，无限遥远。所以，它们是在讲述表象。赎罪、劝慰、代求和调解也是在另一个意义上讲述表象，因为这些要理解为靠近神和通过祂的人身接受神恩典的属性。若不理解这些术语，人们就会将神一分为三，并将教会的整个教义体系都基于这三者之上，从而歪曲圣言。主在但以理书（11:31;12:11）和马太福音（24:15）中所预言的那‘行毁坏可憎的’便由此而来。”我说完这番话，这群灵人从我周围散去。我注意到，那些真正思想三位神的人注视地狱；而那些思想一位神，神性三位一体在祂里面，并且这三位一体就在主神救主里面之人则仰望天堂。而天堂的太阳向后者显现，耶和華以其人身就居于这太阳当中。

136. 记事三：

我看见远处有五所学院，各自都被天堂的光芒所包围。第一所被一道紫光包围，就是世上清晨日出之前在云彩里所看到的那种。第二所被一道淡黄色的光包围，就像日出后黎明的曙光。第三所被一道亮光包围，就像世上的正午之光。第四所被一道中等微光包围，就像傍晚的幽暗开始降临时后的午后之光。第五所其实就在晚上的昏暗中。在灵人界，学院是学者们聚集讨论各种秘密的会场，这些秘密有助于他们朝知识、聪明和智慧发展。看到这些学院，我有一种强烈的渴望，想去拜访其中一所，于是便在灵里来到被中等微光所包围的那一所。一进去，我就看见学者们正聚在一起讨论主所说这句话的含义，即祂被接到天上，坐在神的右手边（马可福音 16:19）。

绝大多数会众说，这句话要照着字面来理解，意思是圣子坐在圣父的旁边。不过，他们对其原因存在争议。有的说，圣子被圣父安置在右手边是由于圣子所完成的救赎；有的说，圣子被赐座是出于爱；有的说，这是为了让圣子可以担任圣父的顾问，这样圣子就能受到天使尊

崇；有的说，圣父允许祂代替自己统治，因为经上写着说，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都赐给祂了。不过，多数会众说，这是为了可以从右手边倾听圣子为之所代祷的人；因为在如今的教会，所有人都靠近父神，祈求祂因儿子的缘故而施怜悯；这使得圣父自己转向圣子，以接受圣子的调解。然而，有些人说，永恒的神儿子只有坐在圣父的右手边才能与生在世上的人子分享祂的神性。

闻听此言，我大为震惊，这些学者已在灵界生活了一段时间，却仍对天上的事如此无知。不过，我能察觉到原因，他们对自己的聪明过于自信，以致不肯接受智者的教导。但为了不让他们对“圣子坐在圣父的右手边”这句话的含义再继续无知下去，我举手示意，请求他们听听我在这个问题上想说的几句话。他们同意了，于是我说：“难道你们不知道圣言说，父与子原为一，父在子内，子在父内？主说得清清楚楚（约翰福音 10:30; 14:10, 11）。你们若不信，就是在将神一分为二；这将不可避免地使你们以属世的方式，或肉体感官的方式，甚至物质的方式思想神。自尼西亚公会之时，这种事就已经在世上发生了。尼西亚公会将永恒的三个神性位格的教义引进来，从而将教会变成挂有涂画帷幕的剧院，演员们在里面上演各种新剧。谁不知道并承认神是一？如果你们在心里和灵里承认这一点，那么你们刚才所说的话就会自行消散，或像智者耳边的废话那样反弹到空中。”

听到这些话，很多人被激怒了，恨不得扭住我的耳朵，让我保持沉默。会议的主席气愤地说：“我们不是在讨论神的一体和多位，因为这两者我们都信。问题是，圣子坐在祂父的右手边是什么意思。如果你知道，就请说说吧。”“我会的，”我答道，“但请你止住这些噪音。”于是我说：“坐在右手边不是指坐在右手边，而是指神藉着祂在世所取人身的全能。祂凭这人身既在最初之物中，也在最末之物中；凭这人身进入、战胜并征服地狱；凭这人身恢复天堂的秩序；因而凭这人身救赎人类和天使，并将永远救赎下去。你们若能翻阅圣言得到启示，就会发现‘右手边’在此表示全能，如以赛亚书和诗篇所言：

我手立了地的根基，我右手铺张诸天。（以赛亚书 48:13）

耶和華指着自己的右手和大能的膀臂起誓。（以赛亚书 62:8）

你的右手扶持我。(诗篇 18:35)

眷顾你为自己所坚固的儿子；愿你的手扶持你右手边的人，就是你为自己所坚固的人子。(诗篇 80:15,17)

由此明显可知当如何理解以下经文：

耶和華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手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耶和華必使你從錫安伸出能力的杖來；你要在你仇敵中掌權。(诗篇 110:1,2)

诗篇的这一整章都在论述主与诸地狱的争战，并征服它们。由于‘神的右手’表示全能，故主说：祂要坐在权能的右手边（马太福音 26:63,64）；人子要坐在神权能的右手边（路加福音 22:69）。”

但这时，会众又喧嚣起来，我说：“当心！恐怕会有一只手从天上显现，就象它曾向我显现那样。它一旦出现，就会用对它大能的难以言说的恐惧击打你们。对我来说，这是在证明‘神的右手’表示全能。”话音刚落，只见一只手从天堂下面伸出来。它的出现令他们惊恐万分，纷纷冲向门口，有的从窗户跳出去，有的无法呼吸，晕了过去。然而，我并不害怕，镇定自若地跟在他们后面出去了。我从远处回望，只见那所学院被乌云笼罩。我从天上得知，这是因为他们通过三位神的信仰发言，当更理智的人聚在那里时，原先的光就会回来。

137. 记事四：

我听说要举行一个宗教会议，参会的是那些在当今之信和因唯信称义而被选方面以著述和学问闻名的人。该会议在灵人界举行，我被允许在灵里出席。我看见神职人员济济一堂，既有赞成者，也有反对者。站在右边的，是在世时被称为使徒后教父的人，他们生活在尼西亚公会之前的时代。站在左边的，是自尼西亚公会之后那些因或印刷或写在手稿上的作品而闻名的人。后者当中有很多人没有胡须，头戴女人头发制成的假卷发。其中有些人着卷领，有些人则着翅领。而前者既有胡须，也有自己的自然发。在这两组人面前站着一个人，他是世俗著作的审判员和评论家，手里拿着一根杖。他用手里的杖敲了敲地面，

使会场保持安静，然后走上台阶，来到讲坛前，叹了一口气。他原想大吼一声，但叹息声将他这口气憋到了喉咙里。

最后，他开口说：“我的弟兄们，这是什么时代啊！平信徒中居然出这么一个人，他无袍、无帽、无冕，却将我们的信从天上拔下来，扔进冥河中。太可怕了！然而，唯独这信才是指引我们的启明星，它就像夜间闪烁的猎户星、像早晨的路西弗。那个人，虽然一把年纪了，却完全无视我们信的秘密，因为他还没有打开，在它里面看到我们主救主的公义，以及祂的调解和劝慰；既看不到这些，也就看不到祂使我们成为公义，也就是使罪得赦、重生、成圣和救恩的奇妙。这人夺走了我们的信和它杰出的拯救力量，因为这信是信三个神性位格，因而信全神。他将这信集中到第二个位格上，甚至也没有归给祂，而是归给了祂的人身。的确，我们因永恒之子道成肉身而称这人为神性，不过，人们仅仅视其为纯粹的人，而非别的什么。那么，除了如同源泉那样喷涌自然主义的信外，由此还能得出什么？这样的信不是属灵的，和信教皇、信圣徒差不多。你们都知道加尔文在他那个时代针对基于这种信仰的敬拜说了些什么。你们当中谁能告诉我信的源头是什么？它岂不是直接来自神？而我们救恩所需的一切都在祂里面。”

闻听此言，他左边的同伴，就是没有胡须、头戴假发，脖子上有衣领的那一方鼓掌叫喊：“最有智慧的发言！我们就知道，若不是从上帝赐的，我们就不能得什么。如果这都不是信，那么请那位先知告诉我们，信打哪来，信又是什么。它不可能是别的信，或来自其它源头。提出为正信的任何其它信，就像骑马到天上某个星座摘星星，然后把它揣在口袋里带回来一样不可能。”这番话旨在让他们的同伴嘲笑新的信仰，无论是什么。

听到这里，右边这一方，也就是有胡须和自然发的人都很愤慨。其中一个人（是一位老人，虽然他后来看似年轻人，因为他是天堂的天使，那里上了年纪的人都会变年轻）。他开口说：“我已经听出你们的信是什么了，讲坛上的那个人把它捧得如此之高。但这样的信不就是主复活后被彼拉多的士兵再度封上的坟墓吗？我打开它，结果什么也没看到，只有几根魔法师的魔杖，埃及的巫师们用来炮制奇迹。确切地说，

从表面上看，你们的信在你们眼里，犹如镶有宝石的纯金书柜，但打开后空空如也。或许它的角落里会有教皇遗体掉落的一点灰尘，因为他们的信和你们的一样，只是如今披上了圣洁的外衣。若再打个比方，你们的信就像古代的维斯塔贞女，因圣火熄灭而被活埋。我可以向你们保证，在我眼里，你们的信就像金牛犊，当摩西离开，上到西乃山耶和华那里时，以色列人便围着它跳舞（出埃及记 32:1-20）。

“不要惊讶我用这样的比喻来形容你们的信仰，因为我们在天上就是这么谈论它的。另一方面，我们的信仰现在是，过去是，并且永远都是：信主神救主，祂的人性就是神性，祂的神性就是人性；因此，它适合接受，并且凭着它，神性属灵层与人的属世层结合起来，属灵之信在属世层形成，并且属世层由于照亮我们信的属灵之光而变得仿佛透明一般。构成我们信的真理和圣经里的经文一样多；它的所有真理就像凭自己的光使它显现并赋予它形式的众星。人凭自己的属世之光从圣言获得这信，在属世之光中，这信是知识、思维和说服。但在那些信的人里面，主会将这信变成信念、信靠和信心。信就这样变得属灵-属世，并凭仁爱变成活的。在我们看来，这信就像一位女王，饰有和圣城耶路撒冷的城墙一样多的宝石（启示录 21:17-20）。

“不过，为防止你们视我的话为夸夸其谈，从而漫不经心，我就将神圣的圣言经文读给你们，这些经文将清楚表明，我们的信并非象你们想的那样信一个人，而是信真神，神性的全部都在祂里面。约翰说：耶稣基督是真神，也是永生。（约翰一书 5:20）

保罗说：

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耶稣基督里面。（歌罗西书 2:9）

使徒行传：

他向犹太人和希腊人传讲当向神悔改，信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使徒行传 20:21）

主自己说：

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马太福音 28:18）

这些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而已。”

此后，这位天使看着我说：“你了解那些自称福音派的人对于主救主信的是什么，或预计信什么。请列举他们的一些信条，好让我们看看他们是否愚蠢到以为主的人身纯粹是人的地步，或者他们有没有将某些神性归给祂，以及如何归给。”于是，当着全体会众的面，我从1756年出版于莱比锡、被称为《协和信条》的正统手册大声读了以下声明：神性和人性在基督里合一，组成一个位格（606,762页）；基督在一个不分裂的位格里永远是真神真人（609,673,762页）；在基督里，神是人，人是神（607,765页）；基督的人性被完全提升到神的威严，这也是很多神父所说的（844-852,860-865,869-878页）；基督的人性无所不在，充满一切空间（768,783-785页）；基督的人性拥有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775,776,780页）；基督的人性坐在父的右手边（608,764页）；要求告基督的人性，这一点还援引圣经来证明（226页）。《奥格斯堡信纲》尤为推崇这种敬拜模式（19页）。”

读完这些声明，我转向那个为首的，说：“我知道，这里的每个人都与世间类似他的某个人相联。请告诉我，你知道与你相联的是谁吗？”他严肃地回答：“当然，我与一个名人相联，他是教会领军人物中的首领。”由于他说话的语气如此严肃，于是我说：“恕我冒昧，你知不知道这位著名领袖现住何处？”他回答：“他离路德的坟墓不远。”对此，我笑了笑说：“你为何提及坟墓？难道你不知道路德已经复活了吗？他现在已经放弃了因信永恒的三个神性位格而称义的谬念，并因此置身于新天堂蒙福者之列，还看见并笑话那些疯狂追随他的人。”他回答：“这一切我都知道，但和我有什么关系？”于是，我以同样严肃的口吻对他说：“请把这个想法放到与你相联的那个名人的脑海里：当他著书反对敬拜主我们的救主时，恐怕他违背了自己教会的正统信仰，同时将主的神性从祂那里夺走，或让他的笔犁出一道深沟，无意中在里面播下自然主义的种子。”对此，他回答：“我做不到，因为在这个问题上，他和我几乎是一个心思。不过，我说的，他不理解；而他说的，我全都明白。”这是因为灵界流入尘世，并察觉世人的思想，反过来不行。这就是灵人与世人之间关系的性质。

由于我已经开始与那个为首的展开对话，所以我继续说：“如果可以的话，我想再问一两个问题。难道你不知道，正如名为《协和信条》的教会手册所声明的，正统福音派教导说，在基督里，神为人，人为神，祂的神性和祂的人性永远在一个不可分裂的位格里？那么，他和你怎能用自然主义来玷污对主的敬拜呢？”对此，他回答说：“这一点我知道，也不知道。”于是，我又说：“我来问问他，或你代他回答，因为他不在场。主我们救主的灵魂从哪来？若说来自母亲，那你疯了；若说来自约瑟，那你就亵渎了圣言；若说来自圣灵，那你就对了，前提是，你所说的圣灵指的是发出并作工的神性，因此祂就是耶和華神的儿子。

“我再问你，什么是位格合一？若回答说它就象两个人之间的结合，其中一个在上，一个在下，那你疯了；因为这样你就将神救主分成两个人，就象你将神一分为三一样。不过，若说它就是在一个位格里面的合一，正如灵魂与肉体的合一，那你就对了。这也符合你的教义和神父们的教义。查阅一下《协和信条》(765-768页)，以及亚他尼修信经，那里声明：按纯正的信仰，我们相信并承认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是神，又是人；祂虽然是神，也是人，但不是两个位格，而是一位基督；(圣子的神人二性)合而为一，不是因为这二性相混合，而是因为位格只有一个；正如灵魂和身体成为一个人，神与人成为一基督。

“我还请问，致使君士坦丁大帝召开尼西亚公会的可憎的阿里乌斯异端邪说，除了否认主人性的神性外，还会是什么？请再告诉我，你认为耶利米书中的这些话说的谁：

看哪，日子将到，我要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祂必掌王权；这是祂的名：耶和華我们的义。(耶利米书 23:5,6;33:15,16)

若说自永恒所生的儿子，那你疯了，那不是救世主；若说生在时间中的儿子，祂是神的独生子(约翰福音 1:18;3:16)，那你就对了。祂凭自己的救赎行为而成为公义，你们的信就建立在这公义之上。也请读一下以赛亚书 9章 6节，以及其它经文，这些经文预言了耶和華将亲自降世。这个为首的对此保持沉默，然后别过脸去。

当这一切结束时，为首的想以祷告结束这次会议。但就在这时，有一个人从左边那一方跳了出来，他头上包着头巾，头巾上戴着一顶帽子。他用手指扶了扶帽子说：“我也和你们世上的一个人相联，他在那里身居高位。我知道这一点，是因为我通过他说话，犹如通过我自己说话。”

“这位显赫人物住在哪？”我问道。“在歌德堡”，他答道，“我有时从他的思想总结出，你的新教义有点伊斯兰教的意味。”听见这话，我发现右边，就是使徒后教父们所站之处的所有人都大吃一惊，脸色也变了。我听见从他们心底升起、从口中发出的感叹：“多么可憎的事！这是什么世代！”为了平息他们的义愤，我举手请他们听下去。经同意后，我说：“我知道你所说的那位显赫人物在一封信中写过类似东西，这封信后来被印刷出来。但他若知道这是何等侮辱神，必把它撕得粉碎，然后付之一炬。象这样的侮辱，就是当犹太人说基督行神迹不是靠神的大能，而是靠别的力量时，主对犹太说的话（马太福音 12:22-32）所表示的。此外，在那里主还说：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马太福音 12:30）。”我说完这些话，相联的这个灵人目光下垂，但马上抬头说：“我现在从你这里听到的事，比以前的还要糟糕。”我继续说：“原因有两个：自然主义和伊斯兰教。它们就是恶毒的谎言和狡诈的捏造。这两个致命打击旨在误导人们的意志，使他们远离对主的神圣敬拜。”然后，我转向后一个相联的灵人，说：“若可以，你告诉哥德堡的那个人，读一下主在启示录（3：18；2：16）中说的话吧。”

这些话引起一阵骚动，但从天上降下来的光将它平息了。这光使得左边那一方的很多人转投到右边那些人当中。左边只剩下那些思想肤浅，因而仰赖某个大师所说的话之人，以及那些将主视为纯粹的人之人。从天上降下来的光似乎被这两类人反射回来，但却流入到那些从左边转投到右边的人里面。

第三章 圣灵和神作工的方式

138.一般来说，人死后第三天即进入灵界。这时，凡对主我们的救主持守正见的神职人员，首先接受有关神性三位一体（简称圣三一）的教导，尤其是，圣灵并非凭自身为神；圣言中所提到的圣灵是指从那

一位全在的神所发出的神性活动。他们之所以需要特别接受关于圣灵的教导，是因为相当多的狂热者死后陷入疯狂的幻想，甚至以为自己就是圣灵。另外一个原因是，很多在世时以为圣灵通过他们说话的教会中人引用主在马太福音中的话恐吓别人，声称凡说话干犯圣灵的，他们的罪总不得赦免（马太福音 12:31,32）。接受教导后，他们若放弃“圣灵凭自身为神”的信念，就会被告知，神只有一位，不可分割为三个位格，照《亚他那修信经》所说的，每个位格单独为神和主；圣三一就在主救主里面，就像灵魂、身体和这二者所发出的活力在人里面一样。此后，他们预备接受新天堂的信仰；预备好后，一条通往天堂社群的道路为他们打开，那里有相同的信仰，他们被赐予居所，好与他们的弟兄同住，并幸福地生活到永远。由于前面早已说明，神是创造者，主救世主，故有必要论述圣灵。和其它主题一样，该主题也需分为以下系列要点：

- (1) 圣灵是那一位神（圣三一就在祂里面），即主神救主所发出的神圣真理，以及神性大能和活动。
- (2) 一般来说，圣灵所表示的神性大能和活动是指改造和重生；改造和重生带来更新、复活、成圣和称义，而这些则带来从恶中洁净，使罪得赦，最终还带来救恩。
- (3) 差圣灵所表示的神性大能和活动，尤其对神职人员而言，是指启示和教导。
- (4) 主把这些恩惠赐给那些信祂的人。
- (5) 主凭自己通过父作工，反过来不行。
- (6) 人的灵就是他的心智，以及它所发出的一切。

139. (1) 圣灵是那一位神（圣三一就在祂里面），即主神救主所发出的神圣真理，以及神性大能和活动。严格来说，圣灵表示神圣真理，因而也表示圣言；就这层意义而言，主自己就是圣灵。但如今教会用“圣灵”来描述神作工的方式，也就是使人成为公义的实际过程，故这就是此处为圣灵所取的含义，也是主要论述的主题。另外一个原因是，发出者与发出它的源头具有同一个本质，如同这三合一，即灵魂、身

体和这二者所发出的一起构成一个本质。在人里面，这个本质就是纯粹的人；而在主里面，它是神性，同时也是人性；在祂得荣耀之后，这些本质融合起来，如同在先者与在后者，或本质与它的形式融合起来。因此，被称为父、子、圣灵的这三要素在主里面为一。

我在前面已说明，主是神圣真理本身，或神性事实。以下经文会证明，圣灵就是神圣真理：

从耶西的树墩子必生出一根枝条来。耶和华的灵必住在祂身上，就是智慧和明达之灵，谋略和能力之灵；祂将以口中的杖击打这地，以嘴里的气杀死恶人；公义必做祂的腰带，真理必做祂胁下的带子。（以赛亚书 11:1,2,4,5）

仇敌必像狭急的河流冲来，耶和华的灵必必高举旌旗抵挡他；然后必有一位救赎主来到锡安。（以赛亚书 59:19,20）

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因为耶和华膏了我，叫我传好消息给贫穷的人。（以赛亚书 61:1；路加福音 4:18）

这是我的约。我加给你的灵，我的话必不离你的口，从今直到永远！（以赛亚书 59:21）

由于主是真理本身，故凡从祂发出的一切皆为真理，这就是保惠师的意思，祂还被称为真理的圣灵、圣灵。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我将真情告诉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祂到你们这里来。（约翰福音 16:7）

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祂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因为祂不是凭着自己说的，乃是要把祂所听见的都说出来。（约翰福音 16:13）

祂要荣耀我，因为祂必从我领受，而传告你们。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故此我说，祂从我领受，就要传告你们。（约翰福音 16:14,15）

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乃是这个世界不能接受的，因为它看不见祂，也不认识祂；你们却认识祂，因祂与你们同住，并且要在你们里面。我必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你们却看见我。（约翰福音 14:16-19）

我从父那里差给你们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到来时，祂必为我作见证。（约翰福音 14:26）

祂被称为圣灵。（约翰福音 14:26）

主所说的“保惠师”、“圣灵”是指祂自己，这从祂的话明显可知，即“这个世界不认识祂”：

你们却认识祂；我必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你们却看见我。（约翰福音 14:17-19）

还有：

看啊，我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代的末了。（马太福音 28:20）

以及这些话：“

还可从主的话：“祂不是凭着自己说的，而是从我领受的”。

140. 由于圣灵表示神圣真理，而神圣真理在主自己里面，就是主自己（约翰福音 14:6），因而由于圣灵无法从其它源头发出，故经上说：

那时圣灵还没有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约翰福音 7:39）

祂得着荣耀之后：

祂向祂的门徒吹了一口气，说，领受圣灵吧。（约翰福音 20:22）

主向门徒吹气并说这句话原因是，吹气是表示受神启示的外在象征；启示意味着被带入与天使社群的交往中。这会使理解力能理解天使迦百列对于主的孕育所说的那番话：

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你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5）

还有：

主的天使在梦中对约瑟说，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未婚妻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约瑟没有和她同房，直到她生了儿子。（马太福音 1:20,25）

此处“圣灵”表示从耶和華父所发出的神圣真理；这种发出就是那时荫庇祂母亲的“至高者的能力”。所以，这句话与约翰所说的相吻合：

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约翰福音 1:1,14）

此处“道”（即圣言）表神圣真理，这一点可参看前面新教会的信仰（3节）。

141. 前面说明，圣三一在主里面。这一点等到下文论述三位一体（163-188节）时会进一步予以详述。我在此只想指出一些导致三位一体分裂为几个位格的荒谬之处。这样的三位一体好比一个牧师在讲坛上教导当信什么，当做什么；而另一个牧师站在他旁边附耳低语：“你说得对，再多补充点”；然后，这两个牧师对站在台阶上的第三个牧师说：“下去到教会里去，打开会众的耳朵，把这些事灌到他们心里，同时使他们纯洁、神圣，并给予公义的许诺。”再者，圣三一被分裂为几个位格，每一个都单独为神和主，就好比一个太阳系中有三个太阳，一个在远处，紧挨着的是另一个，而第三个在这二者之下，将它的光芒撒到天使和人类身上，并竭尽全力将另两个太阳的热和光传到他们脑子里、心里和身体里，磨练他们，就象火在蒸馏器中澄清和提炼物质一样。谁都能看出，若发生这种事，人必烧成灰烬。另外，天堂由三个神性位格来统治，就好比一个国家由三个国王来统治；或一支军队由三个同等军衔的将军来率领；确切地说，就像凯撒时代之前的古罗马政府，当时它由执政官、元老院和护民官组成，权力分散在它们当中，以致最高权力同时掌握在所有人手中。谁看不出将这样的政府引入天堂是何等荒谬、愚蠢、疯狂？然而，这就是那些将最高的执政官权力归给父神、将元老院的权力归给儿子、将护民官的权力归给圣灵之人所干的事。这就是每一个都有指定给自己的特殊功能，尤其还声称他们的属性不能共享时所发生的情形。

142.(2) 一般来说，圣灵所表示的神性大能和活动是指改造和重生；改造和重生带来更新、复活、成圣和称义，而这些则带来从恶中洁净，使罪得赦，最终还带来救恩。这就是主在那些信祂、调整并使自己适合接受祂，让祂住在自己里面之人中所产生的一系列功效。这一切是凭着神圣真理来成就的，对基督徒来说，则是凭着圣言来成就的；这是让人靠近主，并让主进入人里面的唯一途径。因为如前所述，主是神圣真理本身，凡从祂发出的，皆为神圣真理。但必须明白，神圣真

理通过良善起作用，正如信被仁所激发；因为信无非是真理，仁无非是良善。正是凭着通过良善起作用的神圣真理，换句话说，凭着仁所激发的信，人才得以改造、重生、更新、复活、成圣、称义，并根据这些的发展和增长而从恶中洁净；从恶中洁净就是使罪得赦。不过，要逐一解释主的所有这些行动是不可能的，因为每项行动都需要详细分析，既要通过圣言证实，又要理性说明，此处不宜展开论述。因此，读者可参阅本书下面的章节，它们依次论述了仁（392-462节）、信（336-391节）、自由选择（463-508节）、悔改（509-570节）、改造和重生（571-625节）。要知道，主在每个人里面不断实施这些救赎方法，因为它们通向天堂的阶梯，主渴望拯救每个人。故每个人的得救都是主所关注的目的，意愿目的也会意愿方法。主的到来、救赎和十字架受难都是为了人的救赎（马太福音 18:11；路加福音 19:10）。由于人的救赎过去是，且永远都是主的目的，故可知，上述行动是居间目的，而救赎则是最终目的。

143. 这些功效的产生就是主差给那些信祂，并使自己适合接受祂之人的圣灵的职责。这就是以下及其它经文中“灵”所表示的：

我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和新灵。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使你们行在我的律例中。（以西结书 36:26,27;11:19）

神啊，求你为我造清洁的心，使我里面重新有坚定的灵。求你使我重得你救恩之乐，让乐意的灵来扶持我。（诗篇 51:10,12）

耶和華在人里面形成他的灵。（撒迦利亚书 12:1）

夜间，我以我的灵魂期盼你；早晨，我以我里面的灵期盼你。（以赛亚书 26:9）

自做一个新心和新灵。以色列家啊，你们何必死亡呢？（以西结书 18:31）

在这些经文中，“新心”表行善的意愿，“新灵”表对真理的理解。主只在那些行善并信真理的人，即那些具有仁之信的人里面实施这些事，这一点从上面这些话，即神赐灵魂给那些行在祂律例中的人，以及“乐意的灵”这个词非常清楚地看出来。人这一方必须有所行动，这一点从“自做一个新心和新灵。以色列家啊，你们何必死亡呢”这句话明

显看出来。

144.我们读到：当耶稣受洗时，天开了，约翰看见圣灵仿佛鸽子降下（马太福音 3:16；马可福音 1:10；路加福音 3:22；约翰福音 1:32,33）。这是因为洗礼表示重生和洁净；鸽子也有这样的含义。谁看不出鸽子不是圣灵，圣灵也不是鸽子？鸽子经常出现在天堂，每当它们出现时，众天使就知道它们对应于附近某些天使心智中涉及重生和洁净的情感和随之而来的思维。他们一靠近这些天使，并与他们谈论其它话题，而不是鸽子出现时他们正在思考的问题，这些鸽子就会立刻消失。这种情形类似于先知们所看到许多异象，如约翰看见羔羊站在锡安山上的异象（启示录 14:1 等）。

有谁不知道主不是羔羊，也不在那羔羊里面？羔羊只是代表了祂的纯真。这就将那些通过主受洗时所见到的鸽子，和那时从天上传来的声音，即“这是我的爱子”（马太福音 3:16,17）来推论三位一体的三位格之人的错误置于光天化日之下。施洗约翰所说的话意思是主通过信与仁使人重生：

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叫你们悔改；但那在我以后来的，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马太福音 3:11；马可福音 1:8；路加福音 3:16）

用圣灵与火施洗就是凭信的神圣真理和仁的神圣良善使人重生。主所说下面这句话也是这个意思：

人若不是从水和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约翰福音 3:5）

在圣言中，水在此和在别处一样，皆表属世人或外在人里面的真理，而灵则表示由属灵人或内在人里面的良善所产生的真理。

145.由于主是来自神圣良善的神圣真理本身，这才是祂真正的本质，且每个人都是按自己的本质为人处事，故显而易见，主的旨意就是不断将真理与良善，或信与仁植入在每个人里面，祂的旨意不可能是别的。这一点要通过世上的很多事来说明，如，每个人的意志与思维，并且只要有可能，他的言行就出于自己的本质，举个例子，忠诚的人就有忠诚的思维与意图；一个诚实、正直、虔诚和有信仰的人就有诚实、正直、虔诚和有信仰的思维和意图；反之，一个傲慢、狡猾、诡

计多端、贪得无厌的人就有与他的本性相吻合的思维和意图；小丑只想着去搞笑；愚者只想对着智慧的言谈喋喋不休。总之，天使的打算和努力全都是天堂的，而魔鬼的打算和努力全都是地狱的。这跟动物界中的所有低级生物差不多，如鸟类、兽类、鱼类，蠕虫或各种昆虫，皆以其本性而被识别；其本能来自源于它的本质，并与其一致。植物界也一样，每种树、灌木、植被皆以其果实和种子而被识别，它的本质天生就在它的果实和种子里面；除了它自己或类似它自己的东西外，它不会产生别的东西。事实上，各种土质和泥土，各种石头，无论贵重的还是普通的，各种矿物和金属都是根据自己的本质来判断的。

146.(3) 差圣灵所表示的神性大能和活动，尤其对神职人员而言，是指启示和教导。前一节列举了主的作工，也就是说，改造、重生、更新、复活、成圣、称义、洁净、赦罪，以及最终的救赎从主流入，以影响神职人员和平信徒，被那些在主里面，并且主也在他们里面之人所接受（约翰福音 6:56;14:20;15:4,5）。启示和教导尤其被赋予神职人员，这是因为这些是他们职责的一部分，神职人员的就职就带有这些东西。而且，在热情传道时，他们相信自己受到启示，就象主的门徒那样，祂向门徒吹气说：

你们受圣灵。（约翰福音 20:22；马可福音 13:11）

有些神职人员甚至声称，他们曾感觉圣灵流入到自己里面。不过，他们要格外小心，不要认定很多人在讲道时所具有的那种热情就是在他们心里作工的神。因为狂热者，以及那些信奉虚假教义者，甚至那些根本不在乎圣言，而是拜自然为神，将仁与信放在后背的布袋里之人也有类似热情，甚至更强烈。他们在讲道和教导时，便把这个布袋挂在脖子上，好像他们的另一个胃，然后从中汲取诸如他们所知道的能吊起听众胃口之类的东西，并进行倒嚼。就本身而言，热情是属世人之热的爆发。若这种热情有对真理的爱在其中，那它就像降临到使徒身上的圣火，如使徒行传所描述的那样：

又有舌头如火焰显现出来，在他们当中分开，散落在他们各人头上；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使徒行传 2:3,4）

但是，若这种热情，或热的爆发有对虚假的爱潜伏其中，那它就像木头里阴燃的火，会迸发出来，烧毁房屋。读者们，你们若否认圣言的圣洁和主的神性，那我请求你们取下你们背上的布袋，将它打开，如你们私下里所做的那样，然后就会明白。我知道，那些属于巴别，也就是以赛亚书中路西弗所表示的人，一进入教会，尤其一登上讲坛（特别是那些自称耶稣会成员的人）就会被这种热情冲走，对很多人来说，这种热情源于地狱之爱。他们因这种热情，比那些其热情出于天堂之爱的人呼叫得更激烈，从胸中发出的叹息更深重。神职人员中还有另外两种属灵的工作，这在下文会提到（155节）。

147.迄今为止，教会几乎完全不知道以下事实：人的一切意愿和思维，以及随之而来的一切言行既有内在的一面，也有外在的一面，并且人从小就被谆谆教导，要照着外在的那一面说话，无论内在有多么抵触。这就是伪装、不诚实和虚伪的来源；人就这样变得口是心非，具有双重心智。唯有那些心思简单之人的外在是出于内在思考、说话、意愿和行事。这种人就是圣言所说的简单人（如路加福音 8:15；11:34 等），然而他们却比那些具有双重心智的人更有智慧。一切受造物都是双重或三重的，这从人体的各个部位明显看出来。每根神经都由纤维构成，每根纤维都由原纤维构成；每块肌肉都由纤维束构成，这些纤维束则由运动纤维构成；每根动脉由内中外三层膜构成。人的心智也一样，其属灵组织就具有类似特点，因为如前所述（34,42,69 节），它被分成三个不同区域。其最高区域，也就是至内层，被称为属天层，中间区域被称为属灵层，最低区域则被称为属世层。所有否认圣言的圣洁和主的神性之人的心智都在最低层进行思考。但由于这种人从小就学习教会有关属灵事物的教导，并接受它们，不过却将其置于属世事物，也就是各种科学、政治和道德事物之下，还由于这些属灵事物占据最接近言语的心智最低层，故当预备在教会和聚会中发言时，他们便利用这些东西讲话。奇妙的是，那时他们完全没有意识到他们并非出于自己里面的信仰在讲话和教导。而事实上，他们在自由状态下，如私下里，关闭其心智内在的那扇门便被打开，这种时候，他们有时会嘲笑自己之前公开所传讲的那些话，发自内心说，神学就是捕捉鸽子的

各种诡异圈套。

148.这种人的内在与外在好比包着糖衣的毒药；或先知的弟子采摘并放在汤里的野瓜，吃的时候，都喊叫说：“锅中有致死的毒物”（列王记下 4:38-41）。它们还好比从地中上来的兽，两角如同羊羔，说话好像龙（启示录 13:11）；后来，这兽被称为“假先知”。这种人又好比强盗，住在城里时行为道德，言谈理性，而一回到森林，就成了野兽。或他们好比海盗，在岸上像个人，到了海上就成了鳄鱼。这些人在岸上或住在城里时，就像披着羊皮的黑豹，或穿着人的衣裳、戴着人面具的猴子那样四处走动。

他们也好比涂脂抹粉的妓女，身穿花边白丝裙，但一回到家，就在嫖客面前脱光衣服，把病传给他们。我从灵界多年的经历得知，那些发自内心否认圣言的圣洁和主的神性之人就是这副模样；因为在灵界，所有人一开始都被保持在他们的外在，但之后他们会被引入内在，到那时，喜剧就变成了悲剧。

149.(4)主把这些恩惠赐给那些信祂的人。主把差圣灵所表示的这些恩惠赐给那些信祂的人。也就是说，这些人靠着主得以改造、重生、更新、复活、成圣、称义、从恶中洁净，最终得救。这一点从前面（107节）所引用的圣言经文明显看出来，这些经文证明，那些信主的人拥有救恩和永生。另外，还有以下经文：

耶稣说，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耶稣这话是指着信祂之人要受圣灵说的。（约翰福音 7:38,39）

还有：

预言中的灵意乃是为耶稣作见证。（启示录 19:10）

“预言的灵意”表示取自圣言的教义真理。“预言”一直表示教义，“说预言”则表示教导教义；“为耶稣作见证”表承认信祂。在以下经文中，为祂作见证也有同样的含义：

米迦勒的使者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见证的道胜过那龙。那龙离开了，去与祂其余的种争战，就是那守神诫命，为耶稣作见证的。（启示录 12:11,17）

150.那些信主耶稣基督的人就会接受这些属灵的恩惠（142 节），因为祂自己就是救恩和永生。祂就是救恩，因为祂就是救主，这就是耶稣之名的含义；祂就是永生，因为祂在这些人里面，凡在祂里面的，都有永生。这就是为何祂被称为“永生”（约翰一书 5:20）。既然祂是救恩和永生，那么可知，祂也是引向救恩和永生的一切方法或途径。因此，祂就是改造、重生、更新、复活、成圣、称义、从恶中洁净，最终得救的全部。主在每个人里面赐下这些恩惠，确切地说，祂努力将它们给出去。当人预备好自己，并适合接受它们时，主就会赐下它们。预备并使自己变得适合的活动也出自主，不过，若这个人不以乐意的灵来接受它们，那么主也不能超越这种努力，以引入它们。然而，这种努力是永不停止的。

151.信主不仅仅是承认祂，还要遵行祂的诫命。仅仅承认祂只需理解力部分所产生的某些思维就行了；但遵行祂的诫命还需意愿那部分也承认。人的心智由理解力和意愿构成，思考是理解力的功能，行动是意愿的功能。所以，若人仅仅通过理解力的思维来承认，那他仅用一半的心思靠近主；但他若行出来，就是在用全部的心思靠近主；这才叫信。另一方面，人能将自己的心一分为二，并迫使它的表面高飞，而它的肉体却沉了下去；他就这样像鹰一样在天堂和地狱之间飞翔。然而，他并没有追随自己的目光，而是追随肉体的快乐；他这样做是因为他在地狱中；因此，他向地狱飞去；当他在那里沉浸在自己的乐趣中，并品尝魔鬼的新酒时，他一脸享受，眼里仿佛闪烁着火花，从而伪装成光明天使。凡承认主，却不守祂诫命的人死后就会变成这类撒旦。

152.前面章节（150 节）已说明，人的救恩和永生是主所关注的最初和最终目的。由于最初和最终目的里面含有居间目的，故可知，上述属灵的恩惠同时也在主里面，并通过主而在人里面，尽管它们是依次出现的。因为人心智的成长类似于身体的成长，身体在身量上成长，而心智则在智慧上成长。心智也是从一个区域被提升至另一个区域，即从属世层被提升至属灵层，再从属灵层被提升至属天层。人在属天层是有智慧的，在属灵层是聪明的，在最低层是有知识的。不过，心智

的这种提升只能随着人为自己获取真理，并将其与良善联结起来而不时发生。这和盖房子一个道理：首先要买材料，如砖、瓦、木板、横梁等，然后打地基、砌墙、分出各个居室、装上门窗，建各层间的楼梯。所有这些事同时包括在所关注的目的中，这目的就是建造者所预见并提供的舒适体面的住所。这也类似于盖教堂：盖教堂的所有细节都包括在敬拜神这个目的中。这和其它事也一样，如建花园、开农场，以及职业或生意；目的本身就具有实现它的必要支持。

153.(5)主凭自己通过父作工，反过来不行。此处作工和差圣灵意思一样，因为上述活动，就是一般来说改造，重生，更新，复活，成圣，称义，从恶中洁净，赦罪，得救，都是主的作为，尽管如今它们都被归给了单独为神的圣灵。主通过父执行这些事，反过来不行。这一点首先要通过圣言来证明，然后通过很多理性论据来说明。以下圣言经文有助于证明这一点：

我要从父那里给你们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灵，祂要为我作见证。（约翰福音 15:26）

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祂到你们这里来。（约翰福音 16:7）

保惠师，真理的圣灵，不是凭自己说的；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说，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约翰福音 16:13-15）

那时还没有圣灵，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约翰福音 7:39）

耶稣向门徒吹气，说，你们受圣灵。（约翰福音 20:22）

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你们若奉我的名求什么，我必成就。（约翰福音 14:13,14）

这些经文清楚表明，是主差圣灵来，也就是说，是主执行如今被归给单独为神的圣灵的那些事。因为祂说，祂“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祂要“差它到他们这里来”，“那时还没有圣灵，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祂得着荣耀后，就向门徒吹气说：“你们受圣灵”；祂还说，“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保惠师“将受于我的告诉

你们”。保惠师和圣灵是一样的（参看约翰福音 14:26）。以下经文表明，父神不会凭自己通过圣子赐下这些恩惠，而是圣子凭自己通过父这样做：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约翰福音 1:18）

还有：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父的声音，也没有看见祂的形像。（约翰福音 5:37）

由此可知，父神在圣子里面，并进入圣子作工，而非通过圣子作工；主凭自己通过祂的父作工。因为祂说：

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约翰福音 16:15）

父已将万有交在子手里。（约翰福音 3:35）

又：

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约翰福音 5:26）

又：

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主声称，真理的圣灵是从父出来的（约翰福音 15:26），因为它从父出来，进入子，并通过父从子而出。所以祂还说：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 14:11,20）

主的这些清清楚楚的声明将基督教界的错误表露无遗，即父神差圣灵给人；也将希腊教会的错误表露无遗，即父神直接差圣灵。主凭自己通过父神差圣灵，反过来不行。这一真理来自天堂，众天使称之为奥秘，因为它之前从未揭示给世人。

154. 这些要点可通过大量理性论据来说明。如，众所周知，使徒们受主赐的圣灵后，走遍世界大部分地区传讲福音，或口传，或通过书信传播福音的消息。他们凭自己通过主这样做；因为彼得教导和书写的

方式是这一种，雅各是那一种，而约翰和保罗则又是一种，各自照自己的悟性。主将自己的灵充满他们，但各人从这源头领受多少则取决于他们的悟性，他们履行自己职责的方式取决于各自能力的性质。在天堂，众天使充满主，因为他们在主里面，主在他们里面；但各自的言行依然取决于各自的心理状态；有些天使比较简单，有些则比较智慧，因而种类无限多样；然而，每位天使都凭自己通过主来说话。

教会的所有牧师也一样，传讲真理的也好，传讲虚假的也好，每个牧师用的是自己的嘴，凭的是自己的悟性；各自都照着自己内心的引领，也就是照着他拥有的灵的引领说话。所有新教徒，无论是奉福音派之名，还是奉改革宗之名，一旦接受从路德、墨兰顿或加尔文传下来的教义，那么就不是这些领袖或他们的教义凭自己通过其追随者说话，而是其追随者凭自己通过领袖或教义说话。此外，每个教义都有上千种解读方式，因为每个教义都像一个聚宝盆，人人都根据自己的天资从中汲取适合并匹配自己性情的东西，然后凭自己的才能解读它。

这一点可通过心在肺中运行并作用于肺，同时肺通过心自主反应来说明。这二者完全不同，却又相互联结。肺通过心自主呼吸，而不是心通过肺呼吸。若出现这种情况，这二者都会停止运作。心在全身内脏中运行并作用于它们也是如此。心将血液循环到各个部位，而内脏则汲取这血液，每个部位所汲取的份量，正好能使它履行适当功能，并照着这功能发挥作用，因而各自都有不同方式。

这一真理还可通过源于父母的邪恶，也就是所谓的遗传之恶来说明。这恶在人内运行并作用于人，出自主的良善同样如此。不过，良善从上或从内作用，而这恶从下或从外作用。如果这恶通过此人运行，他就无法被改造，当然也不用负什么责任。同样，如果出自主的良善通过此人运行，这种情况下，他也无法被改造。但由于良善与邪恶皆取决于人的自由选择，故人若凭自己通过邪恶行事，就会招来罪责；若凭自己通过良善行事，则仍是清白无罪的。由于邪恶是魔鬼，良善是主，所以人若通过魔鬼行事，就有罪了，若通过主行事，就无罪了。正是人人所享有的自由选择使得人能得以改造。

这和人的内在和外在一样。内在与外在是不同的，但又相互结合在一起。内在在外在在里面起作用，并作用于外在，但不是通过外在行动。内在有上千种打算，但外在仅从中选择那些有用的。人的内在，是指他的自发而又有洞察力的心智（voluntary and perceptive mind）；那里有一大堆的观念，这些观念若脱口而出，就会象风箱鼓出的大风。由于内在涉及共性，所以它好比海洋、花坛或花园，外在只从中拣选够它用的东西。主的圣言就像海洋、花坛或花园。当圣言丰丰满满地存在于人的内在时，他凭自己通过圣言说话、行动，而不是圣言通过他行动。主也一样，因为祂就是圣言，即圣言所包含的神圣真理和神圣良善。主凭自己，或通过圣言在人内运行，并作用于人，而不是通过人。因为人通过圣言行动和说话，就是通过主自由地行动和说话。

这一点通过灵魂与身体的相互作用来说明更贴切。灵魂与身体是不同的，然而又相互结合在一起。灵魂不是通过身体，而是在身体里面运行，并作用于身体。身体凭自己通过灵魂行动。灵魂并非通过身体行动，因为它们不会彼此商讨和争论，灵魂也不会命令或请求身体做这做那，或要求它用自己的嘴说话。身体也不会要求灵魂给它什么或提供什么，因为凡属灵魂的，也属身体，反之亦然。主的神性和人性也是这样，因为父的神性就是祂人性的灵魂，人性则是祂的身体。这人性不会要求它的神性去说什么或做什么。所以，主说：

到那日，你们要奉我的名祈求；我并不对你们说，我要为你们求父。父自己爱你们，因为你们已经爱我。（约翰福音 16:26,27）

“到那日”表祂得荣耀之后，即祂与父完全绝对地合一之后。这是主自己所揭开的秘密，是为了那些将要属于祂的新教会之人。

155.在前面第三个标题（146节）已说明，圣灵作工对神职人员带来的特别神性恩惠就是启示和教导。除此之外，还有洞察和意向这两个居间状态。因此，神职人员会依次经历四个过程：启示、洞察、意向和教导。启示出自主。洞察则在人这一方，取决于教义在人里面所形成的心智状态。若这些教义是真理，他的洞察力就会通过启示之光而变得清晰。若它们是虚假，他的洞察力就会变得模糊，尽管它因有证据

支持而看似清晰。这种假象是由昏昧之光产生的，在纯属世的视觉看来似乎是清晰的。

意向来自意愿之爱的情感，正是这爱所赋予的快乐使心智产生一种意向。若这快乐出自邪恶所产生的对恶与假之爱，那它所激发的热情表面上显得粗野、毛糙、炽热、激烈，而内在其实是愤怒、残忍和无情。但是，若这快乐出自良善所产生的对善与真之爱，那这热情表面上就显得温和、平滑、响亮和热烈，内在则是仁爱、慈悲和怜悯。教导（即受教的过程）则作为来自原因的结果而从其它过程（即启示、洞察、意向这三个过程）而来。因此，出自主的启示会照人的心智状态而转化为各种光和热，不过这因人而异。

156.(6)人的灵就是他的心智，以及它所发出的一切。具体来说，人的灵无非是他的心智。死后活着的就是心智，那时它被称为灵。他若是善的，就是天使灵，随后成为天使；若是恶的，就是撒旦灵，随后成为撒旦。人的心智就是他的内在人，也就是真正的人，居于肉体所构成的外在人中。所以，当肉体通过死亡脱去后，内在人完全就是人的样式。因此，那些以为人的心智仅居于头脑中的人是错的。

头脑中只有心智的初始元素，人通过理解力所思的一切和通过意愿所行的一切皆从这些初始元素发出。心智的衍生元素则存在于身体中，它们用来形成感觉和活动。心智由于总是附着于身体结构，故会赋予它们感觉和活动，还给它们造成一种感觉，即身体靠自己思考和行动。但是，凡智者都知道，后者（即身体靠自己思考和行动）是一个错觉。既然人的灵通过理解力思考，通过意愿行动，既然身体无法自主行动，只能通过灵，那么可知，人的灵就是他的聪明（或才智 intelligence）和爱的情感，以及由这二者所发出和运行的一切。

“人的灵”是指诸如属乎心智之类的事物。这一点从圣言中的许多经文明显看出来：

比撒列被智慧、聪明、知识的灵充满。（出埃及记 31:3）

尼布甲尼撒称但以理里面有美好的灵性，又有知识、聪明和智慧。（但以理书 5:12, 14）

约书亚被智慧的灵充满。（申命记 34:9）

你们要自做一个新心和新灵。（以西结书 18:31）

灵里贫穷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马太福音 5:3）

我住在破碎、谦卑的灵里，要使谦卑人的灵苏醒。（以赛亚书 57:15）

神所要的祭，就是破碎的灵。（诗篇 51:17）

我要赐赞美衣代替忧伤之灵。（以赛亚书 61:3）

“灵”还表堕落、邪恶心智的产物，如下列经文所证明的：

祂对愚顽的先知说，他们随从自己的灵。（以西结书 13:3）

你们要怀的是糠秕，要生的是碎秸，至于你们的灵，火必吞灭你们。
（以赛亚书 33:11）

在灵里游荡，口吐谎言之人。（弥迦书 2:11）

其灵对神不忠贞的一代。（诗篇 78:8）

邪恶的灵。（何西阿书 4:12;5:4）

一切心都必消化，一切灵都必衰微。（以西结书 21:7）

你们的灵所起之意万不能成就。（以西结书 20:32）

凡灵里没有诡诈的。（诗篇 32:2）

法老的灵不安。（创世记 41:8）

尼布甲尼撒的灵烦乱。（但以理书 2:3）

这些以及其它许多经文清楚证实，“灵”表人的心智及其所属之物。

157. 由于人的灵就是他的心智，所以圣言中经常出现“在灵里”这个短语，它是指心智出体（即脱离肉体）的状态。先知们就是在这种状态下看见发生在灵界的事，即所谓“神的异象”。此时先知所在的状态，跟灵界的灵人与天使的状态是一样的。在这种状态下，人的灵如同其心智的视觉，能转向各个地方，而他的身体却仍留在原来的地方。这就是我过去二十六年来所处的状态，不同之处在于，我既在灵里，同时也在肉体中，只是有时会出体。

以西结、撒迦利亚、但以理和写启示录的约翰都曾处在这样的状态，这从下列经文明显可知：

以西结说：灵将我举起，在异象中借着神的灵，将我带回迦勒底，到被掳的人那里，我所见的异象就离我上升去了。（以西结书 11:1,24）

灵将我举起，我就听见在我身后有震动。（以西结书 3:12,14）

灵就将我举到天地中间，带我到耶路撒冷，我看到可憎的事。（以西结书 8:3）

我看见四个活物，是基路伯，以及他们的各种形状。（以西结书 1 和 10 章）

还看见一个新地和新殿，以及丈量它们的一位天使。（以西结 40-48 章）

那时，他在异象中，在灵里。（以西结书 40:2;13:5）

撒迦利亚：

他与一位天使在一起时，见一人骑着马，站在石榴树中间。（撒迦利亚书 1:8）

四角，一人手拿准绳。（撒迦利亚书 1:18; 2:1-2）

大祭司约书亚。（撒迦利亚书 3:1）

灯台和两棵橄榄树。（撒迦利亚书 4:1-3）

一飞行的书卷和量器。（撒迦利亚书 5:1, 6）

四辆车从两山中间出来，以及马匹。（撒迦利亚书 6:1-3）

但以理也处于类似状态，他看见：

从海中上来的四个大兽，以及关于它们的许多细节。（但以理 7:1-8）

公绵羊与公山羊的战斗。（但以理 8:1-14）

他异象中看见所有这些事（但以理 7:1;2,7,13;8:2;10:1,7,8）；天使加百列在异象中向他显现，并与他交谈（但以理 9:21）。

约翰在写启示录遇到同样的情形，他说：

当主日，他在灵里。（启示录 1:10）

他在灵里被带到旷野。（启示录 17:3）

他在灵里被带到一座高大的山。（启示录 21:10）

他在异象中观看。（启示录 9:17）

还有，他看见他所描述的事物，如他看见人子在七个灯台中间；天上的圣所、圣殿、约柜和祭坛；被七个印封住的书卷，有马从中出来；宝座周围有四活物；来自各支派的一万二千选民；锡安山上的羔羊；从深坑里飞上来的蝗虫；龙以及他与米迦勒的战斗；妇人生了一个男孩子，被龙逼到旷野；两个兽，一个从海中上来，另一个从地中上来；一个女人骑在朱红色的兽上；龙被扔进硫磺的火湖里；白马与盛筵；圣城耶路撒冷降下，以及他所描述的圣城的城门、城墙、根基；生命水的河，每月都结果子的生命树，等等。彼得、雅各和约翰看到耶稣变像时，也处在类似状态，保罗从天上听到不可思议的事时亦是。

158. 附加注释：

由于本章论述的是圣灵，故有必要指出，旧约并未提及圣灵，只有三处提到“圣洁的灵”：一处诗篇（51:11），两处以赛亚书（63:10,11）。但新约却经常提及，无论福音书，还是使徒行传，以及他们的书信。原因在于，圣灵在主降世时才开始存在，因为圣灵通过父从主而出，“独有主是圣的”（启示录 15:4）。由于这个原因，天使迦百列对耶稣的母亲玛利亚说：“你所要生的圣者”（路加福音 1:35）。我们之所以会读到：“那时圣灵还没有，因为耶稣尚未得荣耀”（约翰福音 7:39），尽管此前经上说，圣灵充满伊利莎白（路加福音 1:41）、撒迦利亚（路加福音 1:67），以及西面（路加福音 2:25），是因为那是耶和華父的灵充满他们。它被称为圣灵是因为那时主已在人世。这就是为何在旧约，经上没有一处说过先知通过圣灵说话，而是通过耶和華。我们处处都能读到“耶和華对我说”、“耶和華的话临到我”、“耶和華说”、“这是耶和華说的”。为免有人质疑这一点，我仅从耶利米书中列举出有这些表述的经文：1:4, 7, 11-14, 19; 2:1-5, 9, 19, 22, 29, 31; 3:1, 6, 10, 12, 14, 16; 4:1, 3, 9, 17, 27; 5:11, 14, 18, 22, 29; 6:6, 9, 12, 15, 16, 21, 22; 7:1, 3, 11, 13,

19-21; 8:1, 3, 12, 13; ix. 3, 7, 9, 13, 15, 17, 22, 24, 25; 10:1, 2, 18; 11:1, 3, 6, 9, 11, 17, 18, 21, 22; 12:14, 17; 13:1, 6, 9, 11-15, 25; 14:1, 10, 14, 15; 15:1-6, 11, 19, 20; 16:1, 3, 5, 9, 14, 16; 17:5, 19-21, 24; 18:1, 5, 6, 11, 13; 19:1, 3, 6, 12, 15; 20:4; 21:1, 4, 7, 8, 11, 12, 14; 22:2, 5, 6, 11, 16, 18, 24, 29, 30; 23:2, 5, 7, 12, 15, 24, 29, 31, 38; 24:3, 5, 8; 25:1, 3, 7-9, 15, 27-29, 32; 26:1, 2, 18; 27:1, 2, 4, 8, 11, 16, 19, 21, 22; 28:2, 12, 14, 16; 29:4, 8, 9, 16, 19-21, 25, 30-32; 30:1-5, 8, 10-12, 17, 18; 31:1, 2, 7, 10, 15-17, 23, 27, 28, 31-38; 32:1, 6, 14, 15, 25, 26, 28, 30, 36, 42, 44; 33:1, 2, 4, 10-13, 17, 19, 20, 23, 25; 34:1, 2, 4, 8, 12, 13, 17, 22; 35:1, 13, 17-19; 36:1, 6, 27, 29, 30; 37:6, 7, 9; 38:2, 3, 17; 39:15-18; 40:1; 42:7, 9, 15, 18, 19; 43:8, 10; 44:1, 2, 7, 11, 24-26, 30; 45:2, 5; 46:1, 23, 25, 28; 47:1; 48:1, 8, 12, 30, 35, 38, 40, 43, 44, 47; 49:2, 5-7, 12, 13, 16, 18, 26, 28, 30, 32, 35, 37-39; 50:1, 4, 10, 18, 20, 21, 30, 31, 33, 35, 40; 51:25, 33, 36, 39, 52, 58。这些表述也出现在其它所有先知书中，经上却没有一处提到圣灵对他们说，或耶和華通过圣灵对他们说。

159.对此，我补充以下记事。记事一：

有一次，我与天上的天使在一起时，远远看见下面浓烟四起，并且时不时地喷出火来。我对正与我交谈的天使说，这里很少有人知道，地狱里所看到的烟是由推理所确认的虚假产生的，而火则是对那些持反对意见的人所爆发的愤怒。我补充说：“火焰无非是点燃的烟而已，这在灵界和我的肉身所在的世界一样，都鲜为人知。我经常通过试验证明这一事实，因为我看到烟波从炉中的木头升起。我用燃着的蜡烛点燃它们时，只见它们变成火焰，形状和烟的形状一样。因为烟的各个颗粒变成了一起燃烧的小火花，就像点燃的火药。我们所看到下面的烟也是如此，这烟是由同等数量的虚假组成的，而喷出的如火焰那样的火则是支持这些虚假的热情大爆发。”

这时，天使对我说：“我们求主让我们下去靠近看一看，他们到底持有怎样的虚假，以致产生这么多的烟火。”主恩准后，看哪，立刻就有一束光围住我们，径直把我们带到那个地方。我们在那里看到四群灵人，他们正强烈坚持当靠近和敬拜父神，因为祂是不可见的，而不应靠近和敬拜生在世上的神儿子，因为祂是人，是可见的。我环顾四周，

只见左边是有学问的神职人员，他们后面是没有学问的神职人员；右边是受过教育的平信徒，他们后面是未受过教育的平信徒。不过，我们和他们之间有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

我们将耳目转向左边，那里是有学问的神职人员，他们后面是没有学问的神职人员。我们听见他们这样推理神：“我们教会关于神的教义在整个欧洲都是一样的，我们从中知道：当靠近父神，因为祂是不可见的，同时也要靠近圣子神和圣灵神，他们也是不可见的，与父永远共存。父神因是宇宙的创造者，因而在整个宇宙中，故在我们目光所到之处。当我们向祂祷告时，祂便和蔼地倾听我们的祷告，并在接受圣子的调解后，差圣灵将祂儿子公义的荣耀植入在我们心里，赐福给我们。在讲道时，我们这些成为教会博士的人能感受到所差来的圣灵在我们胸中所作神圣的工，并呼吸到祂在我们心中临在时所唤起的那种虔诚。我们之所以有这样的感受，是因为我们将全部感觉都对准那位不可见的神，祂不是单一地作用于我们理解力的视觉，而是通过所差来的圣灵普遍作用于我们心理和身体的整个系统。这种效果不是敬拜一位可见的神，或敬拜思想上所理解的作为一个人的神能达到的。”

讲完这番话，站在他们后面、没有学问的神职人员鼓掌喝彩，并补充说：“圣洁从何而来，不是来自那不可见、感觉不到的神性吗？这种观念一进入我们耳边，我们就笑容满面，被一股馨香之气所陶醉，还会捶胸。可一想到可见、可感觉到的神性，情况就截然不同了。这种观念一灌入我们的耳朵，就变成纯属世的，不再是神性。由于同样的原因，天主教只使用拉丁语主持弥撒，并从祭坛的圣盒中取出圣物，声称其中有神性秘密，还展示它。就在这时，人们屈膝下跪，仿佛面对最神秘的东西，并虔诚地屏住呼吸。”

此后，我们转向右边，就是受过教育的平信徒所站的地方，他们后面是未受过教育的平信徒。我们从受过教育的平信徒那里听到下面一段话：“我们知道，最有智慧的古人敬拜一位不可见的神，他们称其为耶和華。但在他们之后的时代，人们从已故的统治者中为自己造了各样神明，包括萨杜恩、朱庇特、涅普顿、普鲁托、阿波罗，还有密涅瓦、狄安娜、维纳斯和西弥斯等，为他们建神殿，向他们献上神性敬拜。”

随着时间推移，这种敬拜沦为偶像崇拜，最终整个世界由此充满疯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我们牧师和长老们的这个观点：无论过去还是现在，都有永恒的三个神性位格，其中每一个都为神。对我们来说，知道他们是不可见的，就足够了。”对此，他们后面未受过教育的平信徒补充道：“我们同意。的确，神就是神，人就是人。不过，我们知道，若有人提出‘神人’这种说法，对神持有感官观念的普通人会接受它。”

说完这话，他们的眼被打开了，然后他们看见我们就站在旁边，便因我们听他们说话而恼怒，闭口不言了。但天使用赋予他们的大能关闭了其思维的外层或低层，打开了内层或高层，从而迫使他们在这种状态下谈论神。于是，他们说：“神是什么？我们从没见过神，也没听说过祂的声音。那么，神从头到尾不就是大自然吗？我们见过大自然，因为她清清楚楚地映入我们的眼帘；我们也听见过大自然，因为她的声音就在我们耳中。”听到这里，我们对他们说：“你们见过苏西尼吗？他只承认父神。你们见过阿里乌斯吗？他否认我们主救主的神性。或者，你们见过他们的追随者吗？”“没有”，他们答道。我们便说：“他们就在你们下面的深渊里。”很快，他们当中的一些人从那深渊里被召唤上来，并被问及有关神的问题，他们和其他人说得没什么两样，还补充道：“神是什么？我们愿意造多少神就能造多少神。”

然后，我们说：“和你们谈论生在世上的神儿子有什么用呢？不过，我们至少要说明：为防止关于神、在祂里面并来自祂的信仰仅仅因为没人见过神就变得像飘在空中的肥皂泡，这肥皂泡在生成的第一和第二时刻还五彩斑斓，但却在第三及以后的时刻化为乌有，耶和華神乐意降临，为自己取了人的样式，从而使自己变得可见，证明神并非理性的构想，而是那昔在、今在和永在者。神不是三个字母拼成的单词，而是从阿拉法到俄梅戛的整个现实存在。所以，祂是那些信祂是可见的神之人的生命和救恩，而非那些声称信一位不可见的神之人的生命和救恩。因为相信、看见、知道构成一体。因此，主对腓力说：‘人看见、认识了我，就看见、认识了父。’还有，父的意思是人当信子，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不得见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福音 3:15,16,36;14:6-15）。”听到这话，这四群当中的很多灵人火冒三丈，

以致有烟和火焰从他们鼻孔冒出来。天使陪我回家后，便升到自己的天堂去了。

160.记事二：

有一次，我在众天使的陪伴下行走于灵人界。灵人界位于天堂与地狱的中间，是每个人死后首先到达的地方。在这里，善者预备上天堂，恶者预备下地狱。我和天使讨论了很多话题，其中之一是，我的肉身所在的世界晚上能看到大大小小的无数星星，其中一颗是太阳，只有它的光芒能抵达整个太阳系。我补充说：“我发现你们的世界也能看到星星，就猜想它们可能和我所在那个世界的星星一样多。”众天使闻言很是开心，便说：“或许是吧。因为天堂的每个社群在那些天堂下面的人眼里，有时闪耀如星辰。天上的社群数不胜数，全都照着热爱良善的情感的种类依次排列。这些情感在神里面是无限的，因而来自祂的情感也是无限的。由于这些情感在创世之前就已预见，所以我猜想为了满足它们的数目，主便在人类将以属世的物质身体所生活的这个世界提供或创造了同样多的星星。”

当我们正这样一起交谈时，我发现北边有一条平整的大道，路上挤满了灵人，简直无从插足。我告诉天使，以前我见过这条路，与灵人象一支军队那样经过它。我听说，这就是所有人离世后所经之路。这条路上密密麻麻挤满了大量灵人，因为每周都有成千上万的人死去，他们死后都要进入灵界。天使补充说：“这路的尽头在灵界中间，就是我们现在所在的地方。之所以在中间，是因为东边的社群具有对主之爱和对邻之仁，左边朝南的社群由那些反对这些爱的人组成；而前面朝南的社群由那些比别人更聪明的人组成。这就是为何尘世的新来者首先来到这里。来到这里后，一开始，他们表面上还是在世时最后时刻的样子，后来便逐渐被引入内在，本性受到检查；检查之后，善者被转到他们在天堂的地方，恶者则被转到他们在地狱的地方。

我们停在中间，就是路终点的入口处，说：“让我们在此稍等片刻，与一些新来者谈一谈。”我们从那些到来的灵人中挑出了十二个，他们刚从尘世来，尚不知道自己已不在尘世。我们询问他们对天堂与地狱，以及死后生命的看法，其中一个回答如下：“按我们牧师的教导，我相

信我们死后必活着，并且诸如天堂、地狱这样的地方是存在的。所以，我一直认为那些过着体面生活的人会上天堂。既然人人都过着体面的生活，那么就没人下地狱了。因此，地狱不过是神职人员编造的故事，以防人们过邪恶的生活。那么，我对神是持这样的观点，还是那样的观点，有什么区别吗？思维不过像水面上的泡沫或气泡，会破裂消失。”他身边的第二个说：“我相信天堂与地狱是存在的，神统治天堂，魔鬼统治地狱。由于他们是敌人，观点对立，故一方称之为善的，另一方则称之为恶。体面的人是伪君子，他们能使恶看似善，使善看似恶，所以他们会两边站。那么只要支持我，我站在这一边还是那一边有什么区别吗？善与恶同样令人快乐。”

站在他旁边的第三个说：“相不相信天堂与地狱，与我有什么相干？有谁从那里回来告诉我有关它们的事？如果人人死后都活着，那为何这么多的人，没有一个回来告诉我们的？”接下来的第四个说：“我会告诉你为什么没人回来告诉我们。这是因为人呼出自己的灵魂死去时，他要么变成很快消散的幽灵，要么就象口中的呼吸，也就是纯粹的空气。像这样的人如何回来或与人交谈呢？”第五个则开始讲故事：“我的朋友，得等到最后审判那一天，到那时，所有人都会回到自己的身体，你会看见他们，并与他们交谈。那时，人人都能诉说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

站在对面的第六个笑着说：“像空气一样的灵如何回到被虫子啃光的躯体，或被太阳晒干、化为尘土的尸骨里去？一个被制成木乃伊的埃及人，那时已被药剂师混到他的提取液、乳剂、药水或粉末里去了，如何回来告知些什么？所以，如果这就是你们的信仰，那就继续等到最后那一天吧。不过，恐怕你们会永远徒劳地等下去。”然后，第七个说：“我若相信天堂与地狱，从而相信死后的生命，就必相信鸟类和动物也会继续活着。它们当中有一些和人类一样具有道德和理性。但他们声称动物死后没有生命，所以我说，人类也一样。这两种情况是一样的，一个是从另一个推出的。人不就是动物吗？”站在他后面的第八个上前说：“若愿意就信天堂，但我不信任何地狱。神不是全能吗？难道不能拯救所有人？”

然后，第九个握了握他的手，说：“神不仅全能，还有恩典。祂不可能把任何人送入永火里去。若有人在那里，祂必带他出来，叫他起来。”第十个从他呆的地方跑到中间说：“我也不信地狱。难道神不会差祂的儿子来吗？难道祂儿子不会赎回全世界的罪并除掉它们吗？魔鬼有反对的力量吗？若没有，那地狱算得了什么？”第十一个是一位牧师，听见这话发起火来，说：“难道你们不知道唯有那些获得信，信上刻有基督功德的人才能得救吗？并且只有神所拣选的人才能获得那信。所以，选择权全仰赖全能者的旨意，取决于祂判定谁有资格。谁能对此持有异议呢？”第十二个是政治家，他保持沉默，但被要求总结这些回答，他便说：“按我自己的想法，我不会对天堂、地狱，以及死后的生命发表任何看法，因为没人了解它们。不过，你们不应责怪牧师，而是让他们继续传讲它们。因为这样，普通百姓的心思就会被无形的纽带所约束，从而服从法律和统治者。这不是保护社会的关键吗？”

听到诸如此类的话，我们大为吃惊，彼此说：“虽然这些人自称基督徒，但他们既不是人，也不是兽，而是人兽。”然而，为了把他们从沉睡中唤醒，我们说：“天堂与地狱的确存在，死后也有生命。等到我们驱散你们对于自己目前处境的无知后，你们就会相信这一切。因为死后这几天，所有人完全没有意识到自己已不在以前的那个世界生活。逝去的这段时间就像一场睡眠，当有人从中醒来时，他感觉自己还在原来的地方。你们现在的情况就是这样，这就是为何你们说的和你们在世时所想的一模一样。”于是，天使驱散了他们的无知，使他们看见自己在另一个世界，就在素不相识的人当中。“天啊，我们这是在哪里？”他们哭喊起来。我们说：“你们已不在尘世，而在灵界，我们是天使。”他们清醒后说：“你们既是天使，那请把天堂指给我们看。”我们回答说：“请在此稍等片刻，我们会回来。”半小时后，我们回来了，发现他们正等着我们。于是我们说：“请随我们上天堂。”他们照做了，我们便与他们上去。守卫看到我们跟他们在一起，便打开大门让我们进去了。我们对门口那些接待他们说：“检查这些人。”于是，他们把这些人转过去，发现他们的后脑勺基本上被掏空了，便对他们说：“离开这里，因为你们以喜欢行恶为乐。所以你们没法与天堂联结起

来。你们发自内心否认神的存在，并且藐视宗教信仰。”我们对他们说：“不要迟延，否则你们必被赶出去。”他们就急忙下去离开了。

在回家的路上，我们谈到了那些在世时乐享作恶之人的后脑勺被掏空的原因。我给出的原因是，人有两个半脑，一个在后面，叫小脑；一个在前面，叫大脑。意愿之爱居于小脑，理解力的思维居于大脑。如果理解力的思维不能引导意愿之爱，那么本身属天的小脑至内层就会萎缩，并因此空虚。

161.记事三：

有一次在灵界，我听见北部地区有类似磨坊里的噪音。刚开始，我还想知道这是什么，但想起磨坊和碾磨表示从圣言寻求对教义的支持。于是，我就往听见噪音的地方去。待我走近，噪音消失了，只见地上有一个拱形屋顶，接近它要经过一个洞穴。一看到它我便下来进去了。那里有一间房屋，我看见里面有一个老人坐在书堆里，拿着他面前的圣言，从中寻找支持他教义的经文。他将这些经文抄在纸条上，将纸条搁在地上。隔壁房间有抄写员，他们正收集纸条，把上面的内容誊写在干净的纸张上。我先问了问他周围是些什么书。他说，这些书全都是有关称义之信的。“瑞典和丹麦的书深奥些，德国的更深奥，英国的尤为深奥，最深奥的是荷兰的书。”他补充说，它们在各个方面都不同，但在唯信称义和得救这一点上是一致的。他继续说，他正从圣言获取支持，首先支持称义之信这个信条，即父神因人类的罪而收回祂对人类的恩典。因此，为了拯救世人，神必须满意，接受和解，获得安慰，并且得有一个作为调解人担当公义的诅咒。这只能通过祂的独生子，而无法以其它途径做得到。这一切成就后，通向父神的道路为儿子的缘故就敞开了。因为我们祷告说：“父啊，为了儿子的缘故怜悯我们吧。”他说：“我明白，并且早就这样做了，这既符合正常理性，也符合圣经。除了信子的功德外，还有什么办法能靠近父神？”

听到这里，我惊讶于他竟然声称这样做既符合理性，也符合圣经。而事实上，如我所清楚告诉他的，这既违背理性，也违背圣经。这话使得他激情爆发，反驳道：“你怎么能这样说。”于是，我阐明自己的观点，说：“认为父神会收回祂对人类的恩典，谴责它，并切断与它的联

系，这岂不违背正常理性？”神圣恩典岂不是神性本质的一种属性？因此，收回恩典就是收回祂的神性本质，这意味着祂的神性本质不再是神。神怎么可能疏远祂自己呢？相信我，神的恩典是无限的，因而也是永恒的。人若不接受它，就有可能失去神的恩典，但神永远不会收回祂的恩典。若神的恩典被拿走，整个天堂和人类也就到头了。因此，神的恩典会永远常存，这恩典不仅针对天使和世人，甚至还针对地狱里的魔鬼。这既然符合理性，你为何说接近父神的唯一途径就是通过信子的功德呢？而事实上，通过恩典接近祂的途径是永远敞开的。

“不过，你为何说为了子的缘故靠近父神，而不说通过子靠近父神呢？难道子不是中保和救主吗？你为何不靠近中保和救主自己呢？难道祂不是神和人？在世上，谁能直接觐见帝王或君王？不得找一个引见他的使者吗？难道你不知道主降世是为了祂可以把我们引到父那里，并且若不通过主，靠近父是不可能的？当你直接靠近主自己时，这条路永远敞开，因为祂在父里面，父在祂里面。查阅圣经，你就会明白，这符合圣经，你直接靠近父则违背圣经，就像这违背正常理性。我还告诉你，若不通过父怀里的主（唯独祂与父同在），上到父神那里去是放肆的行为，难道你没读过约翰福音（14:6）？”听到这里，那老人恼羞成怒，从椅子上跳起来，对他的抄写员们叫喊说把我赶出去。我立刻自动出去，这时，他手里正好有一本书，便朝我身后扔去，扔到了门外。这本书就是圣言。

162. 记事四：

一场争论在灵人当中引发，即若没有主的引领，人能否明白圣言中有关神学教义问题的任何真理。他们在这一点上达成共识：若不通过主，没人能做到这一点。因为：

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约翰福音 3:27）

因此，争论的焦点是，人若不直接靠近主，能否做到这一点。一方认为，应直接靠近主，因为祂就是圣言。而另一方认为，直接靠近父神也能看到教义的真理。于是，这场争论首先针对这一点：基督徒可否直接靠近父神，从而越过主；这样做岂不是傲慢、鲁莽、粗暴无礼？

因为主说：

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6）

但他们却把这一点搁置起来，声称，人能凭自己的属世之光通过圣言明白教义的真理，不过，这个观点被弃绝了。所以，他们坚持认为那些向父神祷告的人能看到。于是，圣言中的一段经文被读给他们，然后他们跪下求父神启示他们。对于读给他们的这段圣言经文，他们声称有些事是真理，而事实上，它们都是虚假。这一过程反复进行，直到他们厌倦，最后坦承无法做到这一点。而直接靠近主的那一方却能看到真理，并将这些真理告知其他人。

这场争论就这样结束了。就在这时，一些灵人从深渊上来，起初看似蝗虫，后来看似侏儒。他们就是那些在世时向父神祷告，并确认唯信称义这一教义的人，和启示录（9:1-11）所描述的那种人一模一样。他们声称，他们能通过圣言在清晰的光中看见：人唯独凭信称义，无需律法所规定的行为。他们被问及：“你们凭的是什么样的信？”他们回答：“凭对父神的信。”但他们接受检查后，却从天上被告知，他们没有从圣言认识一个真理。他们反驳说，他们仍能在光中看见自己的真理。他们被告知，他们是在昏昧之光中看到它们。他们问：“什么是昏昧之光？”被告知，昏昧之光就是确认虚假之光，这光与猫头鹰、蝙蝠所处的光相对应。对它们来说，暗是光，光是暗。这一点通过以下事实证明给他们：他们仰望天堂，就是真光的源头时，只看到黑暗；而俯视他们所来的深渊时，却看到光明。

这个证明惹恼了他们，他们说，光和暗什么也不是，不过是眼睛的一种状态，使得我们称光为光，称暗为暗。然而，这表明他们的光是昏昧之光，就是确认虚假之光。这光无非是他们的欲望之火所产生的思想活动，和猫所享有的光没什么两样。在夜间的地下室，猫眼因燃烧着对老鼠的欲望而看似蜡烛。听到这话，他们气愤地说，他们不是猫，也不象猫，因为他们若愿意就能看见。不过，由于害怕被问到为何不愿看，他们就离开了，沉到他们的深渊里去了。那里的人和像他们那样的人被天使称为猫头鹰和蝙蝠，以及蝗虫。

他们在深渊遇见自己的同伴，便告诉他们：天使说：“我们不知道任何教义真理，一个也不知道”，还叫我们猫头鹰、蝙蝠和蝗虫。结果那里起了骚乱。他们说：“我们祷告神让我们上去，我们会清楚证明，我们拥有很多教义真理，连大天使自己也会承认。”他们向神祷告，被恩准了。于是他们便上来，人数有三百之多。一出现在地上，他们就说：“在世时，我们都是鼎鼎有名的著名人士，因为我们知道并教导唯信称义的秘密。通过确认，我们不仅看见光，还看到它如同闪耀的光芒，现在我们仍能在我们的小牢房里看到它。然而，我们从拜访你们的同伴那里听说，这光不是光，而是黑暗。因为你们断言，我们没有来自圣言的教义真理。我们知道，圣言的每个真理都会发光，也相信当我们深刻思考我们的秘密时，我们的光芒便从那个源头而来。因此，我们会向你们证明，我们从圣言拥有大量真理。”于是，他们说：“三位一体是存在的，它由父神、圣子和圣灵组成，人们当信这三位一体，这个真理我们没有吗？基督是我们的救世主，救主，这个真理我们没有吗？唯独基督是公义的，功德唯独属于祂，凡想把基督的功德归给自己的人本身就不义和不敬，这个真理我们没有吗？没有哪个道德之人能凭自己行出任何属灵之善，本为善的一切善皆来自神，这个真理我们没有吗？功利的善和伪善是有的，这类善其实是恶，这个真理我们没有吗？尽管如此，还是要行善事，这个真理我们没有吗？诸如信之类的事物是存在的，人们当信神，每个人都是照着自己的信来生活的，这个真理我们没有吗？此外，我们还从圣言拥有许多真理。你们谁能否认其中一个？然而，你们却声称我们在辩论中没有任何真理，一个也没有。你们这样指责我们岂不有失公正？”

但他们得到的答复是：“你们所说的一切话本身都是真理，但被你们歪曲了，因而是虚假，因为它们源于一个虚假原则。这是千真万确的，我们会给你们一个直观的证明。离此不远处有一个地方，天上的光直接倾泻在那里；中间还有一张桌子。每当写有某个圣言真理的纸张放在这张桌子上时，这纸便因上面所写的真理而闪耀如星辰。所以，将你们的真理写在一张纸上，放在桌子上，你们就会看到。”他们照做了，并把纸交给一个守卫。守卫把它放在桌子上，对他们说：“离远点，看

这张桌子。”他们退后观察，这张纸忽然闪耀如星辰。然后守卫说：“你们看，你们写在纸上的都是真理。不过，请就近注视这张纸。”他们照做了，光突然消失了，这纸也变黑了，仿佛蒙上一层烟灰。守卫继续说：“用手摸这张纸，小心别碰到字迹。”他们一摸，那纸便燃烧起来，并烧成灰烬。看到这一幕，他们被告知：“你们要是碰了字迹，就会听到爆炸声，而且你们的手指也会被烧掉。”这时，站在他们身后的人告诉他们：“你们现在看见了，被你们滥用来证明你们有关称义秘密的真理本身确实是真理，但在你们手里，却被歪曲了。”然后，他们举目望天，天向他们显如血，接着又像幽暗。在天使灵眼里，这些人有的像蝙蝠，有的像猫头鹰，有的像角鸮。他们眼里闪烁着昏昧之光。

在场的天使灵都很惊讶，因为他们以前根本不知道还有一个地方，并且这个地方有这么一张桌子。这时，有声音从南边传来，对他们说：“到这里来，你们会看到更神奇的事。”于是，他们走进一个房间，房间的墙壁像金子一样闪闪发光。在那里，他们也看见一张桌子，上面摆着一本圣言，被排成天堂图案的宝石环绕着它。守卫天使说：“当圣言被打开时，就有无法形容的亮光从中闪耀出来；同时宝石还会在圣言上面及周围产生彩虹的形像。当三层天的天使走近时，圣言上面及周围出现的彩虹就带有红色背景；当二层天的天使来观看时，那彩虹就有蓝色背景；当最低层天的天使来观看时，那彩虹就有白色背景；而当善灵来观看时，光就有了杂色，如同大理石。”这些效果还直观地展示给他们。守卫天使继续说：“当有歪曲圣言的人靠近时，首先，光芒会消失；若他靠近注视圣言，圣言周围就会出现血的景象。这时，他会被警告离开，因为这很危险。”

有一个灵人在世时是唯信称义的主要撰写者，他大胆上前说：“我在世时没有歪曲过圣言。除了信之外，我也高举仁，并教导，人在信的状态下实践仁爱及其行为，才能被圣灵更新、重生和神圣化。我还教导，信并非单独存在，即脱离善行存在，犹如不结果的好树，不发光的太阳，没有热的火。我也批评那些声称无需善行的人。此外，我十分重视十诫和悔改，从而以奇妙的方式将圣言中的一切运用到有关信的信条中；然而，我能清楚证明，唯信得救。”这个人自信满满地声称自己

没有歪曲过圣言，走到桌子跟前，不顾天使的警告触摸圣言。突然，有火和烟从圣言冒出来，只听见巨大的爆炸声和撞击声，把他扔到房间的一个角落里，他像死人一样在那里躺了将近一个小时。天使灵对此感到震惊，但他们被告知，尽管比起其他人，这位领袖更高举从信所发出的仁爱的好行为，但他所指的不过是政治社会行为，也就是所谓的道德文明，实践这些行为是为了这个世界和个人的成功，绝不是为了救赎。他还以为圣灵的某些隐藏行为是存在的，当事人对此一无所知，但当他处于信的状态时，这些行为就在他的信中产生。

然后，天使灵一起讨论了对圣言的歪曲，他们一致同意：歪曲圣言就是从圣言提取真理，用来证实虚假；断章取义的真理由此从圣言被拖出来，并遭到杀戮。例如，若有人用深渊里的人所列举的上述真理来支持当今之信，若有人在那信之光中解释它们，这种情形就会发生。稍后会说明，那信充满谬念。又或者，若有人从圣言取出这一真理：当实践仁爱，向邻人行善，然后又用它来证明当做这些事，但不是为了得救（因为人所行之善带有功利性，故并非善），那么，他就在将那断章取义的真理由圣言拖出来，并屠杀它。因为主在祂的圣言中吩咐所有想要得救的人：必须爱邻人，并出于爱向他行善。其它真理也是如此。

圣三一

163.我们讨论了神创造者和创造，然后讨论了主救世主和救赎的过程，最后讨论了圣灵和神的作工。既讨论三一神，也必须讨论这基督教界既知道，其实全然不知的圣三一。因为这是获得正确神观的唯一途径，而正确的神观对会众来说，就象圣殿中的圣所和祭坛，或象坐宝座的国王头上的皇冠和手中的权杖。神学的整个躯体全系于此，如同链条的第一环。若你们相信这一点，那么每个人的神观就决定了他在天堂的位置。神观就象用来测试金银的试金石，也就是说，它会测试一个人所拥有的善与真的性质。因为若非通过神，他无法拥有任何得救的良善，也不会拥有任何从良善的深处得其品质的真理。不过，为揭示圣三一的性质，以便人们擦亮双眼看清它，有必要分成以下若干节来加以讨论：

- (1) 圣三一是在存在的，就是父、子和圣灵。
- (2) 这三者，即父、子和圣灵是一位神的三要素，它们为一，如同灵魂、身体和活动在人里面为一。
- (3) 这圣三一并非存在于创世之前，而是在创世之后，就是当神道成肉身，然后在主神救世主和救主耶稣基督里面之时，它才被提供和作成。
- (4) 永恒的或创世前存在的神性位格的三一观暗含多神的三一；这种思想无法通过口头承认信一位神而被抹掉。
- (5) 使徒教会并不知道三位格的三一，它是由尼西亚公会杜撰出来的，并由此被引入天主教会，再由天主教会引入从它分裂出去的各教会。
- (6) 败坏整个基督教会的信就是由尼西亚公会和《亚他尼修信经》所定义的三一产生的。
- (7) 这就是主在但以理书、福音书和启示录中所预言“那行毁坏可憎的和从没有过这样的灾难”的源头。
- (8) 而且，若非主建立一个新天堂和一个新教会，凡有血气的就都不能得救。
- (9) 关于神的各种荒谬怪异的观念就是从《亚他尼修信经》所宣称的每个位格都单独为神的三位格三一而生出的，它们全都是幻想，是畸形的观念。

现逐一解读这些要点。

164. (1) 圣三一是在存在的，就是父、子和圣灵。圣三一，就是父、子、圣灵是存在的，这一点清楚可见于圣言，尤其以下经文：

天使迦百列对玛利亚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你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5）

这里就提到这三者，即至高者，也就是父神，圣灵和神的儿子。又如：

耶稣受了洗，看哪，天开了，约翰就看见圣灵仿佛鸽子落在祂身上；看哪，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 3:16,17；马可福音 1:10,11；约翰福音 1:32）

这一点在主对门徒所说的这些话中更明显：

你们要去，使列族作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马太福音 28:19）

还可见于从约翰福音中的这些话：

天上作见证的有三：父，圣言或道（the Word），圣灵。（约翰一书 5:7）

此外，主向父祷告，谈论祂，与其对话，并说祂会差圣灵来，也差来了。最后，使徒在书信中经常提到父、子和圣灵。由此清楚可知，圣三一存在的，就是父，子，圣灵。

165.单凭理性，无法明白当如何理解这些经文，是理解为有三个神，他们在本质和名义上为一；还是理解为他们是一个主体的三个方面，也就是说，纯粹是一位神的三个各有其名的属性或品质；或者还有其它理解方式？我们该怎么办？唯一的途径是，靠近主神救主，在祂的指引下阅读圣言，因为祂是圣言的神；然后，我们必被启示，看到真理，并且是理性也会承认的真理。但是，若不靠近主，哪怕你读圣言千遍，在里面看到圣三一，以及神的一体性，你仍旧什么也理解不了，只知道三个神性位格，其中每一个都单独为神的教义；这意味着有三个神。然而，这与全世界所有人的常识相矛盾。因此，为避免批评，他们就杜撰了这样的教义：尽管事实上有三位神，但信仰仍要求我们不可说三位神，只能说一位。此外，为避免层出不穷的责难，他们尤其在这点上确定，认知必须在信仰的控制下被囚禁和束缚；自此以后，这在基督教会成了按立职务的神圣原则。

这种麻痹的产物就是由于他们没有在主的指引下阅读圣言造成的。凡不在主的指引下阅读圣言的，都是以自己的聪明为指引来阅读它。在诸如处于属灵之光的事物，如教会的一切本质教义上，人自己的聪明就像猫头鹰。若人如此阅读圣言中有关三一的内容，并出于他所读的认为尽管有三位神，但他们仍是一，那么这个问题对他来说，就像是德尔斐神谕的回复。他因不理解而在齿间翻滚它，若把它放在眼前，它就成了一个谜。他越想解开这个谜，就越把自己卷入黑暗，直到最后开始不加理解地思考它，就像不用眼睛去观看一样。总之，人若在

自己的聪明指引下阅读圣言，如所有不承认主是天地之神，因而不单单靠近和敬拜主的人所做的那样，就好比玩耍的孩子蒙上眼睛，试图沿着直线行走，甚至以为自己正直往前走，其实却一步步偏向一边，最后走在相反的方向上，以至于绊倒在石头上，摔倒了。

这种人也好比船长航海却不用指南针，致使他们的船撞到礁石上而沉没。他们还好比人在浓雾中行走在宽阔的平原上，看见一只蝎子，却以为是只鸟，然后试图抓住它，捡起来，不料受到致命的蜇伤。这种人又好比一只水鸟或鱼鹰，一看见大鱼的背部露出水面那么一点点，就俯冲下去，将它的尖喙刺进去，结果被大鱼拖入水中淹死了。同样，他们好比人在没有向导或线绳的情况下进入迷宫，越往里走，就越找不到出口。人若在自己的聪明，而非主的指引下阅读圣言，就会认为自己的视力比林叩斯的还要敏锐；而事实上，他无法内在洞察一丁点真理，只看到虚假；并且在自我说服下，这种虚假在他看来，就像是一颗北极星，指引其思维的一切航线；到那时，他和鼯鼠一样，再也看不见真理，即便看到，也会把它们扭过来，以支持他的幻想，从而败坏并歪曲圣言的神圣事物。

166. (2)这三者，即父、子和圣灵是一位神的三要素，它们为一，如同灵魂、身体和活动在人里面为一。每个物体都有基本要素和具体要素，二者一起构成一个本质。人的基本要素是他的灵魂、身体和活动，这三者组成一个本质。这可从以下事实看出来：一个来自另一个，因另一个而存在，它们在一个完整的链条中。每个人都始于灵魂，灵魂才是精子的真正本质。

灵魂不仅发起、还相继产生身体结构，然后产生从灵魂与身体一起发出的一切事物，也就是所谓的活动。因此，从一个由另一个产生，以及随后的嵌入和联结可以看出，这三者同属一个本质。这就是为何它们被称为三要素。

167.人皆承认，这三要素，即灵魂、身体和活动在主神救主里面，无论过去还是现在。祂的灵魂来自耶和華父，这一点无人否认，除了敌基督的外。因为在圣言中，无论旧约还是新约，祂都被称为耶和華的儿子，至高神的儿子，独生子。因此，父的神性是祂的第一要素，如

同人里面的灵魂。由此可知，玛利亚所生的这个儿子就是这神性灵魂的身体，因为在母亲子宫中成长的只是从灵魂成孕并源于灵魂的肉体。所以，这是第二要素。活动构成第三要素，因为活动是由灵魂和身体共同产生的；所产生的任何事物都与产生它的事物同属一个本体。父、子、圣灵这三要素在主里面为一，如同灵魂、身体和活动在人里面为一。主的话明显证明这一点：即父与祂为一，父在祂里面，祂在父里面；还有，祂与圣灵为一，因为圣灵是通过父而从主发出的神性，这一点通过前面（153,154）所引用的圣言已予以充分证明。因此，再次证明它是多余的，就像人已饱足，却还往桌上摆食物一样。

168.当我们说到父、子、圣灵是一个神的三要素，如同人里面的灵魂、身体与活动时，在人类心智看来，这三要素似乎就是三位格，但这是不可能的。不过，若我们理解为，构成灵魂的父之神性，构成身体的子之神性，和圣灵的神性，或发出并构成活动的神性是这一个神的三要素，那么这个说法就可以理解了。因为父神是祂自己的神性，出于父的子是祂自己的，出于这二者的圣灵也是祂自己的。由于这三者同属一个本质和一个心智，故它们构成一个神。然而，若这三神性被认为是三位格，每一位都有归给祂的自己的属性，分配归给父，调解归给子，活动归给圣灵，那么，神性本质就被分割了。然而，神性是一，是不可分割的。在这种情况下，这三者无一是全神，而是每一个都是具有三分之一权柄的神，凡理智正常的人都无法接受这种观点。

169.若想想人里面的三位一体，谁不明白这圣三一如何在主里面？每个人都有灵魂、身体和活动；主也是如此，正如保罗所说：“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耶稣基督里面”（歌罗西书 2:9）。因此，这三一在主里面是神性，而在人里面是人性。谁看不出这神秘的信仰里面没有理性的参与，即有三个神性位格，然而只有一位神；这神尽管为一，却不是一个位格？当理性沉睡时，它仍能迫使口唇象鹦鹉一样说话。当理性沉睡时，从口中发出的言语岂不是毫无生命之物？口中说出的话若为理性所拒绝甚至反对，岂不是愚蠢的？就圣三一而言，如今人类心智被桎梏，犹如监狱里戴着手铐脚镣的犯人，还好比因使圣火熄灭而被活埋的维斯塔贞女。然而，在教会中人的心中，圣三一

应像明灯那样闪耀，因为神就其三一和一体而言，是天堂和教会一切神圣性的全部。但若灵魂成为一个神，身体是另外一个神，活动成为第三个神，那么这和将一个人的三要素分成三部分，且每一部分都与其它部分不同有什么两样？岂不是将他切成了数片并杀了他吗？

170.(3)这圣三一并非存在于创世之前，而是在创世之后，就是当神道成肉身，然后在主神救世主和救主耶稣基督里面之时，它才被提供和作成。由于这一点是一切理性所不能理解的，故它被称为一个秘密，这个秘密只能通过这样的信仰而变得容易理解：即这三者共享一个神性本质；这个神性本质是指永恒、无限、全能，因而是同等的神性、荣耀和威严。但下文将证明，这是三个神的三位一体，因而不是神性三位一体（简称圣三一）。然而，从上述内容明显可知，父、子、圣灵的圣三一因是一位神里面的三位一体，故是神性三位一体，在神道成肉身，因而创世之后才被提供和作成。

圣三一就在主神救世主和救主耶稣基督里面，这是因为，构成一个本质的一位神的三要素在祂里面。如保罗所说，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居住在祂里面。这一点从主自己的话也能清楚看出来，即：凡父所有的，都是祂的；圣灵不是凭自己，而是从祂说话；还有，当从死里复活时，祂从坟墓中取了祂整个人体，包括肉与骨（马太福音 28:1-8；马可福音 16:5,6；路加福音 24:1,2,3；约翰福音 20:11-15），这是任何人所办不到的事。对此，祂在说以下这番话时，就是在给门徒们一个活生生的证据：

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实在是我自己。摸我看看！灵无骨无肉，你们看，我是有的。（路加福音 24:39）

每个人若愿意，都能由此确信，主的人性就是神性；所以在祂里面，神为人，人为神。

171.当今基督教会所信奉并引入其信仰的三一观是：父神自永恒就生了一个儿子，然后圣灵从这二者发出，每一个都凭自己为神。对于这样的三位一体，人类心智只能像理解“三头政治”那样来理解，如同一个国家有三个国王，或在一支军队由三个将军率领，或一个房子里

有三个主人，其中每一个都有同等的权柄。这只能导致毁灭。人若在脑海中勾勒或描绘这样的三头政治，同时又维持他们的一体性，就只能将它想象为一个身子三个头，或一个头三个身子的人。三位一体必以这样一个畸形而可怕的形像呈现给那些信三个神性位格，其中每一个都独自为神，并将他们联结起来以形成一个神，却否认神是一，故而是一个位格之人。

神自永恒所生的儿子降下来，并为自己取了人的样式，这样的观念好比古人的神话传说，即人类灵魂自世界之初被造，然后进入肉体，变成男人和女人。它还好比这一荒诞观念：一个人的灵魂进入另一人中，就像许多犹太教会中很多人所信的那样，如以利亚的灵魂回到施洗约翰的身体中，大卫回到他自己或某个其他人的身体中，来统治以色列和犹太。因为以西结说：

我必立一牧人照管他们，牧养他们，就是我的仆人大卫。他必牧养他们，作他们的牧人。我耶和华必给他们作神，大卫必在他们中间作王。
(以西结书 34:23,24)

还有其它这样的经文。但他们不知道，大卫在此表示主。

172.(4)永恒的或创世前存在的神性位格的三一观暗含多神的三一；这种思想无法通过口头承认信一位神而被抹掉。永恒的神性位格的三一就是多神的三一，这从《亚他尼修信经》的下列信条清楚可知：“父一位，子一位，圣灵亦一位。父是神和主，子是神和主，圣灵亦是神和主；然而，非三神，乃一神，非三主，乃一主。因为正如基督的真理迫使我等承认每一个位格独自为神和主，天主教也禁止我等说三神或三主。”该信经被整个基督教会所接受，成了普世的或全球通用的，并且是当今对神的一切认识和承认的源头。凡睁开双眼阅读它的人都会发现，生出所谓《亚他尼修信经》这个遗腹子的尼西亚会议成员将三位一体理解成了多神的三位一体。事实上，不仅他们将三位一体理解成多神的三位一体，整个基督教界也是这样理解的。因为整个基督教界关于神的一切认识皆源于这个信经，每个人都赞成信经上的话所指示的信仰。

如果有人质疑基督教界当今的信仰是多神的三位一体，就让我呼求任意一位证人，无论平信徒还是神职人员，我呼求大学的教师和博士，以及神圣的主教和大主教，着紫袍的红衣主教，甚至罗马教皇本人。让他们各自都思考这个问题，然后说出他们脑海浮现出的想法。若我们顺着对于普遍所接受的神之教义的这些话追寻下去，这一点岂不像水晶杯里的水那样清晰而透明吗？例如，它声称有三个位格，其中每一位都为神和主；按照基督真理，他们应该承认每一个位格都单独为神和主，但天主教或基督教，或信仰禁止说出或命名三神和主。所以，真理与宗教，或真理与信仰不是一，而是两个相互对立的東西。该信经还有一个附加条款，即非三神和主，乃一神和主。加上这一条是为了防止信经的炮制者们在全世界面前遭人耻笑，因为谁都会嘲笑三个神的观念。谁看不出附加条款中的矛盾呢？

然而，要是他们说，父有一个神性本质，子有一个神性本质，圣灵亦有一个神性本质，但并非三个神性本质，而是一个不可分割的神性本质，那么这个秘密就能解释清楚了。我们可以将父理解为源头的神性，子是来自这一源头的神性人，圣灵是从这二者所发出的神性，因为这三者皆属于一位神。或者，若我们将父的神性理解为类似人的灵魂之物，将神性人理解为类似属灵魂的身体之物，将圣灵理解为类似从这二者所发出的活动之物，那么，这三个本质就容易理解了，因为它们属于同一个位格，从而构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本质。

173.三位神的观念无法通过口头承认一位神而被抹掉，因为这种观念从小就被植入到记忆中，并且人皆通过存在于记忆中的事物进行思考。人的记忆就像鸟兽反刍的胃，它们将食物咽到胃里，逐渐从中汲取营养，并不时地将食物从胃里返回，然后吞进真胃中，在那里将食物消化并输送出去，以满足身体需要。人的理解力就是后面这个胃，犹如记忆是前一个胃。永恒的神性位格的观念和三神观是一样的，这种观念无法通过口头承认一位神而被抹掉。单单从以下事实，谁都能看出这一点：这种观念至今没有被逐出，还流行在不想逐出它的名人当中。因为他们坚持认为三神性位格是一位神，并且如此固执以至于否认了神由于是一，故而是一位格。但可以肯定的是，凡智者都发自内

心认为，“位格”不能被理解为位格，而应理解为它论及某种品质，尽管人们不知道是何品质。由于不知道是何品质，故这种观念从小就被植入在记忆中，就像扎在地里的树根，哪怕树被砍掉，树根仍会发出苗芽。

但是，我的朋友啊，不要只是把树砍掉，还要把根挖出来，然后在你的园子里种上结好果子的树。所以，要当心，免得你脑子里潜伏着三神观，而嘴上由于没有任何概念，故只发出“一神”的声音。果如此，那么，记忆之上的理解力思想三神，而记忆之下的理解力则能使口唇说出“一神”这个词。这两种理解力合起来，就像舞台上的小丑，能窜到两边扮演两种角色，在这一边说一件事，在那一边又说相反的事，以至于自相矛盾，从而一边扮演智者的角色，一边扮演愚者的角色。由此导致的后果，岂不是他站在中间看向两边，然后得出结论：这两边什么都不是，恐怕既没有一神，也没有三神，因而根本没有神？当今自然主义的盛行唯源于此。

在天堂，没人能说出“三位格的三一体，其中每一位都单独为神”这样的话来。这会遭到天堂氛围的强烈抵制，因为其思维的波浪通过天堂氛围这个媒介来传播，如同声音通过空气传播。只有伪君子才能说出这种话来，在天堂的氛围中，他的声音非常刺耳，就像磨牙声，或像试图模仿鸣鸟唱歌的乌鸦发出的叫声。我还从天上得知，三神三一体的信仰一旦通过寻求证据支持而扎根在脑中，那么仅仅通过口头承认一神来逐出它，就像让一棵树穿过自己的种子，或一个人的下巴穿过自己的胡须一样不可能。

174.(5)使徒教会并不知道三位格的三一，它是由尼西亚公会杜撰出来的，并由此被引入天主教会，再由天主教会引入从它分裂出去的各教会。使徒教会不仅包括使徒时代存在于各地的教会，还包括后来二、三世纪的教会。不过，最终他们开始将圣殿之门从折叶上拆下来，像盗贼一样闯入它的圣所。圣殿是指教会，它的门是指主神，救世主，圣所是指祂的神性。因为耶稣说：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约翰福音 10:1,9）

犯此罪的便是阿里乌斯及其追随者。正因如此，君士坦丁大帝才在庇推尼城的尼西亚召开公会。为了肃清阿里乌异端邪说的流毒，参会者们杜撰、确定并批准了这样的教义：自永恒就存在三个神性位格，即父、子、圣灵，其中每一个都有一个位格，都是凭自己并在自己里面生成并继续存在；还有，第二个位格或子，降世取了人的样式并施行救赎，祂的人性通过这种方法凭位格合一而拥有了神性，因此祂凭合一而密切了与父神的关系。从那时起，关于神与基督位格的一大堆异端邪说就从世上涌现出来，反基督者开始抬头，将神分为三个位格，将主救主一分为二，从而摧毁了主藉使徒建立起来的圣殿。照主的话说（马太福音 24: 2），这一过程一直持续到每块石头都松动，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此处，圣殿不仅指耶路撒冷的实体建筑物，还指教会，整个 24 章都在讲述教会的终结或末了。

可是，对于这次公会，或随后的议会还有什么好期待的呢？因为它们同样将神性一分为三，将具有人体的神置于他们的脚凳之下。

他们“从别处爬进去”，即绕过主，直接跨越到似乎是另外一位神的父神那里，由此将教会的头从身子那里砍掉，然后只在口头上提及基督的功德，也就是父由于它的缘故而施怜悯，公义也因此直接流入他们里面，连同伴随它的一切，就是罪的赦免、改造、成圣、重生和救赎，并且所有这一切都无需人这一方的任何介入。

175.使徒教会对永恒的位格或三位格的三一一无所知，这一点从使徒教会的教义，即所谓的《使徒信经》明显看出来。该信经包含这些话：

我信神，全能的父，天地的创造者。我信耶稣基督，祂的独生子，我们的主；祂因着圣灵成孕，从童女马利亚所生；我信圣灵。

这里没有提到什么永恒的子，只说因着圣灵成孕、从童女马利亚所生的子。因为他们从使徒知道，耶稣基督是真神（约翰一书 5:20）；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歌罗西书 2:9）；使

徒传讲要信祂（使徒行传 20:21）；祂拥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马太福音 28:18）。

176.人怎能信赖教会的会议呢？因为他们并未直接靠近教会的神。教会不是主的身体，主是它的头吗？身体没了头，有什么用呢？有三个头在上面，并且接受讨论并传达指令的三个头的引导，这是什么样的身体呢？那么，启示（当唯独出于主时，它是属灵的，主是天堂与教会的神，同时是圣言的神）岂不变得越来越属世，最终变得感官化了吗？然后，它一嗅到具有内在形式的纯正神学真理，就会立刻将其逐出理性理解力的思维，就象扬场机将谷糠扬到空中一样。在这种状态下，谬误便取代真理，黑暗则取代光线。于是，这些人仿佛站在洞穴里，鼻梁上架着眼镜，手里拿着蜡烛，面对天堂之光中的属灵真理时就闭上眼睛，面对属肉体感觉的虚幻之光的感官印象时则睁开双眼。读圣言时也是如此，那时，头脑对着真理昏昏欲睡，对着虚假则完全清醒，就象启示录所描述的从海里升上来的野兽：口像狮子的口，形状像豹，脚像熊的脚（启示录 13:2）。

在天堂，据说，当尼西亚公会达到目的时，主向门徒所预言的事就发生了：

日头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马太福音 24:29）

实际上，使徒教会曾像星空闪耀的一颗新星。但是，两次尼西亚会议之后，这个教会最终和后来的星辰一样，逐渐变暗、直至消失。根据天文学家的观测，这种事在世上时有发生。我们在圣言中读到：耶和華神住在不能靠近的光里（提摩太前书 6:16）。所以，谁能靠近祂呢？祂不是住在不能靠近的光里，也就是说，祂不是降下来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以此成为这世界的光了吗（约翰福音 1: 9；12: 46）？

谁看不出，靠近在自己光里的父神，就象乘上黎明的翅膀飞向太阳那样不可能？或像靠阳光而不靠食物活着那样不可能？又或像鸟儿在太空飞翔，或雄鹿在空中奔跑那样不可能？

177.(6)败坏整个基督教会的信就是由尼西亚公会和《亚他尼修信经》

所定义的三一产生的。无论尼西亚的三一，还是亚他那修的三一，都是三神的三一。这一点从前面（172节）所引用的信经可以看出来。这就是当今教会之信的源头，即信父神、圣子神和圣灵神。信父神会分配圣子、救主的功义，将它归于人；信圣子神调解和代求；信圣灵会通过将圣子的公义归给人而实现这种分配，并以使他称义、成圣和重生而盖印确认它。这就是当今的信，由此足以明显看出，如今所承认和敬拜的是三神的三位一体。

无论哪个教会，它的一切敬拜和一切信条都是从信流出的。因此，可以说，教会的信如何，它的教义就如何。由此可知，当今教会的信是信三神，故已败坏了教会中的一切事物。因为信是第一原则，教义则是衍生物，并且衍生物从第一原则得其本质。人若逐一检查这些教义，如关于神、基督位格、仁爱、悔改、重生、自由意志、拣选、洗礼和圣餐这两项圣礼的作用等的教义，就会清楚看出，每个教义都包含三神的三一观。纵然表面上不明显，但它仍是源头，这些教义由此涌出。这样的测试虽无法在此进行，却有助于打开人们的眼睛，故我要给此书加一个附录，在附录中证明这一切。

教会关于神的信仰如同灵魂之于身体，而它的教义则如同身体的各个部位。再者，对神的信就象一个女王，它的教义则如同女王的朝臣。正如这些朝臣对女王惟命是从，教义同样完全取决于信仰告白。至少从这信就能看出一个教会是如何理解圣言的。因为信仰会将它所吸收的一切仿佛用绳索那样捆住并拖向自己。若信仰是错的，它会奸淫其中的一切真理，滥用并歪曲它，以致人们在属灵事物上变得疯狂、神志不清。相反，若信仰是纯正的，那么整部圣言都会支持它，圣言的神，也就是主神救主，会将光芒倾泻在它上面，并向它呼出其神圣的同意，使人变得智慧。

在附录中还会看到，当今之信（就其内在形式而言，它信三神，就其外在形式而言，它信一神）已熄灭了圣言之光，将主赶出教会，从而将教会的早晨变成了夜晚。这就是尼西亚公会前、以及后来尼西亚公会前后的异端邪说所做的事。但是，对于一个如主在约翰福音（10:1, 9）所说的，不从门进入羊圈，而是从别处爬进去的公会，有何信赖可

言呢？他们的讨论，就跟瞎子在白天行走，或能看见的人在黑夜里行走差不多。他们都看不到面前的壕沟，直到一头栽进去。例如，对于一个设立教皇职位、给死人封圣、把他们当成神明来祈求，拜他们的像、发放赎罪券、分别圣餐等等的公会，有何信赖可言？对于一个确立惨无人道的预定论邪说，并把它当成宗教保护神，堂而皇之地挂在教堂前的公会，有何信赖可言？但是，我的朋友，请靠近圣言的神，从而靠近圣言自身，由此从门进入羊圈，即教会，你会得到启示。然后，你将如同站在山巅那样，不但亲眼看见绝大多数人在下面幽暗森林中的行踪，还能看到自己以前的行踪。

178.无论哪个教会，其信都象一粒种子，由此生出它的一切信条。它好比一棵树的种子，由此长出树的各个部分，包括它的果实；它还好比人类的精子，由此生育一代又一代的后裔和家族。因此，若了解教会为首的信条，就是因其主导地位而被视为得救所必需的信条，就能了解这个教会的性质。下面这个例子有助于说明这一点。假如这信是：自然是宇宙的创造者。那么由此可推知，宇宙就是所谓的神，自然是它的本质；以太是至高无上的神，古人称其为朱庇特，空气是女神，古人称其为朱诺，并以她为朱庇特的妻子；海洋是低一等的神明(god)，古人称其为海神尼普顿；由于自然的神性直达地心，所以那里也有一个神明，古人称其为冥府之神普路托；太阳是众神明的议事厅，当朱庇特召集会议时，他们就在这里聚集；此外，火是来自神的生命，于是，鸟类在一个神明内飞翔，走兽在一个神明内行走，鱼类又在一个神明内游弋；还有，思维不过是以太的变化，就象表达思想的言语是空气的变化一样；爱的情感是由阳光辐射冲击它们所引起的状态变化。这信还包含这样的观念：死后的生命，连同天堂和地狱，都是神职人员为追求名利而杜撰出来的传说；不过，这仍是一个有用的传说，不可拿来当众取笑，因为它能服务于公共利益，约束普通百姓的思想，使他们严格服从地方官。然而，那些沉迷于宗教信仰的人却与现实脱节，其思维成了天马行空的幻想，其行为荒诞可笑，他们成了牧师的奴仆，去相信那看不到的一切，因为这些事超出了他们的思想范围。

所有这些，以及更多此类后果，都包括在这信中，即“自然是宇宙的创造者”。并且当这信被摊开时，这些后果就从它显现出来。在此论证这一切，是为了叫人们知道，当今教会的信，就是表面信一神，内在信三神之信，就包含了一连串的错误。由此提取出的虚假，如同雌蜘蛛所产之卵中的小蜘蛛一样多。凡在主的启示下，心智具有真正的理性之人，谁不明白这一点？但是，当通向那信的大门及其分支被“理性探究信的秘密是不合法的”这样的禁令所关闭和门上时，谁又能看清它呢？

179.(7)这就是主在但以理书、福音书和启示录中所预言“那行毁坏可憎的和从没有过这样的灾难”的源头。我们在但以理书读到：

在飞鸟上必是个可憎者、荒凉者，直到所定的结局，它必倾在那行毁坏的身上。(但以理书 9:27)

在马太福音，主说：

到那时，有好些假先知起来，迷惑多人。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读这经的人要留意。(马太福音 24:11,15)

后来在同一章：

然后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像这样的，将来也没有。(马太福音 24:21)

启示录中有七章论述这大灾难和可憎的。它们就是以下经文所表示的：

当羔羊揭开封印时，从书卷中出来的黑马和灰马。(启示录 6:5-8)

从无底坑里上来、与两个见证人争战并杀了他们的兽。(启示录 11:7-10)

站在将要生产的妇人面前，等着吞吃她的孩子，并追她到旷野，在那里从口中吐出水来，像河一样要将她冲去的龙。(启示录 12章)

龙的两个兽，一个从海中上来，一个从地中上来。(启示录 13章)

三个像青蛙，从龙口、兽口并假先知的口中出来的灵。(启示录 16:13)

还有：

在七位天使把盛神大怒和最后七灾的碗倒在地上、海里、泉源和江河里、日头上、兽的座位上、幼发拉底河上，最后倒在空中，又有大地震，自从地上有人以来，没有这样的地震。（启示录 16 章）

“地震”表教会的倾覆，是被虚假和对真理的歪曲倾覆的，这也是以下经文所表示的：

从世界的起头至今都没有的大灾难。（马太福音 24:21）

下面这些话也有类似的意思：

又有一位天使伸出镰刀，收取了地上的葡萄园，把它丢在神忿怒的大酒醉中；那酒醉被踹，就有血从那里流出来，高到马的嚼环，远有一千六百斯他丢。（启示录 14:19,20）

“血”表歪曲的真理。除此之外，那七章里还有其它类似经文。

180.福音书（马太福音 24 章；马可福音 13 章；路加福音 21 章）描述了基督教会如何一步步堕落并败坏。那里所提到的“从世界的起头至今都没有的大灾难，将来也必没有”，和圣言中的许多其它经文一样，表示真理遭到虚假的攻击，直到未被歪曲和终结的真理荡然无存。这也是启示录中“行毁坏可憎的”和但以理书中“在飞鸟上必是个可憎者、荒凉者，直到所定的结局”所表示的。这样的事在上述启示录经文中也有所描述。这一刻已经到来，因为教会不承认三一神的一体性，及其一位格、一体性中的三一，而是将其分裂为三位格。结果，他们将教会建立在三神观念上，只在口头上承认一神。他们就这样与主分离，最终到了对其人性中的神性没有任何观念的地步。而事实上，父神自己就在这人性中。因此，祂被称为“永恒的父”（以赛亚书 9:6）。祂对腓力说：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翰福音 14:7,9）

181.或许有人会问，涌出诸如但以理书中所描述的“那行毁坏可憎的”（但以理书 9:27），以及“从来没有，也必不再有的大灾难”（马太福音 24:21）的源头和泉源是从哪里来的呢？答案是：它来自整个基督教界的普遍信仰，以及按照传统的教导，来自这信的流注、活动和分配。令人震惊的是，唯信称义的教义居然在众基督教会扮演主要角色。而

事实上，它并非正信，只是一个妄想。也就是说，它几乎完全控制了神职人员，仿佛它是唯一的神学信条。这就是组成神职人员队伍的所有学生在学校如饥似渴地学习、吞咽并吸收的东西。后来仿佛受到上天智慧的启示，他们在教会教导它，出版有关它的书籍，以追求并获得名声、荣耀，以及学术上的称赞，还由此获得文凭、学历和奖金。这一切全都发生了，尽管如今日头因这唯信而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从天上坠落，天势都震动了（马太福音 24:29）。以下这一点已向我证明了：即这信的教义如今已蒙蔽了人们的心智，以致他们不愿、因而不能在阳光或月光下从内在看到任何神圣真理，只能就着夜间的炉火之光从外在以心智的粗糙表层去观看。因此，我能预言，若有关仁与信的真正结合、天堂与地狱、主、死后生命、永恒幸福的神圣真理以银字母写成，然后从天而降，那些坚持唯信称义并成圣的人必认为它们不值一读。但是，若有关唯信称义的论文从地狱被送上来，情况就迥然不同了；他们必抓住并亲吻它，然后揣在怀里带回家。

182. (8)而且，若非主建立一个新天堂和一个新教会，凡有血气的就都不能得救。我们在马太福音中读到：

那时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若不减少那日子，凡有血气的，就都不会得救。（马太福音 24:21,22）

这一章论述了“世代的末了”，“世代的末了”就表示当今教会的终结。因此，“减少那日子”表终结这个教会并创建一个新教会。谁不知道主若不降世施行救赎，凡有血气的就都不能得救？施行救赎表示建造一个新天堂和一个新教会。主在福音书中预言，祂会再次降世（马太福音 24:30,31；马可福音 13:26；路加福音 12:40;21:27；以及启示录，尤其最后一章）。我在有关救赎的章节（114-137 节）已说明，如今为了拯救人类，主正通过建立一个新天堂、开启一个新教会而施行救赎。

若非主建立一个新教会，凡有血气的，就都不能得救。这是一个极大的奥秘。只要那龙及其团伙仍留在他被扔进的灵人界，与神圣真理相结合的神圣良善若不被败坏、歪曲或灭亡，就无法经由灵人界到达世人那里。这就是启示录中这些话的含义：

龙被摔到地上，他的使者同他一起被摔下去。只是住在地和海上的有祸了，因为魔鬼气忿忿地下到他们那里去了。(启示录 12:9,12,13)

不过，那龙被扔进地狱之后(启示录 20:10)，约翰就看见一个新天新地，并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启示录 21:1,2)。那龙就表示那些持守当今教会之信的人。

在灵界，我与那些相信唯信称义的人谈过几次，并告诉他们，他们的教义是错的，也是荒谬的。这样的教义只会造成属灵事物上的过于自信、瞎眼、沉睡和黑暗，最终导致灵魂死亡。我恳求他们放弃，但得到答复是：“为何放弃？神职人员的学问全仰仗它而优于平信徒。”我说，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就不会视灵魂的救赎为目标，而只关注自己名声的优越性。由于他们用圣言的真理来支持他们的虚假信条，从而玷污了它们，所以他们就是那些无底坑的使者，名叫亚巴顿和亚玻伦(启示录 9:11)，这些名字表示那些通过全然歪曲圣言摧毁教会之人。不过，他们回应说：“你什么意思？我们的知识使我们成为传那信之奥秘的神谕者，我们通过它如同通过圣所给出回应。所以，我们不是亚玻伦，而是阿波罗。”听到这样的回答，我气愤地说：“如果你们是阿波罗，那你们也是利维坦，你们为首的是扭曲的利维坦，剩下的是伸长的利维坦，神必以祂刚硬有力的大刀刑罚你们(以赛亚书 27:1)。”可他们闻言却笑了起来。

183.(9)关于神的各种荒谬怪异的观念就是从《亚他尼修信经》所宣称的每个位格都单独为神的三位格三一而生出的，它们全都是幻想，是畸形的观念。永恒的三神性位格的教义本身是基督教会所持全部教义中的首要教义，已滋生出众多有关神的不恰当观念，这些观念与基督教界是不相称的。然而，基督教界在神及其一体性的问题上，本应并能够成为全球各地各族人民的一道亮光。凡在基督教会之外的，包括伊斯兰教徒、犹太教徒，以及各个宗教的异教徒，拒绝基督教的唯一原因就是它的三神信仰。传教士们十分清楚这一点，所以他们极其小心，不去公开谈论如《尼西亚信经》和《亚他尼修信经》中所描述的三位格三一。因为那时，他们的皈依者会跑开，并取笑他们。

荒谬可笑、毫无意义的观念已经从永恒的三神性位格的教义中涌出来，

并仍在凡坚持相信从眼耳上升到思维视野中有关该教义的那些话之人的心里向上喷涌。这些观念是：父神坐在头顶上的高处，子坐在祂的右手边，他们面前的圣灵则聆听，并跑遍全世界，以根据他们的决定分配称义的恩赐，将其铭刻在人们身上，将人们从烈怒之子变成恩典之子，从被诅咒的变成被拣选的。我请问神职人员中的学者和受过教育的平信徒，他们心里是不是只有这样一幅形像，因为这样一幅形像会自动从该教义本身涌入脑海（参看记事，16节）。

由此涌入脑海的，还有一种好奇心，即人们会猜测他们在创世前彼此谈论什么，是不是谈论创造这个世界，或如堕落前预定论者所认为的，谈论谁注定得救并称义，亦或谈论救赎。同样，自创世之后，他们又会谈论什么，会谈论父凭其权柄和能力去分配，子凭其能力去调解吗？此外，分配，也就是拣选，来自一般为所有人、特别为某些人所代求的子，而父因被对子的爱，以及目睹子在十字架上遭受的极度痛苦所打动，便向这些人施恩典。但是，谁看不出关于神的这类观念就是精神错乱后的胡言乱语？然而，在基督教界，这些却是圣物，要用口唇来亲吻，不可以头脑的想象来探究，因为它们超越理性，若被举过记忆，进入认知，人就会发疯。而这不会逐出三神观，只会引发一种愚蠢的信仰。这信使得人们在思想神时，好比梦游者在夜晚的黑暗中四处游荡，或像生来瞎眼的人在白天行走。

184.三神的三一牢牢固定在基督徒的心里，尽管他们羞于否认。这从他们通过各种事物来说明的独创性明显看出来。如他们不仅以平面和立体几何、算术、物理，还通过折布或纸来说明：三就是一，一就是三。他们就这样玩耍圣三一，就像变戏法的彼此玩耍一样。他们在这个问题上的胡思乱想与那些发高烧的所产生的幻觉有一拼。这些人会把一个物体（无论是人，桌子还是蜡烛）看成三个，或三个看成一个。其胡思乱想还好比那些用手指捏软蜡，把它塑成各种形状之人的把戏，他们时而把它捏成三角形以展示三位一体，时而又捏成球形以展示一体，同时还问：“这个物质岂不是那同一个？”然而，圣三一就像一颗重价的珍珠（马太福音 13:46），但一旦被分裂成三个位格，就好比这颗珍珠被一分为三，从而明显被完全摧毁。

185.在此，我补充以下记事。记事一：

灵界也有类似自然界那样的气候带。这个世界上的事物无不在另一个世界拥有自己的对应物，只是它们的起源不同。在自然界，不同季节取决于太阳距离赤道的远近；而在灵界，它们则取决于意愿的情感，以及由此产生的理解力的思维距离真爱与正信的远近。灵界的一切事物都与这二者（即爱与信）相对应。灵界的寒冷地带与自然界的差不多，在那里也会看到冰天雪地，以及结冰的湖面和厚厚的积雪。到那里生活的人，是那些在世时因懒于思考属灵事物，同时懒于做有价值的事而使自己的认知休眠之人。这类人被称为“北方灵人”。

有一次，我很想到这些北方灵人所在的寒冷地带的某个地区去看看，于是在灵里被带往北方一个地区，那里遍地都是积雪，水都结了冰。那天正好是主日，我看到了那里的人（即灵人），个头和我们世人差不多。因为天气寒冷，他们头上戴着狮子皮，狮子皮的脸正好适合他们的脸；身上穿的豹皮将身前身后，直到腰间都包裹起来；脚穿直达小腿的熊皮靴。我还看到许多人驾着马车；其中一些人的马车雕刻了类似龙的雕像，龙角向前凸出。拉车的小马尾巴都被剪短了，跑起来就像骇人的野兽，驾车人手握缰绳，不断吆喝催促它们奔跑。最后，我看见这群人涌向一座教堂。我一直没发现这个教堂，因为它被积雪埋得太深了。教堂的看门人将积雪铲到两边，为前来的礼拜者挖出一条通道。他们下了马车，便走进教堂。

我也被允许进到教堂里面观看。只见里面点着很多灯盏和灯笼。祭坛是用碎石砌的，后面挂着一块刻有铭文的牌匾，上写：“圣三一，父、子、圣灵，他们本质是一位神，但位格有三。”最后，站在祭坛旁边的祭司向着后面的牌匾拜了三拜，然后手拿一本书走上讲坛，开始传讲圣三一。“何等伟大的奥秘啊！”他大声叫道：“至高神自永恒就育有一子，并通过祂发出圣灵，这三者凭其本质而结合，凭其属性，即分配、救赎和活动而分开！但若我等凭理性看待这些事，我们的视力就会变得模糊，一个斑点就会来到它面前，就好像用裸眼直视太阳的人眼前出现的黑斑一样。所以，我的听众们哪，在这个问题上，要让我们的认知服从信仰。”

之后，他又喊叫说：“我们神圣的信仰是何等伟大的奥秘啊！这信告诉我们，父神分配儿子的公义，并派出圣灵凭那分配实现称义的奖赏。简单来说，这些奖赏就是赫罪、更新、重生和得救。对于圣灵的流注和行动，人和化为盐柱的罗得妻子一样毫无感觉。他也意识不到圣灵在他里面的存在和状态，就像鱼在海里那样。但，我的朋友们哪，我们的信里面藏有珍宝，这些珍宝被包裹和隐藏得如此深，以至于一顶点也看不到。所以，在这方面，也让我们使认知服从信仰的指示。”

深深叹了几口气后，他继续喊叫说：“拣选的奥秘何等伟大啊！神照自己的美意，出于纯粹的恩典将祂所赐的信分配给谁，谁就成为选民之一。并且祂愿意给谁就给谁，愿意什么时候给就什么时候给。当这信正往人里面浇灌时，他就像一根木桩，但浇灌完毕后，他就变得像一棵树。诚然，那树（就代表意义而言，它就是我们的信仰）上挂有果子，也就是好行为；但那果子并非树的一部分，因此那树的价值不在果子上。然而，尽管它是神秘的真理，不过听上去象是异端，所以我的弟兄们，就让我们始终使认知服从这信的指示吧。”

过了一会儿（期间他似乎试图回想什么），他继续说：“我从大量奥秘中再选一个，那就是：人在属灵的事上没有一丁点自由意志。我们这个系统的领袖和捍卫者们说，按照他们的神学原则，在关乎信仰和得救的事上，尤其被称为属灵的事上，人没有能力去意愿、思考或理解任何事，甚至也没有能力预备自己，或使自己致力于获得这些事物。至于我本人，我认为人和鸚鵡、喜鹊或乌鸦一样，没有能力通过理性思考这些事，也没有能力通过思维谈论它们。所以，在属灵的事上，人其实就是一头驴，只在属世的事上是个人。我的朋友们，在这方面和在其它方面一样，要防止认知搅扰你们的理性，就让我们始终使认知服从信仰的指示吧。我们的神学就是个无底洞，你若将自己的理性视线投向它，就会象失事的船只那样沉没并消失。不过，请听好：尽管如此，我们仍被福音光照，这光在我们头顶上的高处闪耀；然而，要当心那光造成的疼痛！所幸的是，我们的头发和头盖骨挡住了，没让那光穿透我们认知的深处。”

演讲结束后，他从讲坛上下来，在祭坛旁边说了几句祷告的话，便结

束了这次讲道。我靠近一些正一起交谈的灵人，其中就包括这位牧师。这些人围着他说：“我们为你所作的如此伟大、富有智慧的讲道送上永恒的感谢。”我问他们：“你们确定听明白了吗？”他们回答说：“我们竖起耳朵仔细听了每个字，不过，你为何问我们听明白了没有？认知不是很愚钝，无法明白这些事吗？”对此，那位牧师补充说：“因为你们听了，但不明白，你们就有福了，会因此拥有救恩。”

后来，我与那位牧师交谈，问他有没有学位，他说他取得过硕士学位。于是，我说：“先生，我听了你传扬的奥秘。你若知道它们，却对其中的内容一无所知，等于什么也不知道。因为它们就像上了三把锁的箱子，你若不用认知打开看看，就不会知道里面的东西是有价值的，还是无价值的，甚或是危险的。说不定如以赛亚书(59:5)所描述的，它们就是蛇蛋和蜘蛛网呢！”那位牧师闻言狠狠瞪了我一眼；礼拜的人陆续离开，上了马车，因悖论而醉倒，因空洞的话语而稀里糊涂，在有关信的一切事物和得救的方法上陷入黑暗。

186.记事二：

有一次，我脑子里面反复思考这样一个问题：神学会储存在人类心智的哪一部分呢？起初，我认为既然神学是属灵和属天的，那它必在最高层。因为人类心智分为三层，就象三层的房子，或象三层天堂天使的居所。这时，一位天使站在旁边说：“对那些因真理而热爱真理的人来说，神学直达最高层，因为那就是他们的天堂所在之处，他们就居于天使所在的光中。然而，理论上所考虑和理解的道德伦理学居于第二层，因为它们与属灵事物相通；政治事务则居于这些事物之下的第一层；而多种多样，能被分门别类的科学则构成进入更高区域的一道门。属灵的、道德的、政治的和科学的事物若在人里面以这种方式从属，那么他们的言行就会由公义与公平所主导。原因在于，真理之光，也就是天堂之光，从最高层往下照到下面所有事物上，就像阳光依次通过以太和大气照到人类、动物和鱼类的眼睛上一样。

“然而，对那些只是为了自己名声的荣耀、而非因为真理而爱真理之人来说，在神学问题上的情况就截然不同了。对他们而言，神学与科学一道居于最低层；对有些人来说，神学与科学会混在一起；对另一

些人来说，这二者则不会如此混合。政治事务也居于这一层，只是还要更低，在这些下面的则是道德事务，因为在这类人里面，这两个更高层不会在右手边开放。因此，这些人没有内在判断力，也没有对公义的任何情感，只有一种机灵，使得他们能谈论各种话题，仿佛他们很聪明，还能使他们确认显得好像很理性的任何事。但其理性的目标，也就是他们的最爱，却是虚假，因为这些虚假与感官谬见是分不开的。这就是为何世上有那么多的人如同瞎子一样看不到取自圣言的教义真理；一听闻真理，他们就赶紧捂住鼻子，以防真理的气味钻进鼻孔，造成恶心呕吐。相反，当面对虚假时，他们则张开所有感官畅饮它们，如同鲸鱼吞水一般。”

187. 记事三：

有一次，我正在沉思启示录所描述的龙、兽和假先知，一位天使灵出现在我面前，问道：“你在想什么？”“假先知”，我答道。于是他说：“我带你去一个地方，假先指所指的是那些人就住在那里。”他告诉我，启示录十三章所说的从地里上来的兽，就是有两个角如同羔羊的角，说话像龙的，也是指这些人。我跟着他，看哪，只见有一大群灵人，当中是教会的领袖，他们教导说，唯有信基督的功德才能使人得救；行为是好的，却无助于救恩，然而应通过圣言接受教导，好叫平信徒，特别是简单人能更严格地服从地方官的命令，因而仿佛受宗教信仰所迫，从而发自内心实践道德仁爱。

这时，其中一个人看到我说：“你想进去看看我们的圣殿吗？那里面有代表我们信仰的雕像。”我走进一看，只见那圣殿颇为壮观，里面有一个妇人的雕像，身穿猩红色衣裳，右手拿着一枚金币，左手拿着一串珍珠。不过，这雕像和圣殿都是通过幻觉产生的，因为地狱灵人能以幻觉通过关闭心智内在，只打开心智外在而制造壮观的代表物。然而，我发现这些事物就是这类把戏，于是便向主祷告，我心智的内在立刻被打开了。然后，壮观的圣殿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从上到下满是裂缝的一所破房子；那妇人也不见了，只见那房子里挂着一幅人物画像，头像龙头、身如豹身、脚似熊脚、口若狮口，恰如启示录（13:2）所描述的从海中上来的兽；取代地板的则是遍满青蛙的沼泽。我被告知，

沼泽下面有一块大方石，圣言就深藏在它下面。看到这一切，我对那变戏法的说：“这就是你们的圣殿？”他说：“正是。”突然，他的内视也被打开了，他由此象我一样看到这一切，然后大叫道：“这是什么？从哪来的？”我告诉他，这是天堂之光照射的结果，这光能揭开一切外在形状的真正性质，从而揭开其脱离属灵仁爱之信的真正性质。

立时有东风刮来，将那圣殿及其雕像吹走，并使沼泽干涸，露出下面放有圣言的巨石。然后，又有如春天的暖风从天上吹来，只见这个地方出现一座帐篷，外表很简朴。与我同在的天使说：“看哪，亚伯拉罕的帐篷，当时有三位天使到他那里，并预言了以撒的出生。这个帐篷看上去很简单，但随着天堂之光的流入，它会变得越来越壮观。”他们获准打开拥有智慧的属灵天使所在的天堂，光从这天堂一照进来，那帐篷看上去如同耶路撒冷城内的圣殿。我向里面观看，只见下面放有圣言的基石四周镶满宝石，一种光芒从这些宝石投射到墙上，墙上饰有基路伯的雕像，这美丽的光芒使得墙壁五彩斑斓。

当我对这些景象惊叹不已时，天使说：“你会看到更奇妙的景象。”他们被允许打开第三层天，也就是拥有爱的属天天使所在的地方。这时，火焰色的光倾泄进来，整座圣殿消失不见了，唯见主在那里，正站在那基石，就是圣言上，形像和约翰（启示录1章）所见到的一样。神圣的感觉充满天使心智的内在，使得他们想俯伏下拜。主突然关闭了第三天之光的路径，并打开了第二层天之光的路径，使得圣殿和帐篷恢复原样。不过，现在帐篷就在这圣殿里面。这些景象形象地说明了启示录中这些话的含义：

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祂要与人同住。（启示录21:3）

还有：

我未见新耶路撒冷城内有殿，因为主神全能者和羔羊为城的殿。（启示录21:22）

188.记事四：

我既蒙主许可，得见诸天和诸天之下的奇事，便有责任照所吩咐的讲述我所看到的一切。我看见一座宏伟的宫殿，正中间是一座教堂。教

堂中央有一张金桌子，上面放有圣言，两位天使侍立在桌旁。桌子周围有三排座位：第一排座位包着紫丝绸，第二排包着蓝丝绸，第三排则包着白丝绸。在屋顶之下，桌子上方的高处，可以看到一个帘子，因宝石闪闪发光。从这宝石闪耀出的光芒，就像雨后天晴时所见到的彩虹。这时，突然很多神职人员出现了，数量和座位一样多，全都穿着牧师服。教堂的一边有一个由天使守卫的衣柜，里面盛有以优美次序整整齐齐摆放的华美衣裳

这是主召集的一次会议。我听到天上有声音说：“讨论吧。”他们问：“什么主题？”被告知：“讨论主救主和圣灵。”但是，当开始思考这些主题时，他们却没有任何启示；于是，他们祷告，然后有一道光从天而降，先照亮他们的后脑勺，后照亮他们的太阳穴，最后照亮他们的脸面。于是他们开始讨论，按照要求，先讨论主救主。讨论的第一点是：谁在童女玛利亚中为自己取了人的样式？站在桌子旁边的那位天使，拿起圣言从路加福音给他们读了下面这段经文：

天使对马利亚说，看啊，你必怀孕生子，要给祂起名叫耶稣。祂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马利亚对天使说，我没有和男人亲近，怎会有这事呢？天使回答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你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 31,32,34,35）

他还读了马太福音中的这段经文：

使者在梦中对约瑟说，大卫的子孙约瑟，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未婚妻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约瑟没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头胎的儿子，就给祂起名叫耶稣。（马太福音 1:20,25）

除此之外，他还从福音书读了许多章节（如马太福音 3:17;17:5；约翰福音 1:18;3:16;20:31），以及其它许多论及就其人性而言，主被称为神的儿子，并因其人性而称耶和華為父的经文。如，先知书中预言耶和華亲自降世的经文。其中下面这两段取自以赛亚书：

到那日，人必说，看哪，祂是我们的神，我们素来等候祂拯救我们。祂是耶和華，我们素来等候祂，我们必因祂的救恩欢喜快乐。（以赛亚书 25:9）

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当预备耶和华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们神的道。因为耶和华的荣耀必然显现，凡有血气的必一同看见。看啊，主耶和华必像大能者临到，祂必像牧人牧养自己的羊群。（以赛亚书 40:3,5,10,11）

天使说：“由于耶和华亲自降世，给自己取了人的样式，并且只有通过这种办法才能拯救和救赎人类，所以在众先知书中，祂被称为救主和救世主。”然后，天使给他们读了以下经文：

神真在你们中间，此外再没有别的神。救主以色列的神啊，你实在是自隐的神。（以赛亚书 45:14,15）

不是我耶和华吗？除了我以外，再没有神！除了我以外，再没有公义的神和救主。（以赛亚书 45:21;22）

我是耶和华，除我以外没有救主。（以赛亚书 43:11）

我就是耶和华你的神；在我以外，你不可认识别神；除我以外并没有救主。（何西阿书 13: 4）

凡有血气的，必都知道我是耶和华你的救主，是你的救赎主。（以赛亚书 49:26;60:16）

至于我们的救赎主，万军之耶和华是祂的名。（以赛亚书 47:4）

他们的救赎主大有能力，万军之耶和华是祂的名。（耶利米书 50:34）

耶和华，我的磐石，我的救赎主。（诗篇 19:14）

耶和华你的救赎主，以色列的圣者如此说，我是耶和华你的神。（以赛亚书 48:17;43:14;49:7;54:8）

你是耶和华我们的父；我们永远的救赎主就是你的名。（以赛亚书 63:16）

耶和华你的救赎主如此说，我，耶和华是创造万物的，是独自（铺张诸天、铺开大地的）。（以赛亚书 44:24）

耶和华，以色列的王，以色列的救赎主，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我是首先的，是末后的，除我以外再没有神。（以赛亚书 44:6）

万军之耶和华是祂的名，你的救赎主是以色列的圣者；祂必称为全地

之神。(以赛亚书 54:5)

看哪，日子将到，我要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祂必掌王权；这是祂的名：耶和华我们的义。(耶利米书 23:5,6;33:15,16)

到那日，耶和华必作全地的王；到那日，耶和华必为独一无二的，祂的名也是独一无二的。(撒迦利亚书 14:9)

有这些经文为证，在座的人一致声明，是耶和华自己披上人身，以便救赎和拯救人类。但就在这时，只听见有声音从藏在祭坛后面的天主教徒那里传来说：“耶和华神如何变成人？难道祂不是宇宙的创造者吗？”在第二排就座的一位转身说：“那么是谁取了人身呢？”在祭坛后面的一个人现站在旁边，说：“永恒之子。”他得到的回答是：“照你们的信经，永恒之子岂不也成了宇宙的创造者吗？子是什么，岂不成了自永恒所生的神了吗？一个不可分割的神性本质如何能被分开，并且其中一部分降下来，而不是整个同时降下来？”

讨论的第二主题是关于主的，即父与祂是否如灵魂与身体那样为一。他们说，这是顺理成章的，因为灵魂来自父。然后，在第三排就座的一位宣读了名为《亚他那修信经》的一段话：“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神的儿子，虽为神，亦为人，然非为二，乃为一基督；事实上，祂完全为一。祂是一位格。如灵与身成为一人，神与人成为一基督。”宣读者说，该信经便包含这些内容，是被整个基督教界，甚至天主教徒所接受的。其他人说：“还有什么可说的呢？父神与祂为一，如灵与身为一。既如此，我们会看到，主的人性就是神性，因为它是耶和华的人性；当靠近披戴神性人的主，因为这是唯一有可能靠近被称为父的神性的途径。”

天使又从圣言引用大量经文来确认他们的这个结论，其中包括：

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祂名称为奇妙、策士、神、勇士、永恒的父、和平的君！（以赛亚书 9: 6）

还有：

亚伯拉罕虽然不认识我们，以色列也不承认我们，你，耶和华，却是我们的父，我们永远的救赎主就是你的名。(以赛亚书 63:16)

约翰福音：

耶稣说，信我的，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约翰福音 12:44,45）

腓力对耶稣说，将父显给我们看。耶稣对他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约翰福音 14:8-11）

耶稣说，我与父为一。（约翰福音 10:30）

还有：

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凡是我的，都是父的。（约翰福音 16:15;17:10）

最后：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 6）

宣读者补充说，此处所引用的主就自己与祂的父所作的声明，人也照样能论到自己与祂的灵魂身上。全体会众闻言一心一声宣称，主的人性就是神性，要靠近父，必须靠近这人性，因为耶和華神藉着它将自己带到这个世界上，让人类用眼睛看到祂自己，从而变得可接近。同样，祂也以人的样式使自己为古人所见，并变得可接近；不过，那时是藉着天使。但由于该形式代表了将要到来的主，故对古人来说，凡关乎教会的一切都具有代表性。

讨论的下一个主题是关于圣灵的。开始讨论之前，首先阐述了有关父神、圣子和圣灵的普遍观念，即：父神坐在高处，圣子坐在父的右手边，他们从自己差圣灵去启示、教导人们，使他们称义、成圣。但这时，只听见有声音从天上传来说：“我们发现这种思考模式令人无法容忍。谁不知道耶和華神是全能？人若知道并承认这一点，就必承认耶和華神启示、教导我们，使我们称义、成圣。并不存在有别于祂自己的任何居间调解的神，更别说有一个有别于其他两个神的神了，如同一个人有别于另一个人那样。因此，你们必须剔除第一个观念，因为它是毫无意义的，要接受这个正确观念，那么你们就会看清这个问题。”

但就在这时，只听见有声音从站在教堂的祭坛旁边的天主教徒那里传来说：“那么，圣言，无论福音书还是保罗书信，所提到的圣灵又是怎么回事？神职人员中有那么多的学者，尤其我们的学者，宣称他们被圣灵引导。现今有哪个基督徒会否认圣灵及其活动的存在呢？”听到这里，在第二排就座的一位转身说：“你们声称圣灵独自为一位格，也独自为神。但是，从一位格发出并行进的一位格不就是发出并行进的活动吗？一位格不可能从另一位格发出并行进，但他的活动却能。从神发出并行进的神不就是发出并行进的神性吗？一位神不可能从另一位神藉着第三位神发出并行进，但神性能从一个神发出并行进。”

听到这些话，在座的会众得出一致结论：圣灵并非独自为一位格，也并非独自为神，而是从那独一的全能神，也就是主那里发出并行进的神圣神性。对此，站在放有圣言的金桌子旁边的天使说：“好！我们读旧约，没有哪里提到先知们通过圣灵说话，全都是通过耶和華说话；新约中凡提及圣灵的地方，均表示所发出的神性。这就是那启示、教导、活跃、改造和重生的神性。”

之后，关于圣灵又讨论了这一点：圣灵所表示的神性是从谁发出的，是从父，还是从主？正当他们讨论这一点时，一道光从天上照在他们身上，使他们明白，圣灵所表示的神圣神性并非从父经由主发出的，而是从父所作用的主发出的。这可通过人来说明，人的活动不是从灵魂经由身体发出的，而是从灵魂所作用的身体发出的。站在桌子旁边的天使以下面圣言中的经文证实了这一点：

神所差来的，就说神的话，因为神赐圣灵给祂，是没有限量的。父爱子，已将万有交在祂手里。（约翰福音 3:34,35）

从耶西的墩必发一条，耶和華的灵必住在祂身上，就是有智慧和聪明的灵；谋略和能力的灵。（以赛亚书 11:1,2）

耶和華的灵赐给祂，在祂里面。（以赛亚书 42:1;59:19,21;61:1；路加福音 4:18）

等圣灵来了，就是我从父那里差给你们的。（约翰福音 15:26）

祂要荣耀我，因为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

所以我说，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约翰福音 16:14,15)

我若去，就差保惠师给你们。(约翰福音 16:7)

保惠师就是圣灵。(约翰福音 14:26)

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着荣耀。(约翰福音 7:39) 但得荣耀后：

耶稣向门徒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约翰福音 20:22)

并且在启示录：

主啊，谁不荣耀你名，因为独有你是圣的。(启示录 15:4)

由于圣灵表示主的神性活动，来自其神性全能，故当与门徒谈论祂要从父所差遣的圣灵时，祂还说：

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离开，必到你们这里来；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我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 14:18,20,28)

在祂离开这个世界之前不久，祂说：

看哪，我常与你们同在，直到这世代的末了。(马太福音 28:20)

读完这些经文，这位天使说：“从这些，以及圣言中很多其它经文明显可知，被称为圣灵的神性乃是从父所作用的主发出的。”在座的人回应说：“这就是神圣真理啊。”

最后，他们达成以下决议：“通过本次会议的讨论，我们清楚地看到，并因此承认这是一个神圣真理：即主神救主耶稣基督里面存在一个圣三一，这个三一由被称为‘父’的源头神性，被称为‘子’的神性人，和被称为‘圣灵’的所发出的神性构成。”他们一起大喊：“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歌罗西书 2:9)，因此教会中只有一位神。”

当这次伟大的会议得出这些结论时，参会者们起身；看柜的天使上前来，从衣柜中取出处处用金线织就的华衣，送给每一位在座者，并说：

“请接受这些婚礼礼服吧。”然后，他们在荣耀中被带往新的基督天堂，主在地上的教会，就是新耶路撒冷，便与该天堂联结。

第四章 圣经或主的圣言

第1节 圣经或圣言就是神圣真理本身

189.人人嘴上说圣言来自神，是神性的启示，因而是神圣的。然而迄今为止，没人知道它到底哪里神圣。从字面上看，圣言和普通的书没什么两样，只是书写风格有点奇特而已，不象当今著作那样看上去高端大气、光彩夺目。因此缘故，人若拜自然为神，或拜自然胜过神，从而其思维来自他自己或他的自我，而非在主的启示下来自天堂，就很容易落入对圣言的错误认识中，甚至藐视它。当阅读圣言时，他心里会说：“这个那个是什么意思？这也算神圣？具有无限智慧的神会这样说话？除了某种宗教信仰及其所具有的信念外，它里面有何神圣可言？这神圣到底来自哪里？”

190.如此思考之人想不到，主耶和华，天地之神，藉着摩西和众先知说出圣言，因此圣言只会是神圣真理，而非别的。因为主耶和华自己所说的话必是神圣真理。他也想不到，主救主和耶和华一样，祂在福音书中所说的圣言，有很多出自祂自己的口，剩下的则由祂口中的气，也就是圣灵，藉着祂的十二个门徒说出来。正因如此，如主自己所说，祂的话里面有灵和生命，祂就是那启示之光，祂就是真理。这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耶稣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耶稣对雅各井旁的妇人说，你若知道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祂，祂也必早给了你活水。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水泉，直涌到永生。（约翰福音 4:6,10,14）

“雅各井”表圣言（如申命记 33:28 那样）。故主坐在那里与那妇人交谈，因为祂就是圣言。“活水”表圣言的真理。

耶稣，人若渴了，让他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翰福音 7:37,38）

彼得对耶稣说，你有永生之道（或话语）。（约翰福音 6:68）

耶稣说，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马可福音 13:31）

主的话是真理和生命，因为祂就是真理和生命，如祂在约翰福音所教导的：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

同一福音书：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约翰福音 1:1,4）

“道”（圣言）表主的神圣真理，唯独祂里面有生命和光。因此缘故，来自主并就是主的圣言（道）被称为活水的泉源（耶利米书 2:13;17:13; 31:9）；救恩的泉源（以赛亚书 12:3）；泉源（撒迦利亚书 13:1）；以及生命水的河（启示录 22:1）。经上说：

宝座中的羔羊必牧养他们，领他们到生命水的泉源。（启示录 7:17）

在其它经文中，圣言还被称为“圣所”和“帐幕”，主与人在里面同住（以西结书 37:26-28；启示录 21:3）。

191. 引用这些经文并不能使属世人确信，圣言就是包含神圣智慧和神性生命的神圣真理本身。因为他从风格的角度来看待圣言，并且在其中看不到这些事。然而，圣言的风格其实是神的风格，决非其它风格所能比拟的，无论其它风格多么高端、壮观。圣言的风格乃是这样：每句话，每个词，甚至有些地方的每个字母都是神圣的。因此，圣言是联结人与主的纽带，并打开通往天堂的道路。有两样事物从主发出，即：神性之爱和神圣智慧（简称圣爱和圣智），或换句话说，神圣良善和神圣真理（简称圣善和圣真）。因为如我刚才所说，圣言是联结人与主的纽带，并打开通往天堂的道路。故它以爱之善与智之真充满人：以爱之善充满他的意愿，以智之真充满他的理解力；人就这样凭圣言而拥有生命。但必须清楚知道，只有那些为了从圣言，如同从他们的泉源汲取神圣真理而阅读圣言，同时将所汲取的真理应用于生活的人才能从圣言拥有生命。而对那些阅读圣言仅仅为了取得世俗荣耀和利益的人而言，情况恰好相反（参看马太福音 16:26；马可福音 8:36；路

加福音 9:25)。

192.人若不知道圣言包含属灵之义，如同身体包含灵魂，必据字义来评估圣言。然而，字义就像盛满宝物的箱子，宝物则是圣言的属灵之义。因此，只要这内义不为人知，人就无法判断圣言的神性圣洁，正如人无法仅从包裹宝石的矿石评估宝石，因为这些矿石有时看似普通石块；或从一个碧玉、青石、云母或玛瑙石制成的柜子，无法评估里面整齐排列的钻石、红宝石、红玛瑙、东方黄玉等等。只要里面的东西不为人知，那么只根据看得见的材料价值来评估这个箱子就不足为奇了。圣言的字义就是这种情况。因此，为避免人们质疑圣言是不是神性、是不是最为神圣，主向我揭示了圣言的内义。就其本质而言，圣言的内义是属灵的，就外在意义或属世之义里面，如同灵魂在身体里面。内义就是那赋予文字生命的灵。所以，内义能见证圣言的神性和圣洁。甚至属世之人若愿意信服，就会被它折服。

第 2 节 圣言含有至今不为人知的属灵之义

193.谁不承认并同意以下说法：圣言是神性，故就其核心而言，是属灵的？但迄今为止，谁又知道何为属灵的，它隐藏在圣言的何处？我将在本章末尾（280 节）的记事说明何为属灵的；在下文说明它隐藏在圣言的何处。圣言就其核心而言，是属灵的。其原因在于，它从主耶和華经由天使天堂降下；在下降的过程中，本身无法形容和察觉的神性本身变得适合天使理解，最后变得适合世人理解。属灵之义由此而来，就在属世之义里面，就像灵魂在人里面，或理解力的思维在言语里面，或意愿的情感在行为里面。若以尘世看得见的事物来对比，属灵之义在属世之义里面，就像整个大脑在它的脑膜里面，或树枝在其树皮和内皮里面；确切地说，就像形成小鸡的一切必需物在蛋壳里面，等等。但至今没人料到，圣言的属世之义里面竟有这样的属灵之义。因此有必要将这个奥秘弄清楚，因为这个奥秘本身远远胜过目前所揭示的一切奥秘。现按以下顺序揭开这个奥秘：

(1)何为属灵之义。

(2)属灵之义存在于圣言的每一部分和每个细节中。

- (3)正是因为属灵之义，圣言的每句话都是神性的启示。
- (4)属灵之义至今不为人知。
- (5)从今以后，圣言的属灵之义只赐给那些拥有主的纯正真理之人。
- (6)圣言因其属灵之义而产生神奇的效果。

现逐一解读这些要点。

194.(1)何为属灵之义。当仔细研究并详细阐述圣言以支持教会的某个信条时，属灵之义并不是那种透过字义就能显现出来的意义；这样的意义可称为基督教会所理解的圣言字义。属灵之义在字义中是看不见的，它在字里面，就像灵魂在身体里面，或理解力的思维显现在眼睛里面，或爱的情感显现在脸上。不仅对世人，而且对天使来说，圣言之所以是属灵的，主要是因为属灵之义。因此，属灵之义使得圣言成为与天堂沟通的一个渠道。由于圣言内义是属灵的，故它纯由对应写成。凡以对应写成的东西，就其最外在意义而言，书写风格都类似先知书、福音书和启示录所用的风格。表面上看，它似乎普普通通，但内在却隐藏着神圣智慧和一切天使智慧。至于对应的性质，大家可参看我的《天堂与地狱》一书（1758年出版于伦敦）；那里有几节（87-102节）论述了天上的一切事物与人里面的一切事物的对应关系，还有几节（102-115节）论述了天上的一切事物与地上的一切事物的对应关系。接下来，我将通过下面从圣言所引用的例子进一步解释对应的性质（196-199节）。

195.属天神性、属灵神性和属世神性，一个接一个从主那里发出。凡从其神性之爱发出之物，皆以“属天神性”命名，属天神性就是良善。凡从其神圣智慧发出之物，皆以“属灵神性”命名，属灵神性就是一切真理。属世神性则来自这二者，在最外层是它们的全部。属天国度的天使构成第三层天，或高层天，处于从主发出、被称为属天神性的神性中，因为他们拥有来自主的爱之善。主的属灵国度的天使构成第二层天，或中层天，处于从主发出、被称为属灵神性的神性中，因为他们拥有来自主的神圣智慧。主的属世国度的天使构成第一层天，或低层天，处于从主发出、被称为属世神性的神性中，他们拥有来自主

的仁之信。教会中人根据自己的爱、智慧和信而处在这三个国度的某个国度中。他们在哪个国度，死后就进入哪个国度。主的圣言就像天堂，就其最外在的意义而言，是属世的，就其内在属灵之义而言，是属天的。这三层意义都是神性。因此，它适合这三层天堂的天使，也适合世人。

196.(2)属灵之义存在于圣言的每一部分和每个细节中。这一点从下面的例子可以看出来。约翰在启示录中说：

我观看，见天开了。有一匹白马，骑在上面的称为诚信真实，祂审判、争战都按着公义。祂的眼睛如火焰，祂头上戴着许多冠冕；又有写着的名字，除了祂自己没有人知道。祂穿着溅了血的衣服；祂的名称为神之道。在天上的众军骑着白马，穿着细麻衣，又白又洁，跟随祂。在祂衣服和大腿上有名写着说：万王之王，万主之主。我又看见一位天使站在日头中，向天空所飞的鸟大声喊着说，你们聚集来赴神的大筵席，可以吃君王与将军的肉，壮士与马和骑马者的肉，并一切自主的、为奴的，以及大小人民的肉。（启示录 19:11-18）。

若不通过圣言的属灵之义，没有人能明白这些话的意思。若不了解对应关系，没有人能明白属灵之义。因为每句话都对应某种事物，没有一句是没有意义的。对应学说明了“白马”、“骑在上面的”、“眼睛如火焰”、“头上的冠冕”、“溅了血的衣服”、天上众军所穿的“白麻衣”、“天使站在日头中”、天上的飞鸟聚集来吃“大筵席”，以及它们要吃“君王与将军的肉”和更多其它肉的含义。

所有这些细节的属灵之义在我的《破解启示录》（820-838节）一书，以及小册子《白马》有详细阐述，故进一步阐述它们是多余的。那里说明，这段经文描述的是作为圣言的主。其如火焰的眼睛表示其神性之爱的神圣智慧。祂头上的冠冕和除祂之外无人知道的名字表示出于其圣言的神圣真理。除了主和祂所揭示给的那些人外，没有人能明白圣言在其属灵之义方面的性质。溅了血的衣服表示圣言的属世之义，就是字义，它已被施暴。很明显，这段经文描述的是圣言，因为经上说：“祂的名称为神之道”。同样很明显，所指的是主，因为经上说：“坐在白马上那位名为万王之王、万主之主。”这里的“万王之王、

万主之主”与启示录(17:14)中的一个意思，那里经上说：“羔羊必胜过他们，因为他是万主之主、万王之王。”

圣言的属灵之义要在教会末期被揭示出来，这一点既是有关“白马”和“坐在马上的那位”的论述所表示的，也是站在日头中的天使邀请天空所飞的鸟来赴的大筵席，在席上可以吃君王与将军等等的肉所表示的；以此表示吸收主的一切良善。所有这些表述若没有属灵之义，就等于身体没有灵魂，只是一些空洞的话语，既没有生命，也没有灵性。

197. 启示录中这样描述新耶路撒冷：

城内有光，如同极贵的宝石，好像碧玉，明如水晶。她有高大的墙，有十二个门，门上有十二位天使，门上又写着以色列人十二个支派的名字。城墙按着人的尺寸，就是天使的尺寸，共有一百四十四肘高。墙是碧玉造的，城墙的根基是用各样宝石修饰的：碧玉、蓝宝石、绿玛瑙、绿宝石、红玛瑙、红宝石、黄碧玺、水苍玉、红碧玺、翡翠、紫玛瑙、紫晶。十二个门是十二颗珍珠。城本身是精金的，如同明净的玻璃，且是四方的，长宽高一样，共有一万二千斯他丢等等。（启示录 21:11,12,16-21）

所有这一切都必须以属灵的方式来理解，这从以下事实明显可知：“新耶路撒冷”表示主即将建立的新教会，如《破解启示录》(880, 896-925节)所说明的。“耶路撒冷”既然在此表示教会，那么可知，论及这城的一切，如城门、城墙、城墙的根基，以及城的尺寸等等，都包含属灵之义，因为凡关乎教会的事物都是属灵的。它们的含义在《破解启示录》(896-925)所有说明，因此，没有必要在此进一步解释。只要由此知道所描述的这些细节包含属灵之义，如同身体包含灵魂。若没有属灵之义，人们不可能在上述内容中看到关乎教会的任何事物。如：城是精金的；城门是珍珠的；城墙是碧玉造的；城墙的根基是极贵的宝石；按着人的尺寸，就是天使的尺寸，城墙有一百四十四肘高；城的长、宽、高都是一万二千斯他丢等等。凡通过对应学了解属灵之义的人都能理解所有这一切。例如，城墙及其根基表示源于圣言字义的

该教会教义；数字十二、一百四十四、一万二千表示属于该教会的一切事物，就是总的真理，以及各种良善。

198. 主向门徒谈论世代的末了，也就是教会的末期时，声称祂预言教会末期要经历一系列状态变化：

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那时，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祂要差遣使者，用号筒的大声，将祂的选民从四风，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马太福音 24:29,30,31）

从属灵的角度来理解，这段经文不是说太阳和月亮真要变黑变暗，众星从天上坠落；主的兆头显在天上，他们会看见祂在云中，还有使者拿着号筒。此处的每个细节都表示属于教会某种属灵事物，其实论述的是教会末期的状态。因为就属灵之义而言，要变黑的“日头”表示对主的爱；不放光的“月亮”表示对主的信；要从天上坠落的众星表示对善与真的认知；“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表示祂在圣言中所赋予的神圣真理要显现出来；“地上的万族要哀哭”表示丧失一切信之真和爱之善；“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表示主在圣言中的临在和启示；“天上的云”表示圣言的字义，“荣耀”表示圣言的属灵之义；“用号筒大声的使者”表示天堂，神圣真理由此而来；

“将祂的选民从四风，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表示由那些信主并照其诫命生活之人组成的新天堂和新教会。这段经文不是说日月变黑，众星坠落于地。这一点从主即将降世时，众先知对教会状态的类似陈述很清楚地看出来。如以赛亚书：

看哪，耶和華的日子臨到，必有殘忍、烈怒。天上的眾星群宿都不發光，日頭一出，就變黑暗，月亮也不放光。我必因邪惡刑罰世界。（以賽亞書 13:9-11; 24:21, 23）

約珥書：

耶和華降臨的日子，那日是黑暗、幽冥。日月昏暗，星宿無光。（約珥書 2:1,2,10;3:15）

以西結書：

我要把天遮蔽，使眾星昏暗，以密云遮掩太陽，月亮也不放光。我必使所有的亮光都變為昏暗，將黑暗置於地上。（以西結書 32:7,8）

“耶和華的日子”表示主的降臨，當教會不再存留愛之善或信之真，或對主的認知時，這事就會發生。所以，經上稱那日子是“黑暗”和“幽冥”。

199. 主在世間時藉着對應說話，也就是說，祂的話既是屬世的，也是屬靈的。這一點從祂的比喻就能看出來。其中每句話都具有屬靈之義。以十個童女的比喻為例。祂說：

天國好比十個童女拿着燈，出去迎接新郎。其中有五個是聰明的，五個是愚拙的。愚拙的拿着燈，卻沒有帶油。聰明的拿着燈，又預備油在器皿里。新郎遲延的時候，她們都打盹睡着了。半夜喊聲說，看哪，新郎來了，快出去迎接他。然後，那些童女就都醒來收拾燈。愚拙的對聰明的說，請分點油給我們，因為我們的燈要滅了。聰明的回答說，恐怕不夠你我用的，不如你們自己到賣油的那裡去買吧。她們去買的時候，新郎到了。那預備好了的，同祂進去赴筵席，門就关了。最後，其餘的童女也來了，說，主啊，主啊，給我們開門。他却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馬太福音 25:1-12）

人若不知道聖言具有屬靈之義，也不知道屬靈之義的性質，就不會明白這些細節中的每一個具有屬靈之義，因而是聖潔的。就屬靈之義而言：“天國”表示天堂和教會；“新郎”表示主；“筵席”表示主藉着愛之善和信之真而與天堂並教會的婚姻；“童女”表示那些組成教會的人；“十”表示全部；“五”表示部分；“燈”表示屬於信的事物；“油”表示屬於愛之善的事物；“睡”和“醒”表示人在世屬世的生命和死後屬靈的生命；“買”表示為自己獲取；“到賣油的那裡去買”表示死後從別人那裡為自己獲取愛之善；由於那時，愛之善再也無法獲取，所以，儘管她們拿着燈和買來的油來到筵席的門口，但

新郎还是对她们说：“我不认识你们”；这是因为在世的生命结束后，人仍保持在世时的生活方式。由此清楚可知，主只通过对应说话，因为祂通过自己里面的神性说话，这神性是祂的。由于“童女”表示那些组成教会的人，故在圣言的先知书中，经上多次提及锡安、耶路撒冷、犹大和以色列的童女、女儿或女子。因为“油”表示爱之善，所以教会的一切圣物都用油来膏。其它比喻以及主所说的一切话也一样。因此，主说，祂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200.(3)正是因为属灵之义，圣言的每句话都是神性的启示。在教会，人们说，圣言是神圣的，因为它是主耶和華说的。但由于圣言的神圣没有显现在字义中，所以，人一旦因字义质疑它的神圣，当他随后阅读圣言时，就会因其中的很多事而加重怀疑。他会对自己说：“这也算神圣？这会是神性？”为防止这类念头进入众多人的脑海，随后愈演愈烈，导致他们把圣言当成毫无价值的书而弃绝，从而摧毁人以此与主的联结，如今，主乐意揭开圣言的属灵之义，好让人们知道圣言的神圣藏在哪里。让我们举例说明：圣言有时会提到埃及、亚述、以东、摩押、亚扪人、非利士人、推罗、西顿、歌革。人若不知道这些名字表示关乎天堂与教会的事物，就会错误地以为圣言说了大量有关各民与各族的事，却很少提及天堂与教会，也就是说，谈论了大量世俗事物，极少论述天堂事物。但是，一旦知道这些民族及其名字表示什么，他就会从错误回到真理。

同样，当看到圣言频繁提及园子、果园、森林，及其树木，如橄榄树、无花果树、香柏树、杨树、橡树，还提及羔羊、绵羊、山羊、牛犊和公牛；以及大山、小山、山谷、及其泉源、江河、诸水和其它许多此类事物时，若对圣言的属灵之义一无所知，人必以为上述事物只是指这些事物本身。殊不知：“园子”、“果园”和“森林”表示智慧、聪明和知识；“橄榄树”、“无花果树”、“香柏树”、“杨树”和“橡树”表示教会的善与真，包括属天的、属灵的、理性的、属世的和感官的；“羔羊”、“绵羊”、“山羊”、“牛犊”与“公牛”表示纯真、仁爱和属世的情感；“大山”、“小山”、“山谷”表示教会最高、较低和最低的元素。

他也不知道，“埃及”表示事实知识（factual knowledge），“亚述”表示理性能力（the faculty of reason），“以东”表示属世层（the natural level），“摩押”表示对良善的玷污，“亚扪人”表示对真理的玷污，“非利士人”表示脱离仁爱的信仰，“推罗”和“西顿”表示对善与真的认知，“歌革”表示脱离内在的外在敬拜。一般来说，在圣言中，“雅各”表属世教会，“以色列”表属灵教会，“犹大”表属天教会。人若知道所有这一切，就能看出，圣言所论述的，无非是天上的事物，这些世俗事物不过是包含属天事物的载体。我们再通过圣言举例说明。我们在以赛亚书读到：

当那日，必有从埃及通亚述去的大道，亚述要进入埃及，埃及也进入亚述，埃及人要服侍亚述。当那日，以色列必与埃及、亚述三国一律，使地当中的人得福，因为万军之耶和华赐福给他们说，埃及我的百姓，亚述我手的工作，以色列我的产业，都有福了！（以赛亚书 19: 23-25）

就属灵之义而言，这段经文的意思是，主来之时，事实知识、理性能力与属灵之物要合而为一；那时，事实知识要服侍理性，这二者要服侍属灵之物。因为如前所述，“埃及”表示事实知识，“亚述”表示理性能力，“以色列”表示属灵之物。“那日”重复提到两次，意指主的第一次和第二次到来。

201.(4) 圣言的属灵之义至今不为人知。我在《天堂与地狱》(87-105 节) 一书已说明，自然界中所发现的每一个事物都对应于某种属灵之物，人体内的每一个部位同样对应于某种属灵之物。但迄今为止，没人知道何为对应；然而，在上古时代，这是众所周知的。对生活在那个时代的人来说，对应学是知识中的知识，如此普遍，以致他们的原稿和书籍都以对应写成。《约伯记》作为古教会的书籍，就充满对应。埃及的象形文字和上古时期的寓言故事，无非是对应。所有古代教会都是代表属灵事物的教会，他们用来设立敬拜的仪式和典章纯由对应构成，以色列人当中的教会的一切事物就是如此。他们的燔祭、祭物、素祭、奠祭及其一切细节，都是对应；帐幕及其中的一切事物同样是对应；还有他们的节日，如无酵节、住棚节和初熟节；以及亚伦和利未人的祭司职分，并他们的圣衣。我在出版于伦敦的《天堂的奥秘》一书已

说明所有这些事物对应的属灵概念是什么。此外，关乎其敬拜和生活的一切律例典章也都是对应。由于神性事物在世上就呈现在对应关系中，故圣言纯由对应写成；还由于主通过神性说话，故祂藉着对应说话。因为凡来自神性之物在降至属世层时，都会进入诸如与神性事物相对应的那类事物中，然后储存在其最内在、被称为属天和属灵的神性事物中。

202. 我得知，大洪水前的上古教会之人具有属天的品性，他们能凭借对应与天上的天使交谈。他们的智慧已达到这样的高度：他们不仅以属世的方式思想他们在地上所见到的任何事物，同时还以属灵的方式思想它，从而与天上的天使联结。我还得知，创世记（5:21-24）中提到的以诺和他的同僚通过聆听他们的谈话而搜集这些对应的知识，并将这门学问传给后代。结果，在亚细亚很多国家，尤其在迦南、埃及、亚述、迦勒底、叙利亚、阿拉伯、推罗、西顿和尼尼微等地，对应学不仅为人所知，还受到高度推崇。它从那里传到希腊，但在希腊却演变成了神话，这从古希腊著作明显看出来。

203. 为说明对应学曾长期被保存在亚细亚各民族当中，就是那些人被称为占卜者和智者，有时被称为博士或占星家的人当中，我想从撒母耳记上第五、第六章举一个例子。其中有这样一段描述：内有两块刻着十诫石版的约柜被非利士人掳去，被放在亚实突的大衮庙中。于是，大衮便在约柜前仆倒在地，后来他的头和两手掌从身体折断，躺在大衮庙的门槛上。亚实突人和以革伦人因约柜的缘故，有数千人生了痔疮，他们的田地也被老鼠毁坏。因此，非利士人将祭司和占卜的叫来，吩咐他们用金子制造五个痔疮的像和五个老鼠的像，并造一辆新车，把约柜放在车上，将金痔疮和金老鼠放在柜旁。然后，约柜要用两头母牛拉着，被送到以色列人那里，母牛套在车上一路走一路叫。以色列人将母牛和车献为燔祭。这样，以色列的神就会被安抚。

非利士的占卜者想出来的所有这些事都是对应，这从它们的含义明显看出来。含义如下：非利士人本身表那些信与仁分离之人；“大衮”代表他们的宗教信仰；他们所生的“痔疮”表属世之爱，当与属灵之爱分离时，这些爱是不洁的；“老鼠”表教会因歪曲真理而遭受的毁灭；

“新车”表教会的属世教义，在圣言中，“战车”表源于属灵真理的教义；“母牛”表良善的属世情感；“金痔疮”表被洁净并变得良善的属世之爱；“金老鼠”表教会因良善而远离荒废，因为在圣言中，金表良善；“母牛在路上叫”表属世人的恶欲转化为良善情感的艰难；“将母牛和车献为燔祭”表以色列的神以这种方式被安抚。占卜者建议非利士人所做的所有这些事都是对应。由此清楚可知，对应学曾长期被保存在各民族当中。

204. 由于教会的代表性仪式，也就是对应，随着时间流逝已开始变成偶像崇拜，也变成了巫术，故按照主的天命，对应学逐渐消失了，在以色列人和犹太人当中则完全被抹去了。事实上，这个民族的敬拜纯由对应构成，因此是天上事物的代表物。但他们连一个事物的含义都不知道，因为他们纳粹是属世人，因而既不愿也不能了解关于属灵和属天之物，因而关于对应的任何事物。对应其实是属灵和属天之物在属世之物中的表现。

205. 古时，外邦民族的偶像崇拜仪式起源于对应学。这是因为地上可见的一切事物都具有对应的含义，这不仅适用于各种树木，还适用于各种鸟兽，以及鱼类和其它事物。通晓对应学的古人为自己制作了各种对应于天上观念的形像，并以此为乐，因为它们表示诸如属于天堂和教会之类的事物。因此，他们不仅将这些形像摆在他们的神殿中，还摆在自己家里，不是为了敬拜，而是为了联想到它们所表示的天上观念。正因如此，埃及以及其它地方都有牛犊、公牛和蛇的形像，更不用说孩子、老人和少女的形像了。牛犊和公牛表属世人的情感和力量，蛇表感官人的精明和狡猾。孩子表纯真和仁爱，老人表智慧，少女表对真理的情感，等等。当对应学逐渐丧失后，他们的后代因这些形像被古人摆在神殿之内或附近，便开始视它们为神圣，最终奉之为神明。由于同样的原因，古人在园子和树林中根据不同种类的树木进行敬拜，也在大山小山上敬拜。园子和树林表智慧和聪明，每种树都表示与之相关的某种事物。例如，橄榄树表爱之良善，葡萄树表出自那良善的真理，香柏树表理性良善与真理；大山表最高天堂，小山表在它之下的天堂。直到主降世之时，对应学一直保存在许多东方人当

中。这一事实从主降生时，东方智者来拜祂可以看出来。因此，有星星在他们前头行，他们还带来黄金、乳香和没药这三样礼物（马太福音 2:1,2,9,10,11）。在他们前头行的“星星”表从天堂得来的知识，“黄金”表属天之善，“乳香”表属灵之善，“没药”表属世之善；一切敬拜都是从这三种良善发出的。然而，以色列和犹太民族全然不知对应学，尽管其敬拜的一切细节，摩西给他们所立的一切律例典章，以及圣言中的一切事物纯粹是对应。这是因为犹太人内心里其实是偶像崇拜者，因此具有这样的秉性：他们甚至不想知道他们的敬拜中存在任何具有属天或属灵之义的东西，因为他们以为其敬拜的一切事物本身都是神圣的。因此，若将属天、属灵之物揭示给他们，他们不仅会拒绝，还会进行亵渎。由于这个原因，天堂向他们关闭，以致他们几乎不知道永生的存在。这一真相从以下事实明显看出来：他们不承认主，即使整部圣经都是关于主的预言，并预言了祂的到来。他们拒绝祂的唯一原因在于，祂指示给他们的是天上的国，而非地上的国。因为他们想要一位弥赛亚来，好让他们凌驾于全世界所有民族之上，而不是想要关注其永恒救赎的那一位。

206.这个时代过后，能使人明白圣言属灵之义的对应学并未被揭示出来。这是因为初期教会的基督徒都是些极为简单的人，故属灵之义无法揭示给他们。这属灵之义即便被揭示出来，对他们也没什么用处，因为他们不明白。他们的时代过后，黑暗开始笼罩整个基督教界，先是因为许多异端邪说的蔓延，不久是因为尼西亚会议针对永恒的三神性位格和基督的位格是马利亚之子，而非耶和華神之子所作的决议和裁定。如今称义的信仰即源于此，该信仰教导说，要依次靠近三个神。当今教会的每一个细节皆依赖于这个信仰，如同人体的各个部位皆依赖于头部一样。由于他们用圣言中的一切来证明这个错误的信仰，故属灵之义无法被揭示出来。否则，他们会为同样的目的而运用这层意义，由此亵渎圣言的神圣，从而向自己完全关闭天堂，将主从教会逐出。

207.如今，能使人明白圣言属灵之义的对应学已被揭示出来。因为教会的神圣真理正逐渐进入光明，而圣言的属灵之义就是由这些真理构

成的。当这些真理在人里面时，圣言的字义就无法被歪曲。圣言的字义能被掰向任意方向，若被掰向虚假，那么其神圣，无论内在的还是外在的，就都被摧毁。而若被掰向真理，其神圣就得以保持。我将在下文详述这个问题（260，508节）。如今，属灵之义正被打开。这就是启示录（19:11-18）所描述的约翰看见天开了和一匹白马，还看见并听见站在太阳中的一位天使叫众人来赴大筵席所表示的。不过，在很长一段时间内，这属灵之义得不到承认。这一现实就是兽与地上的王将与骑在白马上那位争战（启示录 19:19），以及龙追赶那生了儿子的妇人，直追到旷野，在那里从口中吐出水来，像河一样，要将她冲去（启示录 12:13-17）所表示的。

208.(5)从今以后，圣言的属灵之义只赐给那些拥有主的纯正真理之人。原因在于，若非主赐予人属灵之义，若非人拥有主所赋予的神圣真理，没有人能明白属灵之义。因为圣言的属灵之义唯独关乎主及其国度；这就是主在天上的天使所领受的那层意义，因为这属灵之义包含祂的神圣真理。人若了解对应学，想用自己的聪明去探究圣言的属灵之义，就会对这神圣真理施暴。因为对于对应学的一知半解会使人败坏属灵之义，甚至将其误用来证明虚假。因此，他会对神圣真理、因而对神圣真理所在的天堂施暴。所以，若有人想靠自己，而不是靠主来打开属灵之义，天堂就会向他关闭，这会导致他根本看不见任何真理，或变得精神错乱。另一个原因是，主藉着圣言教导每个人，并且是利用他所掌握的知识来教导，而不是直接灌输新知识。因此，人若没有神圣真理，或仅有少许带有谬念的真理，就会用这些虚假歪曲真理。这也是所有异端利用圣言的字义所做的事。故为了防止有人掌握属灵之义，败坏纯正的真理，主设立了守卫，他们在圣言中由基路伯来表示。

209.(6)圣言因其属灵之义而产生神奇的效果。在尘世，圣言并未产生神奇效果，因为属灵之义在世上并不明显，并且人们也没有从内心照它本来的样子去接受。但在灵界，圣言所产生的神奇效果是显为可见的，因为灵界所有人都是属灵的。属灵之物影响属灵之人，如同属世之物影响属世之人。在灵界，圣言所产生的神奇效果有很多，我谨在此描述一二。在那里，摆放在圣殿圣所中的圣言本身在天使眼前闪耀

如大星，有时如太阳，它周围的灿烂光芒则产生最美丽的彩虹。圣所一打开，这种效果就会显现。

我能从以下事实证实，圣言中的每一个真理都闪闪发光：若将一节圣言写在纸上，然后把纸抛到空中，这纸本身就会发光，并显现出它被切割成的形状。因此，灵人能用圣言制造各种闪光形状，包括鸟和鱼。更神奇的是，当有人用打开的圣言擦脸、手或所穿的衣服，触摸到字迹时，他的脸、手和衣服就会闪闪发光，仿佛他就站在光芒笼罩的星辰中。我经常看到这种景象，并对此惊叹不已。这也让我明白，摩西从西乃山带着两块刻有十诫的石版下山时脸上为何发光。

除此之外，圣言在灵界还会产生许多更神奇的效果。例如，若充满谬念的人仰望摆在圣所中的圣言，黑暗就会遮蔽他的双眼，结果圣言在他看来是黑的，有时就像蒙上了一层烟灰。若这人触摸圣言，就会产生巨大的爆炸声，把他震到房间的角落里，他会在那里躺上好一会儿，如同死了一样。若充满谬念的人将圣言里的东西抄在一张纸上，并把这纸抛向天堂，在他的眼睛与天堂之间的空中同样会产生爆炸声，这纸会被撕成碎片，并消失不见。若把这纸朝附近的天使扔去，结果也一样。这种事我已经见过很多次了。

这清楚向我表明，那些对教义持有谬见的人无法藉圣言与天堂建立联系。他们的阅读在上升的路上就会分崩离析，并消失不见，就像点燃后被扔到空中的鞭炮。而那些通过圣言从主那里获得对教义的正见之人则完全相反；他们对圣言的阅读会一路上达天堂，与那里的天使联结起来。而天使本人从天而降，下来履行职责时，周围会有小星星围绕，尤其是头部。这种迹象表明，他们拥有来自圣言的神圣真理。

此外，灵界有类似世上的事物。不过，其中每一个事物都有一个属灵的起源。因此，那里也有金银，以及各样宝石。这些事物的属灵起源就是圣言的字义。这就是为何在启示录中，新耶路撒冷城墙的根基被描述为十二样宝石。因为其城墙的根基表示新教会源于圣言字义的教义。这也是为何亚伦的以弗得中有名为“乌陵和土明”的十二样宝石，并且回应就是通过这些宝石从天上得来的。此外，圣言还产生许多其它效果，这些效果与其中真理的力量有关。这力量如此巨大，以致没

人相信对它的描述。在那里，它的力量足以倾覆大山小冈，把它们带到远处，扔进海里，等等。简言之，主从圣言所发出的力量是无穷的。

第3节 圣言的字义是其属灵和属天之义的基础、容器和支撑

210.一切神性事物都有一个最初，一个中间和一个最末；最初经由中间进入最末，从而存在和持续存在；因此，最末是它的基础。最初也存在于中间，并经由中间而存在于最末。最末是一个容器；它因是一个容器和基础，故也是一个支撑。有学问的读者都能明白，这三个术语可被称为目的、起因和结果；也可被称为存在、形成和显化。所以，一切事物都包含一个三位一体，这三位一体被称为最初，中间和最末，或目的，起因和结果。若明白这一点，也就是能明白一切神性作为都完整和完美地存在于它的最末层。最末层包含一切，因为在先之物同时存在于它里面。

211.这就是为何在圣言中，“三”的属灵之义表完整和完美，也表综合在一起的整体。数字三的这层含义解释了为何在圣言中，每当提及这类事物时，经上就用三这个数字。例如以下经文：以赛亚被吩咐露身赤脚行走三年（以赛亚书 20:3）。耶和華三次呼唤撒母耳，撒母耳三次跑向以利，第三次以利才明白过来（撒母耳记上 3:1-8）。约拿单让大卫藏在田野三天，后来约拿单向磐石旁边射了三箭，于是大卫在约拿单面前拜了三拜（撒母耳记上 20:5;12-42）。以利亚三次伏在寡妇的儿子身上（列王纪上 17:21）。以利亚在燔祭上倒了三次水（列王纪上 18:34）。耶稣说，天国好像面酵，有妇人拿来，藏在三斗面里，直到全团都发起来（马太福音 13:33）。耶稣告诉彼得，他会三次不认祂（马太福音 26:34）。耶稣三次对彼得说，你爱我吗？（约翰福音 21:15-17）。约拿在大鱼腹中三天三夜（约拿书 1:17）。耶稣说，祂能拆毁神的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马太福音 26:61）。耶稣在客西马尼祷告了三次（马太福音 26:39-44）。耶稣在第三天复活（马太福音 28:1）。此外还有许多其它地方提到“三”这个数字；凡提及三的地方，所论述的都是结束和完满的作为，因为这就是这个数字的含义。

212.天堂分为三层，即最高层、中间层和最低层。最高天堂构成主的属天国度，中间天堂构成祂的属灵国度，最低天堂构成祂的属世国度。

正因天堂有三层，所以圣言也有三层含义，即一个属天含义，一个属灵含义和一个属世含义。这和前面说的（210节）一致，也就是说，最初在中间里面，并经由中间而在最末里面，正如目的在起因里面，并经由起因而而在结果里面。这清楚表明圣言的性质，即：圣言的字义，也就是属世之义，包含内在意义，也就是属灵之义，而这属灵之义则包含至内在的意义，也就是属天之义。因此，最外在或最末层的意义，也就是属世之义或所谓的字义，就是这两个内在意义的容器，因而也是它们的基础和支撑。

213. 由此可知，圣言若没有字义，就像没有任何根基的宫殿，因而像建在空中，而非地上的宫殿，这纯粹是转瞬即逝的宫殿的影儿。圣言若没有字义，就像一座圣殿有许多圣物，中间还有圣所，但却没有容纳它们的屋顶和墙壁。若没有或拿走它们，圣物就会被贼偷走，被地上的走兽或空中的飞鸟毁坏，从而散落四处。它还像以色列人在旷野的帐幕（其至内在部分是约柜，中间是金灯台、金香坛和陈设饼的桌子）缺少最外围的部分，即帘子、幔子和柱子。确切地说，圣言若没有字义，就类似人体没有表皮，也就是所谓的皮肤，或没有它的骨架，也就是所谓的骨骼。若没有这二者，身体的所有内容物就会分崩离析。它又像胸腔内的心肺失去其覆盖物，也就是所谓的胸膜，以及它的支撑物，也就是所谓的肋骨。或像大脑没有它的覆盖物，也就是所谓硬脑膜和软脑膜，以及它的一般覆盖物、容器和支撑，也就是所谓的颅骨。这就是没有字义的圣言，这就是为何以赛亚书上说，耶和華在全榮耀之上創造遮蔽（以賽亞書 4:5）。

第4节 圣言字义里面的神圣真理就在它的完全、神圣和能力中

214. 字义上的圣言就在它的完全、神圣和能力中，因为两个在先或内在意义，就是所谓的属天和属灵之义，同时存在于属世之义，也就是字义中，如前所述（210, 212节）。不过，有必要进一步解释一下它们以哪种方式同时存在。天堂和人世都存在两种次序，即先后次序和同步次序。先后次序是指从最高到最低，一个在另一个之后并随另一个而来；而同步次序是指从核心到最外层，一个紧挨着另一个。先后次序就像从顶端到底部逐步拉伸的圆柱；而同步次序则像从核心到最外

围的圆环粘合组成的物体。现在我解释一下先后次序如何在最低层变成同步次序。其情形就像是这样：先后次序的最高层变成同步次序的最内层；而先后次序的最低层则变成同步次序的最外层。相对来说，这就像拉伸后的圆柱逐渐下沉，在一个水平面上变成连贯的一体。同步次序就这样通过先后次序形成，这种运作方式既存在于尘世的每一个事物中，也存在于灵界的每一个事物中。因为处处都有一个最初，一个中间和一个最末。最初经由中间伸出，并向它的最末发展。不过，有必要清楚知道的是，决定这两种次序发展的是纯度。

就圣言而言，属天、属灵和属世之义以先后次序从主发出，在最末层存在于同步次序中；因此，圣言的属天和属灵之义同步存在于它的属世之义中。一旦理解了这一点，就能看出圣言的属世之义如何成为其属灵和属天之义的容器、基础和支撑，以及神圣良善和神圣真理如何以其完全、神圣和能力存在于圣言的字义中。由此可以证实，字义上的圣言就是真正的圣言，因为它本身包含灵与生命。正如主所说：

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主的话是照着属世之义来说的。脱离属世之义的属天和属灵之义并非圣言，因为它们就像没有身体的灵和生命，还像没有根基的宫殿，如前所述（213 节）。

215. 圣言字义里的真理有一部分并非裸露的真理，而是真理的表象。它们就像取自尘世表象的比喻和类比，以迁就并适合简单人，甚至孩子的理解能力和水平。不过，它们同时又是对应，故而是纯正真理的容器和居所，是容纳它的器皿，如同盛美酒的水晶杯，或盛美食的银盘子；或像我们穿的衣服，无论是婴儿的襁褓，还是少女的漂亮裙子。它们还像存储在属世人记忆里的知识，这知识包含他对属灵真理的领悟和情感。被包裹、容纳、覆盖和领悟的裸露真理本身存在于圣言的属灵之义中；而裸露的良善则存在于圣言的属天之义中。不过，这一点必须通过圣言来说明。

耶稣说：

文士和法利赛人哪，你们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里面却

盛满了勒索和放荡。你这瞎眼的法利赛人，先洗净杯盘的里面，好叫外面也干净了。(马太福音 23:25-26)

主说这话时用了比喻和类比，它们同时也是对应。当祂说“杯盘”时，“杯”不仅表示、还代表圣言的真理，因为“杯”表示葡萄酒，而“葡萄酒”代表真理。但“盘”表示食物，而“食物”代表良善。因此，“洗净杯盘的里面”表示用圣言洁净属于意愿和思维的心智内层。“好叫外面也干净了”则表示我们的言行所在的外层也要洁净，因为外层的本质源于内层。

耶稣又说：

有一个富人，穿着紫色袍和细麻衣，天天奢华宴乐。又有一个穷人，名叫拉撒路，浑身生疮，躺在他的大门口。(路加福音 16:19,20)

此处主也是以比喻和类比来说话的，它们是对应，并且包含属灵之物。财主表示犹太民族。该民族之所以被认为富有，是因为它拥有含有属灵财富的圣言。他所穿的紫色袍和细麻衣表示圣言的良善与真理，紫色袍表示它的良善，细麻衣表示它的真理。天天奢华宴乐表示他们以拥有圣言，并在圣殿和会堂中从圣言听到许多事为乐趣。穷人拉撒路表示没有圣言的外邦人。他“躺在富人的大门口”表示这些外邦人遭到犹太人的蔑视和拒绝。浑身生疮表示外邦人因不知道真理而被许多谬念困扰。

拉撒路表示外邦人，是因为主爱外邦人。如：祂爱从死里复活的拉撒路(约翰福音 11:3,5,36)；他被称为主的朋友(约翰福音 11:11)；与主一同坐席(约翰福音 12:2)。从以上两处经文明显看出，圣言字义上的真理和良善就像器皿，或包裹裸露良善与真理的衣服，这二者就藏在圣言的属灵和属天之义中。

就字义而言，圣言就具有这样的性质。由此可知，那些拥有神圣真理，相信圣言的核心是神圣的神性之人，尤其那些相信圣言因其属灵和属天之义而具有这种性质之人，在阅读圣言、从主接受启示时，就会在属世之光中看到神圣真理。因为属灵之义所在的天堂之光会流入到圣言字义所在的属世之光中，照亮世人的智性 (intellectual 它被认为是人类心

智中所具备的一种能分辨对与错的直觉能力，有人认为它是一种在人类心智中运作的知觉能力，位阶高于感官)，也就是其所谓的理性，使它看到并承认神圣真理，无论是在它们显明的地方，还是在它们隐藏的地方。对有些人来说，这些真理与天堂之光同时流入，有时甚至在他们不知不覺的情况下流入。

216. 圣言的核心层由于其属天之义，就像燃起的柔和火焰；而中间层由于其属灵之义，就像照耀的光。所以，圣言的最外层因其属世之义，就像既接受火又接受光的透明物体；并因这火而红得发紫，因这光而白如雪。因此，它好比红宝石和钻石，因属天之火而好比红宝石，因属灵之光而好比钻石。就字义而言，圣言具有这样的性质，故它的字义就是以下事物所表示的：

- (1) 形成新耶路撒冷根基的各样宝石。
- (2) 亚伦以弗得上的乌陵和土明。
- (3) 经上提及的推罗王所在伊甸园里的各样宝石。
- (4) 会幕的帘子、幔子和柱子。
- (5) 耶路撒冷圣殿的外在部分。
- (6) 变像时的主代表在其荣耀中的圣言。
- (7) 拿细耳人代表圣言最外层的大能。
- (8) 圣言的大能是无法形容的。

现逐一解读这些要点。

217.(1) 圣言字义中的真理由形成新耶路撒冷根基的各样宝石（启示录 21:17-21）来表示。前面提到（209 节），灵界和尘世一样，也有各样宝石，其属灵源头就是圣言字义中的真理。这看似难以置信，却千真万确。这就是为何圣言中常常提及宝石的原因；这也是为何就属灵之义而言，宝石表示真理的原因。由此可知，建造新耶路撒冷城墙根基的各样“宝石”表示新教会的教义真理，因为“新耶路撒冷”表示源于圣言的教义方面的新教会。故它的“城墙”和城墙的“根基”无非表示圣言的外层，也就是字义。教义通过字义存在，而教会凭教义存在。圣言的外层就像围住并保护一座城的城墙及其根基。关于新耶路撒冷

及其根基，我们在启示录中读到：

天使量了新耶路撒冷城墙，按着人的尺寸，就是天使的尺寸，共有一百四十四肘。城墙有十二根基，是用各样宝石修饰的：第一根基是碧玉，第二是蓝宝石，第三是绿玛瑙，第四是绿宝石，第五是红玛瑙，第六是红宝石，第七是黄璧玺，第八是水苍玉，第九是红璧玺，第十是翡翠，第十一是紫玛瑙，第十二是紫晶。（启示录 21:14,17-20）

这城墙之所以有十二根基，并且这十二根基由同样多种宝石形成，是因为数字“十二”表示源于良善的真理的全部，因而在此表示教义的全部。这段经文及该章上下文在我的《破解启示录》一书有详细解释，并通过先知书中的相关经文得以证实。

218.(2) 圣言字义中的良善与真理由亚伦以弗得上的乌陵和土明来表示。乌陵和土明在亚伦的以弗得上，他的祭司职份代表主的神圣良善与救赎的工作。祭司的衣服或圣衣代表主的神圣真理；以弗得代表最外层的神圣真理，因而代表字义上的圣言，因为那是神圣真理的最外层。所以，带有以色列十二支派名字的十二样宝石由乌陵和土明组成，代表从出于神圣良善的神圣真理及其伴随它们的一切。我们在摩西五经中读到：

他们要拿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用巧工作以弗得。你要照以弗得的作工做一个决断的胸牌，你要在那上面镶宝石、四行宝石，第一行是肉红玉髓、黄玉、红玉；第二行是绿宝石、蓝宝石、钻石；第三行是风信子石、玛瑙、紫晶；第四行是水苍玉、红玛瑙、碧玉。这些宝石都要按着以色列儿子的名字，仿佛刻印章，各按自己的名字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亚伦要将放有乌陵和土明的决断胸牌带在胸前；亚伦进到耶和华面前的时候，要让它们放在他的心上。（出埃及记 28:6, 15-21, 29, 30）

至于亚伦的衣服、他的以弗得、外袍、内袍、冠冕、腰带分别代表什么，这在出版于伦敦的《天堂的奥秘》一书中论述这一章的地方已予以解释。那里说明，以弗得代表最外层的神圣真理；以弗得上的各样宝石代表因良善而透明的真理；排成四行的十二样宝石代表从初至末

的所有那些真理；十二支派代表属于教会的一切事物；胸牌代表就普遍意义而言，出于神圣良善的神圣真理；乌陵和土明代表最外层中出于神圣良善的神圣真理的光辉；在天使的语言，或完整的希伯来语中，乌陵是指闪耀的火焰，土明是指光辉。那里还说明，这些回应是由各种光，同时由默契的感觉，或鲜活的声音所给出的，此外还有其它事物。由此可见，这些宝石还表示就圣言最外在的意义而言，出于良善的真理。天上绝不会以其它方式给出回应，因为这最外在的意义就包含所发出的丰满神性。

219.(3)类似事物由经上提及的推罗王所在伊甸园里的各样宝石来表示。我们在以西结书中读到：

推罗王你智慧充足，全然美丽。你曾在伊甸神的园中，有各样宝石作你的服饰，就是红宝石、黄玉、金钢石、水苍玉、红玛瑙、碧玉、蓝宝石、绿宝石、红玉和黄金。(以西结书 28:12,13)

在圣言中，“推罗”表在良善与真理的知识方面的教会；“王”表教会的真理；“伊甸园”表出自圣言的智慧和聪明；“宝石”表因良善而透明的真理，就是诸如在圣言字义中的那类。正因这些就是这些宝石的含义，故它们被称为他的“服饰”。字义对圣言内层来说就是一种服饰（参看 213 节）。

220.(4)诸如包含在圣言字义中的最外层的真理与良善由会幕的帘子、幔子和柱子来代表。摩西在旷野所建的会幕代表天堂和教会，因此耶和華在西乃山上指示了它的样式。结果，那会幕里面的所有东西，即烛台、金香炉、放陈设饼的桌子等，都代表和表示天堂和教会的圣物。存放约柜的至圣所代表、因而表示天堂和教会的至内层。刻在两块石版上的律法本身表示圣言，约柜上的基路伯表示保护圣言的圣物免遭亵渎的守卫者。由于外在的本质源于内在，外在的本质和内在的本质则源于至内在，就是此处的律法，故属于会幕的一切事物都代表并表示圣言的圣物。由此可知，会幕的最外在部分，即它的帘子、幔子和柱子，作为遮盖物、容器和支撑，就表示圣言最外在的事物，就是圣言字义上的真理与良善。正因这就是它们的含义，故所有帘子和幔子都要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并绣上基路伯（出埃

及记 26:1,31,36)。我在《天堂的奥秘》一书解读出埃及记那一章的地方，解释了会幕及其一切事物分别代表和表示什么，无论总体还是细节。那里说明，帘子和幔子代表天堂与教会的外在，因而也代表圣言的外在；细麻表示从属灵源头而来的真理；“蓝色”表示从属天源头而来的真理；“紫色”表示属天的良善；“朱红色”表示属灵的良善；“基路伯”表示对圣言内在的保护。

221.(5)同样由耶路撒冷圣殿的外在部分来表示。这是因为圣殿和会幕一样，也代表天堂和教会。不过，圣殿代表属灵天使所在的天堂，而会幕则表示属天天使所在的天堂。属灵天使是指那些通过圣言拥有智慧的人，而属天天使是指那些通过圣言拥有爱的人。主自己在约翰福音教导我们说，耶路撒冷的圣殿，在至高意义上表示主的神性人：

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但耶稣所说的殿是指他的身体。(约翰福音 2:19,21)

表示主，也就表示圣言，因为主就是圣言。由于圣殿的内在部分代表天堂和教会的内在，因而也表示圣言的内在，故圣殿的外在部分代表和表示天堂和教会的外在，因而表示圣言的外在，也就是圣言的字义。关于圣殿的外在部分，我们读到：

建殿是用（未修整）的整块石头，内有香柏木；周围的墙上都刻着基路伯、棕树和初开的花；地板都贴上金子。(列王记上 6:7,29,30)

所有这些事物都表示圣言的外在，也就是圣言字义中的神圣事物。

222.(6)变像时的主代表在其荣耀中的圣言。关于主在彼得、雅各和约翰面前变像，我们读到：

祂的脸明亮如日头，祂的衣裳洁白如光，有摩西、以利亚显现，同祂说话；有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门徒，只听见有声音从云彩里说，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他！（马太福音 17:1-5）

我被告知：那时，主代表圣言。其明亮如日头的脸代表其圣爱之圣善；其洁白如光的衣裳代表其圣智之圣真。摩西和以利亚代表圣言的历史和预言部分；摩西代表通过他所写的圣言，以及总体上历史部分的圣言；以利亚代表圣言的整个预言部分。遮盖门徒的光明云彩代表字义

上的圣言；这就是为何会听见有声音从云彩里说：“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祂”。因为从天上来的一切声明和回应只通过诸如圣言字义那样的最外在形式给出，因为它们从主获得其完全。

223.(7)拿细耳人代表圣言最外层的大能。我们在士师记读到，参孙自出母胎就是拿细耳人，他的力量就在他的头发里；而且，“拿细耳人”和“拿细耳人的职份”表示头发。参孙的力量就在他的头发里，这是他亲自承认的，当时他说：

剃头刀向来就没有上过我的头，因为我自出母胎就作拿细耳人；若剃了我的头发，我的力气就离开我，我便软弱象别人一样。(士师记 16:17)

没有人能知道为何要设立表示头发的拿细耳人的职份，为何参孙的力量会在头发里，除非他知道“头”在圣言中的含义。“头”表示世人和天使通过神圣真理从主那里所拥有的聪明；因此，“头发”表示源于神圣真理的最外层或最末层的聪明。正是由于头发的这层含义，拿细耳人才会有这样一条律法：他们不可剃头，因为那是神在他们头上所立的拿细耳人的职份（民数记 6:1-21）。因此，还有一条律法：大祭司和他的儿子不可剃头，免得他们死亡，又免得震怒临到以色列全家（利未记 10:6）。鉴于因对应关系而具有这种含义，故头发如此神圣，以致人子，也就是圣言的主，连头发都被描述出来：

（祂的头与发）皆白，如白羊毛，如雪。（启示录 1:14）

亘古常在者也一样（但以理书 7:9）。由于头发表示最外层的真理，因而表示圣言的字义，故在灵界，那些藐视圣言的人都变成秃头。而另一方面，那些高度尊崇圣言，视之为神圣的人，则拥有一头秀发。正是由于这种对应关系，四十二个童子因戏称以利沙为秃头而被两只母熊撕成碎片（列王记下 2:23,24）；因为“以利沙”代表取自圣言的教义方面的教会，“母熊”表示真理最外层的能力。神圣真理或圣言的大能就在它的字义里面，因为字义的圣言在其完全中，还因为这是主各国度的天使与世人共有的意义。

224.(8)圣言的大能是无法形容的。如今几乎没有人知道真理有什么能力。人们以为，真理不过是某个权威人士所说的一句话，因此应当照

着去做。他们仅仅视之为口中发出的气，耳中听到的声音。然而事实上，真理和良善却是灵界和尘世这两个世界中一切事物的起源。真理和良善是藉以创造并维持整个宇宙的方法，也是藉以创造人类的方法。这二者是万有中的全部。宇宙是藉着神圣真理被造的，这清楚可见于约翰福音：

太初有道，道就是神；万物是藉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祂造的，世界也是藉着祂造的。（约翰福音 1:1,3,10）

大卫诗篇：

诸天藉耶和華的话而造。（诗篇 33:6）

在这两处经文中，“道（圣言）”表示神圣真理。宇宙因藉着神圣真理被造，故也藉着神圣真理得以维持。维持就是不断创造，正如持续存在就是不断存在。

人类藉着神圣真理被造，因为人里面的一切事物皆与理解力和意愿相关。理解力是接受神圣真理的容器，意愿是接受神圣良善的容器。故由这两个主要本能构成的人类心智，无非是以属灵和属世的方式有机组织起来的神圣良善与神圣真理的形式。人脑就是这样一种形式。人里面的一切事物皆依赖于人的心智，故人体内的一切事物是受这两个主要本能驱使并通过它们而具有生命的附属物。

由此可见为何神作为圣言降世，并变成人，也就是说，是为了实现人类的救赎。因为这样，神就可以凭借这人身，也就是神圣真理而披上一切能力，以推翻地狱（彼时，地狱已一路上升到天使所在的天堂），战胜它们，并迫使其顺服自己。这一切不是凭口头上的一句话做到的，而是靠神性圣言，也就是神圣真理成就的。然后，祂在诸地狱与诸天堂之间开了一道巨大的鸿沟，以致无人能从地狱跨过来。若有人企图这样做，刚迈第一步，他就会遭受重创，如同一条蛇被扔在烧红的烙铁上，或被扔进蚂蚁山。魔鬼和撒旦一闻到神圣真理的哪怕一丝气息，就会一头栽入深渊，冲进洞穴，将自己封得严严实实，生怕留下一丝缝隙。这是因为他们的意愿处于邪恶，他们的理解力处于虚假，也就是说，他们处于神圣良善和神圣真理的对立面。因为就像刚才说的，

人里面的一切事物皆由这两个主要生命构造形成，所以，魔鬼和撒旦一察觉到对立面，就会从头到脚都受到严厉打击。

由此可见，神圣真理的大能是无法形容的。由于基督教会所拥有的圣言包含神圣真理的三个层面，故显而易见，这圣言就是约翰福音(1:3,10)所表示的。圣言的大能是无法形容的，对此，我能通过我在灵界的大量经历予以证实。不过，由于这些经历超出人的想象，或看起来不可思议，所以我不想在此讲述它们。但其中一些经历，你们可以在前面看到(如209节)。我由此作出如下郑重声明：从主拥有神圣真理的教会强过地狱。这就是主对彼得说话时所谈论的教会：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地狱之门不能胜过它(马太福音16:18)。主是在彼得承认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之后(马太福音16:16)才说这番话的。“磐石”在此表示这种真理，因为在圣言中，“磐石”处处表示主的神圣真理。

第5节 教会的教义应取自圣言的字义并通过字义来证实

225.本章前面部分已说明，圣言的完全、神圣和大能就存在于字义中。由于主是圣言，“是首先的，是末后的”，如祂在《启示录》(1:17)中所言，故可知，主完全存在于字义中，由此教导和启示世人。这一点须按下列顺序予以说明。

(1)没有教义，圣言不被理解。

(2)教义应取自圣言的字义。

(3)但只有那些从主得到启示的人才能看到属于教义的神圣真理。

226. (1)没有教义，圣言不被理解。这是因为圣言的字义纯由对应构成，以便它能同时包含属天和属灵之物，并且每个字都是这些事物的容器和支撑。因此，字义中的神圣真理极少是裸露的真理，而是披上外衣的真理。这些真理被称为真理的表象。其中很多适合简单人的认知，这些人的思维不会超越诸如他们用肉眼所看的那类事物。有些事看似矛盾，但若在属灵之光中看圣言，就会发现它里面没有任何矛盾之处。另外，先知书的某些部分还收集了看不出任何意义的地名和人名。由

于圣言的字义具有这样的性质，所以很明显，没有教义，圣言不被理解。

举例说明这一点。经上说：

耶和華後悔。（出埃及記 32:12,14；約拿書 3:9;4:2）

還說：

耶和華不後悔。（民數記 23:19；撒母耳記上 15:29）

若無教義，這些話無法自圓其說。經上说：

耶和華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民數記 14:18）

又說：

不可因子殺父，也不可因父殺子，凡被殺的都為本身的罪。（申命記 24:16）

在教義的光照下，這些說法並不衝突，而是和諧一致。

耶穌說：

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他開門。（馬太福音 7:7,8;21:21,22）

若沒有教義，人們會以為，凡人所求的，就都能得到；但由教義可知，凡人通過主所求的，就被賜予他。主還教導了這一點：

你們若常在我裡面，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裡面，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約翰福音 15:7）

主說：

你們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神的國是你們的。（路加福音 6:20）

若沒有教義，人們會認為這是在教導天堂是為窮人而非富人所建的。而教義卻教導，所謂貧窮是指靈里貧窮。因為主說：

靈里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馬太福音 5:3）

主又說：

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马太福音 7:1,2；路加福音 6:37）

若没有教义，人有可能由此断定，不应论断恶人为恶。然而，教义告诉我们：只要出于公义，论断是可以的。因为主说：

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约翰福音 7:24）

耶稣说：

但你们不要受师尊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师尊，就是基督。也不要称呼地上的人为父，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父，就是在天上的父；也不要受主人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主人，就是基督。（马太福音 23:8-10）

若无教义，人会由此断定，人不应视别人为师尊、父亲和主人。然而，由教义可知，这在属世意义上是可以的，但在属灵意义上不可。

耶稣对门徒说：

人子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马太福音 19:28）

有人或许从这些话断定，主的门徒会去审判，而事实上，他们不能审判任何人。这个奥秘通过以下教义就会清楚明了：唯独那位全知、识透人心的主才会审判，祂的“十二门徒”是指教会通过圣言从主那里所汲取的一切真理和良善。因此，教义表明，要审判每个人的是这些真理，正如主在约翰福音中所言（3:17,18;12:47,48）。圣言中还有很多类似经文，由此明显可知，没有教义，圣言不被理解。

227.藉着教义，圣言不仅被理解，还照亮理解力，因为此时，它就像一盏点亮的灯台。因此，人在其中所看到的事物比以前看到的更多，还能明白以前所不理解的东西。那些模糊和不一致的事物，他要么不看，忽略过去，要么看后把它们解释得合乎教义。基督教界的经验清楚表明，教义决定了当如何看待和解读圣言。所有改革宗教会都根据自己的教义看待圣言，并相应解读它。天主教徒同样根据自己的教义看待并解读它。甚至，犹太人也是根据自己的教义看待并解读它。因

此，错误的教义会造成错误的观念，正确的教义会带来正确的观念。这些事实说明，正确的教义就像照亮黑暗的一盏明灯和指明方向的路标。

228.由此可见，人若在没有教义的情况下阅读圣言，就会对一切真理含混不清。其心思游移不定，容易偏向谬误，并向异端敞开。倘若稍微有点好感或有权威助长，并且名声不会受损，他们就会信奉这些异端。对他们来说，圣言就象不发光的灯台，他们似乎在昏暗中看到很多东西。而事实上，他们几乎什么也没看见，因为唯有教义才是光的源头。我曾见证这种人接受天使检查，天使发现，他们能通过圣言随心所欲地确认任何事物，尤其用来确认凡属于他们自己的爱欲或他们所支持之人爱欲的任何事物。我还看到他们被剥去衣服，这标志着他们没有真理。因为在灵界，衣服就是真理。

229.(2)教义应取自圣言的字义通过字义来证实。这是因为，主的临在、教导和启示就在于圣言字义。主行事必完全，在圣言的字义中就是在它的完全中，如前所示。因此，教义应取自字义。纯正真理的教义甚至完全取自圣言字义。因为字义上的圣言类似于穿上衣服的人，他的脸和手是裸露的。涉及人的信仰和生命、因而涉及人的救赎所必需的一切，在字义中是不遮盖的，剩下的才会披上外衣。不过，在很多地方，它们虽披上衣服，但仍能透现出来，就像一个女人的容貌透过脸上薄薄的面纱透现出来一样。而且，由于圣言的真理会因对它们的爱而倍增，并通过这爱而成形，故它们会越来越清晰地闪耀出来，并显为可见。

230.有人或许认为，纯正真理的教义能凭通过对应学而被赋予的圣言属灵之义获得。但教义并非由此获得，属灵之义仅起到说明和确认的作用。因为如前所述（208节），知道一点对应学的人有可能歪曲圣言，通过拼接这些东西，用来证实根深蒂固的信条。而且，唯有主赐给人属灵之义，并守护它，如同守护天使天堂，因为天堂拥有属灵之义。

231.(3)教义必由纯正真理构成，唯有那些从主得到启示的人才能在圣言字义中看到这些纯正真理。启示唯独来自主，存在于那些因真理而

热爱真理，并以真理指导有用的生活之人里面。而其他人不可能在圣言中得到启示。启示唯独来自主，因为圣言来自祂，因而祂在圣言里面。启示之所以被赋予那些因真理而热爱真理，并以真理指导有用的生活之人，是因为他们在主里面，主在他们里面。主是真理本身，如关于主那一章所说明的；人若照着主的神圣真理生活，也就是通过这些真理而致用，就是爱主。如约翰福音中所教导的这些话：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我也要爱他，并且要亲自向他显现，并且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翰福音 14:20,21,23）

这些人就是阅读圣言时得到启示的人，对他们来说，圣言是发光和透明的。

圣言对他们来说之所以是发光和透明的，是因为圣言的每一个细节都包含一个属灵之义和一个属天之义，这些意义充满天堂之光。因此，主藉由它们及其光流入圣言的属世之义，并流入人里面属世之义的光中。结果，人凭内在直觉承认真理，然后在自己的思维过程中看到它。每当人因真理而拥有对真理的情感时，这种情形就会发生。情感通向直觉，直觉通向思维，被称为信的承认就这样产生了。

232.相反的情形则临到那些通过错误的宗教教义阅读圣言之人身上，尤其临到那些通过圣言证明这错误教义，并且这样是为了他们自己的荣耀和世俗的财富之人身上。对这些人来说，圣言的真理仿佛被投入夜晚的昏暗中，而虚假则仿佛在白昼之光里。他们阅读真理，却看不到它们；即便看到真理的影子，也会歪曲之。他们就是主所论说的那些人：他们有眼却看不见，有耳却不明白（马太福音 13:14,15）。所以，他们在有关教会属灵事物上的启示，纯粹是属世的，他们的内在视觉就像那躺在床上醒来看见幽灵之人的视觉，或像梦游者的视觉，他自认为是醒着的，其实已经睡着了。

233.我曾被许可与许多人交谈。这些人相信自己死后会像天上的星辰那样闪耀，因为如他们所说，他们视圣言为神圣，常常通读圣言，从中收集许多经文来证明他们的信条，并藉此赚取自己学术上的声望。

因此，他们认为自己会变得像米迦勒或拉斐尔。然而，他们当中许多人接受测试，以查看是什么样的爱驱使他们学习圣言。结果发现，有些人是受我欲驱使，为的是被尊为教会领袖；有些人则是受物欲驱使，为的是得到财富。当继续测试，以查看他们从圣言到底学到什么时，却发现，他们根本没有从圣言学到任何纯正的真理，只是学到诸如被称为歪曲的真理之类的真理。这类真理本身是腐朽的虚假，在天上会发臭。他们被告知，这就是他们的情形，因为他们阅读圣言的目的是自我和这个世界，而不是信仰的真理和生活的良善。当自我和这个世界成为目的时，心智在阅读圣言时就会牢牢扎根于自我和这个世界；结果，他们的思维总是受制于自我，而人的自我在有关天堂或教会的一切事上都被包裹在浓厚的黑暗中。在这种状态下，人不可能被主唤回，并被提升到天堂之光中，因而不可能接受从主经由天堂而来的任何流注。我还看到，这些人被允许进入天堂，在那里被发现缺乏真理，结果被赶了出来。然而，他们仍旧骄傲，确信自己配上天堂。那些出于认识真理的情感而学习圣言的人就截然不同了。他们认识真理是因为真理是真实的，有助于促进有用的生活，不仅对自己有用，对邻人也有用。我看见这些人被举升天堂，在那里享有围绕神圣真理的光；同时，他们还被提升进入天使的智慧，以及它所带来的幸福，就是天上的天使所享受的幸福之中。

第6节 圣言的字义产生与主的结合，以及与天使的联结

234. 圣言产生与主的结合，是因为祂就是圣言，也就是说，是神圣真理本身和其中的神圣良善本身。该结合是由字义产生的，因为字义上的圣言就在它的完全、神圣和能力中，如前所述（214-224节）。该结合并未向人显明，而是存在于对真理的情感和对真理的感知中。字义产生与天堂天使的联结，是因为字义里面有一个属灵之义和一个属天之义。这些就是天使所拥有的意义；主的属灵国度的天使拥有圣言的属灵之义，主的属天国度的天使则拥有圣言的属天之义。当视圣言为神圣的人阅读圣言时，这两层意义就通过圣言的属世之义被解开。这种解开是一瞬间的事，联结也因此瞬间产生。

235.大量经历向我清楚显明，属灵天使拥有圣言的属灵之义，属天天使拥有圣言的属天之义。我被允许发觉，当我照字义阅读圣言时，与天堂的联系就建立起来了，时而与那里的这个社群相联，时而又与那个社群相联。我照属世之义所理解的话，属灵天使以属灵之义来理解，属天天使则以属天之义来理解，这也是在一瞬间。我已数千次觉察到这种联系，故对此毫无疑问。此外，天堂之下也有灵人滥用这种联系，他们从圣言字义中重复某些章节，并立时发觉、记下建立联系的社群。我也曾多次看见并听说这种事。这些直接经历使我得知，字义上的圣言是与主结合并与天堂天使联结的一种神性媒介。

237.从圣言的字义，属灵天使能汲取属灵之义，而属天天使则能汲取属天之义。其原因在于，这些意义与天使的性质一致，与其同属一类。这一真理可通过自然界三个王国中的类似事实来说明，即动物王国、植物王国和矿物王国。在动物王国：血管从变成乳糜的食物中汲取它们所需的血液，神经纤维汲取它们的液体，作为纤维起源的物质则汲取它们的灵性。在植物王国：一棵树及其树干、枝、叶和果实都立于它的根上，并通过根从土壤为树干、枝、叶汲取浓厚的树液，为果肉汲取较纯净的树液，为果实里面的种子汲取最纯净的。在矿物王国：深藏于地下的某些地方富有金银铜铁的矿藏；从岩石的呼出和散发物，金、银、铜、铁各自汲取自己的元素，水元素则使这些元素循环起来。

238.字义上的圣言就像一个百宝箱，里面依次摆列着宝石、珍珠和钻石。如果人视圣言为神圣，为有用的生活而阅读圣言，那么其心智的思维就好比手持这类百宝箱并将其抛向天堂的人；宝箱边上升边打开，里面的宝物便呈现给众天使，众天使则极其欢喜地查看它们。天使的这种快乐被分享给此人，产生联结和感知的共享。圣餐的设立就是为了与天使的这种联结，并同时与主的结合。其中，饼在天上变成神圣良善，酒在天上变成神圣真理，它们都出自主。这种对应因创造而存在，并被建立，以便天使天堂能与地上的教会合为一体，灵界总体上能与尘世合为一体，以及主能同时将自己与这二者结合起来。

239.世人与天使藉着圣言的属世之义或字义实现联结，这一事实也是为何每个人自受造时就有属天、属灵和属世这三个生命层级的原因。

然而，人只要尚在人世，就处于属世层。不过，他若拥有纯正的真理，同时也处于天使的属灵层；他若照着这些真理生活，就处于属天层。然而，在死之前，他不会进入真正的属灵层或属天层，因为这两个层级被包裹和隐藏在他的属世观念中。因此，当死亡除去属世层后，属灵和属天层就保留下来；那时，其思想观念就是出自这两个层级。这些事实清楚表明，唯独圣言是灵和生命的源头，如主所说的：

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我所赐给你们的水，要成为水泉，直涌到永生。（约翰福音 4:14）

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马太福音 4:4）

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约翰福音 6:27）

第 7 节 圣言在诸天堂中，是天使智慧的源头

240. 迄今为止，没人知道圣言存在于天堂。这一事实也不可能为人所知，因为教会不知道天使和灵人都是人，无论脸庞还是身体，都和世人相像；他们周围的事物在各个方面也与世人的极为相似。唯一的区别在于：天使是属灵的，有关他们的一切都出自一个属灵的源头；而世人是属世的，有关他们的一切都出自一个属世的源头。只要这一事实不为人知，人们不可能知道天堂也有圣言，并且那里的天使，以及诸天之下的灵人也阅读圣言。不过，为了不让这一事实成为永远的秘密，我被恩准与天使并灵人来往、与他们交谈、观察他们周围的事物，然后将我耳闻目睹的许多事报告出来。这些事都被记录在名为《天堂与地狱》的著述中（1758 年出版于伦敦），从这本著述可以看到：天使和灵人都是人，世人所拥有的一切，那里的天使和灵人也有，而且很丰富。从那本书还可以看到：天使和灵人都是人（73-77，453-460 节）；他们周围的事物和世人周围的很相似（170-190 节）；此外，他们也有神圣敬拜，并在教会布道（221-227 节）；还有文字和书籍（258-264 节），圣经或圣言（259 节）。

241. 在天堂，圣言是以属灵的风格写成的，而属灵的风格与属世风格迥然不同。属灵的风格纯由字母组成，每个字母都表示某种特定意义。字母之上和之间都有虚线、曲线和点，用来增强意义。属灵国度

的天使所用的字母类似于我们世上的印刷体；而属天国度的天使所用的字母在有些情况下就像阿拉伯字母，有些情况下则像古希伯来字母；不过，它们上下弯曲，并且上面、之间和里面标有点。甚至每一个点都包含某种完整意义。这就是天使文字的性质，对他们来说，圣言中的人名和地名都是用符号来表达的，智者能借此理解每个名字的属灵和属天之义。如摩西表示通过他写成的神之圣言，该圣言通常被称为历史圣言；而以利亚表示预言圣言；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分别表示主的属天神性、属灵神性和属世神性；“亚伦”表示主的祭司职份；“大卫”表示主的王权；雅各众子的名字，或以色列十二支派表示与天堂和教会相关的各种意义；主十二门徒的名字意义也一样；“锡安”和“耶路撒冷”表示教会取自圣言的教义；“迦南地”表示教会本身；那里约旦河两岸的地方和城市表示属于教会及其教义的各种事物。数字也是如此，天上的圣言词汇中甚至找不到数字，取而代之的是这些数字所对应的事物。由此可见，天上的圣言在字义上类似我们的圣言，同时与其对应；故它们为一。

值得注意的是，天上的圣言就是这样写成的，以至于简单人以简单的方式来理解，智慧人以智慧的方式来理解。因为如前所述，字母上面有用来增强意义的曲线和点，简单人注意不到它们，也不了解它们；但智慧人却能留意它们，并照其智慧的程度，甚至智慧的最高程度而赋予它们意义。所有大型社群都有经由受主启示的天使所写的圣言复本，它被保存在他们的圣所中，免得圣言的一点一划在别处被更改。我们世人所拥有的圣言与天上的圣言在这方面很相似，即：在世上，简单人也是以简单方式、智慧人以智慧方式来理解圣言的，只是这种情形发生的方式有所不同。

242.天使自己声称，他们的一切智慧都是从圣言获得的，因为他们所享有的光取决于他们对圣言的理解程度。天上的光就是圣智，圣智在他们眼里显为光。在保存圣言复本的圣所中，这光如同火焰一般，光辉明亮，其强度超过圣所外任何天堂之光。属天天使的智慧超出属灵天使智慧的程度，和属灵天使超出世人智慧的程度差不多。这是因为属天天使拥有来自自主的爱之善，而属灵天使拥有来自自主的智之真。爱

之善所在之处就是智慧所居之处；而真理所在之处，除了与那里的爱之善等量的智慧外，却不是智慧所居之处。这就是为何圣言在主的属天国度的写作方式不同于在主的属灵国度的。因为属天国度的圣言表达的是爱之善，标志是爱的情感；而属灵国度的圣言表达的是智之真，标志是对真理的内在觉察。由此可以推论出我们世人所拥有的圣言隐藏着何种智慧。因为无法形容的一切天使智慧就藏在其中，人若藉由圣言被主变成天使，死后就会进入那智慧中。

第8节 教会建立在圣言的基础上

个体里面的教会性质取决于他们对圣言的理解

243.教会建立在圣言的基础上，这一点无人质疑。因为如前所述，圣言是神圣真理（189-192节）；教会的教义来自圣言（225-233节）；圣言产生与主的结合（234-239节）。然而，对圣言的理解构成教会，这一点会遭到质疑。因为有些人由于拥有并阅读圣言，或聆听圣言的讲道，了解些许字义，就自认为属于教会。但他们却不知道圣言中的这句或那句经文当如何理解，其中一些人甚至认为这并不那么重要。因此，我要在此证明：构成教会的，不是圣言，而是对圣言的理解；教会如何，取决于那些教会中人对圣言的理解如何。

244.教会与对圣言的理解是一致的，因为它与信之真理和仁之良善是一致的，这二者是共性，它们不仅遍及圣言的字义，而且还隐藏其中，如同宝物藏于宝库。包含在圣言字义中的事物向每个人显现，因为它们将自身直接呈于眼前。但藏在属灵之义中的事物只向那些因真理而热爱真理、因良善而行善之人显现。字义所遮盖和保护的宝物向他们敞开。这些良善和真理构成教会的本质要素。

245.众所周知，教会与其教义一致，而教义来自圣言。然而，确立一个教会的，不是教义，而是教义的完整和纯正，因而是对圣言的理解。建立并构成个体人里面特定教会的，也不是教义，而是遵从教义的信仰和生活。同样，对于一个人来说，建立并构成具体教会的，不是圣言，而是与真理相一致的信仰、与良善相一致的生活；人从圣言获得这些真理与良善，并将其运用到自己身上。圣言就像深藏大量金银的

矿山，还像越往深处矿石就越宝贵的矿山。这些矿山照着人对圣言的理解程度而被打开。若不照着圣言本来的样子、照着它的核心和深处去理解圣言，那么圣言就无法在人里面形成一个教会，就像亚细亚的矿山不会使一个欧洲人变得富有的一样。若他是矿山的主人和开采者之一，情况就截然不同了。

对于那些为从中提取信仰的真理和生活的良善而探究圣言的人来说，圣言就像波斯王、莫卧儿或中国皇帝所拥有的宝藏。而教会中人则像管理宝藏的各级官员，他们被允许照自己想要的取用。另一方面，那些只是拥有并阅读圣言，却不寻求纯正真理来建立信仰、寻求纯正良善来指导生活的人，就像那些通过道听途说得知那里有大量财宝，却从未由此获取分毫的人。那些拥有圣言却未从中获取丝毫对纯正真理的理解，或对纯正良善的意愿之人，就像是这类人：他们自以为很富有，然而钱都是从别人那里借来的，或持有的是别人的地产、房屋和财物。谁都能看出，这不过是幻想。他们还像这类人：他们出行时身穿华衣、乘驾镀金的马车，后面和两边有护卫，前面有开路的，然而这些没有一样是他自己的。

246.犹太民族就是这个样子。犹太民族因拥有圣言而被主比作财主，穿着紫色细麻衣，每日奢华宴乐，却未从圣言获得足够的真理和良善来施舍给躺在门口、满身生疮的穷人拉撒路。这个民族不仅未从圣言得到任何真理，反而从中吸收大量虚假，以致最后他们一个真理也看不见。因为虚假不仅遮住真理之光，还抹掉并逐出它们。正因如此，犹太人不承认弥赛亚，尽管所有先知都预言了祂的到来。

247.在先知书，有许多经文描述了以色列或犹太民族当中的教会如何因他们歪曲圣言的意义，或对圣言的理解而全然毁坏、化为乌有。摧毁一个教会的，正是这种歪曲，而非别的什么。对圣言的理解，无论真假，在先知书，尤其在何西阿书都被描述为“以法莲”。因为在圣言中，“以法莲”表示教会对圣言的理解。对圣言的理解构成教会，故以法莲被称为：

宝贝儿子，可喜悦的孩子。（耶利米书 31:20）

长子。(耶利米书 31:9)

护卫耶和華头的力量。(诗篇 60:7;108:8)

勇士。(撒迦利亚书 10:7)

张弓的箭。(撒迦利亚书 9:13)

以法莲的子孙武装着拉弓的人。(诗篇 78:9)

因为弓表示取自圣言、与虚假作战的教义。因此，以法莲被转到以色列的右手，受到祝福，取代流便被接受(创世记 48:5,11 等)。也因此，摩西在祝福以色列众子时，以他们的父亲约瑟之名将以法莲与他兄弟玛拿西提到其他所有人之上(申命记 33:13-17)。

不过，当对圣言的理解被摧毁时，教会的光景在先知书也以“以法莲”来描绘，尤其是何西阿书，如以下经文：

以色列和以法莲必跌倒；以法莲必变为荒场；以法莲就受欺压，被审判压碎。(何西阿书 5:5,9,11-14)

以法莲哪，我可向你怎样行呢？因为你们的慈爱如同早晨的云雾，又如早散的朝露。(何西阿书 6:4)

他们必不得住耶和華的地；以法莲却要归回埃及，必在亚述吃不洁净的食物。(何西阿书 9:3)

“耶和華的地”是指教会；“埃及”是指属世人的事实知识或记忆知识；“亚述”是指由此而来的推理。这二者一起歪曲对圣言的内在理解。这就是为何经上说“以法莲要归回埃及，必在亚述吃不洁净的食物”。

以法莲吃风，且追赶东风；终日加多虚谎和强暴；与亚述立约，油被送到埃及。(何西阿书 12:1)

“吃风”、“追赶东风”和“加多虚谎和强暴”是指歪曲真理并因此摧毁教会。“以法莲行淫”有类似含义，因为“行淫”表示对圣言理解的歪曲，也就是对其纯正真理的歪曲；如以下经文：

我认识以法莲；他竟然行淫，以色列被玷污了。(何西阿书 5:3)

在以色列家，我见了可憎的事；在那里以法莲有淫行，以色列被玷污。
(何西阿书 6:10)

以色列是指教会本身，以法莲是指对圣言的理解，就是决定教会是哪类教会的源头。这就是为何经上说“以法莲有淫行，以色列被玷污”。以色列和犹太民族中的教会因对圣言的歪曲而全然毁坏，故经上论到以法莲说：

以法莲哪，我必舍弃你。以色列啊，我必把你交出。我必使你如押玛。我必使你如洗扁。(何西阿书 11:8)

因何西阿书这本先知书从第一章到最后一章都在论述对圣言正解的歪曲，以及由此导致的教会的毁灭，又因“行淫”表示其中真理的歪曲，所以这位先知被吩咐娶妓女为妻，和她生孩子(何西阿书 1 章)，又去爱一个淫妇(何西阿书 3 章)，以此来代表教会的这种状态。引用这些经文是为了通过圣言说明并证实：教会的性质取决于圣言在教会如何被理解。若教会的理解基于取自圣言的纯正真理，这样的教会就是优秀而珍贵的；若其理解基于歪曲的真理，那它就是毁坏、甚至污秽的。

第 9 节 圣言的每一个细节都包含

一个主与教会的婚姻，并因此包含一个良善与真理的婚姻

248. 圣言的每一个细节都包含一个主与教会的婚姻，并因此包含一个良善与真理的婚姻。人们至今不明白这一点，也不可能明白，因为以前圣言的属灵之义尚未揭示出来，而唯有通过属灵之义方可看到该婚姻。圣言的字义隐藏两层含义，就是所谓的属灵之义和属天之义。就属灵之义而言，圣言的内容主要指向教会；而就属天之义而言，圣言的内容主要指向主。而且，就属灵之义而言，圣言的内容涉及神圣真理；就属天之义而言，圣言的内容涉及神圣良善。圣言由此存在这样一个婚姻。不过，这一点只向那些通过圣言的属灵和属天之义知道那些话和名字的人显明。因为有些话和名字论及良善，有些论及真理，有些论及这二者。所以，若不了解它们的含义，就无法看到圣言细节中的婚姻。这就是为何该秘密迄今为止尚未被揭示的原因。正因圣言的每一个细节都包含这样一个婚姻，所以圣言经常采用看似重复同一

件事的两种表述。然而，它们并非重复，因为其中一种表述涉及良善，而另一种涉及真理。这二者合在一起就构成它们的结合，从而形成一个单独的事物。圣言的神性圣洁也由此而来，因为每一个神性行为中都有良善与真理，并真理与良善的融合。

249.之所以说圣言的每一个细节里面都有一个主与教会、因而良善与真理的婚姻，是因为哪里有一个主与教会的婚姻，哪里就有一个良善与真理的婚姻，后者来自前者。只要教会，或教会中人拥有真理，主会以良善作用其真理，使它们活过来。或也可说，只要教会中人能理解真理，主就会通过仁之善作用于他的理解力，从而将生命浇灌到其理解力中。每个人里面都有两个生命官能，即所谓的理解力和意愿。理解力是真理、因而智慧的容器，而意愿则是良善、因而仁爱的容器。为使人成为教会中人，这两个官能必须合而为一。当人表面上貌似凭自己通过纯正真理形成自己的理解力，并且他的意愿被主充满爱的良善时，它们就合而为一了。因此，人既有一个真理的生命，也有一个良善的生命；真理的生命在于他的理解力，良善的生命在于他的意愿。当这两个生命成为一体时，它们就构成一个生命，而非两个生命。这就是主与教会的婚姻，也是人里面良善与真理的婚姻。

250.细心的读者会发现，圣言里面有些表述似乎成双成对，看上去像是重复相同的东西。如，兄弟与同伴，困苦与穷乏，旷野与荒场，空虚与混沌，仇敌与敌人，罪与罪孽，怒气与忿怒，国民（或民族）与百姓（或人民），欢喜与快乐，忧伤与哭泣，公义与公平，等等。这些看上去都是同义词，其实并不是。因为兄弟、困苦、旷野、空虚、仇敌、罪、怒气、国民（或民族）、欢喜、忧伤和公义等词论及良善，在反面意义上则论及邪恶。而同伴、穷乏、荒场、混沌、敌人、罪孽、忿怒、百姓（或人民）、快乐、哭泣和公平等词论及真理，在反面意义上则论及虚假。然而，在不知道这个秘密的读者看来，困苦与穷乏、旷野与荒场、空虚与混沌等，都是一回事。但它们不是一回事，而是联起来构成一体。圣言中的许多其它事物都是联起来的，如火与火焰、金与银、铜与铁、木与石、饼与水、饼与酒、紫色与细麻，等等。火、金、铜、木、饼和紫色论及良善；而火焰、银、铁、石、水、酒和细

麻则论及真理。同样，当经上说人要“尽心尽性”爱神，或神要在人里面造“新心和新灵”时，“心”论及爱之良善，“性（即灵魂）或灵”论及信之真理。还有一些词因为既涉及良善，也涉及真理，故单独使用，没有附加的意思。不过，这些及许多其它事物只向天使和那些既拥有属世之义，也能接受属灵之义的人显明。

251.通过圣言来说明圣言当中存在这种似乎重复同一件事的双重表述太过冗长，这得花费很多篇幅。不过，为了消除疑惑，我将引用一些同时提及“国民（或民族）和百姓（或人民）”、“欢喜和快乐”的经文。以下经文提及“国民（或民族）和百姓（或人民）”：

噫！犯罪的民族，担着罪孽的百姓。（以赛亚书 1:4）

在黑暗中行走的百姓看见了大光；你使这国民繁多。（以赛亚书 9:2,3）

亚述是我怒气的棍；我要打发他攻击伪善的国民，吩咐他攻击我恼怒的百姓。（以赛亚书 10:5,6）

到那日，耶西的根立作万民的大旗，列族必寻求他。（以赛亚书 11:10）

就是在忿怒中连连攻击众民的，在怒气中辖制列族的耶和華。（以赛亚书 14:6）

到那日，被离散、掠夺的民，被分地界践踏的族，必将礼物奉给万军之耶和華。（以赛亚书 18:7）

刚强的民必荣耀你，强暴民族的城必敬畏你。（以赛亚书 25:3）

耶和華必除灭遮盖万民之物和遮蔽万族的帕子。（以赛亚书 25:7）

列族啊，你们要近前来听，众民哪，你们都来听。（以赛亚书 34:1）我召了你，立你作众民的约，作列族的光。（以赛亚书 42:6）

任凭万族聚集，任凭众民会合。（以赛亚书 43:9）

看哪，我必向列族举手，向万民竖立大旗。（以赛亚书 49:22）

我已立他作众百姓的见证，为万族的君王和立法者。（以赛亚书 55:4,5）

看哪，有一种民从北方之地而来，并有一强大的民族从地极来到。（耶利米书 6:22,23）

我使你不再听见各族的羞辱，不再受万民的辱骂。（以西结书 36:15）
各族、各民都必敬拜祂。（但以理书 7:14）

不要让列族笑谈他们，在众民当中说，他们的神在哪里呢？（约珥书 2:17）

我百姓所剩下的必掳掠他们；我族中所余剩的必得着他们的产业。（西番雅书 2:9）

必有许多人民和众多民族在耶路撒冷寻求耶和華。（撒迦利亚书 8:22）
我的眼睛已经看见祢的救恩，就是祢在万民面前所预备的，是启示列族人的光。（路加福音 2:30-32）

祢用自己的血从各民、各族中把我们赎回来。（启示录 5:9）

你必指着多民、多族再说预言。（启示录 10:11）

祢立我作列族的元首；我素不认识的民必事奉我。（诗篇 18:43）

耶和華使列族的筹算无有功效，推翻众民的思念。（诗篇 33:10）

你使我们在列族中作了笑谈，在众民中做人摇头的对象。（诗篇 44:14）

耶和華叫万民服在我们以下，又叫列族服在我们脚下。神治理万族，
万民的甘愿者聚集。（诗篇 47:3,8,9）

愿万民称谢你，愿万族都快乐欢呼；因为祢必按公正审判万民，引导
地上的万族。（诗篇 67:3,4）

耶和華啊，你恩待你百姓的时候，求你纪念我，使我因祢国民的欢喜
而快乐。（诗篇 106:4,5）

还有其它经文。国民（或民族）和百姓（或人民）之所以一起被提及，
是因为国民（或民族）表示那些拥有良善的人，在反面意义上表示那
些拥有邪恶的人。而百姓（或人民）则表示那些拥有真理的人，在反
面意义上表示那些拥有虚假的人。因此，那些属于主的属灵国度之人
都被称作百姓（或人民），而那些属于主的属天国度之人则被称作国民
（或民族）。因为凡拥有真理及其所赋予的聪明之人都在属灵国度，而
凡拥有各种良善及其所赋予的智慧之人都在属天国度。

252.许多其它表述也一样，如当提及欢喜时，也会提及快乐。如以下经文：

看哪，人倒欢喜快乐，宰牛杀羊。（以赛亚书 22:13）

他们必得着欢喜快乐，忧愁叹息尽都逃避。（以赛亚书 35:10;51:11）

欢喜快乐从我们神的殿中止息了。（约珥书 1:16）

欢喜和快乐的的声音都止息了。（耶利米书 7:34;25:10）

十月禁食的日子必变为犹太大家欢喜快乐的日子。（撒迦利亚书 8:19）因耶路撒冷快乐，因地欢喜。（以赛亚书 66:10）

以东的女子，只管欢喜快乐。（耶利米哀歌 4:21）

愿天欢喜，愿地快乐。（诗篇 96:11）

求祢使我听到欢喜快乐的的声音。（诗篇 51:8）

在锡安必有欢喜、快乐、感谢和歌唱的声音。（以赛亚书 51:3）

你必欢喜快乐；有许多人因他出世，也必喜乐。（路加福音 1:14）

我必使欢喜和快乐的的声音，新郎和新妇的声音，都止息了。（耶利米书 7:34;16:9;25:10）

在这地方必再听见有欢喜和快乐的的声音、新郎和新妇的声音。（耶利米书 33:10,11）

还有其它经文。“欢喜”和“快乐”之所以一同被提及，是因为“欢喜”用来论及良善，“快乐”用来论及真理；换句话说，“欢喜”论及爱，“快乐”论及智慧。因为“欢喜”属于心，“快乐”属于灵；换句话说，“欢喜”属于意愿，“快乐”属于理解力。显然，这些词里面有一个主与教会的婚姻，因为经上说：

欢喜和快乐的的声音，新郎和新妇的声音。（耶利米书 7:34;16:9;25:10;33:10,11）

主是新郎，教会是新妇。主是新郎（参看马太福音 9:15；马可福音 2:19,20；路加福音 5:34,35）。教会是新妇（参看启示录 21:2,9;22:17）。这就是为何施洗约翰论及耶稣说：娶新妇的是新郎。（约翰福音 3:29）

253. 鉴于圣言的每个细节中都有神圣良善与神圣真理的婚姻，故耶和華神、耶和華和以色列的圣者这样的表述经常出现，似乎他们是两个，其实是一个。因为“耶和華”是指神性之爱的神圣良善方面的主，而“神”和“以色列的圣者”是指神圣智慧的神圣真理方面的主。耶和華和神，以及耶和華和以色列的圣者在圣言多处被提及，但仍表示独一无二的那一位。这一点可见于关于主救世主的教义（93节）。

第10节 异端邪说取自圣言的字义，但确认它们会导致墮入地狱

254. 前面说明，没有教义就无法理解圣言，教义就像一盏明灯，使纯正的真理被看到，这是因为圣言纯由对应写成（226-228节）。因此，圣言中的许多内容是真理的表象，而非赤裸的真理。并且许多事是照着纯属世人的理解力来写的，然而是以这样的方式写的：即简单人简单地理解，聪明人明智地理解，智慧人则智慧地理解。这就是圣言的性质，故真理的表象，也就是被包裹起来的真理，可视作赤裸的真理。但这些表象一旦被确认，就会变成谬误，因为它们本质上是虚假。正是因为将真理的表象当作纯正真理并确认之，才产生了一切异端邪说，这些异端邪说已经并仍旧存在于基督教界。但将人罚入地狱的，并非这些异端邪说本身，而是引用圣言、运用来自属世人的推理来确认包含在异端邪说里的虚假，并过着邪恶的生活。因为每个人就生在自己国家或父母的宗教信仰中，从小就被引入其中，后来又持守它。由于俗事和探究这类真理时理解力的不足，他也无法摆脱它的虚假。将人罚入地狱的，是邪恶的生活和对虚假的确认，并且这种确认已经到了纯正真理被毁的地步。人若持守自己的宗教信仰，信神（在基督教会则信主），视圣言为神圣，并出于宗教的动机照十诫生活，就不会陷入虚假。因此，当听闻真理，并以自己的方式来领受它们时，他就能信奉它们，并由此从虚假中被解救出来。然而，若人确认其宗教信仰的虚假，情况就不同了。因为虚假一经确认，就会稳定下来，无法根除。确认虚假如同向它宣誓效忠，尤其在它粘附到我欲或对自己才华的骄傲上之时。

255. 在灵界，我与生活在许多世纪前的人交谈过，他们曾确认其宗教信仰的虚假，我发现他们仍继续执着坚守。我也与一些曾有过同样的

宗教信仰，以同样的方式思考，但没有确认其虚假的人交谈过。我发现，经天使教导后，他们便弃绝虚假，接受真理。这种人得救了，而前者没有得救。死后，每个人都被天使教导，那些看到真理，并且通过真理看清虚假的人就被接纳。但只有那些没有确认虚假的人才能看到真理。而那些已经确认的人却不愿看到真理，即使看到，他们也会背过身去，要么嘲笑、要么歪曲它们。其真正原因在于，确认进入意愿，而意愿是这个人的真正本质，就是这个人自己，能随意支配理解力。纯粹的知识只进入理解力，这种知识对意愿没有任何控制力，在人里面仅仅像站在大厅或门口、尚未进到屋里的人。

256.我们举例说明这一点。在圣言的许多地方，生气、发怒、报仇都被归于神；经上说祂惩罚人，把他扔进地狱，试探他，诸如此类。人若像孩子那样简单地相信这一切，并因此敬畏神，小心翼翼不去犯罪，以免得罪祂，就不会因持守简单的信仰而受到诅咒。但是，人若确信这些事，以至于相信生气、发怒、报仇，以及恶人的类似行为能归于神，并且祂惩罚人们，将其扔进地狱，那么他就会因摧毁纯正真理而受到诅咒。这纯正真理就是：神是爱本身，怜悯本身和良善本身；这样的存在或具备所有这些属性的那一位不可能生气、发怒、报仇。在圣言中，这些事之所以归因于神，是因为表面上看是这样。这些是真理的表象。

257.自然界中的例子有助于说明以下观念：圣言字义中的许多事物都是真理的表象，纯正真理就隐藏其中；照着真理的表象简单地思考和言谈是无害的，但确认它们是有害的，因为这会摧毁隐藏在它们里面的神圣真理。之所以举这个例子是因为，属世之物所提供的说明和证据比属灵之物所提供的更清晰。在肉眼看来，太阳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绕地球旋转。于是，我们便据此说日升日落，从而有了早晨、中午、黄昏和夜晚，以及春夏秋冬四个季节，因而有了日子和年份。然而，其实太阳静止不动，它是一个火海，是地球日复一日地自转、年复一年地绕太阳公转。人若出于简单的心思或无知认为太阳绕着地球转，是不会破坏“地球绕轴自转，且年年绕黄道运行”这一属世真理的。但是，人若通过属世心智的推理、尤其凭圣言所说的日升日落而

通过圣言确认太阳的表面运动，就会削弱真理，并毁灭它。然后，他几乎看不到真理，哪怕让他亲眼看到整个星空都以类似方式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运转；然事实上，相对其它星而言，并无一颗星移离本位。表面的真理是：太阳在动；而真正的真理是：它并未移动。人人都照着表面真理说太阳升起落下；这样说是可以的，因为他只能这么说。不过，经确认后照着这表面真理思考就会使理性理解力变得愚钝、昏暗。

258.确认圣言中的真理表象是有害的，这会导致谬论的产生，从而导致隐藏在这些表象中的神圣真理遭到毁灭。其根本原因在于，圣言字义的每一个细节都与天堂相通。因为如前所述，其字义的每一个细节都包含一个属灵之义，这属灵之义在从人上达天堂的过程中被打开。属灵之义中的一切事物都是纯正真理；所以，当人处在虚假中，并将字义用于这些虚假时，这些虚假就会潜入属灵之义；它们一进入，真理就被驱散，这种事发生在从人到天的路上。这好比一个装满胆汁的闪光皮囊被抛向另一人，在到达那人之前皮囊在空中爆裂，胆汁四射。对方随即闻到被胆汁污染的空气，于是转身离开，闭上嘴巴，免得胆汁落到舌头上。或好比用香柏树的枝条包着的皮革瓶，里面所盛的醋满了虫子，这瓶子在路上碎了，它的臭味被另一人闻到了，结果他恶心想吐，急忙扇走，免得臭味进到鼻孔里。

这还好比一个杏仁壳，里面不是杏仁，而是一条新生的蛇，这壳被敲碎，这条小蛇似乎被风吹进另一人的眼里，显然，这人会转身避开它。当具有虚假信仰的人阅读圣言，并用字义里的某些事物来确认他的虚假时，情况也一样。这时，圣言在上达天堂的路上会遭到拒绝，免得有任何这类事物流进来侵扰众天使。因为当虚假触及真理时，就好比针尖触到神经纤维或眼睛的瞳孔；众所周知，神经纤维会立即卷缩成螺旋状，退回到自己里面，眼睛一触及就会闭上眼睑。所有这一切清楚表明，被歪曲的真理会剥夺与天堂的联系，关闭天堂。这就是为何确认任何异端邪说是有害的。

259.圣言就像一个园子，可称作天堂乐园，其中充满各样美味和快乐。美味是由果实组成的，快乐是由鲜花组成的，而生命树就在这园子中

间，附近是生命水的源泉，森林里的树木则环绕着这园子。人若通过教义拥有神圣真理，就会在这园子中间，就是生命树所在的地方，并实实在在地享受那里的美味和快乐。而如果此人所具有的真理并非来自教义，仅仅取自字义，那他就会在园子的四围，只能看到森林。但他若被教导虚假的宗教信仰，并确信其虚假，甚至不会在森林里，而是在森林之外寸草不生的沙砾之地。我在《天堂与地狱》一书已经说明，这就是这些人死后的状态。

260.另外，必须知道的是，字义是一种保护，以防止隐藏其中的纯正真理受到损害。它之所以起到保护作用，是因为字义能被扭向各个方向，照着对它的理解来解释，而它的内在则不会受到损害或侵犯。但是，人若引入与神圣真理相对立的虚假，就会造成损害，并且只有那些确信虚假观念的人才会做出这种事。这就是向圣言施暴的方式。字义则能起到保护作用，防止这种情况发生。那些出于自己的宗教信仰而具有虚假观念的人就出现这种问题，而那些没有确信这些虚假的人则不会。圣言的字义起保护作用就是圣言中基路伯所表示的，并且在圣言中以它们来描述。亚当及其妻子被逐出伊甸园后，安设在伊甸园入口的基路伯就表示这种保护。对此，我们读到以下经文：

耶和華神把他赶出去了，又在伊甸园东边安设基路伯，还有剑的火焰四面转动，要把守生命树的道路。（创世记3:23,24）

没有人明白这段经文是什么意思，除非他知道“基路伯”、“伊甸园”、“生命树”和“剑的火焰四面转动”分别表示什么。这些细节在出版于伦敦的《天堂的奥秘》一书论述本章的章节里已经予以解释。其中：“基路伯”表示保护；“生命树的道路”表示通向主的入口，人通过圣言属灵之义的真理获得这入口；“剑的火焰四面转动”表示最外围的神圣真理，诸如字义上的圣言，字义能被扭向各个方向。安在施恩座两头、圣所的约柜之上的金基路伯的意义也一样（出埃及记 25:18-21），“约柜”表示圣言，因为它里面的十诫是圣言的原型。“基路伯”表示保护。因此，主在基路伯之间与摩西说话（出埃及记 25:22;37:9；民数记 7:89）；祂以属世之义来说话，因为主只在完全中与人说话，而字义中的神圣真理就在它的完全中（参看 214-224 节）。绣在会幕帘子和幔

子上的基路伯也并非表示别的（出埃及记 26:1,31），因为会幕的帘子和幔子表示天堂和教会、因而圣言的最外层（参看 220 节）。刻在耶路撒冷圣殿的墙和门上的基路伯（列王记上 6:29,32,35，参看 221 节），以及新殿内的基路伯（以西结书 41:18-20）所表相同。

因为“基路伯”表示保护，以防止直接靠近诸如内在地存在于圣言中的主、天堂和神圣真理，而是通过最外层间接靠近。这就是为何经上论到推罗王说：

你在你的测量之地封印，满有智慧，全然美丽。你曾在伊甸神的园中，佩戴各样宝石。你，基路伯，就是那护卫者的伸展；护卫的基路伯啊，我已在火石当中将你除灭。（以西结书 28:12-14,16）

“推罗”表真理和良善的知识方面的教会，因此“推罗王”表圣言，圣言就是这些知识的所在和源头。显然，在这段经文中，“推罗王”表圣言的最外层，“基路伯”表保护，因为经上说：“你在你的测量之地封印，满有智慧，全然美丽。你曾在伊甸神的园中，佩戴各样宝石。你，基路伯，就是那护卫者的伸展”，以及“护卫的基路伯”。此处提到的宝石表属于字义的事物（参看 217 和 218 节）。因为基路伯表圣言的最外层及其保护，所以在大卫的诗篇中，经上说：

耶和華使天下垂，親自降臨，騎着基路伯。（詩篇 18:9,10）

坐在基路伯上的以色列牧者啊，求你發出光來。（詩篇 80:1）

坐在基路伯上的耶和華。（詩篇 99:1）

騎着基路伯或坐在基路伯上表聖言最外在的意義。聖言中的神聖真理及其性質以也被稱為基路伯的四活物來描述（以西結書 1, 9, 10 章），還以寶座中和寶座周圍的四活物（啟示錄 4:6 等）來描述（參看我出版於阿姆斯特丹的《破解啟示錄》239,275,314 節）。

第 11 節 主在世時應驗了聖言的全部，

由此成為聖言，也就是神聖真理，甚至是以其最表層的形式

261. 主在世時應驗了聖言的全部，由此成為神聖真理，也就是聖言，甚至是以其最表層的形式。這一事實就是約翰福音中這些話的意思：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我们见过祂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祂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约翰福音 1:14）

“成了肉身”是指变成圣言的最表层。主变像时向门徒展示了圣言最表层的形像：

脸面明亮如日头，衣裳洁白如光。（马太福音 17:2、马可福音 9:2、路加福音 9:28）

在这些地方，经上说摩西和以利亚在荣光中显现。“摩西”表藉由摩西所写的圣言，以及总体上圣言的历史部分；“以利亚”表圣言的预言部分。约翰所看到的主（启示录 1:13-16）也表现为最表层形式上的圣言。那里描述主的一切细节表神圣真理或圣言的最表层形式。当然，主之前一直是圣言或神圣真理，不过是处在圣言的初始中。因为经上说：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翰福音 1:1,2）

道成为肉身之时，就是主成为圣言的最表层形式之时。这就是为何主被称为“首先的和末后的”（启示录 1:8,11,17;2:8;21:6;22:12,13；以赛亚书 44:6）。

262.主应验了圣言的全部。这从经上说“主成全了律法和经文，这一切的事成就了”明显可知。如，在这些地方，耶稣说：

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马太福音 5:17,18）

耶稣进了会堂，站起来要念经。有人把先知以赛亚的书交给祂，祂就打开，找到一处写着说：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祂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医治心碎的人，传福音使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报告主悦纳人的禧年。于是祂把书卷起来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路加福音 4:16-21）

这是要应验经上的话，同我吃饭的人，举起脚跟来踢我。（约翰福音 13:18）

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好叫经上的话得应验。（约翰福音 17:12）

这要应验祂所说的圣言，你所赐给我的人，我没有失落一个。（约翰福音 18:9）

耶稣对彼得说，收刀入鞘吧！若是这样，经上所说事情必须如此的话怎么应验呢？但这一切的事成就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马太福音 26:52,54,56）

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着祂所写的，为要应验经上的话。（马可福音 14:21,49）

这就应了经上的话说，祂被列在罪犯之中。（马可福音 15:28;路加福音 22:37）

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们彼此分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约翰福音 19:24）

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约翰福音 19:28）

当耶稣受了那醋，就说，成了。（约翰福音 19:30）

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经上又有一句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约翰福音 19:36,37）

整本圣言都是指着主写的，祂降世是要应验它。对此，主在离开之前，还以这些话教导祂的门徒：

耶稣对他们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受这些苦，又进入祂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加福音 24:25,26,27）

耶稣又说：

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路加福音 24:44,45）

祂在世时应验了圣言的一切事，甚至直至最细微的细节。这从祂的话明显可知：

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天地都废去了，一点或一钩也决不能从律法书上废去；直到一切都实现。（马太福音 5:18）

由此可见，主应验律法的一切事并不是指祂应验十诫的一切诫命，而是应验圣言的一切事。“律法”就表示圣言的一切事，这一点从以下经文可以看出来：

耶稣说，你们的律法上岂不是写着，我曾说你们是神吗？（约翰福音 10:34，诗篇 82:6）

众人回答说，我们从律法上听说，基督是永存的。（约翰福音 12:34，诗篇 89:34-37;110:4；但以理书 7:14）

为应验写在他们律法上的圣言，他们无故地恨我。（约翰福音 15:25；诗篇 35:19）

天地废去比律法的一点一画落空还容易。（路加福音 16:17）

在这句经文中，“律法”和别处频繁提到的一样，表示整部圣经。

263.很少有人明白主如何成了圣言。因为他们认为，尽管主通过圣言启示和教导人们，但不能因此称主为圣言。不过，要知道，每个人都是自己的意愿和自己的理解力，并以此而有别于另一人。由于意愿是接受爱、因而接受构成其爱的各种良善的器官，理解力是接受智慧、因而接受构成其智慧之真理的一切形式的器官，故可知，每个人其实就是自己的爱和自己的智慧，或也可说，是自己的良善和自己的真理。这是唯一使人成为人的因素，在人里面，除此之外没有别的什么东西是人。至于主，祂是爱本身和智慧本身，因而是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祂通过应验圣言中的一切良善和一切真理而变成这一切。因为，如果人的所思所言只有真理，那他就变成这真理；如果人的所愿所行只有良善，那他就变成这良善。主既应验了圣言中的一切神圣真理和神圣良善，那么无论在属世意义上，还是在属灵意义上，祂都变成了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因而变成圣言。

第 12 节 在现今世上所拥有的

圣言时代之前，还有另一本现已遗失的圣言

264.摩西五经所记载的事能证实，在圣言时代之前，祭祀敬拜是众所周知的事，并且在圣言通过摩西和众先知被赐给以色列民族之前，人们通过耶和華的口说预言。从以下经文明显可知，祭祀敬拜是众所周知的事：

以色列人被命令去拆毁外邦人的祭坛，打碎他们的柱像，砍下他们的木偶。（出埃及记 34:13；申命记 7:5;12:3）

住在什亭的以色列人开始与摩押的女子行淫；他们叫百姓来，一同给她们的神献祭，百姓就吃她们的祭物。（民数记 25:1-3）

来自叙利亚的巴兰筑坛献牛羊。（民数记 22:40;23:1,2,14,29,30）

他还预言主，说：

有星要出于雅各，有杖要兴于以色列。（民数记 24:17）

巴兰还通过耶和華的口说预言。（民数记 22:13,18;23:3,5,8,16,26;24:1,13）

从这些经文明显可知，外邦人也有神性敬拜，几乎和通过摩西为以色列民所设的敬拜一样。摩西五经中的一些话清楚表明，神性敬拜甚至在亚伯拉罕时代之前就已存在（申命记 32:7,8）。从撒冷王麦基洗德的情况看得更清楚：

他带着饼和酒，为亚伯兰祝福；亚伯兰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给他。（创世记 14:18-20）

麦基洗德代表主，因为他被称为至高神的祭司（创世记 14:18）。在诗篇，经上论到主说：

你是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诗篇 110:4）

正因如此，麦基洗德带着饼和酒，因为它们是教会最为神圣的事物，正如它们是圣餐中的圣物。除此之外，还有其它许多现存迹象表明，在以色列圣言之前就有一部圣言，该圣言是这类启示的源头。

265.古人拥有一部圣言，这从摩西明显看出来，他提到过这部圣言，还从中引用了一些内容（民数记 21:14,15,27-30）。这部圣言的历史部分被称为“耶和華战记”，而预言部分则被称为“诗歌”（Enunciations, Utterances）。摩西从该圣言的历史部分引用了下列经文：

所以耶和華的战记上说，苏法的哇哈伯与亚嫩河的溪谷，并向亚珥所居之地的下河道谷，是靠近摩押的境界。（民数记 21:14,15）

这部圣言中提到的“耶和華的战争”，和我们圣言中提到的一样，都表示并描述了主即将降世时，祂与地狱争战，并胜过它们。我们圣言的历史部分也有表示并描述同样战争的大量经文，如约书亚与迦南地各民族的战争，以及士师和以色列诸王的战争。

从古圣言的预言部分引用了下列经文：

所以那些作诗歌的说：你们来到希实本，愿西宏的城被修造、被建立。因为有火从希实本发出，有火焰出于西宏的城，烧尽摩押的亚珥和亚嫩河邱坛的祭司。摩押啊，你有祸了！基抹的民哪，你们灭亡了！基抹的男子逃奔，女子被掳，交付亚摩利的王西宏。我们射了他们，希实本直到底本尽皆毁灭。我们使地变成荒场，直到挪法；这挪法直延到米底巴。（民数记 21:27-30）

译者将这个词译为“箴言作家”（composers of proverbs）或“他们以箴言说话”；不过，应译作“作诗歌的”或“预言诗歌”。这从希伯来语“meshalim”一词的含义可以看出来，这个词不仅指“箴言”

（proverbs），还指“预言诗歌”（prophetic utterances）（如在民数记 23:7,18;24:3,15）。在那里，经上说巴兰“题”或“作”他的诗歌，这诗歌其实也是关于主的预言。巴兰的诗歌被称为单数形式的“玛沙”（Maschal）。此外，摩西从这一源头所引用的经文并非箴言，而是预言。

这部圣言同样是神性的启示。这从耶利米书明显看出来，那里有几乎一样的话：

有火从希实本发出，有火焰出于西宏的城，烧尽摩押的角和哄嚷人的头顶。摩押啊，你有祸了！属基抹的民灭亡了！因你的众子都被掳去，你的众女也被掳去。（耶利米书 48:45,46）

另外，这部古圣言的预言书被称为“雅煞耳书”，或“义人之书”（book of the Upright）。大卫和约书亚都提到过它。大卫提到说：

大卫作哀歌，吊扫罗和他儿子约拿单，且吩咐将这歌教导犹太人。这歌名叫弓歌，写在雅煞珥书上。（撒母耳记下 1:17,18）

约书亚提到说：

约书亚说，日头啊，你要停在基遍；月亮啊，你要止在亚雅仑谷。这事岂不是写在雅煞珥书上吗？（约书亚 10:12）

266.这些例子足以证明，在以色列圣言之前，世上，尤其亚细亚还有一部古圣言。该圣言被保存在生活于那些年代的天使当中，并且如今也存于大鞑靼民族（nations in Great Tartary）当中，对此，可参看下面本章关于圣经的第三个记事（279 节）。

第 13 节 圣言也有助于启示那些教会之外、没有圣言的人

267.除非地上某个地方有一个拥有圣言，并藉着圣言认识主的教会，否则，与天堂的结合是不可能的。因为主是天地之神，没有祂就没有救恩。与主的结合并与天使的联系通过圣言实现（参看 234-239 节）。只要有一个拥有圣言的教会就足够了，哪怕这个教会的人相对来说很少，主也会藉着圣言而存在于全世界，因为圣言产生天堂与人类的联结。

268.我必须解释一下主与天堂如何藉着圣言存在于全球各地并与其联结。整个天使天堂在主眼里就像一个人，地上的教会也是如此。它们的确看似一个人，这一点可见于我的《天堂与地狱》（59-86 节）一书。人含有教会，含有阅读圣言、从而认识主的地方，就像身体含有心肺一样。主的属天国度就像心，其属灵国度就像肺。正如其余的一切肢体、脏腑和器官通过人体内这两个生命源泉而持续存在和存活，全世界凡拥有一个宗教信仰、敬拜一神并过着良善生活的人也通过主与天堂藉着圣言与教会的结合而持续存在和存活。因此，他们形成此人的一部分，与胸部，就是心肺的居所之外的肢体和脏腑有关。因为基督教会所拥有的圣言是世界上其他人的生命，经由天堂来自主，正如全身肢体和脏腑的生命来自心肺。他们之间也有类似的联系。这也是为何阅读圣言的基督徒构成此人的胸部。他们位于所有人的正中间，周围是天主教徒，天主教徒之外是承认主为最大先知和神儿子的伊斯兰

教徒。伊斯兰教徒后面是非洲人，最外围则由亚细亚和印度群岛的各人民和民族组成。

269.从天堂每个社群内的相似现象可以推断，整个天堂如同一个人是千真万确的。因为每个社群就是一个小型天堂，也像一个人（这一事实可见于《天堂与地狱》一书的41-87节）。在每个天堂社群中，那些在中央的人好比心与肺，他们享有最强烈的光。这光本身和随之对真理的感知从中央向周边各个方向扩散，从而直达社群里的所有人，并带给他们属灵的生命。我们早就说明，在中央构成心肺区域、享有最强烈的光之人一旦被转走，在他们周围之人的理解力就变得模糊，其对真理的感知变得如此微弱，以致他们感到非常悲痛。不过，一旦中央的人回来了，光就会出现，他们对真理的感知和以前一样。这好比尘世太阳放射的热和光，这热和光使得树木和植被生长，并且只要太阳在地平线以上，即使没有光线直射或在云层之下的植物也能生长。来自主的天堂之热和光也是如此，主在天堂显为一轮太阳。这光本质上是神圣真理，是天使以及世人一切聪明和智慧的源头。故经上论到圣言（也就是道）说：

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那光照亮一切生在上的人，它的光甚至照在黑暗里。（约翰福音 1:1,5,9）

圣言（也就是道）在此表示主的神圣真理。

270.这些事实可以证实，新教徒和改革宗教会所拥有的圣言通过属灵的联系启示各民族和人民。它们还说明，主规定，地上应该始终有一个阅读圣言，从而认识主的教会。因此，当天主教徒几乎完全拒绝接受圣言，按照主的圣治，宗教改革运动就发生了，圣言由此可以说从其隐藏之地被拖了出来，被投入使用。所以，当犹太民族所拥有的圣言被完全歪曲和玷污，以至于变得毫无效果时，主乐意从天上降下来，作为圣言到来并应验它，从而恢复并重建它，再次将光赋予地上的居民，就像主说的那样：

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出现照耀他们。（以赛亚书 9:2；马太福音 4:16）

271.经上预言，在当今教会的末了，黑暗将再次出现。因为当今教会不知道主是天地之神，并将信从仁分离。因此，为防止丧失对圣言的纯正理解，从而丧失教会，如今主乐意揭开圣言的属灵之义，并证明：存在于属灵之义，并通过属灵之义而存在于属世之义中的圣言包含无数事物。凭借这些事物，出自圣言、几乎熄灭的真理之光能得以重现。启示录中的许多经文预言，真理之光在当今教会的末了几乎熄灭；这也是主说这些话的意思：

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
(马太福音 24:29,30)

此处“日头”表对主的爱；“月亮”表对主的信；“众星”表关于主的真理与良善的认知；“人子”表主的圣言；“云”表圣言的字义；“荣耀”表圣言的属灵之义，它透过字义显现出来，“能力”表属灵之义的力量。

272.我通过大量经验得知，人通过圣言与天堂交流。当我通读圣言，从以赛亚书第一章读到玛拉基书最后一章，以及大卫诗篇，同时将思维专注于属灵之义时，我被赋予一种清晰的觉知，即：每一节经文都与天堂某个社群相联，因而整本圣言与整个天堂相联。这一事实清楚表明，正如圣言就是主，圣言也是天堂，因为天堂通过主而成为天堂，主通过圣言而成为天堂全部中的全部。

第 14 节 如果没有圣言，

没有人知道神、天堂、地狱和死后的生命，更不知道主

273.有些人认定并证明即使没有圣言，人们也能知道神、天堂与地狱的存在，以及圣言所教导的其它事。凭圣言与这些人争辩是不可能的，因为他们不信圣言，只信他们自己，故只能凭属世理性之光来与他们争辩。用你的理性之光探究一下，你会发现人有两种生命官能，即所谓的理解力和意愿。理解力服从意愿，而非意愿服从理解力。因为理解力只是教导并指出当通过意愿做什么；这就是为何许多人在理解道德问题上比其他人心思敏锐，却不照此生活。如果这些道德是他们所

意愿的，情况就不同了。若进一步探究，你会发现人的意愿就是他的自我，而自我生来就是邪恶，是理解力中虚假的源头。

你若得出这些结论，就会发现，人凭自己不愿理解除了来自其意愿的自我之外的任何事，并且如果这是他知识的唯一源头，其意愿的自我就不愿去理解除了自我和世俗的事之外的任何事。在此之上的一切事都笼罩在浓重的黑暗中。例如，当仰望月亮、太阳和众星时，他若不思想它们的起源，只会认为它们自行存在。这种思想难道会比世上许多学者的更深刻？这些所谓的学者尽管通过圣言知道万物都是神造的，然而仍将它们的起源归因于自然。如果这些人从圣言那里什么也没学到，那么他们会有什么思想？你以为古代智者，如撰写神与灵魂不朽的亚里士多德、西塞罗、塞尼卡等人获得这种观念主要靠的是他们自己的理解力？不！他们是从其他人那里获得这种观念的，而这其他人起初是从我前面所提到的那本古圣言（264-266节）获知的。属世神学的著述者们也不是靠自己获得这类观念的，他们只是通过理性演绎来确认他们从拥有圣言的教会那里所学到的东西，有可能其中一些人只是确认，却并不相信。

274.我曾被允许看到出生在海岛上的人，他们在文明生活的问题上很有理性，但对神一无所知。在灵界，这些人看上去像狒狒。但他们生而为人，因而有接受属灵生命的官能，故被天使教导，并通过了解作为人的主而被赋予生命。从那些在地狱里的人就能明显看出若由着自己，他会是什么样。这些人当中有一些是教会领袖和学者，他们甚至不愿听到有关神的任何事，因此也不能说出神这个词。我曾见过这些人，并与他们交谈过。我还与一听到有人谈论主就怒火中烧的人交谈过。那些谈论过神，写过关于神的文章，并传讲过神的人尚且如此，那么可以想见从未听过神的人又会是什么样呢？他们的性质是其意愿的结果，而这意愿是邪恶的。如前所述，意愿引领理解力，会从圣言那里夺走其中所含的真理。若人凭自己能知道有神和死后生活，那他为何不知道人死后依旧是人呢？他为何认为他的灵魂，也就是他的灵，就像风或以太，在与他的尸体或骸骨联结并复合之前，没有看见的眼睛、听到的耳朵和说话的嘴巴呢？那么设想一下，一个纯由理性之光

所孵化出来的教义，岂不会教导当敬拜自我吗？这种事已做了几个世纪了，并且如今已经从圣言得知唯独要敬拜神的人仍在做这种事。基于人之自我的任何其它敬拜，甚

至对日月的敬拜都是不可能存在的。

275.自上古时代就已存在的宗教和世界各地的居民都知道神，对死后的生活也有所了解。这种知识并非来自他们自己或他们自己的聪明，而是来自古圣言（参看 264-266 节），后来则来自以色列人的圣言。基于这两本圣言的宗教信仰传播到印度群岛及其邻近岛屿，经埃及和埃塞俄比亚传至非洲国家，又从亚细亚沿岸传至希腊，从希腊传至意大利。不过，由于圣言只能通过代表来写，而代表就是诸如对应并表示天上事物的那类事物，故这些民族的宗教信仰就沦为偶像崇拜，在希腊则沦为神话传说。神的特征和属性变成众多神明，他们还在这些神明之上立了一位至高无上者，称其为朱庇特，或许这名源于耶和華。众所周知，他们知道乐园、大洪水、圣火和自第一或黄金时代到最后或铁器时代这四个时代（如但以理书所描述的 2:31-35）。

276.那些相信靠自己的聪明就能获得关于神、天堂与地狱，以及与教会相关的属灵观念之人没有意识到，就本身而言，属世人反对属灵人；因此，属世人想根除进入其心智的属灵观念，或将其卷入谬论中。这些谬论如同吞食蔬菜和谷物根部的蛆虫。这种人好比做白日梦的人，想象自己骑在老鹰背上翱翔于高空，又或骑着带翅膀的马从帕纳索斯山飞到赫利孔。事实上，他们就像地狱中的路西弗，在那里仍自称早晨之子（以赛亚书 14:12）。他们还像那些在示拿地平原建造一座塔、塔顶通天的人（创世记 11:2,4）；又像信靠自己的歌利亚，不料他们会像哥利亚一样，被一颗投石击中前额而仆倒。我会描述死后等待他们的命运：一开始，他们变得如同醉酒之人，然后仿佛发疯，最后变成白痴，坐在黑暗中。因此要谨慎，免得变得如此疯狂。

277.对此，我补充以下记事。记事一：

有一天，我在灵里漫步于灵界各个地方，想看看那里显现在许多地方的天上事物的代表。在一个有天使所在的房子里，我发现两个大钱袋，

里面装着大量银子。钱袋是敞开的，似乎谁都可以拿里面的银子，甚至偷走它。不过，钱袋旁边坐着两个看管的年轻人。放钱袋的地方看上去像马厩里的马槽。隔壁房间有一些端庄的童贞女，还有一位贞洁的妻子。那房间附近站着两个小孩子，我被告知，别把他们当作小孩子玩耍，而要视他们为智者。后来，一个妓女出现了，再后来出现了一匹躺着的死马。看到这些事物后，我得到指教，它们代表圣言的属世之义，属灵之义就在这属世之义中。装满银子的大钱袋表示丰富的真理知识；钱袋敞开，却由年轻人看管表示谁都能由此获得真理的知识，但务必小心，不要让任何人向包含赤裸真理的属灵之义施暴。马厩中的马槽表示用于理解力的属灵滋养。马槽具有这样的含义，是因为由此进食的马表示理解力。隔壁房间所看到的端庄童贞女表示对真理的情感，贞洁的妻子表示良善与真理的结合。小孩子表示智慧的纯真，因为最高天堂的天使，也就是最有智慧的天使，由于其纯真而在远处看似小孩子。妓女与死马表示如今许多人对真理的歪曲，对真理的一切理解力由此丧失。妓女表示歪曲，死马表示对真理的理解力降为零。

278. 记事二：

有一次，一张小纸片从天上降到我这里，上面写有希伯来字母，不过，是以古时的笔迹写的。这些字母是弯曲的，带有朝上的小角，但如今被写成了直线。与我同在的天使说，他们通过字母本身就能领会全部意思，尤其通过字母线条和衬线的弯曲认识它们。他们解释了这些字母单独和联起来分别是什么意思。他们说，加到亚伯兰 (Abram) 和撒莱 (Sarai) 这两个名字中的字母 H 表示无限和永恒。他们还当着我的面，仅仅通过字母或音节解释了圣言中诗篇 32:2 这节经文的意思；简言之，它们的意思是，主甚至对恶人也很仁慈。他们告诉我，第三层天的文字是由弯成各种曲线的字母组成的，其中每一个字母都传达某种意义。那里的元音表示与情感相对应的声调。在第三层天，他们发不出元音 i 和 e，而是以 y 和 eu 来取代它们。他们使用元音 a, o, u，因为它们能发出全音。他们还说，他们只会柔和而非生硬地发出辅音；这就是为何某些希伯来字母中都有一个点，作为他们要发音柔和的标

志。他们补充说，在属灵天堂，字母的发音较生硬，因为那里的天使拥有真理，真理允许生硬，而良善不允许，主的属天国度，也就是第三层天的天使拥有良善。他们还说，他们自己所拥有的圣言是由带有传达某种意义的小角和衬线的弯曲字母写成的。这清楚表明主的这些话是什么意思：

律法的一点一画决不能废去，直到一切都实现。（马太福音 5:18）

还有：

天地废去较比律法的一点一画落空还容易。（路加福音 16:17）

279.记事三：

七年前，我正在收集摩西取自《耶和华战记》和《诗歌》这两本书、写在民数记第 21 章的几段经文，有几位天使出现了，他们告诉我，这两本书是古圣言，其历史部分被称作《耶和华战记》，预言部分则被称作《诗歌》。他们说，该圣言仍保存在天上，为在世时就拥有这部圣言的古人所用。在天上仍使用该圣言的这些古人部分来自迦南地及周边国家，如叙利亚、美索不达米亚、阿拉伯、迦勒底、亚述、埃及、西顿、推罗、尼尼微等。所有这些国家的居民都拥有代表性的敬拜，因而拥有对应知识。那些时代的智慧就出自对应知识，这知识赋予他们内在直觉，以及与天堂的交流。那些知道这部圣言的对应关系的人被视为具有智慧和聪明，后来被称为占卜者和博士。

由于该圣言充满诸如远远传达属天和属灵概念的那类对应，结果许多人开始歪曲它，于是，按照主的圣治，该圣言随着时间推移消失了，另一本圣言被赐下，它以不那么遥远的对应性写成，由以色列人当中的众先知来完成。这部圣言保留了许多地名，不仅包括迦南地中的，还包括亚细亚邻近地区中的；所有这些地名都表示教会的事物和状态。但这些含义都是从古圣言那里转过来的。正因如此，亚伯兰被吩咐往那地去，其雅各这一支的后代被带到那地。

对于以色列圣言之前存在于亚细亚的那本古圣言，我蒙允许透露一个新消息，即：它仍被保存于生活在大鞑靼地区的人当中。在灵界，我曾与来自那地区的灵人并天使交谈，他们说，他们拥有一本圣言，并

且自古就拥有它；他们根据这本圣言举行神圣敬拜，该圣言纯由对应构成。他们说，这本圣言也包含约书亚记（10:12,13）和撒母耳记下（1:17,18）中所提到的雅煞珥书；他们还将这些书称作摩西五经（民数记 21:14,15,27-30）中所提到的《耶和华战记》和《诗歌》。当我向他们朗读摩西从中所引用的那些话时，他们就查找，看看这部圣言中有没有这段话，结果找到了。这清楚向我表明，他们仍拥有古圣言。交谈中，他们说他们敬拜耶和华，有些人视祂为不可见的神，有些人则视祂为可见的神。

他们还告诉我，他们不允许外人进入他们的领地，除了与他们和平共处的中国人，因为中国的皇帝（这可能是指 13-14 世纪的元朝）出自他们国家。他们补充说，中国人口如此之多，以致他们不相信全世界还有人口更多的地区。这话是可信的，只要想想过去中国人为防止他们来犯而修筑万里长城作为防御就明白了。另外，我还从天使那里听说，创世记头几章，就是论述创世、亚当和夏娃、伊甸园、亚当夏娃的子孙直到大洪水时的后代，以及挪亚及其子孙的章节，也都包含在这本圣言中，因而被摩西从中抄了去。来自大鞑靼地区的天使和灵人可见于朝东的南部地区，他们住在高层，与其他人分开了。他们不允许来自基督教界的任何人拜访他们，若有基督徒上来，他们会监视他们，防止他们回来。造成这种隔离的原因就是他们拥有不同的圣言。

280. 记事四：

有一次，我远远看见一排排树木之间的人行道，成群结队的年轻人聚在那里。每一群人都是一个聚会，人们在那里讨论有关智慧的话题。

这事发生在灵界。我朝那里走去，正当接近时，就看见一个人，他被其他人尊为领袖，因为他智慧超群。一看见我，他说：“真奇怪！我观察你一路走来，时隐时现。有时我看见你，有时你又消失不见了。你所在的生命状态肯定和我们这地的人不同。”对此，我笑着回应说：

“我不是魔术师，也不是威耳廷努斯（罗马的四季之神，掌管自然和生命的交替变化）。但在你眼里，我时而出现在光中，时而出现在阴影中，所以，在此既是外人，也是本地人。”这位智者闻言盯着我说：“你说的这些话非同寻常、不可思议。请告诉我你是谁。”我说：“我所在的世界被

称为自然界，你原来也在那里，不过现已离开了。我也在你如今所在的这个世界，就是所谓的灵界。所以，我既处于属世的状态，同时也处于属灵的状态。我与世人同在时，处于属世的状态，与你们同在时，则处于属灵的状态。处于属世状态时，你看不到我；处于属灵状态时，你能看到我。我所具有的这种能力是主的恩赐。作为一个受到启示的人，你很清楚，属于自然界的人无法看到属于灵界的人，反之亦然。因此，当我将我的灵融入身体时，你看不到我；而当我将它从身体中释放出来时，你就看到了。这是由于属灵物与属世物之间的区别。”

当听到“属灵物与属世物之间的区别”这句话时，他说：“区别是什么？这区别不就像较纯之物与次纯之物的区别吗？所以，属灵物不过是更纯粹的属世物而已。”“不是这种区别，”我答道，“属世物永远不可能被提纯到足以接近属灵物，以至于成为属灵物的程度。因为这种区别就像在先之物与在后之物之间的那种区别，它们之间没有有限的比率关系。因为在先者存在于在后者，就像起因存在于其结果。在后者源于在先者，如同结果源于其起因。这就是为何二者互相看不到的原因。”对此，智者说：“关于这种区别，我曾冥思苦想过，但至今不得其解。但愿我能理解它。”我回答说：“你不但能理解属灵物与属世物的这种区别，还能亲眼见证它。”于是，我继续说：“与你们的人在一起时，你处于属灵的状态，但与我在一起时，则处于属世的状态。你与你们的人交谈时，用的是所有灵人和天使共享的属灵语言，但与我交谈时，用的则是我的母语。凡与世人交谈的灵人或天使都是以此人的母语来说话。与法国人说话用法语，与英国人用英语，与希腊人用希腊语，与阿拉伯人则用阿拉伯语，依此类推。

所以，你若要知道语言的属灵物与属世物之间的区别，可以这样做：去到你们的人那里，说几句话并记住它们。回来时，把这些话牢记在心，再当着我的面说出来。”他照做了，回到我这里时嘴里念叨着几句话。当他们说出这些话，它们完全是奇怪和陌生的，以至于在尘世的语言中根本找不到。反复的体验清楚表明，灵界的所有人都拥有属灵的语言，这种语言与尘世的语言毫无共同之处。死后，人人都自动掌握这种语言。同时，我还通过经历发现，属灵语言的声音与属世语言

的大不相同，以致属灵的声音哪怕再大，属世人也听不见，反之亦然。后来，我请他和一些旁观者到他们自己人那里，在纸上写下一句话，然后带回来读给我听。他们照做了，回来时手里拿着一张纸。但是，他们去读的时候，丝毫不明白什么意思。因为这行字只有几个字母表上的字母，它们上面全是曲线，其中每一个字母都表示属于主题的某种事物。在灵界，字母表中的每个字母都表示某种意义，由此明显可知，为何主被称为“阿拉法和俄梅夏”。他们反复体验后发现，这种字母牵涉和包含无数事物，是属世文字所无法表达的。他们被告知，这是因为，属灵人的思维对于属世人来说，难以领会，无法言表，它们无法被转换成另外一种文字或语言。

然后，由于旁观者不愿去领会属灵的思维远远胜过属世的思维，以至相对来说无法形容，我就对他们说：“让我们做个实验吧。你们到自己的灵界社群去，思想一个观念，并牢记在心，然后回来在我面前阐明它。”他们就去了，思想了一个主题，并记在心里出来了。但他们去阐明所思想的主题时，却做不到。他们发现属世的思想观念无法适应纯属灵的思想观念，也找不到合适的词语来表达它们，因为思想观念会变成言语中的词语。后来，他们又体验了一次，终于确信：对属世人来说，属灵的观念远远胜过属世的观念，对属世人来说难以形容，不可思议，无法理解。由于属灵的观念远远胜过属世的观念，故他们说，属灵的观念或思维与属世的相比，是观念中的观念，思维中的思维，因而能表达品质中的品质，情感中的情感。由此可知，属灵思维是属世思维的开始和起源。这一切还表明，属灵的智慧是智慧中的智慧，因而对于世上的任何智者来说都是无法言传的。

这时，他们从高层天堂得知，还有一种更内在或更高级的所谓属天智慧。属天智慧之于属灵智慧，犹如属灵智慧之于属世智慧。这些智慧照着来自自主的无限神圣智慧的各个天堂而依次流入。就在这时，与我交谈的这人说：“我明白这一点，是因为我发现一个属灵观念就是许多属灵观念的容器。这也得出这样一个结论：被分割之物不是变得越来越简单，而是变得越来越复杂，因为它越来越接近那包含一切无限事物的无限者。”

这一切发生后，我对旁观者说：“通过这三个经验证据，你们已明白属灵物与属世物之间存在什么样的区别，还明白为何灵人看不到世人，世人也看不到灵人，尽管二者都具有完整的人形，并因这人形而在各自看来他们似乎能看到彼此。但构成那形式的是属于心智的内层；灵人和天使的心智是由属灵事物形成的，而世人只要活在世上，其心智就由属世事物形成。”话音刚落，就听见有声音从高层天堂传来，对站在旁边人说：“请上到这里来。”于是，他就上去了，回来后说，天使以前也不知道属灵物与属世物之间的区别，因为他们没有机会在一个同时在这两个世界的人身上进行比较，由于缺乏对比和检验，故无从得知这些区别。

分别之际，我们又谈论了这个话题，我说：“这些区别唯独缘于以下事实：你们身在灵界，是实质的，而非物质的；实质事物是物质事物的起点。物质不就是实质的聚集吗？所以，你们在初始、因而在最小粒子的层面，而我们在衍生物和复合物的层面。你们在细节层面，而我们在总体层面。正如总体无法进入细节，物质的属世物无法进入实质的属灵物。这就像船上的粗绳索无法进入或穿过针眼，或神经无法被引入构成它的一根纤维。这就是为何属世人无法思考属灵人的想法，从而无法表达它们的原因。所以保罗声称，他从第三天听到的话是“不可说的”（哥林多后书 12: 4）。

“此外，属灵的思维是脱离时空的思维，而属世的思维则牵涉时空。属世思维的一切观念都粘附着某种时空之物，而属灵思维的一切观念则不然。这是因为，灵界不像自然界那样处在时空中，但都处在这二者的表象中。思维和觉知在这方面也不同。因此，你们能从永恒思想神的本质和全在，也就是说，思想创世前的神。因为你们脱离时间概念思想神的本质，脱离空间概念思想祂的全在。如此思想，你们就会领悟远远超越世人的属世观念的观念。”

我继续讲述自己曾如何从永恒思想神的本质和全在，也就是思想创世前的神。当时我还没能将时空的概念从我的思想观念中剔除，很是苦恼，因为进入我脑海的，是自然界的概念，而不是神。但我被告知：“剔除时空概念，你就会明白。”这时，我蒙恩得以剔除它们，于是就

明白了。从那时起，我就能从永恒思想神了，但根本不能从永恒思想自然界，因为神脱离时间存在于一切时间中，脱离空间存在于一切空间中。而自然界在时间之内存在于一切时间中，在空间之内存在于一切空间中。自然界及其时空必有一个开始，但神没有，祂不在时空内。所以，自然界来自神，但并非来自永恒，而是与其时空的属性一起存在于时间之中。

281. 记事五：

主恩准我同时在灵界和自然界，是为了我能与天使交谈，就像与世人交谈一样，从而让我了解那些死后进入这个迄今未知的世界之人所经历的状态。我与所有的亲朋好友交谈过，还与一些君王和贵族交谈过，更别提那些学者了，他们都迎来自己的命运，我一直在这样做，到如今已持续了27年。因此，我能通过活生生的经历描述人死后所经历的状态，既包括那些生活良善之人的，也包括那些生活邪恶之人的。我在此仅讲述那些从圣言确信虚假教义之人、尤其那些赞成唯信称义之人的状态。他们依次经历如下状态：

(1) 他们死后在灵里复活（一般发生在心跳停止后的第三天），觉得自己所拥有的身体与在世时的如此相似，以致他们完全没有意识到自己已不在以前的世界。但这身体不是物质的，而是实质的，虽然他们感觉是物质的，其实它并不是。

(2) 几天之后，他们发现自己所在的世界有各种已建立的社群。这个世界被称为灵人界（world of spirits），位于天堂和地狱的中间。灵人界的所有社群尽管不计其数，但都照着其属世情感是良善还是邪恶而以奇妙的秩序被排列。那些照着良善的属世情感被排列的社群与天堂相联，而那些照着邪恶情感被排列的社群则与地狱相联。

(3) 新来的灵人，也就是属灵人，被引导并转到各种或良善或邪恶的社群，接受测试，以查看他是否对各种良善与真理作出反应，或是否对邪恶与虚假作出反应，并且以哪种方式作出反应。

(4) 若对各种良善与真理作出反应，他就被带离邪恶的社群，然后被带入良善的社群。他会造访各种良善社群，直到来到一个与他自己的

属世情感相一致的社群。他便在那里享受与那情感相对应的良善，这一过程一直持续到他脱去属世情感、披上属灵情感为止，然后他就被提入天堂。这就是那些在世时过着仁爱生活，因而也过着信仰生活之人的情况，也就是说，他们信主并避恶如罪。

(5) 那些运用逻辑论证，尤其运用圣言来确信虚假观念，因而过着纯属世的生活，也就是邪恶生活之人则不然。因为邪恶与虚假观念相伴，并紧紧粘附在它们上面。由于这些人对各种良善与真理没有反应，只对邪恶与虚假有反应，所以他们被带离良善的社群，然后被带入邪恶的社群。他们造访各种邪恶社群，直到他们来到一个与其爱欲相一致的社群。

(6) 然而，因为他们在世时曾表面上伪装出良善的情感，尽管他们内在只有邪恶的情感或情欲，所以他们被轮番保持在（良善的）外在。那些在世时曾带领过团体的人，则根据他们在世时所担任的职务而在灵界的各处被委任管理社群，或管理整个社群，或管理社群的一部分。但由于他们并不热爱真理或正义，不够明智，甚至不知道何为真理与正义，故几天之后他们就被解雇了。我看见这种人从一个社群转到另一个社群，在每个社群都被委以管理职务，但每次都很快被解雇。

(7) 频繁的解雇令其中一些人感到烦乱，不再有这样的愿望；还有一些人因害怕丧失自己的好名声而不敢再去谋职。于是他们离开那里坐下来，看上去很悲伤。后来，他们被带走了，来到一个有棚屋的旷野。他们进入这些棚屋，被分派了一些工作，并按照所完成的工作量而得食物。如果什么也不干，他们就会饥饿，得不到食物。所以，他们的需求迫使他们工作。那里的食物和我们世上的很相似，但来自属灵的源头，都是按照所做的有用工作而由主从天上被赋予的。懒人因没有用处而什么也得不到。

(8) 一段时间后，他们厌倦了工作，于是便离开棚屋。他们若曾经是牧师，就会渴望建造。立时就有一堆成形的石头、砖、梁、木板，以及成堆的芦苇和蒲草、粘土、石灰、柏油出现。一看到这些东西，建造的激情就在他们心中点燃。于是，他们开始建房子，一会儿取石头，一会儿取木板，一会儿取芦苇，一会儿取泥土，并将这一个搬到另一

个顶上，毫无秩序。但在他们眼里，一切都显得井井有条。他们白天所建的，到了晚上就塌了。第二天，他们收集瓦砾上掉下来的碎片，又开始建造。这一过程不断反复，直到他们厌倦建造。这一切的发生是由于对应，因为他们从圣言堆积经文，想要证明其信仰的虚假观念，而他们的虚假无法建造任何其它类型的教会。

(9) 他们对此厌烦后，就离开了，独自坐着，什么也不做。由于如我所说过的，懒人从地上得不到任何食物，所以他们开始感到饥饿。于是，他们只能思想如何得到一些食物缓解饥饿。当他们处于这种境地时，有人来到他们这里，他们便向这些人乞讨。但这些人说：“你们为何坐在这里无所事事呢？跟我们回家，我们会给你们工作去做，并给你们吃的。”于是他们高兴地起身跟这些人回家，在那里每个人都被分派工作，并按工作得到食物的酬劳。但是，凡确信信仰的虚假观念之人都无法做有善用的工作，只能做有恶用的工作，他们无法忠实做工，而是不情不愿地欺诈做工。因此，他们会中止工作，只想着结识其他人，聊天、闲逛、睡觉。他们的主人就不再劝他们工作，他们因没有用处而被打发离开。

(10) 他们被打发离开后，眼睛就被打开了。于是他们看见一条路通向某个洞穴。他们到了洞穴后，门就开了。他们便进去打听有没有吃的。当被告知有吃的时，他们就请求留在那里。得到允许后，他们被收留了，他们身后的门也关闭了。这时，洞穴的监工来对他们说：“你们不能再出去了。看看你们的同伴，他们全都在工作，并照他们的工作量从地上得吃的。我告诉你们这些，是叫你们知道这里的情况。”他们的同伴也说：“我们的监工知道我们每个人适合什么样的工作，他每天分配我们适当的工作任务。完成每天的工作任务，你们就能得到吃的，否则，既没有吃的，也没有穿的。如果有人伤害另一个人，他就会被扔到洞穴的一个角落里，躺在一张地狱尘埃制成的床上，在那里备受折磨，直到监工看到他有了一些悔改的迹象，他才得到释放，被命令做工。”

(11) 每个人还会被告知，完成自己的工作任务后，他可以闲逛、聊天、晚睡。他会被带进洞穴的更深处，那里有妓女。每个人都被允许

为自己从中挑选一个，称其为自己的女人，但严禁滥交，否则会受到严厉惩罚。地狱就是由这类洞穴组成的，这些洞穴无非是永恒的劳工房。我蒙允许进入其中一些洞穴，四下观看，好叫我了解这些事实。那里的所有人似乎都很卑微，也没有一个人知道他在世时是谁，曾经有什么样的地位。不过，与我同在的天使对我说：“这人在世时是个仆人，那人是士兵，这个是将军，那个是牧师；这个人出身高贵，那个人是个富翁。然而他们什么都不知道，只知道自己现在是奴隶，是地位一样的人。这是因为他们内在相似，尽管表面上不一样。在灵界，正是内在秉性把人们聚集起来。”

(12) 地狱总体上无非由这类洞穴和劳工房组成，不过，撒旦所在的洞穴不同于魔鬼所在的洞穴。那些处于虚假，并由此处于邪恶的人被称为撒旦，那些处于邪恶，并由此处于虚假的人则被称为魔鬼。在天堂之光下，撒旦看上去青紫如死尸，其中一些黑如木乃伊。在天堂之光下，魔鬼则看上去又黑又狰狞，其中一些黑如煤烟。他们全都有畸形可怕的面孔和身体。然而，在他们自己类似燃煤所发出的光中，他们看上去不像怪物，而像人。这是迁就他们，好叫他们能彼此往来。

第五章 要理问答或十诫的外在意义和内在意义的解读

282. 全世界没有哪个民族不知道杀人、奸淫、偷盗和作假证是邪恶的，并且若不立法遏制这些罪恶，国家、共和国、一切形式的社会组织都将终结。那么，谁会以为以色列民族就比其它民族愚蠢，以至于不知道这些是罪恶？因此，可能有人会感到奇怪，耶和华竟亲自以如此神奇的方式从西乃山上颁布这些全世界众所周知的法律。但请注意：以如此神奇的方式颁布这些法律，是为了让人们知道，它们不仅仅是文明道德的法律，还是神性律法；违反这些律法不仅是向邻人，或同胞和社会行恶，还得罪神。所以，这些法律通过耶和华从西乃山上颁发也就成为宗教律法。显然，凡耶和华所吩咐的，都旨在成为宗教诫命，也就是为了得救而必须做的事。不过，在解释这些诫命之前，我必须先陈明它们的神圣，以清楚说明它们具有宗教色彩。

十诫曾是以色列教会的至圣之物

283.十诫是圣言、因而是要建在以色列民族中的教会的第一个果实，是整个宗教信仰的概要性总结，由此产生神与人，并人与神的联结。因此，十诫如此神圣，以致再没有比它们更神圣的了。从以下事实明显可知，十诫是最神圣的：耶和華自己，就是主，在众天使的陪伴下于火中降临西乃山，从那里大声宣告这些律法。百姓三天预备好自己去观看和聆听，并在山的四围定了界限，免得有人靠近而死，连祭司和长老都不许接近，只有摩西可以。神用手指将这些诫命写在两块石版上。当摩西第二次带着这两块石版下山时，他的面皮发光。后来这些石版被放在约柜中，约柜被安置在会幕的核心处，上面设有施恩座，施恩座上有金子打造的基路伯。会幕的这个核心，也就是约柜所在之处，被称为至圣所。幔子里边是约柜，外边置放了各种物体以代表天堂和教会的神圣事物，即：包金的桌子，桌子上摆有陈设饼，金香坛，有七个灯盏的金灯台，还有四围用捻的细麻和紫色、朱红色线所织的幔子。整个会幕的神圣完全是由于约柜中的律法，并无其它来源。

正是由于会幕因着约柜中的律法而具有的神圣，整个以色列民按吩咐照着各支派依次在会幕周围安营，并在它后面依次行进，那时，会幕上面日间有云柱，夜间有火柱。正是由于那律法的神圣和其中耶和華的临在，耶和華才在基路伯之间的施恩座上与摩西说话，约柜被称为“耶和華在那里”。亚伦若非献祭和烧香，不得入内，否则必死。也正是由于耶和華临在于律法之内和周围，奇迹才会通过含有律法的约柜而发生。如，约旦河的水被分开，只要约柜停在河中央，百姓就从干地过河；抬着约柜围绕耶利哥城，城墙就倒塌；大衮，就是非利士人的神，先是在约柜前仆倒，脸伏于地，后来他的头和两手在门槛上折断。伯示麦人因约柜的缘故，有数万人被击杀；乌撒因擅自触摸约柜而被杀。大卫献祭欢天喜地迎接约柜进锡安，后来所罗门迎接约柜进耶路撒冷的圣殿，并为约柜建了内殿，等等。由此清楚可知，十诫曾是以色列教会的至圣之物。

284.刚才所引用的有关律法的颁布、神圣和能力等细节，可见于以下圣言经文：耶和華在火中降临西乃山，然后那山冒烟震动，有雷轰和闪电，还有密云和角声（出埃及记 19:16-18；申命记 4:11;5:22-26）。在

耶和華降臨之前，百姓要三天預備好自己，成為聖潔（出埃及記 19:10,11,15）。西乃山四圍定界限，谁都不可靠近或接近山根，免得死亡，連祭司也不可，只有摩西除外（出埃及記 19:12,13,20-23;24:1,2）。律法從西乃山上頒布（出埃及記 20:2-17；申命記 5:6-21）。律法被刻寫在兩塊石版上，是神用指頭寫的（出埃及記 31:18;32:15,16；申命記 9:10）。當摩西第二次帶著這兩塊石版下山時，他的面皮發光，以致他與百姓說話時，要用帕子蒙臉（出埃及記 34:29-35）。那兩塊石版被放進約櫃中（出埃及記 25:16;40:20；申命記 10:5；列王紀上 8:9）。施恩座被安在約櫃上，上面有金子打造的基路伯（出埃及記 25:17-21）。約櫃，連同施恩座和基路伯，被放入會幕，構成會幕的首要、因而至內在的部分；擺陳設餅的包金桌子，金香爐，金燈台和金燈盞，構成會幕的外在部分；用捻的細麻和藍色、紫色、朱紅色線織的十幅幔子構成會幕的最外圍部分（出埃及記 25:1-40;26:1-37;40:17-28）。約櫃所在之處被稱為至聖所（出埃及記 26:33）。以色列人全都按各支派的次序對着會幕的四圍安營，並跟隨會幕依次前行（民數記 2:1-34）。那時，會幕上日間有雲柱，夜間有火柱（出埃及記 40:38；民數記 9:15,16-23;14:14；申命記 1:33）。耶和華在施恩座以上、二基路伯中間與摩西說話（出埃及記 25:22；民數記 7:89）。約櫃因它裏面的律法而被稱為“耶和華在那裏”；因為約櫃往前行的時候，摩西就說：“耶和華啊，求祢興起”；約櫃停住的時候，他就說：“耶和華啊，求祢回來”（民數記 10:35,36；撒母耳記下 6:2；詩篇 132:7,8；歷代志下 6:41）。由於那律法的神聖，亞倫若非獻祭和燒香，不可進到幔子裏邊（利未記 16:2-14 等）。由於主的能力臨在於約櫃裏的律法中，故約旦河的水被分開；並且當約櫃停在河中央時，百姓就從干地過河（約書亞記 3:1-17;4:5-20）。當約櫃被抬着圍繞耶利哥城時，城牆就倒塌（約書亞記 6:1-20）。大衮，就是非利士人的神，在約櫃前仆倒在地，後來他的頭和兩手在神廟的門檻上折斷（撒母耳記上第 5 章）。伯示麥人因約櫃的緣故，有數萬人被擊殺（撒母耳記上第 5 章，第 6 章）。烏撒因擅自觸摸約櫃而死（撒母耳記下 6:7）。大衛獻祭歡天喜地迎接約櫃進錫安（撒母耳記下 6:1-19）。所羅門迎接約櫃進耶路撒冷聖殿，在那裏約櫃構成至聖所，就是內殿（列王紀上 6:19;8:3-9）。

285.该律法因是联结主与人，并人与主的工具，故被称为“约”和“证言”(Testimony)。之所以被称为“约”，是因为它产生结合，之所以被称为“见证”，是因为它确认约定的条款。在圣言中，“约”表示结合，而“证言”表示对条约的确认和见证。这就是为何石版有两块，一块适用于神，另一块适用于人。结合是主成就的，不过，前提是人必须实践写给他的那块石版上的条约。主一直临在，并想要进入；而人必须凭主所赐予他的自由意志向祂开放，因为主说：

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人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启示录 3:20)

刻有律法的那两块石版被称为“约版”，存放它们的柜子被称为“约柜”，律法本身被称为“约”(参看民数记 10:33；申命记 4:13,23;5:2,3;9:9；约书亚记 3:11；列王纪上 8:21；启示录 11:19 等)。由于“约”表结合，故经上论到主说，祂将成为“众民的约”(以赛亚书 42:6;49:9)；祂还被称为“立约的使者”(玛拉基书 3:1)；祂的血被称为“立约的血”(马太福音 26:28；撒迦利亚书 9:11；出埃及记 24:4-10)。因此，圣言被称为旧约和新约，因为立约是为了爱、友好、联系和结合。

286.这律法(即十诫)之所以蕴含如此大的神圣和能力，是因为它是整个宗教信仰的概括。它被刻写在两块石版上，其中一块概括了所有关于神的条款，另一块概括了所有关于人的条款。因此，这律法的诫命被称为“十言(Ten Words, 和合本译作十条诫)”(出埃及记 34:28；申命记 4:13;10:4)。它们被如此称呼，是因为“十”表全部，“言”表真理。当然，它们所包含的内容不止十句话。“十”表全部，“十一”由于这层含义而得以制定(参看《破解启示录》101 节)。在下文可以看到，这律法是整个宗教信仰的概括。

十诫的字义包含教义与生活的一般戒律，

而它们的属灵和属天之义则普遍包含一切戒律

287.众所周知，在圣言中，十诫被称为首要律法，因为它们囊括了教义与生活的一切，不仅包括涉及神的一切事，还包括涉及人的一切事。因此，这律法被刻在两块石版上，其中一块涉及上帝，另一块涉及人。

人们也都知道，属教义与生活的一切都与爱神爱邻有关；属于这些爱的一切都包含在十诫中。整部圣言并没有教导别的，这一事实从主的这些话可以看出来：

耶稣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其次要爱邻如己，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马太福音 22:35-37,40）

律法和先知表整部圣言。还有：

有一个律法师试探耶稣说，夫子！我该作什么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稣对他说，律法上写的是什么呢？你念的是怎样呢？他回答说，你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神，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耶稣说，你这样行，就必活着。（路加福音 10:25-28）

由于爱神爱邻是圣言的全部，而十诫的第一块石版概括地包含对神之爱的全部，第二块则包含对邻之爱的全部，故可知这两块石版包含教义与生活的全部。看看这两块石版就清楚明白，它们以这种方式联结：神通过祂的石版关注人，人通过祂的石版反过来关注神，因此这种关注是相互的，也就是说，神这一方从未停止关注人，也从未停止实施其救恩所必需的行动；若人接受并行出写在他石版上的事，一种相互联结就产生了。然后，照主应许给律法师的话说：“你这样行，就必活着”。

288.在圣言中，经上经常提及“律法”。有必要解释一下“律法”的严格意义、广泛意义和最广泛的意义分别是什么。严格来说，律法是指十诫，广泛意义来说，是指摩西颁给以色列人的律例，最广泛的意义来说，是指整部圣言。众所周知，严格来说，律法是指十诫。广泛来说，律法是指摩西颁给以色列人的条例。这一点从具体条例明显看出来，其中每一条在出埃及记中都被称为一条“律法”，如利未记：

这是赎愆祭的条例。（利未记 7:1）

这是平安祭的条例。（利未记 7:7,11）

这是素祭的条例。（利未记 6:14）

这是燔祭、素祭、赎罪祭、赎愆祭和平安祭的条例。（利未记 7:37）这

是走兽和飞鸟的条例。(利未记 11:46)

这条例是为生育的妇人，无论是生男生女。(利未记 12:7)

这是大麻风的条例。(利未记 13:59; 14:2, 32, 54, 57)

这是患漏症和梦遗之人的条例。(利未记 15:32)

这是疑恨的条例。(民数记 5:29, 30)

这是拿细耳人的条例。(民数记 6:13,21)

这是洁净的条例。(民数记 19:14)

关于红母牛的条例。(民数记 19:2)

有关立王的条例。(申命记 17:15-19)

事实上，整个摩西五经被称为律法（申命记 31:9,11,12,26；以及新约，如路加福音 2:22; 24:44；约翰福音 1:45;7:22, 23; 8:5 等）。

保罗所说的遵行律法就是指这些条例，在那里他说，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马书 3:28）。这一点从接下来的内容很明显地看出来，如他对彼得所说的话，他责备彼得犹太化（加拉太书 3:11-19），当时他在一节中三次说：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加拉太书 2:14,16）。最广泛来说，律法是指整部圣言。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耶稣说，你们的律法上岂不是写着，你们是神吗？（约翰福音 10:34）

这话在诗篇（82:6）也说过。

众人回答说，我们听见律法上有话说，基督是永存的。（约翰福音 12:34）

这话在诗篇（89:29;110:4）、但以理书（7:14）也说过。

这要应验他们律法上所写的话，他们无故地恨我。（约翰福音 15:25）

这话在诗篇（35:19）也说过。

法利赛人说，官长岂有信他的呢？但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约翰福音 7:48,49）

天地废去较比律法的一点一画落空还容易。（路加福音 16:17）

在上述经文中，律法均表示整部圣经。大卫诗篇中还有上千条经文。

289.就属灵和属天之义而言，十诫普遍包含了教义与生活的一切戒律，因而包含了信与仁的全部。这是因为圣言字义的每一个细节，无论总体上的还是每个部分的，都包含两层内义，一个是所谓的属灵之义，一个是所谓的属天之义。这些意义包含神圣真理及其自己的光，并神圣良善及其自己的热。由于圣言无论就总体每个部分而言都是如此，故十诫的每一条必须按属世、属灵和属天这三层意义来诠释。从衣成有关圣经或圣言那一章的说明（193-208节）可以看出圣言具有这样的性质。

290.人若不知道圣言的性质，根本就认识不到无限就包含在圣言的每一个最小细节中，也就是说，圣言包含无数事物，以致连天使都无法穷尽它们。其中每一样事物都好比一粒种子，能从地里生长为一棵大树，并产出大量种子，这些种子又长成大树，这些树一起形成一个园子，它们的种子转而再形成其它园子，依此类推，直至无限。主的圣言在其最小细节上就是如此，十诫尤其如此。因为十诫教导爱神爱邻，这是整部圣言的简要概括。这就是圣言的性质，主也以这样的比喻教导了这一点：

神国好像一粒芥菜种，有人拿去种在田里。这原是百种里最小的，等到长起来，却比各样的菜都大，且成了树，天上的飞鸟来宿在它的枝上。（马太福音 13:31,32；马可福音 4:31；路加福音 13:18,19；以西结书 17:2-8）

属灵种子、或真理的无限就在于圣言中，这一点从天使的智慧可以看出来，因为他们的智慧全都来自圣言。这智慧在天使里面会增长到永远，他们会变得越来越智慧，也越来越清楚地看到智慧永无止境，并发觉他们仅仅在智慧的入口处，甚至无法抵达主神圣智慧的最细微部分。他们称这神圣智慧为无底洞或深渊（bottomless 或 great deep）。既然圣言来自这无底洞或深渊，因为它来自主，那么显然，圣言的每一部分都包含一种无限。

第一诫 在我面前不可有别的神

291.这是第一诫的内容（出埃及记 20:3；申命记 5:7）。就属世之义，

即字义而言，最直接的意思是：绝不可敬拜偶像。因为接下来就是：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出埃及记 20:4-5）。此诫命最接近字义的意思是绝不可敬拜偶像，因为在此诫命颁发前后，直到主降世，亚洲绝大部分地区盛行偶像崇拜。其原因在于，主来之前的所有教会都是象征和代表性的；这些象征和代表具有这样的特点：神性事物以各种雕像和雕塑形式来展示。当这些东西所代表的含义丧失后，普通百姓开始将它们当作神明来敬拜。以色列民族在埃及时也是这样敬拜的，这一点从他们在旷野中敬拜取代耶和华的金牛犊明显可知。后来，他们并未完全杜绝这种敬拜，这一点从圣言的历史和预言部中的很多经文明显看出来。

292. “在我面前不可有别的神”这条诫命还有一层属世之义：不可将人当成神来敬拜，无论活人、死人，这种做法可见于亚洲和各周边国家。异教徒的很多神明只不过是人，如巴力、亚斯他录、基抹、米勒公、别西卜；在雅典和罗马则有萨图恩、朱庇特、尼普顿、普鲁托、阿波罗、雅典娜等等。其中一些人起初被当成圣人来敬拜，后来被当成神圣力量，最后被当成了神明。他们还将活人奉为神明，这可从大流士照玛代的禁令清楚看出来。这禁令说，三十日内禁止任何人在王以外向神求什么；否则，必被扔进狮子坑内（但以理书 6:8-28）。

293. 就属世，即字义而言，这条诫命还表示：除了神以外，不可爱任何人高于一切；除了来自神的事物外，不可爱任何事物高于一切。这也与主的话一致（马太福音 22:37-39；路加福音 10:25-28）。被高于一切爱着的任何人或任何事物都是爱人、神明和神性。例如，如果有人爱自己或尘世高于一切，那么他或尘世就是他自己的神。这就是为何这类人内心不承认神的原因。因此，他们与地狱中的同类相结合，所有爱自己或尘世高于一切之人都聚集在地狱。

294. 这条诫命的属灵之义是：除了主耶稣基督外，不可拜别的神，因为祂就是耶和华，祂降世实行救赎，若非如此，没有一个世人和天人能得救。除祂以外再无别神，这一点从以下圣言经文明显可知：

到那日，人必说：“看哪，这是我们的神；我们素来等候祂，祂必拯

救我们。这是耶和华，我们素来等候祂，我们必因祂的救恩欢喜快乐”。
(以赛亚书 25:9)

有人声喊着说：“在旷野预备耶和华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们神的道。耶和华的荣耀必然显现；凡有血气的必一同看见”。(以赛亚书 40:3,5)

耶和华如此说：“神真在你们中间，此外再没有别的神。”救主以色列的神啊，祢实在是自隐的神。(以赛亚书 45:14,15)

不是我耶和华吗？除了我以外，再没有神；我是公义的神，又是救主；除了我以外，再没有别的神。(以赛亚书 45:21,22)

惟有我是耶和华；除我以外没有救主。(以赛亚书 43:11；何西阿书 13:4)

凡有血气的必都知道我耶和华是你的救主，是你的救赎主。(以赛亚书 49:26,60:16)

我们救赎主的名是万军之耶和华以色列的圣者。(以赛亚书 47:4；耶利米书 50:34)

耶和华我的盘石，我的救赎主啊。(诗篇 19:14)

耶和华你的救赎主，以色列的圣者如此说：“我是耶和华你的神”。
(以赛亚书 48:17;43:14;49:7;54:8)

从你出胎，造就你的救赎主耶和华如此说：“我耶和华是创造万物的，是独自铺张诸天、铺开大地的。谁与我同在呢？”(以赛亚书 44:24)

耶和华以色列的君，以色列的救赎主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除我以外再没有真神”。(以赛亚书 44:6)

万军之耶和华是祂的名。救赎你的是以色列的圣者；祂必称为全地之神。(以赛亚书 54:5)

亚伯拉罕虽然不认识我们，以色列也不承认我们，祢却是我们的父。耶和华啊，祢是我们的父；从万古以来，祢名称为“我们的救赎主”。
(以赛亚书 63:16)

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

祂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以赛亚书 9:6）

耶和華說：“日子將到，我要給大衛興起一個公義的苗裔；祂必掌王權，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在祂的日子，猶大必得救，以色列也安然居住。祂的名必稱為‘耶和華我們的義’”。（耶利米書 23:5-6;33:15-16）

腓力對他說：“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耶穌對他說：“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我在父裡面，父在我裡面，你不信嗎？”（約翰福音 14:8,9,10）

因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歌羅西書 2:9）

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裡面，就是在祂兒子耶穌基督裡面。這是真神，也是永生。小子們哪，你們要自守，遠避偶像。（約翰一書 5:20,21）

從上述經文清楚可知，主，我們的救主，就是耶和華自己，集創造者、救贖主、再造者於一身。這就是該誡命的屬靈之義。

295. 這條誡命的屬天之義是：主耶和華是無限、無窮無盡和永恆的；祂是全能、全知、全在的；祂是首先和末後的；是始、是終；是昔在、今在、永在的那一位。祂是愛本身和智慧本身，或說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從而是生命本身；祂是獨一無二的存在，萬有從祂而來。

296. 人若承認并敬拜除主救主，耶穌基督，即取了人樣式的耶和華神自己外的別神，就犯下了違反第一條誡命的大罪。那些確信永恆的三個神性位格真實存在之人，也犯下了違反它的大罪。隨著這些人日益認同這個錯誤，他們會變得越來越屬世和物質化，最終不能從內領悟任何神性真理。即便聆聽并接受它，他們也會以謬誤玷污并掩蓋之。因此，他們好比那些住在房子底層或地下室的人，聽不到住在二樓或三樓的人在說什麼，因為他們頭頂的樓板阻擋了聲音的傳播。

人的心智類似一幢三層建築，那些確信永恆的三位神之人居于最底層，那些承認并相信具有可見人形的一位神，且祂就是主神救主之人居于第二和第三層。人若依賴感官、沉浸于肉體，成為純屬世的，那么就其自身而言，他就成了十足的動物。唯一不同的是，他能說話和推理。

他就像生活在有各种野兽的动物园里的人，在那里时而扮狮子，时而扮熊，时而扮老虎，时而扮豹或狼；事实他还能扮绵羊，不过，扮绵羊时他心里会发笑。

纯属世人若不通过世俗的观念，就无法对神性真理形成任何概念，而世俗观念皆出于感官谬误，因为他无法将其心智提升到感官层面之上。结果，其信之教义好比糠秕做成的粥，他却视之为美味；就好比先知以西结受命将小麦、大麦、豆子、扁豆、粗麦与人粪或牛粪混在一起，用以为自己作面包和饼，从而象征教会在以色列民族中的境况（以西结书 4:9）。基于和建立在永恒的三个神性位格，其中每一个都单独为神的信仰之上的教会教义，也是同样的情形。

谁都不难看出，若这样的信仰被涂上真实的颜色，呈现为可见的图像，它将何等怪诞。这就像是三个人站成一排：第一个头戴皇冠、手持权杖，很是威严；第二个右手托着一本书（圣言），左手拿着一个血迹斑斑的金十字架；第三个则长有双翅，单腿站立，好像就要离开，开始行动。这幅图像上面还有一行题词：这三个位格（persons）或三个神是一个神。倘若看到它，任何一个智者都会对自己说：“哦，天哪，这是什么幻觉！”但是，若他看到的图像是一位神性位格，头上环绕天堂的光线，上有题词：这是我们的神，祂集创造者、救赎主、再造者于一身，因此是救主，那他的说法截然不同。这位智者岂不会亲吻这个图像，将其揣在怀里带回家，并且一看见它，他自己及其妻儿佣仆无不欢欣鼓舞。

第二诫 不可妄称耶和華你神的名；

因为妄称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为无罪

297.就属世之义或字义而言，“妄称耶和華神之名”表示在以下情形中滥用名字本身：各种交谈，尤其是说假话或撒谎；没有好的动机或为了开脱罪责而发誓；邪恶的意图，也就是诅咒；巫术与占卜。另一方面，在加冕礼、牧职授任、或就职典礼中奉神及其神圣，以及圣言和福音书之名起誓，并非妄称神之名，除非随后起誓之人认为其承诺没有价值了而加以弃绝。神之名就是神圣本身，故而经常被用于教会

的圣事中，例如在祷告、赞美和各种形式的敬拜中，又如在有关宗教主题的讲道和著述中。这是因为神存在于关乎宗教信仰的一切事物中，当适时呼求祂时，祂的名就能召来祂的临在，祂也会聆听。神的名以这些方式被神圣化。

耶和華神之名的神圣，可从耶和華之名得以证实，因为犹太人从最早期开始直至今日，都不称呼、甚至不敢说出耶和華的名字。鉴于此，福音书的作者和使徒们也不愿直呼其名。因此，他们用“主”代替“耶和華”。这一点从新约所引用旧约中的大量经文明显可知，在这些经文中，“主”取代了“耶和華”。例如，《马太福音》（22:37），《路加福音》（10:37）对比《申命记》（6:5）等等。

众所周知，耶稣之名同样神圣，因为使徒说：

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腓立比书 2:10）

而且，地狱里的魔鬼无法说出耶稣之名。神之名有很多，都不可妄称，如耶和華、耶和華神、万军之耶和華、以色列的圣者、耶稣和基督、以及圣灵等。

298.就属灵之义而言，神之名表示教会通过圣言所教导的一切，主借此被呼求和敬拜。所有这类事物综括起来就是神之名。因此，“妄称神之名”表示将这类事物引入无聊的闲谈、假话、谎言、诅咒、巫术或咒语中。这也是辱骂和亵渎神和祂的名。以下经文表明，圣言和教会从圣言所汲取的一切，因而一切敬拜，都是神之名：

从日出之地，我名将被呼求。（以赛亚书 41:25）

从日出之地到日落之处，我的名在各邦中必尊为大。在各地，必向我名焚香。你们却亵渎我的名，说：“耶和華的桌子是污秽的。”然而，当你们把抢夺的、瘸腿的、有病的拿来献上为祭时，对我的名嗤之以鼻。（玛拉基书 1:11-13）

万民各奉自己神之名而行，我们却奉耶和華我们神之名而行。（弥迦书 4:5）

耶和華立祂名之處，他們當在那裡敬拜祂。（申命記 12:5,11,13,14,18;16:2,6,11,15,16）

祂的名表示祂的敬拜。

耶穌說：“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集，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

（馬太福音 18:20）

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翰福音 1:12）

不信的，罪已經定了，因為他不信神獨生子的名。（約翰福音 3:18）

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約翰福音 20:31）

耶穌說：“我已將祢的名指示他們，還可指示他們”。（約翰福音 17:26）

主說：“我在撒旦有幾個名”。（啟示錄 3:4）

還有很多其它类似经文，其中神之名表示从神发出的神性，祂藉此被敬拜。而耶穌基督之名则表示整个救赎，祂的整个教导，因而整个救恩。“耶穌”表示藉着救赎的整个救恩；“基督”表示藉着其教导的整个救恩。

299. 就属天之义而言，“妄称神之名”表示主针对法利赛人所说的话：人一切的罪和亵渎的话，都可得赦免，惟独亵渎圣灵，总不得赦免。

（馬太福音 12:31,32）

“亵渎圣灵”表示亵渎主之人身的神性和圣言的神圣。在属天或至高之义上，“耶和華神的名”表示主的神性人身，这可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耶穌說：“父啊！榮耀祢的名。”有聲音從天上来，說：“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還要再榮耀”。（約翰福音 12:28）

你們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你们若奉我的名求什么，我必成就。（約翰福音 14:13,14）

这也是主祷文中“尊祢的名为圣”（馬太福音 6:9）的属天之义，同样是《出埃及记》（23:21）、《以赛亚书》（63:16）中之“名”的属天之义。因为惟独亵渎圣灵，总不得赦免（如馬太福音 12:31, 32 所述），

这就是此诫命的属天之义，它后面还加了一句：“因为妄称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为无罪。”

300.在灵界，人“名”不仅仅指他的名字，还指他的一切品质，这一点从名字的使用明显可知。凡在灵界者都不再使用在世受洗时所接受、或出于其父、先祖的名字，每个人都根据其品质而得名，天人则根据其道德和属灵的生活而得名。这就是主说这些话的意思：

耶稣说：“我是好牧人。羊听祂的声音，祂按著名叫自己的羊，把羊领出来”。（约翰福音 10:3,11）

在撒狄，我有几个名字，他们还未曾玷污自己的衣服。得胜的，我要将新耶路撒冷城的名，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启示录 3:4,12）

“迦百列”和“米迦勒”并非天上两个人的名字，这些名字指的是天堂中所有天人，他们拥有关于主的智慧并敬拜祂。圣言中的人名与地名也并非表示人和地方，而表示教会事物。即使在世间，“名字”也并非仅表示人名，也表示这人的品质，因为品质与名字难以分开。在日常交谈中，我们习惯说：“他为了名或为了他的名声这样做”或“这人大名鼎鼎”，意思是他因着所拥有的品质而著名，例如才华、博学、成就等等。众所周知，人若贬损和诽谤某个人的名字，就是在贬损和诽谤他的生活方式。二者在观念上是连在一起的，他的名声因此被毁。同样，人若以大不敬的方式说出一个国王、贵族或伟人的名字，也是在羞辱他的权威和尊严。再如，人若以轻蔑的语气提及另一个人的名字，同时也是看不起他的生活方式。这适用于所有人。所有国家的法律都禁止诽谤和侮辱人的名字，因为名字等同于他的品质和名声。

第三诫 当纪念安息日，守为圣日。

六日要劳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当守的安息日

301.这第三条诫命可见于《出埃及记》（20:8-10）和《申命记》（5:12-14节）。就属世之义，即字义而言，它表示六天属于人及他的工，第七日属于主和祂赐予人的休息。“安息”一词的原意为休息。对以色列民而言，“安息日”因代表主，所以是神圣中的神圣。“六日”代表祂的劳碌，以及与地狱的争战，第七日代表祂胜过地狱，因而休息。

这一日代表主救赎的工全部完成，它为此成为神圣本身。然而，当主降世，对祂的代表因此停止后，这一日就成了教导圣事的一日，也是工作后休息的一日，以便默想有助于拯救和永生的事，还是爱邻舍的一日。它是教导圣事的一日，这一点从以下事实明显可知：安息日，主在圣殿和会堂教训人（马可福音 6:2 路加福音 4:16,31,32;13:10）。也可从祂对所医好的人说的话明显可知：“拿起你的褥子走吧”，对法利赛人说，祂的门徒可以在安息日掐麦穗吃（马太福音 12:1-9；马可福音 2:23-28；路加福音 6:1-6；约翰福音 5:9-19）。就属灵之义而言，其中的每个细节都象征教义方面的教导。安息日成为爱邻舍的一日，这一点从主在安息日所作和所教导的事明显可知（马太福音 12:10-14；马可福音 3:1-9；路加福音 6:6-12;13:10-18;14:1-7；约翰福音 5:9-19;7:22,23;9:14,16）。综上所述，明显可知主为何说祂也是安息日的主（马太福音 12:8；马可福音 2:28；路加福音 6:5），从祂所言可得知，这一日代表祂。

302.就属灵之义而言，这条诫命表示人经主的改造与重生。“六日劳碌”表示与肉体及其情欲的争战，同时表示与恶和假争战，它们通过地狱被植入人内。“第七日”则表示人与主结合，并因此重生。在下文有关改造与重生的章节将说明，只要这样的争战继续，人就忙于属灵的劳碌；但当他重生后，就可安息。在此将这些重点列出来：

①重生类似一个人的受孕、在子宫内孕育、出生和接受教育。②新生的第一步就是所谓的改造，这一过程涉及理解力；第二步则是所谓的重生，这一过程涉及意愿，并由此涉及理解力。③内在人必须先被改造，然后外在人通过内在人被改造。④此时，内在人与外在人会进行争战，得胜的这一方会主宰另一方。⑤重生者会有一个新意愿和一个新理解力等等。

就属灵之义而言，这条诫命象征人的改造与重生，因为它们与主的劳碌、与地狱的争战、胜过地狱和随之而来的安息是一致的。主改造和重生人，使之变得属灵的方式，与祂荣耀祂的人身，使之成为圣的方式是一样的。这就是“跟从祂”这一命令的含义。主有争战，它们被称为劳碌，这一点可从《以赛亚书》（53 和 63 章）明显看出来。论及

人时，类似的事也被称为“劳碌”，这一点可从《以赛亚书》(65:23)和《启示录》(2:2,3)明显看出来。

303.就属天之义而言，这条诫命表示与主结合，由于出离地狱得到保护而通向平安。安息表示休息，在至高义上表示“平安”(peace)。因此，主被称为“和平之君”，祂称祂自己为平安。这从以下经文可以看出来：

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祂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祂的政权与平安必加增无穷。(以赛亚书 9:6,7)

耶稣说：“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约翰福音 14:27)

耶稣说：“我将这些事告诉你们，是要叫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约翰福音 16:33)

那报佳音，传平安，报好信，传救恩的，对锡安说：“你的神作王了！”这人的脚登山何等佳美。(以赛亚书 52:7)

耶和华救赎我命，使我得享平安。(诗篇 55:18)

公义的果效必是平安；公义的效验必是平稳，直到永远。我的百姓，必住在平安的居所、安稳的住处、平静的安歇所。(以赛亚书 32:17,18)

耶稣对所差遣的七十人说：“无论进哪一家，先要说：‘愿这一家平安。’那里若有当得平安的人，你们所求的平安就必临到那家”。(路加福音 10:5,6；马太福音 10:12,13,14)

耶和华将平安赐给祂的百姓；公义与平安彼此相亲。(诗篇 85:8,10) 当主自己向门徒们显示时，祂说：“愿你们平安”。(约翰福音 20:19,21,26)

而且，《以赛亚书》(65, 66 章等)论述了主把他们所带入的平安状态。将被带入这种状态的人就是那些被接纳到新教会，也就是主当前正在建立的新教会之人。从《天堂与地狱》(284-290 节)一书可以看出，天堂天人和那些在主内之人所享有这种平安，其本质如何。综上所述，明显可知为何主称祂自己为安息日之主，也就是安息与平安之主。

304.属天的平安防止恶与假从地狱升腾上来攻击我们，它在很多方面好比属世的平安。例如，战争后的平安，这时每个人的生活得到保护，免受敌人侵害，安全地住在他的城镇、房子、庄园和花园中；如先知以属世的方式论及属天的平安时所说的：

人人都要坐在自己葡萄树下和无花果树下，无人惊吓。（弥迦书 4:4；以赛亚书 65:21,22,23）

它还好比作艰苦工作后的精神放松和休息；或好比作母亲分娩后的慰藉，此时其母爱会带来它的快乐。又好比风暴、乌云和雷电后的好天气；好比严冬结束后的春天，此时田野中的新作物茁壮成长，花园、草地和森林中百花盛开，植物茂盛；同样好比那些在海上经历风暴和危险后抵达港口、踏上所渴望的陆地之人的精神状态。

第四诫 当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

305.这条诫命出自《出埃及记》（20:12）和《申命记》（5:16）。“当孝敬父母”的属世之义或字义，是指当尊敬父母，顺从他们，关心他们，对他们的慈爱行为表达感激。这些慈爱行为包括供养子女吃穿，把他们带向社会，以便让他们过上文明、体面的生活；教导子女宗教戒律，把他们带入天堂。父母以此为子女预备世俗的幸福和永恒的幸福。父母如此行是由于他们从主所得的仁爱，他们站在主的立场上行事。它还有一层意思，就是如果父母过世了，受监护人要尊敬自己的监护人。

从更广泛的意义上讲，这条诫命是指当尊敬国王和地方官员，对我们来说，就是尊敬我们的国家主席和各级政府。因为他们从总体上为所有人提供生活保障，就像父母提供具体的生活保障一样。从最广泛的意义上讲，这条诫命是指人们应当热爱自己的国家，因为国家为我们提供支撑和保护，所以它被称为祖国（fatherland from father 或 motherland）。实际上，父母也必须尊敬我们的国家、国家元首和各级政府，并将这种观念植入到子女心中。

306. “孝敬父母”的灵义是指崇敬和热爱神与教会。从灵义上说，父亲是指神，祂是所有人的父亲；母亲是指教会。天堂的孩子和天人不认识其他的父或母，因为主借着教会使他们重生。因此，主说：

不要称呼地上的人为父，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父，就是在天上的父。

（马太福音 23:9）

这是对着天堂的孩子和天人说的，不是对着地上的孩子和世人说的。在主祷文中，也有类似的教导，如：“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祢的名为圣。”

在灵义上，母亲是指教会，原因是：教会用属灵的食物喂养子女，犹如世上的母亲用属世的食物喂养子女。这也是为何在圣言中，教会经常被称作母亲。如：

你们要与你们的母亲大大争辩；因为她不是我的妻子，我也不是她的丈夫。（何西阿书 2:2,5）

又如：

我休你们的母亲，休书在那里呢？我将你们卖给我那一个债主呢？（以赛亚书 50:1；以西结书 16:45;19:10）

再如福音书：

耶稣伸手指着门徒，说：“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马太福音 12:49,50；马可福音 3:33-35；路加福音 8:21；约翰福音 19:25-27）

307.就属天之义而言，“父”指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母”指圣徒的团契，也就是祂分散在世界各地的教会。主是“父”，这从下列经文明显看出来：

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祂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上帝、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以赛亚书 9:6）

亚伯拉罕虽然不认识我们，以色列也不承认我们，祢却是我们的父。耶和華啊！祢是我们的父，从万古以来，祢名称为我们的救赎主。（以赛亚书 63:16）

腓力说：“将父显给我们看。”耶稣对他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你们当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约翰福音 14:8-11;12:45）

“母”是指主的教会，这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

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启示录 21:2）

天人对我说：“你到这里来，我要将新妇，就是羔羊的妻，指给你看。天人将圣城耶路撒冷指示我。（启示录 21:9,10）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启示录 19:7,9；马太福音 9:15；马可福音 2:19；路加福音 5:34,35；约翰福音 3:29;19:25,26,27）

“新耶路撒冷”是指主如今要建立的新教会（参看《破解启示录》800,881节）。正是这个教会，而不是先前的教会，是“妻子”和“母亲”。从该婚姻（主与新教会的婚姻）受生的属灵后代，就是由仁爱构成的各种良善，以及由信仰构成的各种真理。通过主拥有这些善与真的人就被称作“婚礼之子”、“神的儿子”、“从神生的”。

308.必须牢牢记在心里的是：主向所有信奉祂的教会教义之人不断发出一个天堂之爱的神性气场或神性属天气场（Divine-heavenly sphere of love 或 Divine sphere of heavenly love）。因为这样的人顺从祂，就像世上的小孩子顺从他们的父母，他们专注于祂、愿意接受祂的喂养，也就是指教。

对婴儿和小孩子的爱这样一个属世气场，就是由这个属天气场产生的。这个气场是最最普遍的，不仅影响人类，也影响飞禽走兽，甚至影响蛇类。事实上，不仅影响有生气的生物，还影响着无生命的物体。主为了作用于这些事物，如同作用于属灵事物，就造了尘世太阳和大地，这个太阳就像父亲，而大地就像母亲。

太阳可以说是共同的父亲、大地是共同的母亲，二者的婚姻所萌生的万物装饰大地的表面。天国的气场作用于尘世，就产生了植物的神奇生长，如从种子到结果，再到新种子的生长过程。这也是为何很多植

物白天会面朝太阳，日落后就转离。这也是为何有些花在太阳升起时就张开，在太阳落下时就闭合。也正因如此，鸣叫的鸟儿会在清晨发出甜美的啼鸣，在得到大地母亲的喂养后也是如此。所以，所有这些事物都尊敬它们的父亲和母亲。

所有这些现象都是证据，证明主藉着尘世的太阳和大地为一切有生命和无生命之物供应所有必需品。因此，我们在大卫诗篇中读到：

你们要从天上赞美耶和华。日头月亮，要赞美祂；所有在地上的，大鱼和一切深洋，要赞美祂。结果的树木和香柏树，野兽和一切牲畜，昆虫和飞鸟，世上的君王和万民，少年人和处女，都当赞美耶和华。
(诗篇 148:1-12)

在约伯记：

你且问走兽，走兽必指教你；又问空中的飞鸟，飞鸟必告诉你；或与地说话，地必指教你；海中的鱼，也必向你说明。看这一切，谁不知道是耶和华的手作成的呢？（约伯记 12:7-9）

“问，它们必指教”表示通过这些事物来观察、研究并判断：是主耶和华创造了它们。

第五诫 不可杀人

309. 就属世之义而言，“不可杀人”这条诫命表示不杀人，不对他造成致命伤害，不残害他的身体。它也表示不对人的名字或声誉做出任何极端伤害，因为对很多人来说，名声与生命同样宝贵。从更广泛的意义上讲，“杀人”包括意欲杀害的敌意、仇恨和报复的情感。杀意就隐含在它们里面，就像藏在木头灰烬下的余火。地狱之火正是这火，不是别的，因此才会有怒火中烧和复仇之火等说法。这些激情是意念层面的“杀人”，不是行为层面的“杀人”。倘若无须顾忌触犯法律、遭到反击或报复，这些激情就会爆发为行动，尤其是意念当中包含背叛或凶残的意味时。从主的话明显可知，这种仇恨就是谋杀：

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不可杀人”；又说“杀人者难免受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凡无理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地狱之火。（马太福音 5:21,22）

原因在于，意念中的一切其实是意愿的行动，因而就是行为。

310. 就属灵之义而言，杀人表示杀害和摧毁人灵魂的所有行为。这些行为各种各样，方方面面。例如，让人们远离神、宗教信仰和神圣敬拜，暗讽这些事丢人现眼，并以引起人们对它们憎恶和排斥的事来劝诱。这就是地狱里的魔鬼和撒旦的行径，而与他们相结合的，是世间那些攻击和糟贱教会神圣性的人。以虚假摧毁灵魂的，正是这些人；而这些虚假就是被称为“亚巴顿”或“亚玻伦”，即毁灭者的所谓无底坑之王（启示录 9:11）。在圣言的先知书中，“宰杀”有同样的含义，如：

耶和华神如此说：“牧养这将被杀的群羊，买他们的宰了他们”。（撒迦利亚书 11:4,5,7）

我们为祢的缘故终日被杀，人看我们如将宰的羊。（诗篇 44:22）

将来雅各布要扎根；他们被杀戮，岂像被他们所杀戮的吗？（以赛亚书 27:6,7）

盗贼来，无非要偷窃和杀戮羊；我来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翰福音 10:10；以赛亚书 14:21;26:21；以西结书 37:9；耶利米书 4:31;12:3；启示录 9:5;11:7）

因此魔鬼被称为：

从起初是杀人的。（约翰福音 8:44）

311. 就属天之义而言，“杀”表示鲁莽地向主发怒，憎恨祂，并想抹杀祂的名。这些人就是把主钉死在十字架上的人，若祂像以前那样再降世，他们真得会做出这种事来。这就是“像是被杀过的站立羔羊”之义（启示录 5:6;13:8）；以及“被钉十字架”之义（启示录 11:8；希伯来 6:6；加拉太书 3:1）。

312. 若未被主改造，人的内在本性如何，我通过亲眼目睹地狱中的魔鬼撒旦看得清清楚楚。这些魔鬼和撒旦时时刻刻想杀死主，因为他们做不到，于是就一直试图杀害信奉主的人。由于他们无法像在世时那样去杀人，所以就竭尽全力攻击他们，以便摧毁他们的灵魂，也就是摧毁他们

所拥有的信和仁。仇恨和报复的思想在他们附近的确显如火，或像冒烟的火、或像炽热的火。仇恨看似冒烟的火，报复看似炽热的火。不过，它们并非真的火，仅仅是表象。有时，他们心中的残忍想法在他们上空显现，就像与天人交战，而天人惨遭杀戮和屠宰。正是他们对天堂的愤怒与仇恨上演了如此恐怖的场景。

此外，从远处看，这样的灵就像各种野兽，诸如猛虎、猎豹、豺狼、狐狸、野狗、鳄鱼和各种毒蛇。当发现作为象征形式的驯良动物时，他们就设想攻击并试图屠杀他们。他们出现在我眼前，看上去就像站在生产孩子的妇人面前的龙，他们要吞吃她的孩子，犹如《启示录》第十二章所描述的那样。这些异象只是他们仇恨主及其新教会的象征。世上想要摧毁主的教会之人就像这些灵，这一点在他们的同伴面前并不明显。原因在于，他们的肉体使得他们行为得体，因而吸收并掩盖这些表象。但天人不看他们的肉体，而是看他们的灵，故在天人眼里，这类人就显现为上述魔鬼的样子。倘若主未曾打开人的眼，赐给他注视灵界的能力，人如何能知道这些真相呢？否则，这些真相，连同其他重大事实岂不会永远向人类隐藏？

第六诫 不可奸淫

313.就属世之义而言，这条诫命不仅表示不可奸淫，还表示不可意愿和行出淫秽之事，不可思想和谈论淫荡的话题。只是有淫欲就算是奸淫了，这一点从主的话明显可知：

你们听见有话说：“不可奸淫。”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马太福音 5:27,28）

这是因为，当淫欲进入意愿时，它可以说变成行为了。诱惑只是进入理解力，而意图则进入意愿；淫欲的意图就是一种行为。有关该话题的更多内容，可见于《婚姻之爱与淫乱之爱》（1768年发表于阿姆斯特丹）。其中就讲到：淫乱之爱是婚姻的对立面（423-443节）；关于奸淫（444-460节）；奸淫及其种类和等级（478-499节）；奸污处女的淫欲（501-505节）；追求变化的淫欲（506-510节）；强奸的淫欲（511,512节）；诱奸纯真者的淫欲（513,514节）；淫乱之爱和婚姻之爱的报应（523-531节）。所有

上述观念都是这条诫命所涉及的属世之义。

314.就属灵之义而言，“犯奸淫”表示玷污圣言的各种良善、歪曲它的真理。“犯奸淫”的这层含义至今不为人知，因为圣言的灵义一直被隐藏至今。从以下经文清楚可知，在圣言中，“行奸淫”、“行淫”、“行邪淫”无非表示此意：

你们当在耶路撒冷的街上跑来跑去，在宽阔处寻找，看看有一人行公义、求诚实没有？我使他们饱足，他们就行奸淫。（耶利米书 5:1,7）

我在耶路撒冷的先知中曾见可憎恶的事，他们行奸淫，作事虚妄。（耶利米书 23:14）

这二人是在以色列中行了丑事，与邻舍的妻行淫，又假托我名说我未曾吩咐他们的话。（耶利米书 29:23）

他们行淫，因为他们离弃耶和華，不遵他的命。（何西阿书 4:10）

人偏向交鬼的和行巫术的，随他们行邪淫，我要向那人变脸，把他从民中剪除。（利未记 20:6）

只怕你与那地的居民立约，百姓随从他们的神，就行邪淫，祭祀他们的神。（出埃及记 34:15）

由于巴比伦是玷污和歪曲圣言的典型代表，因此她被称为“大淫妇”。在《启示录》中，以下这些事说的就是她：

叫万民喝邪淫、大怒之酒的巴比伦。（启示录 14:8）

有一位天人前来对我说：“我将坐在众水上的大淫妇所要受的刑罚指给你看”。（启示录 17:1,2）

祂审判了那用淫行败坏世界的大淫妇。（启示录 19:2）

因为犹太民族歪曲圣言，主称之为“淫乱的世代”（马太福音 12:39;16:4；马可福音 8:38）和“通奸者的种子”（以赛亚书 57:3）。在很多其它经文中，“奸淫”和“邪淫”都表示圣言的玷污和歪曲（如耶利米书 3:6,8;13:27；以西结书 16:15,16,26,28,29,32,33;23:2,3,5,7,11,14,17；何西阿书 5:3;6:10；那鸿书 3:4）。

315.就属天之义而言，犯奸淫表示否认圣言的神圣并亵渎之。从上述属

灵之义，即玷污圣言的良善、歪曲圣言的真理可知，这就是圣言的属天之义。圣言的神圣被那些发自内心嘲讽关乎教会和宗教信仰的一切事物之人否认和亵渎；因为在基督教国家，此类事物皆源自圣言。

316.有很多因素使得一个人看似挺贞洁的，不仅在别人眼里是这样，就是连他自己也这么认为。然而事实上，他全然不贞。因为他不知道，当一个淫念占据意愿时，它就是一个行为了，并且无法被除去，除非悔改后被主除掉。人无法通过不去行淫变得贞洁，而是当有行淫的机会，但因为它是罪恶而不去意愿时，人才会变得贞洁。并不是控制自己不去做某事而使人纯洁，使人纯洁的是不想去做那些事，因为做这些事情有罪。例如，某人不去通奸和行淫，只是因为害怕法律及其制裁，或担心有损名声，因而失去声誉；或害怕由此染上性病；或家中妻子吵闹，从而不得安宁；或害怕被奸妇丈夫和亲戚报复，或被其仆人殴打；或因为贪婪，或由疾病、恶习、上了年纪或性无能导致的虚弱。即使他基于属世或道德的法律避免了，但若未同时基于属灵的法律避免，他的内在仍是一个奸淫者和私通者。因为尽管如此，他仍相信这些行为不是罪，所以在他的灵里，他不认为它们在神眼里是非法的。结果，他会在灵里犯下这些行为，即便他在世人眼里没有从身体上犯下它们。因此，死后，当他变成一个灵时，就会公开支持它们。而且，行淫者好比不信守承诺的背约者，或古代的萨梯(希腊及罗马神话中半人半兽的森林之神，好色之徒，性欲极强的男人)和普里阿普斯(男性生殖神)，他们在森林中四处游荡，大声叫嚷：“哪里有女孩，少妇和妇人供我们玩乐？”在灵界，行淫者的确看似萨梯和普里阿普斯。他们还好比散发恶臭的公羊，或满街乱跑、到处寻找母狗交配的野狗等等。当他们成为丈夫后，其性能力会如同春天的郁金香，不到一个月就会凋谢枯萎。

第七诫 不可偷盗

317.就属世之义而言，“不可偷盗”这条诫命字面上表示在和平时期不偷盗、不从事盗窃或海盗活动，一般指不可偷偷或找借口夺取别人的财物。延伸为一切诈骗、非法获利、高利贷、敲诈勒索，以及在缴费、交税和还债中的欺诈等行为。下列行为同样犯了“不可偷盗”这条诫命：工人在工作中不讲诚信、虚伪狡诈；商人在经商时缺斤短两、坑蒙拐骗；

军人克扣军饷；法官徇私舞弊，滥用法律或法律程序剥夺他人合法拥有自己财物的权利等等。

318.就属灵之义而言，“偷盗”表示剥夺他人从其信仰所获得的真理；这是虚假和异端邪说造成的影响。牧师若履行牧职只是为了名或利，并且教导他们通过圣言看到或能看到不真实的那类事，就是属灵的盗贼。因为他们拿走了人们得救的工具，即信之真理。在圣言经文中，这类人被称为盗贼，如：

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约翰福音 10:1,10）

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那里没有贼来偷。（马太福音 6:19,20）

盗贼若来在你那里，或强盗夜间而来（你何竟被剪除），岂不偷窃，直到够了呢？（俄巴底亚书 1:5）

它们蹦上城，蹿上墙，爬上房屋，进入窗户如同盗贼。（约珥书 2:9）

他们行事虚谎，内有贼人入室偷窃，外有强盗成群骚扰。（何西阿书 7:1）

319. 就属天之义而言，“贼”表示那些夺取主的神圣力量之人和那些将主的功与义归给自己之人。尽管这些人也敬拜神，然而他们信任的不是神，而是他们自己。他们并不信仰神，而是信仰他们自己。

320.虚假和异端邪说的教导者，说服普通百姓相信这些东西是真理和正统，尽管他们也读圣言，能从中知晓何为假、何为真。还有人以谬论确证宗教的虚假，从而勾引人们。这些人好比骗子及其各种骗局。因为就属灵之义而言，这类骗局本质上就是偷窃。这种人好比造假者，他们造出假币，给它们镀金或涂上金色，把它们当真的转出去。还好比那些知道如何巧妙雕琢水晶，使其硬化，然后把它们当成钻石来卖的人。又好比那些将类人猿或猴子打扮成人样，在它们脸上蒙上面纱，让它们骑在马或骡子上，带着它们穿街过市，声称它们是名门望族的贵人之人。他们还好比那些以涂有各种颜色的假面具遮盖自然、鲜活的面容，从而隐藏其美丽的人；还好比那些展示好似金银制成的闪闪

发光的透明石膏和云母，试图把它们当成出于珍贵矿脉之物来出售的人；又好比那些用戏剧表演引诱人们远离神圣敬拜，或把他们从教堂带向戏院的人。那些支持各种虚假，认为真理一文不值，或履行牧师之职仅仅为了名利之人，其实就是属灵的盗贼。他们好比那些携带钥匙的窃贼，想开哪家门都行。他们还好比眼光锐利的猎豹和老鹰，四处搜寻最肥的猎物。

第八诫 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

321.从最接近字义的属世之义来看，“作假见证陷害人”或作伪证，是指在法官面前或法庭之外的其他人面前扮演假见证人的角色，陷害被轻率指控有罪的人；支持借神之名，或其它神圣事物，或出于个人名誉的个人影响和力量所作的指控。从更广泛的属世之义来看，这条诫命禁止在社会生活中以邪恶为目的的各种谎言和伪善；还有，禁止诋毁和诽谤邻人，损害涉及人整个品性的荣耀、名字和名声。从最广泛的属世之义来看，这条诫命包括针对别人的密谋、欺骗和预谋的罪恶，它们出于各种源头，诸如敌意、仇恨、报复、嫉妒、争竞等等。这些恶行当中都隐含着作假见证。

322.从属灵之义来看，“作假见证”是指说服别人，信仰的虚假观念是真的，生活的邪恶是善的；或真实的观念是假的，生活的良善是恶的。但在这两种情况下，这种行为是故意的，而非出于无知。也就是说，是在知道何为善与真之后，而非之前做出的。因为主说：

你们若瞎了眼，就没有罪了；但如今你们说：“我们能看见，”所以你们的罪还在。（约翰福音 9:41）

在圣言中，以“谎言”来表示这种虚假，以“诡诈”来表示这种意图，如：

我们与死亡立约；与阴间结盟。因我们以谎言为避所，在虚假以下藏身。（以赛亚 28:15）

他们是悖逆的百姓，说谎的儿女，不肯听从耶和華训诲的儿女。（以赛亚 30:9）

从先知到祭司，都行事虚谎。（耶利米书 8:10）

城里的富户满行强暴，其中的居民也说谎言，口中的舌头是诡诈的。
(弥迦书 6:12)

说谎言的，你必灭绝；好流人血弄诡诈的，都为耶和华所憎恶。(诗篇 5:6)

他们各人欺哄邻舍，说谎言；你的住处在诡诈的人中。(耶利米书 9:5,6)

正因为“谎言”表示虚假，所以主说：“魔鬼说谎是出于自己”(约翰福音 8:44)。在下列经文中，“谎言”还表示虚假与诡诈：耶利米书 9:4;23:14,32；以西结书 13:15-19;21:29；何西阿书 7:1;12:1；那鸿书 3:1；诗篇 120:2,3。

323.从属天之义来看，“作假见证”是指开口亵渎主与圣言，因而将真理逐出教会。因为主是真理本身，圣言也是。相反，“作证”表示说真理，而“证言”表示真理本身。这就是为何十诫被称为“证言”(注：圣经译为“法版”或“约版”)(出埃及记 25:16,21,22;31:7,18;32:15;40:20；利未记 16:13；民数记 17:4,10)。因为主是真理自身，所以祂凭自己说祂作见证。主是真理自身(约翰福音 14:6；启示录 3:7,14)。祂作见证，祂本人就是自己的见证(约翰福音 3:11;8:13-19;15:26;18:37,38)。

324.那些出于欺骗或故意说假话的人，会用模仿属灵情感的语气说出假话，如果他们将圣言的真理混进来，更是如此，真理因此被歪曲。这种人被古人称为“巫师”(参看《破解启示录》462节)，还被称为“术士”，以及善恶知识树的蛇。这些弄虚作假者、说谎的和骗子们好比那些表面上和蔼可亲地与他们所憎恨的人交谈，背后却藏着一把杀人的匕首之人。他们也好比那些在剑上抹上毒药，从而攻击其仇敌之人。还好比那些将毒药混在水里，或在美酒和甜食中下毒之人。他们又好比将性病传给他人的风情万种的妓女。或好比带刺的灌木，当鼻子靠近去闻时，就刺伤嗅觉纤维；或好比糖衣毒药；或好比在秋天晒干后发出香味的粪便。在圣言中，这类人被描述为豹子(参看《破解启示录》572节)。

第九和第十诫 不可贪恋人的房屋；

也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

325.在现今一般所用的教理问答中，这段经文被分为两条诫命：一个是第九诫，就是“不可贪恋人的房屋”；另一个是第十诫，就是“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由于这两条诫命合成了一个整体，并占了一节（出埃及记 20:17 和申命记 5:21），所以我决定把它们放在一起论述。然而，这并非因为我愿意将它们合成一条诫命，我情愿按常规把它们分成两条，毕竟它们全都合在一起才能被称为“十条诫”（出埃及记 34:28 和申命记 4:13;10:4）。

326.这两条诫命回顾了前面八条诫命，教导和命令不但不可作恶，还不可贪恋邪恶，因此邪恶不仅仅涉及外在人，还涉及内在人；人若避免作恶，却还贪求作恶，仍是作恶。因为主说：

你们听见有话说：“不可奸淫。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马太福音 5:27,28）

若不除去邪情私欲，外在人不会成为内在人，或不会与内在人行动如一。这也是主的教导，当时他说：

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里面却盛满了勒索和放荡。你这瞎眼的法利赛人，先洗净杯盘的里面，好叫外面也干净了”。（马太福音 23:25-26）

这一整章都在教导同样的事。内在，也就是法利赛人，贪恋第一、二、五、六、七、八诫所禁止的事。

我们都知道，主在世时，所教导的都是教会的内在事物，这些内在事物禁止贪恋邪恶。如此教导，是为了内在人与外在人可以合而为一。这就是重新受生，正如主对尼哥底母所说的（约翰福音第 3 章）。若非靠着主的作为，没人能重新受生，或重生，从而变成内在人。为让这两条诫命回顾前面所有诫命，禁止贪恋它们，于是首先提到的是“房屋”，然后是“妻子”，再是“仆婢”、“牛驴”，最后是“邻舍一切所有的”。“房屋”牵涉随后的一切，因为它包含夫妻、仆婢、牛驴等。紧接其后的“妻子”牵涉随后的一切，因为“妻子”是女主人，就像她的丈夫是家里的男主人一样。“仆婢”由他们管理，“牛驴”由“仆婢”管理。最后是一切在下或在外之物，它们被称为“邻舍一切所有的”。

这一切清楚表明，这两条诫命回顾了前面所有诫命，无论总体还是细节，无论广义还是狭义。

327.从属灵之义而言，这些诫命禁止一切违反灵的私欲，也就是说，禁止那些反对教会灵性之物，主要涉及信与仁。若不驯服这些私欲，放任肉体自行其是，那么肉体就会冲进一切罪行。这一点从保罗书信中清楚可知：

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加拉太书 5:17)

从《雅各书》也清楚可知：

但各人被试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的。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罪既长成，就生出死来”。(雅各书 1:14,15)

还可从彼得后书清楚可知：

主把不义的人留在刑罚之下，等候审判的日子。那些随肉身纵污秽的情欲之人的，更是如此。(彼得后书 2:9,10)

简言之，就属灵之义而言，这两条诫命回顾了前面从属灵之义层面提到的一切事物，它们都不可贪恋，从属天之义层面提到的一切事物同样如此。在此不再赘述。

328.肉体、眼目及其它感官的情欲，若脱离灵的情欲，即灵的情感、渴望和快乐，就全然是动物的情欲了，因而本身是兽类的。而灵的情感是天人所拥有的那类情感，因此被称为真正的人。为此，人越是沉溺于肉体私欲，就越是动物和野兽；越是满足灵的渴望，就越是人和天人。肉体的情欲好比枯萎干巴的葡萄和野葡萄；而灵的情感则好比多汁味美的葡萄，还好比从它们榨出的香醇酒味。肉体的情欲好比驴、山羊和猪所在的畜舍；而灵的情感则好比珍贵的良马、绵羊和羔羊所在的畜舍。二者之别犹如驴与马，山羊与绵羊，猪与羔羊之别；一般来说，犹如渣滓与黄金、石灰与白银、珊瑚与红宝石之别，诸如此类。情欲和行为就像血与肉，或油与火那样融合在一起。因为，情欲在行为中，如同肺的空气在呼吸或言谈中，或如同风在船航行时的帆中，又或如同水在驱动和运行机械的轮子上。

十诫包含属于对神之爱的一切事物和属于对邻之爱的一切事物

329.十诫中有八诫，即第一、二、五、六、七、八、九、十诫，并未提及对神之爱和对邻之爱。它们没有告诉我们说要爱神、视神的名为圣、要爱邻、诚实正直地对待他。它们只是说“在我面前不可有别的神；不可妄称神的名；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不可贪恋邻人的东西”。总之，它们规定，不可心怀、思想或行出要么违背神，要么违背邻人的邪恶。它们并未要求去做诸如直接与爱和仁有关之类的事，而只是要求禁止去做诸如与它们对立的那类事。其原因在于，人越是避恶如罪，就越愿意行出爱与仁的善行。在关于仁的那一章（7章）可以看到，对神之爱和对邻之爱的起点就是不作恶，其次才是行善。

有两种完全对立的愛，即对意愿并行出良善的爱和对意愿并行出邪恶的爱。这后一种爱是属地獄的，而前一种爱是属天堂的。因为整个地獄具有对作恶之爱，而整个天堂具有对行善之爱。因人生在各种邪恶中，并且自出生起就倾向于追求地獄，又因他若不再生或重生，就无法进入天堂，故在他能意愿属于天堂的善行之前，必须先剔除属于地獄的邪恶。在与魔鬼分道扬镳之前，没有人能被主接纳。悔改（9章，509-570节）和改造与重生（10章，571-625节）这两章将说明如何剔除邪恶，以及人如何被带向行善

主在以赛亚书教导说，在人所行的善成为神眼里的善之前，必须先剔除邪恶：

你们要洗濯、自洁，从我眼前除掉你们的恶行，要止住作恶，学习行善。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以赛亚书 1:16,17,18）

耶利米书中也有类似经文：

你当站在耶和华殿的门口，在那里宣传这话。万军之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改善你们的所作所为，不要倚靠虚谎的话，说，这是耶和华的殿，这是耶和华的殿，这是耶和华的殿（也就是祂的教会）。你们岂可偷盗、杀害、奸淫、起假誓，然后来到这称为我名下的殿，站在

我面前，说，我们得救了，好再去行那些可憎的事吗？这殿岂可成为贼窝？看哪，我都看见了。这是耶和華的话。(耶利米书 7:2,3,4,9,10,11)

在以赛亚书，我们还被教导：在从恶中洁净或净化之前，向神祷告不蒙垂听：

耶和華说，祸哉！犯罪的国民，担着罪孽的百姓，他们往后退步。你们举手祷告，我必遮眼不看；就是你们多多地祈祷，我也不听。(以赛亚书 1:4,15)

当遵守十诫、避开邪恶时，爱与仁就会随之而来。主在约翰福音中的话证明了这一点：

耶稣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我们要与他同住。(约翰福音 14:21,23)

此处的“命令”尤指十诫，十诫声明，不可作恶，也不可贪恋它们，然后人对神的爱和神对人的爱就会随之而来，就像恶被除去后，善随之而来一样。

330.我们说过，人越避开恶事，就越意愿善行。原因在于，邪恶与良善是对立面。邪恶来自地狱，良善来自天堂。因此，地狱，也就是邪恶，越被移除，天堂就越近，人就越专注于良善。当关注十诫中的八条诫命时，这一事实就变得非常明显了，如人：

- (1)越不敬拜别神，就越敬拜真神。
- (2)越不妄称神之名，就越爱出自神之物。
- (3)越不想杀人、出于仇恨或报复行事，就越祝福邻人。
- (4)越不想奸淫，就越想与妻子过贞洁的生活。
- (5)越不想偷盗，就越追求诚实。
- (6)越不想作假见证，就越思想并谈论真理。
- (7)(8)越不贪恋邻人的一切，就越愿邻人享受他自己的东西。

由此明显可知，十诫包含爱神爱邻的一切。故保罗说：

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像不可奸淫，不可杀人，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不可贪婪这些诫命，或有别的诫命，都包在爱邻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爱是不加害与邻人的，所以爱就完全了律法。(罗马书 13:8,9,10)

对此，必须加上两条原则为新教会所用：

(1)凭自己，没有人能避恶如罪、行出在神眼里为良善的善行来；但人越避恶如罪，就越通过主，而非凭自己行出善行。

(2)当避恶如罪，貌似凭自己与它们争战。若不是因为它们是罪，而是为了其它因素而避开邪恶，就不是在避恶，只是防止它们显现在全世界面前而已。

331. 恶与善无法共存，恶越被移除，善越被关注并感觉为善。这是因为在灵界，每个人都放射出自己爱的气场。这气场向四围散发，并对感染其他人，使他们类似或不类似这个人。正是这些气场将善者与恶者分开。自然界中有许多事可以说明，在认识、感受和热爱良善之前，邪恶必须被移除。例如：人无法拜访与美洲豹或黑豹共处一室的人（他本人则与它们一起安全生活，因为他饲养它们），除非这些野兽被移走。

若被邀请与国王或王后一起用餐，谁不会在出席之前先洁净自己的脸和手？结婚后携新娘进洞房之前，谁不先洗个澡、换上结婚礼服？在获得纯金和纯银之前，谁不先用火炼矿、除去渣滓？在收粮入仓之前，谁不先将稗子从小麦中分离出去？或在将大麦收回家里之前，谁不先用脱粒机脱去大麦的麦壳？

在生肉能食用并摆到餐桌上之前，谁不先将生肉进行烹调？谁不会抖落果园叶子上的虫子，以免叶子被吃光、果实被毁坏？谁不嫌恶房间或大厅里的灰尘，然后打扫干净，尤其期待王子或公主驾临之时？谁会喜欢并愿意娶一个浑身是病、满身疙瘩斑点的少女，无论她脸上的粉有多厚，穿着多华美，并竭力以称赞恭维来打动他？

人当洁除邪恶，而不是等主为他直接做这事。这就好比一个仆人满脸满身油烟粪污脏兮兮跑进来，来到他主人面前说：“我主，请洁净我。”主人岂不对他说：“你这个蠢材！你在说什么？看，这里有水、肥皂和

手中，你自己没手没能力去用吗？自己洗去！”所以，主神会说：“洁净的工具，我已经给你们了，意愿和能力也给你们了；因此，把我的这些恩赐和天赋当成自己的东西来用，你们就会洁净”等等。

主教导我们说，外在人要得洁净，不过是藉着内在人得洁净，请从头至尾参看马太福音 23 章。

332.对此，我补充四个记事。记事一：

有一次，我听到低地（the lower regions）传来一阵喧哗，仿佛通过水流汨汨涌上来。一道在左边，喊着说：“哦，多么公正啊！”另一道在右边，喊着说：“哦，多么有学问啊！”第三道在后面，喊着说：“哦，多么有智慧啊！”我不禁想，难道地狱也有公正、学问和智慧？我忍不住想去看看那里是否有这样的人。这时，有声音从天上传来，对我说：“你必看到、听到。”于是，我在灵里离开家，看到我面前的地上有一个开口。我走过去往里一瞧，见有一个梯子。我顺着梯子下来，到了底部，看到田野里长满灌木，其中夹杂着荆棘和荨麻。我询问这里是不是地狱，他们说：“这是低地，就在地狱上方。”我依次循声而去，先来到喊“公正”的地方。只见这里聚集着一群人，他们在世时是凭偏袒和贿赂判案的法官；然后又来到喊“学问”的地方，此处聚集的人群在世时喜欢逻辑推理；最后来到喊“智慧”的地方，此处聚集的人群在世时热衷于证明一切。

我返回发出第一道喊声的地方，这里有一群被誉为“公正”的法官，他们凭偏袒和贿赂判案。我发现一侧有一座砖砌的圆形剧场，屋顶是用黑瓦盖的。我被告知，这是他们的法庭。剧场北边有三个入口，西边有三个入口，而南边和东边一个入口也没有。这表明他们的判决并不公正，而是武断的。剧场中间有一个壁炉，炉边的仆人正往炉内扔粘满硫磺和沥青的原木。摇曳的火光映照在灰泥墙上，呈现出夜鸟的形像。这壁炉和投射这些形像的摇曳火光象征他们的判决，暗示了他们能以虚假的色彩涂抹问题的真相，使其看上去有利于他们所偏袒的那一方。

半小时后，我看到一些穿着长袍和外衣的年长者和年轻人鱼贯而入。

他们摘下帽子，在桌旁各就各位，准备进行审判。然后，我听到并发觉他们如何娴熟巧妙地倾向所偏袒的那一方，并扭曲他们的判决，使它们看似公正。事实上，就连他们本人也觉得不公正就是公正，公正反而成了不公正。这种错觉能从他们脸上看出来，也能从他们说话的语气听出来。凭天堂赋予的启示，我能明白每个要点是否有效。我目睹了他们如何疯狂地沉迷于不公，并赋予它公正的表象。他们拣选对其有利的法律条文，通过巧妙的推理诱使其他人站在他们一边。作出判决后，法官们将其传达给他们外边的当事人、朋友和支持者。这些人为回报他们的偏袒，就大声喊着说：“哦，多么公正啊！哦，多么公正啊！”声音能传出好几里路。

此后，我与天堂的天使谈及此事，将我的所见所闻告诉了他们。天使说：“在外人看来，这类法官貌似具有敏锐的洞察力，而事实上，他们根本不明白何为公正、公平。若拿走他们的偏袒，他们坐在审判席上就和雕像一样，是个哑巴，只会说：‘我同意，我赞同这个或那个的判决。’因为他们所有的判决都基于偏见，案子自始至终都充满偏见和偏袒。所以，他们只向着朋友这一方，若出现不利的东西，他们一概搁置一边，即便又拾起来，也是将其卷入争论中，就像蜘蛛用丝网缠住并吞食猎物那样。正因如此，若非落入他们偏见的蛛网，他们就看不到任何有效的要点。他们接受过测试，以确定他们能否看到有效要点，结果发现他们不能。你们世界的人可能会对此感到惊讶，但你可以告诉他们，这是被天使通过天堂检验过的真理。由于这些法官无法看到公正，所以在天堂，我们并不把他们当人看，而是视为人形的怪物，头是偏袒，胸是不公，手和脚是证据，脚底是公正。若公正不利于他们的朋友，他们就会把它扔到脚底下，并践踏它。不过，你很快会亲眼看到，从天上观之，他们在我们眼里是何模样，因为他们的末日到了。”

看哪，就在这时，地面突然裂开了，桌子接连倒下。这些人，连同整个剧场都被吞没了。他们被扔进洞穴的监牢中。然后，天使对我说：“你想看看他们在那里的情况吗？”看呀，他们的脸就像抛过光的钢；他们的身体从脖子到腰就像穿着豹皮的石雕；脚则像蛇。我还发现，

他们曾搁在桌子上的法律书籍变成了扑克牌。现在指派给他们的任务不再是进行审判，而是将朱红色的颜料制成胭脂，涂在娼妓脸上，使她们看似美人。

看完这一切，我想去看看其它两组人，一组是逻辑贩子，另一组是证明贩子。但这时，天使对我说：“等一下，他们上边的社群会派天使陪同你。通过他们，你会从主获得启示，还会看到令人震惊的景象。”

333.记事二：

过了一段时间，我又听到低地传来和以前一样的喊声：“多么有学问啊，多么有智慧啊！”我环顾四周，想看看会出现什么天使，发现他们所来的天堂，就在喊“多么有学问”之人的正上方。当我向他们谈及这喧哗声时，他们说：“这些‘有学问’的人只会争辩事物是否存在，而鲜少思考它本就如此。因此，他们就像吹过去的风，或没有木芯的树皮、没有核仁的杏壳、没有果肉的果皮。因为他们的心智已丧失内在判断，仅与身体感觉相连。所以，要是感觉本身不能作出判断，他们就无法得出任何结论。总之，他们就是感觉生物，我们把这种人叫做逻辑贩子。之所以如此称谓他们，是因为他们从未得出过任何结论，只会拿起他们所听到的东西，然后争辩它是否存在，不断出言赞成和反对。他们最喜欢攻击真理，将其置于辩论中，从而把它们撕成碎片。这些人就是那些自认学识渊博、全世界无人可比之人。”

听到这里，我请求天使带我下去见识一下。于是，他们就把我带进一个大山洞。我们拾级而下，来到低地，然后循着“多么有学问”的喊声走下去。只见这里有数百人站在一个地方踩踏地面。我对此感到万分惊讶，就问：“他们为何那样站着踩踏地面？”我补充说：“这样下去，恐怕他们会在地上踩出一个洞来。”听到这话，天使笑了，说：“他们看似站在一个地方，是因为他们从不思考事物本就如此，只思想它是否存在，并将其演变成论战。由于思维不向前发展，所以他们看似原地踏步。”不过，当我靠近人群时，发现他们并不怎么难看，而且穿着得体。天使说：“他们在自己的光里是这样，要是有天堂之光流入，他们的脸和衣服就都变了。”这一幕的确出现了，他们的脸变得黑不溜秋，衣服就像黑毛布。但天堂之光一关闭，他们就恢复了原先的样子。

稍后，我与其中一些人对话说：“我听到你们周围的人群喊着说：‘多么有学问啊！’所以，若可以的话，我想进去和你们谈谈最深奥的学问。”对此，他们回答说：“随便你谈什么，我们包你满意。”

于是，我问他们：“什么样的宗教会带来人的救赎？”他们回答说：“我们得将这个问题分解成若干个问题，只有先解决了这些问题，才能给予答复。讨论的顺序是：

- 1) 宗教是否重要；
- 2) 有没有救赎这回事；
- 3) 一种宗教是否比另一种更有效；
- 4) 天堂和地狱是否存在；
- 5) 死后是否有永生；除此之外还有很多其它问题。”

于是，我问了第一个问题，即宗教是否重要。他们开始用大量论据讨论有没有宗教这回事，以及它是否重要。然后，我请他们将这个问题提交给会众，他们照做了。得到的一致答复是，这个命题需要大量调查研究，所以傍晚前不可能完成。我问：“你们一年内能完成吗？”其中一个人说，一百年也不可能完成。“这么说，在此期间你们没有任何宗教喽”，我说。“你不也得像我们一样，先证明宗教是否存在，再证明被如此称谓的东西是否重要吗？若宗教存在，那也是为了智者；若不存在，就只是为了老百姓。众所周知，宗教被视为一种约束，但问题是，它是约束谁的？若只约束老百姓，那它真不重要，但如果它也约束智者，那就是重要的。”

听到这里，我对他们说：“你们根本没有什么学问，因为你们只会推测事物是否存在，而不是想办法解决它。若非确切地知道某个事物，并朝它向前推进，就像人一步步发展，逐渐获得智慧那样，谁能变得有学问？否则，你们甚至连指甲尖都触碰不到真理，而是将它们从你们的视野中驱逐得越来越远。纯粹推理事物是否存在，好比争论一顶从未戴过的帽子，或一双从未穿过的鞋子。除了你们不知道事物是否存在；甚至有无救赎这回事；死后的生命是否永恒；一种宗教是否比另一种更有效；天堂与地狱是否存在外，还能有什么结果？只要你们在

第一步陷入僵局，并在那里拍沙子，而不是把一只脚放在另一只脚前取得进展，就不可能对这些问题形成任何想法。要当心，免得你们的心智就这样站在判断的门外，内在却逐渐僵硬，变成盐柱，使你们沦为罗得妻子的朋友。”

我边说边离开，他们怒不可遏地朝我扔石头。这时，在我看来，他们就像石雕，其中毫无人类的理性。我向天使打听这些人的命运，天使说：“他们会沉入深渊，进入旷野，在那里被迫背负货物。由于说不出理性的话来，所以他们东拉西扯，胡言乱语，从远处看，就像负重的驴子。”

334.记事三：

这事过后，其中一位天使说：“请随我到那些喊‘多么有智慧’的人那里去，你将看到怪人，有人的脸和身体，却不是人。”“那他们是动物吗？”我问道。“不，”天使答道，“他们不是动物，而是野兽般的人。他们根本看不出真理是不是真理，然而，却能随意使事物看似为真。我们把这种人叫做证明贩子。”我们循声而去，直到它的源头，发现有一组人被人群围着。人群中似乎有一些出身高贵的人，正在聆听这组人证明他们所说的一切，并且一致同意，彼此附合，转向左右说：“多么有智慧啊！”

但天使对我说：“别靠近他们，从这组人中叫出一个人来。”于是，我们叫出一个人，把他带到一边。我们讨论了各种问题，他将每一点都证明得如此彻底，以致它看似完全正确。然后，我们问他能否证明反面，他说，和证明前一个一样容易。这时，他公开说出心里话：“何为真理？除了人使之真的东西外，还有本质为真理的事物吗？随便你说点什么，我都能使它成真。”于是我说：“那请证明‘信是教会的一切’。”他照做了，而且如此娴熟、巧妙，连在场的学者都鼓掌表示赞赏。我又让他证明“仁是教会的一切”。他也照做了，接着还证明了“仁对教会一点用没有”。无论正面反面，他都能用这种似是而非的论据盛装打扮、巧加装饰，以致旁观者彼此相视说：“他岂不是有智慧的吗？”但我说：“难道你不知道过良善的生活就是仁爱，拥有正确的信念就是信仰吗？凡生活良善者，不也有正确的信念吗？所以，信是仁的一部

分，仁是信的一部分。难道你看不出这是真理？”他说：“等我证之为真时就会明白。”一番证明后，他评论说：“现在，我明白了。”但很快，他又将其反面也证为真理，然后说：“我还看到这也是正确的。”闻听此言，我们暗自发笑，说：“它们不是自相矛盾吗？你如何看出两个对立的命题都是正确的？”他被我们的反应惹恼了，回答说：“你们错了。这两个命题都是正确的，因为真理只不过是人们证之为真的东西。”

站在旁边的一个人在世时是最高级别的大使。他听到这话，惊讶地说：“我承认世上有这样的事，但你还在发疯。你能证明‘光是暗，暗也是光’吗？”“没有比这更容易的了”，他答道。“什么是光和暗，不就是眼睛的状态吗？当眼睛不在阳光下，或目不转睛地盯着太阳看时，光不就变成暗了吗？谁不知道此时眼睛的状态变了，然后光就看似暗了？反之，当眼睛恢复正常时，暗不就看似光了吗？猫头鹰不就看夜晚的黑暗如白昼的光明，看白昼的光明如夜晚的黑暗吗？事实上，它看太阳本身就像一个幽暗模糊的球体。如果人有猫头鹰那样的眼睛，他会视哪一个为光明，哪一个为黑暗呢？那么，光不就是眼睛的状态吗？既如此，光岂不是暗，暗岂不是光？所以，正如这个命题是正确的，那个命题也是正确的。”

之后，大使又让证明贩子证明乌鸦是白的，不是黑的。“这也很容易”，他说，“拿一根针或一把剃刀来，拨开乌鸦的羽毛和羽管看看，里面不是白的吗？拔掉这些羽毛和羽管，再看看乌鸦裸露的皮肤，它不也是白的吗？乌鸦全身的黑色只是一片阴影而已，怎能据此判定乌鸦的颜色呢？请教一下光学专家，他们会告诉你，黑色纯粹是阴影。将一块黑石或黑玻璃碾成粉末，你会看到这些粉末是白色的。”“但是”，大使说，“当你看到乌鸦时，它看上去不就是黑的吗？”证明贩子说：“也许吧。不过，作为一个人，你岂能将想法建立在表象之上？诚然，你可以根据表象说乌鸦是黑的，但却不能这样想。例如，你可以根据表象说，太阳升起，移动和落下。但作为一个人，你不能真这样想。因为太阳静止不动，是地球在转动。这和乌鸦一个道理，表象仅仅是表象。无论你怎么说，乌鸦全然是白的。当它老去时，还会变白，我曾亲眼见过。”

我们让他说心里话，他是在开玩笑，还是真的相信除了人证之为真的东西外，再没有真理存在。他回答说：“我发誓，我真是这么想的。”然后，大使问他能否证明自己疯了。他说：“能，不过，我不想这么做。人人都是疯子。”后来，这个万能的证明贩子被送到天使那里，以检查他的本质。查验完毕，天使说，他没有一丁点领悟力。“原因在于，”他们说，“就他而言，理性层面之上的一切都关闭了，只有该层下面的东西敞开着。天堂之光在理性层面之上，属世之光在它之下。正是属世之光使人随意证明一切。但是，若无属灵之光流入属世之光，人就无法看到某个真理是不是真的，因而也无法看到某个虚假是不是假的。看清真、假的能力出自存在于属世之光中的天堂之光，而天堂之光出自天堂之神，也就是主。所以，这个万能的证明贩子既不是人，也不是动物，而是一个野兽般的人。”

我问天使这类人的命运如何，他们能否与活人在一起，因为天堂之光是人生命的源头，人的理解力来自天堂之光。他说：“独自一人时，这类人无法思考或谈论任何事，而是像机器那样无声站立，仿佛酣睡过去。不过，他们一听到动静就会醒来。”接着，他补充说：“凡内心深处邪恶之人都会变成这个样子。天堂之光无法从上流入他们，只有某种灵性（spirituality）经由尘世进到他们里面，他们由此获得堆砌证据的能力。”

他说完这番话后，我听见其中一位检查他的天使说：“根据你所听到的，做一个大致结论。”于是，我总结如下：能随意证明一切并非聪明人的标志；能看出真理是真的，虚假是假的，并证明之，这才是聪明人的标志。此后，我朝那组证明贩子和围着他们叫喊“多么有智慧”的人群所站之处望去。看哪，一片乌云突然遮住他们，云中飞舞着尖叫的猫头鹰和蝙蝠。我被告知：“云中飞舞的猫头鹰和蝙蝠就是他们思维的对应和显现。因为在灵界，将虚假证明得如同真理，就表现为夜鸟的形像。其眼睛的内在只能被虚假之光照亮，这光能使它们在黑暗中看到物体，如在光明中看到那样。人若将伪命题证明得如同真理，随后信以为真，还称之为真理，就会有这种类似、虚假的属灵之光。他们的视觉全都在后面，而不是在前面。”

335.记事四：

有一次，我在晨曦中从沉睡中醒来，只见眼前仿佛有形形色色的幽灵。后来天色大亮，我看到各种幻影。有的像写满字的纸张，被折叠了多次，以致最后看似流星坠入空中并消失不见。有的看似打开的书卷，它们当中有一些闪耀如小月亮，另一些则像蜡烛一样燃烧。其中一些书升入高空并消失，另一些书则坠到地上，化为尘埃。我从这些景象猜测，站在这些流星下面的人可能在争论想像的问题，他们认为想像极其重要。因为在灵界，所看到的这类大气现象是由那些站在下面之人的推理所产生的。很快，我灵的视觉被打开了，我看到许多灵人，他们头戴月桂叶，身穿花袍，这是在世时以学问著称的灵人的标志。我在灵里，于是便靠近并加入集会。然后，我听见他们正在激烈争论天生观念，也就是说，人类是否和动物一样，一出生就带有某些天生观念。那些持否定意见的人逐渐离开那些持肯定意见的人，直到最后分成两派，如同两军对阵，兵刃相见。只是他们用的不是刀剑，而是唇枪舌剑。

突然间，一个天使灵站在他们中间，大声呼喊说：“我从不远处听见你们在激烈争论天生观念，它们像在动物里面那样天生就在人类里面。但我告诉你们，人类根本没有任何天生观念，动物也没有任何天生观念。所以你们在争论一个子虚乌有的话题，或像谚语说的，争论山羊毛或时间的胡须（都是些不存在的事物）。”他们闻言全都大发雷霆，喊着说：“把他赶出去！他说的话完全违背常识。”他们试图把他赶走时，只见他被天堂之光围住，他们无法突破这光，因为他是天使灵。于是他们退后，离他远一点。那光被收回后，这位天使对他们说：“为何大发雷霆呢？请先听我说，把我所提出的理由汇集起来，然后你们自己从中得出结论。我预见到，你们当中那些有杰出判断力的人会赞同，并且会平息你们头脑所产生的风暴。”听到这些话，他们仍以愤慨的语气说：“那就说吧，我们洗耳恭听。”

于是，这位天使开始说：“你们相信动物有天生观念，你们是从以下事实推断出这一点的：它们的行为似乎是从思维发出的；然而，它们没有一丁点思维能力，而我们所说的观念只由思维产生。另外，思维的

一个特征是，那些思考的人为了这样或那样的目的而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行事。所以请细想一下，蜘蛛以娴熟的技巧织网时，会不会用它那小小的脑袋思索：‘我得这样拉丝，然后按十字线路把它们联结起来，免得我的网被一阵猛烈的气流吹散；在形成这网中心的内端，我要为自己预备一个座位。这样无论有什么东西撞到网上，我在那里就能感觉到，并立刻奔过去。因此，若有一只苍蝇飞进来被缠住，我会迅速冲过去，把它包裹起来，使其成为我的美食？’又或者，一只蜜蜂难道会用它那小脑袋思索：我要飞出去；我知道哪里有开满花的田野；我会在那里从一些花朵中采集蜂蜡、吸吮花蜜；我会用蜂蜡建造一排排小蜂室，并且留出如同街道那样的空隙，以便我和我的同伴能自由出入。然后，我们在蜂室中储存大量蜂蜜，足以应付即将到来的寒冬，不至于饿死？更不用说其它奇妙的事了，它们不仅能与人类在政治经济方面的深谋远虑相媲美，甚至在某些方面还超越人类(参看 12 节[7])。

“再者，难道黄蜂会用它那小脑袋思想：我和我的同伴会用薄纸建造一个小房子，使里面的墙弯弯曲曲，像个迷宫。在中央地带，我们预备建一个广场，配有进出的通道，但要设计精巧，免得我们同类之外的其它生物发现通向我们聚会所在中心地带的道路？还有，难道蚕还在幼虫阶段时，就会用它那小脑袋思索：现在是时候预备吐丝了，吐出丝后，我就可以飞出去，飞到空中，就是我以前触及不到的领域，与我的伴侣一起玩耍，并预备繁衍后代？其它幼虫，当它们爬在墙上，变成若虫、蛹、成虫，最后成蝶时，难道也会这样想？难道一只苍蝇对在这一个地方而非那一个地方会见另一个苍蝇会有什么想法？

“大型动物和这些小昆虫一样；如飞鸟和各种带翅膀的生物，它们知道何时婚配、何时筑巢、何时在巢里产蛋，然后坐在上面孵化它们的幼雏，为其提供食物，照料它们，直到它们也能飞翔，然后将它们赶出鸟巢，似乎它们不是自己的后代，此外还有许多其它事。地上的野兽、蛇、鱼也是如此。你们当中有谁从中看不出，那些生物的自发行为并非由任何思维过程产生的，而我们只有在这种背景（即在思维过程的基础上）下才能谈论观念。动物具有观念的错误唯独源于一个谬念，即：动物能像人类那样思考，唯一区别在于人能说话。”

此后，这位天使灵环视众人，发现他们仍在犹豫动物有没有思维，于是便继续说：“我发觉由于动物行为与人类行为有相似性，使得你们仍在梦想动物也具有思维。因此，我会告诉你们这些行为的源头。每只野兽，每只鸟，每条鱼、爬行动物和昆虫都有自己的属世、感官和肉体之爱，其居所就在其头脑中。灵界通过它们的脑部直接流入它们的身体感官，再通过这些感官来指导和决定它们的行为。这就是为何它们的身体感官远比人类的更敏锐的原因。来自灵界的这种流注就是所谓的本能。之所以称之为本能，是因为它无需思维居中调停而存在。还有一些第二本能是由习惯产生的。来自灵界的流注通过它们的爱来指导它们的行为，它们的爱只关乎喂养和物种繁衍，无关知识、聪明和智慧，而人里面的爱是通过知识、聪明和智慧来逐渐发展的。

“人没有什么任何天生观念，这从以下事实很明显地看出来：人没有天生的思维，没有思维就没有观念，因为思维和观念互相属于彼此。这一点从新生婴儿可以推断出来，婴儿除了吃奶和呼吸外，什么也不会。就连吸奶的能力也不是天生的，而是在母亲子宫里不断吮吸的结果；他们能呼吸是因为他们是活的，而呼吸是生命的共性。甚至他们的身体感觉极其模糊；他们通过接触物体而一点点地脱离这种状态，同样通过练习学习运动。他们也牙牙学语，先是毫无概念地发出声来，但有某种模糊的东西在他们的心理意象中产生；随着这声音日益变得清晰，一种模糊的想象就产生了，并由此产生一种思维。随着这种状态的形成，观念产生了，如前所述，这观念与思维构成一体；思维通过教导从无逐渐发展起来。这就是人类如何逐渐拥有观念，这些观念并非天生的，而是逐渐形成的，其言行即源于此。”除了认识、理解、变得智慧的能力，以及不仅爱这些东西，也爱邻爱神的倾向外，人生来一无所有。这可见于前面的记事（48节），以及后面的一些记事（692节）。说完这番话，我环视四周，发现莱布尼茨和沃尔夫就在旁边，他们聚精会神地聆听那位天使灵所提出的论据。然后，莱布尼茨上前来，表示赞同；而沃尔夫既否定又肯定地离开了，因为他缺乏莱布尼茨那样的内在判断力。

第六章 信

336.以下信条源于古人的智慧：宇宙及其中万有皆关乎善与真；因此，关乎教会的一切皆关乎爱或仁与信，因为从爱或仁流出的一切被称为良善；从信流出的一切被称为真理。由于仁与信明显完全分开，但又必须在即将成为教会成员，即内有教会之人里面联结起来，所以，古人便争论这二者谁为先，因而谁理应被称为头生的。其中有的说真理是首先的，因而信是首先的；有的则说善是首先的，因而仁是首先的。因为他们发现，人出生后不久就开始学习说话和思考，并通过学习知识逐渐发展他的理解力，他就这样学习和理解何为真理，后来则藉着这些方法学习和理解何为良善。因此，他首先学习何为信，然后学习何为仁。凡如此理解这个问题的人，都以为信之真是头生的，仁之善是后生的。为此，他们将长子名份的显贵和特权授予了信。然而，这些人用大量支持信的论据淹没了自已的理解力，以致他们看不到：信若不与仁结合，就不是信；仁若不与信结合，就不是仁，因此它们构成一个整体。若不如此结合，二者对教会都没有任何价值。下文将说明，它们完全构成一体。

但作为引言，我先简要说明它们如何或以哪种方式构成一体。这对阐明下文很重要。信，也就是真理，在时间上是首先的；而仁，也就是良善，在目的上是首先的；在目的上首先的，才是真的首先，因为它是首要的，故而也是头生的；而在时间上首先的，并非真的首先，只是表面上的首先。为了理解这一点，我以建教堂、房子，布置花园和预备耕地来对比说明。从时间上看，建教堂首先要打地基、砌墙、盖屋顶，然后安置圣坛、建讲台；而从目的上看，建教堂首先是为了在里面敬拜神，前期工作就是为这个缘故而做的。从时间上看，建房子首先要建外面部分，还要对它进行各种必要的装饰；而从目的上看，建房子首先是为了此人和其他家人舒适居住。从时间上看，布置花园首先要平整土地，翻土，植树，播下有用植物的种子；而从目的上看，布置花园首先是为了这些事物所带来的好处。从时间上看，预备耕地首先要平整土地、耕地、耙地，然后播种；而从目的上看，预备耕地首先是为了庄稼，因而是为了它将发挥的功用。

通过这些对比，谁都能推断出何为本质上的首先。凡想建教堂、房子，

或布置花园、预备耕地的人，谁不先考虑它的用途？在寻求方法实现它的时候，谁不在心里惦念着并盘算它？因此，我们可以断定，信之真在时间上是首先的，而仁之善在目的上是首先的；后者由于是首先的，故实际上在心智中是头生的。

但是，有必要知道何为信，何为仁，以及各自的本质；若不将各自分成若干论点，即将信与仁分别分成若干点，就无法得知这一切。所以，先按以下标题论述信：

(1)得救之信是信主神，救主耶稣基督。

(2)信的概要是凡生活良善、信仰正确者皆被主拯救。

(3)人获得信的途径是靠近主，从圣言学习真理，并照之生活。

(4)大量仿佛集结成束的真理会提升和完善信。

(5)无仁之信并非信，无信之仁亦非仁，若非主赋予它们生命，二者皆无生命。

(6)主、仁与信合为一体，就象人的生命、意愿与理解力合为一体；若它们分开，各自会象珍珠化为粉末一样消失。

(7)主是人里面的仁与信，人是主里面的仁与信。

(8)仁与信共存于善行。

(9)有正信，不正当之信和伪信。

(10)恶人无信。

现分别解读这些要点。

得救之信，是信主神，救主耶稣基督

337. 得救之信是神，救主，因为祂既是神，也是人，祂在父里面、父也在祂里面；因此，祂们是一；故凡转向祂的人，同时也转向了父，从而转向独一神，再没有其它得救之信了。

我们当相信或信仰神的儿子、救赎者和救主，就是从耶和華受孕、经童女玛利亚生出，被称为耶稣基督的那一位。这一点从祂及后来祂的使徒频繁重复的命令明显可知。祂自己命令要信祂，这从以下经文明

显看出来：

耶稣说：“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翰福音 6:40）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不得见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福音 3:36）

叫一切信祂的都得永生。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 3:15,16）

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凡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约翰福音 11:25,26）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我就是生命的粮。（约翰福音 6:47,48）

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翰福音 6:35）

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翰福音 7:37,38）

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作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约翰福音 6:28,29）

你们应当趁着有光，信从这光，使你们成为光明之子。（约翰福音 12:36）

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翰福音 3:18）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翰福音 20:31）

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约翰福音 8:24）

耶稣说：“当保惠师，真理的灵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约翰福音 16:8,9）。

338.使徒们的信无非是信主耶稣基督，这一点从他们的书信明显可知，我仅从中引用以下内容：

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加拉太书 2:20）

保罗对犹太人和希腊人证明当向神悔改，信靠我主耶稣基督。（使徒行传 20:21）

那人领保罗他们出来，说：“二位先生，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他们说：“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使徒行传 16:30,31）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约翰一书 5:12,13）

我们这生来的犹太人，不是外邦的罪人，既知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耶稣基督之信，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加拉太书 2:15,16）

因为他们的信是信耶稣基督，还因为信也来自祂，所以他们称其为“耶稣基督之信”，如刚才所引用的（加拉太书 2:16），以及以下经文：

神的义，借着耶稣基督之信显明给一切已相信的人，为的是有耶稣之信的人称义。（罗马书 3:22,26）

有信基督的义，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腓立比书 3:9）

他是守神诫命和耶稣之信的。（启示录 14:12）

（保罗提及拯救是因为）信基督耶稣。（提摩太后书 3:15）

在基督耶稣里，信通过爱才能功效。（加拉太书 5:6）

由此可见保罗在教会中经常引用的以下说法是指哪种信：

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律法的行为。（罗马书 3:28）

也就是说，它并非信父神，而是信祂的儿子，更不是信有序的三位神，信一个来自祂，另一个为了祂，第三个通过祂带来救恩。

当今教会认为，保罗在此所说的信是神性三个位格的信，因为十四世纪期间，或自尼西亚会议以来的教会，都不承认其它的信，因而不知道别的，故以为这是唯一的信，再不可能有其它信。所以，在新约

中，凡出现信这个词的地方，人们都以为是指这信，并且那里的一切都适用于这信；因此，唯一得救之信，也就是对神，救主之信已丧失了；结果，大量谬论和大量有违正常理性的悖论渗透到教会的教义中。因为每一个教导和指出通向天堂或救恩道路的教义都取决于信；由于如此多的谬论和悖论渗透到信中，如前所述，故他们被迫宣布以下信条：理解力必须服从信。不过，由于按照保罗的说法（罗马书 3:28），信这个术语不是指信父神，而信祂的儿子；律法的行为在那里不是指十诫律法的行为，而是指摩西为犹太人所制定的律法行为（这一点从那里的后续章节，以及保罗写给加拉太人的书信 2:14,15 中的内容清楚可知），现今之信的基石已坍塌，随同它倒下的还有建立在它上面的神殿，就象房子沉入地下，只剩下房顶露在地面上。

339.我们之所以必须相信或信仰神，救主耶稣基督，其原因在于，这是信一位可见的神，祂里面有一位不可见的神；对一位既是人，同时也是神的可见之神的信会深入人心。因为信本质上是属灵的，但形式上是属世的。因此，对人而言，这样的信能变得属灵—属世，因为一切属灵之物必须在属世之物中被接受，以便对人有价值。纯粹属灵之物确实能进入人内，但不被接受。这好比以太流入流出，却不产生任何效果。若要产生效果，它必须被感知并接受，这两个过程（即感知和接受）是在人的心智中进行的，并且除非在属世层面，否则这样的过程无法在人内发生。另一方面，纯属世之信，也就是缺乏属灵实质的信，并非信，只不过是坚定的信念或确信的知识而已。坚定的信念表面上酷似信，但缺乏内在的灵性，故无助于救恩。这就是所有否认主之人身的神性之人的信；这也是阿里乌派和苏西尼派的信，这两派信徒拒绝主的神性。信若不指向一个目标算什么呢？它岂不象是凝望整个宇宙，而视线却仿佛落入虚空，因而化为乌有？它还好比鸟儿越过大气层飞入太空，在那里仿佛在真空中那样死亡。这信停留在人心智内的时间就象风停留在风神过堂里的时间，或光停留在流星里的时间。它出现时就象拖着长尾巴的慧星，但也象慧星一样划过和消失。

总之，信一位不可见的神事实上是盲信，因为人的心智无法见到它的神；这信之光由于不是属灵—属世的，故是虚假的光。这光类似萤火

虫的光，或夜间在沼泽或硫磺地所看到的光，或朽木发出的光。无物从这光所出，除了纯粹的幻想，这幻想使表象看似真实，其实它们不是真的。信一位不可见的神只会发出这种光；尤其当人思想神是一个灵，并认为灵就象以太时，更是如此。除了使人象看以太那样看待神外，这信还能有什么后果？所以，他在宇宙中寻找神，由于在那里找不到祂，故相信自然就是神。这就是当今盛行的自然崇拜的源头。主说过：

从来没有人听说过父的声音，也没有见过祂的形像。（约翰福音 5:37）
并且，从来没有人看见神，除了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显明出来。（约翰福音 1:18）

从来没有人看见过父，除了与父同在的那位，祂见过父。（约翰福音 14:6）

还有：

若非借着祂，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6）

还进一步说：

人若看见并认识祂，也就看见并认识父。（约翰福音 14:7 等）

然而，信主神，救主就不同了。由于祂既是神，也是人，能被靠近，也能用心灵的眼睛被看到，所以这信不是没有目标，而是有一个目标，它从这目标发出，并朝向这一目标；一旦被接受，它就会存留。这就好比一个人见过皇帝或国王后，每当他回想起他们的时候，脑海中就会浮现出他们的音容相貌。信所赋予的视野就象看见一朵闪光的云，其中有一位天使召唤这人到他那里去，以便他能被提升到天堂。这就是主向那些信祂之人显现的方式，祂靠近每个个体，直到他认识并承认祂。只要他知道并遵守祂的诫命，即避开邪恶，行出善行，这一切就会发生；最后，祂会来到他的家，连同祂里面的父一起与他同居住，如约翰福音的这段经文所应许的：

耶稣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

同住。”（约翰福音 14:21,23）

上述内容是当着主的十二个门徒的面写的，我在写这一切的时候，主差遣他们到我这里来。

信的概要是凡生活良善、信仰正确者皆被主拯救

340.人为永生而被造，人人都能承受永生，只要他照着圣言中所指示的得救之法去生活。每个基督徒，甚至拥有宗教信仰和正常理智的非基督徒都会认同这一观点。得救的方法有很多，但每一种方法都涉及良善的生活和正确的信仰，就是仁与信；因为仁就是活出良善的生活，信就是持守正确的信仰。这两个普遍原则不仅在圣言中作为得救之法而规定给人类，而且还作为戒律实际地施加给他们。由此可知，藉着它们，人能凭借被神植入在他里面并赋予他的力量来确保获得他的永生；人越是运用这力量，同时倚靠神，神就越会坚固它，并将属世仁爱的方方面面都转为属灵仁爱，将属世之信的方方面面转为属灵之信。神就这样使死的仁和死的信活过来，同时也使这个人活过来。

在人能称得上“过良善生活、持正确信仰”之前，有两样事物必须共存：在教会中，这二者被称为内在人和外在人。当内在人意愿良善，外在人行出良善时，这二者就成为一体，外在人受内在人驱使，内在人通过外在人行动。人也是这样受神的驱使，神通过他行动。另一方面，倘若内在人意愿邪恶，而外在人行为良善，那么二者皆通过地狱行动，因为此人的意愿来自地狱，其行为是伪善。一切伪善的行为都有其地狱般的欲望潜伏于其中，就象一条蛇潜伏于草丛或一条虫藏于花蕾中。

人若知道内在人与外在人的存在，也知道它们是什么，并且知道这二者能行如一体，而且能明显行如一体，还知道死后内在人仍活着，而外在人则被埋葬，那他就可能拥有丰富的天堂与尘世的奥秘。人若将这二者（内在人与外在人）结合于良善之中，就会永远幸福；反之，人若将这二者分割开来，甚至将它们结合于邪恶之中，则会永远悲惨。

341.若认为生活良善、信仰正确之人不会得救，而是神随心所欲地拯救或诅咒祂所乐意的任何人，那会让沦丧之人可以名正言顺地指控神

缺乏慈悲与怜悯、甚至残忍。事实上，这等于否认神是神，并断言神在圣言中所说的话毫无意义，祂的诫命无关紧要，或微不足道。

此外，若生活良善、信仰正确之人不会得救，那他也可以控诉神违犯了祂在西奈山上用自己的手指写在两块石版上的圣约。

从主的话（约翰福音 14:21-24）明显可知，神不能不去拯救那些照祂诫命生活并信靠祂的人。事实上，凡有宗教信仰和正常理智之人若能认真思考：神既始终与人同在、赋予他生命，以及去理解和爱的能力，那祂必然爱人，并通过祂的爱将自己联结于那些过着良善生活、持守正确信仰之人，那祂会对此深信不疑。神已将这一点铭刻在每个人、每个生物之中。一个父亲或母亲会不认他们的孩子吗？鸟会不认它的幼雏，兽会不认它的幼崽吗？连老虎、豹子和毒蛇都不会如此。对神而言，有差别的行为会违背祂所在并照之行事的秩序，也违背祂通过创世而施加于人的秩序。就象诅咒一个过着良善生活并持守正确信仰之人对神来说是不可能的，反过来也一样，拯救一个过着邪恶生活并因此持守错误信仰之人对神来说也是不可能的。

第二种情形同样违背秩序，因此违背神的全能，这全能唯有在公义的道路上才能前行，公义的律法就是不变的真理。因为主说：

天地废去较比律法的一点一画落空还容易。（路加福音 16: 17）

凡对神的本质与人的自由意愿有所了解的人，都能领悟这一点。例如，亚当有吃生命树的果子或善恶知识树的果子的自由。如果他只吃生命树的果子，神会将他赶出园子吗？我不这样认为。但是，如果他吃了善恶知识树的果子后，神还会留他在园子吗？我也不这样认为。同样，我难以想象神会将已被接收进天堂的天使投入地狱，也不承认被判为魔鬼之人会进入天堂。对神而言，这些事情都不可能，哪怕利用祂自己的全能。关于这些，可参看神性全能相关章节（49-70 节）。

342.前面（336-339 节）说明了得救之信在于主神，救主耶稣基督。但问题来了，信祂的第一个原则什么呢？答案是：承认祂是神的儿子。这就是主降世时所揭示和宣布的第一个原则。因为若非人首先承认祂是神的儿子，因而是从神发出的神，那祂本人、及其在祂之后的使徒

们传扬要信祂等于白费口舌。如今的情形有点类似，那些出于自我，即仅仅从外在人或属世人思考的人心里会说：“耶和華神如何生出儿子，一个人如何又是神？”因此，有必要以圣言来证实这信仰的第一个原则。为此，现引用以下经文：

天使对玛利亚说，你要怀孕生子，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祂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马利亚对天使说，我没有出嫁，怎么有这事呢？天使回答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1,32,34,35）。

当耶稣正受洗时，有声音从天上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 3:16；马可福音 1:10,11；路加福音 3:21,22）

当耶稣变像时，又有声音从天上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祂。（马太福音 17:5；马可福音 9:7；路加福音 9:35）

耶稣问祂的门徒，人说我是谁？彼得回答，祢是基督，永生神的儿子。耶稣说，巴约拿的儿子西门，你是有福的！我告诉你，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马太福音 16:13,16-18）

主说，祂要把祂的教会建在这磐石之上，也就是说，建在“祂是神的儿子”这一真理和承认之上。因为“磐石”表示真理，还表示涉及神性真理的主。所以，凡不承认“祂是神的儿子”这一真理所在之处，教会是不存在的。这就是为何前面说，这是信耶稣基督的第一个原则，因而是信的真正源头。

施洗约翰看出并见证耶稣是神的儿子。（约翰福音 1:34）

门徒拿但业对耶稣说，祢是神的儿子，祢是以色列的王。（约翰福音 1:49）

十二个门徒说，我们相信祢是基督，永生神的儿子。（约翰福音 6:69）

祂被称为神的独生子，父怀里的独生子。（约翰福音 1:14,18;3:16）

耶稣自己在大祭司面前承认祂是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26:63;27:43；马可福音 14:61,62；路加福音 22:70）

那些在船上的人前来拜耶稣，说，祢真是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14:33）

那位想受洗的太监对腓利说，我信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使徒行传 8:37）

保罗转变信仰后，传讲耶稣是神的儿子。（使徒行传 9:20）

耶稣说，时候将到，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约翰福音 5:25）

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翰福音 3:18）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约翰福音 20:31）

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信奉神儿子的名。（约翰一书 5:13）

我们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且将智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祂是真神，也是永生。（约翰一书 5:20）

凡认耶稣是神的儿子，神就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神里面。（约翰一书 4:15）

别的地方也有（如马太福音 8:29;27:40,43,54；马可福音 1:1;3:11;15:39；路加福音 8:28；约翰福音 9:35；10:36;11:4,27;19:7；罗马书 1:4;哥林多后书 1:19;加拉太书 2:20；以弗所书 4:13；希伯来书 4:14;6:6;7:3;10:29；约翰一书 3:8;5:10；启示录 2:18）。

还有许多地方，耶和華称耶稣为祂的儿子，耶稣称耶和華神为祂的父，如：

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样作；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约翰福音 5:19-27）

还有很多其它例子；在大卫的诗篇中：

我要传圣旨。耶和華曾对我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当以嘴親子，恐怕他发怒，你们便的道中灭亡。因为他的怒气快要发作。凡投靠他的，都是有福的，（诗篇 2:7,12）。

从上述经文可以得出以下结论：凡想成为真正的基督徒并被基督拯救

之人，都当信耶稣是永生神的儿子。凡不信这一点，而只信祂是玛利亚的儿子之人，会在他们的脑中种下关于祂的各样观念，都是些用来诅咒和摧毁救赎的观念（对此，参看 90,94,102 节）。这类人会说出犹太人那样的话：

他们用荆棘编的冠冕取代王冠，戴在祂的头上，还给醋给祂喝，并大叫，如果你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来。（马太福音 27:29,34,40）或如魔鬼撒旦说：

如果你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或如果你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马太福音 4:3,6）

这种人亵渎主的教会和圣殿，使其成为贼窝。敬拜主如同敬拜穆罕默德，不将真正的基督教（即对主的敬拜）与自然主义区别开来者就是这些人。他们好比一些人驾着马车行驶在薄冰上，冰面破裂，他们掉进窟窿，他们以及他们的马和马车都淹没在冰水中。他们还好比一些人用蒲草和芦苇编织一艘船，涂上沥青将其粘合起来，然后坐上船驶向大海，但柏油的粘性被破坏，他们被海水呛到、淹没，最终葬身海底。

人获得信的途径是靠近主，从圣言学习真理，并照之生活

343.在开始说明信的起源，也就是靠近主，从圣言学习真理，并照之生活之前，有必要先阐述信的概要，由此可获得贯穿几个部分的总体观念。因为这不仅会使本章有关信的教导更易于理解，还会使有关仁、自由意愿、悔改、改造、重生、报应的教导更易于理解。因为信会象血液流入身体各部位，并赋予它们生命那样流入神学体系的所有和每一部分。当今教会有关信的教导在基督教界，尤其牧师阶层广为人知；因为教会博士们的图书馆全都是关于信和唯信的书籍。事实上，如今，除此之外几乎再没有被视为真正神学的东西了。不过，在讨论、审查和评价当今教会关于信的的教义（这将是附录的主题）之前，我先将新教会关于信这一主题的总体教义列举如下。

344.新教会之信的存在是：

(1)全然信靠主神、救主耶稣基督；

(2)确信凡生活良善、信仰正确之人都会被祂拯救。

新教会之信的彰显是出自圣言的真理。新教会之信的产生是：

(1)属灵的视觉；

(2)真理的和谐；

(3)坚定的信念；

(4)铭刻于心的承认。

新教会之信的状态是：

(1)新生之信，成长之信，成熟之信；

(2)出于真正真理之信，出于真理表象之信；

(3)记忆之信，理性之信，启示之信；

(4)属世之信，属灵之信，属天之信；

(5)生活之信，基于神迹之信；

(6)自由之信，强制之信。

关于新教会之信的真正形式，无论总体还是细节，可参看前面（2，3节）。

345.由于已概述了构成属灵之信的事物，我现在也概述一下纯属世之信的事物。纯属世之信本质上是一种假充信的坚定信念，也是一种被称为异端信仰的虚假信念。它的各种类型包括：

(1)不正当的信，其中虚假与真理混杂。

(2)徒有其表之信，出于歪曲的真理；不贞的信，出于各种被玷污的良善。

(3)封闭或盲目的信，就是被视为神秘的信，尽管不知道它们是真是假，或是超越理性还是违背理性。

(4)不确定的信，就是信多神。

(5)独眼的信，就是信他神胜过真神，或对基督徒而言，信其他神胜过信主神，救主。

(6) 伪信或法利赛人的信，就是嘴上信，心里不信。

(7) 幻想或颠倒的信，就是通过巧妙的论证看似真理的虚假。

346. 前面说过，信在人里面的产生就是属灵的视觉。由于属灵的视觉，也就是理解力和心智的视觉，和属世的视觉，也就是眼睛和身体的视觉互相对应，故信的一切状态好比眼睛及其视觉的某种状态。出于真理的信之状态对应于视力的一切正常状态，出于虚假的信之状态则对应于视力的一切非正常状态。关于这两种视力的非正常状态，我会在这两种视觉，即心智视觉和身体视觉的对应关系之间作个对比。虚假和真理混杂其中的不正当的信，好比被称为角膜白斑的眼睛和视力疾病，它会造成视力模糊。出于歪曲真理的徒有其表的信和出于各种被玷污的良善的不贞的信，好比被称为青光眼的眼睛和视力疾病，它是晶状体结晶液的干燥和硬化。

封闭或盲目的信，就是被视为神秘的信，尽管不知道它们是真是假，或是超越理性还是违背理性，好比被称为黑矇或黑内障的眼病，它会因视神经受阻而丧失视力，尽管眼睛看似完好无损。信多神的不确定的信好比被称为白内障的眼病，它由于巩膜与葡萄膜之间的阻塞而丧失视力。独眼的信，就是信他神胜过真神，或对基督徒而言，信其他神胜过信主神，救主，好比被称为斜视的眼病。嘴上信，心里不信的伪信或法利赛人之信，好比导致视力丧失的眼睛萎缩症。幻想或颠倒的信，就是通过巧妙的论证看似真理的虚假，好比被称为夜盲症的眼病，这病借着幻光在黑暗中看东西。

347. 至于信的形成，它是通过人靠近主，从圣言学习真理并照之生活而实现的。首先，信是通过人靠近主而形成的，因为系正信的信，也就是得救之信来自主，直接指向主。主对他的门徒所说的话清楚表明信来自主：

你们要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翰福音 15:4,5)

它是直接指向主的信，这一点从前面(337, 338节)引用的大量经文明显看出来，大意是，人必须信子。由于信来自主、并且直接指向主，

故可以说，主就是信本身，因为信的生命和本质都在主里面，因而出于祂。

其次，信是通过人从圣言学习真理而形成的，因为就其本质而言，信就是真理，信的一切成分都是真理。因此，信无非是将光投射在人的心智中的真理的集合。因为真理不但教导人当有宗教信仰，还教导他当信谁，信什么。真理必取自圣言，因为它包含有助于救恩的一切真理；它们是有功效的，因为它们由主所赐，并因此被铭刻在整个天使天堂。所以，当人从圣言学习真理时，他就会不知不觉地进入与天使的交流和联结中。缺乏真理的信就象没有谷核的种子，碾碎之后只能得到麸皮；出于真理的信则象有用的种子，会碾出面粉来。总之，信的本质就是真理；若真理不居于并构成信，这信只不过象刺耳的哨声；但若真理居于并构成信，这信则象能带来拯救的喜讯。

再次，信是通过人照真理生活而形成的，因为属灵的生活就是遵循真理的生活，真理在实现于行为之前并非真的活了起来。与行为脱节的真理仅属于人的思维；若不被意愿接受，它们只是站在人的门外，因此并不在他里面。因为意愿才是人自己，思维则照着它与意愿结合的程度和性质而成为人。人若学习真理却不将其付诸实践，就象有人把种子撒在田里，却不耙地；然后雨水将种子泡胀，以致它们变成空壳。而人若学习真理并将其付诸实践，则象有人播下种子，并进行耕作；然后雨水使种子长出庄稼，它们成为食物的有用源头。主说：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约翰福音 13:17）

另一处：

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明白了，后来结实。（马太福音 13:23）

还有：

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马太福音 7:24,26）

主的话全都是真理。

348.从上述内容清楚看出，信通过三件事在人里面形成：首先是靠近主；其次是从圣言学习真理；再次是照真理生活。由于这三个阶段彼此截然不同，故可知，它们有可能被分离。有人可能会靠近主，但却不知道关于神和主的任何历史真理。有人可能通过圣言知道大量真理，却没有照之生活。但是，凡将这三个阶段分离，也就是说，有这个而无那个的人，都没有得救之信。当这三个阶段结合时，得救之信才会产生，事实上，这信的性质就取决于它们结合的程度。这三者在哪里分离，哪里的信就象不育的种子，若落在地里，就会腐烂成尘；这三者在哪里结合，哪里的信就象地里的种子，能长成一棵树，并且树还会照着它们的结合而结出果子。这三者在哪里分离，哪里的信就象不能生育的蛋；这三者在哪里结合，哪里的信就象能孵出美丽鸟儿的受精蛋。

对那些将这三者分离之人而言，信好比熟鱼或熟蟹的眼睛；而对那些将它们结合起来的人而言，信好比从玻璃体液直到虹膜的葡萄膜都清澈透明的眼睛。三者保持分离之信好比在黑石上用暗色调所作的绘画；而三者保持结合之信则好比在透明的水晶上用美丽色彩所作的绘画。三者保持分离的信之光好比夜里旅客手里的火把之光；而三者保持结合的信之光则好比火炬之光，当被挥动时，它能照亮每一步道路。缺乏真理的信就象结出野葡萄的葡萄树；而源于真理的信则象结出能酿美酒的串串葡萄的葡萄树。缺乏真理的对主之信，好比出现在穹苍中的一颗新星，随着时间流逝会变得黯淡；而拥有真理的对主之信，则好比一颗固定的恒星，永远长存。真理是信的本质，因而真理的性质决定了信的性质；没有真理，信是游移不定的；而拥有真理，信则是稳定的。而且，基于真理的信在天上闪耀如星辰。

大量仿佛集结成束的真理会提升和完善信

349.当今所盛行的信无法让人看出信的整个范围就是一系列真理的组合，更无法让人看出人能为自己获得信而有所贡献。然而，就其本质而言，信就是真理；因为它是在自己光中的真理，所以正如真理能获得，同样，信也能获得。若愿意，谁不能靠近主？若愿意，谁不能从圣言积累真理？在圣言中并取自圣言的一切真理都会放射光芒，光中

的真理就是信。主就是光本身，祂流入每个人里面；若人拥有圣言的真理，主会使这些真理在他里面发光，从而使它们成为信的一部分。这就是主在约翰福音中的教导：他们若常在祂里面，祂的话也常在他们里面（15:7）。主的话就是真理。但为了准确理解“大量仿佛集结成束的真理会提升和完善信”这一观念，对此的分析必须分成以下几个部分：

(1)信之真理能无限增多。

(2)它们被排列成系列，因而可以说集成类似神经束那样的结构。

(3)信会随着真理的丰富和连贯而得以完善。

(4)无论真理如何众多、如何表现各异，主总能将它们合为一体；主是圣言，天地之神，一切血肉的神，葡萄园或教会的神，信之神，是光本身，是真理和永生。

350. (1)信之真理能无限增多。这一点从以下事实明显可知，即天堂天使的智慧能增长到永恒。而且，天使声称，智慧永无止境，因为智慧的唯一源头是神性真理（简称圣真），圣真藉着从主流入、照射它们的光而被解析排列成形式。人的聪明才智若是真的，就不会有其它源头。圣真能无限增多的原因在于，主是圣真本身，或无限的真理，祂将所有人吸引到自己这里。不过，由于天使和世人是有限的，所以他们只能照自己的度量回应这吸引力，尽管吸引力会朝着无限持续下去。主的圣言就是深不可测的真理之矿，天使一切智慧的源头。然而，在丝毫不知圣言的属灵和属天之义的人眼里，它不过象一壶水而已。信之真理的这种无限增多好比人的精子，其中每一个精子都能代代繁衍家族。信之真理的繁殖方式好比田里或园里种子的繁殖方式；这些种子能繁殖到无数个，并且会永远繁殖下去。圣言中的种子无非是真理，“田地”是指教义，“园子”是指智慧。人的心智就象土壤，属灵和属世的真理象种子那样被植入其中，并且可以无限增多。人从神的无限中获得这种本能，祂携其热与光，以及生产的能力不断存在于人里面。

351. (2)它们被排列成系列，因而可以说集成类似神经束那样的结构。这一点迄今不为人知，原因在于，组成整部圣言的属灵真理由于当今

神学中起主导作用的玄奥神秘的信而无法被看到。结果，它们象贮藏室那样被埋到地下。有必要解释一下系列和束是什么意思。本书第一章论述了神，创造者，该章被分成一系列小节，其中：第一节论述了神的一体，第二节论述了神或耶和華的存在，第三节论述了神的无限，第四节论述了神的实体（就是圣爱与圣智），第五节论述了神的全能，第六节论述了创造。每一节的各个独立要点就构成系列，这些要点把内容捆在一起，仿佛形成束。这些系列，无论总体还是细节，因而无论联合还是分开，都包含真理，这些真理照着它们的丰富和连贯程度而提升和完善信。

若不知道人的心智是有组织的，是终止于属世有机体的一种属灵有机体，心智就居于属灵的有机体中，并根据它而产生自己的观念或思维，人必以为，直觉、思维和观念无非是照进头脑之光的放射和变化，这光创造出人所看到并认识的形式，该形式如同思维过程。但这纯粹是无稽之谈，因为众所周知，头部充满大脑，大脑是有组织的，心智就居于其中，心智的观念只要被接受和确认，就会在其中固定，并恒久存留。所以，问题在于，那里究竟是什么样的组织？答案就是，一切事物都被排列成系列，仿佛形成束，这就是构成信的真理在人的心智中被排列的方式。这一事实可通过以下分析来说明。

大脑由两种物质组成，一种是腺体，称为皮质和灰质；另一种是纤维，称为髓质。第一种物质，即腺体，排列成簇状，就象葡萄藤上的葡萄；这些簇状结构就是它的系列。第二种物质，或髓质，由从第一种物质的腺体发出的连续小纤维束组成；这些束是它的系列。为了履行各种功能而从大脑发出，并传到全身的所有神经，无非是成组成束的纤维；所有肌肉，以及人体一般所有脏腑和器官也是如此。所有这些具有这样的性质，是因为它们对应于心智有机体的排列系列。

此外，整个自然界没有一样东西不是由小束所形成的系列构成的。每棵树、每丛灌木、每株植物和每种蔬菜，甚至每穗玉米、每片草叶，无论整体还是部分，都是如此构建的。其普遍原因在于，这就是构建圣真的方式；因为我们读到，万物都是藉着圣言，也就是圣真造的，这个世界也是藉着圣言造的（约翰福音 1: 1 等）。由此可见，如果人

的心智不包含如此有序的物质排列，人类就不会拥有任何分析推理能力。每个人都照着其心智的有序排列，因而照着大量仿佛集结成束的真理而拥有这种能力；这种排列取决于他自由运用理性的程度。

352.(3)信会随着真理的丰富和连贯而得以完善。这一点从前面所述可推知。对那些能有条有理地探究复杂结构在交织为一体所产生的效果之人来说，这一点也是显而易见的。因为这时，一个系列会强化并巩固另一个系列，它们一起构成一个形式，当这个形式开始行动时，它的各个部分也会完成一个动作。由于就其本质而言，信是真理，故可知，它会随着真理的丰富和连贯程度而越来越变得完全属灵，因而越不属世感官化。因为它被提升到心智的更高区域，从此处往下看到自然界中大量支持它的证据。大量仿佛连贯成一束的真理会使真正的信更加明朗、更易于察觉、也更显著和清晰。这信还变得更容易与各种仁之善结合，从而更容易远离邪恶，并逐渐从眼目的诱惑和肉体的情欲中解脱出来，因而本身变得更快乐。特别是，它抵制恶与假的力量日益增强，它因此越来越有活力，更能有助于救赎。

353.前面说过，在天堂，一切真理都放出光芒，因此就其本质而言，信其实就是发光的真理（348,349节）。随着这信之真理增多，它们的光芒所赋予信的美丽和魅力好比由各种和谐组合的不同颜色所形成的各种形状、物体和绘画；还好比亚伦胸牌上不同颜色的宝石，它们合称乌陵和土明；同样好比将要建造的新耶路撒冷城墙根基的各色宝石（如启示录第21章所描述的）；或好比王冠上各色宝石。此外，各种宝石表信之真理。它又好比彩虹、花海的美丽，或早春花园盛开的美丽。

信因形成其结构的大量真理而显出的光辉灿烂，好比教堂中大量灯台的灯火通明，或家中吊灯和街上路灯的灯光。信通过大量真理的上升好比伴随着众多乐器共同演奏而来的音声和旋律的增多；还好比芬芳的花朵组合在一起时所产生的浓郁香味，诸如此类。信通过大量真理所形成的抵制假与恶的力量好比教堂因砌得好的石头和支撑墙壁、天花板的柱子而具有的坚固性；它还好比排列成方阵的军队，士兵在方阵中并肩站立，从而形成一股力，行如一体；它又好比交织构成整副

躯体的肌肉，尽管它们如此众多，又如此分散，但在行动中仍构成一股力量等等。

354.(4)无论真理如何众多、如何表现各异，主总能将它们合为一体；主是圣言，天地之神，一切血肉的神，葡萄园或教会的神，信之神，是光本身，是真理和永生。构成信的真理各种各样，在人看来各不相同。例如，有些真理涉及神，创造者，有些涉及主，救世主，有些涉及圣灵和神作工的方式，有些涉及信和仁，有些则涉及自由意愿、悔改、改造、重生、报应等等。然而，它们在主里面全都合为一体，并在人里面被主合为一体，就象一棵葡萄树上的众多枝子那样（约翰福音 5:1 等）。因为主会将零散、分离的真理联结成仿佛一个形式，以致它们看上去就是一，并且表现为一种功能。这好比人体的四肢、内脏和器官，它们尽管各式各样，在人看来迥然不同，但仍被作为它们整体形式的人感觉为一体；当他在行动中把它们全部调动起来时，他仿佛通过一个整体在行动。天堂也一样，虽然被划分为无数社群，但在主眼里仍显为一个。如前所述，天堂显为一个人。一个国家同样如此，虽然被划分为很多行政区划，以及省、市，但在具有仁义公平的君王治理下仍行如一体。使得教会成为教会的信之真理之所以能通过主构成一体，是因为主是圣言，天地之神，一切血肉的神，葡萄园或教会的神，信之神，是光本身，是真理和永生。

从约翰福音中明显看出主就是圣言，因而是天堂和教会的一切真理：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约翰福音 1:1,14）

从马太福音中也明显看出主是天地之神：

耶稣说，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都赐给我了。（马太福音 28:18）。

主是一切血肉的神，约翰福音：

父赐给儿子权柄管理凡有血气的。（约翰福音 17:2）

主是葡萄园或教会的神，以赛亚书：

我所爱的有葡萄园。（以赛亚书 5:1,2）

约翰福音：

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约翰福音 15:5）

主是信之神，保罗书信：

有信基督的义，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腓立比书 3:9）

主是光本身，约翰福音：

祂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翰福音 1:9）

又：

耶稣说，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约翰福音 12:46）

主是真理本身，约翰福音：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

主是永生本身，约翰书：

我们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真神，也是永生。（约翰一书 5:20）

有必要补充的是：由于人忙于世俗事务，所以只能为自己获取少许信之真理；然而，他若靠近主，单单敬拜祂，就能获得认识一切真理的能力。因此，凡真正敬拜主的人一听闻之前不知道的信之真理，立刻就会明白、承认并接受它；因为主在他里面，他在主里面；因而真理之光在他里面，他在真理之光里面；正如前面所说，主是光本身和真理本身。这一点可通过以下经历得以证实：我曾看见一个精灵，他在其他精灵面前看似很单纯，因为他承认，唯独主是天地的神，并凭着取自圣言的少许真理确立了他的信。他被提入天堂，加入到更有智慧的天使之列，我听说他在那里和他们一样有智慧。他仿佛完全凭自己说出大量真理，尽管他之前对此一无所知。

那些即将进入主的新教会之人将处于同样的状态。这就是如耶利米书所描述的那种状态：

这必是我与以色列家所立的约；那些日子以后，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

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他们各人不再教导自己的邻舍和自己的弟兄说：“你该认识耶和华。”因为他们从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认识我。（耶利米书 31:33,34）

这样的状态也如同以赛亚书所描述的：

从耶西的树墩子必发一条。真理必作他肋下的带子。豺狼必与绵羊羔同居，豹子与山羊羔同卧。吃奶的孩子必玩耍在虺蛇的洞口，断奶的婴儿必按手在毒蛇的穴上。因为认识耶和华的知识要充满遍地，好象水充满洋海一般。到那日，外邦人必寻求祂，祂安息之所大有荣耀（以赛亚书 11:1,5,6-10）。

无仁之信并非信，

无信之仁亦非仁；若非主赋予它们生命，二者皆无生命

355.如今的教会将信与仁分离，宣称无需行出律法所要求的行为，唯独信使人称义并得救；还宣称仁无法与信结合，因为信出于神，而仁只要变成实际行为，就出于人。然而，这些概念从未进入任何使徒的脑海，这从他们的书信明显看出来。但是，就在他们将一位神分裂成三个位格，并将同等神性归给每一个的那一刻，这种分离与割裂就被引入了基督徒教会。下一节将解释：无仁则无信，无信则无仁，若非主赋予它们生命，二者皆无生命。为了更加顺畅，我将在此证明：

(1)人能为自己获取信。

(2)仁也是如此。

(3)仁与信的生命同样如此。

(4)然而，信、仁、以及信或仁的生命，无一来自自己，唯独来自主。

356. (1)人能为自己获取信。这在前面已说明（343-348节），如就其本质而言，信就是真理，谁都能从圣言获取真理，并且只要人为自己获取并热爱它们，他就开始将信植入在自己里面。对此需要补充的是，若非人能为自己获取信，圣言中有关信的所有要求一点用处也没有。因为我们在圣言中读到：父的意思是人当信子，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不得见永生（约翰福音 3:36;6:40）。我们还读到：耶稣要差保

惠师（圣灵）来，祂要叫世人为罪责备自己，因他们不信祂，以及前面所引用的其它经文（337,338 节）。另外，使徒们宣讲信，信主神救主耶稣基督。如果人真的象带有活动关节的雕像那样站在那里，双手下垂，只等着神作用于他，那所有这些经文有什么用？在这种情况下，人的肢体不能使自己去接受信，反而会从内趋向与信无关之物。因为在从罗马天主教分离出去的部分基督教界，现代正统派是这样教导的：在良善方面，人已全然败坏和麻木不仁，以致在堕落之后、重生之前，没有丝毫属灵的力量存留在人的本性中，使他能为神的恩典预备自己，或在它到来时把握住它，能自行或凭自己的努力接受恩典；使他能在属灵的问题上理解、相信、接受、思想、意愿、开始、实施、行动、运作或配合，或专注于恩典，亦或完全或部分或有一点点凭自己为转变做点什么。人在关乎灵魂救赎的属灵问题上，就象化为盐柱的罗得之妻，或象无生命的木、石那样不能运用自己的眼睛、嘴巴，或任何其它感官。然而，人有移动，即支配外在肢体的能力，还能参加公众聚会，聆听圣言和福音。这些信条出自福音教会的一本书（656,658,661,662,663,671,672,673 页），书名是《协和信条》，1756 年出版于莱比锡。牧师任职时，就凭着这本书宣誓，并发誓捍卫这一信仰。改革宗教会有类似的信。但是，凡具有理性和宗教信仰之人，谁不对这些观点报以嘘声、斥为荒谬可笑？他会说：“既然如此，那圣言有什么用？还要宗教信仰、牧师、讲道干什么？这和毫无意义的空洞噪音有什么两样？”去跟某个具有判断力的无宗教信仰之人说，你想要他皈依，说在皈依和信仰方面他得象这个样子，他岂不会将基督徒看成一个空洞的容器？因为拿走人凭自己相信的能力，他能还做什么？不过，关于这个主题，我们会在自由选择那一章更清楚地说明。

357. (2)人能自己获取仁。这与信一样。圣言除了教导信与仁这救恩的两要素外，还会教导别的吗？我们读到：

你要尽心尽性爱主，且爱邻如己。（马太福音 22:37-39）

耶稣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彼此相爱。你们若彼此相爱，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翰福音 13:34,35；还有 15:9;16:27）

我们还读到，人要像一棵好树那样结出果子来；那些行善的，在复活

时要得着报答（路加福音 14:14）等等。如果人不能展现自己的仁，或以某种方式获取它，上述教导有什么用？人难道不能施舍、周济贫乏人吗？不能在家或工作中行善吗？不能照十诫去生活吗？难道他没有使他这样行事的灵魂，以及促使他为了某个目的去行事的理性头脑吗？难道他不能思想自己理应做这些事，因为它们是圣言，因而是神所要求的吗？没人缺乏这种能力，因为主将它赐给每个人；祂赐给人，如同人自己的；在操练仁爱的时候，谁不知道他是出于自己这样做的？

358. (3)人还能为自己获取仁与信的生命。这种情形也一样，他若靠近本为生命的主，就能获取仁与信的生命。谁都可以靠近祂，没有阻碍，因为祂不断邀请每个人到祂这里来。祂说：

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约翰福音 6:35,37）

耶稣站着高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约翰福音 7:37）

还有：

天国好比一个王，为他儿子摆设娶亲的筵席，就打发仆人去，请那些被召的人来赴席。最后，祂说，往岔路口上去，凡遇见的，都召来赴席。（马太福音 22:1-9）

谁不知道这样的邀请或呼召是普世的，接受便是恩典？人通过靠近主获得生命，因为主是生命之本，不仅是信之生命，还是仁之生命。主是那生命，人从主那里获得它，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可知：

太初有道。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是人的光。（约翰福音 1:1,4）

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约翰福音 5:21）。

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祂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约翰福音 5:26）

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约翰福音 6:33）

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耶稣说，跟从我的，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约翰福音 8:12）

我来了，是要叫他们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翰福音 10:10)

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约翰福音 11:25)

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约翰福音 14:6)

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翰福音 14:19)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因祂的名得生命。(约翰福音 20:31)

祂是永生。(约翰一书 5:20)

信与仁的生命是指属灵的生命，人在世时，主将它赐给人。

359. (4)然而，信、仁、以及信或仁的生命，无一来自自己，唯独来自主。因为我们读到：

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甚么。(约翰福音 3:27)

耶稣说：

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甚么。(约翰福音 15:5)

然而，务必要明白，这句话意思是说：人凭自己的努力只能获得属世之信，属世之信坚信某事如此，是因为权威人士就是这么宣称的。他也只能获得属世之仁，属世之仁就是为了某种回报而努力施予恩惠。这种信与仁包含人的自我，还没有来自主的生命。尽管如此，藉着这种信与仁，人仍能预备自己成为主的容器；人越是预备自己，主就越进入，并使他的属世之信变成属灵的，同样使他的属世之仁也变成属灵的，从而使这二者复活。当人靠近作为天地之神的主时，这一切就会成就。因为人被造为神的形象，所以他被造为神的居所。故主说：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我也必爱他，并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翰福音 14:21,23)

还有：

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启示录 3:20)

由此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只要人以属世的方式预备自己接受主，主

就会进去，并使人内在的一切变成属灵的，从而赋予它们生命。而另一方面，人越不预备自己，就越将主从自己那里推开，并凭他的自我行事；人凭自己所做的一切，里面都没有真正的生命。不过，只有等到论述仁爱（392-462）和自由选择（463-508）的章节时，这些要点才以呈现在更清晰的光明中；而再到后面有关改造和重生的章节（571-625），它们会变得更清晰。

360.前面说过，在人里面，信一开始是属世的，随着人越来越靠近主，这信变得属灵；仁同样如此。不过，至今没人知道属世与属灵的仁与信之间所存在的区别。故有必要揭示这一伟大奥秘。有两个世界，一个属世（尘世），一个属灵（灵界）。这两个世界各有一轮太阳，都是热与光的源头。不过，灵界太阳的热和光内含生命；其生命出于主，主就在灵界太阳中间。然而，尘世太阳的热和光内无生命，只是充当灵界热和光的容器，以便将它们传给人类，如同工具因服务于主因。因此，必须明白，一切属灵之物皆来自灵界太阳的热和光。这热和光也是属灵的，因为它们包含灵和生命。而一切属世之物皆来自尘世太阳的热和光，这热和光就本身而言，没有灵和生命。

由于信关乎光，仁关乎热，所以很明显，人越处于灵界太阳放射的热和光中，就越处于属灵的信和仁中；而越处于尘世太阳放射的热和光中，就越处于属世的信和仁中。由此明显可知，正如属灵之光包含在属世之光中，如同在自己的容器或器皿中，属灵之热以同样的方式包含在属世之热中，属灵之信也包含在属世之信中，属灵之仁以同样的方式包含在属世之仁中。这种情形与人从尘世逐渐发展到灵界的过程是一致的，这一发展过程取决于对主的信，主是光本身，是道路、真理和生命，如祂本人所教导我们的。

既如此，那么很明显，人拥有属灵之信，也就拥有属世之信，因为属灵之信就包含在属世之信中，如前所述。由于信关乎光，故可知，当属灵之信植入人内时，人的属世自我仿佛变得透明，并照着信与仁结合的方式而呈现出美丽的色彩。这是因为仁发出红光，而信则闪耀着灿烂的白光。正是属灵之火的火焰使仁发出红光，而由它所产生的光辉则使信闪耀白光。若属灵的不在属世的里面，而是属世的在属灵的

里面，就会出现相反的事，如那些拒绝信和仁的人所发生的情形。对他们而言，当他们独自思考时，主导他们的心智内在是属地狱的；他们的思维的确源于地狱，尽管他们意识不到这一点。然而，在世时，主导他们与同伴交谈的心智外在看似属灵的，实际上充满了诸如地狱中的那类污秽。所以，这些人其实就在地狱中，他们所处的状态与前面那些人的完全相反。

361.对信主，同时仁爱邻舍之人而言，属灵的在属世的里面，结果，他们里面的属世自我变得透明。一旦意识到这一点，人就会明白，属世自我越透明，人在属灵的事上就越智慧，因而在属世的事上也越智慧。因为当他思考、阅读或听闻某事时，心里就能明白这事是不是真的。他的这种直觉来自主，主是流入其理解力高层的属灵之热和光的源头。

人的信与仁越属灵，他就越远离自我，不再关注自己、回报或酬劳，而只以感知信之真理和实践爱之善行为乐。这灵性越增长，这快乐就越变成幸福；这是他救恩的源头，也就是所谓的永生。此时，人所处的状态好比世上最漂亮、最美丽的景象；事实上，在圣言中，它就是用这些东西来描绘的。如，它被比作果树和果园，开满鲜花的草地，宝石，美味，婚礼，以及节日和庆典。

相反，当属世的在属灵的里面，因而人的内在是一个魔鬼，而外在却象天使时，他好比躺在名贵镀金木棺材里的死人；还好比穿着人的衣服、乘坐在豪华马车里的骷髅；又好比建得如戴安娜神庙的坟墓里的尸体；他的内在可被描绘为洞穴中的一窝毒蛇，而他的外在就象色彩斑斓的蝴蝶，将污秽的卵产在好树的叶子上，从而毁坏果子。这样的内在好比老鹰，而外在好比鸽子，他们的信和仁好比老鹰追逐逃跑的鸽子，最终鸽子疲惫了，于是老鹰就俯冲下来，将它吞食了。

主、仁与信合为一体，就象人的生命、

意愿与理解力合为一体；若它们分开，各自会象珍珠化为粉末一样消失

362.首先要提及学术界和神职人员至今不知的一些真相。它们仿佛深

埋地下一样不为人知，尽管它们是智慧的宝库。若不将它们挖掘出来，公之于众，人们苦苦寻求获得对神、信、仁，以及自己生命状态的正解是徒劳的，更不知如何调控自己的生活，为永生的状态做好准备。迄今未知的真相如下：人只是生命的器官；生命及其必需的一切皆从天堂之神，就是主那里流入；人里面有两大生命本能，叫做意愿和理解力，意愿是接受爱的容器，理解力是接受智慧的容器；意愿因而也是接受仁的容器，理解力是接受信的容器；人所意愿的一切和所理解力的一切皆从外面流入；各种属于爱与仁的良善，和属于智与信的真理皆来自主，而与此对立一切皆来自地狱；主规定，凡从外面流入之物，人当在自己里面感觉如同自己的，因而当如同是自己的那样通过自己将它产生出来，尽管它丝毫不属于他；然而，由于其意愿和思维的能力所赋予他的自由意志，也由于所赐给他的对善与真的认知，以使他能自由选择对他的短暂或永恒的生命有益的东西，这类事物会算作他的。

凡斜眼看待这些真相的，就会从中得出很多疯狂的结论。而凡正眼看待它们的，则会从中得出很多智慧的结论。所以，要获得后一种而非前一种效果，有必要预先说明有关神和圣三一的判定和信条，然后证明有关信、仁、自由意志（自由意愿）、改造、重生、报应，以及作为手段的悔改、洗礼和圣餐的判定和信条。

363. 不过，为了使关于信的这一条（即主、仁、信合为一体，正如人的生命、意愿、理解力合为一体；若它们分开，各自会象珍珠化为粉末一样消失）能被视为真理并得到承认，有必要按下列次序予以讨论：

(1)主以其全部的圣爱、全部的圣智，因而全部的神性生命流入每个人。

(2)祂同样以信与仁的全部本质流入每个人。

(3)不过，人对这些的接受取决于他的形式。

(4)然而，将主、仁与信分割之人并非接受它们的形式，确切地说，是摧毁它们的形式。

364. (1)主以其全部的圣爱、全部的圣智，因而全部的神性生命流入每个人。我们在创世记中读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和样式造的，神将生

气吹在他鼻孔里（创世记 1:27;2:7）。这样的描述意味着人并非生命本身，只是生命的器官而已。神无法创造像祂自己的另一人；若可以，就会有和人一样多的神。祂也无法创造生命，就象光也无法被创造一样。但是，祂能将人造为接受生命的形式，就象祂将眼睛造为接受光的形式一样。神过去不能，现在也不能分割自己的本质，因为它是一体不分的。因此，既然唯独神是生命，那么毫无疑问，神用自己的生命赋予每个人生命。若没有这生命的赐予，人的肉体如同海绵，骨头如同骷髅，人就象因着钟摆或弹簧而不停来回摆动的挂钟一样没有任何生命可言。既如此，也可知，神以其全部神性生命，即以其全部圣爱与圣智流入每个人。这二者（圣爱与圣智）构成祂的神性生命（参看 39, 40 节）；神性是不可分割的。

然而，神以其全部神性生命流入的方式有点类似于尘世太阳的流入方式，我们可以此作为参照在某种程度上进行理解。尘世太阳以其全部本质，也就是热与光，流入一切树、灌木、鲜花，一切石头，无论普通的还是珍贵的，以使每一个物体都能从这普遍的流注中汲取自己那一份；但这太阳不会自己的光和热分开，然后给这个一部分，给那个另一部分。天堂的太阳也是同样的道理，它放射如同热的圣爱和如同光的圣智。这二者流入人的心智，就象尘世太阳的热和光流入人体一样，照着其形式的性质而赋予人生命；各自的形式从普遍的流注中汲取自己所需。主以下这些话是适用于此：

你们的父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马太福音 5:45）

而且，主是全在的，并以其全部本质在祂所在之处。祂不可能从这本质中取出点什么，以至于给这个人一部分，给那个人另一部分，而是将其整个赐下，使人能汲取一点或更多。祂还说，祂与那些遵守祂诫命之人同住，凡信的都在祂里面，祂也在他们里面。总之，神充满万有，每个人皆从这丰盛中汲取自己的份。普遍的事物，如大气和海洋也是如此。大气在最小之物和最大之物上是一样的；它不会将自己的一部分分给人去呼吸，另一部分则分给鸟儿去飞翔，再分一部分给船上的风帆，又分一部分给风车的风扇；而是它们每一个皆从这大气那

里取出自己那一份，足够自己使用。盛满粮食的粮仓同样如此；主人每天从中取出自己的口粮，而非这粮仓分配粮食。

365. (2)祂同样以信与仁的全部本质流入每个人。这一点从前一个命题可推知，因为圣智的生命是信的本质，圣爱的生命是仁的本质。因此，当主以自己特有的属性，即圣智与圣爱临在时，祂也以一切构成信的真理和一切构成仁的良善临在。因为信是指人通过主所觉所思所言的一切真理；而仁则是指人通过主被感染，因而所愿所行的一切良善。

前面说过，从显为太阳的主放射出的圣爱被天使感觉为热，由此放射出的圣智被感觉为光。凡思维不能越过表象的人，都以为这热纯粹是热，这光也纯粹是光，就象我们尘世太阳放射的热和光那样。但是，显为太阳的光放射的热和光里面包含主里面的一切无限可能，热包含其爱的一切无限可能，光包含其智慧的一切无限可能。因此，它们还包含无限构成仁的一切良善和无限构成信的一切真理。原因在于，这太阳本身以其热和光的形式而无处不在；它是围绕主最紧密、从祂的圣爱和圣智放射出的一个圆；因为如前面频繁所述，主就在那太阳的最中心（参看 24,29,35,39,41,49,63,66,75,76,360 节）。

所有这一切清楚表明，没有任何东西能阻碍人从主（因为祂是全在的）汲取一切构成仁之善和一切构成信之真。只要想想天堂天使的爱和智慧就能明显可知，这些事物决不受限；他们通过主所拥有的爱和智慧无法形容，远远超出世人的理解范畴，而且还能增长到永恒。主放射的热和光包含无限的可能性，即使它们被感知为简单的热和光。这一点可通过尘世的各种现象来说明。例如，人的嗓音和说话的语气听上去只是一道简单的声音，然而天使却能从中觉察出它里面有构成这个人爱的一切情感，还能说出是哪种情感及其品质。这些事物就隐藏在声音内，人甚至也能通过和他说话之人的语气在某种程度上发觉这一点：如，语气中有没有蔑视、讽刺或仇恨，又如，有没有仁爱、慈善、喜悦或其它情感。注视别人的眼神中也隐藏着类似事物。

这一点也可通过大花园或开满鲜花的草地发出的芳香来说明。这香味是由成千上万种不同气味组成的，然而它们却被感知为一种。很多其它事物也是如此，表面上它们显为一体，但本质上多种多样。好感和

反感无非是心智所发的情感；它们照着相似性吸引别人，照着相异性造成反感。尽管这些感觉数不胜数，无法被身体感官察觉，但它们仍被灵魂的感觉器官感知为一体；在灵界，一切结合和联系的产生皆取决于它们。我阐述这一切是为了说明前面有关主所放射的属灵之光包含全部智慧和全部信的内容；还为了说明，理解力之所以能利用分析的方法明白和领悟理性事物，所凭借的就是这光，就象眼睛能看到和发觉自然事物的对称性一样。

366. (3)不过，人对这些的接受取决于他的形式。这里所说的形式是指人在爱与智慧，换句话说，对各种仁之善的情感，同时对信之真的感知方面的状态。我在前面已说明，神是不可分割的一体，并且从永恒到永恒都是相同的，但不象简单的物体那样相同，而是无限的相同，一切差异皆归因于神所在的主体。接受者的形式或状态造成变化，这从婴孩、儿童、青少年、成人和老年的生命可以看出来；从婴孩到老年，每个阶段都有同一个生命，因为有同一个灵魂；但是它的状态却因着不同年龄和相应的调整而发生变化，人对生命的感知也是如此。

神的生命以其全部的丰盛，不仅与良善、虔诚的人同在，还与邪恶、不虔诚的人同在；一视同仁地对待天堂天使和地狱恶灵。不同之处在于，恶人堵住道路，关上门，惟恐神进入其心智的低层区域；而善人则清除道路，敞开门，邀请神进入其心智的低层区域，如同祂居于至高层。他们就这样调整意愿状态，以接受所流入的爱和仁，调整理解力的状态以接受所流入的智和信，换句话说，以接受神。然而，恶人却用各种肉体情欲和属灵的污秽阻挡这流注，他们把这些东西撒在路上，堵塞通道。然而，神自始至终都以其全部的神性本质居于其心智的至高层，赋予他们意愿良善和理解力真理的能力。人人都有这种能力，若非出于神的生命居于他的灵魂，这是决不可能的事。即便恶人也有这种能力，我蒙恩通过大量经历得知这一点。

人皆照自己的形式从神那里接受生命，这一点可通过对比各种植物来说明。一切树、灌木和草本皆照各自形式接受热和光的流注，无论那些有善用的，还是那些有恶用的。太阳及其热并未改变它们的形式，而是形式自身改变了太阳所产生的效果。矿物界的物质也一样。其中

每一种,无论贵重的还是普通的,都是照其各部分的结构而接受流注,因而没有哪两块石头接受流注的方式是一样的,也没有哪两样矿物或金属接受流注的方式是一样的。它们当中有些能显示出最美丽的色彩变化;有些将光本色传出;而有些则在自己里面破碎并吸收这光。从这几个例子可以看出,正如尘世太阳以其热与光同等地与每一个物体同在,但接受的形式却改变了它的运作,同样,主通过天堂太阳的临在也是如此。因为祂以其本质上是爱的热和本质上是智慧的光而在这太阳中心。但是,由生命状态所决定的人的形式改变了主的运作;因此,人不能重生并得救的原因不在于主,而在于人自己。

367. (4)然而,将主、仁与信分割之人并非接受它们的形式,确切地说,是摧毁它们的形式。人若将主从仁与信中分离出去,就等于拿走它们的生命。没有生命的仁与信要么不复存在,要么会流产。主是生命之本(参看 358 节)。人若承认主,却将仁丢弃一边,那他只不过是口头上承认祂而已。他的承认和告白是冰冷的,其中毫无信可言;它缺乏属灵的本质,因为信的本质是仁爱。但是,若践行仁爱,却不承认主是天地之神,与父为一(如祂自己所教导的),那他所践行的仁爱纯粹是属世的,其中没有永生。教会中人都知道,一切本为善之善皆来自神,因而来自主,祂是真神,也是永生(约翰一书 5:20)。仁爱也是如此,因为善与仁为一。

脱离仁之信并非信,因为信是人生命的光、而仁是人生命的热。因此,仁从信分离,如同热从光分离。这导致人的状态如同世上的严冬,地上万物凋亡。真正的仁与真正的信就象意愿与理解力那样不可分离;否则,理解力会沦为虚无,意愿也随即如此。仁与信也一样,因为仁居于意愿,而信居于理解力。

将仁从信分离,如同将本质从形式分离。学术界都知道,没有形式的本质,或没有本质的形式,什么都不是;因为本质若不通过形式,就没有任何品质可言,而形式若不通过本质,就不是持续存在的实体。所以,它们若彼此分离,就都无法被断定为某个事物。仁是信的本质,信是仁的形式,就象善是真的本质,真是善的形式,如前所述。

善与真这二者存在于每一个具有本质存在的事物中。所以,既然仁与

善相关，信与真相关，那么它们可用人体的很多特征和世上的很多现象来对比说明。它们恰似肺的呼吸和心脏的收缩运动；因为仁与信就象心与肺那样不可分离；若心跳停止，肺即刻停止呼吸；若肺停止呼吸，则会完全失去意识，也无法运动肌肉，以致心脏很快停止跳动，生命迹象完全消失。这种比较是很贴切的，因为心对应于意愿，因而也对应于仁爱，肺呼吸则对应于理解力，因而也对应于信。如前所述，仁居于意愿，信居于理解力；这就是圣言中“心”与“气”的意思。

仁与信的分​​离还恰似血与肉的分​​离。与肉分离之血会凝成血块并变质；而与血分离之肉则会逐渐腐烂长蛆。就属灵之义而言，“血”表智与信之真，而“肉”则表爱与仁之善。血和肉的这些含义可见于《破解启示录》（关于血，379节，关于肉832节）一书。

为了仁与信能成为某个事物，它们象人体内的食物和水，或象饼和酒一样不可分离。因为食物或饼若不就着水或酒，只会在胃中膨胀，象未消化的块状物那样损害人的胃，最后变得象烂泥。同样，只喝水或酒，不吃食物或饼，也会撑胀人的胃，还有血管和毛孔，它们由于缺乏营养，会导致身体衰弱，甚至死亡。这种比较也很贴切，因为“食物”与“饼”的属灵之义表爱与仁之善，而“水”与“酒”则表智与信之真（参看《破解启示录》50,316,778,932节）。

与信结合之仁和反过来与仁结合之信，好比少女白里透红的漂亮脸蛋。这也是极为形像的，因为在灵界，爱和由此而来的仁因着灵界太阳之火而发红，真理和由此而来的信则因着那太阳之光而发白。因此，与信分离之仁好比一张布满麻点的脸，而与仁分离之信则好比一张死尸的苍白之脸。与仁分离之信还好比半边身子瘫痪，就是所谓的偏瘫，若继续发展下去，人就会死亡。它又好比被狼蛛叮咬后所患的圣维斯特舞蹈病。理性能力变得就象这个受害者，还象他那样狂舞，自以为活力四射，然而，它无法集中理性思维，思考属灵的真理，就象人躺在床上被梦魇控制一样。这一切足以论证本章这两个要点：首先，无仁之信并非信，无信之仁亦非仁，若非主赋予它们生命，二者皆无生命（355-361节）；其次，主、仁与信合为一体，就象人的生命、意愿

与理解力合为一体，若它们分开，各自会象珍珠化为粉末一样消失（362-367节）。

主是人里面的仁与信，人是主里面的仁与信

368.从下列圣言经文明显看出，教会成员在主里面，主也在他里面：

耶稣说，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约翰福音 15:4,5）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约翰福音 6:56）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
（约翰福音 14:20）

凡认耶稣为神儿子的，神就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神里面。（约翰一书 4:15）

但人自己无法在主里面，而是从主而来、在他里面的仁与信在主里面，他通过这二者成为本质上的人。不过，为了在这一奥秘上投下些许光明，使得理解力能理解它，我们必须按下列顺序来探究：

- (1)正是与神的结合使人获得救赎和永生。
- (2)与父神结合是不可能的，只能与主结合，并通过主与父神结合。
- (3)与主的结合是相互的，因此主在人里面，人在主里面。
- (4)这种相互结合是藉着仁与信实现的。

通过逐一解读，这些观点的真相将会水落石出。

369. (1)正是与神的结合使人获得救赎和永生。人受造是为了能与神结合。因为他既被造为天堂居民，也被造为尘世居民。只要是天堂居民，他就是属灵的，而只要是尘世居民，他就是属世的。属灵之人能思想神并觉察诸如属乎神的那类事物；他还能爱神，被来自神的事物所吸引；由此可知，他能与神结合。人能思想神并觉察诸如属乎神的那类事物，这是千真万确，毋庸置疑的。因为他能思想神的一体，神的存在（实体），就是耶和華，思想神的无限和永恒、构成神本质的圣爱和

圣智，神的全能、全知、全在；也能思想主救主，祂的儿子，救赎和调解；还能思想圣灵，最后思想圣三一；所有这一切都是关乎神的观念，事实上就是神。此外，他能思想神的活动，它们主要是信和仁，以及从这二者所发出的其它事。

人不仅能思想神，还能思想爱祂，这一点从关于神自己的两条诫命明显可知，它们是：

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邻如己。（马太福音 22:37,38,39；申命记 6:5）

人也能履行主的诫命，这就是爱主，这从以下经文明显可知：

耶稣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约翰福音 14:21）

此外，信不就是藉着属于理解力，因而属于思维的真理与神结合吗？爱不就是藉着属于意愿，因而属于情感的各种良善与神结合吗？神与人的结合是在属世层面的属灵结合；而人与神的结合是源于属灵层面的属世结合。人既受造为天堂居民，同时又受造为尘世居民的目的就在于这结合。作为天堂居民，他是属灵的；作为尘世居民，他是属世的。所以，人若变得既属灵-理性，又属灵-道德，就会与神结合，并通过该结合获得救赎和永生。而另一方面，人若纯粹是属世-理性，又是属世-道德，诚然会有神与人的结合，却没有了人与神的结合。这是灵性死亡的根源，就其本身而已，灵性死亡就是脱离属灵生命的属世生命；因为在这种情况下，那里面有神生命的灵性在人里面灭绝了。

370. (2)与父神结合是不可能的，只能与主结合，并通过主与父神结合。这一点既是圣经的教导，也能凭理性被看到。圣经教导：从来没有人见过或听到过父神，也不可能见到或听到祂；因此，祂也无法通过祂自己的事物，诸如祂在自己的存在和实体中的那一类而作用于人。因为主说：

这不是说有人看见过父，惟独从神来的，他看见过父。（约翰福音 6:46）
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
（马太福音 11:27）

你们从来没有听见祂的声音，也没有看见祂的形像。(约翰福音 5:37)

这是因为，祂在万物的最初和起始中，因而远远超出人类心智所能触及的范畴；因为祂在全部的爱和全部智慧的最初和起始中，人无法与这些结合。所以，若祂靠近人，或人靠近祂，人必被销毁湮灭，就象把一片木头放到超级取火镜的焦点上，确切地说，就象把一尊雕像扔进太阳中。这就是为何摩西渴望见到神时，被告知：见祂面的不能存活（出埃及记 33:20）。

从上述经文明显可知，通过主与父神结合是有可能的。这些经文表明，并非父，而是父怀中见过父的独生子，阐明并揭示属于神和来自神之物。此外，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可知：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 14:20)

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都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约翰福音 17:22,23,26)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腓力想见父，但主对他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若认识我，也就认识我的父”。(约翰福音 14:6,7 等等)

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约翰福音 12:45)

此外，主说祂是门，从祂进去的得救，从其它地方爬进去的是贼，是强盗（约翰福音 10:1,9）。祂还说，人若不常在祂里面，就会被丢在门外，像枯枝那样被扔进火里（约翰福音 15:6）。

这是因为，主我们的救主就是人形的耶和華父祂自己；耶和華降世成为人，以便祂能接近人，人也能接近祂，从而建立联结，并通过联结赋予人救恩和永生。因为当神成为人，因而人也成为神时，祂通过调节自己以适合人而能靠近人，并作为神-人和人-神（God-man and Man-god）与人结合。依次有三个步骤：调节、适合和结合。适合之前必须要有调节；结合之前必须要有调节和适合这二者一起。神通过成为人而完成调节；而神这一方的适合是永恒不变的，只需人反过来使自己适合；只要这一切成就，就会产生结合。这三个步骤环环相扣、

井然有序地在一切细节中进行，它们合为一体，同时共存。

371. (3)与主的结合是相互的，因此主在人里面，人在主里面。圣经教导，理性也能明白，结合是相互的。主教导说，祂与父的结合是相互的，因为祂对腓力说：

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吗？你们当相信我，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约翰福音 14:10,11)

叫你们又知道又明白，父在我里面，我也在父里面。(约翰福音 10:38)

耶稣说，父啊，时候到了。愿祢荣耀祢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祢。(约翰福音 17:1)

父啊，凡是我的都是祢的，祢的也是我的。(约翰福音 17:10)

主描述祂与人的结合时也说了同样的话，即结合是相互的，因为祂说：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约翰福音 15:4,5)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约翰福音 6:56)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 14:20)

遵守神命令的，就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他里面。(约翰一书 3:24;4:13)

凡认耶稣为神儿子的，神就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神里面。(约翰一书 4:15)

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启示录 3:20)

这些经文清楚声明，主与人的结合是相互的；由此必然可知，人当与主结合，以便主能与他结合。还可知，结果若不是结合，必是退出和分离，然而，退出和分离的，不是主这一方，而是人这一方。为了使结合成为相互的，人已被赐予自由选择，使他踏上通往天堂之路，或通向地狱之路。这自由的天赋就是人能回应的根源，以便他能与主结合，或与魔鬼结合。等到后面论述自由选择(463-508)、悔改(509-570)、

改造和重生（571-625），以及报应（626-666）的章节时，再详细说明这自由，以及它的性质和它被赐予人的原因。

令人悲哀的是，尽管圣言清清楚楚地声明主与人的结合是相互的，但基督教会仍浑然不知。导致这种无知的原因就是有关信和自由选择的学说。关于信的学说是，信会被赐予人，他无需为获得信作出任何贡献，或调整自己，使自己变得适合，只需象一块木头那样接受它。关于自由选择的学说是，人在属灵事务上没有一丁点自由选择可言。但是，人类的救赎就取决于主与人的相互结合，为了使这相互结合不再继续隐藏在无知中，有必要将其披露出来，最好的办法莫过于通过例子来说明。

实现结合的互动有两种类型：一种是交替型，另一种是相互型。实现结合的交替互动可通过肺呼吸来说明。人吸入气体，用其扩张胸腔，然后排出气体，从而收缩胸腔。吸气，从而扩胸是通过大气压所施加的力量实现的；而排气，从而缩胸则是通过肌肉努力作用于肋骨而实现的。这就是空气与肺之间的相互结合，全身的感觉和运动功能端赖于此；当呼吸停止时，这些功能都无法履行。

交替运动所产生的相互结合还可通过心与肺、肺与心的结合来说明。

心脏从右心室向肺供血，肺又将血从左心室运回心脏。这就产生了相互结合，全身的生命完全取决于该结合。血液与心脏，心脏与血液也有类似结合。全身的血液经由静脉流入心脏，又从心脏经由动脉流入全身；作用与反作用构成一种结合。胚胎与母亲的子宫之间也有一种类似的不断保持结合的作用与反作用。

然而，主与人之间相互结合却不属这类。它是一种相互结合，不是通过作用与反作用，而是通过合作实现的。主作用，人通过主接受作用，并仿佛凭自己作工，确切地说，通过主凭自己作工。人通过主所作的工被归于他，仿佛是他自己的，因为他不断被主保持在自由选择的状态中。由此产生的选择自由就是能通过主，即圣言意愿和思维，也能通过魔鬼，即违背主和圣言意愿和思维。主赋予人这种自由是为了使他能与主相互结合，他凭结合被赐予永生和祝福，因为若没有相互结

合，这是不可能的。

这种相互结合也可用人和这个世界的各种事物来说明。每个人的灵魂和肉体之间的结合就是这样。意愿和行为，或思维和言语之间的结合也是这样。两眼、两耳和两鼻孔之间的结合同样是这样。两眼以自己的方式相互结合，这一点从视神经清楚可知；其中来自大脑两个半球的纤维交织起来，就这样缠绕着延伸到两眼中。耳与鼻也是如此。

光与眼、声与耳、气与鼻、味与舌、触与体之间都有类似的相互结合。因为眼在光中，光在眼中；声在耳中，耳在声中；气在鼻中，鼻在气中；味在舌中，舌在味中；触在体中，体在触中。这类相互结合还好比马与车、牛与犁、轮子与机器、帆与风、笛子与空气之间的相互结合。概括地说，这就是目的与原因，或原因与结果之间的相互结合。不过，没有时间逐一解释所有这些了，否则这会花费大量精力。

372. (4)这种相互结合是藉着仁与信实现的。如今人们都知道，教会构成基督的身体，教会在每个个体里面，个体就在这个身体的某个部位中，如保罗所说（以弗所书 1:23；哥林多前书 12:27；罗马书 12:4,5）。基督的身体不就是圣善（神性良善）与圣真（神性真理）吗？这就是主在约翰福音中所说这句话的意思：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约翰福音 6:56）
主的肉表示圣善，饼也是；祂的血表圣真，酒也是；关于这些意义，详见圣餐那一章（698-752）。

由此可见，人越是拥有构成仁的各种良善和构成信的真理，就越在主里面，主也在他里面。因为与主的结合是属灵的结合，这种结合唯独通过仁和信产生。在圣经那一章（248-253）已说明，圣言的一切细节都包含主与教会、因而良善与真理的结合；因为仁是良善，信是真理，所以圣言处处都有仁与信的结合。综上所述，可推知：主是人里面的仁与信，人是主里面的仁与信。因为主是在人属世的仁与信里面的属灵的仁与信，人是出于主属灵的仁与信的属世的仁与信。这二者一旦结合，就会产生属灵-属世的仁与信。

仁与信共存于善行

373.就心智或本质而言，整个人完全存在于从他发出的每一个行为中。心智是指他的爱之情感和由此而来的思维；这些形成他的本性，总称为他的生命。若我们以这种方式看待行为，那么它们就象映现出这个人的镜子。这一点可通过牲畜和野兽身上的类似事实来说明：就一切活动而言，牲畜就是牲畜，野兽就是野兽。就各自的每一个动作而言，狼就是狼，虎就是虎，狐狸就是狐狸，狮子就是狮子；绵羊和山羊同样如此。人也一样；人的本性就是诸如它在其内在人中的样子。如果他的内在人就象一只狼或狐狸，那他的一切内在行为就象狼，或狐狸一样；而另一方面，如果他就象绵羊或羔羊，同样如此。不过，他在其每一个行为中的样子并未显明在其外在人中，因为虽然这种品性就隐藏在内在人里面，但外在人能围绕内在人披上各种形式。主说：

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路加福音 6:45）

又：

凡树木看果子，就可以认出它来。人不是从荆棘上摘无花果，也不是从蒺藜里摘葡萄。（路加福音 6:44）

人在其内在人中是何模样，他在从其发出的一切细节中也是何模样。死后，他会活生生地显明他自己，因为那时，他作为内在人活着，不再是外在人。当主、仁与信居于人的内在人中时，便有良善在他里面，从他发生的一切行为都是善的。这一点可按以下顺序来说明：

(1) “仁”就是有善愿，善行就是出于善愿而行善。

(2)仁与信若不尽可能付诸行动，并共存于其中，就只是易逝的精神概念而已。

(3)唯独仁产生不了善行，唯独信更不可能，而是仁与信一起方可产生善行。

现逐一细查这几个要点。

374. (1) “仁”就是有善愿，善行就是出于善愿而行善。仁爱与行为彼此截然不同，就象意愿与行动、心智的情感与身体的功能那样。这种

区别如同内在人与外在人的区别；二者彼此的关系就象原因和结果，因为一切事物的原因皆成形于内在人，而一切结果则由此产生于外在人。因此，仁是内在人的品性，故是有善愿；行为则属于外在人，故是通过善愿行善。

然而，人的善愿彼此不同，具有无限的多样性。因为人所做的一切利他行为都被认为或看上去是从善愿或仁慈流出的，然而没人知道这善行是否源于仁爱，更不用它们是源于正宗的仁爱还是不正当的仁爱。不同人的意愿之间的这种无限多样性源于目的，意图，因而动机。这些就深藏于他行善的意愿中，每个人意愿的品质皆源于它们。意愿还在理解力当中寻求达到目的的方法和途径，也就是结果，并在那里进入光明，这光使它不仅看到方法，还看到让它以适当时机、适当方式付诸行动的机会，从而产生它的结果，也就是行为；同时，它在理解力里面将自己带入行动的力量中。由此可知，行为本质上属于意愿，形式上属于理解力，操作上属于身体。仁爱就这样降到善行中。

这一点可用一棵树来对比说明。就属于人的一切而言，人自己就象一棵树。这棵树的种子里面可以说隐藏着结出果实的目的，意图和动机；在这些方面，种子就对应于人的意愿，这意愿包含这三要素，如前所述。接下来，这种子通过它的内层从地里破土而出，给自己披上枝、干、叶，从而为它的目的，即果实而给自己获取方法；在这方面，这棵树就对应于人的理解力。最后，时机成熟，这棵树就开花结果；在这方面，它对应于人的善行。显而易见，它们本质上来自种子，形式上来自枝、叶，操作上来自树的木头。

这一点还可用神殿来对比说明。正如保罗所说，人是神的殿（哥林多前书 3:16,17；哥林多后书 6:16；以弗所书 2:21,22）。作为神的殿而言，人的目的，意图和动机是得救和永生；得救和永生就对应于包含这三要素的意愿。然后，他从父母、老师和传道人那里获取关于信和仁的教导，等到了自主的年龄，就从圣言和宗教书籍中获取教导。所有这一切都是达到目的的方法，这些方法对应于人的理解力。最后，目的根据作为方法的教导而在用的形式中得以实现；这一过程通过身体行动进行，这就叫做善行。因此，目的通过居间的原因产生结果；这些

结果本质上是目的的产物，形式上是教导的产物，操作上是用的产物。这便是人如何成为神的殿。

375. (2)仁与信若不尽可能付诸行动，并共存于其中，就只是易逝的精神概念而已。人岂不是有头有身体，它们通过脖子连接起来？头脑岂不包含能意愿和思维的心智，身体岂没有操作和实施的力量？所以，若人只有善愿，或出于仁爱的思维，却不行善、做出有用的行为来作为仁爱的果效，他岂不就象孤零零的头或心智，缺失躯体，无法继续存活？由此谁看不出，仁与信若只停留在头脑或心智中，而不在身体里，就不是仁与信？这时，它们就象鸟儿在空中漫无边际地飞翔，在地面上找不到可栖息之地；还象飞鸟准备下蛋，却没有鸟巢，于是只好在空中或树枝上产蛋，这些蛋必会掉到地上摔烂。心智中没有一物不在人体中拥有一个对应部分，这个对应部分可称为它的化身。所以，若仁与信只居于心智中，它们在这人里面就没有化身，好比那些叫做幽灵的空中幻影，还好比古人所描绘的头戴桂冠、手拿丰饶角（又名丰饶羊角）的阿玛耳忒亚。由于是这样的幽灵，但仍能思想，所以他们必被幻想搅扰，这些幻想是由推理通过各种诡辩造成的，几乎与沼泽地里的芦苇被风摇动，芦苇下面的水底是贝壳，水面蛙鸣一片的情形没什么两样。谁看不出，这就是仅从圣言知道关于仁与信的事，却不去实践它们的写照？主也说过：

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马太福音 7:24,26；路加福音 6:47-49）

仁与信及其虚拟的观念若不付诸实践，就好比空中飞舞的蝴蝶，麻雀一看见，就俯冲下来，将其吃掉。主还说：

有一个撒种的出去撒种；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的，飞鸟来吃尽了（马太福音 13:3,4）。

376.仁与信若仅停留在身体领域，即头脑中，而非植根于行为中，对人来说一点用也没有。这一点从圣言中上千段经文明显看出来，我只从中引用其中的一部分：

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马太福音 7:19-21)

祂撒种在好土里，这人留心听了道，就结实。耶稣说完这话，就大声喊着说，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马太福音 13:3-9,23, 43)

耶稣回答说，听了神之道而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亲，我的弟兄了。(路加福音 8:21)

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惟有敬奉神，遵行祂旨意的，神才听他。(约翰福音 9:31)

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约翰福音 13:17)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我也要爱他，向他显现。并且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翰福音 14:15-21,23)

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约翰福音 15:8)

不是听律法的为义，乃是行律法的称义。(罗马书 2:13；雅各书 1:22)

在震怒与公义审判的日子，神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罗马书 2:5,6)

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哥林多后书 5:10)

人子要在祂父的荣耀里，同着众使者降临；那时候，祂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马太福音 16:27)

我听见从天上有声音说，你要写下，从今以后，在主里面而死的人有福了。圣灵说，是的，他们息了自己的劳苦；作工的果效也随着他们。(启示录 14:13)

案卷展开，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他们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审判。(启示录 20:12,13)

看哪！我必快来。赏罚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报应他。(启示录 22:12)

耶和華注目观看世人一切的举动，为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作事的结果报应他。(耶利米书 32:19)

我必因他们所行的惩罚他们，照他们所作的报应他们。(何西阿书 4:9)

耶和華按我们的行动作为向我们怎样行，祂已照样行了。(撒迦利亚书

1:6)

还有上千段这样的经文。

由此可见，仁与信在付诸于行动之前，还算不上仁与信。若只停留在行为之上的半空中，即脑海里，仁与信就象空中的会幕或神殿，这些东西无非是海市蜃楼，会自动消失；或象被书虫吃掉的纸上的绘画；又象住在没有卧室的屋顶上，而不是住在屋里。所有这一切表明，仁与信只要停留在精神概念上，而不是尽可能付诸行动，共同存在于行为中，就会消失。

377.(3)唯独仁产生不了善行，唯独信更不可能，而是仁与信一起方可产生善行。这是因为，无信之仁并非仁；无仁之信并非信，如前面(335-361)所说明的。因此，仁凭自身并不存在，信凭自身也不存在；所以不能说仁凭自身产生某些善行，或说信凭自身产生某些善行。意愿和理解力的情形也一样。意愿凭自身并不存在，也不会产生任何事物；理解力凭自身也不存在，或产生任何事物。所产生的一切事物皆出自这二者的共同行动，是被意愿激活的理解力的产物。这种相似性的原因在于，意愿是仁的居所，理解力则是信的居所。可以说，唯独信更不会产生善行，因为信是真理，它的功能就是产生真理，这些真理会照亮仁及其实践。关于真理的这种光照或启示，主教导说：

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约翰福音 3:21)

因此，当人照着真理行善时，他就行在光里，也就是说，聪明智慧地行善。

仁与信的结合就象丈夫与妻子的婚姻。一切属世的后代是由作为父亲的丈夫与作为母亲的妻子所生的。同样，一切属灵的后代，就是善与真的知识，则是由作为父亲的仁与作为母亲的信所生的。这一切清楚表明属灵的宗族是如何产生的。此外，在圣言中，就属灵之义而言，“丈夫”和“父亲”是指仁之善，“妻子”和“母亲”是指信之真。这一切还清楚表明，唯独仁或唯独信无法产生善行，就象唯独丈夫或唯独妻子无法生出子女一样。信之真不仅照亮仁，还决定它的品质，甚至滋养它。因此，人若有仁而无信之真，就象深夜在园子里散步，从

树上抓取果子，却不知道这些果子是好是坏。由于信之真理不仅照亮仁，还决定它的品质，如前所述，故可知，仁若没有信之真，就象没有汁液的果子，如干瘪的无花果，或象榨出酒后的葡萄。由于前面还说到，真理滋养信，故可知，仁若丧失信之真，就无法得到滋养，好比人只能吃烤面包，喝池中的脏水。

有正信，不正当之信和伪信

378. 基督教会从摇篮就开始被分裂主义和异端邪说攻击和分裂，随着时间推移，逐渐被撕裂和肢解，几乎就象经上说的那个从耶路撒冷下到耶利哥的人，他落到强盗手中，被剥去衣裳，打得半死，丢在半路（路加福音 10:30）。这个教会的结局就象但以理书上所描述的：

那行毁坏可憎的，如飞而来，并且有忿怒倾在那行毁坏的身上，直到所定的结局。（但以理书 9:27）

照主的话说：

然后末期才来到，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马太福音 24:14,15）

它的命运好比一艘载满贵重货物的船只，一离开港口就遭到暴风雨袭击，很快就失事沉入海底，致使满船货物部分被海水毁灭，部分被鱼吞吃。

教会历史清楚告诉我们，基督教会自婴孩时就经历风雨飘摇，遭受重大打击。例如，使徒时代的西门，他是撒玛利亚人，在城里久行邪术（参看使徒行传 8:9 等）；还有保罗在写给提摩太的信中所提到的许米乃和腓理徒（提摩太后书 2:17-18）；还有名为尼哥拉党人的尼哥拉（启示录 2:6；使徒行传 6:5），以及克林萨斯。使徒时代之后，更多的异端邪说兴起，例如马西昂派（Marcionites）、奴爱达派（Noetians）、瓦伦丁派（Valentinians）、禁戒派（Encratites）、孟他奴派（Cataphrygians）、守逾越节派（Quartodecimas? ? 暂译）、非道派（Alogians）、迦他利派（又作亚尔比根派，清洁派）（Catharans）、奥利金派（又译俄利根）（Origenists）、撒伯流派（Sabellians）、撒摩撒他派（Samosatenes）、摩尼教（Manichaeans）、麦勒先派（Meletians），直至阿里乌派（Arians）。

在他们的时代之后，整个异端领袖团开始攻击教会，如多纳徒派 (Donatists)、阜提奴派 (Photinians)、半亚流派 (Semiarians)、优诺米派 (Eunomians)、马其顿派 (Macedonians)、聂斯托利派 (Nestorians)、预定论 (Predestinarians)、教皇制信奉者 (Papists)、茨温利派 (Zwinglians)、再洗礼派 (Anabaptists)、施文克斐特派 (Schwenckfeldians)、合作派 (?? Synergists 暂译)、苏西尼派 (Socinians)、反三一论派 (Antitrinitarians)、贵格会派 (Quakers)、赫伦胡特派 (Herrnhuters) 等等。最后，路德 (Luther)、梅兰希顿 (Melanchthon) 和加尔文 (Calvin) 胜了其它教派，如今他们的教义占据主流。

导致教会分歧和分裂的根本原因有三个：第一，对圣三一的误解；第二，缺乏对主的正确认识；第三，十字架受难是救赎的实际过程的谬念。这三个问题是信的根本，教会基于它们而存在，并被称为教会。对它们的无知必然导致属教会的所有事物背离正轨，最终走向反面，而教会却仍然认为自己拥有对神和关乎神的一切真理的正信；此时，这些人就象蒙上双眼的人，自以为走的是直线，殊不知正在一步步背离它，最终转向相反的方向，那里有大坑等着他们掉进去。不过，能把教会中人从背离真道的路上拉回来，唯一的方法就是学习何为正信，何为不正当之信，何为伪信。故按下列顺序说明：

(1)正信只有一个，就是信主神救主耶稣基督，是那些信祂是神的儿子，天地之神，与父为一之人所持守的。

(2)不正当的信是指背离独一正信的一切信，这就是那些从别处爬进来，仅视主为人，而非神之人所持守的信。

(3)伪信根本就不是信。

379. (1)正信只有一个，就是信主神救主耶稣基督，是那些信祂是神的儿子，天地之神，与父为一之人所持守的。正信只有一个，因为信是真理，真理无法被粉碎和切割，以致于一部分朝左、一部分朝右，而仍保留自己的真理。总的来说，信由无数的真理构成，因为它是真理的集合。然而，这无数真理仿佛构成一个身体，身体里面有形成其各部位的真理。有的形成附于胸腔的部位，如手臂和手掌；有的形成附

于臀部的部位，如双脚和脚底；而更内在的真理则形成头，从它们发出的真理首先形成面部感官。更内在的真理形成头的原因在于，更内在等同于更高；因为在灵界，凡更内在的，也是更高的。那里的三层天堂就是这样。这具身体的灵魂和生命及其各部位就是主神救主。这就是为何保罗称教会为“基督的身体”，属教会的人则照各自仁与信的状态构成它的各个部位。保罗还以这些话教导正信只有一个：

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一主，一信，一洗，一神。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直等到我们众人在信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以弗所书 4:4-6,12,13）

前面已充分说明，唯一的正信就是信主神救主耶稣基督（337-339 节）。但只有那些信主是神儿子的人才拥有正信，因为他们相信主是神，信若非信神，根本就不是信。这是进入并形成信的一切真理的首要信条，这一点可从主对彼得所说的话明显看出来，当时彼得说：

祢是基督，永生神的儿子。耶稣说，西门，你是有福的；我告诉你，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地狱之门不能胜过它。（马太福音 16:16,17,18）

此处的磐石和圣言其它地方的一样，表在圣真方面的主，也表从主接受的圣真。这真理是最一流的真理，如同基督身体头戴的王冠和手持的权杖。这一点还可从主的话明显看出来：

凡认耶稣为神儿子的，神就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神里面。（约翰一书 4:15）

拥有独一正信的标志除此之外还有一个，就是信主是天地之神。这一标志既可从前一点，即主是神儿子推知，还可从以下经文推知：

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住在祂里面。（歌罗西书 2:9）

祂是天地之神。（马太福音 28:18）

凡是父所有的，都是祂的。（约翰福音 3:35;16:15）

那些信靠主的人内心都拥有对祂的信，因而拥有独一的正信。对此的

第三个标志就是，他们相信主与父神为一。

前面有关主和救赎那一章已充分说明，主与父神为一，就是以人身显现的父自己。这一点从主自己的话明显看出来：

祂与父为一。(约翰福音 10:30)

父在祂里面，祂在父里面。(约翰福音 10:38;14:10,11)

祂对门徒们说，从今以后，他们看见并已认识父，祂看着腓力说，祂看见并认识了父(约翰福音 14:7 等)。

这三点是人们拥有对主的信，因而是拥有独一无二正信的显著标志。其原因在于，并非所有靠近主的人都拥有对祂的信；因为正信既是内在的，同时也是外在的。人若拥有信的这三样宝物，就拥有了信的内在和外在，它不仅成为他们心里的宝库，还成为他们口中的珠宝。而那些既不承认主是天地之神，也不承认祂与父为一之人则截然不同。这些人内心还认为其它神明也拥有类似权柄，但这权柄是通过圣子行使的，而圣子要么被视为一个代理，要么被视为由于救赎而配统治祂所救之人的那一位。然而，这些人因着分裂神的一体而粉碎了正信；正信被粉碎后，就不再是信了，只不过是信的幽灵。从属世的角度观之，这样的信看上去象是信的某种形像，但从属灵的角度观之，它就成了一个怪物。谁会否认正信在于信一位神，也就是天地之神，因而在于信人形的父神，即主呢？

对主的信就是信本身。它的这三个标志、见证和迹象就像鉴别金银的试金石；或像路边指示去往敬拜独一无二真神的圣殿道路的石或路标；又像海中礁石上的灯塔，使航海者在夜里能知道自己的位置，从而知道怎么调整航线。信的第一个标志是信主是永生神的儿子，对于所有进入祂的教会之人来说，它如同晨星。

380. (2)不正当的信是指背离独一无二正信的一切信，这就是那些从别处爬进来，仅视主为人，而非神之人所持守的信。不正当的信是指背离独一无二正信的一切信，这是不证自明的；因为既然独一无二之信是真理，那么可推知，凡背离它的都不是真理。

教会的一切善与真皆源于主与教会的婚姻。因此，本为仁的一切事物

和本为信的一切事物皆来自该婚姻；另一方面，凡非来自该婚姻的仁与信之物都不是来自合法结合，而是来自非法结合，因而要么来自多偶的婚姻或结合，要么来自通奸。凡承认主，却又拥护异端邪说的虚假之信都是多偶制的产物；而凡承认一个教会有三个主的信则都是通奸的产物。因为这样的信好比一个娼妓，或好比一个女人嫁给了一个男人，却和另外两个男人过夜，并且在与每一个同睡时都称其为她的丈夫。这就是他们的信被视为不正当的原因。在很多经文中，主称这些人为“奸淫”者，这也是祂在约翰福音所说“贼与强盗”的意思：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约翰福音 10:1,9）

进羊圈就是进入教会，也是进入天堂。进羊圈也表示进天堂，是因为天堂与教会合为一体，构成天堂的，无非是存在于它里面的教会。因此，正如主是教会的新郎和丈夫，祂也是天堂的新郎和丈夫。

运用上述三个指标就能鉴定信是婚生子还是私生子。这三个指标就是承认主是神的儿子；承认祂是天地之神；承认祂与父为一。所以，信越背离这三要素，就越是不正当的信。那些仅将主视为一个人，而非神的人所具有的信既是不正当的，也是不贞的。这一事实从两个可憎的异端明显看出来，即阿里乌派和苏西尼派，他们遭到诅咒，并被逐出基督教会。因为他们否认主的神性，从别处爬进来。不过，我担心这些可憎之物如今仍普遍潜伏在教会中人的灵里面。令人惊讶的是，人越相信自己在学问和判断上胜过别人，就越倾向于抓住“主是人，不是神，并且因祂是人，所以不可能是神”这样的观念，将其归为己有。凡将这些观念归为己有的，都使自己与阿里乌派、苏西尼派为伴，而在灵界，他们都在地狱中。

这就是当今教会中人的普遍的灵，其原因在于：每个人都有一个同伴灵，否则，这人就无法理性、属灵地分析思考，因而不再是人，而是动物。此外，每个人都会吸引一个在其意愿的情感，因而其理解力的感知上类似于自己的灵。若有人凭着取自圣言的真理和照之的生活而将自己引入善情，那么指派给他的同伴就是一位天堂天使。反之，若

有人通过自证虚假并过着邪恶生活而将自己引入恶情，那么指派给他的同伴就是地狱灵。一旦这样指定，此人与撒旦的关系就会越来越紧密，仿佛兄弟一般，然后越发强化他的谬念，违背圣言真理，也越发使他认同攻击主的可憎阿里乌派和苏西尼派。这是因为，所有撒旦都不能忍受听到出自圣言的任何真理，甚至不想听到耶稣之名；若是听见，他们就会狂怒，四处乱窜，辱骂中伤；这时，若有天堂之光流入，他们就会冲进他们所喜爱的洞穴和黑暗中；他们在其中所享受的这种光，如同猫头鹰在黑暗中所享受的光，或象猫在地下室捕鼠时所享受的光。这就是所有在内心和信仰中否认主的神性和圣言的圣洁之人死后的命运；这就是其内在人的性质，无论外在人多么会表演，伪装得多象一个基督徒。我因着自己的耳闻目睹知道这一切都是真的。

凡仅口头上尊主为救世主和救主，而在心里和灵里却视祂为纯粹的人之人，在说出和教导这类观念时，嘴巴都象抹了蜜，心里却象满了苦胆。他们说的话就象甜饼，心思却象毒酒，或象含有飞蛇的糕点。若是牧师，他们就像悬挂和平国家国旗的海盗，当过往船只当作朋友靠近他们时，他们就升起海盗旗，而不是前者，然后夺取船只，把船上的人员当成俘虏。他们还像善恶知识树的蛇，象光明天使那样靠近，手里拿着从那树上的苹果，并将它涂成金色，仿佛从生命树上采摘下来的；然后献上它们说：

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善恶。（创世记 3:5）

他们吃了后，就顺从这蛇下到阴间，与他一起生活。阴间周围全都是吃了阿里乌斯和苏西尼的苹果的撒旦。那些不穿礼服就参加婚礼，后来被丢在外边黑暗里的人（马太福音 22:11-13）所指的，就是他们。礼服就是信主是神的儿子，是天地之神，与父为一。那些仅口头上尊主为救世主和救主，而在心里和灵里却视祂为纯粹的人之人，若将自己的思想展示给其他人，并说服他们相信，就是属灵的杀人犯，其中最坏的则是属灵的食人者。因为人的生命来自他对主的爱与信；但是，若这爱与信的核心元素，就是信主是神人(God-man)和人神(Man-god)，被拿走，他的生命就转变成死亡。因此，这人就是这样如同羔羊那样

被狼杀死和吞吃。

381. (3)伪信根本就不是信。人若将大量心思花在自己身上、把自己置于他人之上，就会成为一个伪善者。因为他由此将心智的思维和情感指向并聚焦于他的身体，并将它们与身体感官联结起来。他就这样变成一个属世、感官和肉欲之人，然后他的心智无法从与之粘附的肉体中退出，被提升到神那里，也无法在天堂之光中看到神的任何事物，即属灵之物。由于他是肉欲之人，故所进入（即经由他的聆听进入其理解力）的属灵之物对他来说，似乎就象空中的幽灵或尘埃，或象奔跑流汗的马儿头上围绕的苍蝇。结果，他发自内心嘲笑它们。因为众所周知，属世人将属于灵性的事物，即属灵之物视为幻觉。

在属世人当中，伪善者是最低等的，因为他是感官的。其心智紧贴身体感官，因此除了感官所暗示的外，他不喜欢看到任何东西；由于感官处于自然界，所以它们会迫使心智以自然界的方式思考一切事物，包括属于信的一切。倘若这样的伪善者成为一名传教士，那他保留在记忆中的，是他在童年和青少年时期所听到的有关信的那类事物。但由于它们内在没有任何属灵之物，只有纯属世之物，所以当他将其呈现给听众时，它们无非是些毫无生命的话语，仅仅由于我欲和物欲的快乐而似乎有生命。这些快乐照着演讲者的口才使听众振作，几乎就象悦耳的歌声那样迷惑他们的耳朵。

这个虚伪的传教士讲完道回到家，就会嘲笑他在听众面前通过圣言所讲解的有关信的所有内容，说不定心里还会说：“我撒网在湖中，又逮到一些肥鱼和扇贝。”因为在这种人的想象里，他就是如此看待所有具有正信之人的。伪善者就象双头雕像，一个头在另一个头里面，里面的头与躯干或身体相连，而外面的头围着里面的头转，它还有一张涂抹了类似人脸颜色的面庞，确切地说，就象理发店里所展示的木头脑袋。伪善者还象一只小船，水手通过摆弄风帆或顺风或逆风将它随意转向；他摆弄风帆时使小船倾向于顺从肉体 and 感官乐趣的一切事物。

伪善的牧师就是完美的喜剧小丑、模仿者和演员，能扮演国王、公爵、大主教和主教等角色；不过，一脱掉戏装，他们就去妓院与妓女厮混。

他们还像挂在铰链上的门，能来回转动；这就是其心智的样子，因为它既能朝地狱这一侧打开，也能朝天堂这一侧打开。朝这一侧打开时，就会朝另一侧关闭。令人称奇的是，当供职于神圣事物、通过圣言教导真理时，除了相信它们外，他们什么也不知道，因为这时，门朝地狱是关闭的；但一回到家，他们就什么都不信了，因为这时，门朝天堂是关闭的。

最坏的伪善者对真正属灵之人有着不可调和的敌意，如同撒旦对天堂天使的敌意。在世期间，他们并未察觉这一点，但等到死后脱去那能使他们伪装成属灵之人的外，这敌意就会表现出来，因为他们的内在人就是这类撒旦。不过，我会解释天堂天使如何识别这些属灵的伪善者，就是那些“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马太福音 7:15）之人。他们就象小丑一样用手掌行走，并且祷告，发自内心向魔鬼呼喊，拥抱他们，却在空中拍打着自己的鞋子，从而向神制造噪音。但当站起来时，他们的眼睛看起来像豹子，步态像狼，嘴巴像狐狸，牙齿像鳄鱼；至于他们的信，则像秃鹫。

恶人无信

382. 凡否认神创造这个世界，因而否认神的，都是恶人，因为他们是非自然主义的无神论者。他们全都是邪恶的，原因在于，一切良善，无论属世的还是属灵的，皆来自神。因此，那些否认神的人不愿、因而无法接受其它来源的良善，除非来自他们的自我。人的自我就是肉体的情欲，由此生发的一切都是属灵的邪恶，无论从属世的角度看，它多么象善。这些人理论上是邪恶的，而实际上的恶人则是指那些对神的诫命（它们被概括在了十诫中）置若罔闻、逍遥于律法之外的人。他们也发自内心否认神，尽管他们当中很多人嘴上承认神。原因在于，神与祂的诫命是一体的，这就是为何十诫被视为耶和華临在（民数记 10:35,36；诗篇 132:7,8）的原因。不过，为了更清楚地证明恶人无信，让我们通过下面两个要点得出一个结论：

(1) 恶人无信，因为恶属于地狱，信属于天堂。

(2) 在基督教界，凡弃绝主与圣言的人都没有信，哪怕他们生活道德，

甚至有关信的言论、教导和著述都很理性。

现逐一解读这两个要点。

383.(1)恶人无信，因为恶属于地狱，信属于天堂。恶属于地狱，因为那是一切恶的源头；信属于天堂，因为构成信的一切真理来自天堂。人只要活在世上，就被保持并行走在天堂与地狱中间，在那里处于属灵的平衡，以便赋予他自由意志。地狱在他脚下，天堂在他头上。凡从地狱升上来的，都是恶与假，凡从天堂降下来的，都是善与真。人处在这两个对立面中间，同样处于属灵的平衡，能自由选择、接受这个或那个，然后归为己有。若选择恶与假，他就与地狱相联；若选择善与真，则与天堂相联。

由此不仅清楚可知恶属于地狱，信属于天堂，还可知这二者无法共存于同一个主体中，即同一个人中。否则，这人会被扯向不同的方向，仿佛有两根绳子系在他身上，一根向上拉他，一根往下拽他，因此，他就象是悬在半空中。他还像一只上下翻飞的乌鸫：向上飞时敬拜神，向下飞时敬魔鬼。谁都能看得出，这其实是亵渎。没有人能事奉两个主，除非恶这个或爱那个，正如主在马太福音（6:24）所教导的。

哪里有恶，哪里无信。这一点可通过各种对比来说明，如：恶就像火（地狱之火无非是恶欲），像烧麦秸那样烧毁、削减信，直到将它及其所属的一切都化为灰烬。恶居于黑暗，信居于光明；恶藉着假灭绝信，好比黑暗灭绝光明。恶黑如墨，信白如雪、清如水；恶抹黑信，如同墨染黑雪和水。还有，恶无法与信之真结合，好比恶臭无法与芳香混合，或尿液无法与美酒混合；这二者无法共存，否则就好比发臭的尸体和活人躺在同一张床上；它们无法共居，否则，好比狼住进羊圈，鹰栖在鸽房，狐狸宿在鸡舍。

384. (2)在基督教界，凡弃绝主与圣言的人都没有信，哪怕他们生活道德，甚至有关信的言论、教导和著述都很理性。这一点作为结论可从前面所述推知。因为前面已说明，独一正信是信主，并出自主，不信祂、也不是来自祂的信并非属灵之信，而是属世之信；纯属世之信本身并不包含信的本质。此外，信只来自圣言，并非来自其它源头。因

为圣言来自主，主自己在圣言中；这就是为何主说祂就是圣言（Word，又译为“道”）（约翰福音 1:1,2）。由此可知，人若弃绝圣言，就是弃绝主，因为祂们合而为一。由此还可知，弃绝任一个，也是弃绝教会，因为教会通过圣言来自主；而且，那些弃绝教会的人都在天堂之外，因为教会通往天堂的道路。在天堂之外的人在被诅咒之列，他们根本没有信。

凡弃绝主与圣言的人都没有信，哪怕他们生活道德，甚至有关信的言论、教导和著述都很理性。原因在于，这种人没有属灵的生活，只有属世的道德生活，没有属灵、只有属世的理性心智；道德和理性若完全属世，本质上是死的。因为是死的，所以这些人不可能有信。人若全然属世，在关于信方面是死的，固然能谈论并教导有关信、仁和神之事，但并非受信、仁或神的驱使。唯有信主之人才拥有信，其他人则没有。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可知：

信祂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约翰福音 3:18）

信子的有永生；不信子的人不得见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福音 3:36）

耶稣说，等到真理的圣灵来了，祂要审查世人的罪，因为不信我。（约翰福音 16:8, 9）

对犹太人说：

你们若不信我是，就要死在罪里。（约翰福音 8:24）

为此，大卫说：

我要传圣旨。耶和華曾对我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当以嘴親子，恐怕祂发怒，你们便的道中灭亡。凡制造他的，都是有福的。（诗篇 2:7,12）

主在福音书中预言，在时代的末了，将没有信，因为不再信主为神的儿子、天地之神、与父为一；时代的末了是指教会的末期，就是祂所说“那行毁坏可憎者”到来之际，从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

日头变黑，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马太福音 24:15,21,29）。启示录中也说到，撒旦从监牢里被释放，出来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国，他们的人数多如海沙（启示录 20:7,8）。主已预见这一切，故祂还说：然而人子来的时候，遇得见世上有信的吗？（路加福音 18:8）

385.对此，我补充以下记事。记事一：

有位天使曾对我说：“你想清楚了解什么是信与仁，什么是与仁分离之信、与仁结合之信吗？我会给你一个形像的说明。”“有请！”我回答。他说：“把仁和信想象成光和热，你就会清楚明白。信就其本质而言，是属于智慧的真理；仁就其本质而言，是属于爱的情感。在天堂，智之真是光，爱之情是热。天使所享有的光和热本质上并非别的东西。由此你还能清楚明白，何为与仁分离之信，何为与仁结合之信。与仁分离之信就像冬天的光，与仁结合之信则像春天的光。冬天的光因与热分离，故与寒冷结合。这光使树叶凋零、草木枯萎、大地坚硬、诸水结冰。但春天的光因与热结合，使树木枝繁叶茂、开花结果；并打开和松软大地，以便它长出青草、草本、鲜花；它还融化坚冰，使之成为泉水的源头。

“这恰似信与仁的情形。与仁分离之信使万物枯亡，而与仁结合之信则使万物复活。在我们的世界，就是灵界，这一生一死能活生生地被看到。因为在这里，信就是光，仁就是热。哪里有信与仁的结合，哪里就有乐园、花园、灌木丛，结合得越紧密，它们就越漂亮。而哪里有信与仁的分离，哪里就寸草不生，仅有的绿色还是荆棘蒺藜带来的。”不远处站着几位牧师，天使称他们为唯信称义和成圣的信奉者，还称他们为神秘贩子（mystery-mongers）。我们将这些话告诉他们，还给予充分证明，以使他们看到真理。但当我们问他们是不是这样时，他们却转身离开，说：“我们没听见。”于是我们提高嗓门向他们喊着说：“那请再听一次！”可他们却捂住耳朵叫嚷：“我们不想听！”

闻听此言，我便与这位天使谈到了“唯信”，并说我蒙恩得以通过亲身经历知道这种信就象冬天的光。我告诉他，数年来，具有各种信念的精灵从我面前经过，每当那些将信从仁分离之人靠近我时，这种寒

气就从脚生起，逐渐侵袭到腰，最后直逼胸膛，我只感觉体内的整个生命之火即将熄灭，别的几乎什么也不知道了。若不是主赶走那些精灵，使我恢复自由，这种事真就发生了。令我震惊的是，正如这些精灵自己所承认的，他们一点也不觉得冷。所以，我将他们比作冰下之鱼，因为它们也不觉得冷，其生命和本性原本就如此寒冷。然后，我发现这寒冷是从他们信的昏昧之光散发出来的，很像隆冬日落之后从沼泽和硫磺地发出的寒冷。旅行者们经常会看到这种昏昧、寒冷之光。这类精灵还好比从北极之地断裂的冰山，在海上到处飘流。关于这些冰山，我曾听说，一靠近它们，全体船员都会冻得瑟瑟发抖。因此，具有与仁分离之信的精灵若成群结队，就好比这些冰山，若愿意，你也可以这样称呼他们。从圣言清楚可知，无仁之信是死的；不过，我会说说它为何会死。它死于寒冷，是这寒冷杀死了信，就像严冬里的小鸟被冻死那样。它先是失去视觉，同时失去飞行的能力，最后停止呼吸，从树枝上径直掉下来，被雪埋葬。

386. 记事二：

一天清晨，我一醒来就看见两位天使从天上下来，一位来自南方，一位来自东方。他们都驾着马车，拉车的马儿是白色的。南方天堂天使所驾的马车银光闪闪，而东方天堂天使所驾的马车则金光灿灿；他们手持的缰绳仿佛闪烁着黎明的火焰色光芒。这是我从远处所看到的两位天使的形像，但等到他们靠近时，就不是这样了，而是天使的形像，也就是人的形像。来自东方天堂的这位身穿闪亮的紫袍，而来自南方天堂的这位则身穿蓝袍。当抵达天堂下面的低地时，他们跑向对方，仿佛奋勇争先，然后彼此拥抱亲吻。我听说他们在世时是挚友，不过如今一个在东方天堂，一个在南方天堂。那些通过主而有爱之人住在东方天堂，而那些通过主而有智慧之人则住在南方天堂。他们先谈了会儿各自天堂的辉煌，然后转向这个话题：就其本质而言，天堂是爱还是智慧。他们很快达成共识：二者相互依存。于是，他们讨论哪一个是对方的起源。

来自智慧天堂来的天使问另一位：“什么是爱？”对方回答说：“由显为太阳的主所产生的爱是赋予天使和人类生命的热，因此是他们生命

的存在；爱的衍生物被称作情感，由此产生感知，因而思维；由此可知，智慧就其起源而言，就是爱，因此，思维就其起源而言，是属于那爱的情感；按照它们的正确顺序深入思考这些衍生物，不难发现，思维无非是情感所取的形式；这一事实为不人知的原因在于，思维处在光中，而情感处在热中，因此人们会反思思维，却不会反思情感。思维无非是人的爱之情感所取的形式，这一点可从言语清楚看出来，因为言语无非是声音的一种形式；这种相似之处还在于，声音对应于情感，言语对应于思维；所以，情感发出声音，思维将其清晰表达为话语。若我们说：‘把声音从言语那里拿走，言语还剩下什么呢？同样，把情感从思维那里拿走，思维还剩下什么呢？’这一点也会变得明显。由此清楚可知，爱是智慧的全部，因此天堂的本质是爱，它们的形成是智慧；或也可说，天堂是圣爱的产物，它们通过藉着圣智的圣爱形成。因此，如我先前所说，这二者相互依存。”

就在这时，与我同在的一个新灵听到这些话后，就问仁与信的情形是否也如此，因为仁属于情感，信属于思维。“是的，完全一样，”这位天使答道，“信无非是仁的形式，就象言语是声音的形式一样。信也由仁形成，如同言语由声音形成。在天堂，我们知道是如何形成的，但我没时间在此解释。”天使又补充说：“我所说的信是指属灵之信，其中的生命和灵经由仁唯独来自主，因为仁是属灵的，信正是经由仁才变得属灵。所以，无仁之信是纯属世之信，这样的信是死的，因为它与纯属世的情感相结合，而属世的情感无非是欲望。”

两位天使以属灵的方式谈论了这个话题，属灵的语言包含成千上万种属世语言所无法表达的事物，奇妙的是，这些事物甚至无法属世的思维观念。谈完这些话题后，两位天使离开了；当他们离开，各自回到自己的天堂时，有星星显现在他们头部的周围；当他们离开我一段距离后，我又和先前一样，看见他们在马车里。

387.记事三：

当两位天使从我的视线消失后，我发现右边有座园子，里面有橄榄树、无花果树、月桂和棕榈树，照着各自的对应关系井然有序地种植。我往园中望去，只见到天使和精灵在树丛中边散步边交谈。这时，其中

一位天使灵（在精灵界中为天堂做准备的精灵叫做天使灵）回头看见我，便出了园子向我走来，说：“你愿和我一同进入公园吗？你会看到、听到奇妙的事。”于是，我便和他同去，然后他对我说：“你看到的这些人（他们有很多人）都是渴慕真理的人，因而处在智慧之光中。这里还有一座宫殿，我们称之为智慧圣殿。不过，凡自认为很聪明的人都看不见它，更不用说自认为足够智慧的人，尤其认为凭自己而有智慧的人。原因在于，这些人缺乏对真智慧的热爱，这爱能使他们接受天堂之光。真正的智慧就是人凭天堂之光认识到：与他不知道的东西相比，他的知识、聪明和智慧就如同海洋中的一滴水，因而几乎为零。在这个乐园中的每个人凭理解力和视见发自内心承认他的智慧极其渺小，故能看到这座智慧圣殿。因为正是人心智中的内在之光，而非没有内在的外在之光使他看到这殿。”

由于我经常这样思想，很自然地先从知识、然后从理解力、最后从内在之光承认人的智慧极其贫乏，所以我蒙恩忽然看到这殿。其外观美妙绝伦：它高耸于地面之上，呈四方形，墙是水晶的，优雅的拱状殿顶是透明碧玉的，殿基是各样宝石的。升向它的台阶是抛光的大理石做的。台阶两侧有狮子及其幼狮的雕像。于是我询问可否进入，得到允许后，我拾级而上。当我进到里面时，只见如同基路伯的形像在殿顶下飞行，不过，很快就消失了。我们行走的地板是香柏木的，整座殿，从透明的殿顶到墙体，都是照着接受光的形式建造的。

有位天使灵同我进来，我向他重述了之前从两位天使那里听来的有关爱与智慧、仁与信的谈话内容。然后，他说：“他们没提及第三个吗？”

“什么第三个？”我问。“就是善用（the good of use），”他说。“没有善用，爱和智慧什么也不是，纯粹是抽象概念罢了。只有存在于用中，它们才变得真实。因为爱、智慧和用是不可分割的三样事物，否则，其中任何一个都什么也不是。离了智慧，爱什么也不是，它为了某个目的而在智慧中成形，又为了这个目的而在用中成形。所以，当爱藉着智慧付诸于用时，它就有了实际的存在，因为它在行为中得以实现。这三者很象目的，原因和结果；目的若不藉着原因而实现于结果，什么也不是。若取走三者中的任何一个，整体就会化为乌有，仿

佛从来不曾存在过。

“仁、信和行为是一样的。无信之仁什么也不是，无仁之信亦如此；没有行为的仁与信同样如此；但它们在行为中就会成为某个事物；该事物的性质取决于行为中的用。情感、思维和表现是这样，意愿、理解力和行动也是这样。意愿脱离理解力，就像眼睛没了视觉功能；二者脱离行为，就像心智脱离身体。这一真理清楚可见于这圣殿，因为我们在此所享有的光会启发心智的内层。

“几何学也证明，除非是三维一体，否则就没有完整和完美的事物。因为线若不成为平面，就什么也不是，而平面若不成为立体，同样什么也不是。所以为了它们得以存在，一个必须扩展成另一个；它们共存于第三个。这个原理适用于一切受造物，它们终止于第三者。正因如此，数字三在圣言中表示完整和完全。既如此，我就纳闷有些人声称只认唯信，有些人只认唯仁，有些人则只认行为。而事实上，一个离了另一个什么也不是，二者一起却没有第三个，同样什么都不是。”

不过，这时，我提出一个问题：“人不可以有仁有信却不行出来吗？人不可以热衷于某事，也去思想它，却不做出来吗？”天使灵回答我说：“这是不可能的，除非是理论上；这不会实实在在发生；他必须处于行动的努力和意愿中；意愿或努力本质上就是行动，因为它是行动的持续努力；当被导向一个目标而外显时，它就变成一个行动。因此，努力和意愿作为一种内在行动被一切智者接受，因为它被神接受，并且只要一有机会，就采取行动，它完全就象是外在行动。

388.记事四：

我曾与启示录中龙所指的一些人对话，其中一个人对我说：“跟我来，我会向你展示娱乐我们眼目和心灵的表演。”于是他带我穿过一片黑暗的树林，爬上一座小山冈，我由此可以观看龙的娱乐。我看见一座环状圆形露天剧场，四周是一圈圈的阶梯座位，观众都坐在上面。从远处看，那些坐在最下面的人就像萨梯（希腊与罗马的森林之神，性欲极强）和普利阿普斯（希腊与罗马的男性生殖神）；有些人所穿的衣服仅遮蔽下体，有些人则没穿衣服，赤身露体。这些人上面坐着嫖客

和妓女；我从他们的姿势看出他们是这类人。然后，龙对我说：“现在，你将看到我们的表演。”然后，我仿佛看到牛犊、公羊、母羊、小山羊和羊羔被放进了马戏团的竞技场；它们进来后，大门开了，好象有少壮狮子、美洲豹、老虎和狼冲了进来。这些猛兽残暴地攻击这些牲畜，将其撕成碎片，残杀它们。血腥杀戮之后，萨梯们将沙子洒在它们被杀的地方。

然后，龙对我说：“这些就是令我们赏心悦目的表演。”“滚开，你这个恶魔！”我回应说，“你很快就会看到这个剧场变成硫磺的火湖。”他闻言笑了笑走开了。事后，我开始思考，为何主会允许这样的事发生？我心里得到一个答复：只要这些人还在灵界，这种事是可以的；但是，一旦他们在那里的日期满了，这类戏剧场景就会转化为地狱的折磨。

我所看到的一切景象都是那龙想象的结果。因此它们并非真的牛犊、公羊、母羊、小山羊和羊羔，而是他们使所憎恨的教会各样真正良善和真理所显出的形像。狮子、美洲豹、老虎和狼则是那些看似萨梯和普利阿普斯之人的欲望所取的形像。仅遮蔽下体的人是那些以为罪恶不会显现在神面前的人；而穿衣服的人则是那些以为罪恶会显现，但只要信，就不会受它们诅咒的人。嫖客和妓女则是那些歪曲圣言真理的人，因为通奸表示对真理的歪曲。在灵界，从远处看，一切事物都看似它的对应物，并且当这些对应物显为可见形式时，它们就被称作具有类似尘世事物的物体形式的属灵事物的代表物。

后来，我见他们从树林里出来了，那龙在萨梯和普利阿普斯们中间，后面跟着仆人和营妓，就是那些嫖客和妓女。一路上，他们的队伍不断壮大，这时，我听见他们彼此的讨论。他们说，他们发现草地上有一群绵羊和羊羔。这表明不远处有一座耶路撒冷城，它的主要特征是仁爱。他们说：“我们去攻打那城，赶出里面的居民，夺走他们的财物。”于是，他们靠近那城，可它四周有城墙，城墙上还有天使把守。他们只好商量说：“我们不如用计夺城，派一个能言善辩的人，他能颠倒黑白，给一切事物涂上任意色彩。”于是，他们找了一个精通形而上学的人，他能把真实的观念转换成术语概念，用各种公式掩盖事实真相，

然后像翅膀下夹着猎物的鹰一样飞走。此人还被指教和这些市民当说的话，即他们在宗教信仰上是同伴，他们希望被准许进城。他来到城门前敲门，门开了，他说，他想和这城里最有智慧的人对话。他进去后被引见给一个人，他对此人说了这样一番话：“我的弟兄们都在城外，请求准许进城。他们在宗教信仰上和你是同伴。我们与你一样，都认为信与仁是宗教信仰的两个要素。唯一不同之处在于：你们说仁是首要的，信出自仁；而我们说信是首要的，仁出自信。只要这二者我们都相信，谁在前谁在后又有什么关系呢？”

城中的这位智者说：“我们俩就别单独讨论这个话题了，还是当着众人的面谈论吧，好让他们做个评委和裁判。要不然，我们没法下结论。”很快就召集起更多的人，这位龙使者将先前的话又向他们重述了一遍。然后，智者作出以下答复：“你刚才说，只要认同仁与信是构成教会及其宗教信仰的要素，至于哪一个在教会中是首要的则无关紧要。然而，这二者之别犹如在先者与在后者，原因与结果，主因与工具因，本质与形式之别。我用这些术语是因为，我发现你精通形而上学，我们将这样的学问称为纯粹的诡辩术，而有些人则称之为巫术。不过，我们先把这些术语放到一边。这二者之别还犹如在上者与在下者之别。或确切地说，若你肯相信的话，就象这个世界中那些住在高层之人的心智和那些住在低层之人的心智之别。因为首要的构成头和胸，而它的衍生物则构成脚和脚底。不过，首先要看看，我们在仁与信的定义方面是否达成一致。仁就是为了神、救赎和永生的缘故而对邻行善的爱之情感；信则是源于对神、救赎和永生的信靠的思维。

龙使者回应说：“我同意信的定义，也同意仁是为了神的缘故而行善的情感，因为这是祂的诫命，但却不是为了救赎和永生的缘故。”在他部分认同又部分不认同之后，智者说：“难道情感或爱不是首要的？难道思维不是由此衍生的？”龙使者说：“这个，我否认。”不过，智者回答：“你无法否认这一点。人难道不是出于某种爱而思考吗？若拿走爱，他还能思考吗？这就象将声音从言语那里拿走一样。倘若拿走，你还能讲话吗？而且，声音属于爱的某种情感，而言语属于思维，因为正是爱发声，正是思维讲话。这还象火与光。若拿走火，光

岂不会消失？仁与信也一样，因为仁属于爱，信属于思维。难道这样你还不明白首要事物是次要事物的全部，就象火与光吗？由此还清楚可知，若不将首要事物摆在首要位置，你就无法得到次要事物。所以，若你将属于第二位的信摆在了第一位，那么在天堂，你必象一个倒立的人，脚朝上而头朝下，或象倒立身子、用手掌行走的小丑。若这就是你在天堂的形像，那么你的善行，就是行为中的仁爱又会是什么样呢？岂不像是那小丑用双脚所做的那类事，因为他无法用手来做？这就是为何你们的仁爱是属世的，而非属灵的，因为它是颠倒的。”

龙使者理解这一点，因为所有魔鬼在听闻真理时都能理解。但他无法保持在记忆中，因为对邪恶的情感（本质上是肉体的情欲）会回过头来将真理的思维驱逐出去。后来，智者以各种方式说明，信若被视为首要的，纯粹是属世的，是缺乏属灵生命的信念，因而根本不是信。他补充说：“我几乎可以说，你们的信，就和有关莫卧儿帝国、其中的钻石矿、那个帝王的宝库或宫廷的思维一样，里面没有任何灵性。”闻听此言，龙使者怒气冲冲地走了，向城外的同伴报告。当他们听说，仁爱是为了救赎和永生的缘故而对邻行善的爱之情感时，全都大声叫嚷：“这简直是个谎言！”龙自己也大喊：“多么离谱啊！所有仁爱的行为若是为了救赎的缘故而做出的，岂不是在寻求功德？”

然后，他们彼此商量说：“我们不如召集更多人马，围攻这城，把这些仁爱的典范赶出去。”但就在他们试图行动时，火光突然从天而降，烧灭了他们。不过，天上的火是一种表象，显示出他们对城中百姓的愤怒和仇恨，因为这些人将信的位置从第一位丢到了第二位，确切地说，把它搁在了仁之下的最末位，还声称这样的信不是信。他们看似被火吞噬，是因为他们脚下的地狱打开了，他们全都被吞没了。在最后审判之日，类似事件在很多地方发生。这也是启示录中这段经文的含义：

龙要出来迷惑四方的列国，叫他们聚集争战。他们上来地面，围住圣徒的营与蒙爱的城，就有火从天降下，烧灭了他们（启示录 20:8,9）。

389.记事五：

我曾看见一份文档从天上降到精灵界的一个社群，那里有两个主教，还有下级教士和长老。这份文档劝诫他们承认主耶稣基督为天地之神，如祂所教导的（马太福音 28:18），并放弃“唯信称义、无需律法所规定的行为”的教义，因为它是错误的。很多人阅读并复制了这份文档，还有很多人认真思考并明智谈论了其中的内容。但领受之后，他们又彼此说：“我们去听听主教的意见吧。”于是，他们去听取两位主教的意见，但主教却反对并拒绝它。因为这个社群的主教由于在世时所吸收的虚假而已变得心硬。因此，简短地商讨之后，他们将这份文档送回它所来的天堂。做完这事，有些人小声嘀咕一阵后，绝大多数平信徒就放弃之前要接受的打算，然后，他们原本明亮的在属灵问题上的判断之光忽然熄灭了。再次劝诫徒劳无用后，我看到这个社群沉了下去，尽管我无法看到有多深，但它却沉没在那些单单敬拜主、反对唯信称义之人的视线之外了，

几天后，我看见约一百人从这个小区所沉入的低地上来了。他们靠近我，其中一位说：“请听听这次非同寻常的经历。我们沉下去后，就发现一个看似沼泽样的地方，很快又像干地，后来变成一个小镇，很多人在里面找到自己的家。第二天，我们聚在一起商讨该做些什么。许多人说，我们应当去教会的两位主教那里，礼貌地指出：由于他们将文档退回它所来的天堂，才导致这种事临到我们。我们还选出几个人作为代表去找主教（与我说话的这位就是其中之一）。其中一位颇有智慧的人对主教说了这样一番话：‘我们一直以为，比起其他人，教会和宗教信仰更与我们同在，因为我们听到有人说，我们享有最强烈的福音光照。但我们当中有些人从天上得到启示，这启示伴随着这样的理解力：如今的基督教界再没有一个教会，因为有了宗教信仰。’

主教说：‘你说的这都什么呀？教会不就在有圣言、知道基督救主、举行圣礼的地方吗？’对此，我们的发言人回答说：‘它们属于教会，因为它们构成教会。但它们是让教会在人里面，而不是在人外面。’他继续说：‘教会能存在于敬拜三位神的地方吗？教会能存在于整个教导基于保罗所说的一句被错解的话，而不是基于圣言的地方吗？若不靠近这个世界的救主，就是教会的神祂自己，教会还能存在吗？谁会否

认宗教就是避恶、行善？有哪种宗教会教导唯信拯救，而不是信与仁一起拯救？有哪种宗教会教导从人发出的仁爱仅仅是道德和文明的仁爱？谁看不出这种仁爱中没有宗教信仰？唯信里面有行为或作工吗？然而，宗教信仰就在于行。全世界有哪个民族会将一切救世美德排除在仁爱行为，即善行之外？事实上，整个宗教信仰就在于良善，整个教会就在于教导真理，并藉着真理教导良善的教义。如果我们发自内心欣然接受从天上传下来的文档，我们的命运将何等荣耀！’

“然后，主教说：‘你的话定位太高了。行为中的信，就是完全称义和得救的信，难道不是教会？状态中的信，就是能发出并完善的信，难道不是宗教信仰？你必须认识到这一点，我的孩子。’然而，我们智慧的发言人说：‘前辈啊，请听！照你的信条，人在想象行为中的信时，岂不类似一块木头？一块木头能被复活，从而成为一个教会吗？照你的想法，状态中的信不就是行为中的信之延续和发展吗？照你的信条，既然一切拯救力在于信，丝毫不在于来自人的仁之善，那么宗教信仰在哪里？’这时，主教回答说：‘朋友，你这样说，是因为你不了解唯信称义的奥秘。人们不了解其中的奥秘；凡不解这些奥秘的人都无法内在地知道救赎的方法。你的方法是外在的，只适合普通百姓。若你愿意，随你便吧。不过，要知道，一切良善来自神，丝毫不来自人，因此，在属灵的事务上，人凭自己没有丝毫能力。那么，人如何凭自己行出系属灵之善的良善呢？’

“对此，我们的发言人愤慨地回复道：‘对于你所说的唯信称义的奥秘，我不比你知道的少！坦白告诉你，我在你所谓的奥秘中，除了幽灵外，没有看见任何内在的东西。宗教信仰不是要承认神、避开并憎恶魔鬼吗？神是善之本，魔鬼是恶之本，不是这样吗？全世界但凡有宗教信仰的人，谁不知道这一点？因为善是神的、来自神而行善不就是承认并热爱神吗？因为恶是魔鬼的、来自魔鬼而停止作恶不就是避开并憎恶魔鬼吗？换一种方式说：你们行为中的信，就是你们称之为称义并得救的信，或换句话说，你们唯信称义的行为教导你们去行出属于神并来自神的善行吗？或教导你们避开邪恶，因为它属于魔鬼并来自魔鬼吗？根本就没有！因为你们固执地认为，这二者当中都没有

救恩。你所说状态的信，就是你称之能发出并完善的信，是什么，不是和行为中的信是一回事吗？你将人貌似凭自己所行的一切善都排除在外，因你在自己的奥秘中声称，救恩是白白赐给的，人怎能凭自己所行之善而得救，既如此，那么这信如何得到完善呢？此外你还说，人所行之善还有不邀功的吗？而事实上，一切功德属于基督。因此，为了救赎而行善就是将唯独属于基督的东西归于自己，因而是渴望自己称义与拯救。你又说，圣灵会成就一切，无需人的协助，在这种情况下，人如何能行出一件善事？既然来自人的一切善本质上根本不是善，那么何必要有人的额外良善呢？诸如此类。

“‘还有很多其它问题。这些不就是你们的奥秘吗？但在我眼里，它们只是诡辩和哄骗，旨在除掉好行为，也就是仁爱善行，以便牢固确立你们唯信的教义。因为你们在关乎信，以及总体上关乎属于教会和宗教的一切事物上都是这样做的，所以你们把人看成木头，或无生命的雕像，而不是照神形像所造的人。而人已经被赋予并不断被赋予完全貌似凭自己去理解力和意愿，以及信和爱、言和行的能力，尤其在属灵的事务上，因为使一个人成为人的，正是它们。如果人在属灵事务上不貌似凭自己思考和行动，那么圣言、教会和宗教，以及敬拜成什么了？你们知道，出于爱向邻行善就是仁爱。然而，你们却不知道何为仁爱。可是，仁却是信的灵魂和本质。既然仁是信的灵魂和本质，那么脱离仁之信岂不成了死信？死信纯粹是幽灵。我之所以称其为幽灵，是因为雅各声称，没有好行为的信不仅是死的，甚至是苦毒的（雅各书 2:14-26;3:13-15）。’

“这时，其中一位主教一听到他的信被称为死的、恶毒的，是幽灵，勃然大怒，扯下教冠扔在桌子上，说：‘我不再戴上这教冠，直到向我们教会信仰的仇敌报了仇。’然后，他边晃着脑袋边嘟囔：‘那个雅各！那个雅各！’教冠前面有一个盘子，上面刻着：‘唯信称义’。这时，有一个怪兽突然从地面冒出来，它有七头，脚如熊，身如豹，嘴如狮，和启示录（13:1,2）所描述的那只兽一模一样，还像被造来叫人拜的兽像（13:14,15）。这个怪兽将教冠从桌子上抢过来，扯了扯帽檐，把它戴在七头上。接着，它脚下的这个地面裂开了，这怪兽沉了

下去。看到这一幕，这个主教大叫起来：‘暴行，暴行！’于是，我们离开了他们，看哪，我们面前出现了台阶。我们便拾级而上，回到地上，进入天堂之光，就是我们先前所在的地方。”这就是与那一百个同伴从低地上来的精灵告诉我的故事。

390.记事六：

在灵界的北部地区，我听见似有汹涌澎湃的流水声，于是就朝那方向走去。当我走近时，喧闹声停止了，换成了仿佛一大群人的嘈杂声。然后，我看到一幢满是破洞的建筑，四围有墙，嘈杂声就是从这里发出的。我上前去，见有一个守门人在那里。我问他那里是些什么人。他说，他们是智者中的智者，正在辩论超自然的话题。他是出于自己简单的信仰说这话的。“我可以进去吗？”我问。“可以，不过，别说话。”我得到许可，准许让非基督徒与我站在门口。于是我就进去了。看哪，这是一个圆形剧场，中间有一个讲坛，一群所谓的智者正在讨论他们信仰的奥秘。此时讨论的主题或命题是，人在因信称义的状态下，或在行为后信的发展过程中所行的善事，是否是宗教信仰的善事。他们一致强调，他们所说的宗教良善是指有助于救恩的良善。辩论非常激烈。不过，占优势的那些人说，人在信的状态或过程中所行之善，只不过是道德之善；这些善行有助于世俗的成功，但无助于救恩，唯独信有帮助。他们是这样证实的：“倚靠人意愿的良善怎能与白白的恩典相连呢？出于人的善怎能与基督的功德挂钩呢？基督的功德不是救恩的唯一途径吗？人的作为如何能与圣灵的作为连接呢？圣灵不是无需人的帮助就能行一切事吗？这三者不是因信称义行为中唯一有效的方法，并且依旧是信的状态及其发展中唯一有效的方法吗？所以，人所行的额外良善绝不可被称为宗教良善，就象前面说的，它无助于救恩。若有人为得救而行这样的善，就会有人的意愿在其中，而人的意愿必视这善为一件功德，那么倒不如叫它宗教邪恶更恰当些。有两个非基督徒站在门厅守门人旁边，听到这些话后，一个对另一个说：“这些人没有宗教信仰。谁不明白，所谓宗教信仰就是为了神的缘故，因而与神一起并出于神而向邻人行善？”另一个则说：“他们的信冲昏了他们的头脑。”然后，他们向守门人打这些人是谁。守门

人说：“他们是有智慧的基督徒。”“胡说，”他们说，“你在撒谎。他们分明是演员，从他们说话的方式就能判断出来。”于是，我离开了。我来到这幢建筑，以及他们谈论这些话题和我所描述的一切，都是主神性指引的结果。

391.记事七：

我在灵界与众多平信徒和神职人员有过交谈，由此意识到，在如今的基督教界，真理的荒凉和神学的贫乏到了何等地步！神职人员中竟有这样的属灵饥荒，以致他们除了父三位一体和存在、圣子、圣灵，以及唯信得救外，几乎什么也不知道；对于主基督，他们只知道福音书中有关祂的历史事件。至于其它的，如新旧约的圣言教导，父与祂为一；祂在父里面、父在祂里面；祂拥有天地一切的权柄；父的意思是祂们当信子，信祂的有永生等等，他们一概不知，这些教导遥远得如同深藏在海底，甚至在地核中心处的东西。当将这类事物从圣言中摘录并读出来时，他们站在那里仿佛听到了，然而什么也没听进去。这些话进到他们耳中的程度，和微风的耳语或鼓声没什么两样。主不时差遣天使造访精灵界、即天堂下面的基督徒社群。他们悲叹说，这些人在属乎救赎的事上如此愚钝，因而陷入黑暗中，以致他们几乎等于在听鸚鵡说话。就连他们的学者都说，在属灵和神性事务上，他们和雕像一样没有理解力。

一位天使曾告诉我他与两个牧师的谈话，其中一个牧师将信从仁分离，另一个则没有。他与前者的对话如下：

“朋友，你是做什么的？”

“我是一名新教徒。”

“你们的教义和宗教信仰是什么？”

“信。”

“你的信是什么？”

“我的信是：父神派出圣子独自担当了人类当受的诅咒，我们因此而得救。”

“关于得救你还知道什么？”

“仅凭信就能得救。”

“关于救赎，你知道什么？”

“救赎是通过十字架受难实现的，基督的功德借着这信而归给我们。”

“关于重生，你知道什么？”

“它是这信的结果。”

“说说你对爱与仁的认识吧。”

“它们和这信是一回事。”

“请告诉我你对于十诫，以及圣言中其它教导是怎么想的。”

“都包含在此信中。”

“这样你什么都不用做吗？”

“我能做什么呢？我凭自己行不出本为良善的任何善。”

“那你凭自己能有信吗？”

“我不会探究这些，我必定有信。”

“关于得救的状态，你确定知道些什么吗？”

“仅凭信就能得救，还能有什么？”

“你的回答就像有人用笛子只吹一个音符。除了信，我什么也没听到。如果你只知道信，不知道别的，那么你其实什么也不知道。走开，找你的同伴去吧。”于是，他离开了，在一个寸草不生的旷野找到了这些人。他询问为何是这种景况，被告知，这是因为他们当中没有教会。

天使与拥有与仁结合之信的那位牧师的对话如下：

“朋友，你是做什么的？”

“我是一名新教徒。”

“你的教义和宗教信仰是什么？”

“信与仁。”

“这是两回事。”

“它们不可分离。”

“什么是信？”

“相信圣言的教导。”

“什么是仁？”

“行出圣言的教导。”

“你是单纯的相信圣言的教导，还是也行出来？”

“我也行出来。”

于是，这位天堂天使看着他说：“我的朋友，随我来，与我们同住。”

第七章 对邻之仁或爱，以及善行

392.继信那一章后，接下来的这一章是仁，因为信与仁就象真与善那样结合，这二者还象春天的光与热那样结合。之所以这样表述，是因为属灵之光，就是从灵界太阳放射的光，本质上是真理。因此，在灵界，无论在什么地方看到真理，这真理都会根据其纯粹程度而光芒四射。属灵之热，也是由灵界太阳放射的，本质上是良善。这么说也是因为仁与信的关系跟善与真的一样；仁是一个人对其邻人所行一切良善的集合，信是一个人对神和神性事物所思一切真理的集合。

既然信之真是属灵之光，仁之善是属灵之热，那么可知，这二者的关系和自然界中光与热的一样。也就是说，当它们结合起来时，世间万物就会开花结果，同样，当仁与信结合起来时，人心智中的万物也会开花结果。唯一区别在于，在世上，开花是属世之热和光的结果，而在人的心智中，开花是属灵之热和光的结果。属灵的开花就是智慧聪明。这二者之间存在对应关系，因此，在圣言中，仁与信、信与仁结合于其中的人类心智被比作一个园子。这就是伊甸园的含义，这在伦敦出版的《属天的奥秘》一书已充分说明。

另外，当知道，除非继信之后接着讨论仁，否则要理解何为信是不可能的。因为如前一章所阐述和说明的，无仁之信并非信，无信之仁并

非仁，唯独主赋予这二者生命（355—361节）。前一章还说明，主、仁、信合为一体，正如生命、意愿、理解力合为一体；若它们分开，各自会象珍珠化为粉末一样消失（362-367节）。而且，仁与信共存于善行（373-378节）。

393.对于想要拥有属灵的生命，从而得救的人来说，信与仁不可分离，这是一个永恒不变的真理。这一事实谁都能理解，哪怕没有多少学问。当听到有人说，凡生活良善、信仰正确者皆能得救时，谁不能通过内在直觉明白、从而明智地接受这个观念？当听到有人说，只要信仰正确，没有良善的生活也能得救时，谁不会凭自己的理解力弃绝它如同弃绝落到眼里的沙子？因为他的内在直觉立刻会使他迸出这样想法：没有良善生活的人怎么可能有正确的信仰？这种情况下，有信仰不就是一幅信的图画，而非其活生生的形像吗？同样，若听到有人说，即便不信，只要过良善的生活，也能得救，他的理解力难道不会在脑子里反复思量，然后看到、觉察并思考，这也是行不通的，因为良善的生活来自神，一切本为善之善皆来自神？有良善的生活却无信仰，不就象陶匠手中的粘土，无法制成对属灵王国有用的任何器皿，只在属世王国能用吗？

此外，谁都不难看出以下两种说法都有矛盾之处：一种说法是，有信仰却没有良善生活者能得救；另一种说法是有良善的生活却无信仰者能得救。现在的人们既知道、又不知道何为良善的生活：在属世的层面知道它；在属灵的层面却不知道。由于这个问题涉及仁爱，故必须讨论它。我会将其分为若干个要点予以讨论。

普遍之爱有三种：天堂之爱、尘世之爱和自我之爱

394.以这三种爱为起点来论述，是因为它们具有普遍性，且是其它一切爱的基础，还因为仁爱与其中每一种都有某种共通之处。天堂之爱是指爱主和爱邻。这二者皆以某种服务（或用）为目的，故可被称为对服务（或用）之爱。尘世之爱不仅指喜爱财富和财产，还指喜爱尘世为取悦身体感官而提供的一切事物。如，悦目的美丽，悦耳的和声，悦鼻的芬芳，悦舌的美味，悦肤的抚摸，更不用说漂亮的衣服，舒适的家，聚会，因而这些及其它事物所带来的一切乐趣。自我之爱，不

仅指喜爱崇敬、荣耀、名声和显赫，还指喜爱赢得职位，从而统治他人。仁爱与这三种爱的每一种都有某种共通之处，原因在于，就本质而言，仁爱是对服务（或用）之爱。仁爱想对邻人行善，善与服务是一回事。这三种爱的每一种皆视服务为目的：对天堂之爱视属灵的服务为目的；尘世之爱视可被称为文明的属世服务为目的；自我之爱视身体的服务为目的，身体的服务还可被称为居家服务，它们关注自己和己人。

395.我在接下来的部分（403-405）将证明，每个人自受造、因而自出生时起，就被赋予这三种爱。若安排得当，它们会使人日益完善，否则，就会使人日益败坏。现在仅说明：如果天堂之爱构成头，尘世之爱构成胸、腹，自我之爱构成脚和脚底，那么这三种爱就是井然有序的。我在前面数次提及，人的心智被划分为三层。人从最高层注目于神，从第二层或中间层注目于尘世，从第三层或最底层注目于自己。由于心智是如此构造的，所以它能因着注目于神和天堂而被提升或自我提升；也能因着注目于尘世及其自然界朝各个方向两边延伸或自我延伸；还能因着注目于地面和地狱而下沉或自行下沉。身体的视觉在这些方面则复制了心智的视觉，因为它也能仰视、环视和俯视。

人的心智就象通过楼梯相连的三层楼房。顶层住着天堂天人，中间层住着世人，底层住着恶灵。若人的这三种爱安排得当，他就能随意上上下下。当上到顶层时，便与天人相伴，如同其中的一页；当由此下到中间层时，便与世人相伴，如同天使般的人；当他再往下时，便与恶灵相伴，如同世俗之人，他教导、责备并驯服他们。

当人的这三种爱安排得当时，它们还会如此自我协调：最高层的爱，即天堂之爱，居于第二层的爱，即尘世之爱的内部，并经由这爱而居于第三层或最底层的爱，即自我之爱的内部。居于内部的爱还能随意支配居于外部的爱。所以，如果天堂之爱居于尘世之爱的内部，并经由这爱而居于自我之爱的内部，那么这人就会通过天堂之神在各层履行服务。这三种爱的功能就象意愿、理解力和行动。意愿作用于理解力，并在此为自己寻求使它产生行动的手段。在接下来的部分会看到有关该主题的更多内容，那里将会证明，这三种爱若安排得当，会使

人日益完善，否则，会使人败坏和颠倒。

396.然而，为了使本章以下内容，以及接下来的各章（关于选择自由、改造和重生）清晰明白地呈现在理性之光中，有必要对一些概念预先加以说明，如意愿和理解力，良善和真理；总体的爱，具体的尘世之爱和我之爱，外在人和内在人，纯属世和感官之人。

这些概念必须弄清楚，以便理性人在深入理解下面的内容时，不至于陷入迷雾，就象一个人在大雾笼罩的城市街道穿越奔跑，最终找不到回家的路一样。若不理解，神学有何用处？读圣言时，人的理解力若得不到启示，不就像手持一盏没有灯的灯笼，诸如那五个愚拙的童女手里所拿的无油灯一样没有任何用处吗？所以，我将逐一解释每个主题。

397.(一)意愿和理解力

(1)人拥有两大本能，它们构成人的生命：一个被称为意愿，另一个被称为理解力。意愿和理解力彼此完全不同，但又被造为一体；当合而为一时，它们就被称为心智；所以，人的心智是由它们构成的，人的整个生命就其初始而言，就在于此，并由此存在于身体中。

(2)正如井然有序的宇宙万物皆关乎善与真那样，人里面的一切事物皆关乎意愿和理解力，因为人里面的良善与意愿相关、真理与理解力相关。这两大本能，或他的孪生生命，就是它们的容器和主体。其中意愿是接受良善的一切事物的容器和主体，而理解力是接受真理的一切事物的容器和主体。人里面再没有别处可接受各种良善和真理的了；正因如此，也没有别处可接受爱与信的了，因为爱属于善，善属于爱，而信属于真，真属于信。

(3)同样，意愿和理解力构成一个人的灵，因为他的聪明智慧居于其中，他的爱和仁，以及总体的生命也居于其中。身体仅仅是顺从。

(4)没有什么比知道意愿和理解力如何构成一个心智更为重要的了。它们构成一个心智，如同良善和真理构成一体。意愿和理解力之间的婚姻与良善和真理之间的婚姻是一回事。等到下文阐述良善与真理时，该婚姻的性质就会一目了然，即：正如良善是事物的存在（实体），真

理是其彰显（形成），人的意愿是其生命的存在，而理解力则是其生命的彰显。因为属于意愿的良善在理解力中取得形式，并在那里显为可见。

398.(二)良善和真理

(1)照着神序排列的宇宙万物皆关乎良善和真理。若与这二者无关，无论天堂还是尘世，皆无一物存在。原因在于，良善和真理这二者皆出于神，祂是万有的源头。

(2)由此清楚可知，人有必要知道何为良善和真理，以及这二者如何彼此关注，又如何彼此联结，教会中人尤有必要知道这一点。因为正如天堂万物皆关乎良善和真理，教会万物也是如此，因为天堂的良善和真理也是教会的良善和真理。

(3)按照神序，良善和真理应当结合而非分离，以便它们成为一，而非二。它们从神发出时是结合的，在天堂也是结合的，因此在教会也必是结合的。在天堂，善与真的结合被称为天堂的婚姻，因为那里所有人都处于这种婚姻中。因此，在圣言中，天堂被比作婚姻，主被称为新郎和丈夫，天堂被称为新娘和妻子，教会也是。天堂与教会被如此称呼，是因为那里的人在真理中接受圣善（神性良善，简称圣善）。

(4)天人享有的一切聪明智慧都出自该婚姻，无一出自脱离真理的良善或脱离良善的真理。教会中人也是如此。

(5)由于良善和真理的结合类似婚姻，故显而易见，良善热爱真理，真理反过来热爱良善，各自渴望与对方结合。教会中人若没有这种爱和渴望，就不在天堂的婚姻中；因此教会也不在他里面，因为构成教会的，是良善和真理的结合。

(6)良善的种类有很多。一般分为属灵之善和属世之善，这二者结合于真正的道德之善中。良善的种类有多少，真理的种类就有多少，因为真理属于良善，是良善的形式。

(7)邪恶和虚假就象良善和真理，不过却是它们的对立面。因此，正如符合神序的宇宙万物皆关乎良善和真理，违反神序的万物则关乎邪恶和虚假。还有，正如良善渴望与真理结合，邪恶渴望与虚假结合，虚

假也渴望与邪恶结合。又或者说，正如一切聪明智慧产生于良善与真理的结合，一切疯狂愚蠢则产生于邪恶与虚假的结合。就内在而言，邪恶与虚假的结合并非婚姻，而是通奸。

(8)从邪恶与虚假是良善与真理的对立面这一事实清楚可知，真理无法与邪恶结合，良善也无法与邪恶的虚假结合。若真理与邪恶结合，那它就不再是真理了，因为它被歪曲了；若良善与邪恶的虚假结合，那它也不是良善了，因为它被玷污了。不过，虚假若不是邪恶的虚假，就能与良善结合。

(9)人若因着确信和生活而处于邪恶和由此而来的虚假中，就不可能知道何为良善和真理，因为他视自己的邪恶为良善，并因此视自己的虚假为真理；若因着确信和生活而处于良善和由此而来的真理中，就能知道何为邪恶和虚假。原因在于，一切良善及其真理本质上是属天堂的；而一切邪恶及其虚假本质上是属地狱的。属天堂的一切都在光明中，而属地狱的一切都在黑暗中。

399.(三)总体上的爱

(1)人的生命其实就是他的爱，爱的性质决定了生命的性质，甚至决定了整个人的性质。事实上，正是主导爱构成这个人。主导爱有很多附属于它的其它爱，这些爱是它的衍生物。它们看上去并不相同，但其中每种爱都被包含在主导爱中，并与主导爱一起构成一个王国。主导爱可以说是它们的国王和头领；它主宰它们，并通过作为居间目的的它们关注和追求它自己的目的（这目的既是首先的，也是末后的），并且既直接也间接这样做。

(2)主导爱的特征在于它是最受喜爱的。人最爱之物不断出现在他的思维中，因为它就在其意愿中，并构成其生命的本质。例如，凡爱财富胜过一切者，无论是金钱抑或财产，心里会不断盘算如何获得财富；一旦获得，便体验到最强烈的快乐；而一旦失去，便体验到最强烈的悲伤，因为他心系于此。凡爱自己胜过一切者，心里时时刻刻装着自己，想着自己，谈论自己，为自己的利益行事，因为他的生活是自我的生活。

(3)人最爱之物就是他的目的；那就是他在一切事物中所关注之物。它在其意愿中，如同河中的暗流，甚至在他正做别的事时也会将他引离并带走，因为那是赋予他生命的东西。一个人在别的事上所寻求和发现的就是这种事物，它由此要么控制他，要么与他一起行动。

(4)人与其生命的主要特性一模一样。他由此与众不同；并且若他是善，其天堂据此形成，若他是恶，其地狱据此形成。这就是他的意愿、自我（自我中心）和本质，因为它是其生命的存在（实体）。死后，这特性无法改变，因为它就是人自己。

(5)人的愉悦、喜乐和幸福的感受都出自并取决于他的主导爱。人视其所爱之物为愉悦，因为他在其中感受到快乐。然而，他也将自己所思想却并不喜爱的事称之为快乐，但这并非其生命的快乐。爱的快乐对他来说是良善，而不快乐对他来说则是邪恶。

(6)一切善与真都通过两种爱产生，这两种爱如同它们的源头；还有两种爱则是一切恶与假的源头。作为一切善与真源头的这两种爱是对主之爱和对邻之爱。而作为一切恶与假源头的这两种爱则是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当后两种爱居于主导地位时，它们与前两种爱完全对立。

(7)对主之爱与对邻之爱是一切善与真的源头，如前所述，这两种爱构成人里面的天堂，因为它们在天堂居于主导地位；并且它们既构成人里面的天堂，故也构成他里面的教会。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则是一切恶与假的源头，如前所述，这两种爱构成人里面的地狱，因为它们在地狱居于主导地位；因此，它们摧毁人里面的教会。

(8)作为一切善与真源头的这两种爱是属天堂的爱，如前所述，它们打开并形成内在的属灵人，因为那里是它们的所居之地。而作为一切恶与假源头的这两种爱是属地狱的爱，如前所述，它们居于主导地位时，会关闭和摧毁内在的属灵人，并照着它们主宰人的程度和性质而使他变得属世和感官化。

400.(四)具体的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

(1)爱自己就是只愿自己好，而不愿别人好，除非为了自己，也不愿教会、国家、社区或同胞好。爱自己还包括向它们行善只是为了自己的

名声、崇敬和荣耀。若在善行中看不到这些好处，他心里会说：“做这种事干什么？我为何要这样做？我能从中得到什么好处？”于是他就不再行这些善事了。由此可知，人若处于自我之爱，就不会爱教会、国家或社区，也不爱他的同胞，以及系真善之事，而只爱他自己或属他自己的东西。

(2)若人的思维和行为不关注邻人，因而不关注公众，更不用说关注主，而只关注自己和己人，因此他做一切事都是为他自己或己人，那么这人便处于自我之爱。即便他为公众做了点什么，那也是为了做秀；若为邻人做了点什么，那是为了赢得其好感。

(3)之所以说为了他自己或己人，是因为凡爱自己的人也会爱属他自己的人。具体地说，这些人就是他的儿孙；一般来说，是与他行如一体的所有人，他称其为己人。爱这些人也就是爱他自己，因为他仿佛在自己里面看待他们，并在他们里面看到自己。他口中的己人还包括称赞、崇敬和尊重他的所有人。至于其他人，他以肉眼观之视为人，以灵眼观之，则视之与幽灵无异。

(4)与自己相比，人若看不起邻人，并且如果邻人不站在他这边、不敬畏和尊敬他，他就视之为敌，这人便处于自我之爱。若基于上述原因而仇恨并迫害邻人，就更是处于自我之爱；若因此怒火中烧、伺机报复，并渴望毁灭他，那这人在自我之爱中就陷得更深了。这种人最终喜欢残忍。

(5)对照天堂之爱可说明自我之爱的性质。天堂之爱就是为了服务而热爱服务，或为了人为教会、国家、社区和同胞所行之善而热爱良善。另一方面，凡为了自己而爱它们的人，只是象爱自己家里的仆人那样爱它们，因为它们对他有用。由此可知，凡处于自我之爱的人，都希望教会、国家、社区和同胞为他服务，而不是他为它们服务；他将自己置于它们之上、将它们置于自己之下。

(6)此外，人越拥有天堂之爱，就是热爱服务和善行，并且当如此行时，发自内心高兴，他就越被主引领，因为这就是主的爱，这爱出自祂。另一方面，人越爱自己，越自己引领自己，就越被自我（自我中心）

所牵引。人的自我全然是恶，因为这是其遗传的邪恶，这恶就是爱己胜过神，爱尘世胜过天堂。

(7)自我之爱的另一个特征是：越放松约束，即越解除外在的束缚，如对法律及其惩罚的畏惧，对丧失名声、崇敬、利益、职位和生命的畏惧，这爱就越不顾一切地向前冲，直到不仅想统治全世界，甚至想统治天堂，事实上，还想凌驾于神之上，没有尽头或限度。这种欲望就潜藏在处于自我之爱中的每个人里面，即便它没有显明在全世界面前，因为上述约束和束缚拦住了他；具有这种秉性的人面临拦阻时，会就地等待，直等到前行的可能性再次出现。这就解释了，为何处于这种爱的人意识不到他里面居然隐藏着如此疯狂和无节制的欲望。不过，人人都能从独裁者和国王身上清楚看到这一事实。这种人不会遇到这类约束、束缚和不可能。他们急于征服各省各国，并且只要能成功，就会渴望无限的权力和荣耀。这种情形在那些将疆域扩张到天堂，并将主的整个神性权力转给自己之人身上尤其明显。这些人不停地想要更多。

(8)权力分为两种，一种基于对邻之爱，另一种则基于自我之爱。这两种权力是对立的。人若因爱邻而行使权力，就会想要所有人都好，并且只喜欢发挥作用或服务他人。服务他人就是因希望别人好而对他人行善，并发挥作用。这就是他的爱，也是他内心的快乐。而且，他的地位晋升得越高，他就越开心，不过不是因着他的地位，而是因着他能在更大范围和更高程度上所发挥的作用。这就是天堂的权力。另一方面，人因爱自己而行使权力，就不想任何人好，只想自己和自己人好。他履行服务是为了他自己的崇敬和荣耀，因为只有这些才是他所认可的用处。服务他人只是为了他能被服务、崇敬并获得权力。他寻求高位不是为了能行善，而是为了能保持领袖地位，倍受尊敬，从而实现内心的满足。

(9)结束尘世生活后，对权力的热爱仍存留在每个人身上；但那些出于爱邻行使权力的人在天堂同样会拥有赋予他们的权力，不过，那时行使权力的不是他们，而是他们所热爱的服务和良善。当服务和善行行使权力时，就是主在行使权力。然而，那些在世时出于自我之爱行使

权力的人，在结束自己的尘世生活后，则会被罢免，并沦为奴隶。

这些就是借以识别那些处于自我之爱之人的迹象。无论傲慢还是谦卑，他们表面看上去没什么区别。因为这类事物居于内在人，并且绝大多数人会隐藏内在，训练外在假装爱大众和邻人，其实他真实的感觉是相反的。他们这样做是为了他们自己，因为他们知道，爱大众和邻人会内在地感染所有人，他们会在某种程度上赢得尊重。这爱之所以如此感染人，是因为天堂流入它里面。

(10) 邪恶可见于那些处于自我之爱的人身上，通常是对他人的蔑视、嫉妒、对待异己者的不友善、由此产生的敌意、各种仇恨、报复行为、欺骗、狡诈、冷酷和残忍。哪里盛行这类邪恶，哪里就有对神、对神性事物，即教会的真理与良善的藐视。即便他们尊敬这些事物，也只是挂在嘴上，而非发自内心。由于这类邪恶出于自我之爱，故必然伴随类似的虚假，因为虚假来自邪恶。

(11) 然而，尘世之爱则是渴望不择手段地占有他人财富，心系财富，并放任尘世将其从属灵之爱那里撤回并引离，而属灵之爱则是对邻之爱，即来自天堂。那些渴望不择手段占有他人财物之人，尤其那些想通过诡计和欺骗这样做的人，就处于尘世之爱，他们毫不关心邻人的利益。那些处于这种爱的人觊觎别人的财物，并且只要不害怕法律，或不会因追求利益而名声扫地，他们就会占有他人财物，甚至掠夺之。

(12) 不过，尘世之爱不像自我之爱那样与天堂之爱截然对立，因为它里面隐藏的邪恶没有这么大。

(13) 尘世之爱具有多种形式。有一种对财富的爱是晋升荣誉的手段；还有一种对名誉和尊严的爱是获取财富的手段；为了各种提供世俗快乐的功用而热爱财富；只是为了财富（就是那种守财奴式的爱）而对财富之爱等等。追求这类财富的目的被称为用；正是目的或用赋予爱以品质，因为爱的品质是由它所渴望的目的决定的，其它一切只是它的手段。

(14) 总之，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与对主之爱和对邻之爱完全对立。如前所述，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因此是地狱之爱；它们在地狱居于主导地

位，也使地狱存在于人们里面。然而，对主之爱和对邻之爱是天堂之爱；它们在天堂居于主导地位，也使天堂存在于人里面。

401.(五)内在人与外在人

(1)人受造是为了他可以同时生活在灵界和尘世。灵界是天人的居所，尘世是人类的居所。正因人如此被造，所以他被赋予一个内在和一个外在：内在使他活在灵界，外在使他活在尘世。被称为内在人的，就是他的内在；而被称为外在人的，则是他的外在。

(2)人人都有一个内在和一个外在，不过善人和恶人的却不一样。对善人而言，内在居于天堂及其光照中，外在居于尘世及其光照中；他们里面的尘世之光被天堂之光照亮，因此他们的内在与外在行如一体，如同原因与结果，或在先者与在后者。然而，对恶人而言，内在居于地狱及其光照中，比起天堂之光，这光就是浓厚的黑暗，尽管他们的外在所在的光明如同善人的。所以他们的情形是颠倒的，这使得恶人能象善人那样谈论和教导信、仁和神，却不是出于信、仁和神。

(3)内在人被称为属灵的，因为他居于天堂之光，即属灵之光中。外在人被称为属世的，因为他居于尘世之光，即属世之光中。如果人的内在居于天堂之光、外在居于尘世之光，那么他在这两方面都是属灵的，因为从内而来的属灵之光会照亮属世之光，使它如同自己的。然而，恶人的情形则完全相反。

(4)内在属灵人本质上是天堂的天人。他活在肉身时，就与天人相伴，尽管他并未意识到这一点，并且肉身解体后，他就会加入天人。然而对恶人而言，内在人是撒旦。他活在肉身时，就与撒旦为伍，并且肉身解体后，他就会加入撒旦。

(5)就属灵人而言，心智的内层被提升到了天堂，因为天堂是他们的首要目的。就纯属世人而言，心智的内层转离天堂，朝向尘世，因为尘世是他们的首要目的。

(6)那些对内在人和外在人持有笼统观念的人认为，内在人思维和意愿，外在人言说和行动，因为思维和意愿是内在的，言说和行动是外在的。不过，有必要知道的是，若人对主和属主的事物，以及对邻人和属邻

人的事物的所思所愿都是良善的，那么这种思维和意愿就发自属灵的内在，因为它们是信仰真理和热爱良善的结果。但是，若对它们的思维和意愿是邪恶的，那么它们则发自属地狱的内在，因为它们是信仰虚假和热爱邪恶的结果。总之，人越感觉爱主爱邻，就越处于属灵的内在，这是其意愿和思维的源头，也是其言语和行为的源头。然而，人越感觉爱自己爱尘世，其思维和意愿就越出自地狱，尽管他的言语和行为不是这样。

(7)主已规定和命令，人越允许天堂主导他的思维和意愿，他的内在属灵人就越被打开和发展。通向天堂的路就会敞开，直达主那里，他的发展是为了适应天堂的一切。而另一方面，人越不允许天堂，而是允许尘世主导他的思维和意愿，他的内在属灵人就越关闭，外在则被打开和发展。通向尘世的路就会敞开，他的发展是为了适应地狱的一切。

(8)内在属灵人向天堂和主开放的人，享有天堂之光和主的启示，因而拥有聪明智慧。他们凭真理之光看见真理，凭对良善之爱感知良善。然而，内在属灵人已关闭的人则不知道何为内在人，也不相信圣言或死后的生命，或关乎天堂和教会的事物。由于只享有属世之光，故他们认为自然界是自我创造的，而不是神所创造的，他们视虚假为真理，感知邪恶为良善。

(9)此处所论述的内在和外在是指人之灵的内在外在。而他的肉体只不过是前者（即灵的内在外在）存于其中的附加的外在。因为肉体凭自身决不能行动，而只能通过它里面的灵行动。有必要知道的是，人的灵从肉体释放出来后，仍和之前一样思维、意愿、言谈和行动。思维和意愿是他的内在，而言语和行为则是他的外在。

402.(六)纯属世和感官之人

很少有人知道“感官人”这一术语的含义，或说他们属于哪类人，但知道这一点十分重要，故有必要对他们加以说明。

(1)“感官人”这一术语适用于一切判断基于身体感官之人，他只相信亲眼看见、亲手摸到的事物，视其为真实的，拒绝其它一切事物。所以，感官人是最底层的属世人。

- (2)使他凭天堂之光看见的心智内层是关闭的，以致他根本看不见有关天堂和教会的任何真理，因为他的思维停留在最肤浅的层次，没有任何属灵之光的内在启示。
- (3)由于所享有的光是属世的粗俗之光，所以他内在反对有关天堂和教会的任何事物，尽管外在会热情拥护它们，以藉此寻求权力。
- (4)感官人在推理方面既敏锐又精明，因为他们的思维如此接近言语，以致它几乎就在其中，可以说就在嘴皮子上；还因为他们将一切聪明都置于唯独基于记忆的言辞中。
- (5)其中一些人能证明凡他们想要的任何事物，还能巧妙证明虚假；证明之后，他们便信以为真。然而，他们的推理和证据只是基于迷惑和说服普通老百姓的感官谬论。
- (6)感官人比其他人更精明、狡猾。
- (7)其心智的内层肮脏污秽，因为他们藉此与地狱相通。
- (8)地狱灵是感官的。其地狱越深，他们就越感官化。地狱灵放射的气场从后面与人的感官官能结合。
- (9)感官人看不到光明中的纯正真理，只是推理和争论一切事物是否如此。这些争论从远处听上去如同咬牙切齿的声音。这声音其实是虚假彼此冲撞的噪音，以及虚假和真理的冲突。因此，这清楚表明圣言中“咬牙切齿”是什么意思，因为源自感官谬论的推理对应于牙齿
- (10)坚信虚假的学识渊博的学者，尤其那些认定反对圣言真理的人，要比其他人更加感官化，尽管他们在世人眼里并非如此。异端邪说主要源于感官人。
- (11)伪君子、骗子、寻欢作乐者、奸淫者、守财奴绝大多数是感官的。
- (12)那些凭感官事物推理，反对圣言的纯正真理，因而反对教会真理之人，被古人称为“善恶知识树的蛇”。由于感官事物意味着冲击身体感官，并被这些感官所吸收之物，故可知：
- (13)人凭感官事物与尘世相联，凭高于它们的理性观念与天堂相联。
- (14)感官事物从尘世提供诸如服务于灵界中心智内层之类的事物。

(15)有些感官事物服务于理解力，这些事物就是被称为物理学的各种自然现象；而有些感官事物则服务于意愿，这些事物就是感官和身体的乐趣。

(16)若思维没有被提升至感官事物之上，人的智慧就很受限制。智者的思维层次高于感官事物。当其思维被提升高过感官事物时，他就进入更明亮地光照中，甚至进入天堂之光。人由此感知真理，这才是真聪明。

(17)古人十分熟悉心智越过感官事物的这种提升及其从中的退离。

(18)若感官事物居于末位，它们就有助于为理解力或理解力开辟一条道路；真理通过萃取的方法得以提炼。但是，若感官事物居于首位，它们就会关闭这条路，人只能如同在迷雾或夜晚中看真理。

(19)对智者而言，感官事物居于末位，并受制于更内在的事物；但对愚者而言，感官事物则居于首位，并占据主导地位。这些人适合被称为“感官人”。

(20)人类既有与动物一样的感官事物，也有与之不一样的感官事物。人的思维越是高于感官事物，他就越是一个人。若不承认神，照祂的诫命生活，没人能将思维提升至感官事物之上，也没人能看到教会的真理，因为正是神进行提升和启示。

这三种爱若安排得当，会使人更完善；否则，会使人败坏和颠倒

403.首先要说说这三种普遍之爱，即天堂之爱、尘世之爱和自我之爱，如何使一个服从于另一个；然后再讨论一个如何被引入另一个，并作用于它；最后讨论人的状态如何取决于这种从属关系。这三种爱彼此关联，如同身体的三个区域：最高层的爱是头、中层的爱是胸腹、第三层的爱是膝盖和脚底。当天堂之爱构成头，尘世之爱构成胸腹，自我之爱构成脚底时，人就处于受造的完美状态。因为此时，这两种低层的爱（尘世之爱和自我之爱）服务于最高层的爱（天堂之爱），如同躯体及其各个部分服务于头部。所以，当天堂之爱构成头时，这爱便流入尘世之爱（主要是对财富的爱），并利用财富履行服务；它还经由尘世之爱间接流入自我之爱（主要是对尊严之爱），并利用这些尊严履

行服务。因此，这三种爱就是这样通过一个流入另一个而对准服务这一目标的。

谁不明白，当人愿意通过属灵之爱（即来自主的爱，也就是天堂之爱所指的）履行服务时，他的属世人利用他的财富及其它财产来达成它们，感官人协同作用，这是他的荣誉？谁又不明白，人的身体所做的一切皆取决于他头脑中的心智状态，若他的心智在于热爱服务，那么身体就会利用肢体实现这些服务？这是因为意愿和理解力就存在于它们在头脑中的初始物和身体中的衍生物里面，如同意愿存在于行为、理解力存在于言辞。这好比种子的结实力存在于整棵树及其各个部分，并通过它们结出果实。还好比水晶花瓶中的火与光，使得花瓶变暖发光。同样，对由于从主经由天堂流入之光而使这三种爱具有适当从属关系的人来说，心智的属灵视觉和身体的属世视觉好比直到包含种子的核心都是半透明的石榴。主的这些话也是同样的意思：

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瞭亮，全身就光明。（马太福音 6:22；路加福音 11:34）

但凡有点理智，谁会诅咒财富，因为它在国家中扮演的角色如同人体内的血液；他也不会诅咒附属于职位的荣誉，因为它们是国家左膀右臂和社会的顶梁柱，只要他们的属世和感官之爱服从于属灵之爱。

而且，在天堂也有各种行政职务和附属于它们的荣誉，不过，那些担任这些职务的人最喜爱履行服务，因为他们是属灵的。

404.然而，若尘世或财富之爱构成头，也就是成为主导爱，人就具有完全不同的状态。因为这时，天堂之爱被逐出头部、移到躯体。处于这种状态的人将尘世置于天堂之前；他们或许敬拜神，但仅仅出于属世之爱，这爱在一切敬拜行为中都会关注功德；他或许还对邻行善，但只是为了获得回报。对这些人来说，凡属天堂之物就象礼服，他们穿着它在世人眼前招摇过市，但在天人眼里，这礼服土气乏味。因为当尘世之爱占据内在人，天堂之爱占据外在人时，尘世之爱就会使教会的一切事物变得模糊暗淡，并将其隐藏起来，如同蒙上一层面纱。

不过，这爱具有多样性。越倾向于贪婪，这爱就越坏；此时，天堂之

爱会变暗。如果这爱由于自我之爱而倾向于骄傲和统治的野心，情形也差不多。然而，若它倾向于挥霍浪费，情况则不同；若它针对的是世俗的豪华，诸如用来显摆之类的宫殿、装饰、华衣、仆佣、马匹和马车等等，这种情形的危害就小点。爱的品质取决于作为其目标和意图的目的。这爱好比窒息光线、只杂以暗淡易逝色调的黑玻璃。它还好比夺去太阳光芒的雾霭和乌云，或好比未发酵的新酒，尝起来是甜的，却会伤胃。从天上观之，这种人看似驼背之人，走路时头垂向地面；他若举头向天，就会扭伤肌肉，于是很快使它再垂下来。教会中的古人给这类人冠以玛门之名，希腊人则冠以普鲁托之名。

405.然而，如果自我之爱或统治之爱构成头，那么天堂之爱便经由躯体降至两脚。自我之爱越强烈，天堂之爱就越下沉，最终通过脚踝直降至脚底；若继续发展，它就会穿过脚底，被践踏在脚下了。统治之爱分为两种，一种由爱邻产生，另一种由爱己产生。那些由于爱邻而处于统治之爱的人，追求权力是为了为大众和个人履行服务；因此，在天堂，这些人被赋予权力。

皇帝、国王和贵族生来就为了执掌大权而被抚养长大，若他们肯在神面前谦卑自己，他们的这种爱有时反而比那些出身卑微，并出于骄傲而比别人更渴望优越地位之人的更少一些。然而，对于那些出于自我之爱而处于统治之爱的人来说，天堂之爱就象他们为取悦百姓而踩于其上的脚凳。若百姓看不到，他们就把它扔到一个角落，或扔到门外。这是因为，他们只爱自己，因此将其意愿和心智的思维浸没于自我中心，而自我中心本身是遗传的邪恶，这恶与天堂之爱截然对立。

困扰那些由于自我之爱而喜欢统治之人的罪恶，总的来说有以下这些：蔑视他人，嫉妒，对异己者不友善，由此产生的敌意，仇恨，报复，无情、凶狠和残忍。哪里盛行这类邪恶，哪里就有对神、对神性事物，即教会的真理与良善的藐视；即便他们尊重这些，也只是挂在嘴上，以免他们受到神职人员的攻击和其他人的谴责。

不过。这爱在神职人员身上是一种情形，在平信徒身上又是另一种情形。对神职人员而言，若放任自流，它会向上爬升，直到他们想成为神明；但对平信徒而言，他们最终想成为国王，甚至到了这爱的幻觉

将他们的心思带走的地步。

就相对完善之人而言，天堂之爱占据至高位置，可以说构成接下来的一切爱的头；尘世之爱在它下面，可以说构成头下面的胸；自我之爱则更向下，处于两脚的位置。既如此，那么若自我之爱构成了头，这人就会彻底颠倒。这时，在天人看来，他仿佛头垂向地面、背部弓向天而躺着。当进行敬拜时，他看似舞动手脚，如同豹崽。而且，这类人会显为各种动物的形状，并且长着两个头，一个在上面，有一张兽脸，另一个在下面，有一张人脸，上面的头不断把他们摁下去，迫使他们亲吻地面。所有这些人都是感官人，就是诸如上面所描述的那类人（402节）。

每个人就个体而言，都是当爱的邻舍，不过，这取决于其良善的品质

406.人并非为自己而生，而是为了他人；也就是说，他活着并非仅仅为了自己，而是为了他人；否则，社会无法凝聚起来，其中也不会有任何良善。有句俗话说，人人都是自己的邻舍；但仁爱的教义教导当如何理解这句话，它的意思是说，每个人当为自己预备生活必需品，如衣、食、住等社会生活所必需的东西，这不仅是为自己，也是为他的家庭，不仅为现在，也为将来。若不为自己获取这些生活必需品，人就没有条件实践仁爱，因为他自己尚缺乏这一切。然而，人当如何成为自己的邻舍，这可从以下推理看出来：人人都应为身体提供食物；这是首先考虑的，但目的应在于拥有健康身体中的健全心智；人人都应为心智提供食物，这食物就是诸如属于智力和判断力的事物；但目的应在于他能因此处于服务他的同胞、社区、国家、教会，因而服事主的状态。凡这样做的人就为自己永远提供了有利条件。由此明显可知何为时间上的首先，何为目的上的首先，目的上的首先才是一切事物所关注的东西。这就象建房子：必须先打地基；但打地基是为了建房子，建房子是为了居住。凡首先视自己为邻舍，或视自己为首要邻舍的，就象以地基，而不是以居住为目的的人；然而，居住本身才是最初和最终的目的，房子及其地基不过是达到目的的手段而已。

407.有必要解释一下爱邻舍的意思是什么。爱邻舍就是希望邻舍好、向他行善，而邻舍不仅包括亲朋好友和善人，还包括陌生人、仇敌，

或恶人。但对这两类人实践仁爱的方式却有所不同：对亲朋好友要用直接的善行，对敌人或恶人要用间接的善行。间接的善行包括劝诫、处罚、惩戒，因而矫正。可以这样来说明：法官根据法律和正义惩罚作恶者就是在爱他的邻舍；因为他由此使这个人变得更好，并照顾到公民的福祉，以免作恶者伤害他们。众所周知，父亲因孩子犯错而惩戒他们就是爱他们；相反，若他不因此惩戒他们，就是爱他们的罪恶，这不能称为仁爱。还有，若人击退来者不善的仇敌，并在自卫中击打这个袭击者，或将其绳之于法，以免受到伤害，但仍有意与其成为朋友，那么他的行为就处在仁爱的主流中。旨在保卫国家和教会的战争并不违背仁爱。所着眼的目的决定了它们是否是仁爱。

408.从根本上说，仁爱就是善愿，善愿就居于内在人，故显而易见，凡有仁爱者，当他抵抗敌人、惩罚罪犯、处罚恶人时，是通过外在人来做；因此，完事后，他会回到居于其内在人的仁爱，并且他越能回到仁爱，就越有益，他愿意对方好，并出于善愿向他行善。那些拥有真正仁爱之人都热心善事，并且这种热心表现于外在人时，看似发怒和燃烧之火；不过，一旦对手恢复理智，其火焰就会熄灭、减弱。而那些没有仁爱的人则不然，他们的热情是使内在人升温并着火的愤怒和仇恨。

409.在主降世之前，几乎无人知道何为内在人或何为仁爱。这就是为何祂在多处教导亲兄弟之爱，也就是仁爱的原因；这也是新旧约的不同之处。在马太福音中，主教导当出于仁爱向对手或仇敌行善：

你们听见古时有话对他们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向恨你的人行善，为那咒诅你们的祝福。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子。（马太福音 5:43,44,45）

当彼得问祂，若有人得罪他，当饶恕对方多少次，饶恕七次可不可以，祂这样回答：

不是到七次，乃是七十个七次。（马太福音 18:21,22）

我从天上听说，主宽恕每个人的罪，从不因罪惩罚任何人，甚至不将罪归咎于任何人，因为祂是爱之本和善之本；不过，罪不会因此被洗

掉，除非通过悔改。当主告诉彼得要饶恕人七十个七次，还有主不会做的事吗？

410. 由于仁爱本身居于内在人，是善愿的居所，并通过内在人居于外在人，是善行的居所，故可知，被爱的是内在人，外在人由此而被爱。还可知，人当因着他里面良善的品质而被爱；因此，良善本身才是本质上的邻舍。这一点可通过以下例子来说明：有人若从三、四个人中选出一位管家或仆人来，他岂不会考查他的内在人，选出忠诚可靠的那一位，并为此而爱他吗？同样，一个国王或长官会从三、四个候选人中选出能胜任职务的人，而拒绝不能胜任的人，无论他外表如何，也无论他的言行如何。

既然人人都是邻舍，而人又具有无限的多样性，每个人当根据自己的良善而被爱，那么显然，对邻之爱有属和种，以及等级之分。由于当爱主高于一切，故可知，对邻之爱的等级是按照对主之爱来划分的；换句话说，按照他自身所拥有的主或来自主之物的多少来划分，这也是他所拥有的良善的度量，因为一切良善皆来自主。

不过，由于这些等级存在于内在人，而内在人在世上很难被察觉，所以只要照着所知道的等级来爱邻舍就足够了。但死后，这些等级可被清楚觉察到，因为在灵界，意愿的情感和由此而来的理解力的思维会在他们周围形成一种属灵的气场，该气场能以各种方式被感觉到。而在世时，属灵的气场会被肉体吸收，并被包裹在这人所发出的属世气场中。对邻之爱有等级之分，这明显从主关于撒玛利亚人的寓言看出来：撒玛利亚人怜悯那个被盗贼打伤的路人，然而祭司和利未人看到后却走开了；当主问这三个人中哪一个是邻舍时，得到的答复是：“那个怜悯他的”（路加福音 10:30-37）。

411. 经上说，你要爱主你的神高于一切，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路加福音 10:27）。爱邻如己是指与自己相比，不要轻看邻舍，要对他公正，不要恶意论断他。主所阐述并赐下的仁爱律法是这样：

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马太福音 7:12；路加福音 6:31,32）

这就是那些受天堂之爱驱使的人爱邻舍的方式；但那些受物欲驱使的人则以世俗的方式、为了世俗的理由来爱邻舍，那些受我欲驱使的人以利己的方式、为了利己的理由来爱邻舍。

集体的人，即大小不等的社群，

以及社群的组合，即一个人的国家，就是当爱的邻舍

412.那些不知道“邻舍”的真正含义之人以为“邻舍”是个体的人，对仁慈便是爱邻舍。然而，邻舍与爱邻有更广泛的含义，随着人数的增加而上升到更高层次。谁不明白，爱团体中的许多人比起只爱团体中的一个人更是爱邻舍？因此，或大或小的社群也是邻舍，因为它由若干人组成。由此可知，凡爱社群的人也爱其成员，以至于若他盼望社群好并向其行善，也会为社群的各个成员这样考虑。一个社群类似于一个人，属于社群的那些人仿佛形成一具身体，其彼此的差异则如同身体各部位的差异。主，以及主引导下的天使在俯视大地时，看到的是一个人形的整个社群，这个人的形像取决于社群成员的性质。我也得以看到天堂中的某个社群，它看似一个人，具有和世人一样的身量。

比起对一个单独或个体的人之爱，对一个社群的爱是更为完全的对邻之爱。这从以下事实显而易见：主管人员根据自己所负责社群的规模而被授予更高头衔，他们所享受的荣耀与他们所履行的服务成正比。世上的职位也有高低不等的等级头衔，这取决于他们治理社群范围的大小，国王治理的范围是最广的；每个人则根据其职位的重要性的和服务所行的良善而得到奖赏、荣耀和全体的爱。

不过，现今的统治者没有对邻舍的爱，也能履行有用的服务，为自己的社群着想，如那些为了这个世界、自我，或为了表面形像，或为了他们看似好的统治者，配得上更高地位而履行服务、为他人利益着想的人。这类统治者在世上无法辨别，但在天堂可以。因此，那些出于爱邻履行有用服务的人也会成为天堂社群的统治者，享受显赫与荣耀。不过，他们的心不在于此，而在于他们所履行的服务。然而，那些被物欲或我欲驱使履行有用服务的人会被拒绝。

413. 针对个人和针对集体或社群的对邻之爱及其实践之间的差别就象普通公民、地方官员和公爵之间的差别；或象一个拿两他连得和一个拿十他连得去做买卖的两个人之间的差别（马太福音 25:14-30）；还象一舍客勒与一他连得，或一串葡萄与一个葡萄园，或一棵橄榄树与一个橄榄树林、一棵果树与一个果园之间的差别。对邻之爱能在一个人里面上更内层，并随着它上升，人便能爱社群胜过个人，爱国家胜过社群。由于仁爱在于善愿和由此而来的善行，故可知，针对社群实践仁爱的方式与针对个人的一样。不过，善人社群和恶人社群应当区别对待。对后者应按属世的公平实践仁爱，而对前者则应按属灵的公平实践仁爱。这两种公平的区别将在别处予以讨论。

414. 国家相对社群更是邻舍，因为国家由众多社群组成，因而对国家的爱更广更高。而且，爱国就是爱人民的福祉。国家是邻舍，还因为它就象父母；是生他养他保护他，并继续养育和保护他，使他免受伤害的父母。人应当根据国家需要，出于爱国而向国家行善。其中有些需要是属世的，有些需要是属灵的。属世的需要涉及世俗的生活和秩序；属灵的需要涉及属灵的生活和秩序。

当爱国胜己，而不是如己，这是刻在人心里的一条律法。每个正义之人都赞成的众所周知的信条由此而来：即倘若国家遭受敌人毁灭或其它危险的威胁，为保卫国家而牺牲是一种高尚行为，一个士兵应以为国流血为荣。人们这么说是因为，当深爱自己的国家。应当知道，那些深爱自己的祖国，并出于善愿而向国家行善之人，死后都热爱主的国，因为那时，主的国就是他们的国家；凡爱主之国的，都爱主，因为主是其国度的全部中的全部。

当爱的、更高等级的邻舍是教会；最高等级的邻舍则是主的国

415. 由于人注定为永生而生，而将人带入永生的，正是教会，所以教会是当爱的、更高等级的邻舍。教会的教导是引向并进入永生的途径。将其引向永生的是教会所教导的真理，使其进入永生的，是所做的善行。这并不意味着祭司处于被爱的更高等级，教会由于祭司而被爱。当爱的是教会的良善与真理，祭司因它们而被爱。祭司只是提供服务，并照服务的程度而受尊敬。教会是当爱的、更高等级的邻舍，甚至超

过国家。原因在于，国家带给人世俗的生活，而教会带给人属灵的生活，人凭属灵的生活而与纯粹动物的生活区别开来。此外，世俗的生活是暂时的，会终结，并且终结之时如同从未存在过。而属灵的生活没有终结，是永恒的。因此“存在（实体）”这个术语适用于属灵的生活，而“非存在（实体）”则适用于世俗的生活。两者之别犹如不能比较的有限和无限之别；因为永恒是时间上的无限。

416.主的国是当爱的、最高等级的邻舍。原因在于，主的国表全世界的教会，被称为“圣徒的团契”，也表天堂。所以，人若爱主的国，就会爱全世界凡承认主、信祂，并对邻仁爱的所有人，以及天堂中的所有人。那些爱主的国之人爱主高于一切，因而相比其他人，他们对神的爱更伟大。天上和地上的教会是主的身体，因为教会成员在主里面，主也在他们里面。

因此，对主国度的爱是最完全意义上的对邻之爱。因为那些爱主国度的人不仅爱主高于一切，还爱邻如己。对主的爱是普遍的爱，因而贯穿于属灵生活的一切细节，也贯穿于属世生活的一切细节。因为这爱在人里面居于至高层，至高之物流入较低之物，并带给它们生命，如同意愿流入一切意图，因而流入一切行为，也如同理解力流入一切思维，因而流入一切言语。因此，主说：

你们要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马太福音 6:33）

天国就是主的国度，这在但以理书得以证实：

看哪，有一位象人子的，驾着天云而来。得了权柄、荣耀、国度，使各方、各国、各族的人都事奉祂。祂的权柄是永远的，不能废去；祂的国必不败坏（但以理书 7:13,14）。

爱邻的本质并非爱这个人，而是爱他里面的良善

417.众所周知，人之所以称之为人类，并非因为他有人脸和人身，而是由于其理解力中的智慧和意愿中的良善。智慧和良善的品质越高，他就越是一个人。人生来比任何动物都要野蛮，但他能通过各种教导而成为一个人，其心智通过接受教导而形成，人通过并照着其心智而成

为真正的人。有些动物的脸类似人脸，但它们不具备理解力，或通过理解力做事的能力，只是出于其属世之爱所激发的本能行动。区别在于，动物通过发出声音来表达它的爱之情感，而人则将这些情感呈给思维，然后以话语的形式说出它们。还有，动物脸朝下注视地面，而人则仰脸望向四周的天空。由此可推断出，人说话越合乎理性，心思越停留在天上，就越是人；越是违背理性，心思越停在地上，就越不是人。尽管这样的人依然是人，但不是实际上的人，而是潜在的人。因为每个人都有理解力真理、意愿善事的潜能；不过，他越不愿意行出良善、理解力真理，就越只能表面上假装成人，模仿人的行为。

418.良善就是邻舍，因为良善属于意愿，而意愿是人生命的存在（实体）。理解力的真理若是从意愿的良善发出的，也是邻舍。因为意愿的良善在理解力中披上形式，在那里使自身在理性之光中显为可见。一切经验都能说明，良善就是邻舍。谁不是因为一个人意愿和理解力的品质，也就是他的善良和正直而爱这个人？例如，若不是因为国王、君王、将军、总督、执政官、地方长官、法官在言行中所展现的正义和判断力，谁会爱他们？若不是因为主教、教会牧师或教士的学识、生活的正直和对于拯救灵魂的热情，谁会爱他们？若不是因为将军，或他手下将领勇敢和谨慎兼备，谁会爱他们？爱商人是因为他的诚实，爱工人或仆人是因為他的忠诚。进一步说，爱树是因为它的果实；爱土地是因为它的生育力；爱宝石是因为它的价值等等。值得注意的是，不仅正直的人爱别人里面的善良与公正，不正直的人也是如此。因为他知道，与正直的人打交道无需担心丧失名声、地位或财富。然而，不正直的人对良善的热爱并非对邻之爱，因为不正直的人内心不爱别人，除非能为他服务。出于自己里面的良善而爱别人里面的良善才是真正的对邻之爱；因为这时，这两种善会彼此亲吻、相互结合。

419.人若因良善而爱良善，因真理而爱真理，那么他就是最爱邻舍的。因为他爱的是主，主是良善本身和真理本身。对良善的爱和对真理的爱，也就是对邻舍的爱没有其他来源。对邻之爱就是这样通过属天的源头而形成的。说用（或服务）也好，说善也好，其实都是一回事；因此，履行服务就是行善，善行照着它们属于用的量与质而成为良善。

仁爱和善行如祝愿和行善那样是两回事

420.人皆有一个内在和一个外在。被称为内在人的，就是内在，被称为外在人的，就是外在。人若不知道何为内在人和外在人，或许以为内在人就是进行思考和意愿的那一个，而外在人则是进行言说和行动的那一个。不可否认，言语和行为是外在人的功能，思维和意愿是内在人的功能；不过，本质上构成内在人和外在人的，并不是它们。众所周知，人的心智就是内在人；不过，心智本身被分为两个区域：其中更高更内层的那一个是属灵的，更低更外层的那一个是属世的。属灵的心智专注于灵界，注意的对象是灵界事物，无论是天堂中的，还是地狱里的；天堂和地狱都是灵界的一部分。然而，属世的心智专注于尘世，注意的对象是尘世事物，无论善的还是恶的。人的一切行为和话语都直接出自其心智的低层区域，间接出自高层区域，因为心智的低层区域更接近身体感觉，而高层区域则离它们更远一些。人类心智有这样的划分，是因为他们同时被造为属灵和属世的，因而不是动物，而是人类。

这清楚表明，首先关注尘世和自己的人是外在人，因为无论身体还是心智，他都是属世的。首先关注属天堂和教会之物的人是内在人，因为无论身体还是心智，他都是属灵的；他在身体方面也是属灵的，因为他的行为和话语都是从其属灵的高层心智经由属世的低层心智发出的。众所周知，结果是从身体发出的，产生结果的原因是从心智发出的；并且原因是结果的全部。人的心智就是如此划分的，这可从以下事实明显看出来：人能戴上面具，扮演谄媚者、伪君子和演员的角色；他能表面上同意别人说的话，暗地里却嘲笑它；嘲笑出自他的高层心智，同意出自他的低层心智。

421.由此可见当如何理解“仁爱和善行如祝愿和行善那样是两回事”这句话；也就是说，它们形式上是有区别的，如同思维和意愿的心智有别于它用来言谈和行动的身体。它们还有本质上的分别，因为心智本身被区分为属灵的内层区域和属世的外层区域，如前所述。因此，若行为从属灵的心智发出，那它们就是从仁爱的善愿发出的；然而，若从属世的心智发出，那它们就是从不仁爱的善愿发出的。尽管它外

表看似仁爱，而内里却不是。纯表面的仁爱的确看似仁爱，但没有仁爱的本质。

这一点可通过地里的种子来对照说明：每一粒种子都能长成一株植物，无论有用无用——这取决于种子的性质。属灵的种子，也就是源于圣言的教会真理同样如此。教义由这种子形成，若由纯正真理形成，便是有用的教义；若由被歪曲的真理形成，便为无用。源于善愿的仁爱也一样，无论这善愿是为了自我和尘世，还是为了狭义或广义上的邻舍。若为了自我和尘世，它就是不正当的仁爱；若为了邻舍，它就是真仁爱。对此，更多内容可见于有关信的那一章，尤其可见于说明“仁爱就是有善愿，善行就是通过这善愿行善”那一节（374节）；以及“仁与信若非尽可能实现在行为中，并在它们里面共存，只不过是易逝的精神概念”那几节（375—376节）。

真正的仁爱就是在所从事的

职业、生意或工作中，以及对待所接触的人秉持公正忠实

422. 真正的仁爱就是无论从事什么样的职业、生意或工作，都要秉持公正忠实，因为人如此所行的一切都对社群有用；有用就是良善；良善若撇开人的因素，就是邻舍。如前所述，不仅单个的人是邻舍，包括大大小小的社群、甚至国家都是邻舍。举例说明，如果一个国王给他的臣民树立行善的榜样，希望他们照着公义的法律生活，奖励守法之人，论功行赏，保护他的臣民免受伤害与侵犯，如父亲那样对待自己的王国，并为百姓的兴旺而操心，那么他心里就有仁爱，他的行为就是善行。如果一个牧师通过圣言教导真理，并用它们引领人们过良善的生活，从而进入天堂，他就是实践仁爱的典型例子，因为他为其教会中人的灵魂操心。如果一个法官基于公正和法律来判决，而不受贿赂、亲友影响，他就是在为整个社会和每个个体的利益而操心；因为社会由此遵守法律，不敢违犯它；而个体则由此战胜不公。出于诚实而非欺诈行事的商人是在为与他有生意往来的邻人的利益操心。普通或熟练工人若工作恰当诚实，而非虚伪或不诚实，其情形也一样。所有其他人，如船长和水手，或农民和仆佣，同样如此。

423.这才是真正的仁爱，因为它被诠释为每天并不断向邻舍行善；不仅向作为个体的邻舍，还向作为集体的邻舍行善；这样行的唯一方式就是在所从事的职业、生意或工作中，以及对待所接触的人秉持良善和公正。这就是一个人每天所行的，即使人不去行它的时候，它仍会不断占据人的心思意念。以这种方式操练仁爱的人会越来越成为仁爱的生命形式；因为公正和忠诚形成他的心智，对这些的实践形成他的身体；他由于自己的形式而逐渐只意愿和思考诸如属乎仁爱之类的事。最终，这种人会变成如圣言中所描述的“将律法写在心上”那样的人。他们也不将功劳置于自己的行为中，因为他们不考虑功劳，只考虑使正派的公民这样行的职责。不过，人凭自己决不能出于公正和忠实行事；因为人从父母遗传了只为自己和尘世行善和公正的性情；而没人遗传为良善和公正而这样行的性情。所以，只有敬拜主，并在主的引导下凭自己行事的人才会获得属灵的仁爱，并通过实践而吸收它。

424.有很多人公正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尽管他们以这种方式行出仁爱的行为，但他们里面没有仁爱。这些就是自我之爱和尘世之爱，而非天堂之爱在他们里面居于主导地位之人；即便天堂之爱存在，它也会受制于另一种爱，就象奴隶受制于他的主人，士兵受制于他的长官，它类似站在门口的门卫。

仁爱的善举是扶贫济困，但要谨慎

425.必须区分仁爱的义务和它的善举。仁爱的义务是指直接由仁爱本身所产生的仁爱操练；这些主要涉及人的职业，如刚才所述。但善举是指诸如这些义务之外的帮助行为。这些行为之所以被称为善举，是因为做这类事是出于自由选择和乐趣；并且当做这类事时，受助者只会视之为善举。它们会根据施助者内心的动机和意图分门别类。人们通常以为仁爱仅在于扶贫济困，照料孤寡，资建救济院、医院、收容所、孤儿院、尤其是教堂，帮助他们装饰，提高他们的收入。但这些事绝大部分并非恰当的仁爱行为，反而与它关系不大。凡认为这些善举是真正的仁爱之人，难免相信他们的行为是值得称赞的；尽管他们口头上声称他们不想居功，但这种有功的信念仍潜藏在他们里面。这从他们死后明显看出来，那时他们会数算自己的行为，要求救恩的奖

赏。但接着会调查其行为的根源，从而了解它们的性质。若发现它们的出发点是骄傲、或寻求名声、或纯粹的慷慨、或友情、或纯属世的倾向、或虚伪，那么这根源就会评判它们，因为根源的性质存在于一切行为中。然而，真正的仁爱来自那些由于行为中的公义和谨慎的判断而充满仁爱之人；照主在路加福音所说的（路加福音 14: 12-14），他们行事不以报答为目的。他们也将上述这类行为称为善举和义务，但它们却是仁爱的一部分。

426.众所周知，有些人行了在世人眼里显为仁爱形像的善举，便认为并相信他们做了慈善事业，看待它们如同很多天主教徒看待特赦。他们以此作为净化罪恶的手段，仿佛得到重生，配进天堂。然而，他们却无视通奸、仇恨、报复、欺诈，以及常见的肉体私欲，纵情其中。在这种情况下，他们的善行岂不是天人与魔鬼相伴的画作，或装有毒蛇的青金石盒？但那些避开上述邪恶如仇恨仁爱者所行的善举则完全不同。尽管如此，这些善举在很多方面是有益的，尤其是周济穷人和乞丐。它们是男孩女孩、男仆女佣，以及一般来说所有心思简单之人借以被引入仁爱的一种手段；这些是引导人们操练仁爱的外在行为，它们是仁爱的萌芽，然后就象未成熟的果实。但对那些后来通过对仁与信的正确理解力而得以完善之人而言，这些行为则象成熟的果实。此时，他们将自己以前的行为看成是出于简单的心思所做出的，仅仅是义务。

427.如今，这些善举被认为是圣言中的好行为所指的真正仁爱的行为，因为在圣言中，仁爱常被描述为扶贫济困、照料孤寡。但迄今为止，没人知道，圣言的字义只提及敬拜的外在事物，甚至最外在的事物，而这些事物象征内在的属灵事物（如有关圣经那一章中所看到的，193-209 节）。由此可见，穷人、贫乏人、寡妇和孤儿并非真的指这类人，而是指那些在灵性上属这类的人。“穷人”表那些缺乏真与善的理解力之人（见《破解启示录》209 节），而“寡妇”表那些没有真理，然而却渴慕真理之人（764 节）等等。

428.那些天生富有同情心的人，若不通过操练真正的仁爱而使其同情心变得属灵，就会以为仁爱就在于周济穷人，救助有需要的人，而无

需先打听一下这个穷人或有需要的人是好还是坏。他们声称这没必要，因为神只在意援助和施舍。但是死后，这些人很容易与那些谨慎行善之人区分开来。因为那些出于盲目的仁爱观念行善者，对恶人和善人一样仁慈，恶人利用他们的仁慈作恶，从而对善人造成伤害。正因如此，行这种善的人对善人所受的伤害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对恶人行善好比把食物送给魔鬼，而魔鬼只会把它变成毒药。因为魔鬼手中的所有食物都是毒药，即便不是，他也会通过用善行将人诱入邪恶而把它变成毒药。这还好比把刀剑递给敌人，让他拿去杀人；或好比把牧人引领绵羊进入牧场的权杖交给狼一样的人，而此人拿到权杖后，却将羊群带离草场，赶进旷野，在那里宰杀它们；或好比把公共权力交给强盗，而强盗的唯一目的就是睁大眼睛寻找战利品，他只凭受害者财富的多寡执行法律、施行审判。

有些仁爱的义务是公众的，有些是家庭的，有些则是私人的

429.仁爱的善举和仁爱的义务之间的区别，如同出于自由选择所做的行为和强制行为之间的区别。然而，这里所说的仁爱的义务不是指王国或国家中的政府职责，诸如部长管理的职责，法官审判的职责等等，而是指每个人的义务，无论他从事什么职业。所以，它们出自不同的源头，从不同的意愿流出，以致仁爱之人出于仁爱履行这些义务，而没有仁爱之人则出于仁爱的缺乏履行它们。

430.公众的仁爱义务主要是纳税，纳税的义务绝不可与公职的职责相混淆。属灵人对纳税的感受不同于纯属世人。属灵人怀着善愿缴税，因为所缴的税款被用来使国家运转、保卫国家和教会，并支付各级政府人员的经费，他们的薪水要从公共财政当中支出。因此，那些视自己的国家和教会为邻舍之人，心甘情愿地缴税，认为骗税、逃税是错误的。然而，那些不视自己的国家和教会为邻舍之人，缴税时则心不甘、情不愿，并且只要有机会，就会偷税漏税。对这些人来说，他们的家庭和自己的肉体才是邻舍。

431.家庭的仁爱义务是指丈夫对妻子、妻子对丈夫的义务；以及父母对子女、子女对父母的义务；还指家主对家仆、家仆对家主的义务。这些义务由于牵涉到子女的抚养和家庭的运转，故数量众多，若一一

列举，足以写一本书。驱使每个人尽这些义务的爱也不同于驱使他们履行公务的爱。就丈夫对妻子、妻子对丈夫的义务而言，它源自并取决于婚姻之爱。就父母对子女而言，它源自人人皆有、被称为舔犊之爱的本能之爱。就子女对父母的义务而言，它源自并取决于另外一种爱，这爱与孝顺的顺从密切相关。然而，家主对家仆的义务则源于某种控制之爱，这爱因着每个人心智的状态而各异。

然而，婚姻之爱、对子女的爱，连同他们的义务和对这些义务的履行，并不造就对邻之爱，正如履行公务也不造就对邻之爱一样。因为所谓的舔犊之爱同等地存在于恶人和善人身上，有时在恶人身上更强烈。这爱还存在于无法形成仁爱的兽类和鸟类中。众所周知，熊、虎、蛇的舔犊之爱不亚于绵羊和山羊的，猫头鹰的和鸽子的也相差无几。

具体到父母对子女的义务来说，仁爱的父母和不仁爱的父母有着本质上的区别，尽管他们表面上都差不多。对仁爱的父母而言，舔犊之爱与对邻之爱和对神之爱结合在一起；因为他们根据子女的道德、价值、善愿和服务大众的品质而爱子女。但对没有仁爱的父母而言，仁爱与舔犊之爱没有任何交集；所以，很多这类父母甚至喜爱邪恶、无德和狡猾的子女胜过善良、有德和诚实的子女；换句话说，他们喜爱对大众无用的子女胜过有用的子女。

432. 私人的仁爱义务也有很多，诸如发放工人工资、支付利息、履行合同、保全积蓄等等。其中有些是成文法所强制的义务，有些是普通法所强制的义务，而有些则是道德法所强制的义务。履行这些义务时，有仁爱之人和无仁爱之人的心态也各不相同。有仁爱的人公正忠实地履行这些义务；因为仁爱的戒律就是人人都应当公正忠实地对待所有与他有生意往来或有交往的人（对此，参看 422—425 节）。但没有仁爱的人履行相同的义务时，就完全不同了。

仁爱的消遣有午餐、晚餐和聚会

433. 众所周知，午餐和晚餐在各地都是习以为常的，其目的各种各样；大多数是为了友谊、血缘关系、享受、获利或酬报。它们还是贪污受贿、拉帮结派的一种手段，对大人物而言，是为了赢得尊敬，在王宫

里则是为了炫耀。但仁爱的午餐、晚餐只在那些彼此相爱、拥有共同信仰的人当中才能找到。基督教会最早期就有这样的午餐和晚餐，它们被称为筵席。举行筵席是为了让他们尽情欢乐，同时又把人们聚在一起。在建立教会的最初阶段，晚餐象征联系和结合，因为举行晚宴的时间，也就是傍晚就象征最初阶段。但在第二阶段，也就是教会确立的阶段，就有了午餐。因为早晨和白天象征这一阶段，他们会在餐桌上交流各种话题，无论家庭的还是政治上的，尤其关乎教会的话题。由于它们是仁爱的筵席，所以无论谈论什么话题，他们的言辞中都包含仁爱及其快乐和喜悦。盛行在这些筵席上的属灵气场是爱主和爱邻的气场，它使每个人心情愉悦，使每种声音的语气柔和，并将欢庆从内心传达到所有感官。因为那里的每个人都放射出属灵的气场，这气场是他的爱之情感及其思维的气场，并从内在感染他的同伴，尤其在筵席上。该气场既通过脸，也通过呼吸放射出来。正因午餐和晚餐，或筵席象征这类心灵的联结，所以它们在圣言中经常被提及，其灵义没有别的意思。在至高义上，以色列人逾越节的晚餐，他们在其它宴会上的招待、以及在会幕旁边吃祭物也是这个意思。掰饼、分饼，并将同一个杯子递给彼此喝水就代表这种联结行为。

434.至于聚会，在最早期的教会，这些聚会在那些在基督里视他们自己为兄弟的人当中举行。因此，它们是仁爱的聚会，因为那里有属灵的弟兄情谊。在教会面临困境时，这些聚会还用来安慰；在教会兴旺时，用来庆祝；还用于学习、工作之余恢复精神、讨论各种事务。由于它们以属灵之爱为源头，故其理性与道德也有属灵的源头。如今的聚会是在朋友当中进行的，其目的在于社交的乐趣，通过交谈愉悦心情，并因此开阔心胸，解放思想，从而恢复身体感官功能，全面恢复健康。然而，仁爱的聚会已不复存在。因为主说：在世代的末了（也就是教会的末期），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马太福音 24:12）。原因在于，教会已不再承认主神救世主为天地之神，不再直接靠近祂，就是真正仁爱的唯一源头和给予者。然而，模仿仁爱的友谊若不能将心智结合在一起，这样的聚会只不过是友谊的伪装，相爱的虚假表演，使人感觉受到恩宠的诱惑性暗示，是向肉体、

尤其感官的欢娱所献上的祭品。人们由此象帆船一样被风帆和顺流带走，而谄媚者和伪君子则站在船尾掌舵。

仁爱的第一步是逐出邪恶，第二步是行出有益邻舍的良善

435.在仁爱的教义中，下面这句话扮演主要角色：第一，不要对邻舍行恶，第二，要向邻舍行善。这个信条可以说是形成通往仁爱教义的大门。众所周知，邪恶自人出生时就居于他的意愿中；由于一切邪恶皆针对或近或远的人，以及社群和国家，故可知，遗传的邪恶就是直接针对不同程度邻舍的邪恶。人凭理性本身也能看出，只要居于意愿中的邪恶没有被移除，他所行的良善就会浸渍于这邪恶中。因为在这种情况下，邪恶就在良善中，就象果核在果壳中或骨髓在骨头中。所以，这种人所行的良善尽管看似良善，但本质上并非良善。它就象光滑的外壳，里面的核仁已被蛀虫啃光；还象从内里一直烂到表面的白杏仁。

意欲恶和行出善本质上是两个对立面。因为恶属于对邻舍的恨，而善属于对邻舍的爱。或说，恶是邻舍的敌人，善是邻舍的朋友。这二者无法共存于同一个心智中，也就是说，恶居于内在人，而善居于外在人。倘若共存，外在的善就会像表面治愈、内里有腐烂物质的伤口。这时，人就象一棵烂了根的树，所结的果子仍是外表看起来完好、有用，而里面却令人恶心、无用。这种人又象废弃的渣滓，它们表面被抛光并涂上美丽的颜色后，被当成宝石来出售。总之，他们就象冒充鸽子蛋的猫头鹰的蛋。

当知道，人藉着身体行出来的良善是从他的灵，也就是内在人发出的。内在人就是死后仍活着的灵。所以，当这种人脱去构成其外在人的肉体后，他整个人完全被邪恶控制，并乐在其中，躲避良善如攻击他生命之物。

主在很多经文中教导说，在恶被除去之前，人无法行出本质为善之善：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坏树不能结好果子。（马太福音 7:16,18）

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

里面却盛满了勒索和放荡。你这瞎眼的法利赛人，先洗净杯盘的里面，好叫外面也干净了。（马太福音 23:25,26）

你们要洗濯、自洁，从我眼前除掉你们的恶行，要止住作恶，学习行善，寻求公平，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以赛亚书 1:16,17,18）。

436.以下对比有助于进一步说明这个问题。有人在屋里饲养花豹或黑豹，若不先除去野兽，谁敢靠近他。若有人应邀和国王、王后共进晚餐，谁不得在赴宴前洗脸洗手？在获得精金白银之前，谁不是先熬炼矿物，把它们从矿渣当中提纯和分离出来？麦子收入仓前，谁不先将稗子和麦子分开？在肉能吃、端上餐桌前，谁不先将它们煮熟烹调？谁不会将园中果树叶子上的小虫子抖掉，以免叶子被吃光，结不出果实？若一个女孩身染恶疾，或全身长满疙瘩或疹子，无论她的妆化得有多好看、穿的衣服有多漂亮，说的话有多动听，谁会爱上并打算娶她？

人自己应当从恶中洁净自己，而不是无需自己合作，只等着主来洁净他（参看 331 节）。否则，他就好比一个满脸满身沾满烟灰或粪便的仆人来到主人面前，说：“我主，请洁净我。”主人岂不如此回应他：“你这个愚蠢的仆人！你在说什么？看，这里有水、肥皂和手巾；难道你自己没有手、没有能力用它们吗？还不快去洗净自己。”所以，主神会说：“洁净的工具，我已经给了你，还赐你意愿和行动的能力。因此，只要运用我赐给你的这些天赋和才能，你就会洁净。”

437.如今人们相信，仁爱就是简单的行善，然后人就不会作恶；所以仁爱的第一步就是行善，其次才是不作恶。然而，事实完全相反；仁爱的第一步是弃恶，其次才是行善；因为灵界的普遍法则，并由此成为尘世的普遍法则是：人越不意欲邪恶，就越意愿良善；因此，他越远离升腾一切邪恶的地狱，就越转向降下一切良善的天堂；所以，人越拒绝魔鬼，就越被主接受。人不能站在这二者之间，头朝两边摇摆，同时向双方祈求。论到这种人，主说：

我知道你的行为，你也不冷也不热；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热。你既如温

水，也不冷也不热，所以我必从我口中把你吐出去。(启示录 3:15,16)
谁会带着一队士兵在两军之间参与战斗，同时在两边开战？谁会对邻舍心怀邪恶的同时又对他心怀良善？即便可以，邪恶也是将自己隐藏在了良善中。尽管隐藏的邪恶没有显明在行为中，但只要正确地深入思考，它仍会在很多事上显明自己。主说：

一个仆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路加福音 16:13）。

438.然而，没人能凭自己的能力和力量从恶中洁净自己；不过，离开仿佛是人自己的能力和力量，这事也不能成就。如果这些能力和力量不好似人自己的，没人能与肉体及其欲望抗争，但这却是每个人应尽的责任。事实上，人甚至都不想与它们抗争，宁愿放纵自己的心智沉溺于各种邪恶，仅仅被世间为维护公义而确立的法律及其制裁所束缚。他的内在就象老虎、猎豹或毒蛇，这些动物根本不会反思它们所喜欢的残忍乐趣。这清楚表明，人既被赋予了超越动物的理性力量，就应该运用主所赐给他的能力和力量来抵制邪恶，这能力和力量无论从哪方面看都是他自己的。这种“是他自己的”表象其实是主赐给每个人的天赋，为的是在他里面实现重生，归给，与祂自己结合，以及救赎。

在操练仁爱的过程中，

人只要相信一切善皆来自于主，就会避免邀功行为

439.为赚取救赎所做的邀功行为具有毁灭性的危害；因为邪恶就隐藏在这类行为中，而行为者对此却一无所知。其中有这些邪恶：否认神的流入和在人里面作工；在救赎的事上信赖人自己的力量；信仰人自己而不是神；自以为是；倚靠自己的能力救赎；将神性恩典和怜悯降为零；拒绝通过神的方法改造和重生；尤其贬低主神救主的功与义，因为他们将这些归于自己；不断寻求回报，这是他们关注的首要目的和最终目的；淹没和扼杀对主之爱和对邻之爱；完全不知并缺乏对不邀功的天堂之爱之乐的感知，只感觉到自我之爱。若将回报置于第一位，救赎置于第二位，为了回报而看重救赎，人就会颠倒秩序，将心智的内层欲望浸没于自我中心，并在身体中用肉体的邪恶玷污它们。

因此，邀功的良善在天人看来如同锈色，而不邀功的良善则如同紫色。主在路加福音教导说，不应当为了回报而行善：

你们若善待那善待你们的人，有什么可酬谢的呢？你们倒要爱仇敌，也要善待他们，并要借给人不指望偿还，你们的赏赐就必大了，你们也必作至高者的儿子，因为祂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恶的。（路加福音 6:33-36）

我们在约翰福音中学到，若非通过主，人无法行出本质为善之善：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翰福音 15:4,5）

还有：

若不是从上天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约翰福音 3:27）。

440.然而，人若想着去天堂，并认为应为此行善，就不是以回报为目的，也并非将功劳归于行为，因为那些爱邻如己且爱神胜过一切的人也是这样想的。他们的这种想法来自他们对主所说的话的信心：他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马太福音 5:11,12;6:1;10:41,42；路加福音 6:23,35;14:12,13,14；约翰福音 4:36）；如此行善之人，将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他们所预备的国（马太福音 25:34）；并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马太福音 16:27；约翰福音 5:29；启示录 14:13;20:12,13；耶利米书 25:14;32:19；何西阿书 4:9；撒迦利亚书 1:6 等等）。这些人并不认为赏赐是基于自己的功劳，而是相信恩典的承诺。他们的赏赐就是对邻行善的快乐。这就是天堂中的天人所感受的快乐，这快乐是永恒的属灵快乐，它无限超越一切属世的快乐。享有这种快乐的人不愿听到谈论什么功劳，因为他们喜欢这样做，并且在做的过程中感到十分开心。为了回报而这样行的想法会使他们感到沮丧。他们就像那些为友谊而善待朋友、为兄弟情谊而善待兄弟、为妻儿而善待妻儿、为国家而善待国家之人，所以他们出于友谊和爱行事。他们若行了善事，也会说并使别人相信，他们不是为了自己这样做，而是为了别人。

441.而那些在行为中视回报为根本目的者的情形就截然不同了。他们

就象为了获利而交友、并貌似发自内心送出礼物、提供服务、表白友情的那类人。但是，一旦没能获得所期待的好处，他们扭头就走，断绝友情，加入前朋友的仇敌和诋毁者之列。他们也象为了工资才喂养婴孩的奶妈，她们当着父母的面亲吻和爱抚婴孩，而一旦得不到最好的食物和丝毫的报酬，就会疏于照顾，粗鲁地对待和打骂他们，对他们的哭喊一笑置之。

他们还象那些出于我欲和物欲的爱国者。这种人声称他们愿意为自己的国家贡献财富和生命；然而，若得不到名利的赏赐，他们就会诋毁自己的国家，甚至与敌人勾结。他们还象只为工资牧养羊群的牧人；若工资未按时发放，他们就会利用自己的权杖把羊群赶离草场，驱入旷野。他们又象仅仅为了薪俸履行职责的牧师；显然，他们根本不关心自己负责引导的灵魂的救赎；他们行善并非为了大众利益，而是为了出于我欲和物欲的乐趣，这就是他们生命的气息和唯一认可的良善。诸如此类的其他他大同小异，激发他们的目的完全居于主导地位，属于职务的居间原因若无助于这目的，就会被撇弃。

这就是那些在关乎救赎的事上要求得到回报之人的情形。死后，他们自信满满，要求进入天堂；但当被发现毫无爱主之心，也毫无爱邻之心时，他们就被送去接受关于仁和信的教导。若拒绝接受教导，他们就被逐出去，加入同类的行列，其中有些人会向神发怒，因为他们没有得到回报，并称信纯粹是虚构的理由。他们就是圣言中“雇工”所指的那类人；他们被分配在教堂庭院从事最卑微的服务。从远处观之，他们看似正在劈木头。

442.必须明白的是，仁与对主之信紧密结合，因此，信的性质决定了仁的性质。主、仁和信构成一体，就象人的生命、意愿和理解力，若将其分开，它们各自会象化为粉末的珍珠那样消亡（对此，参看 362, 363 节）；仁与信一起存在于善行中（373—377 节）。由此可知，信的性质决定了仁的性质，而仁与信一起的性质决定了善行的性质。如果信声明人貌似凭自己所行的一切善皆来自主，那么此人就是这善的辅助因素，而主是它的主要因素，这两个因素在人看来是一个，然而，主要因素却是辅助因素的全部中的全部。由此可知，当人相信一切本

为善之善皆来自主时，他就不会将功劳归于行为；这信在人里面被完善的程度，就是有关功劳的幻觉被主移除的程度。

在这种情况下，人完全融入到仁爱的操练中，毫不挂念功劳，并且最终感受到仁爱的属灵快乐，然后开始厌恶邀功，视之为危害其生命之物。对那些在所从事的工作、生意和职务中，并对所交往的人公正忠实行事之人来说（参看 422—424 节），功劳感很容易被主清洗掉。但对那些认为通过救济施舍才能获得仁爱之人来说，这种功劳感很难被除去；因为他们在做这些事时，心里渴望回报，起初是公开地，后来则是暗地里地，并寻求回报。

道德的生活若同时也是属灵的，那它就是仁爱

443.人皆被父母和老师教导要过道德的生活，也就是说，成为一名好公民，诚实做事。诚实涉及各种美德，即诚实的本质；他通过这些方法学习表现诚实，这一切构成诚实的礼节。随着年龄增长，他还学会理性论证，从而完善其生活的道德体系。从小直到青春期开始，道德生活都是属世的，此后变得日益理性。若深入思考，就会发现，道德的生活与仁爱的生活其实是一回事，都是与邻为善，在生活中自律，免得沾染邪恶。这一点从前面的论证（435—438 节）可推知。然而，在生命的最初阶段，道德生活仅仅是最外在的仁爱生活，也就是说，它仅仅是仁爱生活的外在和最初的那一部分，而不是内在部分。

从婴孩到老年，人都要经历四个生命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他根据别人的教导行事的时期；第二个阶段是他根据自己的理解力自主行动的时期；第三个阶段是意愿作用于理解力、理解力调整意愿的时期；第四个阶段是他根据认同的人生信条和深思熟虑的意图行事的时期。不过，这些生命阶段是人的灵所经历的阶段，而不是他的身体；因为身体能行事道德，言谈理性，与此同时，它的灵却意愿和思维相反的事。这是属世人的特征，在伪装者、奉承者、骗子和伪君子身上是显而易见的。这些人明显具有双重心智，也就是说，他们的心智分裂成了两个不协调的心智。但那些意愿良善、思维理性，因而行为良善、言谈理性的人则不然。在圣言中，“灵里简单”就是指这些人；之所以说他们简单，是因为他们没有双重心智。

由此可见“外在人”和“内在人”这两个术语的真实含义。没人能通过外在的品德推论出内在的品德，因为这内在人能面朝截然相反的方向，能隐藏起来，就象乌龟把头缩进壳里，或蛇将头藏在盘卷的身子里。这类所谓的道德人就像既在城市又在森林生活的拦路强盗；他在城里扮演的是道德人的角色，而在森林里却扮演掠夺者的角色。而那些内在，即在灵里也具有道德之人的情形则完全不同，这是被主重生的结果。“属灵的道德”说的就是这些人。

444.道德的生活若同时也是属灵的，就是仁爱的生活，因为实践道德的生活和实践仁爱的生活其实是一回事。因为仁爱就是向邻舍意愿良善，因而是向他行善；这也是道德的生活。属灵的律法就是主的这一律法：

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马太福音 7:12）

这条律法同样普遍适用于道德生活。不过，要列出一切仁爱行为，并将其与道德生活所要求的行为相对照，势必占用大量篇幅。因此，只引用十诫的第二块石版中六条诫命就能足以说明。谁都能清楚看出，它们是道德生活的的诫命；从前面（329-331节）可以看出，它们还包含与爱邻相关的一切。仁爱完全了所有这些诫命，这从保罗书信清楚可知：

要彼此相爱，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像那不可奸淫、不可杀人、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不可贪婪，或有别的诫命，都包括在“当爱邻如己”这句话之内了。爱是不加害于邻舍的，所以爱就完全了律法。（罗马书 13:8,9,10）

若人的思维仅仅出自外在人，那他难免惊讶于第二块石版上的这七条诫命是耶和華以不可思议的奇迹在西奈山上所颁布的；然而，世上所有国家的法律体系，包括以色列人刚刚离开的埃及，都有这些法规，因为没有它们，国家就无法维系下去。但是，耶和華之所以颁布它们，还用手指写在石版上，是为了使它们不仅能成为世间社会的戒律，并因此成为属世道德生活的戒律，还能成为天堂社会的戒律，并因此成

为属灵道德生活的戒律；以致违反它们不仅是与人作对，还与神作对。

445.从道德生活的本质可以看出，它是一种既遵守人类律法，也遵守神性律法的生活；因此，凡照着这两套律法如同一套律法生活之人，就是真正的道德人，他的生活是仁爱。若愿意，谁都能通过外在的道德生活理解仁爱的性质。只需将诸如文明社会中所看到的外在道德生活复制到内在人中，使他的意愿和思维与外在行为相似和一致，你就会看到仁爱的最佳范例。

不考虑人的属灵品性而缔结的爱之友谊，死后会有伤害

446.爱的友谊是指内在的友谊，不仅爱朋友的外在人，还爱他的内在人，但该友谊却没有细查他的内在或灵的品性。这意味着没有细查其心智的情感是源于对邻之爱和对神之爱，因而与天堂天人相联，还是源于反对邻人的爱和反对神的爱，因而与魔鬼相联。很多人由于种种原因和种种意图缔结这类友谊。这种友谊有别于外在友谊，外在友谊纯粹是个人的，是为了各种肉体 and 感官的乐趣，以及各种来往而存在的。这类个人的友谊可与任何人，甚至与公爵桌前扮傻的小丑建立。这是所谓简单的友谊，而另一种则是爱的友谊；友谊是属世层面的联结，而爱则是属灵层面的联结。

447.死后，爱的友谊是有害的，这可从天堂与地狱的情形，以及与它们相关的人之灵的情形得以证实。天堂的情形是：天堂被划分为无数社群，这些社群根据喜爱良善的所有不同情感而各异。而另一方面，地狱同样根据喜爱邪恶的所有不同情感而被划分为无数社群。死后，人就是一个灵，会立刻被分配到与其在世时的生命相一致的社群中，这就是他的主导爱所在之处。若他的爱以爱神爱邻为主，该社群就是天堂社群；若以我欲和物欲为主，则是地狱社群。一进入灵界，也就是死后尸体被送进坟墓之后，人会花一些时间为他所判归的社群做准备。准备的过程是通过弃绝与他的主导爱不相协调的爱完成的。因此，人与人、朋友与朋友、领主与手下、父母与子女、兄弟与兄弟，都要彼此分离。其中每一个都要被带入内在性情与自己类似的人当中，他要与他们过一种和谐的生活，一种真正属他自己的生活的，直到永远。不过，在准备的最初阶段，他们如在世时那样见面，友好交谈；但渐

渐地就不知不觉疏远了。

448.然而，那些在世时彼此缔结爱的友谊之人，就无法像其他人那样有序分离，然后被分配到与其生命相对应的社群中。他们在灵的层面内在联结，无法分开，因为他们就象嫁接在一起的枝条。所以，若一个内在处于天堂，而另一个内在处于地狱，那么他们就会彼此粘在一起，如同羊被拴到狼身上，鹅被拴到狐狸身上或鸽子被拴到老鹰身上。内层在地狱的这一个会将地狱气息吹入内层在天堂的那一个。在天堂，众所周知的真相之一就是，邪恶的观念能注入到善人里面，而良善的观念却无法注入到恶人里面。原因在于，每个人生来就充满邪恶。所以，当善人像这样与恶人粘在一起时，他们的内层就都关闭，两个人都被投入地狱，在那里，善人备受煎熬，只有经过一些时日后，他才得以释放，直到此时，他才开始为天堂做准备。

我曾被允许看到这类结合，特别是兄弟姊妹及其他血缘关系，以及领主与其手下，很多人与马屁精之间的结合，双方有着完全相反的情感和不同的秉性。我发现有些人看似小孩和豹子，然后他们彼此拥抱，发誓要维持先前的友谊。这时，我察觉到善人吸收了恶人的乐趣，他们手牵手，一起走进洞穴，只见那里成群的恶人面目狰狞，尽管他们的幻觉使得他们看似相当有魅力。但一段时间后，我就听见善人恐惧地哀嚎，仿佛他们要被绞死，而恶人却欢欣雀跃，仿佛夺走了敌人的战利品，还有其它这类凄惨的场面。我被告知，善人被释放后，会通过改造为天堂做准备，不过，难度要比其他人更大。

449.那些爱别人里面的良善，即热爱公正、明智、诚实，以及由仁爱产生的慈善之人，尤其那些热爱别人对主的信与爱之人则完全不同。因为这些人爱的是人之内的事物，而非人之外的事物。因此，死后，他们若发现这个人里面没有这类事物，就会立刻从这友谊当中退出，通过主与那些具有类似良善的人相联。有人可能会说，谁能查出与自己相处和有交往之人的心智内层呢？不过，没有必要这样做，只要当心，一定要避免与任何人缔结爱的友谊。出于种种意图的外在友谊则无大碍。

不正当的仁爱，伪仁爱和死仁爱

450.若非仁与信合而为一，若非二者联合注目于主，真正的、活生生的仁爱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三者，即主、仁和信，是得救的三大要素，当它们合为一体时，仁才是仁，信才是信，主在它们里面，它们在主里面（参看 363-367, 368-372 节）。然而，这三者未联结在一起的地方，仁爱要么是不正当的，要么是伪的，要么是死的。基督教自建立之时就被各种异端邪说包围，这些异端甚至延续至今。其中每一种异端都有这三大要素，即神，仁和信，并且一直承认它们。因为没有这三者，就没有宗教。尤其是仁爱，它依附于任一异端信仰，如苏西尼派、宗教狂或犹太教、甚至偶像崇拜者的信仰。所有这些都认为这才是真正的仁爱，因为就外在形式而言，它看上去很相似。但是，根据仁爱所依附或联结的信仰，其性质会实实在在地发生变化。对此的论证，可参看信那一章。

451.若不与信结合，一切仁都是假的，而这信是指信一位神，三位一体在祂里面。当今教会的仁爱就是这样的例子，当今教会相信同一位神格中的三个身位，一个接一个，父、子、灵。由于相信三个身位，其中每个身位都独自为神，所以它其实信三个神。仁就依附于这信上，如持守这信之人实际所做得那样，但这仁永远不会与这信结合。依附于这信的仁纯粹是属世的，而非属灵的，故它是不正当的仁爱。众多其它异端的仁爱也一样，例如，那些否认神性三位一体，因而只靠近父神、或只靠近圣灵、或靠近这二者，却不靠近神救主之人的仁爱就是如此。仁不会与这些人的信相结合，即使结合或依附，它也是不正当的。之所以被视为不正当的，是因为它就象不合法的私生子，如夏甲给亚伯拉罕所生的儿子，他后来被逐出家门（创世记 21:9,10）。这类仁爱就象不是长在树上，而是嵌在树上的果实；又象与前面的马仅靠驾车者手里的缰绳相连的马车；当马开始奔跑时，它们就将驾车者从座位上拽下来，把马车留在身后。

452.然而，伪仁爱是这些人的特征：他们在教会或家里在神面前屈膝跪拜，几乎仆倒在地，虔诚地作长长的祷告，摆出一副圣洁的面孔，亲吻十字架的形像和死人的骨头，跪在坟墓旁边，在那里嘟哝着对神进行神圣敬拜的话，而心里却在思想着被敬拜的，是他们自己，希望

自己如神明那样被崇拜。主的这些话所描述的，就是这些人：

你施舍的时候，不可在你前面吹号，象那假冒为善的人在会堂里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荣耀。你们祷告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爱站在会堂里和十字路口上祷告，故意叫人看见。（马太福音 6:2,5）

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正当人前，把天堂的门关了，自己不进去，正要进去的人，你们也不容他们进去。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走遍洋海陆地，勾引一个人入教；既入了教，却使他作地狱之子，比你们还加倍。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里面却盛满了勒索和放荡。（马太福音 23:13,15,25）

以赛亚指着你们假冒为善之人所说的预言是不错的。如经上说：“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马可福音 7:6）

你们有祸了！因为你们如同不显露的坟墓，走在上面的人并不知道。（路加福音 11:44）

还有其它一些经文。这些人就像无血之肉，或像被调教重复诗篇里的话的乌鸦和鸚鵡；又像被训练唱宗教圣歌小曲的鸟儿。他们的说话声如同捕禽者引诱（禽鸟）的声音。

453.死仁爱是这些人的特征：他们的信是死的，因为信如何，仁就如何。在信那一章已说明，它们构成一体。没有行为之人的信是死的，这可从雅各书（2:17,20）清楚看出来。而且，不信神，却信人，无论活人还是死人，并敬拜形像本身如神圣之人的信是死的，如外邦人惯常所行的。有这种信之人的祭品被拿来供奉给能施行神迹的形像，如他们所称呼的那样，是为了得救，被他们视为仁爱行为。然而，这些祭品就像扔进死人骨灰盒和棺材里的金银；确切地说，它们就像献给冥府守门狗的肉，或为了被摆渡到极乐世界而付给冥府渡神的费用。但是，那些不信神，只信自然之人的仁爱既不是不正当的，也不是伪的，而是死的，根本就不存在，因为它没有依附于任何信。它无法被称为仁，因为仁的性质取决于信的性质。从天上观之，这种人具有

的仁就像骨灰做成的面包，鱼鳞制成的饼，或蜡塑成的水果。

恶人当中爱的友谊其实是彼此无法消除的仇恨

454.前面说明，人皆有一个内在和一个外在，内在被称为他的内在人，外在被称为他的外在人。有必要补充以下事实：内在人存在于灵界，而外在人存在于尘世。人之所以如此受造，是为了他能与灵界的精灵并天人相联，并由此分析思考，死后从自己的世界转到另一个世界。灵界既指天堂，也指地狱。因为内在人与灵界的精灵并天人同在，外在人则与世人同在，所以很明显，人既能与地狱灵交往，也能与天堂天人交往。这样做的能力和力量将人和动物区分开。决定人本质的，是其内在人的性质，而非其外在人的性质，因为内在人就是他的灵，并经由外在人行动。他的灵在尘世所披戴的肉体是一个附加物，用来生殖和形成内在人。因为内在人在尘世得以形成，如同树在土壤中生长，或种子在果实中形成。关于内在人和外在人的更多内容，可参看前文（401节）。

455.下面有关地狱和天堂的简要描述有助于说明恶人的内在人和善人的内在人各自是何性质，因为恶人的内在人与地狱魔鬼结合，而善人的内在人与天堂天人结合。地狱出于其爱而沉溺于一切邪恶的乐趣，如仇恨、报复、杀戮的乐趣，劫掠和偷盗的乐趣，诅咒与亵渎的乐趣，以及否认神的存在和亵渎圣言的乐趣。这些乐趣全都隐藏在人的欲望当中，以致他没有反思它们。这些乐趣使他的欲望燃烧起来，如同点燃的火把，这就是圣言中地狱之火所指的。然而，天堂的乐趣是爱邻爱神的乐趣。

由于地狱的乐趣与天堂的乐趣完全对立，所以它们之间有一条巨大的鸿沟。天堂的乐趣从上面灌注到这个鸿沟中，而地狱的乐趣则从下面涌入它里面。活在世上时，人就在这鸿沟的中间，以便他处于平衡中，从而自由地转向天堂或地狱。天堂里的人和地狱里的人之间所限定的“深渊”（路加福音 16：26）指的就是这个鸿沟。

这些事实有助于证实恶人当中爱的友谊是何性质。就外在人而言，它是装腔作势，假装道德，以便布下网罗，寻找机会满足其爱的乐趣，

其内在人则因这乐趣而灼烧。只有对法律的畏惧，以及由此对其名声和生命的畏惧能拦住他们，制止他们的行为。所以，他们的友谊就像糖里的蜘蛛，面包里的蝥蛇，蜂蜜蛋糕中的幼鳄，草丛中的蛇。

这就是恶人与每个人的友谊。不过，在那些认同邪恶的人，诸如小偷、强盗和海盗当中，只要他们齐心合意去掠夺，友谊就是亲密的；因为这时他们会象亲兄弟那样彼此拥抱，一起大吃大喝，唱歌跳舞，合谋去毁灭其他人；然而，每个人内心看待自己的同伴，如同仇敌看待仇敌；狡猾的强盗甚至在自己的同伴身上看出这一点，因而很怕他。由此清楚可知，这种人之间没有友谊，只有无法消除的仇恨。

455a. 凡未公开站在作恶者这一边，或去抢劫，相反，却象好公民那样过着文明道德的生活，以各种方式服务他人，然而没有遏制居于属世人的欲望之人，都以为他的友谊不是这样的。但我通过灵界众多例子确实得知，这类友谊不同程度地存在于所有拒绝信和藐视教会神圣事物，认为它们对自己一点也不重要，仅适用于普通百姓的人身上。其中有些人的地狱之爱的乐趣就像树皮包裹的阴燃原木中的火那样隐藏起来；有的像灰烬下的煤炭；有的则像被火点燃后燃烧起来的蜡烛等等。这就是每一个发自内心拒绝宗教事物之人。他们的内在人处于地狱，只要仍活在尘世（这时，他们由于外在所表现出的道德而未意识到这一点），除了自己和自己的子女外，他们不承认任何人为自己的邻舍。他们对待其他人要么心怀蔑视，这时他们就像伺机袭击巢中鸟儿的猫，要么心怀仇恨，这时他们就像注视着要吞食的狗的狼。作出以上陈述是为了通过仁爱的对立面来说明何为仁爱。

爱主与爱邻的结合

456. 众所周知，西奈山上所颁布的律法被写在两块石版上，其中一块关系到神，另一块关系到人；这两块石版在摩西手中是一块，其中关于神的内容在右边，关于人的内容在左边。因此，当它呈现在世人眼前时，两边的内容就会一起被看到。所以，一边能为另一边所见，就象耶和华与摩西交谈，摩西与耶和华面对面，如我们所读到的那样。这样做是为了使如此联结的两块石版能代表神与人的结合，以及人与神的相互结合。为此，如此写就的律法被称为圣约和见证。圣约表示

结合，见证表示照着约定生活。如此联结的这两块石版使我们得以看到爱神与爱邻的结合。第一块石版包含与爱神相关的所有事物，这些事物居于主导地位：人当承认一位神，承认其人身的神性，圣言的神圣，要用从神发出的神圣事物来敬拜祂。这块石版包含这些事物，这一点从对十诫的解读（第五章）明显可知。第二块石版包含与爱邻相关的所有事物，它的头五条诫命涉及与被称为“工”的行为相关的所有事物，后两条诫命则涉及与意愿、因而与仁爱起源相关的所有事物。因为后两条诫命说“你不可贪恋”，当人不贪恋邻人的一切时，他就会希望邻人好。十诫既包含与爱神相关的所有事物，也包含与爱邻相关的所有事物，对此，参看 329-331 节；那里还说明，只有那些拥有仁爱之人才有这两块石版的结合。

457.那些只拜神，却不行出仁爱的好行为之人的情形则不同。这些人就象那些背约之人。而那些将神一分为三，分别敬拜每一个神之人的情形也不同；还有那些只靠近神，却不靠近处于其人身中的神之人的情形又不同。这些人就是那“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羊圈”的人（约翰福音 10:1）。那些通过确认否认主的神性之人的情形亦不同。所有这些人不会与神结合，故没有得救。他们的仁爱无非是不正当的仁爱，这种仁爱不会实现面对面的结合，只会带来背对背的结合。

有必要简要说说这结合是如何实现的。神流入人对祂的理解力中，带来对神的承认，同时赐下祂对人类的爱。若人只接受前者，而不接受后者，流注只能到达他的理解力，而到不了他的意愿，他仍停留在对神的理解力中，而缺乏对神的内在承认，因此他的状态类似冬天花园的状态。但是，若二者都接受，流注就会到达他的意愿，并由此进入他的理解力，从而占据他的整个心智。这时，他就会拥有对神的内在承认，这种承认会给他对神的理解力带来生命；他的状态类似春天花园的状态。

结合是通过仁爱实现的，因为神爱每个人；由于祂无法直接向人行善，而只能间接通过其他人，故祂会将祂自己的爱呼入人里面，就象祂将对小孩子的爱呼入其父母里面一样。凡接受这爱的人都会与神结合，并通过神的爱去爱他的邻舍。在人里面，神的爱就包含在他对邻舍的爱

里面，正是这爱赋予他行动的意愿和能力。

由于没人能行出善事，除非在他看来，他的能力、意愿和行为似乎出于他自己，故这种表象被赐予了他；当他貌似自主自由行善时，这善就会归给他，被当作是实现结合的互动行为。这就象主动和被动之间的关系，被动的合作是通过被动中的主动产生的。或象行为中的意愿，言语中的思维，和作用于这二者至内层的灵魂。或象动作中的努力；以及种子的繁殖力，它从内作用于树液，使树生长，直到结出果实，并通过果实产出新种子。或象光照射到宝石上，而光的反射则取决于它所照射部分的质地，从而产生各种颜色，这些颜色看似属于宝石，而事实上是光的特性。

458.这清楚表明爱主与爱邻之间结合的性质和起源；神对人类的爱流入进来，而人对它的接受及其合作却是对邻之爱。总之，结合是照着主的这番话实现的：

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
(约翰福音 14:20)

还有：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我们要与他同住。(约翰福音 14:21,22,23)

主所有的诫命都关系到爱邻，总之，它们就是不向邻行恶，而是向他行善。凡这样做的人就是爱神，神也爱他们，这和主的这些话是一致的。因为这就是这两种爱的结合，所以约翰说：

遵守耶稣基督诫命的，就住在祂里面，祂也住在他里面。人若说：“我爱神，”却恨他的弟兄，就是说谎话的；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怎能爱没有看见的神呢？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约翰一书 3:24;4:20,21)。

459.对此，补充以下记事。记事一：

我看见远处有五座体育馆，分别沐浴在不同颜色的光芒中。第一座沐浴在火焰色的光中，第二座沐浴在黄色的光中，第三座沐浴在亮白色

的光中，第四座则沐浴在介于正午和傍晚的光中，第五座则几乎看不见，因为它坐落在傍晚的阴影中。在路上，我看到有些人骑着马，有些人坐着马车，有些人则步行。其中一些人正在疾行，这些人直奔第一座体育馆，就是笼罩在火焰色光芒中的那一座。一看到他们，我心中就升腾起一种欲望，想去那里听听在讨论什么。于是，我迅速整理了一下，便加入奔向第一座体育馆那组人，和他们一同进去。看哪，只见这里有一个大型聚会，有些人移到右边，有些人则移到左边，然后坐在靠墙的长凳上。我发现前面有一个低矮的讲台，上面站着主持人；他手里拿着一根权杖，头上戴着一顶帽子，衣服染有那座体育馆的火焰色光芒。

集合完毕，他抬高嗓门说：“弟兄们，今天讨论的主题是：‘什么是仁爱？’你们都知道，仁爱的本质上是属灵的，而它的操练是属世的。”坐在左边第一张长凳上（在这个长凳上就坐的，是以智慧著称的人）的一个人立刻起身开始发言，说：“我的观点是：仁爱是信仰所激发的道德。”他是这样来证明的：“谁不知道仁爱跟随信仰，如同侍女跟随她的女主人？凡有信的人都会遵守法律，因而自发地实践仁爱，以致他意识不到他正在照着法律和仁爱生活。倘若他有意这样做，同时以救恩为目的，那他就会以其自我玷污神圣的信，从而损害它的功效。这难道不符合我们教会的信条吗？”他朝坐在他旁边的那些人看了看，其中有些人是神职人员，他们点头表示同意。

“然而，自发的仁爱不就是道德，我们从小被教导的东西吗？因此，这道德本质上是属世的，但当被信激发时，就变成属灵的。谁能凭人的道德生活看出他们有没有信，因为人人都过着道德的生活？而唯独植入并封装信的神才能知道并分清这种区别。所以，我认为仁爱就是信仰所激发的道德；这种出于信的道德核心就是救恩，而其它一切道德则不会带来任何救恩，因为它是邀功的。因此，凡将仁与信混在一起的，也就是说，凡从内在将它们结合起来，而不是从外在将它们连接起来的，都是白费力气。混合和联结它们，如同把站在后面的仆人带进马车，让他与主教同坐；或如同把看门人领进餐厅，让他与领主同坐席。”

接着，坐在右边第一张长凳上的一个人起身说：“我的观点是：仁爱是怜悯所激发的虔诚。对该观点的证明如下：除了源于谦卑之心的虔诚外，没什么能取悦神。要不断虔诚地祈求神赐下信与仁；因为主说：祈求，就给你们。（马太福音 7:7）

二者既被赐下，它们就都在那虔诚中。我之所以说仁爱是怜悯所激发的虔诚，是因为一切献身宗教的虔诚都是怜悯。虔诚能打动人心，以致他发出叹息，这不是怜悯是什么？诚然，祷告过后这种行为会消退，但再次祷告时，它会回来；当它回来时，它里面就有了虔诚，所以虔诚就在仁爱中。我们的牧师将有助于救恩的一切都归因于信，无一归因于仁。那么除了热烈地虔诚祈求二者外，还能做什么呢？我在读圣言时，不由得看到信与仁是得救的两个途径。但当我请教教会的牧师时，却被告知，信是唯一的途径，而仁毫无用处。然后，我觉得我就像坐在海中一艘在两个礁石之间飘荡的船上；我担心船被撞碎，于是爬上救生艇驶离了。我的救生艇便是虔诚；而且，虔诚在一切事上都是有用的。”

继他之后，有人从右边第二张长凳上起身说：“我的观点是：仁爱就是向所有人行善，无论善恶。对该观点的证明如下：仁爱不就是一颗善心吗？一颗善心就是希望所有人都好，无论善人恶人，都一视同仁。主也说过，我们要向仇敌行善。因此，如果你从任何人那里拿走你的仁爱，仁爱不就变得没有了？而你岂不成了失去一条腿，单靠另一条腿跳着走的人吗？恶人和善人一样，都是人；仁爱视每个人为人，所以，即便他是恶毒的，那与我有什么相干呢？仁爱的行为如同太阳的热，这热既带给有害的动物生命，也带给无害的动物生命，无论恶狼还是绵羊，都一样。它既使坏树生长，也使好树生长，既使荆棘生长，也使葡萄树生长。”说到这里，他拿起一颗新鲜的葡萄，说：“仁爱的行为就象这颗葡萄；若剥开它，里面的所有东西就会掉出来。”于是，他剥开葡萄，里面的果实就都掉出来了。

这番言辞过后，有人从左边第二张长凳起身说：“我的观点是：仁爱就是以各种方式为亲友服务，我是这样证明的：谁不知道仁爱是从自己开始的？人人都是自己的邻舍。因此，仁爱从自身发出，然后根据关

系的亲密程度，先发展到兄弟姐妹，再从他们发展到近亲和远亲，所以，仁爱的发展本身是受限的。圈子之外的那些人是陌生人，而陌生人从内心来说是得不到认可的，因此他们对内在人来说，无异于局外人。但血缘及其它亲属关系是以属世的方式彼此联结的；而朋友是凭着习惯，也就是第二天性彼此联结的，他们以此成为邻舍。仁爱先从内，再从外将别人与自己联结起来。那些不是从内联结的人只能被称为同伴。毫无疑问，所有鸟类不仅凭着羽毛，还凭着叫声辨认自己的家属，当它们靠近时，则凭着身体散发的生命气息来辨认。在鸟类中，这种将它们聚到一起的对其家属的情感被称为本能；不过，对人类而言，当面对家人和自己人时，这种情感就是真正人性的本能。除了血缘，还有什么能使我们成为亲属呢？这就是人的心智，也就是他的灵所感受，可以说所闻到的东西。仁爱的本质就在于这种亲情和它所引发的同情。然而，另一方面，造成反感的亲情缺乏可以说是血缘、因而仁爱的缺乏。由于习惯是第二天性，这也会造就一种亲属关系，故可知，仁爱包括向朋友行善。人若航海时停靠到某个港口，然后被告知，这里是异国他乡，他听不懂这里的语言，不知道此地的风俗，便会觉得十分别扭，也感觉不到爱他们的喜悦。但若他被告知，这是他的祖国，他熟悉居民的语言、风俗，便会觉得如同到家一样，这时，他感受到爱的喜悦，这种喜悦也是仁爱的喜悦。”

接着，有人从右边第三张长凳起身大声说：“我的观点是：仁爱就是扶贫济困。毫无疑问，这就是仁爱，因为这是圣言所教导的，圣言的要求是不容反驳的。供给富人和那些资源充足的人不过是自负虚荣，其中没有仁爱，只有回报的幻想。这种行为不可能有爱邻的真情感，只有假情感，假情感在世上是可接受的，但在天堂是不可接受的。因此，需要救助的是困苦穷乏，因为这种情况下，报答的想法会被排除在外。在我生活的这座城市，我知道谁正直，谁恶毒。我发现，当看到街上的穷人时，所有正直的人都会停下来给予救济；而恶人看到穷人则躲到一边走过去，对他们视而不见、充耳不闻。谁看不出正直人有仁爱，恶人没有仁爱？扶贫济困的人就象领着饥渴的羊群吃草饮水的牧人；而只供给那些富有和充裕之人的人就象崇拜自命不凡者，并把吃的喝

的硬塞给那些过度放纵的人之人。”

然后，有人从左边第三张长凳起身说：“我的观点是：仁爱就是建造收容所、医院、孤儿院和招待所，资助他们。我凭以下事实支持这个观点：这样的善举和援助行为是公众的，远远胜过私人行为。结果，仁爱变得更丰盈，更富有良善，因为善行越多，照圣言的应许所得的赏赐就越大。正如凡预备好土地和播种的，就必收割。这岂不是更大程度地扶贫济困吗？谁不想由此获得世俗的名声，同时又想要那些受助者所表达赞美和谦卑的感激之情？这种行为难道不会提升人心和被称为仁爱的情感，甚至提升到至高点吗？在街上乘车，而非步行的富人不可能注意到两边墙角坐着的乞丐，并施舍给他们一些小钱，但他们能为同时利益很多人的事业做出贡献。而那些走在街上、不具备这种资源的小人物会做别的事。”

闻听此言，坐在同一张长凳上的另一人立刻以更高的嗓门说：“尽管如此，但富人不应把自己仁爱的慷慨和美德看得比一个穷人给予另一个穷人的少量施舍还高。我们都知道，人人都是根据自己的身份来做事的，无论他是国王还是地方法官，是长官还是侍从。就其本身而言，仁爱不是按照人的身份地位，因而按照他的施舍来评估的，而是按照激励仁爱行为的情感深度来评估的。所以，施舍一枚硬币的小人物在仁爱方面可能会大过给予或赠送大笔钱财的大人物。这也符合这段经文：

耶稣抬头观看，见财主把捐项投在库里，又见一个穷寡妇投了两个小钱，就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穷寡妇所投的比众人还多。”（路加福音 21:1-3）

之后，有人从左边第四张长凳起身发言：“我的观点是：仁爱就是捐建教会，善待牧师。我凭以下事实支持这个观点：凡这样做的人都会思想神圣，并出于自己内心的神圣行事，这会使他的捐赠成圣。仁爱要求这样，因为它本质上是神圣的。教堂里的一切敬拜难道不是神圣的吗？因为主说：

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马

太福音 18:20)

牧师作为祂的仆人履行敬拜的职责。我由此得出以下结论：给予牧师和教会的捐赠远远优于那些被分发给其他人、具有其它目的的捐赠。而且，牧师被赋予祝福的权力，他借此使捐赠成圣。此后，再没什么比看到一个人奉献这么多圣所更让心灵舒展和愉悦的了。”

然后，有人从右边第四张长凳起身说：“我的观点是：仁爱就是昔日基督徒的兄弟情谊；我凭以下事实支持这个观点：凡敬拜真神的教会都始于仁爱，就象昔日的基督教会那样。由于仁爱将心智结合起来，使众人成为一体，所以该教会成员称他们自己在耶稣基督，他们的神里面是兄弟。由于那时他们被所害怕的野蛮国家包围，所以他们凡物公用，这使他们一同欢喜，同心合意，天天聚会，谈论主神，他们的救主，耶稣基督；他们在午餐和晚餐上讨论仁爱，这就是他们兄弟情谊的来源。但那些时代过后，就开始出现分裂，最后，可憎的阿里乌斯派异端邪说兴起。这个异端使很多人背离了主之人身的神性观念，仁爱过时了，兄弟情谊也四分五裂了。事实上，所有真正敬拜主并遵守祂命令的都是弟兄（马太福音 23:8），而且是灵里的弟兄。由于如今没人知道人在灵里的样子，所以人们没必要称兄道弟。基于唯信的兄弟情谊，尤其基于信其它神，而非主神救主的兄弟情谊并非兄弟情谊，因为那信中没有仁爱，而构成兄弟情谊的，正是仁爱。所以，我的结论是：昔日基督徒的兄弟情谊是仁爱。但过去是，现在则不是，不过，我预言它会回来。当他说这番话的时候，一道火焰色的光透过东边的窗户照进来，映红了他的脸颊。会众看到这一幕都惊讶不已。

最后，有人从左边第五张长凳起身，请求允许为最后一位发言者的讲话作一个补充。经准许后，他说：“我的观点是：仁爱就是要宽恕每个人的过错。我是从人们领取圣餐时的习惯用语得出这一观点的；因为那时有些人会对他们的朋友说：‘请原谅我犯下的过错。’他们认为，这样就达到了仁爱的要求。但我心里说，这仅仅是仁爱的画像，而非其本质的真实形式。因为那些不肯饶恕人的，不追求仁爱的，都会说这种话。这类人并不包括在主亲自所教导的主祷文所提到的那些人之列：‘父啊，饶恕我们的过失，如同我们饶恕别人的过失。’因为过失

就象溃疡，若不开刀治愈，就会形成聚集的脓液；这脓液会感染周边部位，象蛇一样四处爬行，所到之处将血液变成脓水。冒犯邻舍的过失也是如此；若不通过悔改和照主诫命生活而被除去，它们仍会存留，并嵌入进去。那些不思悔改，只求神赦免他们的罪之人，就象染上瘟疫的市民，他们来到长官面前说：‘先生，请治好我们。’长官必对他们说：‘我怎么能治好你们？去找医生，对症下药，到药房买药服用，你就痊愈了。’所以，主必对那些祈求罪得赦免而不真正悔改的人说：‘打开圣言，读我在以赛亚书中所说的话：

‘噫！犯罪的国民，担着罪孽的百姓，你们举手祷告，我必遮眼不看；就是你们多多地祈祷，我也不听。你们要洗濯、自洁，从我眼前除掉你们的恶行，要止住作恶，学习行善（以赛亚书 1:4,15,16,17,18）。’”

演讲结束后，我举手询问，作为外人可不可以发表意见。主持人向会众征求意见，大家一致同意后，我作了如下发言：“我的观点是：仁爱就是出于对正义的爱而在一切行为和职业中凭着判断行事。不过，这爱唯独出于主神救主这一源头。我从坐在左右两边长凳上的人那里听到的所有发言都是众所周知的仁爱实例。但是，正如这次会议的主持人在他的开场白中所说的那样，仁爱的起源是属灵的，但它的流出是属世的；属世的仁爱若内在是属灵的，在天人看来就如同钻石一样透明；但若内在不是属灵的，因而纯粹是属世的，在天人看来则如同类似熟鱼眼目的珍珠。

“我不会去说，你们相继举出的仁爱的著名例子是否是被属灵仁爱所激发的。但可以说，它们当中的属灵之物必是属灵仁爱的属世形式。其属灵之物在于，这些事都是出于对正义之爱而凭着判断做出的。也就是说，在操练仁爱的过程中，人应清楚地看到他是否出于正义行事，他凭判断看到这一点。因为人有可能通过行善而行恶，通过看似行恶而行善。例如，人若给穷盗匪提供方便去买刀剑，就是通过行善而行恶；尽管盗匪在讨钱时并未告知他讨钱做什么。同样，人若从监狱中救出一个强盗，并指给他去森林的路，心里说：‘他若抢劫不是我的错；我已经搭救了那人。’再举一例，人若喂养懒汉，不逼他去工作，对他说，请到我家卧室里去，躺在床上；干嘛累坏自己呢？这样做的人就

是在纵容懒惰。再有，人若把品德败坏的人提拔到高位上，他们就会在位子上胡作非为。谁看不出这类仁爱行为根本不是从对正义的爱连同判断那里发出的？

“另一方面，人有可能通过看似行恶而行善。例如，一名法官将一个坏人无罪释放，因为他痛哭流涕、言辞恳切地乞求法官原谅他，理由是他是其邻舍。但事实上，当这个法官依法处罚这个坏人时，他才是实践了仁爱的行为。因为他这样做就会避免此人进一步作恶，成为社会的害虫，而社会则是更高程度的邻舍，与此同时，他还预防了不公正判决的丑闻。谁不知道主人严惩做错事的仆人是为了仆人好，父母严惩做错事的子女是为了子女好？地狱里的人也一样，他们全都喜欢作恶。他们被关在监狱中，一旦作恶，就会受到惩罚，主为了纠正他们而准许惩罚。这是因为主是正义本身，凡祂所做的，都是出于判断本身做的。

“由此清楚看出，就象刚才所说，为何属灵的仁爱是出于对正义之爱而凭着判断行出的，并且这爱唯独出于主神救主这一源头。这是因为一切仁之善皆来自主，因为祂说：

在我里面的，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翰福音 15:5）

还有：

祂有天上地上一切的权柄。（马太福音 28:18）

一切对正义之爱连同判断唯独出于天堂之神这一源头，祂是正义本身，是人类一切判断力的源头（耶利米书 23:5;33:15）。

“由此可得出以下结论：坐在两边长凳上的人所作的有关仁爱的全部发言，即：仁爱是信仰所激发的道德；仁爱是怜悯所激发的虔诚；仁爱就是向善人和恶人行善；仁爱就是以各种方式为亲友服务；仁爱就是扶贫济困；仁爱就是建造收容所、医院、孤儿院和招待所，资助他们；仁爱就是捐建教会，善待牧师；仁爱就是昔日基督徒的兄弟情谊；仁爱就是要宽恕每个人的过错；当所有这些是出于对正义的爱而凭着判断做出的时，它们就是仁爱的杰出例证。否则，它们就不是仁爱，

只不过像是与源泉断开的小溪，或从树上折断的枝子；因为真正的仁爱就是信主，在一切工作和职业中公平公正地行事。所以，凡通过主热爱正义，并凭判断实践它的，就是仁爱的形像和样式。”

这番话讲完之后，现场缄默无声，就是那些通过内在人看到并承认某事的确如此，然而尚未在外在人中做到之人所保持的那种缄默；我能从他们的脸上发觉这一点。但就在这时，我突然从他们的视线中消失了，因为我从灵里再度进入肉体。属世人由于披着一具肉体，故不为属灵人，即精灵或天人所见，而他们也不为属世人所见。

460.记事二：

有一次，我环视灵界，只听见一阵噪音，象是磨牙，又象是（脉搏等的）跳动声，还夹杂着嘶哑的哭喊声。我问它们是什么，与我同在的天人说：“它们是联谊会，我们称其为辩论俱乐部，他们在那里彼此争论。从远处听，他们的争论声就是这样；但从近处听，就只听到他们争论。”走近后，我看见一些芦苇和泥粘成的茅屋。我想透过窗户往里看看，但一个窗户也没有。我不允许通过门进入，否则，天上的光就会流入，引起混乱。就在这时，右边突然开了一扇窗户，于是我就听见他们在黑暗中抱怨。但很快左边也开了一扇窗户，而右边的则关上了。然后，黑暗被渐渐驱散，他们能藉着自己的光看到彼此了。之后，我被允许从门进去倾听。中间有一张桌子，桌子周围有长凳。但我觉得他们似乎全都站在凳子上，激烈争论信与仁。一方声称信是教会的本质，而另一方则声称仁是教会的本质。那些把信当作教会本质的人说：“我们不是凭信与神交往，凭仁与人交往吗？那么信岂不是属天的，而仁岂不是属地的？我们得救所凭借的，无疑是属天之物，而非属地之物。再者，神必从天上赐给我们信，因为信是属天的，而人则会赋予自己仁，因为它是属地的。人赋予自己之物与教会毫不相干，因此不会施行救赎。所以，人岂能凭所谓的仁爱行为而在神面前称义？请相信我们，我们不但唯信称义，还唯信成圣，只要这信不被仁爱行为产生的功德感所玷污。”诸如此类。

但那些把仁当作教会本质的人强烈反对这些论点，声称施行救赎的是仁，而非信。“神难道不会保住所有人，希望所有人好？若不藉着人，

神如何做到这一点？难道神只赐给我们和人谈论信之事务的能力，而不赐给使人行出仁爱行为的能力？难道你们没有发现，你们有关‘属地’的言论何等荒谬？仁爱是天堂，因为你们没有行出仁爱的行为，所以你们的信是属地的。若非象木、石，你们如何接受你们的信？你们会说，凭聆听圣言。但是，只凭聆听，圣言如何作用于人？它又如何作用于木、石？或许你们会不知不觉地苏醒；但何为苏醒，不就是你们能说唯信称义和得救吗？至于何为信，得救的是哪种信，你们并不知道。”

然后，有人站起来，与我交谈的天人称他为调和论者。他摘下假发帽，把它搁在桌子上，但马上又戴回去，因为他是个秃顶。他说：“请听我说，你们全都错了。事实是，信是属灵的，仁是道德的，但它们仍结合在一起。这种结合是通过圣言，圣灵以及它们的果效实现的。这果效的确能被称为顺服，尽管人没有参与其中；因为当信被引入时，人和雕像一样对此毫不知情。我长时间地思考这些问题，终于发现，人能从神那里接受属灵之信，却象一块木头那样无法被神转到属灵之仁那里。”

闻听此言，那些捍卫唯信之人鼓掌赞成，而那些捍卫仁爱之人则嘘声四起。他们愤慨地说：“听着，朋友，你不知道道德的生活有属灵的和纯属世的之分。属灵的道路生活可在那些行出神的良善，然而貌似自主行出之人身上找到，而纯属世的道德生活可在那些行出地狱的良善，然而也貌似自主行出之人身上找到。”

我说过，这场争论听上去就象磨牙，跳动声，夹杂着嘶哑的哭喊声。听上去象磨牙的争论出自那些把信当作教会唯一本质之人，跳动出自那些把仁当作教会唯一本质之人，而夹杂的嘶哑哭喊声则出自调和论者。他们的声音从远处听上去之所以像这样，是因为他们在世时全都卷入争论中，而没有避开任何邪恶；所以，他们没有行出来自属灵源头的任何良善。而且，他们完全不知道，整个信就是真理，整个仁就是良善；没有良善的真理并非灵里的真理，而没有真理的良善也并非灵里的良善，因此它们彼此构成对方。

461.记事三：

有一次，我在灵里深入灵界的南部地区，进入那里的一个乐园。我发现这个乐园比我之前造访的那些还要好。原因在于，乐园意味着智慧，凡具有杰出智慧者都被送到南方。亚当及其妻子所在的伊甸园没有别的意思。因此，他们被逐出暗示着他们失去智慧，因而失去正直的生活。我在这个南方乐园漫步，发现有些人正坐在月桂树下吃无花果。我走到他们面前，请求他们给我一些无花果。于是，他们给了我；看哪，无花果在我手里立刻变成了葡萄，我对此惊讶不已。站在我旁边的一位天使灵说：“你手中的无花果变成葡萄，是因为无花果对应的含义是属世人或外在人中的各种仁之善和由此而来的信之善，葡萄则表示属灵人或内在人中的各种仁之善和由此而来的信之善。由于你热爱属灵之物，所以这事才在你身上发生。因为在我们的世界，一切事物都会根据对应而发生、存在，并且还会经历变化。”

突然间，我有一种渴望，想知道人如何行出来自神的良善，然而又完全象是凭自己行出的。于是，我就问那些正在吃无花果的人是如何理解这个问题的。他们说，他们只能这样理解：神在人不知情的情况下在人的内在操作这一切。因为如果人意识到这一点，并在此状态下行善，他只会行看得见的良善，而这样的良善内在是邪恶。他们说：

“凡出于人的一切事物皆出于他的自我（自我中心），而这自我（自我中心）生来就是邪恶。来自神的良善和来自人的邪恶怎会结合，并因此联合进入行为呢？人的自我在救恩的事上不断寻求功德；他越这样做，就越从主那里夺走祂的功德，而这是最不公平、最不敬的。总之，若神在人里面所行的良善真要流入人的意愿，并因此流入他的行为，这良善就会被彻底玷污和亵渎。而神永远不会允许这种事发生。人当然能认为他所行的良善来自神，还能说它是藉着他所行的神的良善。事实的确如此，只是我们还不能理解。”

于是，我敞开心扉说：“你们不理解，是因为你们根据表象思考，通过表象所确认的思维是谬误。你们之所以会卷入这种表象和随之的谬误，是因为你们以为人所思所愿，并由此所行所言的一切都在他自己里面，因而来自他自己。而事实上，除了接受所流入之物的状态外，这一切无一在他里面。人本身不是生命，只是接受生命的一个工具或器官。

主本身才是生命，正如祂在约翰福音中所说的：

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祂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约翰福音 5:26；还有别外，如 11:25;14:6,19）

“有两样事物构成生命，即爱和智慧，或也可说，爱之善和智之真。这两样事物从神那里流入，并被人接受，仿佛它们是人自己的；由于它们给人这样的感觉，所以它们从人发出时，仿佛是人自己的。它们给人的这种感觉是主的恩赐，为的是所流入之物能感染人，从而被接受和保留。但由于邪恶也是这样从地狱而非神那里流入，并以快乐被接受（因为人生来就是这样的工具或器官），所以从神所接受的良善与此人仿佛凭自己所除去的邪恶成正比。而这一切是通过悔改加上对主的信实现的。

“爱与智慧，信与义，或更通俗地说，爱与仁之善和智与信之真都是流进来的，所流入之物在人里面看似完全是他自己的，因而仿佛出于他自己。所有这一切可从视、听、嗅、味、触等感觉清楚看出来。这些感觉器官所产生的所有感觉都出自外在源头，并在相关的器官中被感受到。内在感觉器官也是同样的道理，唯一不同之处在于，流入这些内在感官的，是不易察觉的属灵之物，而流入外在感官的，则是易察觉的属世之物。总之，人就是从神那里接受生命的工具或器官；因此，人越弃绝邪恶，就越接受良善。主将弃绝邪恶的能力赐给每个人，因为主赐给他意愿和理解力的能力。凡人出于意愿照理解力所行的，也就是说，凡他出于自由意愿照理解力的理性所行的，都是永恒的。主正是通过这种方式把人带入与祂自己结合的状态，并在这种状态下改造、重生和拯救人。

“流入人内的生命就是从主发出的生命，这生命也被称为神的灵，圣言说圣灵和这生命启发人，使人复活，甚至在他里面作工。但这生命会根据他的爱所带来的组织而变化 and 更改。你们也许还知道，一切爱与仁之善和一切智与信之真都是流入进来的，其实（最初）并不在人里面。这一点从以下事实可以得知：即人若认为自创造时人里面就有这类事物，最终必会得出这样的结论：神将祂自己灌输到人里面，因而人在某种程度上就是神明。然而，凡由于这种坚定信念而这样思想

的人都变成了魔鬼，在我们的世界象尸体一样恶臭。

“此外，人的行为不就是心智的活动吗？心智意愿和思考什么，就会藉着它的工具，即肉体说出来、行出来。因此，当心智被主引导时，其行为和言语也被主引导。当信主时，行为和言语就是被主引导。否则，请尽可能地告诉我，为何主在祂的圣言中千百次地叮嘱人要爱自己的邻舍，行出仁爱的好行为，象树那样结果子，要遵守祂的诫命，所有这一切都为了人能得救？还有，为何祂说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行善的进天堂得生命，作恶的下地狱得死亡？如果从人发出的一切势必邀功，因而是邪恶的，那祂怎会说这种话？所以，你们要知道，若心智是仁爱，行为也是仁爱；若心智是唯信，就是脱离属灵仁爱的信，那行为也是唯信。”

听到这番话，那些坐在月桂树下的人说：“我们知道你说得对，却不理解。”我回答说：“你们能知道我说得对，凭借的是一种普遍感知，当人闻听真理时，他通过天堂所流入的光而拥有这普遍感知；而你们不能理解是由于自我的感知，人通过尘世所流入的光而拥有自我感知。在智者里面，这两种感知，即内在的和外在的，或属灵的和属世的，合为一体。若注目于主，除去邪恶，你们也能使它们合而为一。”由于他们能理解这一点，于是，我便从葡萄树上拧下几根枝子，递给他们说：“你们认为这是出于我，还是出于主？”他们说：“是出于主而通过你。”看哪，他们手中的枝子长出了葡萄。离别之际，我看到被葡萄藤蔓所缠绕的、茂盛的橄榄树下有一张香柏木桌子，桌子上有一本书。我一看，惊奇地发现这本书就是我所写的名为《属天的奥秘》那本书。我说，这本书充分证明，人是接受生命的工具或器官，本身并非生命；生命无法被创造出来，因而无法在人里面被制造出来，就象光无法在眼睛里面被制造出来一样。

462. 记事四：

在灵界，我眺望海岸，看到一个壮观的港口。我过去往里一瞧，只见里面有大大小小的船只，载有各种货物。一些小男孩和小女孩正坐在船横板上，将货物分发给想要的人。他们说：“我们正在等那些可爱的海龟。它们很快就会从海中浮上来。”然后，我看见大大小小的海龟，

它们的背壳和鳞片上还驼着幼龟，全都朝周边岛屿望去。父海龟有两个头，大的被象身体那样的外壳覆盖着，这使它们看上去很红润；而另一个小头是这类海龟通常有的那种。它们能将小头缩进前半身，还能将其插进大头，把它藏起来。不过，我一直盯着那个又大又红的头，发现它好像有一张人脸。它们正和坐在横板上的男孩女孩们聊天，还舔他们的手。而这些孩子则抚摸它们，给它们食物和美味，以及贵重物品，如做衣服的丝绸、做桌子的柏木，装饰用的紫色，上色用的朱红等。

看到这些事物，我很想知道它们代表什么，因为我知道，灵界中出现的一切事物都是对应，代表属情感及其思维的属灵事物。于是，他们从天上与我对话，说：“你知道港口和船只，以及船上的男孩和女孩分别代表什么；只是你不知道这些海龟象征什么。海龟代表那里的神职人员，他们将信从仁及其善行当中完全分离出来，坚持认为它们显然不能结合；但圣灵会为了圣子的功义、通过对父神的信而进入人里面，净化他的内层，直到他自己的意愿；他们将这意愿想象成一个椭圆形的平面。当圣灵的运作靠近这个平面时，它会弯身向左旋转，根本不会触碰它。因此，这人本性的内层或上面部分是为了神，外层或下面部分是为了人。所以，人所做的一切，无论善恶，都不会显现在神面前。善事不会显现，因为这是邀功的事；恶事不会显现，因为它是恶的。这二者无论哪一个显现在神面前，都会毁了这个人。既然如此，只要在世人的面前小心谨慎，人就可以随心所欲地意愿、思维、谈论和行出任何事了。”

我询问他们是否还宣称人可以认为神并非全在和全知。我从天上被告知，这也是他们所允许的，因为对已获得信并由此洁净、称义的人而言，神不会注意他这一方的思维和意愿，他仍在其内在核心，抑或心智或本性的高层区域保有他通过信的活动所接受的信；并且这信的活动会在人不知不知不觉的情况下时不时地重现。这些就是小头所代表的事物，当与平信徒交谈时，他们就将小头缩进前半身，插进大头。因为他们和平信徒说话时不用小头，而是用大头，大头前面有一张人脸。他们根据圣言与其谈论爱、仁、善行、十诫、悔改；从圣言引用论及

这些主题的几乎一切经文。但在这样做时，他们将小头插进大头中，这使他们从内心认为这些事没有一样是为了神或救赎而做的，而仅仅为了或公或私的利益。

“由于他们根据圣言温文尔雅地谈论这些主题，特别是福音、圣灵作工、得救，所以在听众看来，他们似乎很英俊，并且是全世界最有智慧的人。这就是为何你会看到坐在船横板上的男孩女孩将美食和贵重物品送给他们。所以，这些人就是你所看到的海龟所代表的人。在你们的世界，他们很难与其他人区分开来，除了这一事实：他们自认智慧超群并嘲笑他人，包括那些在信方面持类似观点，却不知道他们秘密的人。他们的衣服上有一个标记，他们借此与其他人区别开来。”

与我交谈的那人说：“我不会告诉你他们在信的其它问题上所持的观点，如上帝的选民、自由意志、洗礼、圣餐等。这些是他们不会泄露的观点，但我们在天上知道它们。然而，由于他们在世时就是这种人，并且死后任何人都不许心口不一，他们因此只能通过其疯狂的思维言谈，所以他们被视为疯子，并被逐出社群，最后被扔进了启示录（9:2）所提及的无底坑中。他们在那里变成肉体灵，看上去就象埃及木乃伊。由于他们在世时所设的障碍，其心智内层已催生出一层硬皮。他们所组成的地狱社群与马基雅维利主义者所组成的地狱社群接壤。他们经常互相造访，称彼此为同仁。但他们会鉴于其差异而离开马基雅维利主义者，因为他们对因信称义行为有某种宗教情感，而马基雅维利主义者则没有任何宗教原则。

目睹他们从自己的社群被逐出，聚在一起准备被扔下去后，我看见一艘七帆船在空中航行，船上的船长和水手身穿紫袍，帽子上饰有华丽的桂冠。他们大声叫喊：“看哪，我们在天堂；我们是最高级的紫衣博士，因为我们是欧洲所有神职人员中最有智慧的人。”我想知道是怎么回事，被告知，它们是骄傲和被称为幻想的假想的形像。这幻想是由那些之前显为海龟的人所产生的；他们因发疯而被逐出社群，故现在聚成一体站在一个地方。这时，我想和他们谈谈，于是就靠近他们所站的那个地方，向他们致意。我说：“你们就是那些将人的内在与外在分开，还将圣灵在信之内的作工和圣灵在信之外与人的合作分开，从

而将神与人分开之人吗？你们这样做，岂不是将仁爱本身和仁爱行为从信那里移除了？就象很多其他学识渊博的神职人员所做的那样，并且还还将信本身从人那里夺走，以至于人无法在神面前展示这信。

“不过，你们是愿意我凭理性与你们谈论这个问题，还是愿意我凭圣经谈论？”“先凭理性谈谈吧。”他们说。于是我发言说：“人的内在怎会与外在分离呢？凭普遍感知，谁看不出，或不能看出，人内层的一切会延伸，并持续延伸到他的外层，甚至直达他的最外层，以便实现它们的结果，产生它们想要的行为？内在必为外在而存在，以便内在能终结于外在，并止于其上，从而持续存在，就象柱子立于其基座之上那样。你们能明白，若非它们是连续的，并因此联结起来，最外层必象空气中的气泡那样崩塌和破裂。谁能否认，神在人里面进行几十亿次的内在运作，而人却浑然不知？知道它们对人有何帮助呢？人只需关注这最外层，也就是他及其思维和意愿与神同在之处。

“我举例说明这一点：有谁知道人在讲话时所牵涉的内在运作？如肺如何吸气，并将其充入肺泡、支气管和肺叶；他如何将气排到气管，在那里将它转变为声音；声音如何在喉咙的帮助下在声门中调节；然后舌头如何将它清晰地表达出来，嘴唇如何完成发音，从而使它变成言语。所有这些内在运作，人全然不知，它们岂不是为了最终的结果，也就是使人能讲话而存在吗？若将这些内在运作中的任何一个环节拿走或分离出去，以致它不再与最终结果相连续，人岂不象一块木头那样无法说话了吗？

“再举一个例子：两只手形成人体末端。但与它们形成持续联结的内在部位却从头经过脖子、然后到胸腔、肩胛骨、手臂和前臂；还有无数肌肉组织，无数运动纤维，无数神经和血管，众多骨关节及其韧带和隔膜。人对这些事物又了解多少呢？然而，手的动作却离不开其中任何一个环节。假如这些内在部位在接近腕关节时朝左或右扭回去，而不是继续前行，手岂不会从前臂掉下来，象从身体撕下来并失去生命的部位那样烂掉吗？或者你们愿意这样想也可以，这就象是人被斩首后身体的情形。如果关乎信和仁的神性运作中途停止，没有一刻不停地延伸到人那里，那么人的心智，连同它的两种生命，即意愿和理

解力，也会出现同样的情形。显然，此时人不仅成了动物，甚至成了朽木。上述观点都合乎理性。

“如果你们还愿意听，这些事同样与圣经相符。主岂不是说：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约翰福音 15:4,5）

当然，果子岂不是主藉着人所做，并且人在主的引导下凭自己所做的好行为吗？主还说：

祂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开门的，祂要进到他那里去，主与他，他与主，一同坐席。（启示录 3:20）

主不是赐金钱和才干给人，让他做买卖赚钱吗？祂岂不是照他的赢利赐给他永生吗？（马太福音 25:14-34；路加福音 19:12-26）

还有：

祂不是照各人在祂的葡萄园里所做的工给各人工钱吗？（马太福音 20:1-16）

这些只是几个例子而已。从圣言当中可引用好几页纸的经文来说明：人当像树那样结果子，当照诫命而行，当爱神爱邻，诸如此类。

“不过，我知道，你们自己的才智就本质而言，与圣言的这些教导毫无共同之处。尽管你们谈论它们，但你们的观念却败坏了它们。你们不得不如此，因为你们将属于神、关系到交流与结合的一切从人那里夺走了。如此，岂不只剩下与公众敬拜有关的一切事物了吗？”后来，这些人在天堂之光中向我显现，这光使每个人的真面目暴露无遗。这时，他们不再像之前那样乘船在空中航行，仿佛在天堂，也不再身穿紫袍、头戴桂冠，而是站在沙地上，衣衫褴褛，腰间束着像渔网那样的网状物，透过这网能看到他们赤裸的身体。然后，他们被遣送到与马基雅维利主义者的社群相接壤的社群。

